

THE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

Sigmund Freud

L O F T

[奥]西格蒙德·弗洛伊德 著
张艳蕊 译

梦的解析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梦的解析（Loft）

作者：〔奥〕西格蒙德·弗洛伊德

译者：张艳蕊

责任编辑：刘宇婷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 | Digital Lab

目 录

编者导言

- 一、《梦的解析》出版情况
- 二、《梦的解析》史料
- 三、关于本英文版

序言

- 第1版 序言
- 第2版 序言
- 第3版 序言
- 第4版 序言
- 第5版 序言
- 第6版 序言
- 第8版 序言

英文第3版（修订版）序言

第一章 梦学文献综述

- 一、梦与醒的关系
- 二、梦的材料——梦中记忆
- 三、梦的刺激与来源
- 四、为何醒后梦会被遗忘
- 五、梦的主要心理学特征
- 六、梦中道德感
- 七、关于做梦及其功能的各派理论
- 八、梦与心理疾病的关系

后记（1909）

后记（1914）

第二章 梦的解析方法：一个个案分析

梦序

第三章 梦是愿望的满足

第四章 梦的变形

第五章 梦的材料与来源

- 一、梦中的近期琐事
- 二、梦来源的儿时经历
- 三、梦来源的躯体刺激
- 四、典型梦

第六章 梦的运作机制

- 一、梦的凝缩
- 二、梦的移位
- 三、梦的表现方式
- 四、梦的表现力
- 五、梦的象征——其他典型梦
- 六、几则梦例——梦中的计算和言语
- 七、荒诞
- 八、梦中的情绪
- 九、校订作用

第七章 梦的主要心理学特征

- 一、梦的遗忘
- 二、梦的回溯
- 三、愿望的满足
- 四、被梦惊醒——梦的功能——焦虑梦
- 五、初级活动与高级活动——压抑
- 六、无意识与意识——孰为真？

附录1：一个实现的预言梦

附录2：弗洛伊德主要梦学著作

编者导言

一、《梦的解析》出版情况

（一）德文版

1900年《梦的解析》，莱比锡和维也纳：弗兰茨·多伊蒂克出版社，Pp. iv+375。

1909年第2版（增补修订版），Pp. vi+389。

1911年第3版（增补修订版），Pp. x+418。

1914年第4版（增补修订版），Pp. x+498。

1919年第5版（增补修订版），Pp. ix+474。

1921年第6版（在第5版基础上另增新前言并修订参考文献），Pp. vii+478。

1922年第7版（在第5版基础上另增新前言并修订参考文献），Pp. vii+478。

1925年《弗洛伊德全集》之第2卷和第3卷（增补修订版），莱比锡、维也纳、苏黎世：国际精神分析学出版社，Pp. 543和1—185. 1。

1930年第8版（增补修订版），莱比锡和维也纳：弗兰茨·多伊蒂克出版社，Pp. x+435。

1942年《弗洛伊德全集》第2卷和第3卷（为第8版重印版），伦敦：伊马戈出版有限公司，Pp. xv和1—642。

（二）英文版

1913年译本，译者A. A. 布里尔，伦敦：乔治·爱伦出版公司；纽约：麦克米伦公司，Pp. xiii+510。

1915年第2版，伦敦：乔治·爱伦出版公司；纽约：麦克米伦公司，Pp. xiii+510。

1932年第3版（全面修订并由不同人员重写），伦敦：乔治·爱伦出版公司；纽约：麦克米伦公司，Pp. 600。

1938年收录于《弗洛伊德主要著作》（为第3版重印，其中第1章基本删除），纽约：兰登书屋，Pp. 181-549。

目前这一全新版本为詹姆斯·斯特雷奇所译。

《梦的解析》实际成书于1899年。弗洛伊德曾在关于约瑟夫·波普的第二篇论文（1932c）开头提到这一点：“在1899年冬天，这本关于解梦的书终于完整呈现（尽管扉页标明的日期是下个世纪）。”但现在我们在弗洛伊德与威廉·弗里斯的通信（弗洛伊德，1950a）中获得了更为确切的信息。在1899年11月5日（书信123）的一封信中，弗洛伊德宣布：“昨天这本书终于问世了。”而且，在此之前，弗洛伊德似乎已经在一封信中提到自己于两周前收到了两本样书，他还把其中一本作为生日礼物送给了弗里斯。

《梦的解析》和《性学三论》（1905d）这两本书历经多次再版，弗洛伊德一直在努力使这些著作在体系上大致“与时俱进”。本书第3版之后的版本，没有对其中出现的改动做出任何说明，这给这些版本的读者或多或少带来了困扰，因为有些新材料表明弗洛伊德对本书开始写作时的一些观点有所修订。为了解决这些困扰，对弗洛伊德作品首次进行整体收集出版的编者们在《弗洛伊德全集》第1卷中先是重印了《梦的解析》第1版，后在第2卷中收录了此后补充的全部材料。遗

憾的是，这项工作体系上进行得不够周密，增补的材料本身没有标注日期，使得这一计划的优点大打折扣。随后的版本又回到了早期不作版本区分的单卷本。

迄今为止，相当数量的增补内容都和梦的象征意义主题相关。弗洛伊德在他的《精神分析运动史》（1914d）和本书第6章第5部分的开头解释说，他晚些时候才开始全面认识到这一课题的重要。所以，第1版对象征意义的讨论只限于寥寥几页，在第6章“梦的表现力”（第4节）结尾处（给出了几个性象征的例子）列举了一个典型梦例。第2版（1909）对这一部分内容没有任何增补，但在第5章“典型梦”中插入了几页关于性象征方面的内容。这些内容在1911年的第3版中有较大扩充，而第6章则跟第1版相同。显然，这项重新组织的工作拖得很长，第4版（1914）第6章中增加了一节关于象征的新内容，并将原来第5章中这一问题相关材料移至本节，同时增加了一批全新材料。此后诸版本结构上都与该版一致，只是在内容上有所扩充。在两卷本版本（1925）之后，即在1930年第8版中，第5章“典型梦”原删除段落再次收入。

第4、第5、第6和第7版（即从1914年到1922年）第6章结尾处曾增加了奥托·兰克⁽¹⁾的两篇文章（主题分别是“梦与创作”和“梦与神话”），后删除。

参考文献问题：第1版在参考文献中只列举出8部作品，这些作品皆为弗洛伊德引述最多者。第2版和第3版都原样保留了这一书目。而第3版在此基础上增加第二个书目，包括1900年之后写作出版的40部作品。此后，这两个书目包含书籍数量不断增加，到第8版时第一个书目已经增加到260部作品，第二个也增至200多部。这一时期，第一个书目（为1900年之前写作出版的著作）只有少数作品弗洛伊德在文本中确实提到过；此外，第二个书目（为1900年之后的著作）（大致依据弗洛伊德在不同序言中的记述所收集整理）其实也跟不上梦学主题著

作不断出版的步伐。而且，弗洛伊德在正文中援引的相当一部分作品还没被书目收录。这似乎得归咎于第3版以后主要由奥托·兰克负责收录参考文献的缘故。

-
- (1) 奥托·兰克（Otto Rank, 1884—1939），奥地利心理学家、美学家，精神分析美学的代表之一。1919年创立国际精神分析学出版社并任社长，至1924年。美学上，致力把精神分析学运用于神话、文学和艺术的研究，以梦的结构理论来解释艺术家的心理过程。主要著作有《艺术家》（1907，后增订为《艺术和艺术家》）、《英雄诞生的神话》（1909）、《诗歌与神话中的乱伦主题》（1912）、《生之创伤》（1924）等。——译者

二、《梦的解析》史料

通过已出版的弗洛伊德与弗里斯的通信，我们可以了解《梦的解析》成书过程中的一些细节。在《精神分析运动史》（1914d）中，弗洛伊德先是回溯了初时的从容悠闲，他这样写道：“譬如《梦的解析》，早在1896年年初本书主要内容就已经完成，但全书竣工却拖到了1899年夏天。”他在两性解剖学上的差异导致若干心理后果的论文（1925j）中又说：“我的《梦的解析》和《一个癔症分析片段》（1905e）归根结底是我自己压抑的——如果说那九年不是因为贺拉斯⁽¹⁾阻止的话——结果，总之我是在四年或五年之后才允许公开出版的。”我们目前能够对本书进一步扩充，或者说能够对后来的版本不断修正，根据就是近期找到的由作者提供的证据。

除了一些零散材料——从其通信中可以知道这批材料至少可以追溯到1882年——弗洛伊德对其第一个病例（即埃米·冯·N夫人的病例，日期是5月15日）的长脚注表明，他开始对梦产生兴趣，这条脚注收录于他与布罗伊尔⁽²⁾合著的《癔症研究》一书。他讨论的事实是：神经症患者似乎总要把头脑中同时出现的一切想法都联系贯穿起来。他这样写道：“不久以前，我从其他领域的观察中确信存在这样一种旨在把一切想法联系到一起的强制性力量。几周以来，我感觉自己必须得把床换成一张硬一点的，因为躺在原来那张床上老是做梦，梦境还跟真的一样，换句话说，在那张床上我没办法正常入睡。每每醒来时，在一刻钟内我能记起所有的梦，便不厌其烦地都写下来，以便加以解读。我成功地找出了这些梦的根源，把它们归因于两条：其一，想要解决某些白天只稍微思考、刚触及皮毛的问题；其二，想把共同意识状态下出现的意识联系在一起，这是一种强制力。梦的无意义及它的自相矛盾，都可以说是由于这种无比强大的强制力使然。”

遗憾的是，我们无法标注写下这些文字的确切时间。本书前言写于1895年4月。1894年6月22日的一封信（书信19）透露，当时他已经写完了这些病例，这一点也为1895年3月的一封信再次证实。弗洛伊德引用医科学生所谓“方便梦”的那封信（书信22）具有特殊意义，它已露出愿望满足理论的端倪。然而，直到1895年7月24日，经由对伊尔玛打针梦的分析（即第2章那个典型梦），这一理论才最终明确成型（参看1900年6月，书信137）。同年（1895）9月，弗洛伊德撰写了《科学心理学设计》第一部分（在弗洛伊德与弗里斯通信中作为附录发表），该“设计”的19、20和21节中已包含对梦理论的初步探讨。已涉及本书论述的诸多重要因素，比如：（1）梦的愿望满足特征；（2）梦的幻觉特征；（3）大脑在梦和幻觉中的功能退化（布罗伊尔在《癔症研究》中已明确提出了这一点）；（4）睡眠状态包含着运动麻痹；（5）梦中移位的性质；（6）梦与神经症症状的相似性。不止于此，“设计”还清楚地阐述了《梦的解析》揭示出来的一个重大发现，即心理功能两种不同模式之间的差异何在。

然而，以上尚远不足以穷尽“设计”一书以及弗洛伊德致弗里斯的书信（这些信一直延续到1895年年底）的重要意义。可以说正是由于《科学心理学设计》的出版，我们才能充分理解《梦的解析》第7章以及弗洛伊德后来对心理玄学的研究，这个说法是毫不夸张的。

从弗洛伊德学生们的理论著述中，我们可以清楚看出，即使在弗洛伊德最为深刻的心理学思考中，他对经常使用的一些最基本的概念诸如“心理能量”“刺激总和”“能量贯注”“量”“质”以及“强度”等，都很少或根本不做讨论。在弗洛伊德公开问世的作品中，对这些概念唯一明确的讨论出现在关于神经性精神疾病的防御机制的第一篇论文中。他在文章中提出了一个假说，即“在心理功能中有些特殊的東西——情绪的耗费或刺激总和——它们具有‘量’的特征（尽管我们无法加以测量），可以增加、减少、转移或者消除，它们会像电流传遍全身一样传导到跟某一念头相关的所有记忆脉络”。在后期

著作中，弗洛伊德对这些基本概念很少解释，他理所当然地认为读者跟他一样地了解这些概念。此处，我们理应感谢出版于弗洛伊德去世之后的弗洛伊德与弗里斯的通信集，这些信件对于我们正确理解这些令人费解的术语提供了莫大帮助。

当然，我们还不可能在此对这一主题展开细致讨论，读者必须求助于原著（1950a）和克里斯博士那极富启发性的导言⁽³⁾。但是，问题所在也很清楚。弗洛伊德“设计”的精髓在于将两种来源不同的理论整合为一个概念体系：第一种是黑尔姆霍尔茨的生理学派，弗洛伊德的老师、生理学家布吕克⁽⁴⁾就是这一学派的核心成员。根据该派理论，神经生理学及随后的心理学，完全受化学和物理规律所支配。如“守恒定律”就常被弗洛伊德和布罗伊尔提及，这些术语在1892年（见1940年出版于布罗伊尔和弗洛伊德去世后的一部手稿）是这样解释的：“神经系统在发挥作用时努力保持能量恒常不变，这种能量可以描述为‘刺激总和’。”布罗伊尔（黑尔姆霍尔茨学派的另一门徒）对《癔症研究》的大部分理论贡献也是遵循这些思路的匠心之作。另一种被弗洛伊德引入“设计”的主要理论是神经元解剖理论，这一学说在19世纪80年代末逐渐为神经解剖主义者所接受（“神经元”这一术语直到1891年才由瓦尔代尔引入）。这一学说认为中枢神经系统的功能单位是一种独特的细胞，与相邻细胞没有结构上的连续性。《科学心理学设计》开篇即明确说明，本文即建基于以上两种理论的结合之上，目的是：“把心理过程描述为特殊物质粒子的定量决定状态。”他进一步假定这些“物质粒子”就是神经元，它们是处于活动状态还是休眠状态，关键在于“量”的不同，“量”受“运动的一般规律支配”。这样，一个神经元可能是“空的”，也可能是“拥有一定的量”，即“被贯注了能量”。⁽⁵⁾“神经兴奋”可以解释为一定的“量”流经神经元系统，这样的“电流”是受阻还是受激励取决于神经元之间“接触屏障”的状态。（后来在1897年，“突触”这一术语才被福斯特和谢灵顿引入。）整个神经系统的功能受“惯性”的

一般原则支配，根据这一原则，神经元有摆脱“量”的倾向，又可以被“量”充满——这一原则与“恒定性”原则相关。把这些概念乃至相似概念作为建筑材料，弗洛伊德构建了一个高度复杂、非常巧妙的心理运作模型，就像一种神经机械一样。

有种假说在弗洛伊德理论构架中具有很大作用，它把神经元按照作用模式分为三类或三大系统。其中第一系统与外部刺激相联系，而第二系统则与内部兴奋有关，它们的状态只取决于“量”，即完全取决于冲击它们的神经刺激的量值。第三个系统与“质”的区别相关，它可以区分意识的感觉和感受。借用这种划分，我们得以对诸多相关事物给予准确的心理学解释，比如记忆的工作机制、对现实的知觉与思维过程、做梦以及神经症现象等。

但是，在写作《科学心理学设计》之后的几个月里，很多难题、困扰接踵而至，弗洛伊德不得不对自己的理论进行不断修正。随着时间的流逝，他对神经学和理论的兴趣逐渐转移到心理学和临床医学方面，最后干脆放弃了整个计划。几年之后，在本书第7章，他又重新回到理论问题，只是表面上终止了神经生理学的研究——但他也从没放弃过自己的信念，坚信心理学的物理学基础终将建立起来。这也正是为什么《科学心理学设计》对《梦的解析》的读者如此重要的原因。因为早期框架的一般模式与很多基础内容，又运用在这一新作品中。神经元系统被心理系统或心理机构所代替；心理能量的“贯注”取代了物理的“量”；惯性原则变成快乐（或者弗洛伊德所说的痛苦）原则的基础。而且，第7章还有一些内容详细论述了心理过程。这些应归功于其生理学前辈，所以如果参考他们的研究，对这部分内容的理解会容易许多。比如，那种主张“记忆系统”存在记忆痕迹的描述，那种对愿望的性质及愿望满足的不同方式的讨论，以及强调言语思维过程在适应现实中的调整等。

以上这些都足以证明，弗洛伊德断言《梦的解析》“在1896年年年初基本内容均已完成”是有道理的。不过，我们现在还必须作些补充。比如，俄狄浦斯情结这一概念只是在1897年夏秋之交才最终形成（书信64到书信71）；虽然这一情结本身对梦理论并没有直接贡献，但它强调了梦境背后隐藏的无意识愿望源于幼儿期。认为梦中普遍存在睡眠愿望，这一发现更具有显著理论意义。弗洛伊德最迟在1899年6月9日（书信108）宣布了这一发现。而“校订机制”的说法似乎是在1897年7月7日的一封信（书信66）中首次流露的。我们知道，1895年的《科学心理学设计》已提出梦和神经症症状在结构上的相似性，之后这一说法断续出现，一直到1897年秋。令人好奇的是，作者后来似乎完全忘记了，因为在1899年1月3日的信（书信101）中，这种相似性又被作为一种新发现提出来，而且将之解释为对这本书为何迟迟没能完成的理由。

与弗里斯的通信，让我们得以了解实际成书过程中的一些细节。1897年5月，弗洛伊德首次流露了写作这本书的想法，但很快又弃之不顾。原因可能是由于他当时对自我分析更感兴趣，那年夏天对俄狄浦斯情结的发现需归功于他的这种自我分析。《梦的解析》则是在那年年末才又开始接续，第一部手稿似乎直到1898年前几个月才完成，但不包括第1章的内容⁽⁶⁾。这项工作于当年6月陷入停滞，暑假过后也没有接续。在1898年10月23日的一封信（书信99）中，弗洛伊德说这本书“仍然没有动静，还是老样子；没做任何想要出版的准备，心理学知识（如第7章所述）以及某些案例分析的缺憾，都成了向前推进的阻碍”。这一停就是好几个月，直到1899年5月底，（正如弗洛伊德自己所写）“没有任何特殊原因”，这本书又开始在他胸中涌动。之后，工作进展迅速，弗洛伊德一直感觉很是头痛的第1章（即有关梦学文献的内容）终于在6月份完成，开头部分送交了出版社。到8月末，中间章节的校订已经全部完成，最后一章（即关于心理学的章节）全部重写，最后几页直到9月初才匆匆完成。

弗洛伊德将手稿和校样定期送交弗里斯，让其提出批评建议。看来弗里斯对最终定稿有相当大的影响，自然他也有责任删除某些内容（当然是出于审慎的缘故）。弗洛伊德曾分析了自己所做的一个重要的梦，这段内容就被删除了。但是作者本人的批评最为严厉，内容主要是针对书的风格及其文学形式。“我认为，”他在1899年9月21日（该书已完成）这样写道（书信119），“我的自我批评并非全无道理。我有一种并不那么完备的形式感以及追求完美的诉求。而书中描述梦的语句，用了太多间接性语言，有点游离于主题之外，简直是对我内心某些观念的亵渎。我毫不怀疑，形式上的缺憾恰恰暴露出对材料掌握得不够全面。”

尽管作者对《梦的解析》的自我评价如此苛刻，尽管外界对这本书几乎完全漠视——出版后的前六年里只卖出了351本——它仍然被弗洛伊德视为自己最重要的作品。他在英文第3版前言中这样写道：“类似这样的洞察力，恐怕一生也只能有一次。”

-
- (1) 贺拉斯（Horace，前65—前8），古罗马诗人、批评家。作品有《讽刺诗集》《长短句集》《书札》《歌集》《诗艺》等。在美学史上第一次提出了“寓教于乐”的主张，把艺术的教育作用和审美娱乐作用结合起来，认为诗人的作品应该是给人益处和乐趣。对西方文学产生久远影响。——译者
 - (2) 布罗伊尔（Josef Breuer，1842—1925），奥地利生理学家、内科医生，专门从事关于呼吸神经系统的生理学及平衡感觉的研究。与弗洛伊德合著《癔症研究》（*Studien über Hysterie*，1895），确立了精神分析学。——译者
 - (3) 贝恩菲尔德（Bernfeld）题为《弗洛伊德的早期理论》（1944）的论文在这方面也很有价值。
 - (4) 布吕克（Ernst Wilhelm von Brücke，1819—1892），奥地利生理学家。——译者
 - (5) 应该强调的是，弗洛伊德的这些推测比任何关于神经冲动以及控制其传送条件性质的系统研究都早了很多年。

- (6) 这也就是弗洛伊德为何说自己把“已写完的手稿拖了一年多才付印”的原因。其实是因为第1章还没有完成。

三、关于本英文版

本英文版据1930年德文第8版翻译，它是弗洛伊德在世时最后一个德文版。同时，本版跟之前任何版本（无论是德文版还是英文版）的最重要区别在于，它实质上是个集注本。我们努力将初版以来的每一条改动都标出日期并予以说明。凡初版后各版本删除的地方、改动的地方，我们都以增注的形式给出了删除部分或早期版本的原始内容。唯一的例外是，我们删除了第6章中兰克的附录。当时也曾认真考虑将其纳入，最后还是决定删除。这两篇文章完全是自成体系的，跟弗洛伊德的这本书没有任何直接联系。如果加上它们，就会多出来五十多页内容，可这些内容对英文读者来说没有特别的启发性，因为它们主要谈的是德国文学和德国神话。

本英文版对参考文献进行了全部重排。第一个书目中列出了本书正文和脚注中引用过的每一本著作，读者可以将它作为一个作者索引。第二个书目包括德国1900年以前的所有相关著作，这些作品并非都是弗洛伊德确实引用过的，但似乎还是值得将之付印，因为没有任何书目对1900年之前较老的梦学文献收录得比它更全，更方便易得。写于1900年之后的作品，除了那些被实际引用的、已被第一个书目收录的，其余都已删除。但我们必须提醒读者，据考查，我们这两个书目的德文版很大一部分是有错误的。我们在英文版中已尽可能做了修改，但是还有一部分条目在伦敦难以找到，所以，带有星号标记的条目只能存疑搁置。

编辑添加内容放在方括号中。⁽¹⁾无疑，很多读者面对如此多的参考文献和解释条目都会不堪其扰。但是，这些参考文献主要是弗洛伊德自己的著作，很少涉及其他作者（当然，那些弗洛伊德自己列出的

除外)。无论怎样，我们得面对这样一个事实，即《梦的解析》是一部重要的科学文献经典，时间证明了这一点。编者希望，也坚信这些参考文献及其与本书内容的相互参照，有助于真正的学习者能更深入理解复杂的材料。对于那些只是寻求消遣娱乐的读者（如果有的话）来说，坚决不予理会这些注释就是了。

对译本本身还必须说点什么。当然，对于文本描述梦的措辞、用语等细节，译者付出了巨大的精力。如果有某处读起来特别生硬晦涩，读者应该理解那确实是难以避免的。如果不同版本对同一个梦的表述不同，应该说是原始版本就存在诸多不一致的地方。弗洛伊德解析起某些经常出现的梦例时，几乎全靠双关语。这种梦例解析，单就语言本身就存在很大困难。解决这一困境有三种方法：一种是译者完全删除这个梦；另一种是用其他类似的梦取而代之，即要么直接从自己的经历中取材，要么干脆人为编造。以上两种方法在之前的译本中大都采用过，但都有极大争议性。我们必须再次记住，我们翻译的是一部科学经典！我们想要看到的是弗洛伊德自己选择的例子——而不是其他什么人选的。因此，本书译者采取的是学究式的、令人厌烦的第三种选择，即保持德文原版中的双关语，然后在方括号或者脚注里予以详尽解释。这样一来，那些本可以从中得到的乐趣就消失殆尽。但遗憾的是，这种牺牲又是不得不做的。

在本书繁琐的校对中，R. S. Partridge夫人和C. F. Rycroft博士都慷慨相助。R. S. Partridge夫人还承担了大部分索引工作。参考文献的校对工作主要是由G. Talland先生承担的。

最后，还要感谢Ernest Jones博士⁽²⁾，感谢他经常提出建议以及一直以来坚持不懈的鼓励与支持。他编写的弗洛伊德传记第1卷，既从总体上给本书提供了珍贵的背景知识，也在细节上提供了很多参考。

(1) 中文版改为当页脚注的形式。——编者

- (2) 欧内斯特·琼斯（Ernest Jones，1879—1958），英国精神分析学家。他的论文《哈姆莱特与俄狄浦斯情结》成功地将精神分析学说运用于文学批评，被人们称作精神分析文学批评的典范。——译者

序言

第1版 序言

我试图在本书中对梦的解析进行详细阐述。我坚信这并没有超出神经病理学的范畴。心理学研究表明，在很多反常心理现象中，梦是最常见的。另一些诸如癔症恐惧症、强迫症、妄想症等，虽也属反常心理现象，但在现实中都已成为医学关注的对象。我们将在本书中看到，梦不具有实践价值，但将其作为一种精神反常现象的范例进行研究则颇具理论意义。无论是谁，如果无法解释梦的来源，就不大可能理解恐惧症、强迫症或妄想症，更别说施予有效治疗了。

但是，正因为这一主题如此重要，本书存在的不足会更受诟病。梦的形成与精神病理学有很多相关之处，而精神病理学是一门综合性很强的学科，一到学科交叉处我就不得不暂时中断论述，这导致书中出现很多不连贯的地方。这一点此处暂时不予讨论，如果时间、精力允许，又获得了新的资料，这个问题我们再另加详述。

这本书在论述时有很多困难，尤其是因为用来说明解梦方法的个案都很特殊。看完本书，你就会明白为何不能选用那些已在文献中报道过的或出处不明的梦，因为那样的梦对本书的目的毫无助益。所以可供选择的只有我自己的梦，以及那些正在接受精神分析治疗的患者的梦。但患者的梦有时会由于神经症之故而显得混乱复杂，这样的案例也无法选择。而要讲自己的梦，就必然会暴露自己私密的心理，这出离了我的意愿，或者说出离了任何科学家正常写作的范围。当然，诗人不在此列。这样做很痛苦，但又必须要做，我宁愿暴露自己，也

不愿放弃援引这些梦例来证明我的心理学理论。当然，有时我也难免以省略或替代手法隐去某些轻率之举，虽然这样一来，引述的例证价值无疑就会降低。只希望读者能设身处地地予以谅解。另外，如果有人看到我的梦和自己相关，也请恕我有自由思想的权利——毕竟那只是在梦里而不是在其他什么地方。

第2版 序言

如果十年内这本书（绝非易懂之书）就需再版，那肯定不是由于专业人士的兴趣（我在第1版序言中曾对这些同行专门致辞）。我的精神病学同事们似乎很快就克服了这种解梦新方法引起的最初困惑。哲学家们习惯于用同一套陈词滥调，三言两语就把梦问题打发了（他们将梦仅仅视为一种意识状态的附属物）。他们显然没意识到，我们从中获得的东西将给心理学理论带来根本性的改变。科学期刊上评论家们的态度，让人以为我这部作品注定只能湮没无闻。只有一小群勇敢的支持者，他们在我的指导下进行医学分析，并将我的解梦方法运用于对神经症的实际治疗。但这一群体人数太少，他们连书的第1版都不能买光呢。所以毫无疑问，这第2版的需求得归功于范围更广泛的读者，一批受过教育又有好奇心的读者，这些读者的兴趣让我在九年之后再次担负起这一虽然艰难却在很多方面具有基础意义的工作。

发现书中必须修改的地方很少，我得说这让我很高兴。只是间或插入了一些新材料，加入了一些新观点，那都源于这些年新的经历。只有极少地方我改变了之前的观点，并加以重写。但是我之前写的梦、解梦的核心部分以及所遵循的心理学原理，都经受住了时间的考验。熟悉我其他作品（有关精神神经症的病因和发病机制等）的人都会知道，我从不轻易作结论，哪怕那可能是确立的事实，毕竟知识是不断更新变化的。我一直努力根据不断增加的知识来修订我的理论。但关于梦的解析问题，我一直坚信最早的主张。在研究神经症的漫长岁月中，我经常自我怀疑甚至有时动摇过信念。每当这个时候，总是《梦的解析》让我再次坚定不移。或许正是由于这种坚定性，让我的反对者们拒绝赞同我的观点，尤其是在梦领域的观点。

在修订过程中，能经得起时间考验、没有经受任何重大改变的是书中的材料，也就是那些我自己的梦。虽然随着时间流逝这些梦逐渐有些过时或价值不再，但仍然刻意用来阐述我的解梦原理。这本书对于我本人来说还有一种主观意义（在本书完成后才呈现出来），我觉得它是我自我分析的一部分。它是我对父亲去世的反应，也就是说，是对人一生中最重大事件、痛失挚爱亲人的反应。意识到这一点，我知道自己永远不能抹除这件事留下的痕迹⁽¹⁾。但对于读者来说，这没有任何特殊意义，只是让他们学习评价梦的重要性以及如何解释梦的特定材料。

那些无法与原来的上下文协调一致的重要补充，我都在方括号中⁽²⁾标注了最新日期。

1908年夏于贝希特斯加登

(1) 弗洛伊德的父亲于1896年去世，关于他当时感情方面的记录可参看他1896年11月2日写给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50）。

(2) 1914年增注。第4版之后这些内容被删除。

第3版 序言

本书第1版和第2版之间相隔整整九年，但第2版出版之后刚一年多，第3版需求就提上了日程。这一转机让我十分高兴；但，正如之前我不愿把读者对这本书的忽视视为它没有价值，现在我也不认为这种增加的兴趣就能证明其优秀。

《梦的解析》也不能不受到科学知识发展进步的影响。我在1899年写这本书时，“性学理论”还没有形成，对精神神经症等复杂病症的分析也才刚刚开始。我当时希望梦的解析能够有助于对神经症的精神分析。而此后对神经症的深入了解反过来又影响了对梦的看法。梦的解析理论继续向前发展，这一发展方向在第1版中尚没有得到足够强调。我自己的经历与威廉·斯铁克尔等学者的作品都让我明白，梦中象征的范围及其重要性需要更准确的估量。这些年我积累了很多值得注意的材料，我尽力把这些创新都加进文本中，将它们或插入正文，或放入脚注。如果这样做破坏了书的完整性，或者未能成功将原有论点提升至当前知识水平，那么我必须请求读者原谅这些不足。毕竟，这些不足是当前科学飞速发展的表现，也是必然结果。我甚至可以大胆预言，今后的版本会向哪些方向发展（如果将来还有新版需求的话），会在哪些方面跟本版有所区别：一方面，它们会与小说、神话、俗语、民间传说等充满想象力的作品联系更为紧密；另一方面，它们必然进一步详细分解梦与神经症及其他精神疾病之间的关系，迄今我们做得尚有不足。

感谢奥托·兰克先生帮我选择增补内容并负责核对校样，同时也感谢所有对此书提供帮助、修正错漏的朋友们。

1911年春于维也纳

第4版 序言

就在去年（1913），纽约的A. A. 布里尔博士把这本书译为英文（《梦的解析》，伦敦：乔治·爱伦出版公司）。

这一次奥托·兰克博士不仅核对了校样，而且为此书奉献出两个独立章节——即第6章和附录。

1914年6月于维也纳

第5版 序言

即使在大战期间，人们对《梦的解析》一书的兴趣仍然不减，现在又开始需要发行一个新版本。1914年以后的出版情况，我们已不可能详细了解。无论是兰克博士还是我自己，都对1914年以来作品在国外的出版情况一无所知。

由霍洛什和费伦齐博士⁽¹⁾翻译的匈牙利版《梦的解析》就在这个节点上问世了。在1916至1917年间，我的《精神分析导论》在维也纳由雨果·海勒出版。书的核心部分由梦研究方面的11讲构成，目的是使之更为简明扼要，且与神经症的联系比本书更为详尽。总体来说，它其实是《梦的解析》的摘要，尽管有的地方有更详尽的细节描述。

这一版我几乎无法做任何大的改动，即便那样做可能会使它更接近于当前精神分析观点，但同时也破坏了其历史特点。我想，无论如何，在存世近二十年后的今天，它已完成了自己的使命。

1918年7月于布达佩斯-施泰因布鲁赫

(1) 山多尔·费伦齐（Sandor Ferenczi，1873—1933），匈牙利医生和精神分析学家。——译者

第6版 序言

由于目前图书业正处于困难时期，不然早该为了满足人们需求而发行新版本了。目前这一版对之前版本未做任何修改，只是书后的参考文献由奥托·兰克加以完善，收录文献做了更新。

我本以为这本书在问世近二十年之后已然完成使命，现在看来，事实并非如此。相反，我可以说它现在又有新任务需要完成。如果说本书早期旨在就梦的性质提供一些知识，那么现在已经到了对种种顽固误解进行彻底解决的时候了。

1921年4月于维也纳

第8版 序言

从该书上一版（第7版）到目前这一版的出版间隙，我的《全集》（选集）已由国际精神分析学出版社在维也纳出版。《文集》第2卷原样收录了第1版的《梦的解析》，第3卷则收录了从第1版出版以来所有的补充内容。其间各国译本都是依据常见的单卷本翻译的。其中法文译本由I. Meyerson翻译，以《科学梦想》之名于1926年发表于《当代哲学》（*Bibliothèque de Philosophie Contemporaine*）；瑞典版由John Landquist以《梦的解析》（*Drömtydning*）之名于1927年出版；西班牙版为Luis López-Ballesteros（1922）所译，收录于《作品全集》（*the Obras Completas*）第6、第7卷。我本以为匈牙利版1918年就已完成，但时至今日尚未问世⁽¹⁾。本版修订过程中，我仍然把本书当作一部历史性文献，仅在观点清晰、深入方面做了一些改动。根据这一宗旨，我最终放弃编辑书目，没有把从《梦的解析》初版以来问世的所有梦学著作编辑在一起，因此，本版没有这样的书目。奥托·兰克附在上一版中的两篇文章——即《梦与创作》和《梦与神话》也都予以删除。

1929年12月于维也纳

(1) 这本书其实于1930年出版。除了以上版本，弗洛伊德在世期间，出版问世的还有：1913年的俄文版、1930年的日文版、1938年的捷克版。

英文第3版（修订版）序言⁽¹⁾

1909年，G. 斯坦利·霍尔⁽²⁾邀请我，到伍斯特的克拉克大学就精神分析学作首次演讲。同年，布里尔博士出版了这部作品的第一个英译本，其他译本也很快接踵而至。如果说精神分析目前在美国人的智慧生活中发挥了一些作用，或者说将来起到什么作用，那主要得归功于布里尔博士等的翻译。

他第一次翻译《梦的解析》是在1913年。从那以后世界发生了很大变化，同样有很大改变的还有我们对神经症的观点。这本书在1900年出版时曾因在心理学上提出的观点而举世瞩目，现在依然如此。就我现在判断，这本书包括了我有幸做出的最有价值的发现。这样的洞察力，举凡一生也不过一次而已。

弗洛伊德

1931年3月15日于维也纳

(1) 这篇序言在各种德文版本中都未收录，也没有现存的德文本。这是从1932年英文版原文全文照录的。

(2) 斯坦利·霍尔（Granville Stanley Hall, 1844—1924），美国儿童心理学家、教育家。美国早期心理学界的重要人物，他创办了美国第一份心理学杂志并建立了美国第一个心理学实验室。——译者

第一章

梦学文献综述⁽¹⁾

以下我将证明有一种心理学方法能够解析梦，一旦运用这一解梦程序，梦就会呈现为带有某种意义的精神结构，且对梦者清醒时的心理活动有特殊意义。我会努力剖析让梦显得怪异难解的各种运作机制，进而从中推导出那些精神驱动力的真实面目。梦就是由这些精神驱动力的互相合作或抵触而产生的。此处我们须暂时驻足，因为再向前就越过了梦的领域，问题的解决就需要依靠其他学科的材料了。

我将在前言中回顾一番之前诸学者们有关梦问题的观点，以及梦问题目前的发展成就，因为一旦开始论述就很难再有机会回到这些话题了。尽管人类努力了几千年，但对梦的科学理解却没有多大进展。这一事实已为诸多文献普遍承认，本书没必要再举例说明。在我书后列举的著作中，有很多发人深省的洞察，还有跟梦有关的大量饶有趣味的材料，但它们却丝毫没有触及梦的关键本质，更没有解决梦的任何奥秘。所以，这些著作当然无法为那些虽受过良好教育却在这方面外行的人传授任何相关知识。

也许有人会问⁽²⁾：史前时代原始人如何看待梦？梦对他们关于世界和灵魂的概念形成起到怎样的影响？问题很有趣，但我不得不忍痛割爱。所以我必须请读者阅读约翰·卢伯克爵士、赫伯特·斯宾塞和E. B. 泰勒等人的优秀著作。我仅补充一点：只有处理好摆在面前的任务——梦的解析，我们才能领悟这些问题和推测的普遍存在。

史前时期人们对梦的观点，无疑会影响人们对梦持有的态度。⁽³⁾他们认为，梦显然跟他们信仰的“超人类”世界有联系，梦来自神和

精灵的启示。且梦无疑对梦者至关重要，它是对未来的预示。然而，由于梦的内容复杂多样、异乎寻常，人们感觉很难对梦形成统一看法，有必要把它们按照重要性和可信度分门别类。古代哲学家对梦的态度在一定程度上大体取决于他们对占卜的态度。

在亚里士多德关于梦的两本著作中，梦已经成为心理学研究的课题。我们从中知道梦并非来自神，也不具备神性，而是“半人半神的”，因为自然界就是“半人半神的”而非神圣的。这就是说，梦不是超自然的显现，而是遵从人类精神活动的规律，虽然后者确实与神相似。梦被定义为人睡着时的精神活动。⁽⁴⁾

亚里士多德已经意识到梦的一些特征。例如，他知道梦会夸大睡眠中的微小刺激。“人们会感到剧烈的灼热感，以为自己正在火中行走，但其实附近某个地方有一个微弱的热源。”由此他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梦的诊断能力可能会让医生非常恼火，因为人醒时医生根本看不出那些症状。⁽⁵⁾

我们知道，亚里士多德之前的古人认为梦是大脑做梦的产物，而是受神界驱使。我们会发现，影响梦境看法的这两种对立思潮在不同历史时期都曾出现过。区别在于，一方认为梦是真实的、有价值的，能给梦者带来警示或者是对未来的预示；另一方则认为梦是空洞无物的、骗人的、无价值的，只会将梦者领入歧途或者引向毁灭。

格鲁普⁽⁶⁾引用了马克罗比乌斯和阿特米多鲁斯对梦的划分方法⁽⁷⁾，“梦分为两类：一类受过去或现在的影响，对未来没有意义。这类梦包括失眠时的浅梦（这类梦是某种想法或相反想法的直接再现，比如饿了或饱了），或者是某个想法的极端推演，比如噩梦、幻想等。另一类则相反，它决定着未来。这类梦包括：（1）梦中得到的直接预言（即神谕）；（2）未来事件的预演（即幻觉）；（3）需要解释的象征梦（即梦游）。这种理论延续了多个世纪。”

这种对梦按照价值进行的分类⁽⁸⁾与梦的“解析”相当接近。梦是否重要，一般可以从梦中直接看出，但并不是所有的梦都能立刻被理解，因此也不可能断言一个晦涩费解的梦是否在做重要预示。这激励人们努力发明一种方法，从而把梦中难解的内容变得可以理解、变得有意义。古典时代后期，达尔迪斯的阿特米多鲁斯被认为是解梦的最高权威，其现存著作《解梦》想必能够弥补遗失其他相关著作的缺憾。⁽⁹⁾

在前科学时代，古人关于梦的观念，无疑与其对宇宙的普遍理解相一致。这种观念使他们的心灵世界投射到外部世界，似乎精神领域才是真实世界。而且，早晨醒来后残留在记忆中的梦留下的大致印象也影响到他们对梦的看法：梦是一种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奇特印象，完全不同于脑海中的其他内容。顺便说一句，如果谁以为梦来自超自然的理论在今天没有支持者，那可大错特错。且不说那些虔诚而神秘兮兮的作家，这些人一直留在科学无法解释、长久被超自然占据的领域里，这样想不足为怪。除他们之外，还有一些人，这些人头脑清楚、思想正常，却老想依靠梦境的难以理解证明超人类精神力量活动和存在的宗教信念。⁽¹⁰⁾梦在某些哲学学派那里声望很高（比如谢林⁽¹¹⁾的追随者们），这显然是对古代流行的梦的神圣性的毫无疑义的认可。人们对梦的预兆性及其预言未来的力量仍然在进行讨论。因为无论人们头脑如何受科学武装，无论对心理学如何富于同情心、如何不断提供证据支持，但由于心理学尚不足以解释一切已知材料，这些观念仍然为人们不得不接受。

要为梦学写出一部科学研究史，这很困难。因为某些研究虽然很有价值，但我们无法从中看到任何方向性的线索。没有任何可靠基础可供后来者赖以驻足向上，只有不同作者在同一个问题上重新探讨、重新开始，好像才刚刚开始。如果想把前人撰写的梦学问题按照时间列出年谱、总结要点，我就得放弃描述这一课题的整体研究框架。因

此，我只能按照题目而不是按照作者顺序来组织论述。在提出每个梦学问题时，我会列出涉及这一问题的所有文献材料。

但我毕竟不可能关注到所有相关文献（这些文献广泛散落于其他领域之中），我想只要不忽略那些基本事实和重要观点，读者应该会满意的。

从古至今，研究这一课题的大多数学者都觉得必须将睡眠和梦视为一个问题。他们普遍增补了精神病理学以及与梦类似的其他现象，比如错觉、幻视等。另一方面，最近出现的一些著作，却倾向于将主题限制起来，将梦学问题单独作为研究课题。在这一改变中，我很高兴看到其中表现出的坚定信念：在这个晦涩不明的研究领域，只要进行一系列细致入微的观察、研究，一定能找到答案、达成共识。我在本书中提供的，也正是这种带有明显心理学特征的细节调查。我没有机会涉及睡眠问题，因为尽管睡眠状态有个特征会带来心理功能的改变，但其本质上属于生理学问题，因此本书不再讨论睡眠问题的相关文献。

对梦的科学研究引出的问题，将以下列标题一一分类讨论，重叠之处自然在所难免。

-
- (1) 第2—7版增注：“至本书第1次出版（1900）。”
 - (2) 下面两段是1914年版增补内容。
 - (3) 1914年增注：“下面根据比克森许茨（Büchsenschütz）学术研究写成（1968）。”
 - (4) 1900年第1版中这段文字是：“第一部把梦视为心理学研究课题的著作似乎是亚里士多德所著（《论梦及其解析》）。亚里士多德宣称梦的本质是‘半人半神的’，而不是‘神的’。无疑，假如我们知道怎样准确翻译，那么这一区别将很有意义。”接下来一段以这样的句子结尾：“我自己学识浅薄，又缺乏专家帮助，这让我无法更深入地探寻亚里士多德的宝库。”以上段落 在1914年变成现在的样子。在1925年《全集》第3和第4部分的一个注释中指出，事实上亚里士多德在这个主题上的著作不是一部而是两部。

- (5) 1914年增注：“古希腊医生希波克拉底在其名著作的一个章节（《古代医学》第10卷）中涉及梦与疾病的关系。另见《养生法》第4卷。”
- (6) Gruppe, 1906, 第2卷, 第930页, 本段是1911年增注, 也出现在1914年版。
- (7) 见《达尔迪斯》第130页。
- (8) 本段为1914年增加。
- (9) 1914年增注：“中世纪关于梦的进一步研究参看迪普根（Diepgen）（1912）的著作以及弗尔斯特（Förster）（1910和1911）和戈特哈德（Gotthard, 1912）等人的专著。犹太人中梦的解析者有阿尔莫里（Almoli, 1948）、阿姆拉姆（Amram, 1901）和洛因格（Lowinger, 1908），还有近年来将精神分析现象也加以考虑的劳尔（Lauer, 1913）。阿拉伯人对梦的解析也提供了一些信息，如德莱克赛尔（Drexel, 1909）、施瓦茨（Schwarz, 1913）和传教士特芬迪（Tfinkndji, 1913）。日本人中有三浦（Miura, 1906）和岩谷（Iwaya, 1902），中国人中有塞克（Secker, 1909—1910），印度人中有内格莱因（Negelein, 1912）。”
- (10) 参看哈夫纳（Haffner, 1887）。
- (11) 泛神论“自然哲学”的主要倡导者，盛行于德国19世纪上半叶。——弗洛伊德经常会提到梦的神秘象征问题。参看弗洛伊德1922, 1925第3部分和1933年讲座30。弗洛伊德1941卷中（1899）讨论了一个所谓预兆性的梦。

谢林（Schelling, 1775—1854），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家。——译者

一、梦与醒的关系

人从梦中醒来会有一种简单的判断，那就是尽管梦并非来自另一个世界，但梦中有些东西却的确带他到过另一个世界。以下这段被反复引用的话来自一位生理学老专家布尔达赫⁽¹⁾（1938，第499页），他曾经对梦做过一番字斟句酌的论述：“梦中从不重复我们白天生活的劳作与快乐、痛苦与欢欣。相反，梦特意让我们从中解脱。即便有时我们的头脑装满琐事、我们的心灵深受悲痛折磨或者我们的智力在某些问题上心无旁骛，梦也只会以象征的方式潜入我们的心灵、影响我们的情绪。”小费希特⁽²⁾（1864，第1卷，第541页）也有同样的认识，他在谈到“补偿性的梦”时，认为其具有一种在精神上自我修复的神秘功能。⁽³⁾在他的那本受到广泛赞誉的研究梦的本质与起源的著作中，斯图吕贝尔⁽⁴⁾也谈到类似的效果：“做梦的人会从清醒意识世界中被迁离。”也就是说（同上，第17页），“在梦中，我们清醒意识中的有序内容及其日常行为记忆完全丧失”。他还写道（同上，第319页）：“我们几乎丧失一切记忆的头脑，已经从清醒时的日常生活和事件切割分离开。”

但是，还有很大一部分学者在梦与醒的问题上持相反意见。如哈夫纳（1887，第245页）就说：“首先，梦延续了清醒时的生活。我们的梦通常与我们近期意识中的想法相关。通过仔细观察，你会找到梦与最近经历相联系的蛛丝马迹。”另一位学者魏甘特（1893，第6页）的看法则与我刚引用的布尔达赫的论述针锋相对：“经观察，大多数梦事实上不是将我们从日常生活中解脱，而显然是将我们引向日常生活。”莫里（1878，第51页）提出一个简明公式：“我们梦到的是我们的所见、所说、所欲或者所为。”而耶森在其心理学著作（1855，第530页）中发表了这样一番宏论：“梦的内容或多或少总是决定于梦

者本人的个性、年龄、性别、阶级、教育程度、生活方式以及其近期生活中的事件和经历。”

在这一问题上持最不妥协态度⁽⁵⁾的是哲学家J. G. E. 马斯（1805，第4卷，第168页和173页），温特施泰因⁽⁶⁾（1912）这样引述道：“经验证实了我们的看法，我们最常梦到的一定是我们最心向往之的。这表示我们的激情一定会影响到梦的产生。雄心勃勃的人会梦到他赢得桂冠（或在想象中赢得）或将要赢得桂冠；而情人只会忙于梦到实现一个个甜蜜的愿望……一切蛰伏于心的欲望和厌恶稍经触动就会勾起与之相连的梦，或者说白天的念头都会被编织入梦。”

这种认为梦依托于现实生活的观念在古代就已存在。拉德斯托克（1879，第134页）告诉我们，在波斯王薛西斯一世开始远征希腊之前受到强烈劝阻，但在梦中却被反复催促。智慧的波斯解梦老人阿尔达班就此认为，梦境总是包含着梦者清醒时反复思虑的事情。

卢克莱修的《物性论》中有下面一段话（第4卷，第962页）：

我们一心追逐什么、我们全神贯注于什么，只要是萦绕脑际的，我们在梦中就会遇到。如辩护人寻找证据、核查法律，而将军则发号施令、投身战斗……⁽⁷⁾

西塞罗（《预言》，第2卷，第140页）所写到的效果与多年后莫里所写的完全一样：“进入我们灵魂、搅动其不得安宁的，特别是那些醒时所想、所为的零散片段。⁽⁸⁾”

看来，关于梦与醒关系的两种观点之间，似乎存在着无法解决的矛盾。此处有必要回顾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8页）对这个问题的论述，他认为，梦的奇特之处可以被描述为“一系列反差甚为明显的矛盾”。“首要的反差是这样的：一方面是梦与真实的现实生活完全隔绝或隔离，但另一方面梦又与现实无法割裂，二者经纬交织。梦与醒

时经历的现实完全分离，就像是隐士般与世隔绝，与真实生活隔着无法逾越的鸿沟。梦将我们从现实生活中解脱出来，抹去正常的记忆，将我们放逐到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放逐到一个与我们真实世界本质完全不同的生活故事中……”希尔德布兰特继续说，我们沉睡时，“像通过一扇看不见的活板门一样消失，整个身心不存在了。”梦中，也许航海去圣赫勒拿岛跟被囚禁的拿破仑做点摩哲尔葡萄酒生意。梦者从这位和蔼可亲的前皇帝那儿所获不菲，醒来美梦破灭时还颇觉伤悲。但是，让我们对比一下梦境和现实。希尔德布兰特继续讲述：梦者从来没做过酒商也从来没想过要做酒商。他也从没有航海的经历，即便有，他也不去圣赫勒拿岛。他对拿破仑从没滋生过同情，反而对其怀有爱国主义的憎恨。而且，最重要的是，拿破仑死在那个岛上的时候，梦者还没出生呢，所以绝不可能跟他有任何私人交情。这似乎说明梦中经历其实跟现实生活无关，只是生硬插入生活中的某种奇特古怪的东西。

“然而，”希尔德布兰特说（同上，第10页），“与此相反的东西似乎同样真实无疑。无论如何，我相信，如果存在隔绝、隔离，就会存在最密切的关系，这就是事物的一体两面。我们甚至可以说，无论我们梦到什么，它们只能从现实中、从围绕现实的智力生活中提取素材……无论梦看起来如何怪异，都不可能脱离真实世界。梦最令人赞叹的，也是最荒谬的结构，要么来自我们眼前的感官世界，要么来自我们醒时思想中的某个地方——换句话说，必须从我们经历过的外部世界或者内部世界借用基本材料。”

-
- (1) 布尔达赫（Burdach, Karl Friedrich, 1776—1847），德国生理学家。——译者
- (2) I. H. 费希特（I. H. Fichte），18世纪末和19世纪初德国古典哲学的代表人物、主观唯心主义者费希特之子。似为一医学家。具体不详。故名字译为小费希特，以示区别。——译者
- (3) 这句话为1914年所加。

- (4) 斯图吕贝尔 (Strümpell, Adolf, 1853—1925)，德国医生。对神经方面疾患如脊椎炎、小儿急性脑炎、假性多发性脊髓硬化症等有研究。——译者
- (5) 本段为1914年所加。
- (6) 温特施泰因 (H. Winterstein)，生理学家。——译者
- (7) 1924年的洛布经典图书馆中的劳斯译本第317页。
- (8) “勒布古典丛书”，福尔克纳译本，1922年，第527页。

二、梦的材料——梦中记忆

组成梦的所有材料都以某种方式来自个人经历，这些内容又在梦中再造或再忆，这是无可争议的事实。但是，如果你认为稍加对比就能看出梦和现实之间的联系，那就错了。相反，二者之间的联系需要仔细寻找，也许需要寻找很久很久。原因在于，在梦中，记忆官能呈现出的某些奇特之处（尽管我们已经论述过），迄今难以解释。值得对此进行进一步调查研究。

也许有时，我们醒后认不出梦中的内容曾经是我们经历或知识的一部分。我们当然记得梦到过这些事，但是却想不起来在真实生活中是否经历过、何时经历过。于是我们只能对梦中事物的来源存疑，甚至会认为梦可以独立地产生出来。最后，通常是经过了很长一段时间，新的经历勾起了忘掉的往事记忆，梦中事件的来源一下子豁然显现。我们不得不承认：梦知道并记得，我们醒时不知道的事⁽¹⁾。

德尔伯夫（1885，第107页起）曾举过一个例子，来自他自己的经历，该例子很能说明问题。他梦到白雪铺满了他的院子，有两只快冻僵的小蜥蜴被埋在雪中。由于天生喜爱动物，他就把这两只蜥蜴捡起来，让它们暖和，把它们送回到它们位于砖石墙上的小洞窟里。接下来他从长在墙上的蕨类植物上摘了几片叶子，他知道蜥蜴爱吃这种植物。他在梦中知道这种植物的学名是线状铁角蕨（*Asplenium ruta muralis*）。梦还在继续，中间有点离题后又回到这些蜥蜴上。德尔伯夫惊讶地看到另外两只蜥蜴忙着吃剩下的植物，一转身又发现第五、第六只蜥蜴正往墙洞跑去，一只又一只，直到整条路上到处都是蜥蜴，它们排成串向洞口一点点移动……

德尔伯夫醒时知道的植物的拉丁语名称少得可怜，其中更不可能包括铁角蕨。令他更为惊奇的是，他知道这种蕨类植物的确存在。正确的拼法是*Asplenium ruta muraria*，跟梦中的名称只有一点点区别。这不可能是巧合。梦里他到底是怎么知道铁角蕨（*Asplenium*）这个名字的呢？这还是个谜。

做这个梦时是1862年。十六年之后，这位哲学家在看望一位朋友时，注意到一个装植物标本的纪念册。在瑞士的很多地方，游人都可以买到这种纪念册。

打开标本纪念册，记忆瞬间涌入脑海。他发现了梦中出现的那种名为铁角蕨的蕨类植物，他看到了标本下面标着拉丁语名字，那正是他本人的笔迹！他终于想起来了。1860年（即出现蜥蜴梦两年前），这位朋友的妹妹蜜月旅行时拜访过德尔伯夫，她当时带着这个纪念册，准备作为礼物送给她的哥哥。在一个植物学家的指导下，德尔伯夫当时不厌其烦地为每一种植物标本一一注上了拉丁语名字。

让这个梦更值得记录下来的是，好运气让德尔伯夫找到了梦中另一些事物的来源。1877年，有一天他偶然拿起一本旧插图期刊，在其中一幅画上看到了一整队蜥蜴，情形正如1862年他梦到的一样。这个册子出版于1861年，德尔伯夫记得自己从第一期就开始订阅这种期刊。

梦能够自由处理那些根本不会进入现实生活的记忆，这一非同寻常的现象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这一点需要引起更多注意，我将再列举一些所谓“记忆增强”的梦。莫里（1878，第142页）告诉我们，有段时间，“米西当”这个词老在白天潜入他脑海，对于这个词，他只知道它是法国一小镇的名字，仅此而已。一天夜里他梦到自己跟一个来自米西当的人说话，他问米西当在哪里，那人说是多尔多涅的一个小镇。醒后，莫里根本不相信梦里的这个信息，但翻查地名词典却发

现梦里所说完全正确。在这个案例中，梦提供超级知识的能力再次得到证实，只是暂时无法找到这一知识的来源。

耶森（1855，第551页）报告了一个类似的梦，只是时间更遥远些：“还有些梦也跟这种一样，比如老斯卡利杰尔（Scaloiger）的一个梦（亨宁斯曾引述过，1784，第300页）。老斯卡利杰尔写过一首诗，歌颂维罗纳的一些名人，一个自称叫布鲁诺鲁的人有一天出现在他的梦里，向他抱怨说诗中没写到自己。尽管斯卡利杰尔不记得听说过这个人，但他还是为他写了几首。后来他的儿子去了维罗纳，获悉那里确实有这么一个人，还是个挺有名的批评家。”

德理文侯爵（1867，第305页）⁽²⁾描述了一个记忆增强的梦，这个梦瓦斯基德曾引述过，这个梦连续着另一个梦，随后的梦能够让梦中最初模糊不清的记忆变得清楚明白。“我曾梦见过一个年轻的金发女人，我梦到她边跟我姐姐说话边给她看刺绣。我觉得她很面熟，似乎以前经常看到她。醒来以后，她的模样仍历历在目，但我就是认不出她是谁。接下来我又睡着了，梦境再次出现……在这第二个梦中，我跟这位金发女人谈话，问她我是否有幸在什么地方曾经见过她。‘当然见过，’她回答道，‘你不记得波尔尼克海滩了吗？’我一下子醒来，清楚记起了跟梦境相关的所有细节。”

这位作者（同上，第306页）还讲了另一个事情，这个事瓦斯基德也引述过（同上，第233—234页），一位知名的音乐家有一次在梦里听到了一首曲子，这首曲子他从来没听过。几年后他在一本旧乐谱集中看到了同一首曲子，但仍不记得是否曾经从头到尾看过。

我知道迈尔斯（1892）曾经在精神研究协会的《学报》上刊发过整整一系列这种记忆增强的梦，遗憾的是我手边没有这份材料。

我相信，专心研究梦的人都会发现，醒时我们根本意识不到某些知识和记忆，但梦往往可以证明我们确实知道这些东西。在神经症患者进行的精神分析中（这个我等下还会谈到），每周我都可以从他们

的梦中得知，他们很熟悉一些引语、脏话，并在梦里经常使用，但他们醒时完全不记得。我会再增加一个更为简单的记忆增强梦，在这个例子中，某些信息只有梦才知道，但我们很容易便能找出其来源。

我的一位病人有一次做了个很长的梦，梦中他在一个咖啡馆要了杯叫Kontuszówka的酒。说完之后他问我Kontuszówka是什么酒，他之前从没听说过。我回答他说那是一种波兰烈性酒，而且这个名字不是他创造的，因为我早就从街边广告牌上熟悉了。起初他不相信我的话，但几天之后，他去了一家咖啡馆要了这样一杯酒，随后注意到那个名字就在街角的广告牌上，而那个街角几个月来他每天至少要经过两次。

从自己的梦中⁽³⁾，我知道追溯梦中元素的现实来源多少得靠运气。创作本书之前数年，一个教堂钟楼的图像一直萦绕在我脑海中，钟楼设计很简单，我无论如何也想不起来什么时候看到过。后来我偶尔路过萨尔茨堡到赖兴哈尔之间铁路沿线的一个小站时，忽然认出了它，肯定就是那个地方。那是在19世纪90年代末，而我首次走这条路线是在1886年。以后几年里，当我一直潜心梦的研究时，这个外表奇特的地方老在梦中出现，让我很困扰。这个地方似乎很空旷，我左手一侧是漆黑一片，其间朦胧闪现着一些奇形怪状的砂石。微弱的记忆（我真不愿相信）告诉我，那应该是一座酒窖的入口。但我想不出这个梦的含义，也不知道其源头何在。1907年我偶然来到帕多瓦，要知道自1895年之后我就再没来过这个地方呢。我第一次参观这座可爱的大学城时，经历令人失望，因为我没能看到画家乔托在圣母马利亚教堂留下的壁画。去教堂的路上，有人跟我说教堂不开门，所以只能半道返回。十二年后，我终于得以故地重游。我决定这次要将损失补回来，所以就直奔教堂而去。途中，就在1895年转身折回的地方，在我的左手一侧，我突然看到了那个多次在梦中出现的地方，到处是砂石塑像。事实上，那是一家饭店的花园入口。

梦常常提取材料进行再造，其中一个源头是童年经历。我们醒时通常不会记得这些材料，它们也不会构成醒时的思想活动。我将引用少数几位关注到这一事实的作者的论述。

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23页）说：“我明确承认，梦有时会以惊人的再现力，把遥远的甚至是我们早已遗忘的早期事件带回我们的脑海。”

斯图吕贝尔（1877，第40页）说：“我们注意到一种更引人注目的现象，那就是梦会从最深层的记忆碎片中挖出早期经历，地点、事件、人，一切毫发无损、一如当初。栩栩如生再现的，不仅是那些因在心理上占据重要地位的记忆，那些让我们醒时感到愉快的事情；还包括幼年时出现的人、物、地点和事件，这些内容往往既没有什么心理上的重要意义，也没有一丁点生动性，我们甚至早已完全忘记。如果没有发掘出其早期记忆，无论是在梦中还是醒时，它们对我们来说都是完全陌生的。”

福克尔特（1875，第119页）认为：“让人为之瞠目的是，少年和青年时代的记忆竟然轻而易举就能入梦。梦总是让我们想起那些已不再想起的，以及对我们早已不再重要的事情。”

由于梦总是从童年时代按需取材，也由于这些材料大都由于记忆断裂而变得模糊不清，这就产生了记忆增强的梦，为此我会进一步举例说明。

莫里（1878，第92页）说，他小时候经常从他出生地莫城去特利尔波特村。当时他父亲正在那里督建一座桥。有天夜里他做了个梦，梦中他发现自己回到了特利尔波特村，又在村里街上玩耍。这时一个穿制服的男人走到他跟前，莫里问他叫什么，他说他叫C，是桥上的守卫。莫里醒来后对梦里的事有些怀疑，就问一位照顾自己长大的女仆，是否记得那样一个人。“记得啊，怎么？”女仆回答道，“他就是你父亲建桥时那座桥的守卫啊。”

莫里（同上，第143—144页）还提供了另一个相似的梦，说明童年记忆在梦里出现时很准确。这个梦属于F先生，他小时候住在蒙布里松。离开故乡二十五年之后，他决定重回故里、看望多年未见的亲友。就在动身前夜，他梦到自己回到了蒙布里松，在小城附近他遇到了一位看起来很陌生的先生。这位先生告诉他自己T先生，是他父亲的朋友。梦者意识到小时候他的确认识这么一个人，但清醒时他怎么也想不起来这位先生的模样。几天后他真的去了蒙布里松，找到了那个在梦中似乎全然陌生的地方，在那里他果真遇到了一位先生，他一眼就认出来这位先生是梦里蒙布里松的T先生。只不过这位真实存在的人看起来着实比梦里老了很多。

说到这里，我要谈一个自己的梦。我们在这个梦里能追溯的不是印象而是联系。我梦见了一个人，这人是我的家乡的一名医生。他相貌普通，我却梦见他跟我中学时一位老师长得很相像，现在我还偶然能碰到那位老师呢。醒来时我想不起来这两个人之间有何联系。问母亲后得知，这位医生只有一只眼睛，而那位老师我知道他也是一只眼睛。我跟这位医生已经三十八年没有见面了，尽管下巴上的一个疤可能让我忆起曾经有这么一位医生，但迄今为止我知道自己清醒时从没有想起过他。⁽⁴⁾

另一方面，有些学者断言，对大多数梦来说，梦中的许多内容源于梦前几日，这听起来颇有与那种认为童年经历对梦生活作用巨大的观点分庭抗礼的味道。罗伯特（1886，第46页）就宣称，正常的梦一般只专注于梦前几天的印象，这是个规律。我们发现，罗伯特提倡的梦论内核在于：我们最古老的记忆都已被抛之脑后，最新的记忆才能成为梦的焦点。无论如何，罗伯特所言自然属实，我自己的调查是为佐证。一位名叫纳尔逊（1888，第380页和第381页）的美国作家也持有相似观点。他认为，最常出现在梦中的印象，来自做梦前两天而不是梦前一天，似乎这天的印象因为相隔做梦时间太近还不够淡薄或遥远。

几位学者毫不怀疑梦境和现实生活之间联系紧密，但也震惊于以下事实：那些紧紧占据现实生活的印象，只有在被白天思想活动排挤到角落时才会在梦里浮现。比如，亲人去世后，人们并不会立时梦到他，而是被悲伤所控制（德拉赫，1891，第40页）。此外，最近一位叫哈勒姆女士的观察者（哈勒姆和威德，1896，第410—411页）收集到一些相反的案例，说明在这方面因人而异。

第三，梦中记忆最显著也最不可思议的特点在于，它对再现材料的“选择”根据。和醒时不同，梦中记住的不仅有那些重要的事，还会有最琐屑、最无意义的碎片。对于这一点，我会引述一些对此大为惊奇的学者的论述。

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11页）说：“最让人瞠目的是，梦并不从梦前那些最主要、最激动人心或最感兴趣的事件取材，反而常常取材于近期或遥远回忆中那些无关痛痒的细节和毫无价值的记忆。亲人去世的悲痛，会让我们深深触动、很晚才能入眠，这种悲痛在记忆中逐渐淡漠，第二天醒来又会马上想起。而一位额头长着一个肉瘤的陌生人，只不过是街上与我们擦肩而过，之后根本没有想起过这个人，居然会出现在我们的梦里……”

斯图吕贝尔（1877，第39页）这样说：“在一些梦例中，通过解梦可以发现有些内容确实来自梦前一天或前两天经历过的事，按照正常意识来说都是些毫无分量、无足挂齿的小事，恰如过眼云烟，转瞬即忘。比如偶然听到的什么话、某人漫不经心的一个动作、偶然瞥见的人或事、读到的趣闻轶事，等等。”

赫福洛克·霭理士⁽⁵⁾（1899，第727页）也说：“我们现实生活中的深切情感以及占据我们大量精力的各种疑问，通常不会很快入梦。梦所再现的近期事件，大多是那些微不足道的、偶然的、现实生活中‘遗忘’的东西。而那些醒时最劳心费力的精神活动，却在夜晚沉睡。”

正是由于梦中记忆的这种独特怪癖，宾茨（Binz）（1878，第44—45页）转而开始反对自己过去支持的解梦法：“正常的梦也有相似的问题。为什么我们很少梦到那些刚刚经历过的印象？为什么我们总是在没有任何明显动机的情形下回忆起那些遥远的几乎完全湮没的过去？为什么意识在梦中总是接受那些不相干的记忆影像，而大脑皮层细胞记录下的最敏感的经历却沉沉蛰伏，只在醒时才被激活、涌现？”

梦对日常琐事的偏爱，很容易使人们从总体上忽略梦对现实生活的依赖，因为我们很难找出证明这种依赖存在的证据。通过统计自己和合作者的梦，柯尔金斯小姐⁽⁶⁾（1893，第315页）准确发现，11%的梦与现实生活没有明显联系。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12页起）认为，如果我们肯花时间、精力去追根溯源，每个梦中影像都可以找到源头。这一想法无疑千真万确，但他同时也说这是“费力不讨好的工作。因为结果往往要么是从记忆的犄角旮旯扒拉出一些毫无意义的琐事，要么是把那些刚一发生就被深埋、不愿正视的过去再度翻出来”。该学者眼光独到，方向正确，如果他继续勇往直前，本来是可以找到解梦关键所在的。很遗憾，这一不祥的开头让这位学者就此停止了脚步。

记忆在梦中的这种表现方式，对任何记忆理论来说无疑都极为重要。它让我们明白“我们曾经记得的一切，都不会彻底消失”。（斯科尔茨，1893，第59页）；或者像德尔伯夫（1885，第115页）说的那样：“再无足轻重的印象，都会留下无法磨灭的痕迹，不定什么时候就会再次重现。”很多精神病理学现象都验证了这一结论。接下来我们还会提到一些心理学理论，它们把梦的荒诞和不连贯性解释为对白日生活的部分遗忘。只要我们牢记梦具有这种非同寻常的记忆能力，我们就能对这些理论中的矛盾之处有更为深切的感受。

有时我们可能只把做梦看作一种记忆现象：梦不过是记忆在梦中的再现而已，最后会自生自灭。这与皮尔茨（1899）等人的论述相符。根据这种说法，什么时间做什么梦是有规律可循的。熟睡时梦中再现的是遥远过去的影像，而凌晨将醒时则会梦到近期经历。但这种理论有着内在不确定性，这得看梦用什么方式处理那些需要记住的材料了。斯图吕贝尔（1877，第18页）郑重指出，梦并不复制经历。梦一开始是要复制过去经历，但随后这一链条就断了，变成另一番面目，甚至变成了迥异的新造物。梦只能再现记忆的碎片，这个规律具有普适性，任何理论都只能根据这条规律寻找结论。当然也有例外，有时梦会完整复制某一次经历，就像醒时回忆起某件事一样。德尔伯夫（1885，第239页）跟我们讲述了一位大学同事⁽⁷⁾的梦，该梦毫无遗漏地复现了他在一次交通事故中死里逃生的传奇经历。柯尔金斯小姐（1893）提到过两个梦，其内容简直就是前一天事件的翻版。稍后我也将报告我碰到的一个案例，梦中丝毫无损地再现了一段童年往事。⁽⁸⁾

(1) 1914年增注：“瓦斯基德（1911）说经常会有这种情况：有人在梦中说外语比清醒时还准确流畅。”

(2) 以下两段为1914年所加。

(3) 本段为1909年所加。

(4) 这句话中的最后一个从句增加于1909年，至1922年之前的所有版本都有这个句子，之后就被删去了。《弗洛伊德全集》在一个类似自传性个案中提到过导致这一疤痕的事故（1899a），事件本身下文第584页叙述了大致情况。这个梦在1897年10月15日给弗利斯的一封信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弗洛伊德全集》，1950a，书信71）；《弗洛伊德全集》也描述过这件事，1916—1917，讲稿13。

(5) 亨利·赫福洛克·霭理士（Henry Havelock Ellis，1859—1939），英国现代著名心理学家、科学家、思想家、作家和文学评论家。终生严肃从事人类性科学的研究和教育，认真探讨人类的精神世界和性的生物学的密切关系；和弗洛伊德一起，是性科学领域里最早而且最著名的前驱；始终反对宗

教、道德和习俗三位一体对于妇女的压迫和禁锢，强烈同情妇女对权利和自由的要求。霍理士一生著作等身，在哲学、宗教、社会学、人类学、文学、翻译、医学和生物学等学科的范围内，都有很大的贡献，许多名著至今仍一再重印发行，光彩不减当年。其中巨著《性心理学研究录》包含着丰富的性伦理思想。——译者

- (6) 柯尔金斯 (Mary Whiton Calkins, 1863—1930)，美国唯心主义哲学家，人格主义者。受罗伊斯影响，提倡客观唯心主义，否认物质的存在。认为有限的自我是“人格”，有限的自我的总和即“无限的自我”或“绝对意识”，也是“人格”。把“人格”看作宇宙的唯一实在，因而称自己的哲学为“绝对人格主义”。著有《心理学初步》《哲学中永远存在的问题》等。——译者
- (7) 第1版里此处有句“目前他在维也纳执教”，但1909年版删去了这句话。在 Ges. Schr. 3 (1925)，8，弗洛伊德评论说：“这句话无疑需要省略，特别在这位提到的人已经去世的情况下。”
- (8) 1909年增注：“后来我经历了更多的事，我想说，各种日常琐事入梦的机会并不少，比如打包行李、下厨做饭等。但在这类梦中，梦者强调的不是记忆的内容，而是其‘真实性’：‘我昨天真的那样做了。’（参看第208页起、第382页和第383页）”这里讨论的题目和前面部分在第5章第1节会继续讨论。

三、梦的刺激与来源

有句俗话说“梦来自消化不良”，这有助于我们理解梦的刺激和来源。这句话隐含着一个观点，按照这一观点，梦是睡眠被干扰的结果。换言之，如果不是睡眠受到干扰，我们就不会做梦，梦其实就是对干扰的一种反应。

对梦的刺激源的讨论，在梦学文献中占很大一部分。显然，这个问题是生物学介入梦学研究之后才出现的。古人认为梦是神灵所托，没必要寻找刺激源：梦起源于神圣的意志或半人半神的力量，其内容当然也是这些神魔知识和意志的产物。科学随即面临这样的问题：梦的刺激源只有一种还是多种？还会引发另一个问题，即对梦源的解释究竟是属于心理学还是属于生理学范畴？大多数权威学者似乎都承认，睡眠被打扰的原因（即梦源）可能有多种，肉体上的刺激和精神上的兴奋都可能导致梦的产生。至于在梦的产生过程中，哪一种梦源、哪类因素更重要，人们分歧很大。

如果将所有的刺激源都加以考虑，我们可以将它们分成四大类，这种分类也适用于梦的分类：（1）外部（客观的）感觉刺激；（2）内部（主观的）感觉兴奋；（3）内部（器官的）躯体刺激；（4）兴奋的精神来源。

（一）外部（客观）感觉刺激

哲学家斯图吕贝尔的梦学著作给过我们诸多启发，他的儿子小斯图吕贝尔⁽¹⁾就他的一位病人发表过一份著名的观察记录，这位病人不仅深受体表麻木之苦，一些高级感官也陷于麻痹。如果这个人所剩无

几的感觉通道也对外部世界关闭，他就会沉睡。我们自己想要入睡时，也总会努力使自己处于类似这种状态。我们会关闭大部分感觉通道，闭上眼睛，尽力阻绝其他器官接触到刺激以及任何准刺激。这样才能睡着，尽管有时我们并不能使所有感官免受一切刺激。我们无法使刺激完全远离我们的感官，也不能不让感官兴奋。强刺激任何时候都能唤醒我们，这一事实证明：“灵魂即使在梦里也在和外部世界一直保持着联系。”⁽²⁾这种酣眠时接触到的感觉刺激，很可能会导致梦的产生。

这类刺激有很多种，从不可避免的、睡眠状态必然涉及的刺激，到刚刚可以容忍的高强度刺激，再到会唤醒睡眠者的突然刺激。例如，强光免不了会刺激眼睛，噪声不想听也会听到，有强烈刺激性气味的物质可能会刺激我们的鼻黏膜，睡眠时无意的移动会使部分身体暴露于外受到寒冷刺激，姿势改变可能会带来触碰和压迫，还可能被蚊虫叮咬，夜间遭逢的小灾小难也可能会冲击我们的感官。有些研究者专门搜集了整整一个系列的梦例，从这些梦例中可以观察到，醒后发现的刺激物和梦境的部分内容高度一致，所以可以确认为是梦的刺激源。

我将引述耶森（1855，第527页）收集的多个此类梦例，这些梦大都可以追溯到客体对感官的突发性刺激。

“每一个隐约听到的声响都会产生相应的梦：一声响雷会将我们带到激烈的战场；公鸡打鸣可能变成某个人恐惧的惊叫；门声吱嘎会使人梦见盗贼；如果夜间睡衣脱落，我们可能会梦见或是落水或是裸体出行；睡觉时如果双腿交叉、把脚伸到床沿，我们会梦到身处悬崖或从峭壁摔落；精液的累积会导致春梦；局部疼痛会梦到受虐待、受攻击或受伤害……”

“迈耶（1758，第33页）曾梦见有几个人摊开他的四肢、把他背部朝下按在地上，然后把一根木桩从他大脚趾和二脚趾之间钉进土

里。醒后他发现脚趾中间夹着一根稻草。另一件事为亨宁斯（1784，第358页）所记载，说是有一次迈耶把衬衣扣得太紧，于是梦到自己在受绞刑。霍夫鲍尔（1796，第146页）梦见年轻时从一堵高墙上摔下来，醒来时发现床塌了，身体摔落在地板上……格雷戈里说，某夜入睡时他在脚头放了个热水瓶取暖，结果梦到自己登上了埃特纳火山山顶，地面烫得难以忍受。还有一个人睡觉时额头上敷了一帖药剂，结果梦见一帮红皮肤印第安人剥他的头皮。在第三个梦例中，梦者睡觉时穿着件有点潮湿的睡衣，于是就梦到被人在溪流中拖行。睡眠时突然发作痛风，可能会让病人认为自己落入了宗教法庭之手，正在绞刑架上经受拷问（麦克尼什，1835，第40页）。”

如果能对睡眠者施以感觉刺激，随后睡眠者的梦境与刺激相符，那就会有力印证刺激源与梦境之间的相似性。从耶森（1855，第529页）对麦克尼什的引述来看，吉罗·德·布萨雷（1848，第55页）曾经做过这类实验。“他没有把膝盖盖严，于是梦见自己乘邮车在夜间旅行。就此他解释说，旅行者都知道，夜里坐邮车时膝盖都会变得冰凉。在另一个实验中，他露出脑袋后半部，于是梦见在户外参加一个宗教仪式。必须解释一下，在他所在的小地方，只有在这种宗教仪式里才露出脑袋，其他场合都要把脑袋后部遮盖起来。”

莫里（1878，第154—156页）以自己为实验对象引发了相应的梦（也有些实验并不成功），他提供了一批观察记录：

（1）用羽毛挠嘴唇和鼻尖。——他梦到一种可怕的酷刑：他被戴上一个沥青面罩，之后又被摘掉，结果把脸皮都揭掉了。

（2）把剪子和钳子互相击打。——他梦见了铃声，后来又听到警钟，梦里他又回到了1848年6月。

（3）把科隆香水放在鼻端。——他梦见自己在开罗的一家叫约翰·玛丽亚·法里纳的商店里，接下来又经历了一些奇特冒险——具体如何他已经记不得了。

(4) 轻捏他脖子上的皮肤。——他梦见有人给他抹芥末药膏，想起小时候一位医生给他治病的情景。

(5) 一个热熨斗靠近了他的脸。——他梦见劫匪⁽³⁾闯进一座房子，把人们双脚摁进热煤块里，逼他们把钱全部交出来。这时阿布朗泰斯公爵夫人⁽⁴⁾出现了，梦者以为自己是夫人的秘书。

(6) 把一滴水滴在他前额上。——他梦见自己在意大利，汗流浹背，正痛饮着奥尔维耶托著名的白葡萄酒。

(7) 烛光透过红纸照在他身上。——他梦到闪电、热浪扑面，一会儿又梦到那种他曾经在英吉利海峡遇到的暴风雨。

德理文侯爵（1867，第268页和第376页）、魏甘特和其他一些人都都报告过相关的造梦实验。

很多作者都注意到“梦有一种神奇本领，能把突然出现的感官世界印象编织入梦，就好像发生的这场灾难事先早已安排妥当一般”。

（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36页）“年轻时，”希尔德布兰特继续说道，“我经常用闹钟按点准时起床。这样的事发生过几百次，闹钟响的那一刻正好嵌入连续不断的梦中，前后相连、首尾自然衔接，就好像整个梦就是为闹钟声设置的一样，钟响是梦境发展最合乎逻辑的高潮，梦就在此时戛然而止。”（同上，第37页）

现在我要引述另外三个闹钟梦，这些梦并不相同。

福克尔特（1875，第108页）写道：“一位作曲家有一次梦到给学生上课，他向学生讲解了一个重要问题。讲完之后，他问一个男孩是否听得懂，该男生就像个疯子一样大叫：‘是的，听懂了！’他很生气，批评其不该大叫。但是全班学生突然一起尖叫，第一声、第二声，最后是第三声，第一声、第二声毫无意义，第三声喊的是‘失火了’，就在这时他醒了，真的听到街上有人在喊‘失火了’。”

加尼尔（1865，第1卷，第476页）叙述了一个故事，说是拿破仑一世正在马车上睡觉时，突然听到一声炮响，他立刻梦回横渡塔利亚门托河遭奥军炮轰的时候，一下子从梦中惊醒过来，跳起大叫：“我们中计了！”⁽⁵⁾莫里曾经做过一个著名的梦。当时他正卧病在床，身边坐着自己的母亲。他梦见自己穿越到了法国大革命的恐怖时期，亲眼目睹了诸多骇人的杀人景象，最后自己被带到了革命法庭。法庭上，他看见了罗伯斯庇尔、马拉、富基埃-坦维尔等那个恐怖时代的冷酷英雄。他们审问他，问了几个他早已不记得的问题，随后判了他死刑。他被带到了周围围满暴徒的刑场。他爬上断头台，刽子手把他绑到木板上。木板倾斜、铡刀落下，他感到自己已经身首异处。这时他突然惊醒，惊魂未定地发现床头倒了下来，正好砸中他的颈椎，也就是梦中刽子手的刀切落的地方。

这个梦引起了一场有趣的争论，勒·洛兰（1894）和埃格（1895）在《哲学评论》展开激烈争辩，争论的焦点是，梦者能否把这么丰富的材料压缩进这么短暂的梦，是怎么做到的？⁽⁶⁾

这类例子让我们相信，睡眠中发生的客观感觉刺激，是梦最确凿无疑的来源。这也是普通人想到的唯一来源。对于一位受过教育却不熟悉相关文献的人来说，如果有人问他梦是怎么产生的，他肯定会以自己的梦为例，这些梦都可以由醒后确认的外部感觉刺激来解释。但科学探索不能止步于此，我们必须寻根究底，观察并研究睡眠中影响感官的其他刺激。这些刺激在梦中并不以真实面目出现，而是改头换面以相应的其他形式出现。但是外部刺激和梦之间的关系，用莫里的话来说（1854，第72页）“是某种共鸣，但这种共鸣并不是独一无二的”。如果读完希尔德布兰特那三个闹钟梦（1875，第37页），我们不得不产生疑问，为什么同样的刺激会产生三个如此不同的梦，为什么是这样的结果而不是其他结果？

“我梦见我在一个春天的早晨出去散步。我在绿色的田野间走啊走啊，直到来到了一个附近的村庄，在那里看到村民们腋下夹着赞美诗、衣着考究地涌向教堂。可不是嘛，那天正是星期天，早晨礼拜马上就要开始了。我决定参加，但我走得很热，于是就先走进教堂院子让自己凉快下来。正看墓碑时，听到敲钟人爬上教堂钟楼，于是抬头观看钟楼顶上的那个乡村小钟，一会儿它就会响起来发出礼拜开始的信号。它一动不动地挂在那儿，过了一大会儿开始摇晃，突然发出清脆刺耳的钟声，响亮地结束了我的梦。醒来才发现原来是我的闹钟在响。”

“第二个例子。那是一个晴朗的冬日，街上覆盖着厚厚的积雪。我答应参加一个单人雪橇聚会，但我得在家里先等着，一会儿会有人把雪橇送到门前。我展开小毛毯、备好皮脚筒，为驾驶雪橇做了番准备工作，最后终于坐进了自己的位置。但雪橇迟迟不能出发，终于可以走了，我抖动缰绳示意马儿起步。马儿上了路，雪橇猛地摇晃了一下，熟悉的铃声叮当大作——事实上，铃声一响，瞬间扯裂了我的梦之网。原来又是闹钟在响。”

“现在是第三个例子。我看到一个厨娘，手里掣着好几十个盘子，沿着过道往餐厅走。这掣瓷器看起来颤颤巍巍像是要失去平衡，我忙叫道：‘小心，会把盘子都摔碎的。’可是她根本不以为然，说了一通她干这种活都是这样的，如此等等。可我还是担心地盯着她，然后——正如我所料的那样——她在门槛上绊了一下，一大掣瓷器跌落在地板上，稀里哗啦碎成了千百片，散落了一地。响声一直不停息，而且很快不再是瓷器碎裂声，而变成了铃声——那铃声，惊醒的我清楚意识到只可能来自我那尽职尽责的闹钟。”

我们为什么会弄错这种梦中接收到的客观感觉刺激？斯图吕贝尔（1877，第103页）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几乎和冯特（1874，第659页）的答案如出一辙：在睡眠中，心灵倾向于在有利于形成幻觉的情

况下接受刺激。只要某种感官刺激够强烈、够清晰、持续时间够长，我们有足够的时间对之思考加工，我们就能根据经验将其归入所属的类别，也就能对这种感官印象进行正确的识别与解读。如果上述条件得不到满足，我们就会把形成印象的客体误认为其他东西——幻觉就此形成。“你在空旷田野里散步时，如果看到远处有什么东西，在看不清的情况下会首先相信那是一匹马。”近一点看，你可能会倾向于认为那是一头卧倒的牛；再近一点，也许最后你能确定那原来是一群羊，正团团围坐在地上。睡眠时接收的外部刺激本质模糊不清，它会唤醒记忆中的各种图像，以此获得心理意义，这样就会形成错觉。与外部刺激相关的许多记忆群中，哪一组会被唤起，会发生作用呢？用斯图吕贝尔的话说，这些都不确定，那得看大脑的选择了。

在这一点上，我们面临着一个非此即彼的选择：是就此止步还是继续探索。我们可以选择认可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对造梦原理的探索无法继续下去，走不动了，所以不用再追问，感官印象引起的错误解读是否还受制于其他决定因素。我们也可以选择认为，梦者接收到的感觉刺激在梦的形成方面作用有限，哪种记忆意象会被选择入梦并非决定于感觉刺激，其实另有决定因素。事实上，细致研究莫里的实验梦（我已详细描述过），我们忍不住说那只说明了梦的一个源头，其余大量具体细节也都可以用这一源头来解释：即都依赖于外部刺激。这种解释显然是不够的。人们发现这些客观印象有时因梦者主体而千差万别、难以解释，自然也会怀疑客观印象是否能决定梦的形式，怀疑错觉理论是否正确。西蒙（1888）给我们讲述了一个梦，他梦见巨人们围坐在桌旁，清楚地听到他们的嘴巴一开一合嚼东西时的可怕动静。醒来时听到一匹马从窗前跑过，原来那咀嚼声是“嗒嗒”的马蹄声。如果梦者不介入解释，我可以大胆地说，这很可能是马蹄声勾起了与《格列弗游记》相关的记忆群——如主人公在巨人国和慧骃国的游历。之所以会选择一个与外部刺激如此遥远的记忆群，这显

然不能仅仅由外部客观刺激来解释，应该还有其他造梦动力存在，这难道不可能吗⁽⁷⁾？

（二）内部（主观）感觉兴奋

无论争议怎样激烈，我们必须承认外部客观刺激无疑是造梦因素之一。如果这类刺激从性质和频率上还不足以解释每个梦中意象，我们有理由去寻找与它们作用相似的其他来源。所以我们除了外部刺激，还应该考虑内部（主观）感觉刺激，我不确定这个想法究竟是什么时候产生的，但实际上我们在讨论梦的起源时已经较为明确地这样做了。冯特（1874，第657页）写道：“我相信，主观视觉和听觉在梦中幻觉形成中也起了重要作用。我们在醒时对这些感觉很熟悉，清醒状态下不会形成幻觉，但是一旦进入昏暗模糊的梦境，这些感觉就会凸显出来。铃响声、昆虫嗡嗡声之类的听觉刺激，也同样如此。视网膜的主观兴奋对梦境来说最为重要，梦可以像魔法师一样召唤大量相似或相同事物，在我们眼前幻化出无数只鸟、蝴蝶、鱼或者五颜六色的泡泡和鲜花等。这其实是因为，微光粉尘在黑暗中变换成了各种光怪陆离的形状，无数组合的斑点联合入梦成为数量众多的形象，动起来就成为移动物。这显然也是梦里老出现各种动物形象的原因，因为这些形象的多样性，很容易被主观感觉幻化为各种具体形状。”

作为梦源，主观感觉刺激有一个明显优点，它不像客观刺激离不开外部世界。它可以根据需要招之即来。当然，它也有不足。客观刺激对造梦的作用可以通过观察或实验得到证实，而它的作用却很难证实，或者说根本无法证实。所谓的“临睡幻觉（hypnagogic）”大概是能够证实其作用的最主要证据了，用缪勒⁽⁸⁾（1826）的话说，这种“临睡幻觉”是“富有想象力的幻视”。这类图像生动形象、变幻莫测，最易在入睡前出现（有些人习惯性做这种梦），甚至睁开眼后这些图像还徘徊不散。莫里就经常做这种梦，并曾做过一个详尽的实

验，证实了这种图像和梦境类似。缪勒此前也曾做过这样的事（同上，第49页）。这种现象若要出现，莫里说（莫里，1878年，第59页），大脑在一定程度上必须是消极的、注意力是放松的。其实，只要昏睡一两秒（有人很容易这样），就可能会产生这种临睡幻觉。幻觉之后，人可能会突然醒来，这个过程会反复几次，直至最终入睡。莫里发现，如果他间隔很短就醒来，他就会梦见临睡幻觉中出现的形象（同上，第134页）。梦里那些面目变形、发型怪异的怪人，正是临睡时顽固纠缠他的那些意象，醒来之后他还觉得梦中形象犹在眼前。还有一次，他因为节食正饥肠辘辘时产生了临睡幻象：他“看到”一个盘子和一只拿叉子的手，这只手不断伸出叉子从盘中取食。随后他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坐在一张打开的餐桌旁，听到人们就餐时叉子碰触的各种声响。还有一次，他在入睡前眼睛不舒服，感到有些刺痛，临睡幻象中就出现了很多非常迷你的符号，得使劲盯着看才能看清。醒后一小时，他还记得梦见了一本翻开的书，书上的印刷字号非常小，看得他痛苦不堪。

跟幻视一样，临睡时也会出现幻听，各种单词、名字之类会不断重复，就像正剧开始之前由序曲先宣布主题似的。

缪勒、莫里之后，乔治·特朗布尔·莱德（1892）最近也开始研究临睡幻觉。经过一段练习后，莱德能在逐渐入睡的两到五分钟后突然唤醒自己而不睁开眼睛。通过这种方式，他能够记住视网膜上刚消失的感觉和随后的梦境，从而进行对比。他断言说，二者之间一定存在某种内在联系，投射在视网膜上的亮点和光线，给梦提供了轮廓。比如视网膜上的亮点如果是平行排列，就会形成梦中书上的一行行铅字。用他自己的话说：“我在梦中看到的书页由清晰逐渐变成了一个客体，就像清醒状态下隔着一个孔看远远的书页，距离又远、光线又暗，怎么看都看不清。”莱德认为（尽管他不想低估大脑中枢系统在此的作用），如果没有视网膜内部兴奋提供的主观材料参与，纯粹视觉性的梦几乎不会产生。在某些情况下尤其如此，比如在黑屋子里

入睡后第一时间做的梦，而不是早晨临醒前被外界光线刺激眼睛导致的晨梦。这种情况下，视网膜产生视觉兴奋，不断变换、移动，完全对应于变化莫测的梦中形象。如果认可莱德的观察很重要，我们就绝不能低估主观兴奋对梦形成的作用。我们知道，视觉形象是梦的主要形成要素。其他感觉（可能除了听觉以外）对梦来说是次要的、转瞬即逝的。

（三）内部躯体刺激

我们现在开始从体内而非体外寻找梦源，首先要记住，内部器官正常状态下，几乎从不会以特殊信号宣示自己的存在，但一旦处于所谓的刺激状态或生病状态，它们就会成为梦的来源。这些感觉应该说跟我们从外界接收到的感觉或者疼痛刺激是相同的。比如斯图吕贝尔在这一问题上表达了一种经年累积的经验（1877，第107页）：“睡眠时，大脑会比醒时更深广地意识到躯体的感觉。它可以感受到来自身体各部分的刺激，感受到身体的变化并受其影响，而这些在清醒状态时根本意识不到。”就连亚里士多德这样的学者也认为，躯体开始病变时，很可能我们从梦中会知觉到，而醒时却意识不到，这是由于梦对感觉体验有一种放大作用（同上，第37页）。有些医学家不相信梦的预言能力，却坚信梦对疾病具有预警作用（参看西蒙，1888，第31页，以及其他许多早期学者的作品⁽⁹⁾）。

现在似乎也不乏确凿案例，证明梦具有诊断意义。提希（1898，第62页）从阿蒂格斯（1884，第43页）那里引用过一位四十三岁妇女的例子。这位表面上非常健康的女性，多年来一直深受焦虑梦的折磨。之后经由医学检查，发现她已经处于心脏病早期，不久她便死于此病。

从很多梦例中都可以看出，内部器官的不适会诱发梦的产生。人们一般认为，老做焦虑梦是心脏和肺部疾病的症候。梦的这一特征确实被很多权威学者重点强调，在此我只提一下该主题方面的文献：拉德斯托克（1879，第70页）、施皮塔（1882，第241页）、莫里（1878，第33页）、西蒙（1888）、提希（1898，第60页）。提希甚至认为，哪个器官受到感染对梦的性质有决定作用，也就是说感染疾病的器官不同，做的梦就不同。如那些罹患心脏疾病的人经常会做短梦，还老是被可怕的结尾惊醒，这些梦几乎总是涉及可怕的死亡事件。肺病患者总是梦见窒息、拥挤和逃离，这类患者的噩梦都差不多。顺便提一下，伯纳做过实验，证明面朝下趴在地上或蒙住口鼻也能成功地引发这样的梦。消化系统不适，大多做一些跟食物有关的梦，要么大吃大喝，要么厌食。至于性兴奋对梦的影响，每个人都可以从自身经历中找到证据，可以有力证明躯体刺激会激发梦的产生。

而且，凡是看过有关相关文献资料的人都会注意到，很多诸如莫里（1878，第451页）和魏甘特（1893）之类的学者之所以研究梦，正是因为他们身体的病理状态影响了自己的梦。

然而，尽管这些事实毋庸置疑，但它们对梦源研究的意义却并不像想象中那么重要。毕竟，健康人也会经常做梦（也许每晚都做），器质性疾病显然不是不可或缺的条件。而且，我们现在关注的也不是某一类特别的梦，而是正常人所做的普通梦的来源。

我们必须继续寻找梦源，它比之前所述几种能产生更多的梦，而且可以源源不尽地造梦。如果说体内不适可以刺激梦的产生，如果我们承认睡眠时已从外部世界收回注意力的大脑开始更多关注躯体内部，我们就有理由认为：内部器官无须病态就可以产生兴奋，并将之传递到大脑，这种刺激进而会变成梦中形象。醒时我们能意识到自己的存在，那是一种无处不在的总体感觉或者叫“存在感”，只是一种模糊的情绪，以医疗界的看法而言，对于这种感觉，身体的各个感官

系统都有贡献。到了夜晚，这种总体感觉就会产生有力影响，通过各种组成元素发挥作用，最终成为梦境最强大同时又最普通的刺激源。假如事实果真如此，接下来的任务就是研究机体刺激如何产生梦的规律了。

这里我们已经触及为所有医学权威青睐的梦源理论，但对有机体内部精髓，即提希（1898，第23页）称之为“我的内脏”的东西，我们现在仍然了解不多，梦源记录也比较模糊，所以必然会将二者联系在一起。医生倾向于认为躯体感觉能够造梦，它可以将做梦原因与心理异常的原因合二为一，两者之间也确实有很多共性。而且内部器官引起的变化和刺激，会影响精神领域，导致精神疾病。因此，躯体刺激理论的起源可以追溯到多种不同的根源，这是不足为奇的。

哲学家叔本华1851年提出的看法，对一些学者有决定性的影响。他认为，理性从外部世界提取感觉印象，然后以时间、空间以及因果逻辑关系进行重塑，最终构成了我们对宇宙的认知。白天，我们几乎意识不到来自内部机制（即交感神经系统）的刺激，但在夜间，我们不再被白日的纷扰喧嚣遮蔽，身体内部产生的刺激就勾起了我们的注意力——这就如同夜间我们可以听到小河潺潺而白天却听不到一样。而理性会根据自己的能力，将这些刺激重塑为有时间、有空间、有因果逻辑的故事。不然还能怎样呢？于是我们就有了梦⁽¹⁰⁾。因此，舍纳（1861）及之后的福克尔特都致力研究躯体刺激和梦之间的紧密联系，此处暂将这一问题留待梦论部分。

精神病医生克劳斯（1859，第255页）经过长期研究，追溯出梦、谵妄（也许是“幻觉”）以及错觉有着同样的根源，即机体感觉。几乎没有哪些机体部分不能引发梦或者幻觉。机体感觉“可以分为两类：（1）构成一般心境的整体感觉（存在感）；（2）植物性有机体各个大系统中的特定感觉；这种特定感觉又可细分为五种：a. 肌肉感觉；b. 呼吸感觉；c. 胃感觉；d. 性感觉；e. 外周感觉”。克劳斯

推想躯体刺激产生梦的过程如下：睡眠中的感觉不会完全丧失，它会依据关联律唤起同类形象。二者结合后成为一个有机结构，但意识的反应跟醒时不同，它并不注意感觉，而只关注与这些感觉相伴的形象——这就可以解释为什么真实事实会被长久误解了。克劳斯用了一个特殊术语来描述这一过程：从感觉到梦中形象的“变形”（trans-substantiation）。

现在，躯体刺激对梦的影响几乎已被普遍认可，但对支配二者之间的规律，则有不同的回答，且答案通常含混不清。按照躯体刺激理论，解梦的任务就是找到引发梦的机体刺激源。如果人们不接受舍纳（1861）提出的解梦规则，就会面临这样一个尴尬的事实：正是梦的内容本身，才揭示出了机体刺激的存在。

然而，对那些被描述为“典型”的梦，人们的解释五花八门，因为大家大都会做梦，而且都会做一些内容相似的梦。比如高空坠落梦、掉牙梦、飞翔梦以及裸体或者穿得太少之类的尴尬梦。最后这类梦可以简单归结为睡着时蹬开了被子、身体裸露的缘故。梦见掉牙可以追溯为“牙刺激”，尽管这并不一定意味着某种牙病。根据斯图吕贝尔（1877，第119页）的理论，飞翔梦是心灵所产生的一种幻象，对应于肺叶开合所产生的刺激，肺叶开合引发的胸腔内部触感不为意识所觉察，这种条件下就导致了一种漂浮之感。坠落梦据说是胳膊从身体掉落或者弯曲的膝盖突然伸展开。在这些动作中，人意识到皮肤压力，感觉到压觉消失，这种转变就形成了梦中的坠落（同上，第118页）。尽管这些解释貌似有理，但不够有说服力，原因很明显：它没有更多证据，只是解释说，那是因为某部分的身体感觉消失（没有被知觉到）或恢复了。所以需要建立一套更为完整的解梦体系来支持此种解释。回头我们再来讨论典型梦及其来源（参阅第277和385页）。

西蒙（1888，第34页）尝试通过比较一系列相似的梦，归纳出某种躯体刺激必然会引起某种梦。他宣称，如果睡眠时某个功能正常的

器官被外界刺激激活，而这种激活状态通常只能由某种情绪引发，那么梦就会产生，并会出现与那种特定情感相适应的意象。还有条规律，即睡眠时如果某器官仍然处于活动状态、兴奋状态或者被打扰状态，梦中就会出现与这种器官的功能相关的内容。

莫尔利·沃尔德（1896）曾对特定身体部位进行实验，试图证明躯体刺激可以造梦并影响梦。他在实验中变换梦者四肢的位置，然后比较随之产生的梦。他对实验中的发现作了以下陈述：

1. 梦中的四肢位置与现实中的位置大体相同，如果我们在现实中保持四肢静止不动，我们就会梦到四肢处于静止状态。

2. 如果我们梦到肢体活动，那么移动过程中，总有某部分肢体的位置与现实中相同。

3. 梦者本人四肢位置的变换，可能在梦中变成其他人的。

4. 可能会梦到无法完成某种动作。

5. 处于特定位置的肢体，可能在梦中以动物或怪物形象出现，而二者之间的确有某种相似。

6. 肢体的位置可能在梦中引起与该肢体相关的观念，也就是说，如果涉及的肢体是手指，我们就会梦到数字。

这些发现让我得出结论，躯体刺激理论也不能完全解释为什么会梦到这些内容而不梦到那些内容，无法解释梦境选择为何如此随意。

(11)

（四）兴奋的精神来源

在研究梦与醒的关系以及梦的材料时，我们发现，从古至今的学者们都相信，人们会梦见白天做的事，以及醒时感兴趣的事（第40

页)。这种从白天延至睡眠中的兴趣，不仅只是一种将梦和生活连在一起的精神纽带，而且也为我们提供了一种梦源，一种不能忽视的梦源。如果把在睡眠中激活并引发兴奋的刺激源也考虑进来，可能足以解释所有梦意象的来源。但是我们也听到相反的断言，即梦会把睡眠者拖拽出白天的兴趣，而且，我们通常只能梦到那些白天深深打动过我们、后来在现实中又失去了兴味的事物。我们在对梦进行解析时，每走一步都感觉到，如果不用诸如“经常”“一般”或“在大多数情况下”这类限定性短语，同时承认某些例外情况的存在，我们就无法做出任何概括。

假如醒时的兴趣加上睡眠时接收到的内在和外刺激，这三者结合足以说明梦产生的原因，我们就应该能对梦中所有片段给出满意的解释。彻底解决了梦源之谜，剩下的问题只有一个，就是区分身心刺激在梦中各自扮演的不同角色。但实际上，还从未有人能对梦进行如此完整的解读，任何在这方面小试身手的人都会发现，他们始终无法获知梦的某些部分（通常是非常大的部分）的来源。白日兴趣显然不能触及得如此深远、成为梦的心理来源，不可能如那种将梦分门别类的理论所期望的那样，白天的事都会入梦。

梦的其他心理来源还不为人所知。一旦要为那些梦最显著的概念和图像内容寻找来源，以上所有文献资料所作的解释（舍纳除外，关于他的论述我们会在113页再谈），都会露出巨大的漏洞。面对这种尴尬局面，研究这一主题的大部分作者都倾向于最大程度地降低精神因素在梦形成中的作用，这些因素实在难以追索。他们把梦分成两大类型——一类“由神经刺激引起”，另一类“由联想引起”。断言联想梦完全来自经验（参看冯特，1874，第657页），但他们无法避开这种疑虑：“联想梦是否都能在没有躯体刺激的激励的情况下产生”（福克尔特，1875，第127页）。我们甚至很难描述一个纯粹由联想构成的梦。“在联想梦中，不存在任何稳定的中心（来自躯体刺激的），梦的最中心也是松散堆砌起来的。不受理性或常识支配的精神过程，甚

至摆脱了更重要的身心刺激的影响，只能不受控制地陷入千变万化和乱七八糟的混乱之中。”（同上，第118页）冯特（1874，第656—657页）也致力最小化精神因素在造梦中的作用，他认为，说梦都是幻觉，似乎并不恰当。可能大部分梦中形象都是错觉，因为它们都来自最模糊的感觉，睡眠中也没有磨灭的微弱感觉。魏甘特（1893，第17页）也持有同一种观点，并且作了广泛应用。他断言，所有梦意象“的主要来源就是感觉刺激，只是后来才产生了相关的再现联想”。提希（1898，第183页）在为刺激的精神源划界时走得更远：“纯粹源于精神的梦根本就不存在”，“梦中的想法只能来自外界”。（同上，第6页）

而著名哲学家冯特等学者则采取了折中立场，他们认为大多数梦是由身心刺激协同工作而产生的。但这些刺激要么未知，要么等同于白日兴趣。

我们随后会发现，通过揭示一个意料之外的精神刺激源，梦的形成之谜得以豁然而解。与此同时，过高估计非精神刺激源对造梦的作用，我们也觉得不足为奇。这不仅是因为非精神刺激源易于发现甚至易于通过实验证实，而且梦源于躯体刺激的观点与当前精神病学中的盛行思潮完全一致。当然，大脑对有机体的支配也毋庸置疑。但一旦听到什么新鲜理论，说精神生活在许多方面独立于可触摸得到的机体变化，或精神生活有独立自主权，很多当代精神病学家们都会恐慌不已，好像承认这些就回到古代蒙昧的自然哲学（第40页）或者形而上学去了。精神病学家的这种质疑，其实是对心智的怀疑，他们总是坚持任何精神冲动都不可能有任何自主自发性。这种做法其实只能表明，他们不知道身心之间确实存在因果联系。即便有些观察表明某一现象的刺激主要源自精神，但继续深入下去就会发现这一精神事件其实源自躯体刺激。哪怕我们现在没有发现精神之外的因素，也没有理由否认这种因素的存在。⁽¹²⁾

- (1) 1883—1884；1912年英译本，第2卷，第160页。
- (2) 参看布尔达赫在第82页的评述。
- (3) “chauffeurs”即熨斗，在法国大革命时期意为“暴徒”，这些暴徒折磨人的法子如文中所说。
- (4) 结合上下文中提到法国大革命，可能《阿布朗泰斯公爵夫人》（*The Duchess of Abrantès*）中的Abrantès指的是这位阿布朗泰斯（1771—1813），法国将军。——译者
- (5) 下文270页和526页下会进一步关注。
- (6) 下文94页和524页以下会有更深入讨论。
- (7) 1911年增注：“梦中巨人的出现为梦中情境会蕴含梦者童年时代的设想提供了根据。”1925年增：“顺便说一句，书中关于《格列弗游记》记忆的解析，对于解析不应该怎么做这个问题提供了一个好例子。梦的解析者不该随意独出心裁而忽略梦者的联想。”
- (8) 缪勒（Johannes Peter Müller, 1801—1858），德国自然哲学家、生理学家、解剖学家。实验心理学和感官生理学的奠基人之一，在西方生理学史上被誉为生理学之父。提出感觉神经特殊能力学说，首先提出了主观映像依赖于生理机构的问题。主要著作有《视觉感官的比较生理》《人类生理学手册》等。——译者
- (9) 1914年增注：“梦除了具有诊断价值（如希波克拉底的作品）之外，其治疗意义古时也得到了认可。在古希腊有神庙，病人们为了病体康复，需要周期性朝觐这些神庙。病人可以去阿波罗神庙，也可以去医神爱斯库拉皮厄斯神庙，在那儿举行各种仪式，如洁净仪式、按摩、熏香等，之后在提升状态下摊开四肢躺在祭祀的公羊皮上。很快他就会酣然入梦，会梦到治病方法。这种方法要么是自然形式，要么是象征性的符号和图画并随后由祭司解读。希腊时代更多有关治疗梦的资料可参看莱曼（1908，第1、74页）、布谢-勒克莱尔（1879—1882）、赫尔曼（1858，§ 41，第262页和1882，§ 38，第356页）、贝廷格（1795，第163页）、劳埃德（1877）、多林格（1857，第130页）。”（一段对梦的诊断价值的论述可在弗洛伊德文集开端附近找到，1917d。）
- (10) 参见叔本华，1862，第1卷，249页。
- (11) 1914年增注：“这位作者就这一实验已经完成一个两卷本报告（1910年和1912年），这些内容下面将会谈到。”

(12) 这部分话题留待第5章第3节继续探讨。

四、为何醒后梦会被遗忘

众所周知，梦在早上就会逐渐烟消云散。它们当然会被记着，因为我们醒后仅从记忆中就知道有过这些梦。但是我们经常有种感觉，梦本来是很丰富的，但我们只能记得一些零散的片段。我们也会注意到，除了一些散碎片段，早上还栩栩如生的梦不久就会消失。我们往往知道自己做过梦，却不知道梦到了什么。梦易于被遗忘这个事实，我们太习以为常了。以至于我们对这样的事也不觉得奇怪：人们可能夜里做梦白天却丝毫想不起来梦见是什么，甚至连究竟做没做过梦也不清楚。另一方面，有时也会出现梦牢牢滞留在记忆中的情况。我曾分析过病人们远在二十五年前或更早时所做的梦，而且我还能记得自己的一些梦，有些梦相隔至少已有三十七年之久，却依然记忆犹新。这些事实都很让人吃惊，也真不是立时就能说得清、道得明的。

斯图吕贝尔对梦的遗忘论述得最为详尽（1877，第79页）。这项工作相当复杂，因为斯图吕贝尔不只是追溯一个原因，而是一大批。

首先，导致醒后遗忘的所有原因都在其中起着作用。我们醒时会有规律地忘记无数知觉和感觉，这是因为它们太微弱或引起的心理刺激太小。许多梦也是如此：它们被遗忘是因为太微弱，只有较强的意象才被记住。不过，强度本身尚不足以决定梦意象能否被记住。斯图吕贝尔（1877，第82页）和其他一些学者（如卡尔金斯，1893，第312页）认为，我们往往会忘记那些梦境生动的梦，而大量影影绰绰的或强度很弱的梦却保留在记忆中。而且，醒来时我们容易忘记只发生过一次的事，而易于关注多次发生的事。但大部分梦却是独一无二的经历⁽¹⁾，这更助长了梦的遗忘。第三个导致梦被遗忘的原因更为重要。如果想要记住知觉、观点、想法等，关键是要把这些内容联系、组合

在一起，而非各自为政。如果一行短诗被打乱成零散的、搅成一堆的字和词，那我们很难记住。“如果词汇按适当的顺序组合起来，彼此相连直至连成一体，具有某种特定含义，我们就容易记住这些词并牢记不忘。一般来说，记住无意义之物和记住混乱之物同样困难，同样非同寻常。”（斯图吕贝尔，1877，第83页）梦在很多情况下难以理解、缺乏逻辑，其形成本就没有规律，自然也难以牢记，即便记住也很快就会遗忘，这是因为记忆中的内容很快就变得支离破碎。我们得承认，这些结论与拉德斯托克（1879，第168页）的研究并不一致，他说梦越独特我们越容易记得。

斯图吕贝尔（1877，第82—83页）相信，梦与醒之间还有其他不同因素，会让梦更容易被遗忘。醒时意识很容易遗忘梦的内容，显然是由于梦从现实生活中选材时从不按序排列，而只是选择那些散碎的片段。这样一来，梦的结构在充斥大脑的精神秩序中找不到位置，也就没有任何东西能帮助我们记住它们。“梦，从我们精神世界的地平线上升起、继而飘在精神太空中，就像云飘在天空，随后，一阵风就能把它吹散。”（斯图吕贝尔，1877，第87页）而且，醒来之后，可以知觉的世界又迎面而来，立刻占据了我们的注意力，梦只能知难而退，所以这是导致同一个问题的另一个原因。梦为清晨蜂拥而至的感觉隐身让位，就像太阳一出群星就会隐退一般。

最后我们还应记住，大部分人对梦兴味索然，所以很容易把梦抛之脑后。任何倾心研究梦的人，只要对梦多加注意，就会发现自己做梦更多——无疑这是因为他能更轻易地记住自己的梦、记住的也更多了。

贝尼尼（1898，第155—156页）曾经援引过博纳泰利（1880）的话，博纳泰利在斯图吕贝尔理论的基础上补充了两条，来解释梦的遗忘，这两条也已包含在上述原因中：（1）睡眠时的整体感觉与醒时的

整体感觉不同，不利于二者的相互再现；（2）梦里观念性材料的排列方式与醒时不同，所以意识很难转译这些信息。

这么多因素都会导致梦的被遗忘，但正如斯图吕贝尔（1877，第6页）所说，许多梦还是留在了记忆中，这可真够惊人的。对这个问题，很多人一直孜孜不倦地努力，想找到支配梦境回忆的规律，最终却不得不承认，仍然面临很多困惑难解的问题。最近有人强调了某些梦境回忆的特征（参看拉德斯托克，1879，第169页；提希，1898，第148—149页），比如有时早上忘记了梦，白天却又想起来了；而有时忘了某些内容，但不知什么时候机缘所致又想起了这些内容。

但是，是否真能记得梦，这很让人怀疑，所以在批评家眼里，这显然大大降低了梦的价值。既然记忆会遗忘大量的梦，我们就不得不怀疑，记忆中留存的那部分是否没有被歪曲。

斯图吕贝尔（1877，第119页）也表达过这样的怀疑：即我们是否能精确再现梦的内容？他说：“所以很容易发生这种事，清醒时的意识在回忆梦境时，会无意中夹杂其他内容。于是我们就会误以为，自己梦到了很多实际上并没有梦到的东西。”

耶森（1855，第547页）特别强调这一点：“而且，在观察和解读一系列整体连贯的梦时，我们总是先入为主地信以为真。在我看来，这一点一直没有受到足够重视。这样一来，真相几乎总是被遮蔽，因为当我们在记忆中搜寻这类梦时，我们几乎总是不自觉地查缺补漏，将梦中各种断裂、空白一一填补。实际上，记忆中那些让我们感到连贯统一的梦，很少或几乎没有连贯性。甚至是最热爱真理的人，在讲述值得记忆的梦时，也不能不添枝加叶或者添油加醋。人的大脑有一种将事物联系起来看待的强大倾向，以至于记忆会自动将本不连贯的梦境填补得连贯统一。”

埃格（1895，第41页）的有些论述，尽管它们无疑是独立作出的，但读起来总觉得像是从耶森那里转译过来的：“对梦的研究存在

一些特殊困难，在这类事情上，避免错误的唯一办法就是将我们刚经历过或观察到的毫不拖延地记录下来。否则，要么是整体遗忘要么是部分遗忘，这种遗憾很快会发生。全部遗忘倒并不严重，但是部分遗忘就很危险。因为如果我们要描述没有忘记的内容，便会用想象弥补记忆中那些不连贯的片段……于是我们就在无意之中变成了富有创造力的艺术家，而叙述的故事，如果一次次地重复，就会使身为作者的本人相信事实确实存在，一个可靠的事实就这样合法建立起来了。”

施皮塔（1882，第338页）也表达了相似观点，他似乎相信，直到准备复述梦，我们才开始用某种次序将各个松散片段连接起来：“把原来只是并置的事物变成由先后次序或因果逻辑联系的事物，也就是说，我们为缺乏联系的梦引入了一种逻辑关系。”

由于我们只能通过客观现实来检查记忆是否有效，而这是梦无法做到的，毕竟，梦只是我们自己的个人经历，我们拥有的唯一根据就是我们对它的记忆，那么我们对梦的记忆又有什么价值呢？⁽²⁾

(1) 沙巴内（1897）曾对周期性反复出现的梦做过研究。

(2) 这部分提出的问题留待第7章第1节继续探讨。

五、梦的主要心理学特征

对梦进行科学思考时，我们首先假定梦是我们精神活动的产物。不过，醒后我们又会感觉梦境相当陌生。我们很少承认自己的责任，德语把“我有一个梦”咬文嚼字说成“我碰到一个梦”，说起这种话就像说“我梦见”一样自然、随意。我们会认为梦与我们自己的思想无关，其根源何在？根据我们对梦源的讨论，我们必然得出如下结论：陌生性不是由于梦的材料，因为这些材料无论在梦中还是现实生活中大都非常普通。问题在于，是否梦的材料在精神加工过程中产生了变形，所以才导致了这种陌生感？就此，我们尝试描摹出梦的心理属性。

没有人比G. T. 费希纳在他的《心理物理学纲要》（1889，第2页，第520—521页）一书中对梦与醒的本质不同强调得更为尖锐、得出的结论影响更为深远了。在他看来，“无论是意识世界的精神生活降低至门槛以下”，还是注意力从外部世界收回，两者都不足以解释梦相较于现实生活的独特性。他甚至怀疑，梦境活动的舞台跟清醒思维工作的场地完全不同。“如果睡眠时精神活动的脑区，跟清醒时精神活动的脑区相同，那么在我看来，梦只是醒时精神活动低强度的继续，所以材料与形式应该都是相同的。但事实却不是这样。”

费希纳没说清楚这种脑区变化究竟何意，而且就我所知，也没有其他人沿着他指出的路径继续探索。我认为，我们可以放弃将这句话大卸八块、逐字逐句分析的想法，也不要认为它指的是生理学意义上的大脑位置，更不必认为它跟大脑皮层组织的结构分层相关。但假如能够找到一种精神装置，由一系列有机结合的系统构成，那么该理论

倒真是见识深远的大手笔了。⁽¹⁾其他学者则满足于为梦寻找更为具体明确的心理特征，以此为起点，尝试解释更多特性。

一个中肯的说法是，人之所以会做梦，这个现象意味着将要入睡，可以说是一种预睡眠现象。根据施莱尔马赫⁽²⁾（1862，第351页）的说法，清醒状态的思维活动以概念形式而不是以意象形式进行，而梦则是以意象思考，随着入睡进程的发展，自主活动变得越来越困难，不自主的念头开始出现并逐渐形成意象群。不能像醒时一样进行主动随意的意识活动，各种视觉形象开始纷至沓来（一般和出神有关），这是梦一直保留的两个特征，精神分析使我们不得不认定它们是梦生活的主要特性。我们已经看到（第63页起），临睡幻觉中的形象本身和梦中形象都一模一样，不管是在形式还是在内容上都毫无二致。⁽³⁾

因此，梦主要是以视觉形象进行思维活动，当然也并非完全如此，它也用听觉意象，有时也会稍稍用上其他感官印象。很多东西也会以思想或观念的形式出现在梦里（就像它们平时出现在现实生活中那样）——这大概可以说是某些言语表达的残余形式。但是，梦的真正特征只在于其内容以意象形式活动，而且是当下知觉到的图像，而不是记忆中的图像。先不说幻觉问题的本质（精神病学家对这一争论都很熟悉），与权威们一致，我们也认为梦就是幻觉，也就是说梦以幻觉替代思想。在这方面，视觉和听觉的表现是一样的。研究表明，如果入睡时听到一串音符，梦的记忆会把它们变成同一曲调的幻觉，如果再次醒来（人在睡梦中经常是醒醒睡睡互相交替的），幻觉就会让位于记忆，但这种记忆立时就会变弱，且会发生质的改变。

从概念到幻觉的转换，并不是梦与醒时思维方式的唯一区别。梦用意象构建一个情景，意象与情景共同呈现出一个正在真实发生的事件。正如施皮塔（1882，第145页）所说，它们“戏剧化表现”了某个概念。但只有当我们承认，在梦中我们一般（当然也有例外）不认为

自己在想而是在经历，也就是说我们完全信以为真，这样才能更全面地理解梦的这一特点，醒后我们才有可能有批判性评价，即我们其实什么也没有经历过，只是以一种特殊的方式在思考，或者说是在做梦。正是这一点将真正的梦与白日梦区别开来，白日梦从不会混淆现实。

布尔达赫（1838，第502页）用下面的话总结了梦的特点（我们已经讨论了很多）：“梦的主要特点如下：（1）梦中，大脑主观活动显现为一种客观形式，这是因为我们的感觉器官把幻想当成了真实的感觉印象……（2）睡眠意味着自我权威的结束。因此，睡眠本身带着一定程度的被动性……与睡眠结伴而来的意象只有在自我权威降低时才会出现。”

自我“权威性”活动暂停后，大脑会对梦中的幻象信以为真，对这个问题我们试着来解释一下。斯图吕贝尔（1877）说，在这方面，梦中大脑是在根据自身运行机制准确行使职能。梦的内容绝不仅仅是一种表象，梦中自我真的在经历它们，就像现实生活中通过感官知觉到的经验一样真实（同上，第34页）。人在醒时通过词语和语言产生观念、进行思考，而梦则使用真实的感觉意象（同上，第35页）。而且，梦中也有一种空间感，就像在现实生活中那样，梦中的感觉和形象也指向外部空间（同上，第36页）。因此，必须承认，梦中大脑对待形象与知觉的方式，跟醒时相同（同上，第43页）。如果在此过程中大脑出现什么差错，那是因为在睡眠中大脑缺乏一种标准，只有这种标准才能让它区分出感官知觉是来自外部还是内部。大脑无法对梦意象进行检验以证明其客观实在。除此之外，大脑无法区别可随意更改的意象和无法自由选择的意象，错误之所以发生，是因为大脑在梦中丧失了运用因果律的能力（同上，第50—51页）。简言之，梦与外部世界脱离，这正是人在梦中坚信主观梦境世界就是真实世界的原因。

德尔伯夫（1885，第84页）的心理学论争方式略有不同，但也得出了同样的结论。他说，我们之所以对梦信以为真，是因为睡眠状态下的我们脱离了外部世界，没有其他感觉作参照。但是，我们对这些幻觉信以为真，并非因为无法在梦中对其检验。梦似乎能够向我们提供这样的检验：它能让我们触摸看到的玫瑰——当然还是在梦中。根据德尔伯夫的观点，只有一个有效标准可以检验我们是梦是醒，那就是醒，这纯属经验性事实。也就是说，只要发现自己没穿衣服躺在床上，我们就能确定睡和醒之间所经历的全是幻觉。我们有一种心理习惯，想当然地认为存在着一个与自我相参照的外部世界，这种习惯在睡眠中也不会消失，因为我们会将梦中图像也当成真实事物。⁽⁴⁾

如果我们认为，与外部世界的分隔决定了梦的最明显特点，那我们有必要引用布尔达赫早前的一些论述，这些精辟论述对于解释睡眠中的大脑与外部世界的关系很有启发，避免我们在最后几页做结论时大而无当。他这样写道：“睡眠，只有在大脑不被任何感官刺激干扰的情况下才能发生……但睡眠的实际前提并不是感官刺激的缺乏，而是对这种感官刺激的兴趣缺乏。⁽⁵⁾为了使头脑平静，一些感觉印象可能是不可或缺的。磨坊主只有听到碾磨机的转动声才能安然入睡；习惯点着夜灯才入睡的人，一旦周围一片漆黑就不可能睡着。”（布尔达赫，1838，第482页）

“在睡眠中，大脑把自己与外部世界分隔，神经末梢也不再敏感。但与外部世界的联系并没有完全断开。如果实际睡着时什么也听不到、什么也感觉不到，只有在醒后才能听到、感觉到，那可能永远都别想叫醒我们了……知觉的存在可以通过以下事实得到更清楚验证，即唤醒我们的并不总是印象的感觉强度，而是其心理语境：睡着的人不会被无关的词语唤醒，却能被他的名字唤醒……这就是说大脑在睡眠中也能区别不同的知觉……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某种必要的感官刺激一旦消失，睡梦中的人就会醒来。因此，习惯睡觉时亮着夜灯的人，一旦夜灯熄灭就会醒来；习惯在碾磨机转动声中睡眠的人，一

旦碾磨机转动停止也会醒来。他是因为感觉到刺激消失而醒来的，这意味着他能感知到那种感官刺激，但由于这种刺激无关紧要或者说令他满足，所以对他没有形成干扰。”（同上，第485—486页）

即便我们无视以下反对观点（它们绝不是无足轻重的），我们也不得不承认，我们一直在讨论这些梦的特点，这些归因于与外部世界分隔的特点，还不能完全解释梦的陌生与怪异。否则，把梦中幻觉变成相关观念、梦中情境变成思想，这样梦的解析问题不就迎刃而解了吗？事实上，我们醒来之后从记忆中寻找、复现梦就是在这样做，但无论我们是否成功复现了全部的梦还是部分内容，梦依然是神秘莫测的。

学术权威们确实都斩钉截铁地断言，现实生活的观念性内容在梦中发生了其他更深刻的改变。斯图吕贝尔（1877，第27—28页）一直致力对这种改变的研究：“感觉功能和正常重要意识的停止，使大脑失去了感情、欲望、兴趣和活动赖以生长的土壤。与相关记忆意象联系在一起的各种精神状态，诸如感情、兴趣以及价值判断之类，因为……某种暗昧不明的压力，断开了与这些意象的连接。于是，清醒时关于人、事、时间、地点以及行动的知觉意象，在梦中表现为大量分离的意象，但都失去了原本的精神价值。被剥离精神价值的这些意象，大脑无法随意调用，只能任由它们随意盘旋、无所事事了……”斯图吕贝尔认为，意象被剥离精神价值这一事实（这又回到了与外部世界分隔的理论），很大程度上导致了梦的陌生感，而梦区别于记忆中的实际生活，关键就在于这种陌生感的存在。

我们知道，只要入睡，我们就会失去某种精神活动，也就是意识不再引导有秩序思考。所以我们现在得出了一个合理的推论，睡眠状态下，大脑所有功能都会发生改变。有些功能似乎完全中止，现在的问题是我们不知道其他功能是否运行正常、不知道在这种情况下它们是否有能力正常工作。我们可能会想到，梦的独特之处大概可以解释

为睡眠时精神活动受限，白天醒后对梦的感觉似乎也证实了这一点。梦是毫不连贯的，它们可以毫无异议地接受最对立的矛盾、承认各种不可能性、无视那些白天对我们来说至关重要的知识，它向我们揭示出人类的低能和愚蠢。在现实生活中，谁按梦中方式行事都会被看成是疯子，谁按梦中那样说话、叙述就是头脑发昏、智力低下。我们对梦中的精神活动评价很低，认为高级智力功能在梦中是停止工作的，或者说已严重受损，这些观点似乎颇为正确。

权威们在表达这类观点时，表现出了不同寻常的一致性（例外情况稍后处理，第91页）。这些判断直接导致了一种解读梦特征的具体理论。我得暂时停止泛泛而谈，下面将援引一批学者对梦的心理学特征的论述，这些学者有哲学家也有医生。

根据勒穆瓦纳（1855）的看法，梦的“不连贯性”是梦的主要特征之一。

莫里（1878，第163页）对他的观点表示赞同：“完全理性的梦根本就不存在，是梦就都包含不连贯性、荒诞性以及时间错误之类。”

施皮塔（1882，第163页）引用黑格尔的话，认为梦缺乏目标、缺乏合理的连贯性。

杜加斯（1897a，第417页）这样写道：“梦是精神、情感和心灵的混乱，是随心所欲的游戏，是没有目标、没有控制的活动，大脑成了自动的精神机器。”

甚至福克尔特（1875，第14页）（其理论主张，似乎与这种把睡眠中的精神活动看成无目的的理论相去甚远）也谈到“在清醒状态下，自我的逻辑力量会把概念和图像联系在一起，但这种结构在梦中就变得松散、不连贯，乱七八糟地混淆在一起”。

对于梦的荒诞性，几乎没有人比西塞罗的评论（《预言》第2卷，1xxi，第146页）更为尖锐有力：“对我们来说，没有什么比梦中事物

更难以想象、更荒诞、更混乱、更反常的了。”（勒布古典图书馆内法尔科纳的译本，1922，第533页）

费希纳（1889，第2页、第522页）写道：“梦就像理性睿智人的心理活动变成了傻子的。”

拉德斯托克（1879，第145页）说：“实际上，我们在这些疯狂活动中似乎不可能发现任何固定的规则。摆脱那些理性意志的约束和关注之后，梦就如脱缰野马，成为各种念头纷至沓来、疯狂变幻的万花筒。”

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45页）：“看梦者推理时思维的跳跃是何等异想天开啊！他眼睁睁地看着生活中最熟悉的经验法则是非颠倒，却如此不动声色！他准备去接受自然和社会规则中一切荒唐可笑的矛盾，直到过分出格、荒唐过头才被惊醒。我们欣然计算出三乘三等于二十；狗背出一行诗、死人自行走回自己的坟墓、石头浮在水面上，我们对此都面色如常、毫不惊讶。梦中会出现各种荒诞不经的事，比如我们很可能会郑重出访贝恩堡或者去列支敦士登公国视察海军，或者在波尔塔瓦会战前夕受查理二世感召入伍。”

关于梦的荒诞性，宾茨（1878，第33页）说：“梦中内容十之八九纯属胡说八道。我们把那些根本毫不相干的人和事放在一起，下一刻，就像万花筒轻轻一转，我们又看到了另一批新的人和事，比之前的更疯狂无稽、无意义。半休眠的大脑就是这样不断变换着各种节目，直到醒来，我们不由得拍拍脑门、疑惑自个的脑袋是否还能够正常思考。”

关于醒时思维与梦中形象之间的关系，莫里（1878，第50页）打过一个比方，可能对医生来说尤为重要：“产生这些形象（醒时人们通常以意志唤起）的脑区，对应于舞蹈病和瘫痪症失序的区域。”因此，他更进一步把梦看成是“思维和理性功能的整体退化”。

几乎不必再提其他学者了，他们在高级心理功能方面的观点与莫里毫无二致。例如，斯图吕贝尔（1877，第26页）说，梦即便并非全无意义，大脑建基于关系与联系上的逻辑运作也已退居幕后。施皮塔（1882，第148页）宣布，梦中想法似乎完全脱离了因果律束缚。拉德斯托克（1879，第153—154页）和其他学者则坚持认为梦的判断和推理能力已经弱化。根据约德尔（1896，第123页）的看法，梦没有批判功能，也没有按照一般意识内容去纠正某种感知的能力。他还说“梦中出现的意识活动，都是不完整的、被抑制的和孤立存在的”。梦中卷入清醒时的现实知识，但这些知识已同现实不同，施特里克（1879，第98页）和许多学者将之归因于梦的遗忘，或者观念之间的逻辑联系的丧失，等等。

虽然，这些学者总体上对梦的心理功能作用评价不高，但也承认梦中残留着一些心理活动。冯特坦承这一点，其理论对这一领域的许多学者都有决定性影响。人们会问，那些梦中残留的正常心理活动性质如何？对此，大家的意见大体一致，普遍认为，再现功能、记忆力似乎不容易受到影响，而且比醒时的功能更为高级（参看本章第2节），尽管梦的某种荒诞性可以解释为我们遗忘了梦的某些内容。根据施皮塔（1882，第84页）的观点，情感在睡眠状态下是不受影响的，而指挥梦的正是情感。他所谓的“情感”是指“构成人类最核心自我的各种情感的稳定总和”。

斯科尔茨（1893，第64页）相信梦中运行的心理活动之一，是一种让梦的材料屈从于“以比喻方式再解释”的倾向。西贝克（1877，第11页）也观察到，梦中有一种心理功能可以“扩大解释”，它能够作用于所有知觉和感觉。我们知道，意识活动是最高级的精神活动，在醒时非常重要，但要评估它在梦中的地位却极其困难。因为我们通过意识活动才能研究梦，所以无疑会有所疏漏。施皮塔（1882，第84—85页）认为梦里存在的只是意识而不是自我意识。德尔伯夫（1885，第19页）却坦承，他不明白二者区别何在。

醒时支配思维的联想律，同样适用于梦中形象的组合，且这些规律的支配作用在梦中甚至表现得更清晰、更有力。斯图吕贝尔（1877，第70页）说：“梦的过程，要么是伴随躯体刺激，遵循相应原则；要么独立出现，遵循纯粹观念原则。也就是说，根本不受反思、常识、审美品位或道德判断的影响。”⁽⁶⁾

以上作者关于梦的形成观点大致如此。我已列举⁽⁷⁾出睡眠中来源不同的感官刺激，这些感官刺激先是在大脑中引发出一些思想观念，以幻觉形式出现，或者按冯特更准确的说法，以错觉形式出现。至于最终以哪种形式，那就得依据它们是源自外部还是内部刺激而定了。这些思想观念按照联想律连接在一起，而且，依据同一种规律，召唤出更深层次的相关概念（或形象）。梦中残留的思想及其组织功能，会把这些材料编织为一个整体（参看冯特，1874，第658页；魏甘特，1893）。现在仍不清楚的是，是哪种动机决定采取哪条联想律，来召唤非外来刺激产生的形象。

不过，我们通常认为，把梦中形象联系在一起的联想比较特殊，它同醒时思维活动中的联想具有很大区别。福克尔特（1875，第15页）写道：“梦中的联想似乎非常随意，形象之间的相似与相关相当勉强。梦里充斥的大都是这样随意而勉强的联系。”莫里（1878，第126页）认为联系梦中形象的这种联想方式非常重要，因为可以从中找到梦与某种精神疾病的相似性。他为这种“妄想（*délire*）”（精神病学方面的法语词，德语有类似词语，意思是妄想状态）归纳了两个特征：“（1）精神活动就像被控制一样不由自主；（2）各种想法之间的联系是无意义的、随意的”。

莫里提供了两个绝佳的例子，是他自己做的梦。在这两个梦中，形象之间的联系只有声音的相似性，这很能说明梦中联想的随意性。在第一个梦中，他梦到自己到耶路撒冷或麦加朝圣（*pèlerinage*），一番历险之后遇到了化学家派乐廷（*Pelletier*），两人说了几句话，

这位化学家给了他一把锌铲 (*pelle*)，接下来这把铲又变成了一把剑，又大又宽。(同上，第137页)在第二个梦里，他正沿着公路散步，边走边读里程碑上的公里数 (*kilometres*)。之后来到一家杂货铺，铺子里有一个大天平，一个人正在往天平上放公斤制 (*kilogramme*) 砝码，要给莫里称重，老板跟他说：“你现在不在巴黎而在吉洛洛 (*Gilolo*) 岛。”接下来是一些零散片段，他看到了一朵半边莲 (*Lobelia*)，又看到了将军洛佩斯 (*Lopez*)，他从近期新闻中知道他已去世。最后，他在梦中玩起了六合彩 (*lotto*)，就在这时忽然醒了过来。⁽⁸⁾ (同上，第126页)

我们当然明白，贬低梦中的精神活动不可能不遭到反对，这方面的矛盾似乎不可调和。譬如施皮塔 (1882，第118页)，他一边对梦表示轻视，一边却坚持说支配清醒状态的精神法在梦中发挥着同样的功能。另一位学者杜加斯 (1897a) 则宣称：“梦是不违背理性的，或并非全无理性。”但这样的断言没有多大分量，因为表达这种观点的同时，他们又将梦中精神功能描述为无序混乱状态，但无法将两种观点协调统一起来。但另一些学者好像想到了解决方案，也许梦的疯狂也自有其法则，也许这种疯狂只是种伪装，就像那位装疯的丹麦王子哈姆雷特那样，疯狂的表象下潜藏着精明的思考。这些学者肯定不是从表象得出判断的，或者说他们看到的梦的表象一定有所不同。

赫福洛克·霭理士 (1899，第721页) 不再停留于梦表面上的荒诞性，认为梦是“充满各种情绪和散乱思想的无政府世界”。这种研究让我们想起精神世界进化史过程中的原始阶段。

詹姆斯·萨利 (1893，第362页) 也表达了相同观点⁽⁹⁾，他讲述得更深刻全面。他可能比其他心理学家更为坚定地认为，梦具有与众不同的意义，他的观点更值得我们关注。“人格的发展是一种连续的过程，梦是保持梦者 (早期) 人格的一种途径。睡着时我们会返回到

之前看待事物和感受事物的方式，回到了很久以前一直左右我们的冲动和活动方式。”

精明的德尔伯夫（1885，第222页）（当然，面对互相矛盾的材料，他确实没有正反举证，所以其观点不太可信）宣称：“睡眠中，除感知以外的其他精神功能，诸如智力、想象、记忆、意志和道德等，基本都处于蛰伏状态。它们只应用于想象的和不稳定的事物。梦者就像一位演员一样，按照自己的意愿表演，可以是疯子、哲学家、刽子手或者受害者，也可以是巨人和侏儒、天使和魔鬼。”

这一观点的强大对手似乎是德理文侯爵⁽¹⁰⁾（1867），他很反感这种对梦中精神活动的贬低。莫里曾专门反驳过他。对侯爵的著作，我几经努力却未能获得。⁽¹¹⁾莫里（1878，第19页）这样写道：“德理文侯爵赋予智力在睡眠中拥有充分自由，可以随意关注、随意活动，他似乎认为睡眠仅仅是对感官的阻隔，只是关闭了对外界的反应。根据这一观点，睡着的人与仅是感官被封闭的人几乎一样，思想都可以任意遨游。醒时思考与梦中思考之间的唯一不同，就在于梦中的概念是清晰可见的客观形态，看起来像真的一样，而记忆呈现的则是当下的现实。”对此莫里还补充道：“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区别，即睡眠者的理性功能不再如清醒者那样平衡。”

瓦斯基德（1911，第146页）⁽¹²⁾对侯爵著作做了更清晰的论述，并从中（1867，第35页）引用了一段文字来论证梦中明显的断裂：“梦中的意象，是概念的副本。概念是关键，视觉图像只是附属物。如果这个观点成立，我们必须厘清概念之间的关系，才能知道如何分析梦的各个层次。那么，梦的不连贯不统一就是可以理解的，最奇幻的观念就会变得简单、完全合乎逻辑……如果我们知道如何分析它们，我们甚至能为最奇怪的梦找到最合乎逻辑的解释。”——这段文字并不是一字不漏地录自德理文著作，而是瓦斯基德的转述。

约翰·施达克⁽¹³⁾（1913，第243页）指出，早就有人对梦的不连贯性有过相似分析，这位名为伍尔夫·戴维森的作者是这样说的（1799，第136页）（我对此文献一无所知）：“在梦中，思维从一个念头到另一个念头的跳跃都是以联想律为基础的，只是有时这些联系在大脑中非常模糊，所以有时本来联系在一起的念头看起来像是风马牛不相及似的。”

我们可以看到，相关主题文献对于梦的精神价值，看法很是不同。一端是对梦的极度贬低（这类观点我们已很熟悉，只是它们还没有进一步探讨的价值），另一端是对梦过高评价，甚至把梦中的各种功能看得比清醒时更高。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19页）在总结梦的心理学特征时，归结出三组对立矛盾，第三组就是价值的两个极端：

“这组对立矛盾就是：一方面是对其精神价值的抬高、强化，我们常认为其能力惊人；另一方面是极力贬低，认为这种精神功能已然退化、极为微弱，低于人类水平。对于前者，我们中任何人都能以个人经验予以证实：在梦这种天才的创造和构成中，不时会闪现出深切的情感、细腻的感觉、清晰的画面、细微的观察以及智慧的光辉。这些，哪怕是清醒时也不一定会产生。梦中可能会创造出一首绝妙的好诗，比喻贴切，又带着无与伦比的幽默、世所罕见的讽刺。梦以一种奇特的理想主义之光观照世界，并以其对自我本质的深刻理解强化这种对世界的观照效果。它把我们眼前平凡的美添上了天堂般的光辉，用最高权威将世界装扮得庄严，把我们日常的担心强化为恐惧，将我们平时的小趣味变成了无比尖刻的笑话。有时甚至醒后，我们的心还仍然笼罩在梦中强烈的震撼里，禁不住慨叹，生活中真实的世界何曾给过我们如此的奇妙经历啊！”

我们很可能会问，同一种现象为何会有如此褒贬不一的判断？难道是因为有些权威忽视了胡言乱语、毫无意义的梦，另一些则忽视了深刻细致的梦？如果这两种梦都会出现，两种判断都得到了证实，那么再去寻找两种梦的心理学区别是否就是浪费时间？说梦中一切（从

最低能到高智能得超过清醒现实）都有可能，不就够了吗？但这种方便简捷的答案，肯定会遭受反对。因为所有这些研究都坚信，梦确实具有某种本质特征，通常可以决定梦的基本轮廓，还能够清除以上问题的明显矛盾。

在过去的时代，人们的头脑被哲学思辨支配而不是受自然科学左右，那时候人们无疑强烈认同梦的心理能力。比如舒伯特（1814，第20页）宣称梦是精神的解放，是精神脱离了外界力量，是灵魂从各种感觉枷锁中解脱。小费希特（1864，第1卷，第143页）⁽¹⁴⁾和其他一些学者都讲过类似的话，他们认为，梦是精神生活更高层次的升华，现在看起来似乎难以理解，今天也只有神秘主义者和虔敬派教徒对此念念不忘。⁽¹⁵⁾

思维科学模式的引入，为如何评价梦带来了新的契机。医学工作者尤其倾向于把梦中的精神活动看作无意义的琐事；而哲学家和非专业的观察者（业余心理学家）对这一问题也贡献匪小，他们坚信梦具有某种精神价值（这种看法与常识切近）。任何倾向于对梦的精神作用嗤之以鼻的人，自然把梦的来源归因于躯体刺激；而那些相信梦中大脑保留清醒时大部分功能的人，显然没有理由否认梦的刺激也会源自做梦的大脑自身。

经过严格比较，我们发现，记忆功能是梦最惊人的高级技能之一。我们在本章第2节已充分讨论过各种案例，证明这种优越性。早期学者还经常夸耀梦的另一优势：梦可以超越时空的限制。当然，这一点还没有事实根据。正像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25页）指出的那样，这一优势不算什么，因为在醒时思维也可以做到，所以，只能说梦之所以可以超越时空，只是因为它本身也是思想的一种方式。据说，在与时间的关系上，梦有一种超越现实生活的优势，即它独立于时间的流逝。以莫里自己所做的断头台梦为例，梦似乎可以把很多事件压缩在很短时间内，这些事件总量远比我们清醒时感知到的事件

多。但这一结论遭遇了诸多批评。勒·洛兰（1894）和埃格（1895）就此问题发表的系列论文，曾引起长时间的热烈讨论，但到目前似乎还没有定论，因为这个问题确实既细致微妙又意义深刻。⁽¹⁶⁾

梦能够延续白天的智力工作，完成白天所不能达到的目标。此外，梦还能解决疑难、处理问题，还是诗人和作曲家灵感的源泉。沙巴内（1897）编纂的该类梦例集子中有无数梦例，似乎都能证明梦对白天现实生活具有无可争议的优势。但是，尽管这一事实无可辩驳，但其解读方式遭到其他学科的诸多质疑。⁽¹⁷⁾

最后，据说梦具有占卜未来的能力，这也是一个矛盾焦点。一方面是无法避免的怀疑，一方面是固执的重复断言，两者之间的矛盾无法调和。当然，我们将不偏不倚，不会坚持认为这种观点根本没有事实根据，因为很多该类梦例在不久的将来就会在自然心理学领域之内找到解释。⁽¹⁸⁾

(1) 这一观点在本书第7章第2节有更详细论述。

(2) 施莱尔马赫（Schleiermacher, Friedrich, 1768—1834），德国哲学家和神学家。

(3) 1911年增注：“西尔贝雷（1909）在这方面提供了一些好例子，表现出在神思朦胧状态下甚至连抽象思想也变成了具有相同含义的直观图像。”1925年增：“稍后我将探讨这一发现的其他相关内容。”

(4) 哈夫纳（1887，第243页）试图像德尔伯夫那样去解释梦的活动，他认为只要一个完整心理机制在不正常状态下会产生某种改变，就能在这种机制正常状态下运行正常。只是他对这种状态的描述稍有不同。根据他的说法，梦的第一个特点是它不占用事件和地点，就是说梦的呈现完全脱离了主体的时空。各种所谓的幻觉、幻想以及其与外部知觉混合体构成了梦的第二个特征。“大脑的全部高级能力——特别是概念的构成、判断和推理的能力以及自由的自我决定性——都附属于感觉意象，而且每时每刻都处于这些意象背景中。因此，这些高级活动对于梦境的无序状态也发挥了作用。之所以说‘它们发挥作用’，是因为判断力和意志力在梦中也不会改变。我们在梦中的活动就像清醒时一样耳聪目明、自由自在。一个人即使在梦中也不会违

背思想规律，比如说——他不能把眼前的相同事物当成相反事物，如此等等。而且人在梦中渴望的都是那些看起来好的东西。但是人的心灵却在梦中被引入了迷途，它在运用思维规律、意志规律时被一个接一个纷至沓来的念头搞得晕头转向。我们一方面纠结于梦的矛盾重重，另一方面却能同时做出最清晰的判断、逻辑性最强的推理，还能做出最善良圣洁的决定……缺乏方向感在飞翔梦中是个完全的秘密，缺乏批判性反思和与其他人沟通是梦中穷奢极欲的主要来源。”（同上，第18页）（这一“真实验证”问题稍后会有关注，第590页。）

- (5) 1914年增注：“克拉帕雷德（1905，第306—307页）将‘没兴趣’看成是入睡的机制。”
- (6) 参看第85页和261页。
- (7) 参看本章第3节。
- (8) 1909年增注：“稍后我们再来理解类似这种或使用头韵或第1个音节发音相似的梦的意义。”
- (9) 这一段为1914年所加。
- (10) 德理文（d’Hervey de Saint-Denys，1823—1892），法国汉学家。——译者
- (11) 这本书曾被一位著名汉学家匿名出版过。
- (12) 本段及下一段皆为1914年所加。
- (13) 施达克（Carl Nikolaus Starcke，1858—1926），丹麦哲学家和社会学家，著有《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反对当时德国的一些人以哲学家的名义攻击费尔巴哈。把人类之爱作为真理和正义来追求，是一个唯心主义者。恩格斯曾予以深刻批判。——译者
- (14) 参看哈夫纳（1887）和施皮塔（1882，第11—12页）。
- (15) 1914年增注：“普雷尔是一位光芒四溢的神秘主义者，对于前几版对他的忽略，我深感遗憾。他认为通往玄学的大门对于人类而言并不在醒时，而是在梦里。（普雷尔，1885，第59页）”
- (16) 1914年增注：“有关这一问题进一步的参考文献和讨论在托博沃尔斯卡（1900）。”
- (17) 1914年增注：“参照葛理士（1911，第265页）的评论。”
- (18) 参看弗洛伊德死后出版的论文（1941c），见本书末尾附录（640页）。

六、梦中道德感

我把梦的心理学问题与梦中道德感（即梦中是否具有道德感，以及道德感对梦的影响有多大）这一具体问题分别讨论，这是有原因的。直到我深入研究了梦，这一原因才变得明晰起来。我们看到，对这个问题的很多观点也是截然相反的。我们发现，这些学者对梦中大脑的其他功能也有互相对立的看法。有人断言，道德在梦中没有任何支配地位；其他人则坚定不移地认为，个人的道德特性在睡梦中也会存在。

根据我们做梦的一般经验，两种观点中似乎前者更为可信。耶森（1855，第553页）写道：“梦中我们既不会变得更好也不会变得更善良，相反，意识在睡梦中似乎安然高卧。我们在梦中没有任何怜悯之心，即便犯下诸如盗窃、暴力以及谋杀等严重罪行也无动于衷、毫无悔意。”

拉德斯托克（1879，第164页）：“我们应该铭记，梦中浮现的联想和思想之间的联系都无涉于反省、常识、品味或者道德判断。判断的存在极其微弱，而道德只被冷漠主宰。”

福克尔特（1875，第23页）：“正如我们清楚意识到的那样，性的问题在梦中尤其无法无天。梦者自己毫无羞耻之心，也缺乏任何道德情感或者道德判断。而且，他会梦到和任何人哪怕是他最尊敬的人发生性行为；而他在现实生活中，哪怕只是偶然想到一星半点都会觉得震惊不已。”

有的人的看法却又与以上看法截然相反，在叔本华（1862，第1卷，第245页）那里，我们发现了这样的观点：他认为每个人在梦中表现出来的言语和行为都与本人个性一致。据施皮塔（1882，第188页）

记载，K.P. 费希尔（1850，第72页）主张，主观情感与主观渴望或情绪和热情，都会在睡梦中自由展现，而个人道德特点也会反映在梦中。

哈夫纳（1884，第251页）：“很少会有例外……善良的人在梦中同样善良，他仍然会抗拒诱惑，远离仇恨、嫉妒、气愤和所有邪恶。而一个罪恶的人也总是会发现梦中映现出的形象与清醒时看到的一模一样。”

斯科尔茨（朱厄特译本，1893，第62页）：“梦反映真相：梦中我们了解了我们本来的样子，尽管我们对世界蒙上伪装（无论是被尊重还是受屈辱）……正直的人在梦中不会犯罪，如果犯罪他会为之恐惧不已，因为这违背了他的本性。那位罗马皇帝处死了一个人，因为这个人梦见自己刺杀了统治者，皇帝认为处死他是有道理的。他推断如果一个人在梦中这样做的话，那么，梦中的思想清醒时也会有。人们经常说‘我做梦也想不到这样的事’，这句话如果用来指我们心中或脑中从来不会容留的某些事情，无疑有着明确无误的含义。”（相反，柏拉图认为，最好的人是那些对别人清醒时干的事情只做梦而决不去真正实行的人。）⁽¹⁾

施皮塔（1882，第192页）曾援引普法夫（1868，第9页）的话，改写了妇孺皆知的一句俗语：“告诉我你的梦，我就能说出你的内心。”

梦中道德问题是希尔德布兰特关注的中心问题，我从他的一本小册子中援引了很多内容，因为在我看到的所有梦学研究著述中，它是形式最完美、内容最丰富的。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54页）曾提出一条规律，即生活越纯洁，梦就越纯净；生活越不纯洁，梦也就越肮脏。他相信每个人的道德品性在梦中仍会保持。他写道：“甚至最严重的运算错误、对科学规律最荒谬的违反或者最可笑的年代错误，都不会使我们不安或者怀疑，但我们却从不会无视好与坏、正确与错误

以及美德与邪恶之间的区别。无论白天周遭事物在睡梦中如何丧失，但康德的‘绝对命令’⁽²⁾却跟我们如影随形，哪怕在梦中也脱离不了它的控制……这只能这样解释：人性与道德行为的基本要素即道德本质非常稳固，会在梦中岿然不动，而想象、理性、记忆等其他官能却会在梦中屈从于变幻无常的混乱。”（同上，第45页）

随着相关讨论不断深入，两种观点的学者们都开始发生了明显的转变。那些认为道德人格在梦中不再发挥作用的学者，严格地说，就应该对不道德的梦毫无兴趣。他们可能将梦者对梦负责这一问题排除在外，也不会从梦中的邪恶去推导梦者性格深处也有邪恶，正像我们不能从梦的荒诞推导出现实生活中理性活动就毫无价值一样。而另一类坚信“绝对命令”会延伸入梦的人，从逻辑上也应该接受梦者品性的不合格才会导致不道德的梦。为他们着想，我们只能希望他们不要做那种该受斥责的梦，那可要动摇他们对自己道德品性的坚定信念了。

然而，似乎没有人能确定自己能好到或者坏到哪种程度，也没人能否认自己做过不道德的梦。无论这两组学者在梦的道德问题上观点如何对立，他们都致力发掘不道德梦的产生根源。但是，至于说根源，又出现了新的分歧：有人认为不道德梦是心理活动正常运作的产物，有人却认为是人在睡眠中受到外来刺激的侵扰的缘故。结果，诸多符合逻辑的事实两派达成一致意见，都认识到梦的不道德性必然源于某种特殊心理根源。

相信道德在梦中继续有效的人，却小心翼翼地避免断言，个人道德品性必须对梦负起全责。哈夫纳（1887，第250页）这样写道：“我们不能对自己的梦负责，因为赋予我们生活真理与现实的根本基础，已从梦中的思想和意志中剥除……正因如此，梦中的愿望和行为没有善恶之分。”但他又接着说，个人应该对自己梦中的罪恶负责，毕竟

是他们间接催生了这样的梦。他们有责任以道德净化自己的思想，不仅醒时应该这样，睡前更要如此。

对于个人究竟应不应该对梦的道德内容负责，两派观点莫衷一是，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48页）的分析更进一步，他中和了两种对立观点。他认为，在考虑梦的不道德内容时，我们应认可那是梦的一种戏剧化表达，因为梦需要把极其复杂的回忆过程压缩进很短时间内。再考虑到其表现形式，可以说梦的内容早已混乱不堪、毫无意义。但不管怎样，想到要否定道德应为梦中罪恶、过失负责时，他坦承自己非常犹豫。

“当我们急于否认一些不公正指责，尤其这涉及我们的目标和意图，我们经常会说‘我做梦都不会梦到这种事。’我们这样说，一方面是我们感觉梦境中的思想是我们最不应负责的，因为梦中思想与自我之间的联系最为松散，我们几乎不认为那些思想属于我们自己；但我们又觉得必须明确否认梦中存在这些思想，于是我们在为自己辩护的同时也就间接承认了它们的存在，所以我们的自我辩解就不充分了。我想，此处我们的确是说了大实话，虽然是无意识的。”（同上，第49页）

“如果愿望、欲望或者冲动这类原始驱动力，没有以这种或那种方式在醒时掠过大脑，梦中任何行为都不可能产生。”希尔德布兰特继续说道，我们必须承认，这种原始冲动不是梦凭空发明的，梦只是复制和编织了这种冲动。只是从我们内心挖掘出一小片历史资料，把使徒这句“凡恨他兄弟的，就是杀人的”（《约翰一书》3：15）演绎成栩栩如生的戏剧。尽管醒来意识到道德存在后，我们可以对罪恶梦的精密结构付之一笑，但对那些供梦编织的原始材料可就无法一笑置之了。我们感觉自己对梦中的过失难辞其咎——哪怕不负全责，也应负部分责任。“简言之，如果我们理解耶稣这句鲜少争议的话‘因为从心里发出来的，有恶念……’（《马太福音》15：19），我们就不

得不认为，我们应该为梦中犯下的罪恶至少有所负疚。”（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51页）

希尔德布兰特发现，罪恶冲动的萌芽或线索会在白天掠过大脑，诱发不道德梦的产生，所以毫不迟疑地将罪恶梦列为评判个人道德品性的标准。我们知道，正是这种一闪而过的罪念以及对它们的评判，使历代虔诚信徒和圣人都忏悔自己是可怜的罪人。⁽³⁾

当然，大多数人普遍都有互相矛盾的想法，不仅只限于道德领域。只是有时人们对待它们不够严肃认真。施皮塔（1882，第194页）曾援引过泽勒（1818，第120—121页）的一段相关论述：“如果大脑每时每刻都能完全自我控制，组织得有条有理，想法清晰，思路富有逻辑，不被琐屑无聊以及荒诞无稽的念头扰乱，那很快它就不那么愉悦了。事实上，最伟大的思想家也不得不抱怨这些梦一般的、可笑的、令人难以忍受的想法，打乱了他们最深刻的反省、最庄严真诚的思想。”

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55页）进一步研究了这些矛盾思想对人的心理学意义，他的一段话具有极大启发性。大意是，梦偶尔会让我们瞥见我们本性中最深最隐秘之处，这些地方我们在醒时往往是不得其门的。康德在他的《人类学》（1798）⁽⁴⁾中表达了同样的看法。他说梦的存在就是为了向我们展示我们隐藏的本性，展示给我们看的不是现在怎样，而是如果换一种环境我们可能会怎样。拉德斯托克（1879，第84页）也说，梦通常只是揭示那些我们不愿意对自己承认的事情，所以我们会污蔑梦是撒谎精、是骗子，这并不公平。艾尔德曼（1852，第115页）写道：“梦从未告诉我应如何待人，但是让我非常惊讶的是，偶尔我会从梦中知道我对某个人的真实判断，以及我对此人的感受。”I. H. 费希特（1864，第1卷，第539页）也表达了类似看法：“梦对我们整体秉性的反映，远较我们从醒时自我观察中得知的要真实得多。”⁽⁵⁾

我们将会明白，意识处理不道德冲动的方式，与梦处理概念材料的方式（我们已很熟悉）相似。所以贝尼尼（1898）写道：“我们的某些欲望似乎经过一段时间的窒息或消失之后又被唤醒，过去的以及早已湮没的情感又苏醒过来，一些我们平时从没想过的人和事又在眼前浮现。”福克尔特也说（1875，第105页）：“已进入我们清醒意识中的一些想法，几乎毫不引人注意、可能再也想不起来，却常常通过梦宣告自己的存在。”最后，我们也许记得施莱尔马赫的论断⁽⁶⁾，即入睡这种行为总伴随着“不自主想法”或形象。

不道德梦和荒诞梦，让我们非常困惑，其中的想象内容，也许都可以归入“不自主想法”。它们和不自主想法之间的重要区别在于，不自主想法和我们平时的道德感互相抵触，而梦中内容只是让我们感觉陌生。目前人们尚未对这种区别做进一步研究、获取更深入的认识。

接下来的问题是，梦中出现这些不自主想法的意义何在？夜间出现这些不太合乎道德的冲动，这一事实对于我们了解醒时和梦中的心理有何启发？我们会发现，此处又出现了分歧，权威们开始另外分组。希尔德布兰特及与之基本观点相同的学者，认为不道德冲动在现实生活中也具有某种力量，但这种力量平时处于被压抑状态，还不能实现为行动。但在睡梦中行动就会引发，只是醒时由于被压抑我们无法意识到其存在而已。也就是说，梦能揭示出人的真实本性（也许不是全部本性），它们构建了一条让我们了解内心隐秘世界的通道。以此为前提，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56页）提出梦具有预警能力，它把我们的注意力引向我们的道德薄弱之处，如同（医生承认）梦能让我们意识到平时看不到的身体病变一样。所以，施皮塔（1882，第193页）在谈到影响大脑的兴奋源（如青春期）时，也接受了这样的观点。施皮塔信心满满地安慰梦者：如果白天谨守美德，努力遏制任何恶念，避免让其发展壮大、变成行动，他就已经尽了全力，完全跟罪

恶无关了。该理论认为，白天需要遏制的念头都属于“不自主想法”，我们必须视其为真正的精神现象予以关注。

另一些学者则认为上述结论并不可信。耶森（1855）就认为，醒时或梦中、发烧或者谵妄状态下，都会有些想法和形象不请自来，“其特点是，自主行为缺失，出现一系列由内在冲动引起的想法和形象，其出现多少是不自主的、机械的。”根据耶森的看法，不道德的梦根本不能说明梦者的精神生活一定有违道德，只证明梦者意识到自己想到了这些内容。

而学者莫里则似乎认为，梦没有能力任意破坏精神活动，而只是将其条分缕析。他这样评论僭越道德的梦：“是冲动在说话，在指导我们行动，而良心没有把我们拉回，只是有时会警告我们。我有缺点，也有邪恶冲动，清醒状态时我会对它们予以抵制，通常我能够成功地抵御诱惑。但睡梦中我却往往向它们屈服，甚至在它们的压力下既无恐惧也无悔意地任意行事……我脑海中的画面以及梦境无疑是冲动引发的，我能感觉到这种冲动，却没有意志力将其压抑。”（莫里，1878，第113页）

任何相信梦能揭示人的非道德倾向（尽管这种倾向被压抑和隐藏）的人，都不可能比莫里这段话更能准确表达自己的看法：“人在梦中时，本性完全袒露，可谓是一丝不挂。一旦脱离了意志控制，他就成了各种激情的玩物。而在醒时这些激情都被良知、荣誉感和恐惧感所抵挡。”（同上，第165页）在另一段落中我们还看到了这样的话：“梦中展现的主要是人的本能……可以说人在梦中回归了自然状态。人的心灵被后天习得的观念侵蚀越少，在梦中被相反冲动影响越大。”（同上，第462页）接着他提到自己的例子，说他经常梦到自己成为某种迷信的受害者，这种迷信是他一直在自己的著作中猛烈抨击的对象。

但莫里的这种细致观察，对梦的研究没有任何价值。因为他把自己如此精确观察的现象当作一种“自动化精神机制（*automatisme psychologique*）”，按他的话说，支配梦的正是这种自动化精神机制，而这种机制根本不是精神活动。

斯特里克（1879，第51页）写道：“梦并不仅仅是幻觉。比如，如果一个人在梦中害怕强盗，强盗真的是想象的——但是那种恐惧却是真的。”这让我们注意到，梦中的情绪反应不能与它们的内容残留物用同样方式判断；我们面临的问题是，发生在梦中的心理过程哪些部分是真的，即哪一部分能被归类为清醒时的心理过程。

(1) 这句话为1914年增加。参看本书638页。（译本，1871，第409页）

(2) 伊曼纽尔·康德（Immanuel Kant，1724—1804），著名德意志哲学家，德国古典哲学创始人，其学说深深影响近代西方哲学，并开启了德国唯心主义和康德主义等诸多流派。三大著作被合称为“三大批判”，即《纯粹理性批判》《实践理性批判》和《判断力批判》，这三部作品有系统地分别阐述他的知识学、伦理学和美学思想。

康德的“绝对命令”，是康德用以表达普遍道德规律和最高行为原则的术语，又译“直言命令”。康德把绝对命令表述为：“不论做什么，总应该做到使你的意志所遵循的准则永远同时能够成为一条普遍的立法原理。”（《实践理性批判》，第30页）康德还推出一条实践原则：你的行动，要把你人格中的人性和其他人人格中的人性，在任何时候都同样看作是目的，永远不能只看作是手段。康德的“绝对命令”，在于强调意志自律和道德原则的普遍有效性，它体现了康德伦理学的实质。——译者

(3) 1914年增注：“了解宗教法庭对这些问题的态度相当有趣。凯撒·卡雷纳的《宗教法庭论》中有这么一段话：‘如果一个人在梦中说了些异端邪说，宗教法庭的法官可以就此探究其平时的生活，因为占据一个人白天头脑的是什么，睡梦中就会习惯性表现什么。’（艾尼格博士信，瑞士圣市）”

(4) 此书已无迹可寻。

(5) 最后两句话为1914年所加。

(6) 参看第80页。

七、关于做梦及其功能的各派理论

任何关于梦的论述，若是以某个特定视角尽可能多地阐释梦的现象和特点、界定梦和其他心理现象的关系，就称得上是一种梦理论了。诸种梦理论的分界线在于，它们选取梦的哪种特征作为本质特征，并把这种特征当作解梦及相关问题的出发点。理论不必也不可能推论出梦有某种功能（也就是有什么用之类），但由于我们习惯于寻求目的性解释，我们会更乐于接受那些赋予梦以某种功能的理论。

其实我们已经熟悉了几组观点，这些观点或多或少配得上梦理论这一称谓。古人相信梦来自神，可以指导人类的行为，告诉我们梦的哪些方面值得了解、把握，这就是一种完备的梦理论。自从梦成为科学研究的对象，随之产生了更多的理论，其中有些迄今还很不完善。

据不完全统计，根据其对梦中心理活动的性质与数量的基本假设，我们把这些梦理论大致分为以下三大类：

（1）如德尔伯夫（1885，第221页）持有的理论是一类，这种理论认为整套精神活动都会在梦中延续。也就是说，大脑不会休眠，其各种机能都正常运行；但是，由于睡眠跟醒时不同，它的正常功能必然会产生不同的结果。就这种理论而言，问题在于它能否从睡眠状态这一条件下推导出梦与醒时思想之间的所有区别。而且，从这派理论中推导不出梦的任何功能，我们不知道为什么会做梦，为什么这套复杂的精神装置和机制要在明显不利的情况下继续运行。按照这种理论，我们要么是无梦而眠，要么受到刺激打扰而惊醒，这两种选择相对于第三种选择（梦）来说似乎都更为方便合理。

（2）另一种理论与前者相反，认为梦中精神活动弱化、不连贯、可用材料减少。从这一理论中推导出的心理特征，肯定与前述德尔伯

夫派不同。根据该派理论，睡眠状态对精神活动影响很广泛，绝不是仅和外界隔绝那么简单。相反，睡眠状态会占据心理机制，使其暂时失去作用。如果从精神病学的角度打个比方的话，第一派理论认为梦是偏执狂，第二派则认为梦属于心理缺陷或精神恍惚。

认为睡眠状态使精神活动瘫痪、只有精神活动残片在梦中表达出来，这是一种迄今最受医生和科学家普遍青睐的理论。就对解梦的普遍兴趣而言，该理论可以说是最受欢迎的。它避开了解梦途中最讨厌的一块绊脚石——梦本身有很多自相矛盾的冲突，摆脱了处理这些矛盾的困难，对梦的解析更加简便易行。它将梦视为部分清醒的结果，用埃尔巴（1892，第307页）的话来说就是“一种逐渐的、部分的、同时又是高度不正常的清醒”。这样一来，该理论可以充分利用从逐渐清醒到完全清醒之间的变化，来解释梦中精神活动的系列变化，即从比较低级到理性逐渐增强再到充分集中的变化（从完全无法思考到完全警醒这一过程中，精神活动的理性程度可以分很多级）。⁽¹⁾

那些觉得表述梦离不开其生理意义的人，或认为这种表述更科学的人，会发现该理论被宾茨（1878，第43页）表述如下：“这种迟钝状态在早晨逐渐缓慢地结束，脑蛋白中积累的疲劳物质被渐渐分解，又被不断流动的血液一点点运走。零星分散的细胞组织开始苏醒，而周围仍迟钝未醒。各个孤立的脑部细胞群开始工作，但我们模糊的意识还无力掌控脑部其他区域，也就是还无法建立连接。正是由于这个原因，产生的意象（大多与近来的客观感觉相对应）之间的连接非常狂乱、荒诞。随着被解放的脑细胞逐渐增多，梦的非理性也随之消退。”

这种观点认为梦是一种不完全清醒状态，或部分清醒状态。这一观点可以在现代所有生理学家和哲学家著作中找到痕迹，莫里（1878，第6页）表述得最为苦心孤诣。他似乎认为，清醒状态或睡眠状态可能是从一个脑区转到另一个脑区，每个特定脑区对应于某种特

定的精神功能。对这一点我只想说明，即使半醒理论得到证实，其细节仍然需要大加讨论。

这种理论自然认为梦没有什么功能。宾茨（1878，第35页）就梦的地位与意义准确推导出其最合逻辑的结论：“所有观察到的事实都让我们不得不做出这样的结论，即梦一定是躯体（somatic）活动，根本没什么用，且常带有病理特征……”

用“躯体”（宾茨予以特别标注）这一术语表述梦，不止一种含义。首先，指梦的成因（aetiology），这对宾茨来说是自然而然的，他当时正在研究使用致幻药物导致的梦。这种理论倾向于认为只要尽可能限制躯体刺激，就能限制梦的产生。该理论如果推至极端的话，可以表述如下：一旦我们排除一切刺激入睡，就没有理由也没有机会做梦，直到早晨，也就是新的刺激侵入觉醒过程，我们才会做梦。然而，我们实际上根本不可能完全免受刺激入睡，正像魔鬼摩菲斯特抱怨的生命菌芽那样，⁽²⁾刺激对眠者从各个方向发动袭扰，从外面、从里面，甚至从那些清醒时根本感觉不到的躯体部位。因此睡眠一直受到干扰：大脑先是一个角落清醒，继而另一个角落；被唤醒的部分导致精神活跃一阵子，随后又欣然入睡。梦其实就是对刺激干扰的反应——这种反应，顺便说一句，那是相当多余的。

但把做梦——正如以上所言，做梦终归就是一种精神功能——描述成一种躯体过程还具有另一层意思。意味着梦实际上不值得被列为精神活动。做梦经常被比喻为“不识音律的人十指划过琴键”⁽³⁾，持有这种比喻或类似观点的人，通常是严谨科学派的代表。根据这种观点，梦是完全无解的；既然不识乐谱，又怎能弹奏乐章？

很久以前就不乏对半醒理论的批评者。布尔达赫（1838，第508页）就这样写道：“说梦是半醒状态，这种说法首先没说清这到底是醒还是睡；其次，它等于说梦中的心理能力部分活跃、部分休息，但生活中随时都在发生这种变化，不仅仅在梦中。”

这种把梦看成躯体过程的主流理论，隐含了罗伯特在1886年提出的一个有趣假说。由于这一假说认为梦具有一种实用功能，所以很博人眼球。罗伯特以两个观察事实作为理论基础，我们之前在讨论梦的材料时关注过这些事实，即我们经常梦见白天鸡毛蒜皮的小事，而很少入梦白天经历的重大事项。罗伯特（1886，第10页）认为，这是因为那些我们深思熟虑过的事情不会成为梦的诱因，只有那些白天思考不成熟或者一闪而过的想法才会入梦：“梦之所以难解，正在于它是由前一天没有引起我们足够注意的感觉印象所引起的。”（同上，第19—20页）这样，决定某种感觉印象能否入梦，前提是印象形成过程中是否受到干扰，或该印象是否足够琐碎。

罗伯特把梦描绘成“一个被意识到的躯体泄洪过程”。（同上，第9页）梦释放的是那种刚一产生就被压抑的思想。“人一旦失去了做梦的能力，就会逐渐精神错乱，因为大量不完整的、未加工的和浮光掠影的印象，就会累积在大脑中，纠结成混乱的一团，影响记忆的吸收整理功能。”（同上，第10页）对超额负重的大脑而言，梦是安全阀，有疗愈和解压能力。（同上，第32页）

如果我们问他，梦境究竟是如何为大脑解压的，那就误解了罗伯特。罗伯特显然是从梦内容的两个特性推导出了如下结论：在睡眠中通过某些方式排除那些没有价值的信息是种生理活动，梦不是什么特殊的精神活动，只是觉察到了该过程。而且，对思想的泄洪并不是夜间大脑出现的唯一事件。除此之外，罗伯特补充道，近期出现的想法还会被整理，“没有泄掉的思想被打包成整体，再由从想象中借来的思路打成捆，然后以无害幻想的形式插进记忆库”。（同上，第23页）

但对于梦来源的性质，罗伯特的理论与盛行理论截然相反。人们一般认为，如果大脑没有被外部或内部感官刺激屡次唤醒，我们就根本不会做梦。而罗伯特则认为，做梦冲动来自大脑本身——因为大脑

负载超重、需要解压。这一事实让他逻辑性地推导出：在梦的决定因素中，身体条件只具有次要作用，如果醒时没有积累够材料，仅凭身体原因并不可能催生梦。但他又承认，神经刺激也可以影响来自脑海最深处的梦（同上，第48页）。所以，罗伯特最终的看法是，梦并不完全依赖于躯体事件。不过，梦也不是精神活动，它们无法跻身于清醒时的任何精神活动。它们是精神装置在夜晚的生理过程，它们有保护这些器官免受过度紧张的功能——或者换个比喻来说，它们就是大脑清洗工。⁽⁴⁾

另一个学者伊夫·德拉赫⁽⁵⁾同样把梦选材时的这两个特点作为自己理论的基础。但我们发现，他已稍作修改，却得出了和罗伯特迥异的结论，这一点很发人深省。

德拉赫（1891，第41页）以自己亲身经历的一次亲人亡故事件，告诉我们这样一个事实：我们不会梦到白天占据全部思想的事，或到它不再受关注时我们才能梦到。他对其他人的观察，证实这一事实普遍存在。他在这方面做过一个很有趣的研究，用于证明这一规律普遍有效。他的观察对象是一对年轻夫妇，“如果他们彼此深爱，那么他们在婚前或蜜月期几乎不会梦见对方；即使做春梦，也是和无关紧要的人甚至是讨厌的人在出轨”。（同上，第41页）那么，我们能梦到什么呢？德拉赫认为梦中出现的是前几天或更早时候残留的散碎片段。出现在我们梦中的一切，哪怕有一些我们起先误以为是自己凭空创造的，但经过仔细考虑就会发现，那是“无意识记忆（Unconscious memory）”（我们经历过的事）的复制品。但这种材料具有共同特点：它们大都是那些影响感官比影响智力更强的印象，或来自那些乍一出现就俘获了注意力的印象。一种印象越少被意识到、越强烈，梦中出现的几率就越大。

罗伯特所强调的，正是这两种感觉印象：其一是无足轻重的，其二是未经处理的。但是，德拉赫笔锋一转，认为这些印象之所以能入

梦，不是因为它们无足轻重，而是因为未经处理。在某种意义上，一些鸡毛蒜皮的印象确实没有经过完全处理，本质新鲜，是“压力下的弹簧”，睡眠中就会被松懈释放。相比那些微弱得几乎注意不到的印象，那些碰巧没被整理或被专门抑制的强烈印象则更易入梦。白天囤积的被阻止和被压抑的心理能量，夜间就成了梦的驱动力，原本受压抑的心理材料在梦里才得见天日。⁽⁶⁾（同上，1891，第43页）

遗憾的是，德拉赫的探索在此打住。他只把梦的细枝末节归为独立的精神活动，这样他的理论又回到了该派的主流观点：梦就是大脑的部分清醒：“简言之，梦是思想没有目标、没有方向、信步而行的产物，想要进入记忆，而记忆却强力挡在路上、阻止它们的前行，把它们用一个时强时弱、时清晰时模糊的纽带连接起来，至于何时强何时弱，那就要看当时大脑睡得沉不沉、有多沉了。”

（3）认为梦中大脑有能力也倾向于进行某些特殊精神活动，而这些活动在醒时完全不能出现或基本不出现，这样的理论都可以归为第三类。早期对梦进行心理学研究的学者，大都归属此派。对我来说，只要引用布尔达赫（1838，第512页）的一句话就够了。他说，做梦“是大脑的一种自然活动，它不受个性限制，不受自我意识干扰，也不听从自我决断指挥，而是感觉中枢充满活力的自由操纵”。

显然，布尔达赫等人把这种自由使用自己能量的狂欢状态，视为大脑的自我恢复，是大脑在积蓄力量，在为白天工作积攒新的能量，大脑其实就像在度假。布尔达赫（同上，第514页）对诗人诺瓦利斯对梦的赞美大为赞赏：“梦屏蔽了生活的单调无味，它让想象摆脱束缚自由驰骋，打乱每天刻板的生活模式，驱散心头无休止的烦忧，让成人像孩子一般快乐游戏。没有梦，我们很快就会变得苍老。所以，梦不仅是上苍赐予我们的礼物，更是无价的嬉戏，是我们在走向坟墓的旅途中的良朋挚友。”⁽⁷⁾

普肯耶（1846，第456页）更为坚定不移地描述了梦的恢复与疗愈功能，“创造性的梦尤其具有这些功能。它们是想象力的轻松游戏，与白天的事没有任何牵扯。大脑并不愿把白日的紧张生活延续到夜里，它只想使紧张得以放松、让自己从紧张与疲劳之中恢复过来。它首先是创造一种与工作时完全相反的条件，它用欢乐抚慰伤痛，用希望和幸福疗愈忧虑，用友谊和爱代替仇恨，以勇气和远见克服恐惧，以信心和坚定信念取代疑虑，用愿望的实现代替无望的期盼。白天时时被撕裂的精神创伤在睡梦中愈合，梦把它们遮盖起来以免受到新的伤害。所谓时间是最好的解药，大概就是由于梦的作用吧”。我们都能感受到睡眠对精神生活的益处，普通人的观点虽然不太明确，但也拒绝被否认，做梦是睡眠起作用的方式之一。

试图把梦解释成一种特殊的精神活动，这种活动只有在睡眠状态下才能产生，这种影响深远的观点最早是由舍纳在1861年提出的。舍纳对这一主题怀着近乎痴迷的强烈热情，书写得晦涩、冗长，如果不能分享对这一主题的兴趣，一定会对这本书望而却步。想要看懂它困难重重，所以我们倒不如欣然转向哲学家福克尔特，他对舍纳理论的转述相当简洁明晰。“这神秘的大部头，不时有闪电般的光辉爆发，似乎有什么意味深长的意义，但却没能照亮哲学家前进的路。”这就是舍纳的弟子对该著作的评价⁽⁸⁾。

舍纳认为，我们在梦中不可能原样保留精神机能。他亲身⁽⁹⁾揭示出，自我的核心（一种自发能量）在梦中会被削弱，这种去中心化会使认知、感觉、意志和想象发生变形，残留的精神力量失去了理性的能力和特点，成了一种纯粹的机械作用。但另一方面，称为“想象”的精神活动从理性中解放出来，不再受任何控制，所以完全统治了我们的梦。尽管这种梦的想象需要近期醒时的记忆充当建筑材料，但却建造出了和现实生活完全不同的建筑。这说明，梦不仅具有再生产（即再现）能力，它还拥有直接生产能力。（福克尔特，1875，第31页）这种特点导致梦中出现一些特殊形象，特别偏爱无节制的、夸张

的和奇异的景象。同时，由于脱离了思想的全部限制，所以它更灵活善变、形式多样。梦对微弱的情绪刺激极其敏感，总被情感变化所影响，并把我们的内在生活投射为外在可视图像。梦中想象不能用概念表达意义，只能以可视图像说话。因为没有概念的限制，它可以充分使用可视图像，使其全力表达所有的概念。这种图像言说虽然逼真清楚，却含糊、笨拙。其是否清晰还要受到偏爱的影响，它不喜欢遵照事物原有的形象表达，而是偏爱那些只能表达客观事物某一侧面的新异形式。于是就有了想象的“象征活动”……（同上，第32页）梦中想象还有另一个重要特点，那就是它从不完整描述事物，而只是随意勾勒一个轮廓。所以，它的描绘似乎是灵光乍现时的速写。而且，它没有止步于只是呈现事物，它还有一种内在需求，想要使梦中自我在不同程度上与梦中事物建立联系，进而产生一个事件。比如，在某个视觉刺激下产生的梦中，梦者看到几枚金币掉在街上，梦者高兴地捡起来，带走了（同上，第33页）。

据舍纳说，梦中想象进行艺术加工的素材，主要来自白天基本感觉不到的躯体刺激。这就是舍纳极富幻想的假说，也是冯特等生理学家过分贬低的理论。这两派虽然观点恰成南北两极，但在梦的刺激来源方面却意见一致。根据生理学观点，内部躯体刺激会引发心理反应，但一旦做梦者意识到这些刺激，心理反应就耗尽了（因为这些心理反应会通过联想引发相关想法，所以到这个阶段时，梦中的心理过程似乎就断了）。另一方面，按照舍纳的观点，躯体刺激只是为大脑提供素材，大脑再用这些素材达到想象的目的。其他学者认为的梦结束之时在舍纳眼中，恰是梦开始形成的时刻。

梦中想象对躯体刺激这样处理，当然不能说有什么现实目的。梦只是玩一个游戏，把引发梦的躯体刺激以图像符号表现出来。舍纳认为（福克尔特〔1875，第37页〕等学者在这一点上拒绝认同），梦特别偏爱用某种特定物体来比喻身体，比如房子。幸运的是，梦不仅只有这一种表现形式，它还会用一整排房子代表一个器官，比如一长街

房子表示来自肠子的刺激。此外，房子的某个部分也可能代表身体的某一部分。比如，在一个由头疼引起的梦中，脑袋可能被表现为一个屋顶，上面爬满令人恶心的蟾蜍一样大小的蜘蛛（同上，第33页）。

且不说这些房屋象征，任何事物都可以被拿来象征产生梦的躯体刺激部位。“如呼吸的肺可以用通红的火炉来象征，内有火焰呼呼作响；心脏可以用空箱子、空篮子代表，膀胱可以用圆形物、袋状物或任何中空物体代表。由男性生殖器刺激产生的梦，可能让梦者梦见竖笛的上部、烟斗的烟嘴或一块毛皮。这里的竖笛和烟嘴，与男性生殖器形状非常相似，而毛皮则代表阴毛。如果是女人的性梦，大腿中间的狭小区域可能化身为四周围绕房屋的狭长小院；阴道可能被表现为通向小院的窄滑小道，梦者必须走过这条小道，可能是为了取一位先生的信。”（同上，第34页）非常重要的是，像以上这类由躯体刺激引发的梦，在结尾处，梦通常抛开面纱直接显露出器官或其功能。所以，牙疼引起的梦通常在梦者梦到牙被拔掉时戛然而止（同上，第35页）。

不过，梦可能不只将注意力引向刺激器官的形状，还可能象征组成这一器官的物质。就此而言，因肠道受到刺激，我们可能会梦到穿过泥泞小道，而尿液刺激膀胱则会梦到泡沫飞溅的溪流。这些类似的刺激，或是刺激的器官，或是器官产生的兴奋物，或是它们欲望的对象，都可以用象征符号来表现。梦中的自我也可与这些符号本身产生实际联系，置身于象征场景。如，受到疼痛刺激的人可能梦见自己受到一群猎狗或公牛围攻，如果是女人就可能梦见自己被一群裸体男人追逐（同上，第35页）。除了方法多样，梦中的象征活动还是梦的主要驱动力（同上，第36页）。福克尔特继续深入探索梦的想象本质，努力为其在哲学思想体系中找寻合适地位。但尽管他这本书文字优美、情感充沛，对不清楚哲学概念、功底薄弱的人来说还是十分晦涩难懂的。

舍纳认为梦中的象征活动没有实际意义，只是大脑在睡眠中与影响它的刺激之间的嬉戏。你甚至会怀疑它在捉弄我们。舍纳的理论似乎太过武断，且明显不合任何科学研究规律，那我对舍纳梦理论的细致研究又有什么用呢？我们完全可以反驳：未经实验研究就对舍纳理论断然无视，这未免太过傲慢。该理论基于舍纳自己的梦，由他进行细致观察并得出直接结论，而且舍纳本人似乎对研究这些含混不清的事物很有天赋。此外，该理论讨论的主题几千年来对人类来说充满了神秘气息，本身及其含义无疑都十分重要。这一主题长期以来被严格的科学研究忽视，科学本身也不否认，除了试图（与流行看法相反）否认其具有任何意义或价值之外几乎什么都没做。最后我们还得诚实地说，要对梦进行解释很难避免臆测。不过，神经节细胞也是臆测出来的。我曾援引过生性严谨的学者宾茨的一段话，描述醒来的过程是如何悄悄溜进大脑皮层中沉睡的细胞群的，比舍纳的理论更玄，更充满奇思妙想。虽然舍纳描述的现象模糊得几乎难以辨认，没有普遍性，不能作为一种理论的基础，但我希望能够证明，所有的尝试都暗含着现实因素。然而，舍纳理论和医学角度的梦论恰成对照，或许让我们明白，既然有这么两个极端，所以梦的解析仍无定论⁽¹⁰⁾。

(1) 参看215页。

(2) 在与浮士德第一次交谈中（第1部分，第3场），摩菲斯特苦涩地抱怨说，自己的破坏总是被成千上万新出现的生命菌芽所挫败。弗洛伊德将这一整段引用到《文明及其缺憾》（1930a）第6章脚注中。

(3) 斯图吕贝尔，1877，第84页；参看本书第260页。

(4) 罗伯特理论下文第216页和第601页有进一步讨论。在《癔症研究》（布罗伊尔和弗洛伊德，1895）的注释中（见编者介绍），弗洛伊德接受了罗伯特对梦产生过程中这两个主要因素之一的描述。

(5) 德拉赫（Yves Delage, 1854—1920），法国生物学家。生物进化学说“新拉马克主义”代表人物之一。继承和发展拉马克学说的生物进化理论。——译者

- (6) 1909年增注：“安纳托·法朗士《红百合》中明确表达了相同看法：‘我们梦中所见的是白天忽略的微弱残余。梦往往是我们鄙视的东西对我们的报复，是对我们抛弃它们的谴责。’”
- (7) 海因里希·冯·奥夫特丁根（1802），第1章，第1部分。
- (8) 福克尔特，1875，第29页。
- (9) 这是福克尔特的话，同上，第30页。
- (10) 舍纳理论留待本书262页起和369页进一步讨论。

八、梦与心理疾病的关系

谈到梦与心理疾病的关系，我们会想到三个问题：（1）病因诊断和临床表现的关系，即梦中表现出精神错乱，或梦介入了精神状态，或梦后产生精神异常；（2）人在罹患精神疾病时，其梦的变化；（3）梦与精神疾病的内在联系，即它们之间的同源相似性。梦与精神疾病的这几组关系，曾是早期医学界热衷的题目，现在再次成为梦学研究者关注的焦点。从施皮塔（1882，第196页和319页）、拉德斯托克（1879，第217页）、莫里（1878，第124页）和提希（1898，第77页）等人列举的文献中，我们可以清晰看出对这一课题的热衷。最近，桑特·德·桑克提斯也把注意力转向了这一课题⁽¹⁾。如果不想触及更深，那么以上所引足以说明问题。

关于梦与精神疾病的病因及临床表现之间的联系，可以以下列观察材料为例。克劳斯（1858，第619页）曾援引霍恩鲍姆（1830，第124页）的话，认为妄想型精神病的首次发作通常源于焦虑梦或恐怖梦，发病时主要的观念都跟此类梦有关。桑特·德·桑克提斯又提供了一些偏执狂病例，其中有着类似表现，据此认为，在这样一些病例中，梦是“精神疾病的真正决定性根源”。德·桑克提斯说，精神疾病或许会被这种梦轻而易举引发，因为这种梦提供了妄想的素材；或许会被一系列类似的梦逐渐引发，只是这种说法疑问颇多。在他的一个病例中，这种梦伴随着几次轻微的癔症发作，后来又产生了焦虑性抑郁。费雷（1886）（提希引，1898，第78页）报告了一个导致癔症性麻痹的梦。这些例子中，梦成为精神失常的病因。但是，我们也应该同等公允地看待这一事实：即精神障碍在梦中的第一次出现，是早已存在的疾病的首次发作。在另外的病例中，病理症状只存在梦中，即精神疾病只局限于在梦中出现。因此，托迈尔（1897）开始关注一

些焦虑梦，他认为应将这些梦视为癫痫病发作。艾利森（1868）（转引自拉德斯托克，1879，第225页）描述过一种“夜间精神错乱”，病人在白天一切正常，一到夜晚就有规律地产生幻觉、狂乱等症状。一些类似的研究案例也曾被德·桑克提斯（1899，第226页）（一个酒鬼的梦跟妄想症很相似，梦中说了很多责骂妻子不忠的话）和提希提及。提希（1898，147页起）还提供了一些内容详实的近期案例，其中诸如幻觉、强迫性冲动等病理性质的行为都来源于梦。吉斯兰（1833）描述了一个案例，这个案例中的病人完全无法入睡，一直在发作间歇性狂乱。

随着梦心理学研究的发展，医生们无疑终将把注意力转向梦与精神病理学之间的关系。

精神疾病逐渐康复时，很常见的现象是，病人白天已经一切正常，但夜晚的梦仍然处于精神疾病的影响之下。根据克劳斯（1859，第270页）的说法，是格雷戈里首次注意到这一事实。提希（1898，第89页）援引了马卡里奥（1847）的材料，描述了一个已经康复一周的躁狂病人，在梦中仍然备受突发异想、暴烈激情的折磨，这些还是精神疾病的症候。

对于慢性精神病患者的梦，这方面的研究迄今还不多。⁽²⁾另一方面，人们早已注意到梦与精神障碍之间的内在联系，人们对这一问题的普遍认可反映了这一事实。莫里（1854，第124页）告诉我们，卡巴尼斯⁽³⁾（1802）第一个提到这些问题，在他以后还有莱吕（1852）、J. 莫罗（1855），尤其是哲学家迈因·德·比朗⁽⁴⁾（1834，第111页起）。无疑这种比较还可以追溯到更早些时候。拉德斯托克（1879，第217页）开篇讨论了这一问题，引用了很多材料证明二者之间的相似。康德曾经写道（1764）：“疯子是醒时的梦者。”克劳斯（1859，第270页）也宣称：“疯狂是一种梦，是一种感官清醒时发作的梦。”叔本华（1862，第1卷，第246页）把梦称为一段短暂的疯

狂，而疯狂则是一个漫长的梦。哈根（1846，第812页）把谵妄描述为一种由疾病而不是由睡眠引起的梦。冯特（1878，第662页）写道：“事实上，我们自己在梦中几乎能够体验到精神病院中的一切。”

施皮塔（1882，第199页）对二者进行比较，历数二者各方面的同与不同（与莫里的方式几乎相同）：“（1）自我意识被中止，或者至少受到阻滞，导致对这种状态的本质缺乏洞察，因此对什么都无动于衷，失去了道德意识；（2）各种感官知觉发生改变：梦中的知觉会降低，病人的知觉则被强化；（3）概念之间完全根据联想律和再现律互相连接，各种念头自发地纷至沓来，其间的连接相当无稽、牵强（夸张和幻觉）；（4）人格在某些情况下发生倒错，有时是性格变化（行为反常）。 ”

拉德斯托克（1879，第219页）又补充了几点，说明梦与精神异常之间的相似：“幻觉与错觉大多出现于视觉和听觉以及总体感觉。嗅觉和味觉在梦中几乎不起任何作用。——发烧的病人和梦者的记忆都源于遥远的过去，睡梦中人和病人想起的事情几乎都是醒时和健康状态下早已忘记的。”只有我们将每个表情动作的细节和面部表情的特点尽收眼底，我们才可能充分理解梦与精神疾病之间的相似。

“一个遭受身体和精神痛苦的人，会在梦中得到现实中得不到的：健康和快乐。精神疾病也是如此，病人会在病中得到快乐的光明前景，得到荣耀、地位和财富。这种虚幻的对财富的占有和愿望的满足（对这些东西的占有或者剥夺其实往往是精神错乱的心理基础），常构成谵妄的主要内容。在谵妄状态，痛失爱子的女人会体验到做母亲的幸福，失去金钱的人相信自己十分富有，受骗失身的女孩会感受到无微不至的关爱。”

（拉德斯托克的这段话其实是对格里辛格 [1861，第106页] 细致观察的一个案例的总结。格里辛格清楚表明，梦中和精神疾病中的观

念具有共同性——都是对愿望的满足。我自己的研究也告诉我，这一事实包含着解决梦和精神疾病的心理学问题的关键所在。）

“梦与精神错乱的主要特点在于，它们都有一连串荒谬念头，而且判断力都会降低。”在这两种状态中，拉德斯托克继续说，我们都能找到对自我精神力量的过高估计，而这在醒时看来是毫无意义的；梦中各种念头的快速切换与罹患精神疾病时各种念头的纷至沓来完全吻合，两者几乎都彻底失去了时间感。在梦中，人格可能会分裂。比如，梦者自己知道的东西分属于两人，一个自我会在梦中纠正另一个自我。这种人格分裂与那种幻觉型偏执狂毫无二致；梦者同样能听到另一个自我表达自己的思想，甚至发病时常出现的妄想也会在梦中忠实复现。——从谵妄中康复的病人往往会说，患病对他们来说就像是一场不无快乐的梦：他们会说，有时在病中甚至会感觉到，自己好像是在做一场梦——恰如睡梦中经常出现的情况一样。

有鉴于此，我们自然不该对拉德斯托克的话感到吃惊了，他这样总结自己和很多人的观点：“精神错乱这种非正常的病态现象，可以认为是周期性出现的正常梦的强化版。”（同上，第228页）

梦与精神疾病之间有种外在相似性，这毋庸置疑。克劳斯（1859，第270页）试图在二者之间建立起一种更为紧密的联系。他认为这种紧密联系就是其成因，更确切地说是其刺激源。在他看来，亦如我们已经看到的（第69页），两种状态的共性基础就是机体感觉、躯体刺激感以及各器官协同运作导致的共同感觉（参看佩斯，1857，第2卷，第21页；莫里引用，1878，第52页）。

梦与精神错乱之间的共同点无可否认，这种相似甚至已深入细节，这成了医学梦论的最强论据。这种理论认为做梦是无用的干扰，是精神活动的衰变。但我们还不能把梦定论为精神异常，因为，众所周知，我们对精神异常的原因的研究，还差强人意。相反，很有可能，将我们的梦论稍加改变，会同时影响到对精神疾病内在机制的看

法。所以，我们在致力将梦的秘密拨云见日时，也会有助于对精神疾病的解释。⁽⁵⁾

- (1) 1914增注：“后来关注这些问题的学者还有：费雷（1887）、伊德勒（1862）、拉塞格（1881）、毕顺（1896）、雷吉斯（1894）、韦斯帕（1897）、吉斯勒（1888）、卡佐夫斯基（1901）、帕肯托尼（1909），等等。”
- (2) 这个问题后来由弗洛伊德本人研究，可参看1922b，第2节末。
- (3) 卡巴尼斯（Pierre Jean Georges Cabanis，1757—1808），法国医生、哲学家。其著作*Rapport du Physique et du moral de l'homme*开创了唯物论的生理学，认为内心活动和精神活动都是一种神经运动，思想是脑髓的分泌产物。——译者
- (4) 迈因·德·比朗（Maine de Biran，1766—1824），法国哲学家、作家。在哲学上，认为主体的自我意识是第一性的，一切物质的对象都是派生的。自我的真正本质在于自由意志的活动，在于创造性的努力和自觉积极性，而且自我具有与神灵神秘地汇合的能力。主要著作有《习惯的影响》（1802）、《思想的分析》（1805）、《论心理学的基础》（1812）等。——译者
- (5) 《精神分析引论新编》（弗洛伊德，1933a）还有关于梦与精神疾病关系的讨论。

后记（1909）

在本书第1版和第2版期间，我对梦的探讨没有增加任何新的内容，这需要一个合理解释。对读者来说这似乎不那么令人满意，但是对我而言却至关重要。促使我全面梳理早期学者们相关梦学文献的动机，我在第1章中已毫无保留地做过说明。继续这一任务会花费更多精力——其结果也不会有多少用处或有什么指导意义。因为在相隔的九年间，无论是现实的材料还是见解，都没有新进展。在此期间问世的出版物，对我的作品也大都不予置评、视而不见。当然，我的著作丝毫没有引起那些所谓“研究”梦的人们的注意，他们据此认为这是一个拒绝学习新东西的鲜活例子，而学习新东西是科学工作者的特点。用安纳托·法朗士的讽刺来说，这叫作“博学者不好奇”。如果在科学界，某种东西可以用作报复，我当然应该对本书出版以后问世的那些文献置之不理，所谓来而不往非礼也。在科学期刊上出现的几篇短评说明，这些评论家对我的著作太缺乏了解甚至太多误解，对此我只能说请他们再把这本书读一遍，或建议他们能读一下。

跟其他一些作者一样，决定用我的精神分析疗法治疗病人的医生们，按照我的指引分析了大量的梦，很多梦都已公开刊载。⁽¹⁾ 以上作品不仅只是肯定我的观点，我自己的阐述中已包含了他们的发现。我在书后增加了一个新的参考书目，包括了本书第1版以来的大多数重要著作。⁽²⁾ 桑特·德·桑克提斯（1899）关于梦的长篇巨著（出版后不久就有了德文译本）几乎与我的《梦的解析》同时问世，所以，我和那位意大利作者当时都无法评论对方的作品。很遗憾，我不得不得出这样的结论：他的这部呕心沥血之作完全缺乏创意——事实上，它甚至无法引导别人注意到我所研究的问题。

只有两部作品值得一提，它们对梦问题的处理与我非常接近。一位名叫赫尔曼·斯沃博达（1904）的年轻哲学家，把威廉·弗里斯（1906）对生物周期（23天和28天）的发现引入到精神事件中。⁽³⁾在其极富想象力的工作中，他努力运用这把钥匙解开梦之谜。他的发现似乎低估了梦的意义，让他看来，所谓的梦可以被解释为一堆记忆的集合，这些记忆在做梦那个夜晚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生物周期，这一周期可能是第一次也可能是第n次。与这位学者的个人通信，让我误以为他本人对这一理论不再当真，后来才发现我错了。⁽⁴⁾下面⁽⁵⁾我还将报告一些观察案例，这些案例与斯沃博达的建议有关，但并没能得出令人信服的结论。令我喜出望外的是，一个偶然的机会，我发现有种理论对梦的看法与我的核心理论竟然惊人一致。从时间上来看，这种观点不可能受到了我的作品影响。因此，我必须得为这位作者欢呼，他在梦的研究上独立思考、提出了富有独创性的见解，且恰与我的理论精髓不谋而合。这本对梦的论述与我的理论一致的著作，名字是《一个实在论者的幻想》，⁽⁶⁾作者“林扣斯”，我见到的是1900年的第2版。⁽⁷⁾

(1) 仅在1909和1911年版本中，这里出现了一个插入语，其中提到荣格、亚伯拉罕、里克林、穆特曼和斯铁克尔等人。1909年版本中，下面还有一句：“但是这些作品只是证实了我的观点，并没有提出新东西。”

(2) 参看编者导言。

(3) 关于弗里斯的理论以及他与斯沃博达的关系，见克里斯为《弗洛伊德与弗里斯通信集》（弗洛伊德，1950a）所写序言的第4部分。

(4) 从1911年开始这句话就是目前这个样子。但在1909年这句话是这样的：“与作者的个人通信有了这样的印象：即他对这一理论不再当真，这一印象使我不再认真考虑这些观点。”下面这句话为1911年增加。

(5) 第203页。

(6) 1899年第1版。

- (7) 1930年增注：“参看我撰写的有关约瑟夫·波普尔·林扣斯的论文及梦理论（1923）。”弗洛伊德后来就这个问题又进一步撰写了一篇论文（1932c）。

后记（1914）

以上申辩之词写于1909年。我得承认，之后情况已经改变，我对梦的解析不再遭到学界忽视。当前事态让我无法推进之前的工作，《梦的解析》引发了很多新的思考，也产生了不少问题，人们对这些问题的探讨可以说五花八门。但是，在我尚未阐明自己的观点之前，我无法对这些作品做出任何评论，因为它们都建基于我的理论之上。因此，我已研究了那些对我来说有价值的最新文献，并在以下讨论中给予其相应位置。

第二章

梦的解析方法：一个个案分析

我为本书选择的题目已清楚表明，我将采用哪些传统方法讨论梦的问题。我为自己设定的目标是向人们表明，梦是能够解析的。如果我在上一章对这个问题的解决有所贡献，这些贡献也只是我实施相关任务过程中的副产品。我提出梦可以解析这一论断，这让我立时站到了几乎所有主流梦论的对立面，事实上舍纳的理论（第113页）是唯一的例外。因为“解析”一个梦就意味着为梦赋予一种“意义”，即用诸多精神活动中的另一形式来代替它，让其获得明确的价值和重要性。但我们看到，梦学文献根本不讨论解梦问题。依据它们的观点，梦根本不是一种精神活动，只是躯体活动被大脑感知而已。外行人的观点历来与此不同，他们对此与主流不一致自是其不可剥夺的权利。尽管承认梦是不可理解的、是荒诞的，但也不能就此宣称梦是毫无意义的。我们模模糊糊地感觉，无论怎样，梦都有一定的意义，哪怕是隐藏的意义；而且，梦可能是某种其他思想过程的替身，要挖掘出梦潜藏的意义，就只有先弄清楚它替代的是什么。

普通大众很早以前就对“解梦”关注有加，在尝试中出现了两种本质对立的方法。

第一种方法是将梦视为一个整体，尝试用另一种可以理解的、性质类似的事物替换它。这就是“象征”解梦法，一旦面对的是那些既难理解又十分混乱的梦，这种方法就显得无能为力了。《圣经》中约瑟夫为埃及法老解梦，用的就是这种方法。先出现的七头肥牛被后面出现的七头瘦牛吃掉了，这预示着埃及土地会遭遇七年灾荒，灾荒年月会把之前七个丰收年景的余粮耗光。富于想象力的文学作品中虚构

的梦，大都可以用这种象征法解读：它们以伪装的方式再现作家的思想，其伪装方式据称与梦的特点一致。⁽¹⁾当以象征性方法解析跟未来有关的梦时，认为梦与未来相关、能够预示未来（这是一种古老的预言梦残余），这提供了置换梦的意义的理由。当然，我们无法指出这样的象征解释究竟需要采用怎样的方式。成功的解梦需要靠直觉，因此象征解梦法只有对那些天赋异禀者才是可能的。⁽²⁾

而第二种流行的解梦法则不需要这样的禀赋。这种方法可以说是一种“解码”法，它把梦视为一种密码，该密码系统中的每一个符号都可以根据特定的秘钥转换成另一种具有已知意义的符号。假如，我梦到一封信和一场葬礼，一查“解梦书”，发现“信”的意思是“麻烦”，“葬礼”则是“订婚”，之后把这种方式破译出的关键词连接起来，就是对未来的预示。这种解码法有个有趣的变体，一定程度上纠正了那种符号与符号之间一一对应的机械方式，达尔迪斯的阿特米多鲁斯写到梦的解析时（《解梦》），对此有所矫正⁽³⁾。这种方法不仅需要考虑梦的内容，而且还要考虑做梦者的性格与周围环境。因此，同样的梦对于富人、已婚者、演讲家来说，自然不同于对穷人、单身汉、商人的意义。解码程序的核心就在于，解梦时不把梦作为一个整体，而是分别独立解释梦的各个部分，好像梦是一块地质砾岩，其中的每一块岩石都需要单独检验。显然，这种解码方式的发明正源于梦的不连续和混乱之故⁽⁴⁾。

这两种流行的解梦法，对梦的处理都不科学。象征法在应用中有局限性，也没有一定之规，而解码法则一切都依赖于“秘钥”——“解梦书”——是否可靠，我们对这个却着实没有把握。如此一来，人们竟不得不认同哲学家和精神病学家的观点，将梦的解析视为纯粹异想天开了⁽⁵⁾。

但我不这么想。这里我不得不再次认识到：某些几经周折仍保留至今的古老信念，似乎比当下流行的科学判断更接近真理。这种事并

不少见。我要坚持自己的观点，梦确有意义，而且用科学方法能够解析出这种意义。

为了治疗病患，我多年来致力剖析某些病理性精神结构（如癔症性恐惧、强迫症等），在这种过程中逐渐认识到这种梦的解析方法。事实上，自从听到约瑟夫·布罗伊尔那次重要谈话，我就全身心地投入了这一工作。约瑟夫·布罗伊尔认为，只要这些病理症状结构得到解析，病症也就消除了。（参看布罗伊尔与弗洛伊德，1895）如果某种病理观念可以追溯到病患的心理根源，这种病理观念立刻就会消解，病人自然也就痊愈了。考虑到其他治疗方法的无力以及这些精神障碍令人迷惑的本质，我很想排除万难、沿着布罗伊尔开创的道路继续前行，直到获得圆满的结果。对于最终如何采用这种方法以及努力的结果，我将另行详述。正是精神分析研究过程中，我碰巧找到了解梦的方法。我要求病人告诉我，与某些特定主题相关的一切念头或想法。在向我倾诉这些想法时，他们还向我叙述了他们的梦。这让我明白，梦也是精神链条中的一环，我们能够循梦回溯至病人的记忆，从中找到病理观念之源。就在这里，把梦本身当做一种症状到使用解梦法来解除这种症状，其间只有一步之遥。

要做到这一点，病人也需要做些心理准备。必须让病人做出两种改变：一是增强对个人心理感受的注意力；二是减少对那些每天掠过大脑的想法的批判。为了全神贯注于自我观察，病人最好平心静气躺下，然后闭上双眼。⁽⁶⁾病人对自己想到的任何想法都不要有批判态度，这一点必须明确坚持。我们需要告诉病人，精神分析要想取得成功全靠他注意并报告涌入脑海的一切，不能以为某个念头不重要、不相关或者似乎无意义而压制它。他必须不偏不倚地对待头脑中的一切，如果没能如预想一样解开梦、强迫观念等的谜团，就是因为他对涌现在头脑中的念头采取了批判态度。

我在精神分析过程中发现，人们在深思时的心理状态与自我观察时的心理状态截然不同。深思时会牵涉更多心理活动，比最专注的自我观察都多。这一点单只从深思者专注的神色、紧锁的眉头就可以看出来，自我观察时就看起来较为宁静祥和。这两种情况下注意力⁽⁷⁾都是集中的，只是人在深思时会用到批判功能，结果是，当他意识到某些念头出现在头脑中时就会对其进行排斥，打断它们，不让接下去的念头继续萌发；另外的念头则根本没有进入意识，在进入意识之前就已经被压抑了。另一方面，人在自我观察时只有一个任务，那就是压制住自己的评判力。若能成功做到这一点，无数个念头就会涌入意识，否则，那些念头就会无影无踪，他什么也抓不住。有了用这种方式获得的材料，有了这种对自我观察者本身来说都很新奇的材料，就可以帮助解读那些病理观念，也能有助于梦的解析。显然，关键在于建立一种心理状态，这种心理状态分配心理能量的情况（即注意力不断转移的情况）与前睡眠状态有些相似，无疑也跟催眠状态相似。我们睡着时，由于某些思考活动（无疑是批判性的）松弛下来，一些不自觉的自发的想法就会浮现出来，而清醒时我们就会让这种批判活动影响思想过程。（我们经常把这种松弛状态归因于“疲劳”。）不自觉想法就以视觉和听觉形象出现了（参看上文第80页和102页有关施莱尔马赫的论述以及其他人的引文）。⁽⁸⁾在这种用来分析梦和病态观念的状态中，病人要有目的地刻意摒弃这种评判活动，将节省下的能量（或部分能量）专注于追随已经出现的自发想法，这些想法（这里的状态已经不同于睡眠状态了）仍是原来的想法，还没有变成视觉或听觉形象。这样，“不自觉的”想法就变成了“自觉的”想法。

但是对那些似乎“按自我自由意志”出现的念头采取⁽⁹⁾这种不加评判的态度相当困难，因为这些念头正常情况下招致的都是批判性态度。这种“不自觉想法”很易于激起强烈抵抗力量，阻止它们的现身。假如我们相信伟大的诗人兼哲学家弗里德里希·席勒的话，就会知道，诗歌创作也需要这种非常相似的状态。在写于1788年12月1日给

哥尔纳的一封信（我们得感谢奥托·兰克对这封信的发现）中，席勒这样答复那些抱怨缺乏创造力的朋友：“在我看来，你们缺乏创造力的原因在于你们用理性禁锢了想象。我可以用一个浅显的比喻具体说明这一观点。如果理性对涌进大门的各种观念检查太严，这似乎并非好事，会损害大脑的创造性工作。孤立地看，一个想法可能是微不足道的，甚至是荒谬无稽的，但当另一个想法随之出现，就可能使它显得重要，而且，再结合了其他更多类似荒谬无稽的想法，它就可能形成一个最有效的链条。对于这一切，理性不能形成任何看法，除非它保留这一想法直到它与其他思想联系起来。另一方面，创造性状态出现时，在我看来就是理性放松把守大门、各种观念纷纷涌入之时，此时理性才对之整体审视检查。你们这些批评家或所谓的什么人，会为这种各种想法纷至沓来的短暂狂想感到惭愧或震惊，这种狂想为真正富有创造力的头脑所具有，其持续时间的长短成为艺术家与梦者的分野。你们抱怨自己没什么作品，是因为你们拒绝得太快、限制得太严。”

席勒所描述的理性放松把守大门、不做任何评判地进行自我观察，其实并不难。经过首次指导，我的大多数病人都可以做到。借助于写下头脑中浮现的所有想法，我自己能够做得很完美。借以减弱评判活动和提高自我观察强度的心理能量，则会因我们注意的目标不同而有很大不同。

运用这一程序的第一步就告诉我们，不能关注梦的整体，只能关注其片段。如果我问一个不了解这方面知识的病人：“你关于这个梦想到了什么？”通常情况下，他会立时大脑一片空白。但如果我把这个梦分割成一个个片段，他就会说出跟每个片段相连的一堆事，这些事可以被描述为这些片段的“背景思想”。这样来看，我实行的这种解梦方法与大众、历史、传说中的象征解梦法有着重要区别，与第二种方法即“解码”法较为接近。与后者相似，这种解梦法需要把梦分

解成片段，不能整体探索；与后者相似，它也从一开始就把梦视为一个复杂整体，一团由很多精神因素堆砌成的混合体。⁽¹⁰⁾

在对神经症进行精神分析治疗过程中，我分析的梦已超过一千例。但我不打算使用那些材料，来介绍梦的解析理论和方法。反对者会因为它们是神经症患者的梦、跟正常人的梦不同，而认为它们无效。此外，还有另外的理由使我决定不使用这些材料。病人做的梦必定与潜藏在其神经症之下的病史有关，那么说到每个梦都得先花时间介绍、探讨一番神经症的性质和决定性病因，再加上这些问题本身就很不新奇也很令人费解，这些都会分散我们对梦的注意力。而我的目的却是把梦的解析当做第一步，以此去解决神经症等更为复杂难解的心理学问题。⁽¹¹⁾但是，如果我放弃这些主要材料（即我的神经症患者的梦），留给我的材料也就没什么了。我能使用的就剩下一些熟人们时不时告诉我的正常人的梦，或在文献中别人引述过的梦，遗憾的是，这些梦却无法分析，而不能分析就无法找到其意义。我的解梦法不像流行解码法那样方便易行，只要拿到解码钥匙就可以译出梦的任何一个片段的意义。与之相反，我要做的是发掘同样的梦在不同人、不同背景下的不同意义。这样一来，我只能分析自己的梦，这些来自我这位正常人并与日常生活发生诸多联系的梦，给我的分析提供了丰富的材料，且非常简便易得。无疑，会有人怀疑这种“自我分析”的可信性，还会有人说我可以任意结论。但据我判断，自我观察要比研究别人更有利，而且我们可以做个试验，看看自我分析到底会在梦的解析问题上有多大收获。只是我得克服另外一些困难。把自己精神生活的很多隐私揭露出来、很难确保不被陌生人误解，这不能不让人有些犹豫。当然，必须克服这种犹豫。德尔伯夫（1885）曾说过：“每一位心理学家都有义务坦承自己的弱点，只要他觉得这样做能够阐明某些难题。”而且，完全可以保证，读者们也会发现，他们对我这种轻率袒露的兴趣不久就会消失，这种关注会转移到由我的梦阐明的心理学问题之上⁽¹²⁾。

接下来我将选出自己的一个梦，以此阐明梦的解析方法。这样的梦需要在前言中做些说明。现在我得要求读者暂时以我的兴趣为己趣，跟随我一起沉浸在我的生活琐事中。如果我们想发掘梦潜藏的意义，这种移情就是必需的。

-
- (1) 1909年增注：“我偶然发现威廉·詹森的《格拉迪奥》中写了许多构思精巧的梦，一点都不像作家编造的，就像真的一样。我曾就此询问作者，他说并未看过我的书。我的研究与作家的创造之间的不谋而合更证实了我的解梦理论的正确性。”（参看弗洛伊德，1907a）
 - (2) 1914年增注：“亚里士多德（《梦的预言》第2卷）谈到这种联系时指出，最优秀的解梦者是那些善于捕捉相似性的人，因为梦的图景就像水中倒影，轻轻一触就会变形。最成功的解梦者能从这些变形图景中发现真相。”（毕克森叔茨，1868，第65页）
 - (3) 1914年增注：“达尔迪斯的阿特米多鲁斯，可能出生在公元2世纪初，给我们留下了研究古希腊罗马世界解梦问题的最完整最用心之作。正如西奥多·龚佩茨（1866，第7—8页）指出的那样，他坚持在观察与体验基础上开展梦的解析，坚决将自己的研究区别于其他人的异想天开。在龚佩茨看来，阿特米多鲁斯的解梦艺术就像魔法似的，其联想也颇具魔幻色彩。一个东西在梦中意味着——解梦人的脑海里唤起了某个想法，这一点几乎不需要说。梦可能会唤起解梦人脑海中的多种想法，对不同的解梦人而言同一个梦也会唤起不同的想法，这一事实难免有任意性和不确定性存在。我接下来描述的技术本质上区别于古时的方法：它将解梦这一任务加诸于梦者本人。它不关注梦的解析者对特定梦境的想法，而是关注梦者本人的想法。然而，最近一位传教士——神父特芬迪（1913，[第516—517页和523页]）——的报告显示，东方现代解梦人也在利用梦者的协作来进行梦的解析。他这样描述美索不达米亚地区的阿拉伯人之间的解梦人：‘为了准确解梦，技艺精湛的占卜人会从咨询他们的梦者身上挖掘出他们认为的所有重要情况……简言之，这些梦的占卜人不允许任何一点疑问从身边逃开，只有当他们全部得到了所有疑问的回答，他们才会给出对梦的解析。’在这些可能的疑问中，习惯性包含梦者最亲密家庭关系的问题——他的父母、妻儿等，例如这样的典型问题：‘你那晚跟你妻子行房是在梦前还是梦后？’梦的解析的主要思想就在于用其相反面解梦。”

龚佩茨（Theodor Gomperz, 1832—1912），德国实证论哲学家、语文学家、古代哲学史家，著作有《希腊思想家》等。——译者

- (4) 1909年增注：“阿尔弗雷德·罗比塞克博士向我指出，东方‘解梦书’（跟它们相比，我们的真是可怜的复制品）对梦的大量解析建基于声音与词的相似性之上。这种联系在翻译成其他文字时难免就会消失，这一事实可以解释我们自己的解梦书为何会那么难以理解。胡戈·温克勒（著名考古学家）的著作，对这种双关语在东方古代文明中发挥的重要作用做了研究。”1911年增：“我们接触到的古时候梦的解析的最好例证，就是以词汇为基础的。阿特米多鲁斯告诉我们（第4部分，第24章，克劳斯译本，1881，第255页）：‘我也认为亚里斯坦德为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提供了一个最快乐的解梦，当时亚历山大正在围攻提尔，由于围攻的时间太长，亚历山大颇觉烦恼不适。在这种情形下，亚历山大做了个梦，梦中看见深林之神萨提尔（σάτυρος）在他的盾牌上跳舞。亚里斯坦德凑巧正在提尔附近，于是就将σάτυρος这个词拆成σά和τύρος两个部分，鼓励国王将围困进行到底直到最后成为那座城的主人。’——的确，梦与语言学之间的关系太紧密了，费伦齐（1910）曾经评论说每条舌头都有自己的梦语言。一般而言，要把梦翻译为另一种语言是不可能的，我不禁想到，对于目前这本书来说，翻译成另一种语言大概也是明知不可为而为之吧。”1930年增：“然而，纽约的A. A. 布里尔博士，以及他之后的其他人，都成功翻译了《梦的解析》。”

胡戈·温克勒（Hugo Winckler, 1863—1913），德国考古学家、历史学家。曾撰写大量有关亚述楔形文字和《圣经·旧约》的论文。另著有巴比伦及亚述史（1891），将《汉穆拉比法典》及埃及《阿马尔那文书》译为德文。关于其考古发掘工作的记述，见于《博阿兹柯伊发掘记》（1907）及《博阿兹柯伊考古忆语》（1913）两书中。为泛巴比伦主义代表人物，错误地认为所有古老民族的文化均源于巴比伦。——译者

- (5) 本书手稿完成后，我发现了施通普夫（1899）的一部著作，该作认可我的观点，认为梦有意义且可以解释。但是，他的解析方法还是留下了象征法或解码法的效果，因此不具备普遍有效性。
- (6) 对闭上双眼的强调（古代催眠术残余）很快就被放弃了。比如，弗洛伊德在对精神分析技艺的叙述中（1904a）特别提到，分析者不用要求病人闭上双眼。
- (7) 注意力将在下文（第633页）讨论。

- (8) 1919年增注：“西尔贝雷（1909，1910和1912）通过对观念如何变成视觉意象的直接观察，对梦的解析做出了重要贡献。”（参看以下379页及530页）
- (9) 该段为1909年所加，因此下一段开头第一句也相应做了修改。
- (10) 参看第440页及第476页。梦的解析技术下文会进一步讨论（第550页），也可参看弗洛伊德（1923c）前两节。关于梦的解析法在精神分析治疗中的作用，弗洛伊德（1911e）中有所阐述。
- (11) 在第7章第5节开头，弗洛伊德表达了这一计划加诸问题阐述时的困难，而这一计划在第1版序言中已经提出。他在第182页指出，他经常对其无视，第187页重申了这一态度。不管他这样宣称的目的如何，他使用了很多病人的梦，而且不止一次以它们为对象讨论神经质症状的运行机制。
- (12) 然而，我必须加以补充的是，由于上述内容所限，我对自己的梦从未完全解析，这一点我自己知道。一直以来，我没有过高信任读者的判断力，这也许是明智的。

梦序

1895年夏，我一直在给一位年轻女士做精神分析治疗，那时这位女士跟我和我的家庭关系都非常友好。显然，对一位医生尤其是精神分析医生来说，这种混合关系很容易滋生许多麻烦的情感。医生作为一般人的个人兴趣越大，他的权威越小；任何治疗上的失败都会威胁到与病人长久建立起来的家庭友谊。这次治疗只取得了部分成功，病人摆脱了神经症焦虑，但是有些躯体症状并没有消除。那时，我头脑中神经症发作彻底结束的标准也不太清楚，并且提出了一项病人不太愿意接受的治疗方案。这样我们之间就产生了一些分歧，暑假时结束了治疗。一天，一位年轻同事来访，这位老朋友曾跟我的病人伊尔玛以及伊尔玛的家人在乡间别墅里共处过一段时间。我就问他觉得伊尔玛怎样，他回答：“她好些了，但没好利索。”我意识到奥托的话或者他说话的语气让我不快。我感到话里有谴责的意思，诸如我对病人许诺太多结果却如此之类。不知道是对是错，我总觉得奥托对我的不满是受了伊尔玛家人的影响，她家人似乎一直不赞成我的治疗。只是我这种不快自己当时并没有意识到，当然更没有丝毫流露。那天晚上我写下了伊尔玛的病例，打算呈递给M博士（一个普通朋友，当时是我们这个领域的权威）供他评判。夜间（或者更可能是第二天凌晨）我做了以下这个梦，醒后我立刻记录在案。⁽¹⁾

1895年7月23日到24日的梦

大厅，我们正在接待一大批客人，其间也有伊尔玛。我立刻把她拉到一边，好像是要回答她信中的问题。我责备她没有采用我的“治疗方案”，对她说：“你现在还觉得疼痛，都是因为你自己的错。”她回答说：“你不知道现在我的喉咙、胃部和肚子有多痛！”

痛得我喘不过气来。”我大吃一惊，仔细看了看她。她脸色苍白，面部浮肿。我心想自己一定是忽略了某种器质性病变。我把她拉到窗前，检查她的喉部，她有点不太情愿，像是装了满口假牙不愿意让人看似的。我想她真没必要那么做。——她张开嘴，我看到口腔右侧有一大块白色⁽²⁾斑块，还在别处看到很大一片灰白藓状物，就在那个像鼻甲骨一样的卷曲结构上。——我立刻叫来M博士，他又检查了一遍，证实了我的发现……M博士看起来跟平时很是不同，脸色苍白，走路微跛，下巴刮得还很干净……我的朋友奥托也正站在她旁边，朋友利奥波德则隔着衣服叩诊她的胸部，说道：“她左胸部听起来有浊音。”他还指出她左肩部皮肤有糜烂（虽然她穿着衣服，我也注意到了）……M说：“这肯定是感染。不过没关系，很快就会得痢疾，一拉肚子，毒素就会排掉。”我们立刻意识到她是怎么感染的。不久前，她感到不舒服，朋友奥托给她注射了一针丙基制剂，丙基……丙酸……三甲胺（我眼前浮现出其化学分子式的加粗印刷体）……这种药不能不假思索地轻易注射。……而且，也许注射器不卫生。

这个梦相比其他很多梦有个优点，立刻就知道它和前些日子发生的事之间的联系，出发点是什么。我前边说得很清楚。奥托跟我说的伊尔玛的状况，我一直写到深夜的病历一直占据着我的思想，睡着后也是如此。但是如果你只是看了我对这个梦的背景介绍和这个梦，那根本不能触及这个梦的意义。我自己也一样。我对梦中伊尔玛向我抱怨的症状也很吃惊，那并不是我为她治疗的病症。对于丙基注射之事与M博士的安慰之词，我颇觉莞尔。梦的结尾对我来说比开始更加模糊，内容也更为凝缩。为发掘这个梦的意义，必须详尽解析每一细节。

解析

大厅，我们正在接待一大批客人。当时我们正在贝尔维度夏，那是邻近卡伦山的一座孤宅，周围群山环抱⁽³⁾。房子本来设计为娱乐场所，所以接待室出奇的空旷，像大厅似的。正是在贝尔维我做了这个梦，事件就在我妻子生日的前几天。做梦前一天，我妻子跟我说，想邀请一些客人来参加生日庆祝，其中就包括伊尔玛。于是我那个梦提前呈现出庆生的场景：正是我妻子生日那天，包括伊尔玛在内的许多客人，就这样聚在贝尔维的大厅里。

我责备她没有采用我的“治疗方案”，对她说：“你现在还觉得疼痛，都是因为你自己的错。”日常生活中我可能会对她说这样的话，而且我真的会那么说，当时我就是这种观点（我后来认识到这种观点不对）。我当时认为，我的任务就是告诉病人其症状隐藏的意义，至于他采用治疗方案与否——尽管治疗能否成功与此关系重大，那就不是我的责任了。正因为我有这种错误的看法（幸运的是我现在已纠正了这一错误），所以有段时间我过得很是怡然自得。那时，尽管我难免失误，人们仍期望得到成功的治疗。——我注意到自己在梦中对伊尔玛说的那些话正是急于向她表明，她仍感到病痛其责任并不在我。如果是她的错，那就不是我的错。该梦的目的是否就在这里？

伊尔玛的抱怨：喉咙、肚子和胃部的疼痛，痛得让她喘不过气。胃痛是病人原来就有的症状，只是不很明显，她常抱怨说感到很恶心、想吐。而喉咙痛、肚子痛以及喉部阻塞感是她几乎从没有过的症状。这些症状为什么会出现在我的梦中，至今我仍不得其解。

她脸色苍白，面部浮肿。病人一向脸色红润，我怀疑梦中那个脸色苍白的人另有其人。

想到我竟然忽视了某种器质性病变，我大吃一惊。这不难相信，一位专治神经症的专家常有这种担心，生怕把其他医生归之于器质性病变的症状习惯上当作癔症进行治疗。另一方面，我对自己也有那么点怀疑，疑心自己是否果真如此吃惊，也说不清楚这点疑心来自哪

里。如果伊尔玛的疼痛源自器质性病变，我就更不用为其负责，因为我的治疗只针对神经症导致的疼痛。事实上，我是真的希望自己的诊断有这么一个错误。因为如果那样的话，我没有治好这个病也不用受到任何责备了。

我把她拉到窗前，检查她的喉部，她有点不太情愿，像是装了满口假牙不愿意让人看似的。我想她真没必要那么做。我从来没有检查过伊尔玛的口腔。但梦中发生的事让我想起了不久前给一位女家庭教师检查的情况：乍看上去，她像一幅画似的年轻貌美，但一让她张嘴，她就漏了底。我记得其他检查中，也发现了一些小秘密，这让医患双方都有些不愉。她真没必要那么做。这句话无疑首先是对伊尔玛的夸奖，但我怀疑还有另外一层意思。（在解析梦时，人总忍不住怀疑自己是否已经挖掘出所有应该挖掘的背景资料。）伊尔玛站在窗前的样子突然让我想起了另一件事。伊尔玛有位关系亲密的女友，我对其印象很好。一天晚上我拜访了这位女士，当时她就站在窗前，跟梦中再现的场景一模一样。她的医生，M博士说她得了白喉。M博士和白喉膜就出现在了梦中。我现在想起，几个月以来我一直认为这位女士也是一位癔症患者。是的，正是伊尔玛自己向我透露了这个事。我知道她什么情况呢？有一件事是确凿无疑的：像我梦中的伊尔玛一样，她也患有神经质窒息，所以在梦中我把伊尔玛换成了她的这位闺蜜。我现在回忆起来，我经常寻思她可能会找我，让我帮她治病。但我又想这不太可能，因为她是一位很保守的女士。就像梦中显现的那样，她很执拗。她真没必要那么做的另一个原因是：她身体很好，不用借助外力，她完全可以把握状况。还有些特征，既不属于伊尔玛也不属于她朋友，那就是苍白、浮肿和假牙。假牙我已归诸以上提到的那位女家庭教师，我现在倒是倾向于更可能是坏牙。我又想起了另一个人，以上特征她都具备。她也并非我的病人，我也不情愿她成为我病人，因为我注意到她一看到我就忸怩不安，我想她也不大可能是一位听话的病人。这位女士经常面色苍白，有一次看起来还有点浮肿，虽

然健康状况良好⁽⁴⁾。我就是这样用另外两人与伊尔玛相提并论的，那两个人也是不肯乖乖配合治疗的。那又是什么原因让我在梦中把伊尔玛换成了她的朋友呢？原因可能就在于我喜欢这样的调换：我对她的朋友更为同情，也认为其更聪明。伊尔玛在我看来很笨，想想看，她竟然不接受我的治疗方案。她朋友应该会更聪明些，也就是说她会更快接受我的治疗。所以，她会张开嘴巴，比伊尔玛跟我倾诉更多事情。⁽⁵⁾

我在她喉咙上看到的是：一块白斑，鼻甲骨上还带有白癣。白斑让我想起伊尔玛朋友的白喉什么的，也想起我大女儿两年生前的一场重病，勾起了自己在那些焦虑日子里的恐惧。鼻甲骨上的白癣唤起了我对自己健康的忧虑。当时我常常服用可卡因以减轻鼻部的肿痛。几天前我还听说我的一位女病人因为效仿我，服用过量而导致鼻黏膜坏死。1885年我建议使用可卡因缓解病痛，这一推荐招致人们对我强烈谴责。对这种药的误用加速了一位亲密朋友⁽⁶⁾的死亡，这发生在1895年（做这个梦的日期）之前。

我立刻叫来M博士，他又检查了一遍。这反映了M博士在我们这一领域中的地位。但是“立刻”这个词却需要做进一步解析。⁽⁷⁾它勾起了我对一桩医疗事故的回忆。我在给一位女病人治疗时，反复给她开了一种当时认为没有副作用的药——索佛那，结果有一次引起了急性中毒，于是我立刻向一位富有经验的年长同事求助。有个细节更证实了我对这一事件的记忆，那就是该病人与我的大女儿同名。这件事以前我没有想过，现在想来似乎是一种命运的报复。梦中这两个人物的调换似乎还有另外一层含义：这位马蒂尔德就是那位马蒂尔德，以眼还眼、以牙还牙，报应不爽。好像我一直都在寻找机会，谴责自己缺乏医德。

M博士面色苍白，下巴刮得很干净，走路有点跛。这点确凿无疑，他不健康的脸色的确引起了朋友们的忧虑。而其他两个特征只能

归结到其他人身上。我想到了我的哥哥，他侨居国外，总是把胡子刮得干干净净，而且如果我记忆正确的话，他与我梦中的M博士长得很像。几天前我听说他患了髋部关节炎，所以走路有点跛。这样看来，我在梦中把这两个人混在一起总是有原因的。之后我又记起我对他们都不太高兴：因为他们最近都拒绝了我给他们提出的一个建议。

我的朋友奥托也正站在她旁边，朋友利奥波德则隔着衣服叩诊她的胸部，指出她左胸部听起来有浊音。我的朋友利奥波德也是位医生，还是奥托的亲戚。由于他们两人在医学方面擅长同样的领域，所以注定是学术上的竞争对手，经常被人比来比去。我在一家儿童医院负责神经科时，他们两人都做过我的对手好多年⁽⁸⁾。类似梦中这样的情景那时经常发生。每次我跟奥托讨论对病例的诊断，利奥波德总是再对孩子检查一遍，然后就会为我们最后的诊断提供一些意料之外的帮助。二人性格之间的不同就像法警布罗西希和他的朋友卡尔一样⁽⁹⁾：一个以反应机敏见长，另一个则以稳重可靠取胜。在梦中如果我是将奥托与谨慎的利奥波德比较，显然我更看重后者的优点。对他们两个的比较，类似于不太听话的伊尔玛与她那个更聪明的朋友之间的比较。我现在感觉又找到了与梦中思想有关的另一思路：从患病的儿童联系到儿童医院。左胸部听起来有浊音使我想起了另一个特殊的病例，其细节都十分相同，在那个病例中利奥波德又一次显示了他的细心周到。我也有点怀疑是一个疾病转移性病例，但也可能对应于另外一个我希望取代伊尔玛的女病人。就我判断，她的症状像是肺结核。

左肩部皮肤有糜烂。我立刻联想到我自己肩部的风湿病，有时疼得晚上睡不着觉。肩上部分皮肤溃烂。而且梦中这种措辞太模糊：

“我注意到这一点，正像他一样……”也就是说，我注意到的是我自己身上的病痛。我也觉得“一部分皮肤溃烂”这个说法非同寻常。我们常说的是“左上腔后部溃烂”，这可能指的是肺部，也就是肺结核。

虽然她穿着衣服。这就是一种篡改。我们在检查儿童时通常让他们脱掉衣服：这里可能对比了对成年女性进行的检查方式。我记得，据说有一位很有名的医生，他从不叫人脱衣检查。别的我也想不起什么了。坦白说，我也没有在这个问题上继续深入的想法。

M博士说：“这肯定是感染。不过没关系，很快就会得痢疾，一拉肚子，毒素就会排掉。”这句话乍一看来很荒唐。但，就像其他句子一样，也需要认真解析。进一步探讨，就会发现它跟其他句子一样，也另有其义。我发现病人患的是局部性白喉。我记得我女儿患病时，我曾讨论过局部性白喉和白喉，后者是由前者引起的全身性感染。利奥波德指出全身感染是由浊音部位引起的，因此浊音可以被看作是扩散源。但我想，似乎转移不会像这样产生于白喉这类病症，更可能是脓血症。

没关系。这就是句安慰。这可能包含着这样的意思：梦前面的内容是说，我的病人遭受的病痛是由于严重的器质性感染。我感觉只有这样才可以推卸自己的责任，因为精神治疗跟长期不愈的白喉没什么关系。但为了洗清自己就把这样一种严重的疾病加诸于伊尔玛，我觉得有些拙劣。这看起来太过残酷无情。我需要让自己安心，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于是梦中就借助M博士之口说出了这样一句安慰的话，这似乎是个不错的选择。但这里我对这个梦又有些居高临下的味道，这也需要详尽剖析。

为什么这句安慰之词如此荒谬呢？

痢疾。有这么一种古老的理论观念，认为病菌可以通过粪便排出去。难道我是在取笑M博士？因为M博士惯于牵强附会、提出一些莫名其妙的病因。我忽然又想起另外一件事，没准跟痢疾有关。几个月前，我治疗过一个排便极其困难的年轻人，其他医生诊断为“营养不良性贫血”。我认为那是癌症，但不想用精神分析疗法，就劝他去做一次海上旅行。几天前我收到他从埃及寄来的信，沮丧地说他在那儿

又发病了，医生说他得的是痢疾。我怀疑这是刚入行医生的误诊，他没有看出这是瘰症。但我也禁不住责备自己把病人置于这样的境地，害得他可能在瘰症性肠道不适之外又感染了器质性疾病。而且“痢疾（dysentery）”与“白喉（diphtheria）”这两个词英语发音不无相似——白喉这个不祥的词没有在梦中出现⁽¹⁰⁾。

是的，我心里感到，在M博士说出“会得痢疾”之类的话时我一定是在取笑他。我记得，几年前他曾给我讲过一个发生在其他医生身上的类似故事。当时，那位医生请M博士去会诊一个很严重的病患，鉴于该医生的盲目乐观，M博士指出病人已经出现了尿蛋白。然而，那位医生尽管没说“没关系”，却说“蛋白很快就会排掉的！”——因此，我不再怀疑，梦的这部分正是嘲笑那些对瘰症一无所知的医生同行们的。似乎是为了证实这一点，我又想到了一件事：“M博士是否意识到，他病人（伊尔玛的朋友）的症状可能是瘰症性肺结核？他诊断出这种瘰症了吗？或者他被肺结核欺骗了？”

但我为何对这位朋友如此恶劣？很简单，因为M博士跟伊尔玛本人一样，都不赞同我的“治疗方案”。所以我就在梦中报复了这两个人：对于伊尔玛，是说“如果你还感到疼痛，都是因为你自己的错”；对于M博士，则让他说出了那种荒唐无稽的安慰话。

我们立刻意识到她是怎么感染的。梦中立刻知道这一点很值得注意。之前我们对此根本一无所知，是利奥波德诊断出来的。

她感到不舒服，朋友奥托给她注射了一针。奥托确实告诉过我，他在伊尔玛家小住时，曾经到附近一所酒店出诊，给一位突然发病的人打过一针。打针的事让我又想到了那位滥用可卡因的不幸朋友⁽¹¹⁾。我当时建议他在停止使用吗啡的情况下再口服这种药，结果他回去后马上注射了可卡因。

丙基制剂……丙基……丙酸。我是如何想到这个的呢？撰写病例和做梦前那天晚上，我妻子打开了一瓶酒，上面有“安纳纳斯”⁽¹²⁾字

样，这酒是奥托送的礼物。奥托有个习惯，一有机会就要送人点东西，我希望他将来找到个妻子治治这个习惯。⁽¹³⁾这酒发出一种强烈的戊醇气味，我碰都不想碰它。我妻子就建议把它送给人们饮用，但是我（出于更谨慎的考虑）没有同意，怀着慈悲心补充说，也不能让他们去受毒害。戊醇的味道让我想起了一系列与之相关的词——戊基、丙基和甲基之类——于是梦中就出现了丙基制剂。的确，梦中我做了替换，现实中嗅到了戊基，梦到的却是丙基。这种替换在有机化学中可能也是合法的。

三甲胺。梦中我看到了这种物质的化学结构式，可想而知我在记忆这些东西时是下了苦工的。而且该结构式是以粗体字印刷的，这似乎显示出某种特殊意义。那么，三甲胺要把我们的注意力引向何方呢？我想起了跟另一位老朋友的谈话，这位朋友多年以来对我的作品耳熟能详，这种熟稔从我的作品还未成型就开始了，我对他的著作也同样熟悉。⁽¹⁴⁾当时，他曾向我透露了一种有关性活动产生化学物质的理论，确信其中一种性代谢产物就是三甲胺。这种物质让我想到性，而性正是我治疗的那种神经障碍的根源。我的病人伊尔玛是一位年轻寡妇，假如我要为自己没有治好她的病寻找理由，她的孀居状况无疑是一个最好的借口，虽然她的朋友更期望她能改变下这种状况。多奇怪啊，我不禁自思，梦中竟然会出现这么多类似情况！要知道，梦中我视为病人的代替伊尔玛的女士也是位年轻寡妇。

我开始猜测三甲胺分子式在梦中为何如此突出。围绕这一词汇可以产生诸多重要问题。三甲胺不仅对性有强烈的暗指意味，它还让我想起一个人。每当我孤立无助时，一想起这位知音就倍感欣慰。的确，这样一位在我生活中至关重要的朋友，肯定也会出现在梦中什么地方。他对鼻炎和鼻窦炎等疾病很有研究，并揭示了鼻甲骨和女性性器官之间的显著联系（参看伊尔玛喉部的三个曲状结构）。我曾请他给伊尔玛做过检查，看她的胃痛是否与鼻腔有关。只是他本人当时正

罹患化脓性鼻炎，这使我很担心。显然这种担心移位到了梦中，脓血症暗示出这一病症。⁽¹⁵⁾

这种药不能不假思索地轻易注射。这句话直接针对的是我的朋友奥托，认为他太轻率了。我又记起某天下午他也是这样在神色、言辞上表现对我的反对，当时我的意思好像是说：“他的想法怎么这么容易受人影响！他怎么能这么轻易地做出结论！”此外，这句话还让我再次想起那位因注射可卡因而去世的朋友。我之前说过，我从来没让他注射可卡因，我根本就没想过可卡因能用于注射的问题。我发现，在责备奥托轻率使用化学物质的同时，我却又想起不幸的马蒂尔德的故事，而这却是对我自己的谴责。在梦的这一部分，显然我是在搜集材料证明自己的责任心，但同时也验证着自己的轻率。

而且，也许注射器不卫生。这又是在谴责奥托，只是另有来源。我有个八十二岁的女病人⁽¹⁶⁾，每天要给她注射两次吗啡，就在做梦前一天我碰巧遇到了她的儿子。他告诉我他母亲现在住在乡下，患了静脉炎。我立刻想到那一定是注射器不干净所致。我很骄傲，两年来从没给她造成这种感染，我总是很小心，确保注射器绝对卫生。总之，我一直是很小心谨慎的。静脉炎让我再次想到我的妻子，她曾经在一次怀孕时得过血栓。三个相关事件一下子都想起来了，我的妻子、伊尔玛和那位死去的马蒂尔德。这三种情形的类似，显然就是我将她们在梦中互相置换的原因。

现在，对这个梦我已解析完毕⁽¹⁷⁾。对梦的内容和内容背后的想法进行比较时，不免会产生诸多感慨，但我在解梦时尽量不掺杂自己的感慨。梦的“意义”其实完全在我。我意识到，梦实现了我的某种意图，这肯定就是做梦的动机。这个梦满足了某些愿望，做梦前那一晚发生的事（奥托带来的消息和撰写病历）诱发了这些愿望。梦的结论就是：伊尔玛感到疼痛并不是我的责任，奥托才是罪魁祸首。奥托说伊尔玛的病没有治愈，这激怒了我，梦中我就对他报复，把原因归咎

于他。这个梦为使我对伊尔玛的病免责，还表现出了其他症状（确实提供了一整套理由）。梦中发生了我希望发生的情况。因此，梦的动机就是某种愿望，梦就是对该愿望的满足。

这样，梦总体上已然清楚。但从愿望满足的角度来看，梦的很多细节才能得到理解。我报复奥托，谴责其治疗不谨慎（注射的问题），不仅是因为他竟敢跟我对着干，还因为他竟送给我散发戊醇气味的劣酒。在梦中我将这两者合二为一表达为注射丙基制剂。但我对此仍不满足，所以继续报复，把他跟另一个更值得信任的同事作对比。就好像是说：“我喜欢他，不喜欢你！”奥托并不是我发泄愤怒的唯一对象，我也没放过那个不听从医嘱的病人，把她换成了一个更聪明、更配合的人。M博士也没能逃脱报复，谁让他的想法跟我矛盾呢，梦中显然暗示他在这个问题上是个白痴（诸如会得痢疾等）。确实，我好像是在用更博学的朋友（即告诉我三甲胺知识的那位好友）贬低他，正像用伊尔玛的朋友贬低伊尔玛、用利奥波德贬低奥托那样。“把这些人统统赶走！让我另选那三个更好的人！那样我就不必遭受那些本不该遭受的谴责！”梦中我无比巧妙地证明，那些对我的指责都是毫无根据的。该为伊尔玛的病痛受责的不是我，而是伊尔玛自己，谁让她不接受我的治疗方案呢。伊尔玛的病痛跟我无关，因为那是由器质性病变引起的，精神疗法无能为力。伊尔玛生病还该归咎于她的寡居（参看三甲胺之类文字），那是我无法改变的。伊尔玛的痛苦是奥托造成的，他打针草率、用药也不对症——那种药我从来没用过。针头不干净必然导致伊尔玛的病，就像我那位高龄女病人得静脉炎的情形一样——而我在注射时从来没给患者带来任何危害。我注意到，这些关于伊尔玛病痛的解释（都是为我自己开脱），彼此并不协调一致，甚至互相抵触。整个辩护——此梦唯一真意——宛如一个抗辩。一人被邻居上告，说他还给邻居一把坏壶。这人说：第一，他还的是一把好壶；第二，他借壶时，壶上就有洞；第三，他根本就没

有借邻居的壶。这三条辩护，拆开来看条条在理，放在一起却互相冲突。妙的是，只要其中任何一条成立，他就可以免罪。⁽¹⁸⁾

梦中还有其他一些内容，也是在证明我不应为伊尔玛的病负责，只是其关联性不是那么明显。诸如我女儿和那位同名患者的病，可卡因的副作用，那位在埃及旅行的病人的病况，我对妻子、对兄长和对M博士健康的担忧，我自己的病痛，对那位未在梦中现身的罹患化脓性鼻炎的朋友的焦虑，等等。如果把这些内容连在一起考虑，它们就成了贴上标签的一组思想，就好像是说：“关心自己也关心他人的健康，这就是医生的职业良心。”我不由回忆起，当时听到奥托所说的伊尔玛病情时，我心里产生了一种隐隐的不快。通过梦中这组思想，这种转瞬即逝的不快变成了反驳性的言辞。那就好像是奥托对我说：“你对自己的病人不够尽职尽责。你缺乏医德，没有完全履行自己的诺言。”而这组思想却替我表达了不同的意见，论据充分地证明我高度负责，对病人、对亲朋好友的健康都深为关心。这些材料还有一个引人注目的事实，那就是也包含着一些不快的回忆，这些回忆更支持奥托对我的指责，而不是为我开脱。有人可能会说，这证明了这些材料的不偏不倚。但不管怎样，隐含于梦中的思想即材料之间的联系，确定无疑地指向梦的核心主题，即我在伊尔玛的病痛问题上无懈可击。

我不能假装自己已经穷尽了这个梦的意义，也不能说这一解梦过程完美无缺。我还可以多花点时间去发现更多信息、讨论由此产生的各种新问题。我也知道应该从何处着手进行进一步思考。但是，考虑到我所做的梦将会产生的种种情况，我又对继续解析望而却步。如果有人想说我欲言又止，那我建议他做个实验，看是否能比我更坦诚。此刻，我已满足于自己取得的这点成就。用这种方法进行梦的解析，我们会发现梦真的确有其义，远不像某些权威所言只是大脑零散无序的活动。这个梦解析完毕，我们意识到：梦就是愿望的满足。⁽¹⁹⁾

即：在这座房子里，1895年7月24日，梦的秘密被西格蒙德·弗洛伊德博士揭露。⁽²⁰⁾

- (1) 1914年增注：“这是我用来条分缕析的第一个梦。”弗洛伊德在《癔症研究》（布罗伊尔与弗洛伊德，1895）中曾试图分析自己的梦。在埃米·冯·N夫人病例的5月15日条目中有一个长脚注，从中我们可以看到作者的尝试。编者导言中援引了这段全文。
- (2) 仅在1942年版中，“白色”这个词无意中漏掉了。
- (3) 卡伦山是维也纳附近一山名，是避暑胜地。
- (4) 肚子痛也可以追溯到这位女士身上。这位女士，当然了，就是我妻子。肚子痛让我想起来那天因为这事我注意到她的忸怩不安。我得自己承认，梦中无论是对伊尔玛还是我妻子，我都不够和蔼可亲。看得出来，我是用好病人、听话病人的标准来要求她们的。
- (5) 我感觉，这部分梦的解析不可能向前推进到能够挖出梦的所有含义。如果我还孜孜以求对这三位女士的比较，就会离题更远。——每个梦中至少有一处是不可探测的，就如一颗琥珀内核，牵扯着那不为人知的所在。（参看第552页）
- (6) “1985”是“1884”的误印（每个德文版本都出现了这个错误），这是弗洛伊德第1篇关于可卡因论文的日期。弗洛伊德对可卡因的详细论述可参阅欧内斯特·琼斯撰写的《弗洛伊德生平》第1卷第6章。从这里可以看出那位“亲爱的朋友”指的是弗莱施尔·冯·马克索夫（参看第511页脚注）。
- (7) 参看下面第541页。
- (8) 这所医院的详细情况，参见克里斯为《弗洛伊德与弗里斯通信集》所写的序言第2节（弗洛伊德，1950a）
- (9) 这是流行一时的小说《务农日子里的古老传说》中的两个主人公，作者是弗里茨·罗伊特（1862—1864），用梅克伦堡方言写成。有英文译本（伦敦，1878）。
- (10) 德语中的“痢疾”与“白喉”比英文词汇更为相似。
- (11) 参看第144页。
- (12) 我必须得补充一下，“安纳纳斯”这个词跟伊尔玛的姓氏有些相似。

- (13) 1909年增注，但在1925年版及之后版本中都删去了：“梦在这方面并没有预言性，但在其他方面又带有预言性，那就是我的病人那种‘未解决’的胃痛（我特别担心为此招致责备），倒成了由胆结石引起的一系列不适的前奏。”
- (14) 这位朋友就是威廉·弗里斯，柏林生物学家和鼻、喉专家。他在本书出版之前的几年中对弗洛伊德影响甚大。弗洛伊德在作品中多次不指名提到他（见弗洛伊德，1950a）。
- (15) 对这部分内容以后还有详细分析。弗洛伊德在其早期著作《科学心理学设计》第1部分第21节中以此作为移位机制的分析案例，这本撰写于1895秋的作者后来作为附录（1950a）发表。
- (16) 弗洛伊德在这一时期著作中经常提到这位老妇人，参见《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1901b）第7章以及第8章（b和g部分）。弗洛伊德在1901年7月8日致弗里斯的信中谈到她的死亡（弗洛伊德，1905a，书信145）。
- (17) 1909年增注：“大家应该能够理解，我并没有把在解析过程中想到的一切完全袒露。”
- (18) 弗洛伊德《玩笑及其与潜意识的关系》（1905c）的第2章第8节与第7章第2节中讨论了与此相关的事。
- (19) 在1900年6月12日给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137）中，弗洛伊德叙述自己之后曾去做过梦的那个叫贝尔维的宅子。他这样写道：“你能想到某天这座房子会立起一块大理石石碑刻着如下字句吗？”
- (20) 目前似乎可能性不大。

第三章

梦是愿望的满足

走过崎岖小径，我们忽然置身于一方高地，四面皆通，每个方向都美景纷呈，我们可能踟蹰不前，一时不知往何处落脚。⁽¹⁾现在的情形就是这样，我们第一次尝试完成了梦的解析，全身沐浴在突然发现带来的巨大光明之中。梦并非由外力触发引出的无节奏音响，而是源于音乐家的巧妙拨弄。梦绝非毫无意义、荒诞无稽，梦也并非由于我们的意识部分休眠、部分清醒。相反，它们是一种效果明确的精神现象，目的是为了**满足愿望**。它们是可理解的精神之链的重要一环，由高度复杂的脑力活动组成。

但是，我们还没来得及为这一发现欢呼雀跃，一连串问题就汹涌而至。譬如，我们从梦的解析中知道，梦表达的是对愿望的满足。那么，其间愿望满足那种既引人注目又令人费解的形式源自哪里？在我们醒来之后记得的那些梦中，梦里的思想在入梦前发生了什么变化？这些变化是怎样发生的？那些入梦材料的来源是什么？我们观察到梦中思想具有诸如互相抵触这样的性质，许多类似特点的源头何在（参看第152页提到的借壶事例）？对于我们内心世界的精神历程，梦能告诉我们什么新信息吗？梦的内容能纠正我们白天的想法吗？

我建议暂时先把以上问题放在一边，然后沿着我们这条独特的解梦之路继续前行。我们知道，梦表达了对愿望的满足。因此，我们第一个要关注的问题就是，这种对愿望的满足是梦的普遍特征还是仅此一例（即我们刚刚分析的伊尔玛的梦）？即便我们打算证明每个梦都有确定含义，都有其心理价值，但是每个梦也不可能都是同样的意义。第一个梦是愿望的满足，第二个梦可能是恐惧的满足，第三个梦

的内容大概只是冥想，而第四个梦可能仅仅只是记忆的复现。除了第一个梦，我们还能发现其他意味愿望满足的梦吗？或者说所有的梦都是表达愿望的？

我们很容易就能证实，梦往往毫不掩饰地表现出对愿望的满足。就此而言，梦的语言长期以来不被理解似乎颇为奇怪。例如，我有个想做就能做的梦，那种情形简直就像做实验。如果晚上吃了凤尾鱼、橄榄或其他含盐量很高的食物，夜间我就会渴醒。醒之前会做梦，而且内容一样：即我在喝水。我梦见自己一个劲开怀畅饮，那水的滋味就像饥渴难耐的人喝到冷饮一般清甜甘美。然后我就醒了，醒来就得要真真切切喝杯水。这种梦起因就是口渴，醒来之后我就知道了。口渴的感觉产生了喝水的愿望，梦表现了这种愿望，并给予了满足。在这一过程中，梦在履行某种功能，这种功能不难勘察。我睡觉很沉，通常不会因为身体需要起夜。如果我通过梦到喝水就能解渴，那就不需要醒来喝水了。那这样的梦倒真的是相当方便易行。梦代替了实际行动，生活中也有这种情况。不幸的是，梦无法真正满足喝水解渴的需要，就像梦无法真正满足我对奥托和M博士报复的需要一样，但二者都有同样明确的意向。不久前，我的这个梦有所变化。我在睡前就感到口渴，于是喝完了放在床边桌子上的一杯水。几个小时后，夜里我又感到口渴，这就不太方便了。要想喝到水，我就得起床到我妻子床边桌子上取水。之后我就做了一个与此相关的梦，我梦见我妻子拿起一个容器给我喝水，那个容器其实是一个古伊特鲁里亚骨灰罐，我从意大利旅行买回来后就送人了。但里面的水喝起来很咸（显然是因为里面有骨灰），于是我就醒了。从中可以看到，梦中的一切安排得何等巧妙。因为梦的唯一目的就是满足愿望，所以其可能是完全以自我为中心的。贪图安逸与为他人着想简直是水火不容。梦中出现骨灰罐可能是另一种满足，那个骨灰罐不再是我的，让我很是遗憾，感到遗憾的还有拿不到妻子床边的那杯水。装着骨灰的罐子也跟我感到越来越重的咸味颇为匹配，这几乎肯定会让我很快醒来。⁽²⁾

这种便利梦我年轻时常做。我记得那时经常工作到深夜，这样早晨就很难醒来。我常常梦到自己已经起床，站在洗脸架旁洗漱，过了一会儿却发现自己还在床上睡觉。一位年轻同事也有这种早晨睡懒觉的习惯，他曾描述过一个非常有趣又条理清晰的梦。他当时住在医院附近的一间公寓里，他让女房东每天早晨严格按时叫醒他，但这项任务执行起来相当不易。某天早晨他睡得正香，女房东隔着房门叫他起床：“起床，赫尔·佩皮！该去医院上班啦！”听到这些话他就做了个梦，梦见自己躺在医院病床上，床边有张卡片，上面写着：“佩皮·H，医学院学生，22岁。”梦中他还自言自语：“既然我已经在医院里了，那就没必要再去医院了。”于是翻了个身又继续酣睡。这样，他明白承认了自己做梦的动机。⁽³⁾

这里还有一个梦，也是由于实际睡眠中受到刺激而产生的。我的一位女病人不得不做一个下颚手术，但手术不太成功，医生就让她在下颚一侧佩戴一个冷敷装置，日夜都不得取下。但是她一睡觉就习惯把它扔到一边。一天她又把这个冷敷器扔到了地板上，医生就让我去狠狠地说她一顿。“这次我真不是故意的，”她回答说，“我昨晚做了个梦，梦见我坐在剧院包厢里聚精会神看表演，而赫尔·卡尔·梅耶先生却躺在疗养院里痛苦地抱怨下巴疼痛。我就跟自己说，既然我的下巴不痛，干吗戴着这玩意儿，于是我就把它扔一边了。”这位可怜的病人做的梦，让我想起人们不舒服时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算了，还是想点更高兴的事吧。”这个梦描述的就是一件“更高兴的事”。她把疼痛转嫁给了别人，而这个转嫁的对象——赫尔·卡尔·梅耶先生，只是她当时恰巧想起的一位年轻的普通朋友罢了。

梦是愿望的满足，这一情形也经常出现在我所收集的健康人的梦中。一位熟悉我这一理论并将之解释给他妻子听的朋友，某天对我说：“我妻子让我跟您说，她昨天梦到自己来月经，您能解释一下那是什么意思吗？”我当然知道那意味着什么，已婚的年轻女士们梦到自己来月经，就是说她已经错过了月经期。我完全相信她很想在担负

母亲职责前能多享受几天自由快活的日子。这个梦其实就是明白宣布她已经怀上了第一个孩子。另一个朋友则写信告诉我，不久前他妻子梦到自己内衣前面沾了些奶渍，这也说明她怀孕了，只是不是第一胎。这个梦告诉我们，这位年轻的母亲希望自己能为第二个孩子提供比第一个孩子更多的营养。

有位年轻女性因为护理一个患传染病的孩子，跟外界隔绝了几个星期。孩子康复后，她就做了个梦。梦见自己参加了一个聚会，在那里遇见了阿尔方斯·都德、保罗·布尔热和马塞尔·普雷沃⁽⁴⁾，他们对她都很友善，也都很开心。这些作家的样子都跟画像上看到的一样，只是她没见过马塞尔·普雷沃的肖像，感觉他看起来很像……像前天来病房消毒的那个卫生防疫员，这个人也是她这么多天来见到的第一位来访者。这样看来，这个梦可以翻译为：“现在是时候来点娱乐，代替这漫长的护理工作了。”

这些例子足够表明，无论多么复杂，梦只能理解为是愿望的满足，这种意义通常不加掩饰，在各种不同情况下出现。它们大都是些短小而简单的梦，与权威们关注的那种混乱复杂的梦恰成鲜明对比。不管怎样，如果我们肯花时间关注下这些简单的梦，也会有所收获。我们可以期待在儿童那里找到形式最简单的梦，毫无疑问，他们的精神活动没有成人那样复杂。我认为，对儿童心理学的研究一定有助于对成人心理学的理解，正如研究低等动物的结构与发展有助于对高等动物的研究一样。但至今还很少有人为此目的利用儿童心理学。

儿童的梦通常⁽⁵⁾纯粹是愿望的满足，在这种情况下⁽⁶⁾，和成人的梦比起来非常无趣。它们没什么亟待解决的问题，但从另一方面来说又颇为重要，因为它们可以证明梦的精髓就是愿望的满足。我曾从自己的孩子那里收集了一些此类相关梦例。

我必须感谢1896年夏天那次远足，当时我们正在一个可爱的叫做哈尔施塔特的小村子⁽⁷⁾度假，远足时得到了这两个梦：一个是我女儿

做的，她那时是八岁半；另一个则是她五岁三个月的弟弟做的。我得先解释一下，那年夏天我们在奥塞附近的一个小山坡上度假，天气晴朗时我们可以尽览达赫斯坦山的美景。透过望远镜，能清楚看到西莫尼小屋。孩子们用望远镜多次观看，我不知道他们到底看到了没有。那次远足之前，我告诉孩子们哈尔施塔特就在达赫斯坦山脚下，他们兴高采烈地盼望着出行。那天我们从哈尔施塔特爬上埃舍恩山，一路变换的景色让孩子们十分开心。但是慢慢地，五岁男孩越来越不耐烦了，每看到一座山他就问是不是达赫斯坦山顶，而我每次只能说：“不是，还只是山麓。”问了几次以后，他就一言不发了，还干脆拒绝跟我们一起去一个陡坡上欣赏瀑布。我想他一定是累了，但是第二天一早他就来找我，兴高采烈地跟我说：“昨晚我梦到咱们到西莫尼小屋了。”我这时才明白过来，我在谈论达赫斯坦山的时候，他期待着我们在哈尔施塔特远足时爬上那座山，以便离我们拿着望远镜多次谈论的那座小屋近一些。当他发现我们总拿山麓、瀑布之类的搪塞他，他顿感失望，一下子变得无精打采。这个梦是一种补偿。我想找到些细节，但得到的很少，只有“你得爬六个小时台阶”。这都是他从别人那儿听来的。

这次远足也激起了八岁半女孩的一些愿望，这些愿望也只能在梦中得到满足。当时我们把邻居家一个十二岁男孩也带到了哈尔施塔特。这孩子已经长成了风度翩翩的男子汉，有迹象显示他已经俘获了我家小姑娘的芳心。第二天早上她跟我讲了接下来这个梦：“太有趣了！我梦见埃米尔成了咱们家的人，也管你们叫‘爸爸’‘妈妈’，还像家里那些男孩子一样跟我们一起睡在大房间里。后来妈妈进来，往我们床底下扔了一大把大块巧克力，巧克力上还包着蓝色和绿色的彩纸。”她的兄弟们显然没有遗传到解梦能力，也就跟那些权威们一样，说这个梦都是胡说。小姑娘自己坚守了梦的一部分，而且从神经症理论的角度来看，这部分很有意思：“当然，埃米尔是我们家人这点是胡说，但巧克力的事可不是胡说。”我对这一点一无所知，女儿

的妈妈做了解释。从车站回家途中，孩子们在一个自动售货机那停留了一下，他们以前经常得到那种包着亮闪闪彩纸的巧克力，所以这次也希望买一些。但他们的妈妈认为这一天他们的愿望满足得差不多了，决定把这个愿望留给他们的梦去满足。我自己却没有注意这件事情，但女儿没有说出的那部分梦我却一下子明白了。我亲耳听到过举止稳重的小客人旅程中让孩子们等等后面的“爸爸”“妈妈”，小姑娘在梦中就把这种临时性的亲属关系变成了永久性的关系。她的好感尚不能勾画出其他关系，只能在梦中跟他成为兄妹了。但为什么巧克力被扔在床底下，这个问题如果不问她那就不可能解释明白了。

我的一位朋友曾经向我报告过一个梦，跟我儿子的那个梦非常相似。梦者是位九岁大的女孩，当时她父亲带几个孩子去维也纳附近的多恩巴赫山区参观罗雷尔小屋，因天晚只能中途返回，但答应孩子们下次一定不让他们失望。就在返回途中，他们看到一个去往阿莫村的路标，孩子们提出去那里，被父亲以同样的理由拒绝，还是许诺留待下次。第二天一早，这个八岁的女孩见了父亲就洋洋得意地说：“爸爸，昨晚我梦见你跟我们一起去了罗雷尔小屋和阿莫村。”她已经迫不及待地提前实现了父亲的承诺。

这儿还有一个直截了当的梦，那是我另一个女儿因奥塞美景激发的梦，当时她才三岁零三个月。那是她第一次穿越奥塞湖，可能是在湖上时间太短，到对岸时她不肯下船，哭得挺伤心的。第二天她说：“昨晚我去了湖上。”但愿梦里面她在湖上待够时间了。

我的大儿子八岁时已经做过幻想成真的美梦：他梦到他跟阿基里斯同乘一辆战车，由狄俄墨得斯驾驶。白天他对别人送给他姐姐的一本希腊神话产生了极大兴趣。

如果儿童睡眠中的呓语也算梦，我还可以讲一个我收集到的年龄最小的孩子所做的梦。我最小的女儿，十九个月大的时候，一天早晨呕吐不止，接下来整天没有进食。饿了一天之后，当天夜里她在梦中

高兴地大叫：“安娜·弗（洛）伊德，草微（莓），野草微（莓），煎蛋（饼），布登（丁）！”那时，她习惯于说自己的名字表达自己想要什么东西。她念叨的那个菜单想必包含了所有她最想吃的东西。

“草莓”一词在梦中出现了两次，且有一定变化，其实是对家里卫生习惯的抗议。其背景是保姆把她身体上的不舒服归因于她吃草莓太多，她无疑知道了这一点，她表示不服，所以就在梦中向保姆这种判断报复。

不久，小姑娘的祖母也做了这样的一个梦（她们两个的年龄加起来有七十多岁）。因为肾病发作她那天一天没有进食，第二天夜里她梦见自己回到了少女时代，受邀参加了两个食物丰盛的宴会，在宴会上大快朵颐。⁽⁸⁾

虽然我们认为童年因不知性欲为何物而非常幸福，但我们也不应忘记两大本能之一能产生多少失望和不满，而这正是做梦的有效刺激。⁽⁹⁾下面这个个案就属于此类。我的侄子在二十二个月大的时候，别人让他为我贺寿，并送我一篮樱桃做礼物，那时还不是樱桃旺季，所以樱桃还是很稀少的。看起来他感觉这任务很是艰巨，他一个劲念叨着“樱桃在里面”但就是不把礼物递过来。不过，他找到了一个补偿方式。当时他有个习惯，就是每天早晨告诉母亲自己梦到了“白衣士兵”，就是一个披着白色斗篷的军官，他有一次在街上碰到之后就一直很崇拜。在他牺牲掉生日礼物的第二天早上，他醒来后兴高采烈地宣称：“赫尔曼把樱桃吃光光了！”⁽¹⁰⁾

我不知道动物梦到什么。但一个学生所说的一个谚语引起了我的注意，这个一问一答的谚语倒真能回答这个问题。问：“鹅梦到什么？”答：“玉米。”⁽¹¹⁾关于梦是愿望满足的理论就包含在这些语句之中。⁽¹²⁾

可以看出，在下面一些语言运用中我们可以很快证实梦的深层内容。只是日常说到梦时多有鄙视之意（如“梦是空谈”这句话听起来

颇为呼应那种认为梦是胡说的科学理论)。但从总体上看,大部分日常用语都认为梦是愿望的满足。如果事实出于意料之外,我们通常会激动大叫:“我做梦也想不到这样啊。”⁽¹³⁾

-
- (1) 在1899年8月6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 1950a, 书信114)中, 弗洛伊德如此描述本书开头章节: “本书总体上打算以随想漫步的方式写作, 先进入各派权威种种学说营造的黑暗丛林(权威们看不到树), 这里没有清晰的视野, 很容易误入迷途。然后我们再步入一条坑坑洼洼的小径, 我就领着读者在这样一条小路上——我那独具特色、细节密布、满眼坏笑的轻率的梦——漫步前行, 然后突然就来到了这样一片高地上, 景色开阔, 心生疑问: ‘我们要走哪条路?’ ”
 - (2) 魏甘特(1893, 第41页)也认识到这种口渴梦的存在, 他这样写道: “较之其他感觉, 人们能更确切意识到口渴的感觉, 也总会产生解渴的想法。梦中满足口渴的方式不尽相同, 大都与最近的记忆有关。这些梦例拥有另一个共同特点是: 解过渴的念头刚过, 立刻就因意识到这是虚构的而感到失望。”然而魏甘特忽略了一个事实, 梦对刺激的这种反应普遍存在。有些人一旦夜间感到口渴, 根本不会做梦, 而是立即醒来, 但这并不能证明我的实验不对, 而只能说明他们没我睡得好。1914年增: “对比《以赛亚书》29: 8: ‘又必像饥饿的人梦中吃饭, 醒了仍觉腹空, 或像口渴的人梦中喝水, 醒了仍觉发昏, 心里想喝。’ ”
 - (3) 弗洛伊德在1895年3月4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中(1950a, 书信22)报告过这个梦。这是关于梦是愿望的满足这一理论的最早记录。
 - (4) 阿尔方斯·都德(Alphonse Daudet, 1840—1897)、保罗·布尔热(Paul Bourget, 1852—1935)、马塞尔·普雷沃(Marcel Prévost, 1862—1941)都是法国作家。——译者
 - (5) 这个词是1911年加上的。《弗洛伊德全集》(1925)第3卷第21页如此评论这个副词: “经验告诉我们, 四五岁的儿童也会做一些尚待解析的伪装梦, 这与我们关于梦失真的决定性条件的理论观点是完全契合的。”
 - (6) 1911年之前, 是“由于这一原因”。
 - (7) 位于上奥地利萨尔茨卡默古特地区。
 - (8) 小女儿的梦出现不久, 弗洛伊德就写信告诉了弗里斯(弗洛伊德, 1950a, 书信73, 1897年10月31日)。

- (9) 1911年增注：“通过对儿童精神生活的仔细观察，我们发现，处于幼儿期的儿童的性本能在其精神生活中作用颇大。只是这一点长期以来都被忽视了。通过更切近的观察，我们有理由怀疑成年人回忆中的童年生活是否果真那样幸福。参看我的《性学三论》（1905a）。 ”
- (10) 1911年增注：“我们必须认识到一个事实，那就是儿童很快就会不那么简单直接，他们会一天天变得复杂。另一方面，成人在一定条件下也会经常做些简单而幼稚的梦。四五岁孩子做的梦蕴藏着超乎想象的丰富材料，其价值也不同寻常，我的文章《对一个五岁男孩恐惧症的分析》（1909b）和荣格著作中（1910a）对此都有个案分析。” 1914年增：“关于儿童梦的分析解释也可参见冯·赫格·赫尔穆特（1911和1913）、帕特南（1912）、范·拉尔特（1912）以及斯比尔林（1913）和陶斯克（1913）的著作。比安奇雷（1912）、布泽曼（1909和1910）、多利亚与比安奇雷（1910—1911）等也报告了一些儿童梦，特别是威格姆（1909）还关注到梦的愿望满足倾向。” 1911年增：“陷入陌生环境的成年人似乎更易产生幼稚的梦。奥托·努登舍尔德（1904，第1卷，第336—337页）描述了一些探险队成员在南极越冬的情形：‘梦会清晰显示每个人内心最想做什么，我们从没做过像当时那样多栩栩如生的梦。即便那些在早上交流想象世界时很少长篇大论的人，同样会做这样的梦。他们尽力在适应现实处境，同时也都渴望着那个距离我们相当遥远的外部世界。我的一位同伴做过一个特殊的梦，梦见自己又回到了上学时的教室，他在那里的工作就是为那些专门用于教学目的的小海豹剥皮。但吃、喝才是我们梦中的主旋律。在我们中间，有人夜间做梦受邀参加一场大型宴会，早上会洋洋得意地描述自己如何吃掉“有三道大菜的晚餐”的情节；另一个人梦到了香烟，满山遍野的香烟；第三个人则梦到了一艘在大海上满帆航行的船。更值得复述的是另一个梦，邮递员带来了信，并为为何让我们等了这么长时间做了详细解释：他先是把信投错了地方，费了很大劲才又把它找回来。我们当然只会梦到最可能发生的事。而几乎所有的梦，包括我自己做的或听到的，都显示出想象力的明显欠缺。如果能把这些梦记录下来，一定会具有很大的心理学价值。我们会很容易理解自己多么渴望酣然入梦，因为梦会为我们每个人提供自己迫切希望的一切。’ ”这段话在努登舍尔德著作的英文译本（1905，第290页）中缩减了很多。1914年增：“根据杜·普雷尔（1885，第231页）所说，‘蒙戈·帕克在一次非洲历险时差点干渴而死，濒死之际，他不断梦到家里精心浇灌的山谷和草地。与此类似，特伦克男爵被囚禁在马格德堡要塞而备受饥饿折磨时，梦见周遭尽是丰盛的饭菜。还有参加富兰克林第一次远征的乔治·贝克，当时找不到任何吃的东西，快要饿死的时候，他梦到了源源不断、定时供应的饭菜。’ ”

(11) 1911年增注：“费伦齐曾引用过一个匈牙利谚语：‘猪梦到橡子，鹅梦见玉米。’”1914年增：“一句犹太谚语说：‘母鸡梦到什么？——小米。’”（伯恩斯坦和塞格尔，1908，第116页）

(12) 1914年增注：“我并没有试图证明我是第一个认为梦来自愿望的学者。（参看本书下一章开头。）对这一点期望过高的人，可以回溯至古典时代，看看那位生活于托勒密一世时代的医生——希罗菲卢斯的著作。根据毕克森叔茨（1868，第33页）所述，希罗菲卢斯将梦分为三类：第一类是神启的梦，第二类是随着大脑将某些东西图像化显示而自然产生的梦，第三类是那些混合性的、从其图景中我们能看出自己的愿望。J. 施达克（1913）曾留意到舍纳将自己收集的一个梦描述为愿望的满足。舍纳（1861，第239页）这样写道：‘梦者的想象满足自己的愿望如此之快捷，原因很简单，就是因为这个愿望在她身上正激情洋溢地活跃着。’舍纳把这个梦分类为‘情绪梦’，再继续细分，又可以分出男人与女人都会产生的‘春梦’以及‘暴躁梦’。显然，舍纳无疑将这些愿望归因于梦的唆使，而不是来自任何清醒状态：而且他已然将这些愿望与梦的基本特征联系起来。”

希罗菲卢斯（Herophilus，前335—前280？），希腊外科学家、解剖学家。——译者

(13) 儿童的梦（包括本章提到的这些）和幼稚型的梦在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导论》（1916—1917）第8讲中有所讨论。其论文《论梦》（1901a）（标准版，第5卷，第643—644页）也有简短论述。

第四章

梦的变形

如果我继续主张每一个梦都是愿望的满足，就是说除了满足愿望的梦就没有其他梦了，我可以肯定，这一定会遭到强烈反对。

人们会说：“将某些梦视为愿望的满足，这不是什么新观点。”权威们早就注意到了这一点。参看：拉德斯托克（1879，第137页）、福克尔特（1875，第110页）、普肯耶（1846，第456页）、提希（1890，第70页）、西蒙（1888，第42页，写了特伦克男爵被囚禁时挨饿的梦）以及格里辛格（1845，第89页）的一段论述。⁽¹⁾但如果说除愿望满足的梦之外别无他梦，这一断言更不恰当，幸运的是要驳倒它倒也不难。一些梦里只有痛苦的内容，没有丝毫愿望满足的迹象。悲观主义哲学家爱德华·冯·哈特曼可能是愿望满足理论最坚定的反对者了，他在《无意识哲学》（1890，第2卷，第344页）中这样写道：“进入梦乡时，我们发现生活中的一切烦恼都会进入梦中，唯一不能入梦的就是那种将文明人与生活调和起来的科学与艺术的乐趣。”即使不那么悲观的研究者也坚持说，梦中的痛苦与不安总是比快乐更普遍。例如，斯科尔茨（1893，第57页）、福克尔特（1875，第80页）等人就持这种看法。弗洛伦斯·哈勒姆和萨拉·韦德（1896，第499页）通过研究自己的梦，统计出不愉快的梦占据大多数。她们还给出了具体数值，“不愉快的梦占57.2%，愉快的梦仅占28.6%。除了白天生活中诸多不同烦恼，还有一种焦虑梦，最可怕的痛苦情感不屈不挠地折磨我们，直到把我们弄醒。儿童是焦虑梦最普遍的牺牲品，⁽²⁾正是从儿童梦中，我们描述出它们是不加伪装的愿望满足。”

焦虑梦看似确实可以否定这一普遍性假设（其基础就是上一章的例子），即梦是愿望的满足，甚至能够证明其纯属谬论。

然而，要反驳这些意见也不是太难。我们只需注意，我们的理论考虑的不是梦的表面内容，而指的是隐藏在梦中的思想，那种需要解析才能明了的思想。因此我们必须对梦的表面内容和隐藏内容一一比较和对比。毫无疑问，很多梦的表面内容是非常痛苦的。但有人尝试对它们解析过吗？试图揭示过隐藏其中的内容吗？如果没有，那么这些对我的理论的指责就是无根之木：即使那些痛苦梦和焦虑梦，经过解析，最终也可能就是对愿望的满足。⁽³⁾

在科学研究过程中，我们会碰到难以解决的问题，这时通常的做法是去解决随之而来的第二个问题，这不啻是个好办法，如同两个坚果放一起会比单独一个更容易打开。所以，我们在面对“痛苦的梦与焦虑梦如何满足愿望”这一问题时，可以再加上第二个问题：“那些满足愿望的梦，为什么不直接表现出意图，反而要携带毫不相关的内容呢？”以伊尔玛打针这个已经详细解读的梦为例，怎么说它也算是比较痛苦的梦吧，解析后发现它却是愿望满足的典型梦。但它为什么必须详细解析呢？它为什么不直接表示其意？乍一看来，伊尔玛打针的梦没有表现出任何表现满足梦者某种愿望的迹象，读者看不到这一点，我自己在分析之前也看不出这一点。梦这种需要详细解析的特点，我们可以将之描述为“梦的变形”。那么这里就出现了第二个问题：梦变形的根源是什么？

我们立刻会想到能解决这一疑问的答案：比如，人在梦中没有能力直接表达我们的思想。但通过对某些梦的解析，我们不得不去寻找导致梦变形的其他原因。我将以我自己的另一个梦来证明这一点，这会再次把我自己卷入各种不谨慎言行，但能够换来对问题的详尽解释，我的牺牲就是值得的。

背景说明

1897年春，我听说大学里两位教授提名我为临时教授⁽⁴⁾。这消息让我吃了一惊，也颇为兴奋，这证明我的才华得到了学界认可。

一天晚上有个朋友来访，这位同事可以说是我的前车之鉴。很久以来他一直是教授这一职称的候选人（在我们这个圈子里，教授会被病人当作半神崇拜），但他不像我一样听之任之，他不停奔走于教育部各个部门，希望能让他们晋升他的职称。来看我之前，他才刚刚拜访了另一个人。他告诉我说，这次他可把那位尊贵的官员逼到墙角了。他直接质问对方，他迟迟等不到任命是不是出于宗教信仰的原因？回复是：就现状而言，无疑，正是如此，一段时间以来，以他的优秀他确实可以，但是，诸如此类。“至少我现在知道自己的位置了。”朋友结束了叙述。这番话没提供新消息，只是更加强化了我辞职的念头，我的宗教信仰也会成为任命我的顾虑。

朋友拜访后的第二天凌晨，我做了个梦，梦的形式尤其引人注目：包括两个想法和两个图景，每个想法相连一个图景，两两相配。但我只准备报告梦的前半部分，因为另一部分与我描述的目的无关。

第一，朋友R是我叔叔，我很爱他。

第二，我看到他的脸，稍微有点变形，好像抻长了似的。脸上围了一圈黄色的连鬓胡，根根清晰可辨。

接下来另外两段也就是另一个想法和图景出现了，这里我就不说了。

至于为何要解析它，确实是因为不得不这样做。

早上想起这个梦时，我大笑着说：“这个梦就是胡说八道！”但它就是不走，整整一天一直纠缠着我，直到最后到了晚上，我开始责备自己：“如果你的病人在解梦过程中一个劲说梦是胡说八道，你就

会怀疑梦隐含了某些不愉快的事情，所以病人才不愿暴露。你自己现在也正是这种情况。你认为这个梦是胡说八道，只能意味着你内心抗拒对它的解析。别这样敷衍了事！”于是我开始详细解析这个梦。

“R是我叔叔。”这句话意味着什么？我只有一个叔叔，就是约瑟夫叔叔⁽⁵⁾。他的故事是个悲剧。三十多年前，由于急于发财，他卷入了某种法律严格禁止的事务，结果锒铛入狱。我父亲那个时候几乎是一眼之间头发变白，总是说约瑟夫叔叔不是坏蛋，他就是个脑袋一根弦的傻子。这样一来，如果朋友R是约瑟夫叔叔，意思就是说R是个傻瓜。难以置信！太过分了！那么梦到的脸呢？梦中那张拉长的围着黄胡子的脸是怎么回事？我叔叔确实长了一张长脸，还长了一圈漂亮的络腮胡。朋友R的胡子早年是纯黑色的，而毛发黝黑的人开始变老时就得为年轻时的黝黑发亮付出代价了。他们的黑胡须一点一点地开始走下坡路：先是变成红棕色，然后变成黄棕色，然后只能以灰白色收场。朋友R的胡子当时正在变化呢，而且，我自己的也是，注意到胡子变化我心里还挺不是滋味。我立刻明白，梦见的那张脸既是朋友R的也是约瑟夫叔叔的。这就像高尔顿的那些合成照片一样。为了证明家族成员长相的相似，他曾把几张脸合成为一张照片。（1907，第6页起和第221页）无疑这也就意味着，我确实认为朋友R就是个傻瓜，是个跟约瑟夫叔叔一样的傻瓜。

我仍然不明白为什么要把这两人放在一起这样比较，这意味着我还在抗拒自己的真实想法。这两者之间没有太深联系，毕竟我的叔叔是个罪犯，而朋友R却毫无瑕疵……只是有一次因为骑自行车撞倒一个男孩被罚款。难道我想的是这件事？如果是，那这种比较就太好笑了。这时我记起来几天前跟另一个同事N的一次谈话，记得聊的也是晋升的事。那天我在街上碰到了N，他当时也被提名晋升教授，听到我被提名就对我表示祝贺。我毫不犹豫地没什么可祝贺的：“你是最不该开这种玩笑的人。你从自己的经历就知道，这种提名价值何在。”他这样回答（听起来有点开玩笑的意思）：“那谁说得准。有些不利

的东西是专门针对我的。难道你不知道有个女人曾经指控我吗？案子被驳回了，我就不跟你说了。那是件可耻的敲诈勒索，后来还是我费了很大劲让原告免受惩罚的呢。但没准这件事还会成为不提升我的借口。而你，却毫无瑕疵。”原来罪犯在这里呢。回忆到这里，我也终于意识到这个梦该如何解析、目的何在了。约瑟夫叔叔代表我的这两位没能获得教授任命的同事，一个是傻瓜，另一个是罪犯。现在我也明白他们俩的这一形象代表什么了。如果R和N的任命迟迟不能落实是由于“宗教”问题，那么我自己的任命同样会遭受质疑；但如果能找到这两位朋友遭拒的其他原因，而我与之无涉，那我的任命就还有希望。这就是我的梦遵循的逻辑：朋友R是傻瓜，N是罪犯，而我既不是傻子也没有犯罪，我们之间不再具有共同点，教育部官员给R的答复就不会落到我身上，那我就能愉快地得到教授任命了。

我意识到对此梦的解析还需继续深入，因为感觉有些东西解释得还不是那么满意。想到自己竟如此轻易贬低两位值得尊敬的同事，只是为了自己的教授任命廓清疑虑，我内心感到很不安。但我相信，一旦揭示出梦表现的价值，这种不满就会烟消云散。如果有人指控我的确认为R是个傻瓜，或者我不相信N叙述的敲诈，我有足够理由否认这种指控，就像我不相信伊尔玛的病痛真是由奥托注射丙基制品导致的一样。这两个梦要表达的只是我希望事情应该是什么样的。在这个梦里，我想实现的愿望很简单，远不像有关伊尔玛的梦那样复杂。这个梦将现实中的真事巧妙融合，就好像一个设计精妙的莫须有谣言，人们总可以根据某些事实判断“这里面肯定有事”。朋友R告诉我同系一个教授投票反对他，朋友N则天真地给我提供了我用来中伤他的材料，这些都被我编织入梦。不管怎样，我必须重申，这个梦对我来说仍需要进一步说明。

之后我想起，这个梦还有一部分没有解析，也就是有了R就是我叔叔的念头后，梦里出现了一种对他强烈的热爱。这种感情是针对谁的呢？对约瑟夫叔叔，我根本没有这种感情。对朋友R，多年来我一直喜

爱和尊敬着他，但如果我跑去跟他表达像梦中那样强烈的情感，他肯定要大吃一惊。如果我爱的是他，那就太虚假太夸张了，毕竟我认为他的智力有问题，甚至把他混进我叔叔的形象里。这份爱意似乎不仅夸张，而且方向也弄反了。我脑中忽然灵光乍现，也许事情是这样的：梦中的情感不属于梦的隐含内容，不属于梦中隐义。这种情感恰与梦的隐含内容、梦的深层内容相反，是用来阻碍梦的真意显现的。也许这才是它的真实作用。我记得自己对这个梦是多么抗拒，对它的解析拖延了多久，又是怎样断言这个梦完全是胡说八道的。多年精神分析实践告诉我，这样对待梦应该如何解析：这种判断没有价值，只能说明梦者情感上的一种抗拒。如果我的小女儿不想要别人给的苹果，她连尝都不尝就一口咬定那苹果是酸的。而病人如果像这个孩子一样表现，我就知道他们正想方设法地压抑某个念头。我的梦也出现了同样情形。我不想解析它，是因为梦里面隐藏了一些我不愿暴露的东西。解析后，我发现自己想要隐藏的是：我认为R是个傻瓜。我对R的这种热爱不可能来自梦的深层内容，而是源自我对自己关于R的想法的抗拒。如果说我的这个梦要将隐藏内容变形（把隐藏的内容变形为相反情形），那么这种情感就是出于变形的目的。换句话说，变形在这种情形下是有意而为，是一种掩饰真相的方法。我在梦中看不起R，而梦中出现的相反情形即我对他的热爱，则让我自己意识不到这种贬抑。

看起来这似乎是个普遍奏效的发现。的确如此，第3章中引用的那些例子中，某些梦一眼就知道是某种愿望的满足。但在那些不容易认出愿望的梦中（即某些地方是经过伪装的），则肯定存在一种防止这种愿望表达出来的倾向。由于这种倾向的存在，除非以变形的形式，否则愿望就不可能得到表现。我试图在社会生活中找到类似情况，与这种头脑中的内在情形即我们的主观世界做下类比。日常生活中类似变形的现象哪里能找到呢？比如有这样相关的两个人，一个有一定的权力，另一个则必须依靠这种权力。在这种情形下，第二个人就会对

自己的心理进行变形，或者说做些掩饰。我们每天都表现的礼貌谦恭很大程度上也属于一种掩饰，我在为读者解析自己的梦时不得不采用类似的变形。诗人们如此抱怨变形的必要性：

你知道的最好的事，
却不能告诉孩子们。⁽⁶⁾

想曝光黑幕的政论作家也会遭逢相似困境，如果表达时毫无掩饰，当权者就会压制其言论——若是口头发表，会遭遇事后清算；若是印刷出版，事前就会被阻止。作家必须提防这种审查⁽⁷⁾，因此得让自己的观点变得柔和、表达时加以变形。他发现不得不依据审查的强度与敏感性来调整自己的写作，要么约束自己的进攻，要么以引经据典代替横冲直撞，或者把自己的反对意见隐藏于某种看似无害的伪装之下。比如说，想说本国某些官员的事，可以描述两个中国官员之间的争端。审查制度越是严厉，伪装就越普遍，让读者明白真意的手段也就越高明。⁽⁸⁾

审查现象与梦的变形在细节上如此一致，这证明它们有着相似的决定因素。据此我们可以假定，每个人都具备两种心理力量（或者说是倾向、系统），二者的共同作用产生了梦。一种力量构成了梦中表达的愿望，另一种力量则对梦中愿望实行审查，这种审查作用迫使愿望在梦中发生了变形。实行检查作用的第二种力量具有何种性质，这个问题尚有待研究。我们记得，在对梦进行解析之前，隐藏的梦念是无法意识到的，而梦的表层内容是能意识到的、能够记忆的，因此不难推论：第二个系统具有一种特权，能够将一些内容放行、允许其进入意识。也就意味着，不经过第二个系统，任何东西都不可能从第一个系统直接到达意识层面。而第二个系统又只允许那些由其行使权力、已被改造成它认为合适形式的思想进入意识。这样，我们对意识的“本质”就有了明确认识：在我们看来，事物变成意识的过程是一

种特殊的心理活动，不同于表象或观念形成的过程，它是独立存在的，意识可以视为是一种感官，接收来自其他地方的资料。可以证明，要治疗心理学疾病，绝对离不开这些基本假定。但对这个问题我们将另找机会详细探查。⁽⁹⁾

如果我们可以接受如此描述这两个心理系统及其与意识的联系，那么，政治领域中有种情况，能够解释梦中对朋友R的超乎寻常的感情（解析过程中却又发现自己对他那么鄙视）。让我们想象这样一种情况：社会一直存在着两个阶层的斗争，一方是统治者，另一方是觊觎其权力的活跃的民众。民众反对一个不受欢迎的官员，要求其下台；而独裁者为了显示他对大众愿望的蔑视，反而特意给予该官员以更高官职、赋予其更大权力。同理，在我的梦中，掌握进入意识要塞的第二个系统之所以要赋予朋友R一种强烈感情，让这种感情凸显出来，就是因为隶属于愿望冲动的第一个系统，出于自身原因把R贬低成了傻瓜。⁽¹⁰⁾

这些考虑让我们感到，也许通过解梦这种方式，我们能够获得一些有关精神机制结构的知识，而这是哲学研究难以做到的。这一点我们暂时搁置（留待第7章再继续讨论），当前要做的是解释清楚梦的变形后再折回开始时的问题：不愉快的梦，能够解释为愿望的满足吗？我们现在知道这种解释是可以立得住脚的，因为梦会出现变形，那些令人不快内容只是为了掩饰欲求对象。我们说有二种心理力量，那么可以说，我们之所以会做令人不快的梦，只是因为第一种力量中的愿望会让第二种力量感到不愉快。梦都是源自第一种力量，第二种力量对于梦是防御的而非创造的，从这个角度讲，所有的梦都是愿望梦。如果我们只看到第二种力量对梦的遮蔽，那就永远也不可能达成对梦的理解，权威们发现的所有相关问题也就永远无法解决了。

梦的确暗含对愿望的满足，但这一点必须通过特定梦例分析才能得到新的证明。因此，接下来我会选择那些令人不快的梦进行分析。

其中有些来自癔症患者，所以有时需要暂时离题，要介绍下背景，还要详细分析癔症的心理机制。这可能会使一些讨论复杂化，但这无法避免。

我曾经解释过，在对精神神经症病人做病情分析时，我们必定要讨论他的梦。在讨论过程中，为了促进我自己对病人症状的了解，我必须向他提供各种心理学解释。结果，我遭到患者毫不留情的驳斥，其激烈程度绝不亚于我的同行们，他们一致反对我的愿望满足论。这里，就是他们提供的几个梦例，都是用来反对我的理论的。

“你总说梦是愿望的满足，”一位聪明的女病人开始说，“那好，我现在就给你讲一个截然相反的梦，在这个梦中我的愿望并没有得到满足。用你的理论这要如何解释？梦是这样的：

我想举办一次晚宴，但家里除了一点熏鲑鱼之外一无所有。我就寻思出去买点，却想起那天是周日下午，商店都不开门。接着我又想打电话订餐，但电话坏了。于是我只能放弃举办晚宴这一愿望。”

我当然回答，只有经过分析才能确定梦的意义。虽然我承认，乍一看她的这个清晰、连贯的梦跟我的愿望满足论相悖，“但是，这个梦的来源是什么？你知道，梦的刺激源总是需要到白天的经历中去寻找”。

分析

病人的丈夫是一位诚实能干的肉店老板，白天曾跟她说自己越来越胖，必须开始减肥了。他计划每天早起晨练、严格控制饮食，更重要的是，不再接受任何晚宴邀请。说到这儿，她笑着补充说，她的丈夫在经常吃午饭的餐馆遇到了一位画家，这位画家坚持要为他画像，说是自己从来没见过这么动人的相貌。但她丈夫坦率地跟画家说，感

谢美意，但他确信，美少女的一半屁股都比自己的整张脸更适合给这位画家画。⁽¹¹⁾她很爱自己的丈夫，经常打趣他。她曾求丈夫别再给她买鱼子酱。

我问她这是什么意思，她说很久以来她一直想在早上吃个鱼子酱三明治，可又舍不得花钱。当然，如果她向丈夫开口，他会立刻满足她的愿望。但她偏要跟他说不要给她买鱼子酱，这样她就可以继续以此取笑他了。

这个解释不能让我信服，这种不够充分的理由下面，通常隐藏着不想承认的动机。我想起伯恩海姆催眠患者的情况，患者被催眠后会按照指令行事，当被问及为何那样做的时候，他不是说自己不知道，而是不由自主地编造一些显然无法令人满意的理由。我这位女病人与鱼子酱的事情，无疑与此类似。我明白，她是在为自己编造出一个未被满足的愿望，她的梦也说明她的这一愿望没有得到满足。但是她为什么坚持要一个未被满足的愿望呢？

她的这些联想迄今尚不足以把这个梦解析清楚，于是我继续追问。短暂沉默了一会，似乎克服了某种阻抗似的，病人告诉我梦前那天她拜访了一位女性朋友，老实说她对这位女朋友有些嫉妒，因为病人的丈夫动不动就对这位朋友大唱赞歌。幸运的是，她的这个女朋友长得骨瘦如柴、瘦骨嶙峋，而病人丈夫更喜欢丰满的身材。我追问她究竟对这位女朋友说了些什么，她回答说，那自然是谈了些女人怎么变得丰满的话题。这位女性友人还问她：“你打算什么时候再请我们吃饭？你家的饭菜总是那么丰盛可口。”

现在，这个梦的意思终于清楚了。我告诉病人：“你的这位朋友让你请她吃饭时，你似乎跟自己说：‘想得美！我让你来家吃饭，吃胖了好让你更吸引我丈夫啊！我可再也不搞什么晚宴了。’梦里说搞不成晚宴了，就是在满足你的愿望，即不让你的朋友变得丰满。你丈夫为了减肥，决定不再接受任何晚宴邀请，这让你明白，在宴会上吃

饭很容易长胖。”现在问题大致都清楚了，只是还有点巧合性的细节需要解释，梦中那片熏鲑鱼是怎么回事？我问：“你怎么会梦到熏鲑鱼呢？”“哦，”她回答，“我那个朋友最喜欢吃这个。”我碰巧也认识她那个朋友，知道她确实喜欢熏鲑鱼，就像我这位病人喜欢吃鱼子酱一样。

这个梦还有另外一种更妙的解释，一个小细节能让这一解释立足更稳。（这两种解释并非互相抵触，而是相互契合，恰能证明梦的歧义性，所有精神病理学结构都具有这种歧义性。）我们还记得，病人梦到一个愿望未能实现，同时在现实生活中也放弃了一个愿望（吃鱼子酱三明治）。她的女友表达了一个愿望，即变得丰满，而病人梦到女友的愿望没有得到满足，这一点都不奇怪，因为病人自己的愿望就是女友的愿望（增加体重）不应实现。但是，她梦到的不是这个，而是她自己的愿望未遂。这就是说，此梦还有新解：即梦中的她不是她自己，而是她的朋友。如果她在梦中以自己替代了那位女友，我们可以说，她把自己认同为女友了。我相信，事实上她已经这样做了，她在实际生活中那种愿望未遂的情形，正是这种身份认同的证明。

那么这种癡症性的身份认同意味着什么呢？这个问题不是三言两语能讲清的，需要更详尽的解释。认同是癡症症状中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这种因素促使病人的症状不仅表现自己经验到的东西，也表现出众多他人的经验。如同在一出独角戏中，一个人分担众多角色、体验所有的痛苦一般。有人会告诉我，这不过是常见的癡症性模仿。癡症患者能够模仿注意到的所有其他人的病症，他们的同情心如此之强，竟能达到复制症状的程度。然而，这也只是让我们知道，癡症模仿这一心理途径。途径与沿着这条途径进行的精神活动是两码事，后者比癡症模仿的一般过程更为复杂，是无意识活动。举个例子说吧，一个患有特殊痉挛症的女病人跟其他病人一起住在同一个病房里，其主治医生某天早上可能会发现这些病人都在抽搐，他一点都不惊讶，他只会说上一句：“其他病人看到了、模仿了，如此而已。这是一种

心理感染。”确实如此，但心理感染发生的过程跟医生想的不同。一般而言，较之医生对他们的了解，病人之间彼此更为了解，医生一走他们就开始互相关注了。我们设想一下，假如某天这个痉挛症病人突然发病，其他病人立刻就会发现原因，比如家书、失恋或其他什么不幸事件之类。他们就会产生共鸣，得出这样的结论（虽然这一结论无法穿透意识外壳变成清晰可见的意念）：“如果这种原因会引发这样的病，那我也会犯病，因为我的情况也是这样。”如果这一结论进入意识，也许病人会害怕也会患上这种病，但事实上这一结论是在大脑别的地方形成的，结果这种害怕产生的症状反而变成了现实。所以，认同不仅只是简单模仿，而是建立在同样病因基础上的同化作用。它表现为一种类似，源自无意识中的共同因素。

癔症中，有性关系的人最常出现这种认同。一位癔症女病人患病时最易——尽管不是唯一——把自己认同为与之有性关系的人，或者是跟这些男人发生性关系的其他女人。语言的使用证明了这一现象，两个恋人常被说成是“一体”就是这个意思。在癔症幻想中，就像在梦中一样，只要有性的念头，不需要实质行为，就会产生认同。所以，我分析的那位女病人正是按照这一思路，表达了对女友的嫉妒（她自己 also 认为这是不公正的）：在梦中，她以自己取代了女友，并通过编造一个症状——放弃的愿望，实现了自己对女友的认同。这一过程可以描述如下：病人在梦中以自己代替了朋友，因为这位朋友在她（病人）和丈夫的关系中替代了她（病人），还因为她（病人）想代替女友得到丈夫的好评。⁽¹²⁾

有一位女病人，是我所有梦例提供者中最聪明的一位，她也做了一个与我的梦理论抵触的梦，只是解释起来更简单一些，但仍然基于同一模式：即一个愿望的未遂恰恰意味着另一个愿望的满足。有一天我一直向她讲解，梦是愿望的满足。第二天她跟我说做了这个梦，梦见自己正跟婆婆去乡间，打算就在那里度假。但我知道她根本不想跟婆婆一起度假。她最近刚租到一个小屋，跟婆婆要去的地方相隔甚

远，成功地避免了与婆婆近在咫尺的相处。而现在她的这个梦并没有实现她所期望的：这不就是对我的愿望满足论最尖锐的驳斥吗？无疑，为了解析这个梦，必须按照梦的逻辑来思考。这个梦表明我错了。因此，我的错误正是她的愿望，她的梦表现了这个愿望已经得到满足。但是她希望我错，这个愿望在与度假相关的问题上得到了满足，这一点事实上与另一件更严重的问题有关。因为通过仔细研究获得的材料，我几乎同时推断出，她在某个阶段一定发生了某个事件，这一事件对于她的病十分重要。她否认这一点，因为她什么都想不起来，但不久证明我是对的。于是她希望我是错的，这一愿望变形之后入梦，所以她梦到自己跟婆婆去乡下度假。这清楚解释了她的愿望，她希望那些她刚刚意识到的事从未发生在自己身上。

没有经过详细分析，只凭猜想我冒昧解读了一个小插曲。这事发生在我一个朋友身上，中学毕业前我们两个一直是同班同学。一天他听了我的一个小规模讲座，在那个讲座上我论述了梦是愿望的满足这一新观点。他回家后做了个梦，梦到他自己输了所有的官司（他是位专门出席高等法庭的辩护律师），就跑来指责我这套梦理论。我委婉地跟他说，律师也不可能在所有官司里都胜诉吧。但我心想：“我们同窗八年，我在班里总是名列前茅，而他却只是在中游浮动。毕业后难保他没有这样的想法：总有那么一天我会落个一败涂地的下场。”

还有个悲惨的梦，来自我的一位病人，也与我的愿望满足论相左。

病人是位年轻女性，她这样跟我说：“你知道，我姐姐现在只剩一个孩子了，就是卡尔。在我还跟她住在一起的时候，她失去了大儿子奥托。奥托是我最喜欢的孩子，他几乎是我一手带大的。我也喜欢那个小的，但是当然更喜欢夭折的奥托。昨天夜里，我梦见卡尔躺在我面前死了。他躺在自己的小棺材里，双手叠放，周围全是蜡烛。跟小奥托当年死的情形一样，他的死当时对我的打击太大了。现在请

告诉我，这个梦是什么意思？你了解我，难道我那么恶毒，希望我姐姐连唯一的这个孩子也失去吗？或者，梦的意思是我希望死的是卡尔而不是那个我最喜欢的奥托？”

我向她保证，后一种解释不可能是真的。我思考了一会儿，之后告诉她这个梦的确切含义，她后来也认可了我的解释。我之所以能正确解释这个梦，是因为我知道她的全部历史。

这个女孩子很小的时候就失去父母成了孤儿，由比她年长很多的大姐养育成人。在常来大姐家的朋友中，有个男人激起了她难以磨灭的情感。他们的关系虽未挑明，但一度有望结婚的，只是姐姐的干涉破坏了这个美满的结局，其动机从未明确说过。关系破裂后，那个男人再也没有来过；她就把自己的情感转移到奥托身上。小奥托死后不久，病人就开始独立生活。但她从未成功摆脱对那个男人的爱。她的自尊让她不见他，但她却没办法把自己的爱转向那些倾慕她的人。她寄托感情的这个男人是位文学教授，常在各地演讲，她则每场必到，不放弃任何一个可以远远看他一眼的机会。我记得昨天她还说教授要去一个音乐会，她也会去，那就又可以看到他了。她说这话的昨天就是做梦的前一天，而音乐会举行的日子正是她向我诉说这个梦的今天。这就很容易正确解读这个梦了。我问她能否想起奥托死后发生了什么事，她立刻回答：“当然。久未来访的教授又来看我们，就在小奥托的棺材旁，我又一次见到了他。”这正是我预料之中的答案，于是我这样开始解梦：“如果现在另一个孩子死了，还会发生同样的事，你会陪着你姐姐，教授自然也会前来拜访致哀，于是和上次一样，你又可以在同样情形下见到教授了。这个梦只是表达了你想再次见到他的愿望，这个愿望一直在你内心挣扎着。我知道你口袋里装着一张今天音乐会的门票，你的梦是个迫不及待的梦：期待着那种几个小时都能看到他的喜悦。”

为了隐藏这个愿望，显然她选择了一种通常会抑制这一愿望的场景，即内心充满悲伤根本不会有爱念的场景。但梦中还是精确复制了实际情形：她站在钟爱的孩子棺木旁，仍然无法抑制对那位长久不见的来访者的无限柔情。⁽¹³⁾

另一位女病人也做了个与此类似的梦，但解释却是不一样的。这位病人年轻时才思敏捷、性情活泼，从治疗期间她自由联想的诸多事件都可以看出，这些特征仍然还在她身上留存。在一个漫长的梦中，她似乎看到她十五岁的独生女死了，躺在“一个箱子里”。她既怀揣用这个梦反驳我的理论之意，又有点怀疑梦里“箱子”这个细节一定有其他解释⁽¹⁴⁾。对梦进行解析时，她想起昨晚聚会时，人们谈起英语单词“盒子”的几种德文译法，例如“箱子”“剧院包厢”“胸部”“打耳光”等。梦的另一些内容让我们得以进一步发现，她感觉英语“盒子”这个词与德文“容器”有关，而她隐约记得“容器”是女性生殖器的粗俗说法。如果她懂得些解剖学知识，那个孩子躺在箱子里就意味着胚胎在子宫里。分析到这里，她不再否认梦中景象跟其真实愿望的契合了。像许多年轻的已婚女性一样，她怀孕时的感觉很不愉快，她曾不止一次地希望子宫里的孩子就此死掉。事实也是如此，有一次她在跟丈夫大吵一架后，曾用拳头使劲捶打自己的肚子，想把孩子打死。所以，这个死去的孩子其实就是对她愿望的满足，只是这个愿望是十五年前产生的，后来就抛到脑后了。这位女士认不出这一延迟如此之久才被满足的愿望，这没什么稀奇的，毕竟这期间变化太大了。⁽¹⁵⁾

以上这两个梦例（涉及钟爱的亲人死亡的梦）都可以归为一类，我将在“典型梦”章节（第284页）继续讨论。现在我要再举几个梦例，虽然愿望没有实现，但仍然只能解读为愿望满足梦。

下面这个梦不属于某位病人，是我的一位睿智的律师朋友做的。他告诉我这个梦，目的是再次劝我不要将梦粗略概括为愿望的满足。

“我梦见，”这位信息提供者说，“我挽着一位女士回自己的房子，一辆门窗紧闭的马车停在房前，一个男人向我走来，出示了自己的警官证后让我跟他走。我请他给我一点时间把事情安排下。你认为我有被警察逮捕的愿望吗？”——当然没有，我只能同意。你知道你被捕的罪名吗？——“是的，我想是杀婴罪。”“杀婴罪？但是你肯定明白这只能是母亲对婴儿犯下的罪吧？”“一点不错。”⁽¹⁶⁾“那么你是在什么情况下做这个梦的？头天晚上发生了什么？”“我不想告诉你，这事很微妙。”“但无论如何我得知道啊，不然我们没办法解析这个梦。”“好吧，听着。我昨晚没在家过夜，而是跟一位对我来说很重要的女士在一起。早晨醒来时我们又做了一通，然后我又睡着，就做了跟你说的这个梦。”“她是位有夫之妇？”“是的。”“你不想让她怀孕？”“哦，是的。那样我们俩的事就暴露了。”“所以你们不是正常性交？”“我做了预防，射精之前就抽出来了。”“我想我可以肯定这种方法你在夜里不只用了一次，而早晨这次你不太确定自己是否成功排出体外了。”“很有可能，确实是这样。”“这样，你的梦就是一种愿望的满足，它向你保证你没有产生孩子，或者说，你杀死了孩子。两者之间的联系很容易证明。你记得几天前我们聊过婚姻困境吧？矛盾在于，性交时采用某种方式避孕是允许的，而一旦精子和卵子结合成为胎儿，任何方式的干预都将是犯罪行为，必须受到惩罚。这让我们想起中世纪的一个争议问题，那时人们认为，就在精子和卵子结合的那一瞬间，灵魂进入了受精卵，也只有在此之后，谋杀这一罪名才能成立。你肯定也记得莱瑙那首可怕的诗（《死者的幸福》），诗中认为杀婴与避孕是一回事。”“真是够奇怪的，今天早上我恰巧想到了莱瑙，似乎纯属偶然。”“这其实是你这个梦的余音。现在我还可以告诉你，你梦中还包含了另一个愿望的满足。手挽女士往家走，意思是你正带她回家⁽¹⁷⁾，而不是像现实生活中那样在她家过夜。梦的这一核心，即愿望的满足为何伪装成这样一种令人不快的方式，原因可能不止一个。也许你看过我撰写的关于焦虑性神

经症病因的文章（弗洛伊德，1895b），我认为体外射精也是神经性焦虑的一种病因。这与你的情况相符，在反复采用这种方式性交后，你的情绪处于不安状态，而这种不安的情绪之后就成了你做梦的原因之一。而且，你还利用这种情绪掩盖了愿望的满足。顺便提一下，你提到的杀婴问题还没有解释。你怎么会想到这种专属女性的犯罪呢？”

“我必须承认，几年前我卷入了这种事。当时我和一个女孩发生了性关系，为了避免事情暴露，她做了流产。我没参与她这事，但自然担心了很长时间，生怕东窗事发。”“我理解，这段回忆为你昨晚的长久的担忧提供了第二个原因：你担心自己的避孕措施不可靠。”⁽¹⁸⁾

一位年轻医生听到我在一次讲演中叙述了这个梦，当时肯定大受触动，所以随即做了重复的梦，把这种思考模式用在了另一个主题上。此前一天，他寄出了自己的所得税申报表，他老实地填写了那个表格，其实他也没什么可申报的。然后他就做了个梦，梦见一个熟人参加完税收委员会会议来找他，通知他其他人的税表都一致通过了，只有他的税表引起了广泛怀疑，他需要交一大笔罚金。这个梦对需要满足的愿望几乎没有伪装，很容易就知道他想成为一个收入丰厚的医生。这让我想到一个广为人知的少女故事，大家都劝她不要接受某人的求婚，因为那个人脾气暴烈，婚后肯定会打她。“但愿他揍我！”她结婚的愿望如此强烈，以至于要把这种不幸后果考虑进去，甚至把它变成了一种愿望。

还有一类常见的梦，⁽¹⁹⁾看起来也与我的理论相反，它们的主题要么是愿望得不到满足，要么是发生显然不愿意发生的事情，这类梦可以归于“事与愿违”这类名称之下。如果把这类梦看作一个整体，在我看来似乎可以将之归因为两大原则。虽然其中一个原则对人们的梦以及日常生活都作用很大，但迄今我尚未开始论及。产生这种梦的原因之一，是希望我的理论是错的。在治疗过程中，一旦病人处于阻抗状态，这种梦就会经常出现。在初次向病人解释我的愿望满足论后，几乎毫无例外都会引发这种梦的产生。⁽²⁰⁾的确，可以预料本书读者也

会发生同样情况：只要读者希望我的理论错误，那么很快就会做一个愿望受阻的梦。

我再举这类梦的最后一个例子，也能说明这一点。这个梦是一个病人在治疗过程中做的。这个女孩子曾极力反对亲戚和专家们的意见，坚持由我为她治疗。她梦见家人不让她继续找我治疗。于是她提醒我曾许诺必要时免费为其治疗。对此我的回答是：“在有关钱的问题上，我不做任何承诺。”必须承认，在这个梦中，很难指出其满足的愿望。但是，在所有类似情形下我们可以发现第二个谜，对这个谜的解决有助于找到第一个谜的答案。梦中从我口中说出的话，源自哪里？我当然从未跟她说过这种话，但她有一位哥哥，对其影响很大，她把对他的情感转移到了我身上。这个梦其实就是证明她的哥哥是对的。她不仅仅在梦中坚持认为哥哥的正确，这种念想还左右了她的整个现实生活，而这也是她的病根。

一位年轻医生做了个梦⁽²¹⁾，并对之进行了分析，乍一看似乎很难用愿望满足论来解释。奥古斯特·施达克（1911）在报告这个梦时是这样说的：“我梦到自己左手食指指尖上有梅毒的初期症状。”除了梦者不希望产生的内容之外，这个梦清晰连贯，几乎无需分析。但如果我们不怕麻烦稍加深入就会发现“初期症状”一词等同于“初恋”，因此，用施达克的话说，那令人厌恶的溃疡其实“代表的是一种带有强烈情感的愿望满足”。

事与愿违梦产生的第二个原因⁽²²⁾因其太过明显而常遭忽略，连我自己也有很长一段时间对此视而不见。在许多人的性心理中，都有一种受虐倾向，是施虐的攻击倾向反向转化的结果。⁽²³⁾有些人的快感不是源自加诸身体的疼痛，而是源自精神上的羞辱、折磨，这种人可以称之为“精神受虐狂”。我们立时可以发现，这类人经常会产生事与愿违梦和不愉快的梦。这些梦同样是愿望的满足，因为它们满足了做梦人受虐的愿望。下面我会引证一个这样的梦。梦者是位青年，早年

曾对自己的哥哥百般折磨，因为他对这位兄长产生了同性恋情感。在其性情发生根本改变之后，他做了下面这个梦，该梦由三个片段组成：（1）他被哥哥羞辱；（2）两个成年男同性恋者正互相爱抚；（3）哥哥卖掉了他期望管理的公司。梦到最后一个片段，他醒了，感觉很消沉。然而，这个梦只不过是满足了他的受虐愿望，可以翻译为：“如果我哥哥卖掉公司，那就是对我以前行为的惩罚，我活该如此。”

希望以上梦例足以证实，即使是那些充满沮丧内容的梦，也可以解读为愿望的满足（在出现进一步的反对意见之前）。⁽²⁴⁾ 对这类梦进行解读时，似乎总是碰上那些不愿说不愿想的问题，没人会认为这只是巧合。毫无疑问，这些梦引发的不快，与阻止我们讨论或提到此类问题的抵触情绪（这种抵触往往会成功达到目的）是一致的。但如果我们要攻克梦的难题，我们就必须克服这种抵触或者不快情绪。有些梦经常会出现这种不快情绪，但这并不能证明这种梦里就没有愿望的存在。每个人都有不愿让别人知道甚至对自己都不愿承认的愿望。另一方面，我们已经证实，这些梦的不愉快性质事实上与梦的变形有关。由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这些梦经过了变形，被满足的愿望被改装得无法辨别，就是因为梦者本人对梦的主题、梦中的愿望有着强烈反感，很想把它压抑下去。梦的变形实际上是由于审查机制的作用。我们可以把之前得出的梦的公式做一修改，将其扩大范围，将我们对不愉快的梦的解析也一并囊括，修改后的公式为：梦是（被抑制或被压抑的）愿望（改装后）的满足。⁽²⁵⁾

现在还剩下痛苦梦的一个特殊种类尚需讨论，那就是焦虑梦。要把焦虑梦纳入愿望梦，很难让那些外行接受。但是，对于这个问题，我现在只能一笔带过。这类焦虑梦其实并没有提出什么新问题，我们从中看到的只是神经症焦虑。梦中体验到的焦虑，只是梦的表面内容。若要对此全面分析，我们会发现梦中的焦虑不能通过梦的内容解释，就像恐惧症患者的焦虑不能以恐惧症表面相连的想法解释一样。

例如，因为有跌落窗外的可能，站在窗边时就要小心提防，但我们无法解释，这种情况为何会引发恐高症患者如此强烈的恐惧，这种恐惧为何会如此如影随形。⁽²⁶⁾我们发现，恐惧症与焦虑梦可以做同样解释，在这两种情况中，焦虑只是表面上依附于相伴而生的某种观念，这一观念并非是焦虑的原因，焦虑另有来源。

我从未说过接受兰克的公式。以上所述的简明版本，我感觉似乎并不充分。但是我提到兰克的修正版，只是为了说明导致对精神分析法种种责难的一个断言：“所有梦都存在性内容。”⁽²⁷⁾

如果你能明白这句话所指，就会明白，我们的批评家习惯于在履行职责时口不对心，我们的对手随时准备选择性忽略那些不符合他们好斗本性的清晰事实。就在前几页（第162页起），我还提到了多种儿童梦中的愿望实现（陆地远足或湖上航行或对错过的食物的补偿，等等），其他几页还讨论了饥饿梦（第164页）、由干渴（第158页）或排泄激起的梦，以及仅仅出于搪塞的梦（第148页）。甚至兰克自己也没下过绝对断言，他只是说“一般是性欲望”，这一点可以由大部分成年人的梦完全印证。

如果批评家们使用的是“性”而不是“爱”，情况将会有所不同，因为“性”这个字眼现在已经在精神分析中普遍使用，能够轻易得到理解。但是，是否任何一个梦都是由“力比多”原力而非“毁灭欲望”引起？我的对手们似乎从未考虑过这个有趣的问题。⁽²⁸⁾

由于梦中的焦虑与神经症焦虑之间的联系如此紧密，我们在讨论前者时不可能不涉及到后者。我在一篇研究焦虑性神经症的论文（弗洛伊德，1895b）中，认为神经症焦虑源自性生活，相当于力比多失去了正常的对象无所适从。⁽²⁹⁾自那时以来，这一公式经受了时间的考验，让我们现在可以由此推论，焦虑梦就是带有性内容的梦，只是因为原属性内容的力比多转变成了焦虑。之后我会分析几例神经症患者的梦，还会再次证明这一论断。⁽³⁰⁾在进一步探索梦的理论时，还将再

次讨论焦虑梦的决定因素，以及其同愿望满足这一主张是如何协调一致的。

- (1) 1914年增注：“杜·普雷尔（1885，第276页）曾援引新柏拉图主义者普罗提诺的这段话：‘欲望产生时，我们的想象也随之而来，就好像提供了我们欲求的那些东西一样。’”（《九个一组》，第4卷，第17页）
- (2) 参看德巴克（1881）论夜惊的文章。
- (3) 1909年增注：“很难相信，本书读者和评论家都固执地对这个问题视而不见，都忽略了梦的表面内容和隐藏内容的根本区别。”1914年增：“另一方面，在所有同一主题文献中，和我的理念最为接近的莫过于詹姆斯·萨利的论文《作为神启的梦》（1893，第364页）了。现在才第一次引用这篇论文并非出于轻视：‘这样一来，梦似乎并不像乔叟、莎士比亚、弥尔顿等大师所说那样纯属废话。我们夜间的幻想尽管杂乱，却自有其意义，而且可以传递新知识。就像密码信一样，只要细细审视，梦就不再是乍看起来的废话，而暗含着重要的可解读的信息。或者稍微换下比喻，我们可以说，梦就像羊皮卷，看似毫无价值，却隐藏着古老的珍贵信息。’”弗洛伊德对最后两句话是分隔打印的。
- (4) 大致相当于副教授。在奥地利，此类职位都由教育部长任命。弗洛伊德在1897年2月8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58）中报告了这一提名，在1897年3月15日的另一封信（同上，书信85）中则提到了自己随之做的这个梦。——下面提到的“宗派考虑”与反犹主义相关，这种反犹主义在19世纪末的维也纳已经甚嚣尘上。这两位名士对我的提名自然不能归因于任何私欲的考虑。但我立刻警醒自己，千万不要对这件事抱有任何期望。过去几年间，教育部对这类提名根本无视，几位比我年长、贡献起码不比我少的同事等了好多年也没等到任命。我没有理由相信自己会比他们幸运。所以我决定，即便将来需要辞职也只能坦然以对。我很清楚，自己不是雄心勃勃的人。哪怕没有职务的晋升，我在自己的职业上也在一步一步取得可喜的成功。而且，我说这话丝毫没有酸葡萄或甜葡萄的意思：葡萄在我脑袋上悬得太高了，我根本够不着。
- (5) 在分析中，我吃惊地发现自己的记忆（还是清醒时！）在这个问题上大为缩水。其实，我有五个叔叔，对其中一位颇为爱戴。就在克服自己对解梦的抗拒时，我却对自己说我只有一个叔叔，就是梦中那个人。

- (6) 这是歌德《浮士德》第1场（第4幕）中靡菲斯特的话：“你知道的最好的事，却不能告诉孩子们。”这也是弗洛伊德最喜欢的句子。在第461页他再次使用了这些话，在1897年12月3日和1898年2月9日致弗里斯的两封信中都引用了它们，且晚年荣获歌德文学奖时以此作为谢词。（弗洛伊德，1930a）
- (7) 这里第一次出现了有关梦的这一比喻，其实在弗洛伊德第二篇有关神经性精神疾病的防御机制的论文（1896b）《防御性神经精神病》文末已经使用过，而且在《癔症研究》（布罗伊尔与弗洛伊德，1895）他撰写的相关精神治疗第1章第2节中使用得更多。
- (8) 1919年增注：“H. 冯·赫格·赫尔穆特博士夫人（1915）记录过一个梦，这个梦可能跟我选择这一术语是最为契合的了。在这个例子中，梦的变形采取了同样的方法，就像邮政检查删去那些令其不快的段落一样。邮政检查会把这样的段落用黑笔涂得无法看清，梦的检查会以无法理解的咕哝取而代之。

“为了使梦便于理解，我得为读者补充一下梦者情况。梦者是位受过教育的、德高望重的女士，年龄是五十岁。她是位级别很高的军官的遗孀，丈夫过世于十二年前，她现在有两个成年儿子，其中之一当时出现在她梦里。

“这就是她做的梦，内容涉及战争时期的‘爱心服务’。（该词在第一个例子中意思是‘为爱进行的服务’，即‘无偿服务’；但这个词显然是求婚的另一种解读。）‘病人去了第一守备医院，告知门口哨兵她要跟首席医疗官（她根本不知道这个名称）讲话，因为她想在医院志愿服务。她说“服务”的方式使得这位士官立刻明白她指的是“爱心服务”。因为她上了年纪，哨兵犹豫了一下还是让她通过了。然而，她没有去找首席医疗官，而是到了一个大而阴郁的公寓，很多军官和军队医生围着里面的一张长桌或坐或立。她走近一个外科医生表达自己的请求，她刚说了几个字他就明白了她的意思。她在梦中的实际措辞是这样的：“我和维也纳的很多妇女、女孩子准备……”在这个节骨眼上她在梦里的话变成了语意不清的咕哝“……为军队——军官和其他军衔都没有区别。”从这位军官脸上的表情，那种部分不好意思、部分狡黠的表情，她看出来所有人都准确明白了她的意思。于是这位女士继续说：“我很清楚我们的决定一定让人很吃惊，但我们确实出自百分之百的真诚。没人询问野外当兵的人想死还是想活。”一阵尴尬的沉默。外科医生伸出胳膊搂住她的腰：“如果，夫人，如果真的走到……”这里又变成了咕哝。挣脱了他，她自忖：“他跟其他人一样。”于是跟他说：“天哪，我是个老太婆了，大概永远不会走到那一步。此外，还必须遵守一个条件：年龄必须被尊重。上了年纪的妇女永远不能发生……（咕哝）……区区小男孩。这太可怕了。”“我非常理解。”外科医生回答说。军官们（其中

还有一位是她年轻时的追求者）哄堂大笑。这位女士要求去见首席医疗官，她跟他是熟人，这样一来整件事情就会改观了。但是，让她惊愕不已的是，她怎么也想不起来他的名字了。然而，外科医生非常礼貌而尊敬地给她指了路，让她往上到二楼去，这就得通过一个非常窄小的、铁质的螺旋状楼梯，这个楼梯是从这间屋子直接通向房子外部的楼梯。沿着楼梯往上走的时候，她听到有军官说：“做出这样的决定太伟大了——不管这女人年轻还是老迈！她太美了！”怀着自己只是在尽职责的念头，她沿着无止境的楼梯继续向上。这个梦一周中重复做了两次，如老太太所说，只是有些不太重要的细节有些无关紧要的变化。’”

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9讲有对这个梦的进一步评论。

- (9) 见第7章，尤其是第6节。
- (10) 第229页下将对该梦继续分析。1911年增注：“这种虚伪的梦，在我自己或其他人中都不少见（第507页起会进一步讨论）。在研究某一科学问题时，我一连好几夜都在做同一个有些困惑的梦，内容是我和一个早年绝交的朋友重修旧好。尝试了四五次之后，我终于成功抓住了梦的意思。这个梦事实上是鼓励抛弃对这个朋友的全部念想、余情，以便彻底把他忘掉，却偏偏虚伪地装出相反的样子（参看第503页）。我在别处报告过一个‘虚伪的俄狄浦斯梦’（这是一个男人的梦），温情脉脉的表层之下隐藏着敌视的冲动与死亡的愿望。另一种虚伪梦将在第6章提及。”注释中提到的这位朋友显然是弗里斯，参见克里斯为《弗洛伊德与弗里斯通信集》所撰写的导言（弗洛伊德，1950a）。1930年增：“下面我们还将看到几个例子，与此处相反，在那些例子中梦表现了第二个系统的力量。”
- (11) 参看谚语“要坐着画像”以及歌德的诗句：如果你没有屁股，那么阁下该怎么坐着？——《托达利塔特》（1814—1815，第171页）
- (12) 我自己有些后悔把癔症性神经症案例插入在这里，因为从背景中剥离出来的这些支离破碎的片段很难有力证明其意义。但如果这些段落有助于指出精神性神经症与梦之间的紧密联系，也算实现了我在此插入的目的。（这是弗洛伊德第1版对认同作用的论述，但他与弗里斯通信中提到这一概念要更早一些〔例如1897年2月8日的信，即书信58；以及1897年5月2日手稿L〕，虽然在之后的著作中他时不时会触及这一问题，但本书出版二十多年之后他才开始第一次详细阐述这个问题——在《群体心理学》第7章〔弗洛伊德，1921a〕。认同作用的其他方面将在第357页梦的工作部分详细展开。）

- (13) 这个梦本书第284页和第493页还会再次提到。弗洛伊德，1901a（标准版，第5卷，第675页）的第9部分也有简单论述。
- (14) 就像那个放弃晚宴梦（参看第183页）中的熏鲑鱼。
- (15) 这个梦在第285页还会进一步讨论，且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13章也有简要介绍。
- (16) 对梦的叙述开始时往往是不全的，回忆中的遗漏只有在解析过程中才能慢慢浮现出来。这些补充的内容为梦的解析提供了重要线索。参看以下关于梦的遗忘（第540页起）的相关内容。
- (17) 德语中“回家”有“带回家”和“结婚”这双重意义。
- (18) 这个梦在1897年5月2日弗洛伊德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61）的附件草稿中也有记载。
- (19) 本段和下一段皆为1909年版所加。
- (20) 1911年增注：“近些年来，一些听过我讲演的人经常向我报告说做了这类‘与愿望相反’的梦，这其实就是听了我的愿望满足梦论后的必然反应。”
- (21) 本段为1914年所加。
- (22) 这一段为1909年所加。
- (23) 作者对这一问题的修正在他处也有表述（弗洛伊德，1924c）。
- (24) 1919年版正文中也包括下面这句话，只是稍有不同；1925年版则以脚注形式这样写道：“我必须指出，这个问题迄今尚未最终解决，稍后我将继续讨论。”
- (25) 1914年增注：“我听说，一位当代作家，拒绝听从有关精神分析与解梦理论的任何内容，但对梦的本质的看法与这个公式异曲同工。他这样谈到梦：‘被压抑的欲望和愿望以虚假的面貌和名义暗度陈仓地出现。’（施皮特勒，1914，第1页）”1911年增：“在此我想引用下奥托·兰克对以上这一基本公式的扩充与修正，以期为之后对这些问题的讨论做一铺垫。奥托的修正版是：‘以幼儿期压抑的性材料为基础与帮手，梦通常表现为当下性欲望的满足，只是一般以掩饰、象征的形式出现。’（兰克，1910，第519页）”
- (26) 弗洛伊德在1896年12月12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53）中提到了这种恐惧症的特殊形式，即跌落窗外的恐惧；之后又在关于“梦想和心灵感应”的论文（弗洛伊德，1922a）中更多论及。

- (27) 这一段为1925年增。
- (28) 参看弗洛伊德《自我与本我》第4章（弗洛伊德，1923b）。
- (29) 作者关于力比多与焦虑关系的后期论点可见其《抑制、症状和焦虑》（1926d）。
- (30) 对这一问题弗洛伊德后来显然改变了想法，在改变的同时，他还分析了两个焦虑梦，并重新讨论了焦虑梦涉及的一系列问题。

第五章

梦的材料与来源

伊尔玛打针梦告诉我们，梦可能是对愿望的满足。我们立刻起了兴趣，想知道这个特征是不是普遍有效，于是我们将解梦过程中产生的对其他科学问题的兴趣暂时抛之脑后。现在我们走通了这条路，所以接下来我们将折返回去，选择一个新的起点，继续探索梦的问题。我们会暂时离别梦是愿望满足这一问题，虽然我们还远未穷尽其究竟。

既然我们已经通过梦的解析，发现了价值远超其表面内容的梦的深层内容，那么我们目前当务之急就是重新一一审视梦的多种问题，看看从梦的深层内容这一视角，是否能解决那些仅从表面内容长期难以解开的难题与矛盾。

在第1章，我们详细列举了权威们对梦与现实生活之间关系的论述（第1节），以及关于梦的来源问题（第3节）。无疑，读者也能想起梦中记忆的三个特点（第2节），当时虽多次提到这几个特点，但尚未详细解释：

1. 梦显然更偏爱近期的印象。参见罗伯特（1886，第46页）、斯图吕贝尔（1877，第39页）、希尔德布兰特（1875，第11页）以及哈勒姆和韦德（1896，第410页）等人的著作。

2. 梦选择材料的原则不同于清醒时的记忆，因为梦选择的不是核心的、重要的内容，而是细枝末节的、无关紧要的。

3. 梦能够支配童年最早期的记忆，甚至呈现那时的琐屑小事，这些细节如此琐碎，以致我们醒来后常常会惊讶竟然已经遗忘如此之

久。⁽¹⁾

以上说明，梦选材时的这些特征，早期作者虽已研究，但都是就其显意而言。

(1) 如果儿时最无关紧要的印象都会在梦中频繁出现，那么罗伯特的这一观点——梦的作用是清除白天遗留在记忆中的无用信息——就不再令人信服。我们只能得出结论，梦在执行该任务时不太称职。

一、梦中的近期琐事

关于梦中内容的来源这一问题，从我自己的经验我会立刻断言，一定可以在做梦前一天的经历中找到其契合点。我调查的每一个梦，有的是自己的，有的是别人的，都可以证实这一点。有时，只要牢记这一事实，通过调查做梦前一天发生的事件，解析工作就可开始进行。的确，在很多实例中，这都是最简便的方法。⁽¹⁾在上一章详细解析的两个梦（伊尔玛打针的梦与我长黄色胡须的叔叔的梦）中，梦与头天的联系非常明显，无须过多论证。但为了证实这一联系的普遍性，我得翻阅下自己对梦的记录，找出几个例子来，详述其中能够说明其来源的部分：

1. 我去拜访一个很难进入的房子……让一位女士在外面等待。

来源：头天晚上我跟一位女性亲属谈话，告诉她，她要买的东西得等到……等等。

2. 我完成了一本有关某种（不很明确的）植物的专著。

来源：那天早晨，我在书店橱窗里看到一本仙客来属植物的专著。（参看以下第208页）

3. 我在街上看到两个女人，她们是母女，女儿是我的病人。

来源：我的一位病人头天晚上跟我说，她母亲不让她在我这里继续治疗。

4. 我在S. R书店订阅了一本杂志，费用是每年20弗罗林。

来源：做梦前一天，我妻子提醒我，我还欠她20弗罗林每周家用。

5. 我收到一封来自社会民主委员会的信，那样子好像我是其会员似的。

来源：我同时收到了自由选举委员会和人权同盟理事会的来信，我是后一个组织的正式会员。

6. 一人站在海中突起的悬崖上，姿态很像巴克林。

来源：《魔鬼岛上的德雷福斯》，我同时还得到英国亲戚的消息，等等。

可能有人会问，这些与梦相连的契合点是毫无例外只和梦前一天相关，还是可以追溯到更早期的记忆？这个问题似乎并没有多少理论价值，但我还是倾向于把它定为做梦前那天，我将之称为“梦日”。梦的来源乍一看似乎是两三天前的印象，仔细探察我们就会知道，这些印象其实是在梦前那天又回忆起了几天前发生的事件，从而形成了印象的再现。这种再现就发生在做梦之前，它就嵌在事件与梦之间，它能够指出梦前那天触发了旧日回忆的偶然事件。

另一方面⁽²⁾，我无法说服自己相信，白天的刺激性印象与它在梦中的再现有着某种生物学意义上的特定规律间隔。（斯沃博达于1904年提到这种间隔的初始阶段是18个小时。）我在第1章后记中指出，赫尔曼·斯沃博达（1904）已将威廉·弗里斯（1906）发现的23至28天的生物定期时距理论广泛应用于心理学领域。他特别宣称，这些周期决定着梦中各种元素的出现时间。即使这一论断能够成立，梦的解析也不会有任何本质改变，它只不过是梦的选材提供了一种新的说法。不过，我最近又对自己的梦做了一些研究，想试试这种“周期理论”是否适用。为此我特意选择了一些梦，其构成材料在实际生活中出现的时间可以完全确定。⁽³⁾

这个梦是对那天消化不良的反应，在梦中我考虑是否要去一位同事那里要个饮食处方。为此我选择了奥泽（他死于那年夏天），他当

时是回来参加一位我非常崇敬的大学老师的葬礼仪式的。不久前（10月1日）我又想起了这位老师。奥泽是什么时候死的？我是什么时候知道他的死讯的？报纸上说他死于8月22日。我当时在荷兰，会定期收到维也纳的报纸，因此我一定是在8月24日或25日从报纸上看到了他的死讯。但这里的间隔却不符合任何周期论。 $7+30+2=39$ ，这些日期加起来应该是39天或40天。但我记不起来在那段日子里说起或想起过奥泽。

譬如这个梦显示的间隔，不做进一步探查的话；显然无法用任何周期理论来解释，却远比任何更契合周期理论的间隔更多地出现在我的梦中。我发现其与规律性的唯一相关之处，就是我在本书中坚持的那种梦与白日印象相连接的关系。

1910年10月1日至2日的梦

（片段）……意大利某处。似乎是在一家古玩店里，三个女儿坐在我腿上，给我看一些小玩意。我注意到其中一个物件似曾相识：“怎么回事，这个东西好像跟我有关。”我清清楚楚地看到面前这个小雕像有着意大利改革家萨沃纳罗拉⁽⁴⁾的鲜明轮廓。

我最后一次见到萨沃纳罗拉雕像是什么时候呢？我的旅行日记证实，那是在佛罗伦萨时的9月4日和5日。在那里我曾向旅伴指点雕有这位狂热僧侣面容的圆柱，还领着他走到烧死这位改革家的领主广场。我相信，我将雕像指给旅伴看的那天正是3号⁽⁵⁾早晨。这一印象及其在梦中的重现间隔时间为 $27+1$ 天，正是弗里斯所说的“女性周期”。遗憾的是，对于这个例子的结论，我得补充以下事实：就是在“梦日”这天，我接待了一个来访者（这是我从意大利回来的第一次），这位多年前的同事精明强干、面容阴郁，我们曾给他起了个绰号叫“拉比·萨沃纳罗拉”。他给我介绍了一个病人，这位病人因受到蓬泰巴快车事故影响而犯病，一周前我就是坐那趟车去意大利旅行的，这件事勾起了我对意大利旅行的回忆。我梦境中突出的“萨沃纳罗

拉”元素可以用我同事的来访事件来解释，这样一来，28天周期间隔理论也就失去了意义。

1910年10月10日至11日的梦

我又一次在大学实验室研究化学，L委员邀请我去某处，沿着走廊，他走在我前面，手里高举着一盏灯或什么仪器之类，他的头很特别地向前探着，一副目光炯炯（高瞻远瞩？）的样子。之后我们穿过一片空地……（其余的都忘了。）

这个梦最突出的地方是L委员举灯（或放大镜）、双眼凝视远方的样子。我最后一次见到他已经过去很多年了。我立刻意识到，他其实只是另外一个什么人的替身，一个比他更伟大的人——阿基米德。阿基米德的雕像就是那样屹立在锡拉丘兹的阿雷苏沙喷泉旁边，他手里高举着一个取火镜，炯炯的目光越过了包围过来的罗马人。我第一次（和最后一次）看到这座雕像是什么时候的事呢？旅行日记记载的日期是9月17号晚上，那么那时到梦中出现的间隔是 $13+10=23$ 天，也就是弗里斯所谓的“男性周期”。

但不幸的是，当我们着手对该梦进行细致解读时，又一次发现这一巧合并不具备结论性意义。原来，诱发我这个梦的是做梦那天接到的一个消息，说是我可能进行演讲的那家医院要搬迁到另一个新地址。我想当然地认为这个新地址对我来说不是什么好事，因为我可能没有可供支配的教室，也就无从举行讲座。这时我似乎又回到了事业初期，那时在大学担任讲师的我没有自己上课的教室，我的努力也很少从委员们和教授们那里听到任何回音。在那种情况下，我只好寻求当时担任系主任的L的支持，我相信他对我相当友善，对我的困境也给予了同情，他答应帮我，只是再也没有了下文。于是在梦中，L委员成了阿基米德，为我提供了一席之地还领我去新地址。凡是懂得解梦知识的人都会猜想，梦中思想与复仇以及虚荣之类的念头并非完全无

关。似乎很明显，如果没有这一刺激源，阿基米德根本不可能在那晚进入我的梦，我也不相信锡拉丘兹的那座雕像在我身上引起的遥远记忆间隔某段时间后还能产生这样的效果。

1910年10月2日至3日的梦

（片段）……关于奥泽教授的什么事，奥泽亲自为我制定了一个菜单，那个菜单有种非常舒缓的效果……（其他的都忘了。）

赫福洛克·靛理士（1911，第224页）也曾经对这一点有过关注，他宣称无论如何寻找他在自己的梦中都无法发现任何此类周期。他记录了一个梦，梦中他在西班牙，想去一个叫达劳斯、瓦劳斯或萨劳斯的地方。醒来时，他想不起来任何这样的名字，就把这个梦搁在了一边。几个月后他发现，萨劳斯事实上是圣塞瓦斯蒂安与毕尔巴鄂铁路线上一个火车站的名称，他做这个梦时距离他坐火车经过这个地方已经过去了250天。

因此，我相信每个梦的刺激源都可以在还没有“睡着”时的经验中找到。这样一来，梦的内容与最近的印象（做梦当天是唯一例外）之间的关系，与来自更遥远时间的记忆之间的关系并无二致。只要思想之链能将梦日当天的印象（最近的记忆）与早年经验连接起来，梦就可以从梦者一生的任何时期提取素材。

但是，为何梦更青睐最近的印象？如果我们从刚才援引的一系列梦中任意选择一个进行充分解读，我们会对此形成一些观念。为此我将选择这样一个：

关于植物学专著之梦

我写了一本有关某种植物的专著。书就放在我面前，我正翻阅一页折叠起来的彩色插图，每本书里都夹着一个干了的植物标本，就像从标本册取出的那样。

分析

那天早上我在书店橱窗里看到一本新书，书名是《仙客来属》，显然是关于该植物的学术专著。

我记得，仙客来是我妻子最喜欢的花，我常责备自己总忘记给她“带花”，她喜欢这个。“带花”问题勾起了另一个回忆，近来我常跟朋友们讲一件趣事，以此证明我的理论：遗忘经常是受潜意识支配的，通过遗忘，我们可以推测出遗忘者的隐秘内心⁽⁶⁾。一位年轻女性习惯于每逢生日收到丈夫送的花，有一年却没有见到这种爱意的象征，于是大哭。她丈夫回家后不解其意，直到她说出自己的生日，他才恍然大悟。拍了下自己的头，他说：“真对不起，我全忘了。我马上去给你买花。”但是她并没有感到安慰，因为她知道，这种遗忘意味着她在丈夫心中已经失去了曾经的地位。这位L夫人就在我做这个梦两天前见到我妻子，说她现在好多了，并向我致意。她在几年前曾找我看病。

现在谈谈其他相关信息。我想起来，我曾经真的写过植物学专著之类的东西，也就是研究古柯植物（弗洛伊德，1884e）的论文，这篇论文使卡尔·科勒注意到了可卡因的麻醉性质。我在文章中已指出生物碱这方面的功效，只是没能对这个问题寻根究底。这让我想起梦后那天早上（直到傍晚我才有空分析这个梦），我在一种白日梦一样的状态下想到了可卡因。我当时想，如果我得了青光眼，就会去柏林做手术，我会隐藏自己的身份，到朋友（弗里斯）家里由他推荐的一个医生为我做手术。医生因为对我的身份一无所知，可能会可劲吹嘘自从使用可卡因这个手术变得多么简单，而我知道这一发现也有自己的功劳，表面上却不动声色。想到作为一个医生还得请同行给自己治病，不管怎么说，都让人感觉有些尴尬。这位柏林眼科医生不知道我是谁，那我就应该像其他病人一样付费。想到这个白日梦，我意识到其后隐藏的那件事情。科勒这一发现问世不久，我父亲得了青光眼，

我的一位朋友、眼科医生柯尼斯坦博士为他做了手术。当时科勒负责用可卡因实施麻醉，之后就对此评论说，在这个病例中，将可卡因引入治疗应用的三个人都到齐了。

然后，我又开始思考最近一次想到可卡因事件的情形，那是在几天前，我收到了一本学生们致谢老师和实验室主任工作50周年的《纪念文集》。文集列举了与实验室相关的杰出人物，我在那些鼎鼎大名中，注意到科勒由于对可卡因麻醉性能的发现而位列其中。突然，我还想到前天发生的一件事也与这个植物梦有关。当时我跟柯尼斯坦博士一起回家，我们一路都在聊一件每每提起都会兴奋的话题。走到门厅时，加德纳教授及其妻子也加入了谈话。这对伉俪的容光焕发让我不由连声恭贺，而加德纳教授正是《纪念文集》的作者之一，这可能是我想到《纪念文集》的原因之一。而且，那位在生日时大失所望的L夫人，我跟柯尼斯坦的谈话中也提到了，虽然只是那么提了一下，但确实没错，这是另一个联系。

我还想再探索梦中内容的其他决定因素。专著中夹着一个干了的植物标本，就像一个标本册。这使我想到了中学时代的一段往事。有一次，校长把学校里的植物标本册交给一些高年级男生，让他们从头到尾清理干净。那里面已经生了一些小虫子（蛀虫）。他似乎对我信心不足似的，给我的任务只有寥寥几页。我记得其中包括几片十字花科植物标本。我对植物学向来不太感兴趣，在小学时的植物学考试中，有一题就是辨认十字花科植物，结果我没能认出。如果不是理论知识部分答得不错，成绩肯定不会好到哪去。从十字花科我又想到菊科，我记得法国百合就是菊科植物，而且我的确曾经称之为最爱的花。我妻子比我大方，她经常从市场为我买回这种我最喜爱的花。

我看到我写的那本专著放在我面前。这个场景再次把我带到某个回忆。做梦前一天我接到朋友弗里斯从柏林寄的信，字里行间显示出其非凡的想象力：“我非常期待你的这本梦学大作。我甚至看到它已

然成书就放在我眼前，而我立刻开始一页页翻阅。”⁽⁷⁾我多么羡慕他这种预言天赋啊！要是我看到这本书写完放在面前就好了！

一页折叠起来的彩色插图。在医学院读书时，我常常冲动地一头扎进学术专著中，只为了从中学到一些东西。虽然囊中羞涩，我还是订了多本医学期刊，其中的彩色插图让我十分着迷，对自己穷根究底的好学精神也颇为自豪。开始撰写学术论文时，我只能自做插图，我记得有一次画得太糟，还被一个同事打趣了一番。之后不知怎么的，我想起早年的一段回忆。记得那次父亲递给我和妹妹一本带彩色插图的书《波斯游记》，让我和妹妹随便撕着玩，我们玩得高兴，他在旁边看得也兴高采烈。从教育的角度，这可真不能说是什好事！我当时是五岁，妹妹才三岁，我们两个撕书（一片一片的，就像百合花，我一边撕一边喃喃自语这个词）的场景，几乎成了我那段生命中唯一清晰的记忆。之后，我上了学，开始痴迷于收集、占有各种书籍，有点类似于后来我对专著的喜好：一个嗜好（“喜爱”这个词在联系仙客来与法国百合时已经出现了）。我成了个书虫。从那时起，我开始把这种狂热回溯到以上提及的童年记忆。或者说，我认识到童年这一幕成为我后来爱书成癖的“屏幕记忆”。⁽⁸⁾当然，我也早就发现，这种狂热通常会以悲伤收场。十七岁时，我已欠了书商一大笔钱却无力偿还，而我父亲也很难把爱书视为一项巨大花费的理由。青年时期这段经历，立时又让我想起与柯尼斯坦博士的谈话，因为我们在交谈时又谈到了我过分沉溺于嗜好而受责备的话题。

因与此无关，对这个梦的解析我们就不再继续深入了，只是需要说明其所指方向。解析过程中，我曾想起跟柯尼斯坦的谈话，而且其导向不止一个方向。只要考虑到聊天内容，梦的意义就变得清晰可解。梦引发的一连串思绪，诸如我和我妻子喜欢的花、可卡因、同事间求医的尴尬、对研究专著的偏爱以及对某些学科如植物学的忽视，等等，只要对这些想法继续深入追溯，最终总会导向与柯尼斯坦博士的那场谈话。总之，这个梦就像我们最早分析的那个伊尔玛打针的梦

一样，本质上是又一次自我辩护，是再次对自我权利的诉求。的确，这个梦深入推进了早先那个梦的主题，并借助两个梦间隔期内出现的新材料，使得那些表面上无关的梦中内容也有了意义。它的意思就是：“毕竟，我才是那篇极有价值的论文（关于可卡因）的作者。”之前那个梦也有类似的代言：“我就是这么一位自觉、刻苦的学生。”在两个梦中我坚持的都是：“我可以允许自己这样做。”但这里我就不必继续深入解析了，因为对这个梦的分析，只是为了阐述梦与引起该梦的白天经历之间的关系。如果我们只清楚梦的显意，那就只能看到与白天单个事件的联系；而一旦我们如此解梦，同一天的另一件事是梦的第二个来源。两者之中，与梦相关的第一段回忆是次要内容：我在书店橱窗里看到一本书，其题目一时吸引了我，但其内容却几乎对我没有吸引力。第二段经历则更具心理价值：我跟做眼科医生的朋友畅聊了一个小时，谈话中我跟他说了一些对我们两人都切身相关的信息，这些激发了我自己的记忆，让我开始注意到自身存在的大量内在压力。而且，谈话被几个朋友打断了。

那么，必须要问，梦日的这两段回忆彼此之间有何联系？它们与当日夜间的梦有何联系？梦的表面内容只是无关紧要的印象，似乎证明梦总是偏爱从白天的琐事中寻找素材。另一方面，分析的所有线索却都指向至关重要的印象，指向那种刺激我们情感的印象。如果梦的意义只能通过分析揭露的隐含内容来判明（似乎也只能如此），那么我们就出乎意料地找到了一个有意义的新发现。梦为何只关注白天那些琐屑片段这一命题，似乎就此失去了其全部意义；谁也不会认为白日经历不会延伸入梦，梦只是对精神能量的浪费了。因为真相恰恰相反：那些在白天占据我们思想的材料，同样支配着我们在梦中的思想，我们只会梦见那些能在白天勾起我们回忆的事件。

但是，既然梦是由那些激荡心灵的白日印象引起的，那为什么我却只能梦见那些无关紧要的琐事呢？毫无疑问，最明显的原因就是梦的变形。在此，我们又一次面对这一现象，在上一章中我把它描述为

一种起稽查作用的心理能量。因此，关于仙客来属专著的回憶暗指跟朋友交谈的目的，正如在放弃晚宴那个梦（第183页）中“熏鲑鱼”暗指梦者对女朋友的想法一样。唯一的问题在于：经过怎样的中间环节，专著与眼科医生的对话这两段回忆最终联系了起来？因为乍一看来二者之间没有什么明显的联系。在放弃晚宴的梦例中，其联系是比较直接的：女友最喜爱的“熏鲑鱼”是中间环节，这一环节汇集了梦者心目中对朋友的所有印象。而在后一个梦中的两个单个印象，一眼看去其唯一共同点是发生于同一天：我上午看到了那本专著，傍晚有那场谈话。通过分析，我们得出如下结论：在第一个例子中没有出现此类联系，而是在事后回顾时两种印象的观念交错时才形成了联系。我已经关注到该梦例中的中心环节，做分析记录时对这样的字句用了不同字体。如果没有其他影响，我想，仙客来属专著这一观念只会导向我妻子喜爱的花以及L夫人没有收到鲜花这两个观念。我真没想到，这些背景想法居然产生了一个梦。正如《哈姆雷特》所说：

主啊，无需鬼魂爬出坟墓告诉我们真情。

但你瞧，解析时我记起那个打断我们谈话的人叫加德纳（Gardener，即园丁），我还想起他妻子长得如花似玉（blooming），写下这些词的时候我又想起一位叫弗洛拉（Flora，罗马神话中的花神）的病人，这个病人在我们谈话中一度也是中心话题。这些从那组植物学概念中产生的概念，一定就是中间环节，如一座桥一般将那天发生的两件事（其一无关紧要、其二激发梦念）连接了起来。继而，其他联系也随之建立起来：如可卡因，与柯尼斯坦有关系，与我写的植物学专著也有关系，所以就将柯尼斯坦这个人与我的专著联系了起来。而这些联系又增强了两组观念的融合，于是第一段经历的一部分就隐指了第二件经历。

也许有人会批评这种解析武断、主观，对此我有思想准备。有人会问，如果加德纳教授及其如花似玉的妻子没有出现，如果我们谈到的那位女病人不叫弗洛拉而叫安娜之类，又会怎样呢？答案很简单，如果没有这些思想链，无疑就会有其他的代替。构建这样的思想链很容易，正如人们每天娱乐的谜语、双关语一样。玩笑没有边界。或者，进一步说，如果不能构筑联系两个印象的中间环节，很简单，此梦就会变成彼梦。当天的另一些无关紧要的印象（群集的印象每天都会涌入大脑然后又被遗忘）就会代替“专著”入梦，进而与谈话主题相连，进而出现在梦中。正是因为是专著而不是其他念头被挑选出来并起到这个作用，我们只能认定它就是中间环节的最佳选项。我们不必像莱辛笔下狡猾的小汉森那样惊叫：“只有富人钱最多。”⁽⁹⁾

正如我们所说，琐事取代具有心理价值的事件，这种心理活动不能不引起怀疑与困惑。我在下一章（第6章第2节）会进一步详述这种看似不合理的运作过程的特点，以使其更易理解。在此，我们只关心这种心理活动的结果，在梦的解析过程中我们观察到的诸多规律性现象，让我们不得不承认这种活动的客观存在。我们能否说，这似乎是一种经由中介环节发生的心理方面的“移位”现象？以这种方式，力量较弱的想法通过吸收力量较强的想法⁽¹⁰⁾，最后强大到足以突破意识层，进入我们的意识。若从情绪能量或一般情感运动角度来考虑，这种移位不必惊奇。孤独的老女仆会把情感转移到动物身上，鳏夫会成为收藏癖，战士会热血沸腾地保卫一片彩色布条（国旗），恋人们多握一会儿手就会心生幸福，而一方遗失的手帕在《奥赛罗》中却会引起狂怒，等等。不可否认，这些都是心理移位。但如果我们听说，依照同样的方式和原则，就可以决定什么会进入意识，什么会被驱除出意识（即我们会思考什么），我们就会感觉这是一种病态，这种情形如果发生在清醒状态下就会被我们描述为思维障碍。我会将后文结论提前说明，梦中移位这一心理过程即便不能说是一种病态干扰，终究也不是一种正常状态，我们可以将之视为一种更原始的心理活动。⁽¹¹⁾

因此，梦会取材琐碎事件，这一事实可以解释成一种梦的变形（通过移位作用）。这让我们想起之前得出的结论，即梦的变形是两大心理活动运作中的审查机制的产物。可以预料，在解析过程中，梦会不断告诉我们，梦究竟是白天发生的哪些具有精神价值的大事引发的，即便重点已从对这一来源的回忆移位到琐屑小事。这种分析已然与罗伯特理论（第108页）完全对立，其理论已然失效，因为其解析的出发点是不存在的。他出于误解想当然地设定了分析的依据，在于没能在梦的表面内容下看到其真正含义。反对罗伯特理论还有一个理由：如果梦果真只是经由一种特殊心理活动对白天记忆残渣的释放，那么我们的睡眠会比清醒时的心理活动更为艰难和痛苦。因为为了保护记忆，我们需要驱除大量琐碎印象，其数量之巨，即便我们花费整夜也可能难以完全驱除。与其说梦在费力忘记白天琐事，倒不如说这种遗忘可能根本不需要心理能量的干预。

但是，无论如何，我们不能对罗伯特的理论不深入讨论就仓促放弃。⁽¹²⁾而且，清醒时尤其是梦前一天琐事为何总是入梦？这一问题迄今我们尚未解决。无意识中的真正梦源与琐事之间的联系往往不是一开始就有的，我们已然看到，这种联系是后来在梦的运作机制⁽¹³⁾过程中建立起来的，从某种角度而言，就好像是为了让移位更简便易行似的。因此，在建立与最近印象（虽然是无关紧要的印象）的联系时，一定存在着某种强制性力量，而且这种琐碎印象一定具有某种属性，这种属性使其特别适合出现。否则，梦中思想照样会将重点转移到其自身观念域的非重要成分之上。

以下这些观察到的个案有助于厘清这个问题。如果一天之内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事件都会激发梦的产生，那么产生的梦就会将这些事件揉为一体，而且这种结合为一的趋向是必然的。比如，某一夏日午后，我上了火车，在车厢里看到两个熟人，但这两个人彼此不认识。其一是一位非常杰出的医学同事，另一位来自一个我提供过医疗服务的显赫家族。我为这两位绅士彼此做了介绍。但漫长旅途中他们仍然

以我为中心交谈，所以我就得不断变换话题，跟一个人聊完再跟另一个人聊。我请这位同事利用其影响力帮帮一个刚刚从医的年轻朋友，这年轻人我们都认识。他回答说，很信任该年轻人的能力，但是他相貌平平，可能不容易跻身于上层社会的家庭。我说就是因为这样他才需要帮助啊。然后我又专心转向另一个旅伴，问他姑母——我的一位病人的母亲——身体怎样了，我知道她当时正重病在床。当晚我梦到我为之请托的那位年轻人出现在一个豪华大厅里，周围都是我认识的有钱有势的人，正驾轻就熟地为一位老夫人（我梦见她已经死了）即第二位旅伴的姑母致悼词（我必须承认我一向跟这位女士关系不睦）。如此，我这个梦就这样把白天的两件事连在了一起，将其合二为一。

相似个案还有很多，这让我确信，梦在运作中有种必然趋向，趋向于将所有相关刺激源在梦中整合为一体。⁽¹⁴⁾

现在我们要考虑一个问题，即我们在分析中找到的梦的刺激源必须是最接近的（重要的）真实事件吗？还是说，内心体验（对具有重要心理意义的事件的回忆，或者思想流）也可以引发梦？根据大量分析，答案明显倾向于后者。梦的刺激源可能是最近的主观活动，即头天的思想活动会成为梦的事件。

现在似乎到了把梦的刺激源总结归类的时候，梦的来源可以是：

（1）最近发生的一个具有心理意义的事件直接入梦（如第140页记载的伊尔玛打针梦和第174页我叔叔长了黄胡子的梦）。

（2）最近发生的几个具有心理意义的事件整合为一入梦（如第217页年轻医生致悼词的梦）。

（3）最近发生的一个或多个具有心理意义的事件，以同时发生的琐事为载体入梦（如第208页植物学专著可梦）。

（4）一个重要的内部经验（如一个记忆或联想链），总以最近琐事为载体入梦（我分析的病人的梦大都属此类）。

在解梦过程中，我们发现梦总要满足一个条件：梦的某一成分必然是梦前那天印象的再现。梦中会出现的这个印象，要么属于刺激源范围内的概念（或者是主要的或者是次要的部分），要么来自无关紧要的印象，但这个印象和刺激源之间经由或多或少中间环节总有某种联系。这两种情况显然不同，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是否发生移位。值得注意的是，“是否发生移位”可以轻松解释不同梦境之间的对比，就像医学理论以脑细胞从部分清醒到全部清醒来解释不同清醒状态那样。

考虑这四种情况，我们可以进一步注意到，梦的形成可以将有心理意义的最近（如某一思想流或记忆）印象置换为最近发生的无关印象，只需要满足两个条件：（1）梦的内容必须与某一最近经历有关；

（2）梦的刺激源必须是一个重要的心理事件。上述四种情况中，只有在第一种情况中，同一个印象满足了这两个条件。而且，我们会注意到，那些用来形成梦的无关紧要的印象，只要过了一天（最多几天），就会丧失这种能力。因此，我们可以得出如下结论，即印象的新鲜度对梦的形成具有某种心理价值，与载满各种情感的记忆或思想流价值相当。这种与梦的形成有关的、附着于最近印象的价值，其基础只有在我们接下来的心理学讨论中才会变得明显。⁽¹⁵⁾

就此而言，我们也会注意到，记忆与观念的组成材料可能会在夜间悄悄发生某种变化。人们常说在做重大决策之前应该先“睡一觉”，此话不无道理。但此处我们已从梦的心理学跑到睡眠心理学去了，而这种越界绝不是最后一次。⁽¹⁶⁾

不过，对这一结论也许还会出现反对意见，甚至还可能颠覆这一结论。如果只有近期那些无关紧要的印象才能入梦，那么，梦为何也包括早年发生的事件呢？用斯图吕贝尔（1877，第40页）的话说，早

年发生的这些事件既没有心理价值，也应该早已忘记，换句话说，这都是一些既不新鲜也没有心理学方面的意义的元素啊。

参照对神经症患者的精神分析结果，我们就可以完全挫败这种反对意见了。解释如下：在这些个案中，琐屑材料（梦中与思考中的情形类似）代替了有心理价值的事件，这种移位早年已然发生从而在记忆中固定下来。因此，这些原来不重要的元素不再那么无关紧要，因为它们已经通过移位作用成为具有重要心理价值的材料，也就是说，梦中出现的任何东西都不再是真的无关紧要了。

从上述争论，读者会正确推论出我的断言：既然所有的刺激源都不是无关紧要的，那么就不会有“纯真”梦。抛开儿童梦以及夜间由感官刺激而导致的梦，对这一结论，我的意见是完全、绝对的赞同。此外，我们的梦要么源于明显可以认得出的具有重要心理价值的材料，要么梦的材料就是变形的、解析之后才会发现其重要意义。梦关心的绝不是琐屑小事，我们不会让琐事干扰睡眠。⁽¹⁷⁾那些看起来纯真的梦，我们费心分析之后就会发现事实恰恰相反。可以说，梦其实是披着羊皮的狼。想来在这一点上又会有人表示反对，那我很乐意利用这一机会让大家看一下梦的变形是如何工作的，下面我将从我的记录中选出一些“单纯”梦进行分析。

（一）

一位聪明的、有教养的年轻女性，性格内向、沉默寡言，报告了这样一个梦：我梦见我去市场太晚了，从肉店和那个卖菜女人那里什么都买不到了。这貌似一个纯洁梦。但梦不会如此简单，于是我要求她叙述更多细节。然后她继续说：她梦见她正和厨师一起去市场，厨师挎着篮子。她问了什么之后，肉店老板跟她说：“那再也买不到了，”给了她另一样东西，又说：“这个也挺好的。”她拒绝了，

继续往前走到那个卖菜的女人那里，女菜贩一个劲劝她买一种特别的蔬菜，那菜捆成了捆儿，颜色发黑。她说：“我不知道这是什么菜，我不要。”

这个梦与头天的经历直接相关。她的确去市场太晚了，什么都没买到。实际情形似乎就是“肉店关门了”。我转念想，不会是那样，或者说应该相反，这不是男人着装方面的某种粗话吗？⁽¹⁸⁾但梦者却不是这样说的，也许她是故意回避这句话。我们斗胆继续分析这个梦的细节。

每当什么事在梦中以直接引语形式出现，也就是说，无论是说什么或听说到什么，总之不是仅仅想到的，这样的情况一般都来自现实生活，即确实说过这样的话。当然，可能这种事只是作为一种原材料，可能被删节，也可能稍有改变，特别是脱离了上下文语境。⁽¹⁹⁾解析这个梦时，我们可以从这句话开始。那么，肉店老板说的这句“那再也买不到了”来源何在？答案是来自我。几天前我曾向这个病人解释说童年早期经历“再也得不到了”，这句话在梦中被“移情”了。⁽²⁰⁾所以我是肉店老板，而她是在拒绝这种移情，也就是拒绝过去的思想情感变成现在的。那她自己在梦中的话“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我不要”的来源是什么？为便于分析，我们需要把这句话分解开来。“我不知道那是什么”是头天她跟家里的厨子说的，两个人吵了一架，只是当时还接续了一句“请你自重！”这里显然出现了移位。与厨子争吵的两句话中，她在梦中选择了一句不重要的。但恰恰是那句被压抑下去的话“请你自重！”才跟梦中的情节更为匹配：如果某人胆敢说一些不适当的话，又忘记“关上他的肉铺”，用这句话很合适。女菜贩的情形能够进一步证实我们的分析。一种捆成捆的菜（后来病人又补充说，菜捆还挺长），颜色还发黑，那就只能是芦笋和黑色西班牙萝卜在梦中合二为一了。稍有性知识的人都不会从“芦笋”这个词寻找梦的意义，另一种蔬菜“黑萝卜”就好像是一声尖叫：“黑鬼，走开！”⁽²¹⁾这句话似乎也指向我们一开始分析肉铺情节时就疑心的性的

主题。我们不必继续分析下去了，现在已经很清楚：这个梦潜藏着某种意义，这种意义绝非纯洁。⁽²²⁾

(二)

下面是同一位病人做的另一个纯洁梦，在某种意义上跟之前那个梦相反。她丈夫问她：“你不认为我们应该给钢琴调音了吗？”她回答说：“别费事了，但音锤无论如何都得修了。”

这也是头天事件的复现。她丈夫当时问了这个问题，她也是这么回答的。但怎么解释她梦到这些呢？她跟我说那架钢琴就是个令人厌恶的破盒子，只会制造噪音，结婚前丈夫就有了，等等。但解读的关键在于她这句话“别费事了”。这句话来源于她两天前对一位女性朋友的拜访，朋友请她脱下外衣，她没脱，说道：“谢谢，但别费事了，我只呆一小会儿。”她跟我说到这，我想起头天解梦时她忽然抓紧了外衣，原来是一枚扣子脱落了。那个动作就好像在说：“不要看我，别费事了。”同理，德语中“盒子”与“胸部”相近，前者代替了后者。对这个梦的分析，让我想到她在青春期时对自己的体型的不满。如果将“令人厌恶”和“噪音”这两个词考虑在内，如果我们记得双关语或梦中，女性身体的两个小半球——无论是对比还是代替——常常变成大半球之类，我们无疑会意识到这个梦指向更早时候。

(三)

现在我要暂时打断这个系列，插入一年轻男子做的一则简短的纯洁梦。他梦到他又穿上了冬装外套，太可怕了。该梦的直接诱因是天气突然变冷。细察后我们发现，梦中这两个片段不搭调：天气冷了，穿上厚重外衣，这有什么“可怕”的？另外，分析时勾起的第一个联想就把梦的纯真颠覆掉了。他记起头天有位女士跟他说她最小的孩子

是因为安全套破裂而受孕的，这就是他穿衣想法的根源。安全套太薄会引发危险，而厚的又感觉不好。梦里就以外套代替了安全套，反正都是人穿的。被一位女士倾诉这种事情，对一位未婚男士来说确实是够“可怕的”。

话题再转回纯真女士。

（四）

她把蜡烛放进烛台，但蜡烛断了，立不起来。学校里的女孩子们说她笨，但女主人说这不是她的错。

梦中情形也来自真实事件。头天她确实曾把蜡烛放进烛台，只是蜡烛并没有断。梦里明显出现了某些象征手法。蜡烛代表了一种可以刺激女性生殖器的物体，如果它断了，不能立起来，就意味着男人阳痿（“这不是她的错”）。但是，这位年轻女性自幼家教很严，对任何猥亵的东西都很茫然，她怎么可能知道蜡烛还有这种意思？幸好她还能想起她是怎么知道这个的。一次她们在莱茵河上划船游玩，和另一艘船擦肩而过，上面的学生在兴高采烈地唱着或者大喊着一首歌：

瑞典女王，百叶窗后面藏，……拿着阿波罗的蜡烛。⁽²³⁾

对最后一个词，她当时可能没听清，也可能不理解，不得不请求她丈夫给她解释一下。在梦中，诗句里的内容被她在学校里的笨拙行为所取代，这种取代可能源于紧闭的百叶窗。阳痿显然足以联系到手淫。“阿波罗”在梦的深层内容中与之前另一个梦相关，那个梦中出现了处女帕拉斯⁽²⁴⁾。这都远不是那么纯真。

（五）

为了避免我们就此轻易认定可从梦中推知梦者的真实生活，我将再多引用一个这位女士的梦，这个梦也有纯洁无邪的外表。她说：

“我梦见了我昨天确实做过的事：我在一个小箱子里装书，装得太多，箱子盖合不上了。我梦到的跟真事一模一样。”在这个梦例中，叙述者本人强调梦和现实的精确对应。这种对梦的判断和评论（这些也残存在醒时思想中），其实都是梦的深层内容，这一点会在第476页其他例子中得到验证。我们从中听出，这个梦描述了头天确实发生的事。如果用英语解释，这得绕一个大圈，我们只要知道这还是“盒子梦”的问题（参看第190页那个盒子里躺着死孩子的梦），这就够了。盒子太满，什么都装不进去了。不过，这次没有什么坏事。

在所有这些“纯洁”梦中，审查机制的动机显然是针对性因素。但是，这是个举足轻重的问题，我们回头再专门详述。

-
- (1) 解梦工作开始进行的不同方法在《弗洛伊德全集》第1节（1923c）中有所讨论。
 - (2) 此段为1909年所加。
 - (3) 这一段为1911年增加。
 - (4) 吉罗拉莫·萨沃纳罗拉（Girolamo Savonarola, 1452—1498），意大利政治家和宗教改革家。——译者
 - (5) 近期一些版本误印为5号。
 - (6) 这一理论就是做这个梦几个月之后发表的（弗洛伊德，1898b），之后又被收入《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弗洛伊德，1901b）。
 - (7) 弗洛伊德答复弗里斯的信日期是1898年3月10日（弗洛伊德，1950a，书信84），所以这个梦一定是发生于写这封信之前的一两天。
 - (8) 参看相关屏幕记忆的论文（弗洛伊德，1899a）。
 - (9) 引自莱辛的《讽刺短诗》。
 - (10) 指心理能量，参看编者导言。
 - (11) 参看下文，第7章第5节。

- (12) 参看第109页。
- (13) 这里首次提到梦的运作这一重要的基本概念。本书第6章作为全书最长的一个章节，将专门讨论这一概念。
- (14) 梦在运作中趋向于把所有同时出现的相关要素整合为一，这一点已为一些学者论及，比如德拉赫（1891，第41页）和德尔伯夫（1885，第237页），他们将其描述为一种“强制性的合并”。弗洛伊德在《癔症研究》（布罗伊尔与弗洛伊德，1895）也提出了这一原则，本书编者导言援引了这一观点。在这一点上，下面的句子为1909年所增，在1922年之前版本中都包括这个句子，之后版本中都被删去，即：“在随后章节（关于梦的运作机制）中，我们会把这种整合为一的强制性冲动视为‘凝缩’（另一种原发心理活动）作用的例证。”
- (15) 参看第7章“移情”段落。
- (16) 1919年增注：“佩茨尔（1917）写了一篇意味深长的论文，对近期材料对形成梦的作用这个问题做出了重要贡献。在一系列实验中，佩茨尔要求受试者绘制出在速视仪（曝光物体以在极短时间内查看的仪器）中看到的图画。然后把注意力转移到受试者第二天夜间所做的梦，再次要求他们把梦到的某些东西画出来。这一实验明白无误地显示，那些没被受试者注意到的细节提供了梦的形成材料，而那些曝光后被有意识地感知和记录在图上的细节却没有在梦的显性内容中重现。那些在梦中被修改的材料，其修改目的就在于梦要以其惯用的‘任意’（或者，用‘独裁’更为合适）的方式形成。佩茨尔实验提出的问题，远远超出了本书所探讨的梦的解析这一范围。值得注意的是，这种研究梦的形成的新方法，与研究打破受试者睡眠的刺激的早期的、粗糙的技术，恰成鲜明对比。”
- (17) 1914年增注：“我这本书的善意评论家赫福洛克·霭理士这样写道（1911，第166页）：‘在这一点上我们很多人无法再与弗洛伊德保持一致。’但赫福洛克·霭理士并没有对梦进行任何分析，坚持将判断建基于梦的显性内容之上。”
- (18) “你的肉店开门了”在维也纳俚语中意思是“你的裤链没拉好”。
- (19) 参看我在“梦的运作”中关于梦中言语的讨论。德尔伯夫（1885，第226页）是唯一认识到梦中言语来源的学者，他把它们比作陈词滥调。（这个梦在弗洛伊德《论梦》[1901a]这篇文章第7节有简短记录，标准版第5卷，第668页。）

- (20) 这段话在弗洛伊德关于“狼人”（1918b）记录第5节讨论童年记忆的一个脚注中提到过。
- (21) 这可能是一些漫画报纸上刊载的拼图或字谜游戏。
- (22) 如果有人很好奇，我还可以补充一点，这个梦背后还潜藏着病人对我的错觉，她觉得我在挑逗她，所以这里显示出她的抗拒。如果说这种解释不可信，我得指出，在无数个案中，都出现了患有癔症的女病人起诉医生的情况。病人这种幻想并不像在梦中那样以变形的面目出现，而是直接出现在意识中，是一种错觉。（1909年增）这个梦发生在病人刚开始接受精神分析治疗的时候。后来我才知道，这个梦重复了她受到的早期创伤，正是这一创伤引发了她的神经症。此后，我发现很多病人都有同样的表现，显示出她们都在童年时代遭受过性侵犯，故而，一再在梦中寻求重复这一经历。“寻求”其实是对相反想法的代替，随着分析这一问题会逐渐清晰。
- (23) “阿波罗的蜡烛”是一种熟悉的蜡烛商标。这段歌词来自一首学生们耳熟能详的歌，分许多段，文中省略的词是“手淫”。
- (24) 帕拉斯（Pallas）：希腊神祇，即智慧女神雅典娜。——译者

二、梦来源的儿时经历

与同领域其他作者一样，罗伯特除外，我也指出了梦的第三个特点：梦中也包含童年早期印象，只是这些印象似乎没能进入清醒时的记忆。这样一来，我们自然难以确定它们是否经常在梦中出现，因为我们讨论的那些梦源，清醒时是意识不到的。所以要证明这些印象是来自童年有赖于外部证据，但这种机会很少。莫里（1878，第143页）曾列举过一个说服力很强的例子，说的是一个男人在离家二十年后想故地重游，临行之前，这男人梦到自己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在街上碰到了个陌生人，与之说了番话。后来他回到了家乡，在那里他发现梦中那个陌生的地方原来跟他家毗邻，那个陌生人竟是他已经去世的父亲的朋友，这个人现在还活着。这无可置疑地证明：他小时候到过这个地方，也见过这个人。这个梦就像衣袋里装着音乐会入场券那个梦一样，可谓是迫不及待的梦，也跟之前提到过的父亲答应女儿去某处的梦异曲同工。无他，这只是梦者重现了童年时的某一特殊印象，至于动机如何，未经分析尚难以发现。

有个人曾经听过我的课，平时老吹嘘自己的梦很少变样。他告诉我，不久之前他曾做了梦，梦见他以前的家庭教师和家里的保姆同床而卧，那个保姆在他家一直呆到他十一岁才离开。在梦里他认出了事情发生的地点。他被这个梦勾起了好奇心，于是跟他的哥哥说了这个梦，他哥哥听了大笑，告诉他他梦到的是真的。他哥哥记得很清楚，当时他已经六岁了。每当夜晚这对情侣觉得时机合适，就会用啤酒把这位哥哥灌醉。那时梦者才三岁，跟保姆住在同一个房间里，算不上碍事。

还有另一种方法，不需详加解析就可以证明梦包含童年事件。这种类型的梦叫“反复重现”型，即儿时做的梦在成年之后又时不时重现。⁽¹⁾对这一类型的梦，我会再补充一些熟悉的个案。其中一些来自我自己的记录，都不是我做的梦，我自己从来没有做过这种梦。一位三十多岁的医生告诉我，从儿时到现在，他经常梦见一只黄色的狮子。他甚至可以详细描述出狮子的样子。后来有一天，他找到了现实中的狮子，原来是一只早已丢失的瓷质装饰物。他母亲说，这个小玩意是他小时候的最爱，他自己倒是把这件事全忘了。⁽²⁾

如果我们现在从梦的表面内容转向只有经过分析才能发现的梦中思想，我们就会吃惊地看到，童年经验在那些看似毫无干系的梦中也发挥了作用。我曾听过这方面的一个寓教于乐的典型梦例，这得归功于那位梦到黄狮子的同事。在读完南森⁽³⁾极地探险游记之后，他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正在冰原上，为这位勇敢的探险家用电疗方法治疗其坐骨神经痛。在对这个梦进行解析时，他想起发生在童年时期的一件事，单凭这件事该梦就能得到理解。在他三岁或四岁时，有一天他听到大人们在讲航海探险的事，他问父亲那是不是一种病。显然，他是把德语中的“航海（Reisen）”与“腹绞痛（Reissen）”这两个词弄混了。他的哥哥和姐姐们看到，此后他再也没有忘记过这个尴尬的错误。

在对那个关于仙客来属（参看上文第208页）的梦进行分析时，也有类似情况。我当时想到小时候对父亲的一段记忆，那时我五岁，他给了我一本带彩色插图的书让我随便撕着玩。很难说，这段记忆到底是在决定梦境时确实发挥了某种作用，还是只是在随后分析时才建立起了它跟梦的联系。但是错综复杂的丰富联想让我们倾向于认为，前一种情况应该是对的。让我们看一下这一系列的联想，仙客来属植物——喜爱的花——喜爱的食物——法国百合；撕得像法国百合一样，一片一片的（那时候耳朵里经常响着一句话，即瓜分中国）——标本收藏册——书虫，这种虫子最爱的食物是书。而且，我还可以告诉读

者，该梦的最终意义（我还没说过）密切联系着我童年时代的某一场景。

在另一组梦中，通过分析我们知道，还有一些由真实愿望所激发的梦，其在梦中得到满足的表现形式来源于童年时代。因此，我们不胜惊奇地发现：童年以及童年的冲动仍然在梦中存在着。

就此，我打算再次推出对一个梦的分析，我们曾经从中有所收获，即朋友R是我叔叔的梦（参看第174页）。分析时，我们曾找到一个清晰的动机，那就是我想晋升为教授的愿望，同时我们也分析了梦中我对朋友R的感情，发现这其实隐含着反对诽谤两位同事的想法。这个梦是我本人的，我知道分析的结果尚未让我满意，所以还应该继续深入解析下去。我明白，两位同事的形象在梦中遭受了不当处理，清醒时我绝对不会对他们做出那样的评价。在晋升问题上，我不希望自己和他们遭遇相同，这种愿望尚不足以解释我在现实和梦中对他们评价的矛盾。如果说我对自己成为教授的愿望如此强烈，竟然表现出一种连我自己都认不出来的病态野心，我相信那根本不可能是我的。我不知道那些自诩为了解我的人在这方面会如何看我，也许我真的野心勃勃，但如若果真如此，那么我的野心也早该转移到不同于杰出教授之类的其他事物上了。

那么，在我身上产生此梦的野心是什么？在这点上我想起童年时经常听到的一件趣闻轶事。我出生时，一位乡村老妇曾经给过我骄傲的母亲一个预言，说她的第一个孩子会成为一介伟人。这类预言一定很普遍，因为有那么多母亲都对自己的孩子怀揣幸福的期待，又有那么多乡村老妇之类为弥补现世的失望而寄希望于未来。更何况如此预言也不会给她自己带来任何损失。这会不会就是我追求名誉地位的根源呢？然而这又让我想起另一件事，这件事比刚才那件发生得稍晚一些，但也发生于童年时代，也许能提供一个更好的解释。在我十一二岁时，父母习惯于带我去普拉特（维也纳郊区的一座著名公园）玩。

某晚，我们坐在餐厅吃饭时，被一个四处穿梭的男人所吸引。无论任何题目，只要稍作思考他就能即兴赋诗一首。我受父母差遣请这位诗人坐在我们桌边，他对我这位信息使者表示了感谢。在询问我们选择什么题目之前，他先送给我一首小诗。他激动地宣布，我长大后会成为内阁部长。直到现在，我还对这第二个预言带来的冲击记忆犹新。当时正是“公民”内阁时代⁽⁴⁾，不久前我父亲带回家一些中产阶级职业男性的画像，如赫布斯特、吉斯科拉、昂格尔、贝格尔等，他们的荣誉照亮了我们的屋子。甚至还有犹太人跻身其中，受此鼓舞，后来每个勤奋的犹太学生都在自己书包里带上了一个内阁部长式的文件夹。当时的这些事件无疑在我上大学之前一直影响着我，因为我当时的志向就是学习法律，只是最后时刻我才改变了主意。一个从事医学的人肯定与部长职位无缘了。话题回到我做的这个梦。我开始明白，我的梦其实把我从枯燥无味的现在带回了公民内阁那个生机勃勃的时代，而那个非要满足的愿望就是想回到那个时代。我在梦中之所以那样对待两位知识渊博的、出类拔萃的同事，是因为他们都是犹太人，我把其中一个说成是傻瓜，另一个是罪犯，就好像自己是部长似的，我把自己放到了部长的位置上。现在调转枪口，开始报复部长！他不任命我当临时教授，我就在梦里占了他的位置，以此报复他。⁽⁵⁾

另一个例子显然进一步说明，尽管引发梦的愿望是现在的，但回溯至儿童时代的记忆更加强化了愿望。我想起那一系列因为想去罗马而引发的梦，很长一段时间内，我不得不在梦中满足这一愿望：因为一年中有空去罗马的时候，罗马的气候又对我的健康不利。⁽⁶⁾比如，有一次我梦见自己正从火车车窗向外瞭望，看到了台伯河⁽⁷⁾与圣安杰洛桥⁽⁸⁾；火车开动我才猛省自己从来没来过这个地方。梦中我看到的那幅景色取材于头天在一位病人家中偶尔看到的一幅著名版画。还有一次，我梦见有人领我到一座小山上，让我看云雾缭绕中的罗马城，那个地方离城很远，让我吃惊的是我却看得很清楚，梦的内容纷繁复杂，我不能一一尽述，但其中显然蕴含着“从远处看到应许之地”之

意。我在梦中看到的那座云雾缭绕的城市是吕贝克⁽⁹⁾，而那座小山的原型则是格莱兴贝格⁽¹⁰⁾。在第三个梦中，我终于来到了罗马，梦也是这么显示的，但我失望地发现那里根本不像城市。一条窄窄的小河沟，里面泛着黑水；一侧是黑色的悬崖峭壁，另一侧则是开着大朵白花的草地。我看到一个叫朱克尔的人（我跟他有一面之缘），决定问他去城市的路怎么走。梦中我徒劳无功地想要看到一个现实中从未见过的城市，把梦中景物一个个拆分后发现，白花来自意大利的拉文纳，我去过那里，那个地方有段时间还曾取代罗马成为意大利的首都。拉文纳城外的沼泽长有美丽的水百合，因为我们很难从水中摘取它们，梦里它们就长在了草地上，就像我家乡奥塞那里长着的水仙那样。那紧邻着水的黑色峭壁，让我想起了卡尔斯巴德附近的泰普尔河谷。“卡尔斯巴德”这个词能够对我向朱克尔先生问路这一细节作出解释。梦中交织的材料包括两个有趣的犹太故事，包蕴着深刻而痛苦的世间心酸，我们在聊天与通信时经常引用⁽¹¹⁾。第一个故事是“体格”的故事，说的是一个贫穷的犹太人无票混上了去往卡尔斯巴德的快轨，结果被发现了，每次检票他都被赶下车，而且检票员对他的态度一次比一次恶劣。在这次悲惨的旅程中，他在一个车站遇到一个朋友，朋友问他要去哪儿。“去卡尔斯巴德，”他这样回答，“如果我的体格能撑得住的话。”接下来回忆下另一个故事，一个不懂法语的犹太人在巴黎问路，他想知道去黎塞留大街的路。巴黎也是我多年向往的地方，踏上巴黎大街那一刻，我内心洋溢着一种幸福之感，这让我感到其他愿望也将一一实现。而且，“问路”这个词也直接暗示着罗马，大家都知道“条条大路通罗马”嘛。朱克尔（糖）这个名字再一次暗指卡尔斯巴德，因为身体罹患糖尿病的人通常都会在那里疗养（“糖尿病”在德语中就是“跟糖有关的病”）。这个梦的诱因是我与一位柏林朋友的约定，我们约好复活节在布拉格会面，准备讨论的问题就是“糖”与“糖尿病”的深层联系。

很快我又做了第四个梦，这个梦再次把我带到了罗马。我看到面前是一个街角，惊讶地发现那里矗立着很多德文招贴。⁽¹²⁾头天我还给那位跟我有布拉格之约的朋友写了封信，信中预言说布拉格未必是个适合德国人游玩的地方。联系起这件事，这个梦同时表达了想跟他在罗马而不是在一个波希米亚城市会面的愿望。这个愿望可能要追溯到我的学生时代，那时，德语在布拉格尚能使用。顺便提一句，早年我一定对捷克语懂一点，因为我小时候在摩拉维亚的一个小镇长大，周围有不少斯拉夫居民。我十七岁时听到过一首捷克民谣，我很快就记住了，直到现在还能把它背出来，只是现在已经不明白它的意思。因此，这两个梦与我幼年时的生活不无联系。

上一次去意大利旅行时，除其他地方外，我还去了特拉西美诺湖，看到台伯河后，在离罗马只有五十公里的地方，我不得不遗憾地掉头折返。正是这次意大利旅行，我发现对这条通往这永恒之城的路的向往已由年轻时的记忆所强化。我正计划下一年经罗马去那不勒斯旅游时，想起了一位古典作家⁽¹³⁾的话：“虽然去罗马的计划已经确定，但他依然坐立不安，在书斋里踱来踱去，这是两人中的谁呢？是温克尔曼副校长还是汉尼拔⁽¹⁴⁾大将军？”我其实是在步汉尼拔的后尘。跟他一样，我命中注定见不到罗马，而他则是在众人期盼他进军罗马时移师坎帕尼亚。虽然我在这方面不幸步其后尘，但汉尼拔却是我在求学时期的崇拜偶像。与那个年龄的很多男孩一样，对三次布匿战争中的对立双方，我同情的不是罗马人而是迦太基人。到了高年级，我才开始明白异族意味着什么，其他学生群体中存在的反闪族情绪警醒了我，我必须有一个明确的立场。这位闪族英雄也在我心目中地位越来越高。在我年轻的心灵中，汉尼拔与罗马象征着顽强不屈的犹太人和罗马天主教会之间的冲突。而反闪族运动日趋严重的形势强化了我早年的思想情感。

在这一点上，我又想起了一件发生在少年时代的事，迄今仍在我的情感与梦中显示其未尽的余波。当时我大概是十岁或者十二岁，父

亲在带我散步时，有时候会谈到他事物的一些看法。就在类似的一次散步中，他给我讲了个故事，证明我们今天的状况比他年轻那会儿好多了。“我年轻时，”他说，“有一次星期六时，我在你出生地附近的大街散步，当时我穿戴得很齐整，头上戴着一顶新帽子。这时一个基督徒走过来，一巴掌把我的帽子打掉在地上的烂泥里，喊道：‘犹太佬！从人行道上滚开！’”“那你接下来做了什么？”我插话问。“我走到大路上捡起自己的帽子。”他淡定地回答。我不禁对这位挽着儿子小手的强壮汉字的怯懦大为震惊。我把这一场景与另一个更契合情感的场景对比：汉尼拔的父亲，汉米尔卡·巴卡⁽¹⁵⁾让他儿子在家庭祭坛前发誓：一定要向罗马人复仇！那以后，汉尼拔在我的幻想中就深深扎了根。

我相信我对这位迦太基将军的情感可以追溯到童年时代。这说明我又一次把源自早年的情感移位于新事物。刚开始识字时，我拿到手的第一本书是梯也尔的帝国史。我至今还记得我把拿破仑麾下元帅的名字做成标签，贴在我那些玩具木兵上，当时我最喜爱的是马塞纳（其犹太名是玛拿西）⁽¹⁶⁾（无疑这是因为我与她出生于同一天，我们两人整整相差了一百年）。⁽¹⁷⁾拿破仑自诩为汉尼拔，是因为二人都曾越过阿尔卑斯山。我的这种尚武精神还可以追溯到更年幼的时候。那是我三岁时，我跟一个比我大一岁的男孩子很要好，我们两个之间时好时歹，这样，弱者一方肯定就会产生这种打过另一方的愿望。⁽¹⁸⁾

梦的解析越深入，我们遇到的童年经历就越多，它们成为梦的深层内容/隐藏内容的重要来源。

我们知道，梦极少原封不动地再现记忆，也就是说不会把记忆不删节、不变形地直接入梦。但是也有些确凿无疑的个案，是儿童场景的复现。我的一位病人梦见一次没有任何变形的性活动，直接反映出那就是一次真实的记忆。其实，尽管记忆有些模糊，该事件却从未在清醒意识中完全消失，一经分析诱导，就会袒露无疑。十二岁时，梦

者去拜访一位卧病在床的同学，病人不小心翻了个身，露出了赤裸的身体。看到朋友的生殖器，梦者热血充头，冲动之下也露出了自己的生殖器，还一把抓住了对方的阴茎。卧病在床的朋友大吃一惊，气愤地瞪着他，他很尴尬，放了手。二十三年后，这一幕又在梦中再现，连他当时的情绪都活灵活现地复现了。不过梦中事件发生了一定的变化，梦者由施动者变成了被动者，同学由现在的某个朋友所取代。

的确，童年景象一般会以隐喻的形式在梦的表面内容/表层内容中再现，通过梦的解析才能被揭示出来。被记录在案的这种案例，说服力不强，因为一般说来这种童年经验找不到其他证据支持，如果把这种经验回溯得太为久远，那么相关记忆就已经模糊得辨认不出来了。总的来说，梦确实来自童年经历，这一点可以通过精神分析过程中的整体数据来证明，这些数据彼此相连，足以证实这一结论值得信任。为了解析，我只能将相关童年经历从其产生的背景中剥离记录，这样一来它们可能无法形成深刻的印象，尤其是我无法将解析所根据的全部材料一一交代，情况更是如此。但是，这些却无法阻止我再举几个与此相关的例子。

（一）

我有一位女病人，她所有的梦都具备“匆忙”这一特点：她总是在赶时间，如赶火车等，诸如此类。在一个梦中，她要去看一个女伴，母亲叫她坐出租车去，不要走路去。她没有听从母亲的话，还是跑着去了，结果一路上不断跌倒。对这些梦中材料的解析，让她想起小时候追逐打闹的情景。另一个梦，可以追溯到孩子们常玩的一个游戏，就是快速说“牛在跑，跑到倒”，语速很快，听起来就像一个无意义的单音节词。这其实也是一种“匆忙”。所有这些同小伙伴们玩耍的纯真无邪的经验都被记住了，因为它们取代了另一些不那么纯洁的东西。

（二）

下面是另一位女病人的梦：她呆在一个大房间里，到处是各种各样的机器，她感觉那里就像是一个外科整形室。她听说我没时间，她必须跟其他五个人一起接受治疗。她拒绝了，不肯躺在床上——或别的什么东西——上。她站在角落里，等着我说刚刚说的话不是真的。其他五个人都嘲笑她，说她像个傻子。同时，好像她在画很多小方格子。

该梦的第一部分与我以及我对她的治疗有关。第二部分暗指童年时的一个场景。两部分以床作为连接。

外科整形室指的是我对她说的一句话，我曾经把对她的治疗比作外科整形术，认为二者都是深度伤痛，恢复期都很长。开始治疗时，我不得不告诉她，我现下很忙，没有太多时间给她，但以后每天都会给她一小时。这句话触发了她自小就有的敏感，成年后容易罹患癔症的儿童通常都过于敏感，这类孩子对爱的渴求无休无止。我的这位病人是家里六个孩子中最小的一个（所以：家里同时还有五个孩子），因此父亲最宠爱她。但即便如此，她仍然觉得她亲爱的父亲对她不够关心，陪伴她的时间太少。她等着我说刚刚说的话不是真的，这句话的根源在于：一家裁缝店的年轻学徒给她送来一件衣服，她付了钱。事后，她问丈夫如果这个小男孩把她给的钱丢了，她是不是还得再付一次。她丈夫逗她说那是当然（这就是梦中的嘲笑）。于是她就问了一遍又一遍，等着他说刚刚说的话不是真的。从中可以推断她在梦中的担心：如果我给她双倍治疗时间的话，她是不是得付我双倍诊费。这种思想她认为太贪财或太肮脏（梦中贪财经常指代的是儿童时期的不洁，“脏”这个词是二者联系的关键。）⁽¹⁹⁾如果梦中“等着我说”等一整段针对的是“脏”这个词，那么她“站在角落里”“不肯躺在床上”则跟她童年时的一个场景契合：她弄脏了床，父亲罚她站在墙角，威胁她若再这样爸爸不喜欢她，哥哥姐姐们也会笑她，等等。小

方格子与她的小侄女相关，侄女曾经给她看一种九宫格游戏（我认为就是这种游戏），就是让每行、每列方格中的数字相加都等于九。

（三）

以下是一个男人的梦：他梦见两个男孩在打架，根据地上散落的工具，可以判断他们是桶匠家的孩子。其中一个把另一个摔倒在地，倒在地上的男孩戴着蓝宝石耳坠。他匆忙举起手杖，准备打那个小坏蛋。后者则跑到一个站在木栅栏旁边的女人那里寻求保护，看样子她是这孩子的妈妈。女人属于劳工阶层，她转身拿背对着梦者。最后她又转过身来，恶狠狠地瞪着梦者，吓得梦者落荒而逃。女人下眼皮里面的红肉往外翻着，明显地凸起着。

这个梦充分利用了前些日子的一些琐事。他确实在街上看到过两个男孩，一个把另一个打倒在地。他匆忙跑上去劝架时，两人都跑开了。“桶匠家的孩子”，这只能用他在随后的一个梦中的谚语来解释：“打破木桶问到底。”按他的经验，“蓝宝石耳坠”大多是妓女戴的。随后他脑海中又浮现出一句关于两个男孩的打油诗：“另一个男孩叫玛丽。”（意思是一个女孩）看到两男孩打架事件后，他沿着多瑙河散步，看到四下无人，他就在一个木栅栏那撒了泡尿。这时一位穿戴考究的老妇冲他友好地微笑，还要把写有自己地址的名片留给他。这就是梦里“站着的女人”，因为梦中女人站立的位置跟他现实中撒尿的位置一样，那她肯定也是在撒尿。梦里恶狠狠的表情以及凸起的红肉，只能是下蹲时张开的阴户。这个情景，他在童年时期见到过，在之后的记忆中成为一块凸起的“疤痕”，就像一个伤口一样。

梦结合了他小时候两次看到小女孩外阴的情景：一次是小女孩被打翻在地，另一次是她们在撒尿。梦的其他内容还让他回忆起幼时曾因对性的好奇而被父亲惩罚。

（四）

下面这个梦（一个老妇人做的）显示，一大堆儿童记忆被织入一个单一幻觉。

她急匆匆地去购物，在格拉班大街⁽²⁰⁾上突然双膝跪倒，好像瘫了一样。一大堆人尤其是一些出租车司机围了上来，但没有人帮助她。她挣扎了好几次都没站起来，但后来一定是成功站了起来，因为她被放进一辆出租车里开回家。之后，有人把一个装得满满的大篮子（像是一个购物篮）从车窗里扔了进来。

这还是那位总是在梦中“匆匆忙忙”的女士，她老是像小时候那样跌跌撞撞的。⁽²¹⁾梦的第一幕显然取材于看到一匹马跌倒的景象，“瘫”这个词也指向赛马。她小时候经常骑马，无疑她年轻时实际上曾经就有一匹马。“跌倒”与年幼时的一段记忆有关，她记得马夫十七岁的儿子因为癫痫发作突然从马上摔了下来，后来被人用马车从街上拉回家来。当然，当时的情况她只是听说的，但癫痫在记忆中已经形成为“跌倒病”的观念，后来还影响到她自己癔症发作时的表现。如果女性梦到从高处跌落，几乎都毫无例外地与性有关：她想象自己是一个“堕落的女人”。正说到的这个梦在这一点上更无可怀疑，因为病人跌倒的格拉班大街正是维也纳臭名昭著的妓女聚集之地。“购物篮”（德语Korb）内涵不止一个，这个词让她想起她曾多次拒绝（Körbe⁽²²⁾）别人的求婚，也想起自己后来向别人求婚同样遭遇拒绝的事。这一点也联系于“没有人帮助她”，对她来说那也是一种拒绝。再深入分析，购物篮又让她冒出一个想法，这是她在分析中突然产生的，那就是她所嫁非人，不得不亲自拖着菜篮子去购物。最后，购物篮还是仆人的标志，这让她想起一连串童年记忆，她想到一个厨子因为偷钱被解雇，为此跪在地上乞求饶恕。梦者当时十二岁。之后有个年轻仆妇跟家里的马车夫有染而被解雇（这两人后来还真的结婚了）。如此一来，马车夫这一记忆又成了梦中出租车司机的来源⁽²³⁾

（只是梦中的出租车司机与现实中的车夫不同，他们没有扶起跌倒的女人）。把“篮子从车窗里扔进来”的片段还有待解释，她想起来递进行李、火车将其运走这样的场景，还有情人从窗户爬进心上人房间这种窗婚习俗。另外还有她在乡村时经历的几个小插曲：一位绅士从窗户扔几颗青李子到一位女士的房间，一个傻子从窗外窥探吓坏了她的小妹妹，等等。此时一段十岁时的模糊记忆开始浮现，有一天一乡村保姆和一男仆在屋里大行云雨之事（没准小姑娘还看到了点什么），后来双双被解雇，也就是被扔出去（梦里则是相反的“扔进来”）了。现在我们已从多个方面接近了这个故事的核心。仆人的行李或箱子在维也纳被蔑称为“七李”：“收好你的七李，滚蛋！”

我记录的梦例（自然包括很多病人的梦），经过分析都可以追溯到童年印象（大多发生于三岁之前），这些印象大都相当模糊甚至可以说已完全被遗忘。但从这些梦分析得出的结论，若直接应用于一般情况，那就不太可靠了。因为这些梦者都是神经症尤其是癔症患者，童年场景在梦中所起的作用，可能只是受病理特性左右，而不是由梦的性质所决定。然而，我自己并没有神经症症状，但通过分析也常常在梦的深层内容中意外发现童年景象。而且我的这一大堆梦可以由某些童年经历链接为一个整体。我已经举过一些这样的例子（第228页），接下来我将再列举几个不同方面的。如果不说一两个最近和久已忘却的童年经历一起成为梦源的梦，这一节就这么草草结束掉，似乎不太令人满意啊。

梦例1

一次旅行后，我又累又饿，倒头就睡。生命的基本需要开始在睡眠中宣示存在，于是我做了如下的梦：

我到厨房找点布丁，三个女人正在那里站着。其中一位是旅店老板娘，她手里搓揉着什么，像是在做汤圆。她回答我说，得等到

她做好才行（这些话不太明确）。我很不耐烦，感觉有点受伤地离开了。我想穿上件大衣。试穿的第一件太长，就把它脱了下来，惊奇地发现那上面镶着毛边。第二件大衣上垂着一条长带子，上面绣着土耳其式的图案。这时一个长着长脸、短胡子的人走过来，不让我穿这件，说那是他的。我就让他看上面绣的土耳其式的图案，他还质问我：“这些土耳其（图案、长带子）跟你有什么关系？”但很快我们又非常友好了。

对这个梦开始解析时，出乎意料地，我竟然想起了我看的第一本小说（当时我大概是十三岁），其实我是从第1卷末尾才开始看的。我一直不知道小说的名字，也不知道读者是谁。但我对其结尾却有着栩栩如生的记忆。主人公疯了，一直大叫着三个给他一生同时带来最大幸福和最大痛苦的女人的名字，其一叫皮拉结。这里我仍没看出这段回忆会导向哪里。想到三个女人，我想起了三位掌管人类命运的女神，我知道其中一个女人（即梦中那位旅店老板娘）是给予生命的母亲，而且就我自己而言，还给予了生命的第一份营养。爱与饥饿，都着落在女性的乳房上。一位推崇女性美的年轻人，有一次说到小时候哺育他吃奶的漂亮奶妈时，感叹地说：“我很遗憾，我没有更好地利用机会。”在分析心理神经症的机制时，我总爱用这件趣事，来解释那种“动作延迟”的原因。⁽²⁴⁾——一个命运女神双手揉搓，似乎正在做汤圆。命运女神可不是干这个的，这一点需要解释。我的另一段更为久远的童年记忆可以将之解释清楚。六岁时，母亲开始为我启蒙。她要我相信人类是由泥土做的，最后也会归于尘土。但这让我无法理解，对这条教义表示怀疑。母亲就开始把双手合在一起揉搓（就像她平时做汤圆的动作一样，只是掌心没有面团），然后把搓出来的由表皮形成的黑泥给我看，以此证明我们是泥做的。母亲这番演示让我大为震惊，也就默认了这一信念，之后我听到的这句话是这样的：“生命复归自然。”⁽²⁵⁾因此，我在厨房遇到的三个女人确实是命运女神。我小时候就是那样，只要饿了就去厨房找吃的，而站在火炉旁的母亲

却总是告诫我必须等到晚饭准备好才行。——现在来看汤圆（Knödel），这个词让我想起我的一位大学老师，我的组织学知识（如关于表皮的学问）得归功于他，他曾控告一个叫克内德尔（Knödl）的人剽窃了他的作品。“剽窃”意思是把别人的东西据为己有，这显然指向梦的第二部分，我成了一个在演讲厅偷大衣的惯犯。我不假思索地写下了“剽窃”这个词，它似乎是自动浮现在我脑海里的；但现在它可能是将梦的表面内容各部分联系起来的一座桥（Brücke）。皮拉结——剽窃——无鳔鱼⁽²⁶⁾（或鲨鱼）——鱼鳔，这一串联想就把那本旧小说与克内德尔事件以及外套事件联系了起来，而外套又清晰指向性用具（参看莫里所说的头韵梦）。无疑这些思想之间的联系有些牵强且没什么逻辑性，如果不是梦把它们这样联系在一起，我在现实生活中是绝不可能将它们连在一起的。但是，似乎这种有点强迫性的连接意味着没有任何事物堪称圣洁，布吕克（即上文的“桥”Brücke）这个令人尊敬的名字（参看上文关键词“桥”）让我想起了在学院里度过的最幸福的求学生活，不求其他，只希望：

匍匐在智慧的胸膛，
体味无尽的欢畅。⁽²⁷⁾

这又与梦中折磨我的欲望构成鲜明对比。最后，另一位更受人尊敬的老师又浮现在脑海，他的名字是弗莱施尔（Fleischl）⁽²⁸⁾，这个名字跟汤团（Knödl）一样，听起来都像食物，还让人联想起手搓皮屑（我母亲和旅店老板娘的动作）、那本小说中的疯狂意象以及从药房⁽²⁹⁾买来可以转移饥饿的那种药——可卡因。

我还可以沿着这条复杂的联想链继续追踪，可以对其他内容作出充分解析，但还是就此打住吧，否则个人牺牲太大。因此，我仅挑出一条线索，这条线索会直接把我们引到这团杂乱无章的梦念的核心。不让我穿大衣的那个长脸、短胡子的陌生人，长得很像斯巴拉多那里

的一位店主，我妻子在那家店买了大量的土耳其物品。他的名字叫波波维（Popović），这个词意义很含混⁽³⁰⁾，幽默作家史坦登海姆对此开玩笑说：“他对我报上大名时，脸涨得通红，把我的手握得生疼。”我发现自己又一次在滥用别人名字，诸如前文所说的皮拉结、克内德尔、布吕克和弗莱施尔之类。这就类似孩子们用别人名字搞恶作剧，但如果我一直这么干，那可能就是一种复仇行为了。因为我的名字在无数场合也曾成为这样打趣的对象。⁽³¹⁾我记得歌德曾在哪里谈到人们对自己名字的敏感：名字在我们成长过程中就像我们的皮肤一样。他说赫德曾用他的名字歌德（Goethe）写过一行诗：

你们是神（Gods）的子孙，或者是哥特人（Goths）的后代，
或者是粪土（dung）的产物。

——你们这些高贵的生灵，最终仍复归于尘土。⁽³²⁾

我这样离题大肆讨论名字的滥用，我想大概只能引起抱怨吧。这个话题就到此为止。我妻子在斯巴拉多购物的事让我想起在卡塔罗⁽³³⁾的另一次交易，那次我太谨慎了，以至于失去了一次赚钱的好机会（参看上文错失保姆乳房的叙述）。由饥饿引发的梦意味着：“人不应该错失良机，能拿就拿，能占就占，就是犯点小错也情愿。人不应该错失良机，因为人生苦短，死亡就是难以逃脱的灾难。”这种“及时行乐”的教训有性的意味，而且它所表达的欲望有犯错之嫌，自然会导致审查机制的过问，也就只能隐身于梦的深层内容之中。所有的思想都有一种相反意念，也总会找到机会表现真意：梦者可能一边回忆只有精神食粮滋养的时代，一边想象各种受禁的念头，甚至是那种最令人作呕的性虐。

梦例2

第二个梦得有个长序：

那天我去了维也纳西站，准备从那里坐火车到奥塞度假。到站台有点早，发现一辆发往伊施尔的早班车还静静地停在那里。在那儿看到了图恩伯爵⁽³⁴⁾，他这是又要去伊施尔朝觐皇帝。尽管外面下着雨，他却乘坐了一辆敞篷马车。从马车上下来后，他径直穿过检票口走向火车。门口的检票员没有认出他，上来想检票，但伯爵一言不发，大手一挥就把检票员推到了一边。往伊施尔的车开走以后，我本来是应该离开站台再回到候车厅的，但我费了一番工夫得以留在站台上。我用这段时间细心查看是否会有人过来，用什么不正当手段得到预留包间。要是那样的话，我打定主意要大声抗议，即要求平等的权利。在此期间，我一直小声哼唱着《费加罗的婚礼》中的一段：

如果伯爵想跳舞，

如果伯爵想跳舞，

我非常乐意为他奏一曲……

（我有点怀疑其他人是否能听懂这个曲子）

那天我整晚心绪烦乱，动不动就想跟人吵一架。我对侍者和车夫肆意取笑（但愿没有伤害到他们）。一时间，各种无礼的、激进的想法一股脑儿涌进脑海，诸如费加罗的台词以及在法兰西剧院观看这出博马舍喜剧时的情况，还记起关于那些一出生就是大人物的格言，想到阿尔马维瓦伯爵要对苏珊娜行使领主初夜权，想到对立派记者们如何恶意调侃图恩伯爵的名字，称他为“不干事伯爵”。我这并不是在妒忌他，他现在正战战兢兢地面见皇帝，而我却正准备去度假，我才是真正的“不干事伯爵”呢。我这会儿正盘算一堆度假开心事呢。这时一位男士走到站台上，我认出来他是一位医务考试监考官，因为其能力而获得了“政府枕边人”⁽³⁵⁾的雅号，他以官员身份要求给他半间头等包厢，我听到一个列车员跟另一个列车员说：“我们把这位半价头等车票的先生放哪儿去呢？”⁽³⁶⁾我不禁想，这可真是一个有关特权

的好典型啊，我坐头等厢就得花全价。事实上，我给自己买了一张头等车票，但车厢不通走廊，所以晚上上厕所很麻烦。我向列车长抱怨此事，却没什么结果。我就回敬他说，他应该在每间包厢地板上弄一个洞，以备乘客不时之需。而且我确实在凌晨三点差一刻时因为尿急做了如下这个梦：

人群，学生集会。一位伯爵（图恩或塔弗⁽³⁷⁾）正在演讲。有人挑衅似的让他讲讲对德国人的看法，他用很鄙视的腔调说他们最喜欢的花是“款冬花”，边说边把一片破叶子——也就是一片干叶子——插进他衣服上的扣眼。我勃然大怒，——我勃然大怒⁽³⁸⁾，我自己这种态度也大为吃惊。

（然后，梦境有些模糊）我似乎在大学的一座大礼堂里，大门被封锁了，我们不得不逃出去。路上一连穿过好几个陈设华丽的房间，很像是部长级公寓或公用公寓的样子，家具的颜色介于棕色和紫罗兰色之间。最后我终于跑到了走廊，一位上了年纪的胖老太太坐在那里看门。我刻意避免跟她说话，但她显然认为我有权从这里通过，还问我是不是需要她拿灯给我照路。我打手势或者开口跟她示意，她呆在楼梯那儿就好。我觉得自己非常机智，这就避开了出口处的检查。我下了楼，找到了一条又窄又陡的往上延伸的小路，就沿着这条路向前走。

（梦境再次模糊）……刚刚逃离了那座房子，下一个问题似乎就是逃出这个城市了。我坐上一辆出租车，让司机把我拉到火车站。车夫似乎被我累坏了似的，不高兴地说了些反对的话，我跟他说：“我不会让你沿着铁路一直往前开的。”但好像我们已经沿着铁路开了很长一段路，通常那样的距离我们都是坐火车的。所有的车站都被封锁了，我打不定主意是去克雷姆斯还是去茨纳伊姆⁽³⁹⁾。但想到法院会在那儿，于是我决定去格拉茨或其他类似的地方。接着我就坐在了车厢里，就像坐在斯塔特巴恩（郊区铁路）的马车里，在

我扣眼里有条奇怪的长辫形状的东西，旁边有几朵用一种硬材料做成的棕紫色紫罗兰花，很是引人注目。（此时梦境中断）

我又到了车站前面，只是这次身边伴着一位年长的绅士。我想到一个如何伪装自己的计划，接着就发现计划已经实施了。这似乎意味着思考就是实践、二者是一码事。他看上去是个盲人，总是用一只眼睛看东西，我递给他一只男用玻璃便壶（我们得到城里去买一个或者已经买了）。原来我是个护工，他瞎了，我得给他递便壶。如果那位检票员看到我们这个样子，一定不会阻拦我们，肯定会让我们走过去。这时，老人的姿势和他的排尿器官逐渐发生了变形。（就在此时我醒来急着去小便）

这个梦整体感觉乱七八糟，梦者似乎被带回到了1848年大革命时代。1898年（弗朗西斯·约瑟夫皇帝）的50周年纪念活动以及去瓦豪的一次短期旅行勾起了对那个时代的回忆。那次旅行时，我参观了埃默斯多夫⁽⁴⁰⁾，也就是学生革命领袖菲施霍夫的隐居地，梦中好几处都可以看出有他的痕迹。接着我联想到英格兰，想起我哥哥在那儿的住所。他常用丁尼生爵士题为《五十年前》那首诗的某些语句调侃妻子。⁽⁴¹⁾但孩子们总是纠正他，说那是“十五年前”。因看到图恩伯爵引起的这一革命幻觉，就像意大利教堂的正反两面，两者之间没有任何有机联系，但和教堂不同的是，这些幻想表面虽然无序、到处都是断裂之处，其内部结构却可以从很多地方穿透。

梦的第一部分由几个场景混合而成，我可以将之一一拆解。梦里面伯爵那种傲慢的样子源于我十五岁时上中学时的一个印象。那时我们打算整治一个既无知又讨厌的男老师，我们班的一位同学是这件事的主谋，从那时起他就开始以英格兰亨利八世自居。我的任务是执行攻击，以讨论多瑙河对奥地利（参看有关瓦豪的文字）的重要性为发动叛乱的信号。班里这批叛乱者中只有一位男生是贵族，由于四肢极长被叫做“长颈鹿”。有一次被学校暴君——我们的德语教授——叫

起来训话时，他站立的样子，跟我梦中的那位伯爵一模一样。喜欢的花和插在扣眼里类似花的东西（让我想起我恰好在那天曾送给一位女友兰花和一种耶利奇玫瑰⁽⁴²⁾），触动我记起了莎士比亚历史剧《亨利四世》第一幕第一场中写到的红白玫瑰之战（想到亨利八世，勾起了这一回忆）。这儿离红白康乃馨就只有一步之遥了。（有两首小诗，一首是德语，另一首是西班牙语，这时悄悄进入了我们的分析：

玫瑰，郁金香，康乃馨；

每一种花都逃不掉凋谢的命运。

伊莎贝丽塔，不要

为花儿凋谢而哭泣。

西班牙语小诗在《费加罗婚礼》中出现过。）在维也纳，白色康乃馨已经成为反犹太主义的象征，而红色康乃馨则代表社会民主党人。这背后隐藏着一段回忆，当时我们在撒克逊乡间（参看盎格鲁-撒克逊）旅行时曾遇到过反犹主义挑衅。第一部分的第三个场景要追溯到大学时代，一个德国大学生俱乐部举行了一场哲学与自然科学的关系的讨论，我当时刚入校门、不知深浅，满脑子物质主义，不顾一切地抛出一个偏激观点，一名比我年长的高年级男生（他那时就已显示出一种领袖或大型社团组织者的派头，他的名字与某种动物有关⁽⁴³⁾）站了起来，把我们狠狠训了一顿，他说他小时候养过猪，后来浪子回头又回家听从父亲的安排。我勃然大怒（就像我梦中的情形一样），粗鲁地⁽⁴⁴⁾回敬他，正因为我知道他小时候养过猪，所以对他刚才讲话的调调也就没觉得有什么奇怪的（梦中我对我自己的德国民粹主义态度感到很吃惊）。当时全场一阵骚乱，人们纷纷让我收回刚才的话，但我拒绝那样做。那位受了侮辱的同学非常理智，没有把这一事件视为挑衅，这件事也就平息了。

梦的第一部分还有一些内容有更深层的含义。伯爵提到的“款冬花”意味着什么呢？为了寻找答案，我开始自由联想：款冬花（德语“款冬花”英文字面意思是“马蹄莴苣”）——莴苣——莴苣可以做沙拉——又和沙拉狗联系起来，而德语“沙拉狗”意味着“占着茅坑不拉屎的人”。这里还有一堆侮辱性的词汇，如“长颈鹿（Giraffe）”（affe意为“猴子”）、“猪”“狗”，按照这一思路，我甚至还可以推导出“蠢驴”等词，以侮辱另一位大学教师。此外，还可以把“款冬”翻译为法语“蒲公英（pisse-en-lit）”（我不知道是否正确），这种想法来自左拉的小说《萌芽》，小说中有个小男孩听说蒲公英可以制成沙拉。“狗”在法语中是“chien”，这个词让我想起身体某项重要功能（法语中表示“大便”的词是“chier”，“小便”则是“pisser”）。接着我们很快就会囊括固体、液体、气体三种物理形态的不洁之物，《萌芽》这本书虽然主要写的是山雨欲来的大革命，却还描写了一些千奇百怪的比赛，比如说有关于“放屁（flatus）”的比赛⁽⁴⁵⁾。现在我看出来，这条一直推导到“放屁”的路径似乎早有预谋：从花开始，到西班牙小诗，到伊莎贝丽塔，到伊莎贝拉（费迪南五世之妻），到亨利八世，这就联系到了英国历史，联系到英国打败西班牙无敌舰队的历史，那时英国人做了块徽章，在徽章上用拉丁文刻着“它们被吹得七零八落”⁽⁴⁶⁾，因为西班牙舰队是被暴风雨击垮的。我曾经半开玩笑地想过，如果我在癔症理论及治疗方法上详加论述的话，我就把这些话作为“治疗”一章的标题⁽⁴⁷⁾。

现在来看梦的第二部分，考虑到审查，对这一部分我恐怕不能解析得如此详细了。我把自己当成了大革命时期的一个重要人物，他曾经带着一只鹰（Adler）有过一番历险，据说他患有大便失禁之类的毛病。我想在这一点上我应该无法通过审查，尽管这故事的大部分是由霍夫拉特（他是一位“宫廷枢密官 [consiliarius aulicus]”，参看“宫廷、礼堂 [Aula]”）讲述的。梦中通过的房间来源于那位爵

爷的客厅或车厢，我曾有幸目睹过。但是“房间”（德语中是Zimmer）这个词在梦中通常有“女人（Frauenzimmer）”之意⁽⁴⁸⁾，此例中指妓女。看门女人指向一位聪明的老夫人，我在她家受到过殷勤接待，还从她那里听到了不少好听的故事，而我在梦中却对她以怨报德，毫不客气。照路的灯则可追溯到格里尔帕策那里，这位著名的奥地利戏剧家（1791—1872）曾经有过类似的奇幻经历，并把这段经历写进了他关于希罗和利安德⁽⁴⁹⁾的动人故事《怒海情波》，由此可以联系到无敌舰队与暴风雨⁽⁵⁰⁾。

梦的其他两段内容，我必须放弃细解了。仅选两个童年场景吧，因为解析这个梦的初衷是阐述梦与童年经历的关系。可能有人推测，这些记忆是由于与性有关才遭到了压抑，但并非全然如此。毕竟，我们每个人都有很多事情瞒着别人，但却瞒不过自己。我为什么隐瞒这些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内在审查机制为什么要把真实内容对我隐瞒。我必须说，对这个梦三部分内容的解析都说明我极其自负，甚至妄自尊大到了荒谬的地步。这种倾向在清醒时一直被压抑着，但在梦中就冒出头来，甚至闯入了梦的表面内容（比如，我感觉自己挺机智的），这在做梦那晚完全占据了我的精神。这种自负波及方方面面，例如提到格拉茨时想到俗语：“格拉茨有什么了不起！”那种感觉自己富得不可一世的人才会说出这种话。读者如果记得大师拉伯雷对高康大和庞大固埃巨人父子生活及功绩无与伦比的描述，就可以理解梦的第一部分中那些自吹自擂了。

这儿就是与我曾向读者许诺过的两个童年场景相关的材料。为了旅行，我买了一只新箱子，颜色是棕紫色的。这种颜色不止一次出现在梦中：硬挺材料做成的棕紫色的紫罗兰假花，旁边还有一个用作女孩子饰品⁽⁵¹⁾，公寓里的家具也是这种颜色。孩子们通常相信，人们总是被新东西吸引。下面这个童年场景是别人向我描述的，我对这一描述的记忆替代了对场景本身的记忆。据说我两岁的时候偶尔还会尿床，为此受到家人责备，我就安慰父亲说，回头我会给他在附近的城

里买一张崭新的、很棒的、红颜色的床，任何尺寸都行。这便是梦中“我们在城里要买或已经买来的便壶”的来源了，意思是人必须遵守诺言。（请注意，男用便壶与女佣衣箱或盒子的象征意义的并置。参看第190页。）这一诺言显示我童年时代的狂妄自大。在此我们涉及排便困难在梦中的重要意义（参看第248页报告的梦）。而且，从对神经症患者的精神分析中，我们也发现尿床和野心之间有着紧密联系。⁽⁵²⁾

我还清楚记得七八岁时发生的另一件家庭小事。有天晚上睡觉前，我听命于本能，罔顾大人的命令与劝阻，在父母卧室里当着父母的面小便。父亲斥责我说：“这孩子怕是没什么出息。”这显然严重伤害了我的雄心壮志，因为这一幕后来一直在我的梦中重现，而且总是相伴着一大堆成就与成功，好像是跟父亲说：“你看，我终究成了个人物。”这一场景其实就是梦的最后一段的材料，只是在梦中，角色被置换了，这当然是出于报复。那位老人（显然是我父亲，他的一只瞎眼指代的是父亲的青光眼）⁽⁵³⁾在我面前小便，正像我小时候在他面前撒尿一样。由青光眼又想起了可卡因，这东西在他动手术时帮了忙⁽⁵⁴⁾，似乎我那样做就是在履行诺言。而且，因为他眼盲而给他递尿壶，正是在取笑他。这也暗示了我对癔症的发现，对这一发现我一直是相当自豪的。还有进一步的解释，给他递玻璃（glass）便壶让我想起目不识丁的农民买眼镜的故事——眼镜试了一副又一副，仍然读不成书报。（前一个梦中的联想链是这样的：由“农民”想到“农民捕手 [Peasant-catcher]”，由“捕手”想到“女孩捕手 [girl-catcher]”。）左拉《土地》中的父亲变迟钝之后就是被农民这样对待的。我父亲在生命的最后日子里就像个孩子一样躺在脏兮兮的床上，这悲惨的一幕成了对我的报复，因此我在梦中成了陪护他的护工。“这似乎意味着思考就是实践、二者是一码事”，这句话让我想起了奥斯卡·帕尼萨（1895）的一部激烈的革命剧，该剧厚颜无耻地把父神设置成一个瘫痪老人。因为他的意志和行为表现为一回事，所以他的诅咒和发誓都要受到天使长制约，否则一旦诅咒，诅咒立刻就

会变成现实。我制订计划成为后来对父亲的谴责，而且整个梦的确充满了反叛，例如反叛政府、嘲弄上级等，这都可以追溯到对父亲的反叛。众所周知，国王是一国之父，而父亲则是家庭中最尊者，是第一位的，对孩子们来说是唯一的权威。在人类文明史上，一切社会权威（母权制社会另当别论）均由父亲的专制权威发展而来。“思考就是实践、二者是一码事”这句话也涉及癔症症状，“男用便壶”也属此类联系。对于维也纳人，我不需要解释“Gschnas”原则，即指用平淡无奇、可笑的、毫无价值的材料制成看似珍稀、名贵的物品（例如，用平底锅、稻草和小面包制成甲冑），做这种东西是维也纳本地波希米亚聚会上最受青睐的艺术消遣。我观察到这正是癔症患者常有的举动：除了真正发生的事情，他们还会根据最无害的事件和日常经历，无意识地制造一些可怕的想象。这些幻觉是其癔症症状附着之物，而他们对真实事件的回忆，无论严重的还是无害的，都跟其症状没有多大关系。这一启示有助于解释很多难题，这让我颇感兴奋。梦中的“男用便壶”可能源于下列事实：据说最近在天使长之夜，展出了路克丽西亚·博尔吉亚⁽⁵⁵⁾服毒用的高脚杯，其主要构成材料跟医院中使用的男用便壶相同。

童年时两个有关小便的场景都与妄自尊大这一主题密切相关。去奥塞旅行时的外在环境更促使它们在梦中的出现，因为我的房间没有洗手间，明白自己得这样憋到早晨，而且事实上大清早我的确是被这种生理需要憋醒的。我想，人们可能倾向于认为这种被尿憋的感觉才是真正的梦源，但我更愿意从另外角度看这个问题，即排尿的欲望是被梦的内容唤起的。我在睡眠时很少会因为这种生理需要而醒来，尤其是这次醒得那么早，离凌晨三点还差一刻呢。我还可以进一步驳斥这种说法，那就是我在其他更为舒适的环境中很早醒来时，也没有这种生理需要。不管怎样，这一点我们暂且抛到一边也不会有什么坏处。

多年解梦经验使我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有些梦由于来源和动机不费吹灰之力就能发现，所以乍一看来可以很彻底地解析它们，但即便是这样的梦，其中一系列重要想法也要回溯到童年时期。因此，我不得不问自己，这一特征能否成为梦的构成条件。答案如果是肯定的，那就意味着每个梦的表面内容都与最近的经历有关，而其隐含内容则与最早的经验相连。事实上，我在对癔症的分析治疗中已经看到，这些早期人生经历在某种意义上一直影响着病人当下的生活。证明这种设想仍然极端困难，下面我会从另一个角度探讨童年早期经历对梦形成的作用。

本章开头列举了梦中记忆的三个特征，其中之一是梦中内容多半为无关紧要的材料，梦的变形现象可以明确解释这一特征。我们能够证实另外两种特征是，梦对近期经历与童年经验的偏爱，只是还未能从做梦的动机方面对之做出解释。需要记住，这两个特征尚需进一步解释和权衡，得从其他领域找到合理解释定位，要么在讨论睡眠状态的心理原因中寻找，要么在论述精神的运行机制和结构时寻找，这都需要等到我们通过梦的解析这一猫眼观察到精神机制的内部结构再说了（参看第7章）。

不过，此处我得强调从最近这几个梦的解析中得到的另一个结果。梦通常包含多个意思，就像我们分析的这几个梦一样，它们包含多个愿望的满足，一个相连着另一个，只是这一系列意思或愿望的满足会互相叠加，最底层则是那个童年早期愿望的满足。那么这里这个问题再次出现了，这种断言用“不可避免”是否比“通常”更为合适？⁽⁵⁶⁾

-
- (1) 在弗洛伊德《一例癔症分析片段》（1905e）中对杜拉第一个梦的综合分析的末尾（第2部分），有关于反复重现梦的论述。
 - (2) 以下的梦只出现在第1版（1900）中。《弗洛伊德全集》第3卷（1925）第38页一个注释中提到之后版本中都删去了：“这种类型的梦具有一种典型特色，对应的不是记忆而是幻觉，其意义不难猜想。”这里是删除的句子：

“我的一位女病人在三十八岁这一年同一个梦（梦境很是焦虑）反复做了四次或五次。梦里她被人追赶着，跑进一个房间里，关上门，之后又打开门取出门外面插着的钥匙。她感觉如果取不出钥匙，就会发生可怕的事。拿到，从里面锁上门，她才松了口气。没办法判断这个小场景中的她有多大年龄，她只是充当了观众的角色。”

- (3) 南森（Nansen, 1861—1930），挪威人，航海家、北极探险家、动物学家和政治家，他由于1888年跋涉格陵兰冰盖和1893—1896年乘“弗雷姆”号横跨北冰洋的航行而在科学界出名。南森还因为从西伯利亚、中国和世界其他地区遣返50万名战俘的工作和直接援救俄国遭受饥饿的人民（1921—1923）而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1921—1922）。——译者
- (4) 即“中产阶级内阁”，自由主义政府，是1867年奥地利新宪法之后选举出来的。
- (5) 在1902年3月11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152）中，弗洛伊德说了他最终怎样被任命为教授的事，那是这本书出版两年后的事了。
- (6) 1909年增注：“我早就发现，其实只需要一点勇气就可以实现那种认为高不可攀的愿望。”1925年增：“后来我就经常去罗马朝圣了。”与弗里斯的通信（弗洛伊德，1950a）再次提供了弗洛伊德想去罗马这一强烈愿望的证据。他第一次满足这个愿望是在1901年夏（书信146）。
- (7) 台伯河（Tiber），意大利中部河流。——译者
- (8) 圣安杰洛桥（Ponte Sant’ Angelo），古迹名，在今意大利罗马，跨台伯河上。——译者
- (9) 吕贝克（Lübeck），旧译卢卑克，德国西北部城市。——译者
- (10) 格莱兴贝格（Gleichenberg），在奥地利境内。——译者
- (11) 在1897年6月12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65）中，他曾提到正在收集这类故事，准备作为一本笑话集的素材（弗洛伊德，1950c）。他在信中止一次提到过第一个故事，罗马和卡尔斯巴德象征难以达到的目标（如书信112和书信130）。
- (12) 在1897年12月3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77）中，弗洛伊德谈论过这个梦，布拉格会面之事可能是那一年早些时候的事。（参看1897年2月8日，书信58）

- (13) 1925年增注：“提到的这位作家无疑就是让·保罗（他做的去罗马的决定成了18世纪古典考古学的奠基人温克尔曼一生的转折点）。”
- (14) 汉尼拔（Hannibal，前247—前183），迦太基统帅。
- (15) 1909年增注：“德语第1版汉米尔卡（Hamilcar）印成了哈斯布鲁巴（Hasdrubal），这个令人迷惑的错误，我曾在《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1901b）第10章中做了解释。”
- (16) 1930年增注：“顺便提一下，这位元帅是否有犹太人血统尚有疑问。”
- (17) 这一句为1914年增加。
- (18) 455页和513页有完整叙述。
- (19) 后来弗洛伊德对此作了补充（1908b），其实早在1897年12月22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79）中已经有所涉及。
- (20) 维也纳主要商贸区之一。
- (21) 参看上文第236页。
- (22) “Korb”即“篮子”，通常用来指拒绝某个求婚。
- (23) 德语词“Kutscher”兼有“马车夫”与“出租车司机”两个意思。
- (24) 一个关于癔症机制的理论，已被取代。弗洛伊德早期著作《科学心理学设计》第2部分最后1节（弗洛伊德，1950a）对此曾描述过。
- (25) 这显然会让人想起《亨利四世》第1卷中哈尔王子对福斯塔夫说的话：“人人都要见上帝。”在1899年2月6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104）中，弗洛伊德用了这句话，并将之归诸于莎士比亚。与这一幕童年场景相连的两种情感（震惊与无可奈何的服从），在前不久的一个梦中出现过，它首先让我想起了这段童年经历。
- (26) 无鳔鱼这个词可不是随便想到的，它让我想起我曾在这位老师面前丢过丑。
- (27) 歌德《浮士德》第1部第4幕（贝亚德·泰勒译本）。
- (28) “Fleischl”即“肉”。
- (29) 德语“药房”与拉丁文“厨房”写法相同。
- (30) “Popo”相当于童语中的“bottom”（屁股）。
- (31) “弗洛伊德”（Freud）这个词在德语中有“喜悦”之意。

- (32) 诗的第一行出自赫德向歌德借书时写的一个开玩笑的条子：“你们是神（Gods）的子孙，或者是哥特人（Goths）的后代，或者是粪土（dung）的产物——（歌德，把它们都给我！）”第二行属于弗洛伊德的自由联想，源自歌德《陶里斯的伊菲革涅》，是伊菲革涅在皮拉得斯处听到许多英雄在特洛伊战争中阵亡后的哀叹：“你们这些高贵的生灵，最终仍复归尘土！”
- (33) 斯巴拉多和卡塔罗是达尔马提亚沿岸两个城镇。
- (34) 奥地利反动政治家（1847—1916），主张波希米亚自治，反德国民族主义者，在1898至1899年间任奥地利首相。伊施尔是皇室避暑之地，在上奥地利。
- (35) 德语“监考官”与“与别人同眠的人”是一个词，就是说他通常只睡觉不监考。
- (36) 身为政府官员，他可以购买半价票。
- (37) 奥地利政客（1833—1895），在1870—1871年和1879—1893年期间，两度担任首相。像图恩伯爵一样，他赞成帝国非德国部分一定程度上独立。
- (38) 这段记录重复了这句话，显然这并不是由于粗心大意造成的。就让这句话留在这里，因为通过分析，它自有其意义。（德语“勃然大怒”有“开车”“旅行”之意，后来在梦中也重复了这些意思。）
- (39) 克雷姆斯在下奥地利，茨纳伊姆在摩拉维亚，两者都不是帝国居民区。而格拉茨是奥地利斯蒂里亚省省会。
- (40) 瓦豪是多瑙河在维也纳上游约50英里处的一处支流，1925年增注：“这是一个错误，不是笔误。后来我才知道，瓦豪的埃默斯多夫与革命领袖菲施霍夫的逃亡地不过是同名而已。”关于这个错误，《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1901b）第10章第3节中也提到过。
- (41) 丁尼生似乎没有这样题目的诗，也许是引用了他在一首纪念维多利亚女王诞辰50周年的颂诗中的词，在那首诗里，“五十年”（虽然并不是“五十年前”）这个词曾反复出现。
- (42) 这是一种可以复活的植物，它的干叶子湿润之后可以展开。
- (43) 可能是维克多·阿德勒，“阿德勒”即“鹰”。他是奥地利社会民主党领袖（1852—1918）。
- (44) 德语中“粗鲁”一词有“猪一般粗暴”之意。

- (45) 其实这本书不是《萌芽》而是《土地》，这个错误直到分析完毕我才意识到。请注意“马蹄莴苣 (colt's foot)”和“放屁 (flatulency)”中的相同字母。
- (46) 1925年增注：“传记作者弗里茨·韦特尔斯博士（1924，第21页；英文译本1924，第28页）曾批评我在上述格言中遗漏了耶和华的名字。”1930年增：“这枚英国徽章在云朵状背景上刻有希伯来文神的名字，可以把它看成是铭文的一部分。”
- (47) 把这些话作为“治疗”一章的格言的想法在1897年1月3日写给弗里斯的信中（弗洛伊德，1950a，书信54）提到过。
- (48) “Frauenzimmer”字面意为“女人的房间”，指“女人”时有贬义。
- (49) 希罗和利安德（Hero and Leander），来源于古希腊故事。希罗与利安德各住在赫勒斯滂（Hellespont）的海峡一边，利安德每夜游过海峡去与希罗相会，直到在一天夜里被淹死，希罗也跳海殉情。——译者
- (50) 1911年增注：“西尔贝雷（1910）在一篇很有趣的文章中曾试图从这一点推论出，梦再现的不仅是梦中的念头，而且再现了构成梦的心理过程（他把这个称为‘功能现象’）。”1914年增：“但是，我认为他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跟其他内容一样，形成梦的心理过程也是我想法的材料。在这个颇为自负的梦中，我显然很是自豪地发现了这种心理过程。”
- (51) girl-catcher，这个词通常有“放荡”之意，这儿似乎是关于扣眼的某种俚语，联系美国女性头饰使用的“网眼毛披巾”之类的词。
- (52) 这句话在1914年增加。弗洛伊德关于“性格和肛门性冲动”的文章（1908b）中似乎第一次谈及这一联系。
- (53) 还有另一种解读，他就像一只眼的奥丁神一样，是众神之父。费利克斯·达恩（1880）曾写过一本神话小说叫《奥丁的安慰》，这可以联系到我许诺给他买张新床的童年场景。

奥丁（Odin）：古斯堪的纳维亚神话中主神之一。是战神、智慧之神和诗人之神，也是英雄文学中的英雄保护神。其形象是一位身穿大氅、头戴大檐帽、有飘洒下垂的胡须和一只眼睛（另一只被他换取了智慧）、持矛的高大老人。——译者

- (54) 参看第210页。
- (55) 路克丽西亚·博尔吉亚（Lucrezia Borgia），亚历山大六世教皇之女，切萨雷·博尔吉亚之妹。曾作为其父的政治筹码，数次与有关贵族结婚。

——译者

- (56) 1914年增注：“梦的含义的分层，是梦的解析中最复杂的问题之一，也最有趣。一旦忽视了这种可能性，就容易误入歧途，对梦的本质也会得出不靠谱的结论。但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寥寥无几，迄今为止只有奥托·兰克（1912a）做过彻底观察，但其对梦中符号的常规分层只针对憋尿刺激产生的梦。”

三、梦来源的躯体刺激

如果想让一个受过教育的外行对梦的问题产生兴趣，并带着这一目的问他梦的来源是什么，他一般会很肯定地提出本节的答案。他马上会想到消化不良会影响梦的形成，“梦源于消化不良”，也会想到睡眠时的不当姿势，发生的细微小事也会成为梦的产生之源。他们从未想过，即便把这些因素全部考虑进去，也还有一些事情有待解释。

在第1章第3节我们已经充分论述了科学家们如何看待躯体刺激在梦形成问题上的作用，因此这里我们只需回顾一下他们的研究成果。我们发现可以区分出三种躯体刺激：来自外部世界的客观感官刺激，仅有主观根据的内部感官刺激，以及来自身体内部的躯体刺激。我们还注意到，与躯体刺激相比，梦学权威们总是倾向于把任何可能引发梦的精神源视为背景或完全排除在外。在检验这些躯体刺激理论时，我们得出了下面的结论。无数观察都可以证明感官的客观刺激（包括一部分睡眠时受到的偶然刺激，还有某些影响睡眠的精神刺激）的重要性，多次实验也验证了这一点。而主观感官刺激的作用，似乎可以通过梦会再现睡前感觉意象而得到证明。最后，尽管我们无法证明内部躯体刺激如何催生了梦中的意象与思想，但是消化、排泄以及性器官的兴奋状态对梦会产生影响这一点已得到普遍承认，这就为躯体刺激理论找到了支持。

这样，“神经刺激”和“躯体刺激”似乎就是梦的躯体来源，而梦的躯体来源对于许多学者来说就是唯一梦源。

另一方面，我们也发现有相当数量的学者对此表示怀疑，似乎有种批评并不是真的质疑其正确性，而是质疑躯体刺激理论是否充分。

不管这一理论的支持者对其事实根据（特别是牵涉的那些偶然的和外部的神经刺激，这些都可以毫无困难地在梦的内容中找到对应）如何自信，还没有人把梦中的大量思想只归因于外部刺激一种来源。带着这个问题，玛丽·惠顿·柯尔金斯小姐（1893，第312页）曾对自己和他人的梦研究了六个星期。她发现感官知觉到的外部因素，在她自己的梦和他人的梦中分别只占13.2%和6.7%，而在所有收集的梦例中，只有两例源于机体感觉。这些统计数据证明，我原先对自己的经验粗略研究之后的怀疑是有道理的。

人们通常建议把“神经刺激梦”同其他形式的梦分开，将其作为一个已经详加研究的支系。施皮塔（1882，第233页）就将梦分为“神经刺激梦”和“联想梦”。但是，只要弄不清楚躯体来源和梦中观念的联系，这种区分仍然不能令人满意。这样，除了第一种反对意见（即外部刺激来源并不常见）之外，又出现了第二种反对意见，即对梦由这种根源引发还没有得到充分解释。我们有理由希望该理论的支持者对以下两点做出解释：第一，为什么外部刺激在梦中总是被误解，真实性质却不能被感知（参看第59页的闹钟梦）；第二，为什么知觉到的大脑对这些误解的刺激的反应，会导致无法预知的多样结果。

通过对以上问题的回答，斯图吕贝尔（1877，第108页）告诉我们，由于大脑在睡眠时从外部世界抽离，所以它不能正确破译客观感官刺激，只能根据多方面不确定的印象构建错觉。用他自己的话说是：“在睡眠中，只要由外部或内部神经刺激而引起的一种知觉或多种知觉混合物，以及一种情感或一种任何形式的精神运动在大脑中产生并为大脑所感知，这一过程就会从大脑一直保留的经验领域中唤起各种感觉意象，也就是说，唤起那些要么是简单直接的要么是带有某些精神价值的早期知觉印象。这一过程会搜集或多或少的这类意象，而刺激作用于神经时的感觉印象就从这些意象中获取心理意义。在这里我们会说，沉睡中的大脑在‘破译’神经刺激造成的感觉印象，正

如清醒时所做的那样。破译活动的结果就是我们所描述的‘神经刺激梦’，就是说，神经刺激会根据某些再现原则制造精神产品，从而决定梦的内容。”⁽¹⁾

冯特（1874，第656页）也表达了与这种理论基本相似的观点，他宣称梦中出现的观念大部分源于感觉刺激（尤其是整体感觉刺激），因而，这些观念主要是一些幻想的错觉，只有很少一部分想法完全来自记忆，但感觉起来很像幻觉。斯图吕贝尔（1877，第84页）就梦的内容与其刺激之间的关系打过一个绝妙的比方，“就像不识音律的十指划过琴键”。那么，从这种观点来看，梦就不是精神动机导致的心理现象，而是一种生理刺激的结果，这种生理刺激由于其影响的机制无法找到其他表现方式，就以梦这种精神状态表现出来。这里也隐含了一种相似的预先假定，如迈内特关于强迫性意念的著名比喻：就如钟面上的某些数字比其他数字更为突出一样。⁽²⁾

无论这种躯体刺激理论如何流行，如何具有吸引力，其弱点也是显而易见的。每个造梦的躯体刺激，会诉诸睡眠中的精神装置，导致对它的解读，这种通过构造错觉的方法进行的解读就会有多种多样的内容，即刺激在梦中会表现为大量不同的观念。⁽³⁾但是斯图吕贝尔和冯特提出的理论，无法说明外部刺激和由对这种刺激的解读而产生的梦念之间的因果关系，也就是说，不能解释利普斯（1883，第170页）所说的这些刺激“在其制造过程中”“经常做出的非凡选择”。还有人反对这一错觉理论所依据的假设，即沉睡中的大脑无法识别客观刺激的真实本质。生理学家布尔达赫早已告诉我们，大脑即便在沉睡时对知觉到的感觉印象也有很强的解释能力，并能根据这种正确解读做出反应。因为他注意到如下事实：那些似乎对眠者很重要的感觉印象一般不会像其他印象那样在睡眠中隐遁，如那个保姆或保姆事件的梦例；而且，人们沉睡时很容易被呼唤自己名字的声音唤醒，而对其他听觉印象则漠不关心。这些都意味着大脑即便在睡眠中对感觉也有辨别能力。布尔达赫据此进一步推测，我们必须假定睡眠状态并不是不

能解读感官刺激，而只是对这些刺激缺乏兴趣。布尔达赫在1830年作出的这一推断，在1883年被利普斯在其关于躯体刺激理论的评论文章中原封未动地借用。这么一来，大脑的作用好像一则趣闻中的描述一样了。在笑话中，有人问某眠者是不是睡着了，他回答说：“没有。”问话人继续问：“那你借我十个弗罗林吧。”他使了个小伎俩，回道：“我睡着了。”

梦的躯体刺激理论理由不太充分，这一点还可以从其他方式看出来。研究发现，外部刺激不足以使人做梦，哪怕我真的做梦时梦中出现了这种刺激。比如，我在睡眠时感受到了某种触觉刺激，之后我就会做出各种不同反应。首先，我可能置之不理，醒来时才发现腿露在外面，或者什么东西压住了手臂。病理学提供了很多例子，证实各种强烈的兴奋或运动刺激在人们睡眠时毫无作用。其次，我可能睡着时能意识到某种感觉，就如人们所说的那样，我可以在睡眠中一直都感觉到它（比如睡眠中一直感到疼痛），但没有把这种疼痛编织入梦。第三，我可能以醒来作为对这种刺激的反应，一醒这种刺激自然也就摆脱了。⁽⁴⁾只有在第四种情形下，即引发了神经刺激，才可能导致梦的产生。然而，其他可能性与最后这种做梦的可能性有着同等几率。如果刺激不属于躯体刺激，就不会是这种情况。

如舍纳（1861）以及接受舍纳观点的哲学家福克尔特（1875）之类的其他学者，对我指出的源于躯体刺激的梦学漏洞也有过恰当评价。这些学者试图找出究竟是什么精神活动把躯体刺激演绎为形态各异的梦境，也就是说，他们再次把梦视为某种精神层面的事物，视为一种精神活动。舍纳不仅诗意而生动地描述了梦形成的心理特征，而且坚信自己已经找到了大脑处理躯体刺激的主要原则。在他看来，梦是自由飞翔的想象，每当摆脱了白天的桎梏，就开始努力用象征符号表现产生刺激的感官以及刺激本身。据此他提供了一种“解梦书”，用以指导梦的解析，依靠这种书就可以从梦中意象推测出躯体感觉、器官状态以及有关刺激的特征。“梦见猫代表愤怒或心情恶劣，梦到

光滑、色浅的面包则表示赤身裸体。”（福克尔特，1875，第32页）人的身体在梦境中是一座房子，身体的各个器官则是房子的不同部分。在“牙疼梦”中，高高拱起的门厅表示口腔，向下的楼梯表示从咽喉到食道。“在头疼梦中，到处都是恶心的癞蛤蟆一样的蜘蛛的屋顶，就是疼痛的头顶。”（同上，第33页）同一个器官在梦中会出现不同的象征，“呼吸着的肺部可能表示为燃烧的火炉，呼呼燃烧的火苗就是我们一呼一吸的空气；心脏可能表示为空箱子或空篮子，膀胱可能表示为圆的、袋状物，或者其他中空的物体。”（同上，第34页）“特别重要的是，在梦境结尾，相关器官或其功能通常都会明白显示出来，而且一般都与梦者本人身体有关。所以，牙疼梦通常会以梦到牙齿被拔掉而终结。”（同上，第35页）

这种解梦理论不能说很受相关学者青睐：一则它有些夸大其词；再则，起码在我看来，它赖以论述的这些理由有些模棱两可。不难发现，这其实是象征解梦法的复活，这种方法在古代早已应用，不同之处是其阐释范围仅限于人体。由于缺乏一套科学的令人信服的解析方法，舍纳的理论在实际应用中大为受限。按照这一理论，我们可以对梦任意解析，尤其是因为同一刺激在梦中可能表现为多种形式。因此，就是身为舍纳弟子的福克尔特，也无法证明一座房子为何能表示人体。还有一条反对意见则针对这样一个事实：即大脑对梦的工作毫无用处、毫无目标。因为根据这一理论，大脑仅仅满足于围绕接收到的刺激创造幻象，没有显示出有能力处理这些刺激的丝毫迹象。

还有一种重要的批评意见，对舍纳这一躯体刺激象征性的理论形成了毁灭性打击。既然这些刺激无时不在，而且一般认为人在睡眠中比清醒时更容易感受到这种刺激，那么，大脑为什么不是整夜做梦？为什么每天夜里没有梦到所有器官？为避免这种批评，就得另加附加条件，即为了唤起梦的活动，需要眼、耳、牙、肠等器官产生某种特殊兴奋，这样一来就得面对另一困境，即如何证实这些刺激增加的这一客观性质，只有很少的个案可以证明这一点。如果飞翔梦是肺叶翕

张的象征表现（参看第70页），那么，就像斯图吕贝尔（1877，第119页）所指出的那样，要么这类梦出现得一定比平时更为频繁，要么就必须证明做梦时这种呼吸活动比平时更急促。还有第三种可能性，也是最大的可能性，即当时有某种特殊动机发挥了作用，它将梦者的注意力引向了平时一直存在却视而不见的内脏感觉。但这种可能性已经远远超出了舍纳理论的范围。

舍纳和福克尔特观点的价值在于，把人们的注意力引向了亟待解析的若干梦境特征，很有希望引出新的发现。梦包蕴着关于身体器官和功能的象征表现，这一点完全正确。梦中出现水通常意味着尿意，男性性器官通常表现为直立的棍棒或柱子，等等。与单调乏味的梦相比，那些色彩斑斓、行动多姿的梦不难解释为“视觉刺激梦”。我们也无法否认，幻觉在那些噪音和嘈杂的声音组成的梦中所产生的作用。舍纳（1861，第167页）曾报告过一个梦，梦中两排发型优美的漂亮男孩子两两相对，分别站在桥的两边，互相攻击之后又回到原位，最后梦者看到自己在桥上坐下，从下颌拔出一颗长牙。福克尔特（1875，第52页）也报告过一个类似的梦，梦到一个橱柜中的两排抽屉，结果也是梦者拔出了一颗牙。这种形式的梦，两位学者都记载了很多。这让我们无法不经深入探究，就将舍纳的理论视为异想天开的发明。因此，我们面对的任务是为牙刺激之类的象征寻找另一种解释。⁽⁵⁾

在对躯体刺激梦理论进行讨论的整个过程中，我刻意避免使用我的梦分析观点作为争论基础。如果用一种异于其他学者运用的方法能够证明，梦的心理活动自有其价值，愿望是其形成的动机，当天经历为其内容提供了材料，那么任何其他忽略这种重要方法的研究，以及将梦视为躯体刺激引发的无用而费解的精神反应的理论，都将不值一驳。然而，这样一来就会出现两种不同的梦，一种是我自己观察到的梦，另一种则是其他早期权威们研究的梦。因此，现在需要做的是，在我的梦论中为基于躯体刺激的梦论寻找一席之地。

当我们提出假设，即梦总要将同时接收到的刺激结合为一体时，我们已经朝着这一方向迈出了第一步。我们发现，梦前那天未被解决并在大脑里留下痕迹的能够形成感觉印象的多个经历，会产生两个以上的愿望，这些愿望会结合成一个单一的梦；同样，有心理价值的印象与头天经历的琐事，也会结合为一个梦，只要两者之间能建立起联系。因此，梦所反映的，看起来就是睡眠中的大脑同时接收到的一切活生生的材料。分析到现在，我们知道梦的材料其实就是精神残余和记忆片段的集合，我们要赋予它们（梦尤其偏爱的近期和童年经历）一种“当前活动”的性质，这种性质目前还无法确切定义。这样一来，我们不费太大周折就能预见，新材料在睡眠中出现时，会如何加入正在形成的记忆。这些感官刺激由于其当前的活动状态，显示了其对梦的重要性，它们与其他正处于活动状态的精神材料结合在一起，共同为梦提供素材。也就是说，睡眠中的刺激与那些熟悉的心理上的“日间残余”结合起来，共同构成了愿望的满足。我曾经指出，这种结合也不必一定发生，对出现于睡眠中的躯体刺激，反应的方式也不止这一种。这种结合如果真的发生，意味着观念材料进入了梦的内容，这种类型的梦能够表现为两方面的来源：躯体的和精神的。

梦的基本性质不会因为躯体材料融入精神而发生改变，梦依然是愿望的满足，无论这种新加入的当前活动的材料会怎样改变愿望满足的表现形式。

我想在这里留出一定篇幅，讨论下外部刺激的奇特之处，帮助读者理解它们对梦的重要性。我曾说过，个人生理因素的不同，环境条件的变化，都会决定梦者在睡眠时对接收到的刺激的反应。睡眠有深浅之分（不管是习惯性的或是偶然的），客观刺激有强弱之分，两者之间的共同作用决定客观刺激是否入梦：沉睡者可能把它压抑下去继续酣睡，也可能被直接唤醒，还可能以编织入梦的方式来克服。由于这种结合情况各异，外部刺激到底如何呈现，不同个体、不同情况下都表现不同。就我本身来说，我睡觉很沉，可以顽强地排除外来干

扰，所以外部刺激很难侵入我的梦，而精神动机却很容易让我做梦。事实上，我只注意到一个梦源于客观痛苦经历，细察外来刺激如何影响了这个特别的梦，将是很有意义的。

我骑着一匹灰颜色的马，一开始战战兢兢的，姿势很笨拙，似乎只会斜趴着。正在这时遇到了同事P，他昂首挺坐在马背上，穿着一身粗花呢套装，似乎提醒我注意什么（大概是我的马鞍不好之类的）。于是我发现自己越来越稳当、越来越舒服地骑在我那极通人性的马上，感到非常自在。我的马鞍是一种垫子，从马脖子一直铺到马屁股。我就是这样骑着马行进在两辆货车之间，在街上向前直行了一段距离之后，我转过身来打算下马。起先我想在一个临街小教堂前下来，后来其实是在附近的另一个教堂门前才下了马。我住的旅馆就在这条街上，我本来可以骑着马儿回去的，但我还是宁愿下来牵着马走，似乎坐在马背上回到旅馆应该感到羞耻似的。一个门童站在旅馆门前，给我看一张他找到的我写的纸条，他为此取笑我。纸条上用双下划线标着“没食物”，还有另一些字（不太清晰），诸如“没工作”之类的，这让我模模糊糊地觉得这是个陌生的城市，我在这里无所事事。

这个梦乍一看来不像是出于某种痛苦的影响或压迫之类。但是就在前几天，我因为身上长疖子一动就疼，一个疖子还长到了阴囊处，这让我每走一步都痛苦不堪。发烧、食欲减退、工作的重负加之疮疖的痛楚，让我心情抑郁，而我又不能停止行医。鉴于我的这种现实情况，应该说我最没有能力胜任的活动就是骑马。而梦里我偏偏被抛在了马背上，这可能是我对自己的病痛能想象出来的最强烈的否认。事实是，我根本不会骑马，也压根没有梦到过骑马（这次除外）。我一生只坐过一次马背，上面还没有鞍子，所以没什么愉悦感。但在梦中骑马时我屁股上似乎根本没有什么大疮，确切地说是因为我希望没长这么一个疮疖。从梦里的描述来看，那个巨大的马鞍就好像是一种催眠剂，在其影响下，睡着的前几个小时里我几乎真没意识到苦痛。之

后那种疼痛之感又开始宣告存在、企图把我唤醒，这时候梦又出现了，一个劲地安慰我说：“不要醒，继续睡吧！没必要醒来，你没有生疮，因为你正骑马啊，如果屁股长疮，你肯定不能坐在马背上嘛。”梦大获全胜。疼痛减轻了，我又睡着了。

梦安慰我没有长疮，这种跟现实并不一致的执念，就像丢了孩子的妈妈或破了产的商人的幻觉那样。梦并没有满足于此⁽⁶⁾，被忽视的感觉以及用来压抑这种感觉的图像，其细节把大脑中活跃的其他材料联系起来，并使这些材料在梦中一一再现。我骑在一匹灰色的马上，这种颜色与我的一位同事P那套椒盐色西装的颜色精确对应，在乡下我最近一次见到他时他穿的就是这么一套衣服。我之所以会生疮疖，得归因于吃了重口味的食物——偏爱甜食至少与生疮有关系。我的朋友P自从接下了我的一位女病人之后，就喜欢在我面前趾高气扬（骑在马背上昂首挺坐），其实我对该女病人的治疗已取得了非凡疗效（feats）（这一点表现为我在梦里开始时像杂耍旗手似的壮举[feats]）。但是，事实上这位女病人就像礼拜天骑士的马一样⁽⁷⁾，想把我往哪带就往哪儿带。也就是说，这匹马成为女病人的象征（梦中马儿非常通人性）。“我感到非常自在”指的是被P接替之前我在女病人家中的情况。不久以前，我在该城市医学界领导层中的一位庇护者（我的后台本就不多）跟我提起过这个家庭，他说：“我觉得你在那里就像牢牢焊在马鞍上一样。”我能在如此苦痛之下一天坚持八到十个小时的治疗，这当然也是一大壮举（feat）。我知道，除非我能完全恢复健康，否则就不能继续坚持下去。梦中尽是沮丧的事，其实暗示了我当时处境之艰难，无法康复就没有工作、没有食物（那便条就像神经衰弱病人随身携带给医生看的那样）。继续深入解析，我发现梦的运作机制开辟了一条新途径，骑马的愿望竟然源于很久以前我跟一位侄子吵架的场景，我当时很想骑马跑得远远的。这侄子比我大一岁，目前住在英格兰，此外，梦中还有些内容来源于我在意大利的旅行，梦中街道的样子混合了意大利城市维罗纳与锡耶纳的印

象。再深入下去，就会引向跟性有关的梦中意念。我想到跟意大利有关的意义，记得一个从未去过该可爱国度的女病人在梦中说“去意大利”（“去意大利”在德语中音近“生殖器”），这也与我先于朋友P成为那家的医生有关，同时还可以联系到我长疮的位置。

在另一个梦中⁽⁸⁾，我同样成功避免了一次感官刺激对睡眠的打扰。在这一个案中，我碰巧得以发现梦与导致梦产生的偶然刺激的关系，从而理解了梦。那是一个盛夏早晨，当时我正在季罗尔的山上避暑，忽然从梦中醒来，清清楚楚地梦到教皇死了。我当时没法破译这个既短暂又没有任何视觉图像的梦，我只记得不久前在报上看到教皇陛下身体略微不适的消息，也许这就是梦的部分根据。然而，妻子上午问我：“你早上听到那种可怕的嘈杂的钟声了吗？”我确实没有意识到那种钟声，但我忽然理解了我的梦。虔诚的季罗尔人的钟声差点把我吵醒，我需要通过继续沉睡，但又无法对钟声听而不闻，于是这钟声就被带入了梦中。我虚构了教皇死了的内容，以此作为对他们的报复，继而继续酣眠，不再理会钟声。

在前几章我曾援引了几个梦例，其中包括一些所谓神经刺激梦的典型例子。我那个牛饮的梦（第158页）就是其中之一。躯体刺激似乎是其唯一源头，而源于干渴之感的愿望是其唯一驱动力。其他简单的梦也是类似的情况，单凭某种躯体刺激本身就可以制造一种愿望。那位夜间扯掉脸上冷敷装置的女病人做的梦（第160页）表现的愿望满足，是对痛苦刺激的非常规反应：通过把自己的病痛转嫁给别人，病人似乎暂时成功地止住了疼痛。

三女神梦（第242页）明显是源于饥饿。只是这个梦成功地将对营养的渴求转回到孩子对母亲乳房的渴望，但由于这个危险的渴望不能公开表露，所以变成了一个天真无邪的愿望。关于图恩伯爵的那个梦（第247页）表明，偶然的身体需要是怎样与最强烈（也是最受压抑）的内在冲动结合起来的。在加尼尔报告的那个梦例（1872，第476页）

中，拿破仑一世被炸弹声惊醒前把爆炸声编织入梦（第59页），这明白说明其唯一驱动力就是让心理活动关注睡眠中接收的感觉。一位刚办理完一件破产诉讼案的年轻律师⁽⁹⁾，某天午睡时做了个跟拿破仑类似的梦，他梦见在一次破产诉讼案中认识的G. 赖希先生，是赫斯廷（Husyatin，加利西亚的一座小城）人。赫斯廷（Husyatin）这个词一直牵动他的注意力，醒来之后他发现他那罹患支气管炎的妻子正狂咳不止（“咳嗽”这个词在德语中是“husten”，与赫斯廷拼写类似）。

我们且来比较一下拿破仑一世（顺便提一下，他是个睡眠质量很高的人）与那位睡眠惺忪的大学生的梦。大学生在睡梦中听到女房东让他去上班的呼唤，醒了一下继续沉睡，然后梦见自己已经在医院里了，不需要再起床去医院（第160页）。大学生这个梦显然是个敷衍梦，梦者没有任何伪装地袒露了其做梦动机，同时揭示出做梦的一个普遍秘密。一切梦在某种意义上都是一种敷衍梦：都服从于继续沉睡而不是醒来的目的。梦是睡眠的卫士而不是干扰者。这一点我们将在讨论心理因素的唤醒作用时再作验证。但目前我们已经可以证明，梦是如何对付外部刺激的。大脑要么对一切睡眠中接收的感觉刺激不予理会（如果它能无视刺激的强度以及与之相关的意义的话）；要么就用梦否认刺激；如果不得不意识到刺激的存在，大脑就采取第三种选择，即寻求一种解释，把当前正在活动的感觉印象编进渴望的情景，以便继续沉睡。当前真实的感觉被编进梦中，就失去了真实性。拿破仑可以继续酣眠，是因为他确信那种企图唤醒他的干扰，只是对阿尔科莱枪炮声的回忆而已。⁽¹⁰⁾

因此，睡眠愿望（意识自我对这一愿望的全神贯注，与梦的审查机制，以及之后将讨论的梦的“校订作用”⁽¹¹⁾，共同构成了梦中的意识自我）任何情况下都是形成梦的动机之一，每一个成功的梦都是这种愿望的满足⁽¹²⁾。这个普遍存在、矢志不移的睡眠愿望与梦中满足的此起彼伏的其他愿望之间的关系，我们将另行讨论。我们发现，睡眠

愿望可以弥补斯图吕贝尔与冯特的理论漏洞，并能够说明破译外来刺激时的荒诞性和任意性。睡眠中的大脑完全有能力正确破译外来刺激，只是这种正确破译就会让大脑兴奋起来，睡眠就得结束了；所以，在对外部刺激的解读中，只有那些与睡眠愿望形式的检查机制一致的翻译才能得到认可。“那是夜莺而不是云雀”，因为云雀意味着情人之夜的结束。在诸多可以认可的解读中，大脑会挑选一个来解释当前刺激，极力迎合心底潜藏的等待满足的欲望和冲动。所以，梦中的一切都是完全确定的，不存在任何任意性。错误的解读并非来自错觉，可以说是一种借口。不过，需要再次指出，审查机制下的移位会导致某种替代，我们不得不承认，我们所面临的这个现象偏离了正常的心理过程。

如果外部神经刺激和内部躯体刺激足够强烈，让大脑不得不注意，那么它们就会成为梦的形成焦点（假设其结果是做梦而不是醒来），即梦材料的核心；愿望的满足就会与这一核心保持一致，就像在两个心理刺激之间寻求中介观念一样。我们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有相当多的梦确实是受躯体因素支配的。在极端情况下，甚至当时根本没有的愿望也会为了形成梦而现身。但是，如果没有在某种情境下满足一个愿望，就无法形成梦。梦面临的问题，似乎就是寻找一个愿望，可以经由当前刺激去满足。即使找到的材料是痛苦的或沮丧的，也并不意味着不能编织梦境。大脑有权自由支配一切愿望，即使是那些会引起不悦的愿望。这看起来很矛盾，但如果我们考虑到存在两种精神力量、两者之间还有一种审查机制，这种矛盾也就容易理解了。

正如我们所知，大脑中存在着一些“被压抑”的愿望。这些愿望属于第一个系统，其满足会遭到第二个系统的反对。这种描述并不是说有些愿望曾经存在过，后来又被放弃了。压抑理论是精神神经症研究的重要理论，这种理论认为，尽管有种制约力量想把这些愿望抑制下去，这些被压抑的愿望仍然存在着。“抑制”这个词一语中的，也就是说这些冲动只是被暂时“压下去”了。促使这些冲动冲破阻碍的

心理机制，始终存在并运转正常。一旦这种被压抑的愿望果真得以实现，就意味着第二系统的抑制作用（这一系统可以进入意识）失败了，这种失败会表现为不愉快的情绪。这部分讨论的结论是，如果睡眠中感到身体不舒服，梦就会利用这种不适感去满足某个原来抑制的愿望，尽管这一过程多少要受到审查机制的制约。⁽¹³⁾

这种情况可以解释焦虑梦的产生，焦虑梦的结构对愿望满足论颇为不利。另一组焦虑梦则显示不同的机制，即梦中的焦虑可能是神经症性质的，由性心理兴奋引起，也就是说焦虑来自被压抑的力比多。如果是这样，就像所有的焦虑梦那样，焦虑就是一种神经症症状，我们就此站在了愿望满足论的临界点。也有一些焦虑梦（如第一组），其焦虑感是出于身体原因，如梦中呼吸困难是因为心脏病或肺病的缘故。在这种情况下，焦虑可用于形成梦、帮助满足那些被压抑的愿望，而这些愿望出于精神原因而入梦，还会对焦虑有所缓解。要使这两种表面上完全不同的焦虑梦协调一致，也并非难事。这两类焦虑梦都包含两种精神因素：一种是感情倾向，一种是观念倾向，两者之间紧密相关，出现一种就会激发另一种，梦中也不例外。有时躯体先产生焦虑，然后激发被压抑的观念内容；有时，则是带有性兴奋的观念内容被释放出来，从而缓解了焦虑。在前一种情况中，我们可以说躯体决定的情绪被解读成了精神内容；后一种情况中，则是被压抑的精神内容被解读为甚至被轻而易举地替换成了躯体信息。所有这些影响我们理解的困难，都与梦无关——我们在这儿触及的其实是焦虑及其压抑的问题。

在支配梦的内容的内部躯体刺激中，无疑也包含了身体的总体感觉。不是说它能为梦提供内容，而是说它可以驱使梦对材料进行取舍，也就是选择与其同质的、舍弃与其不同的。加之，这种感觉是头天遗留下来的，对梦而言最重要的那些心理印象，自然与其紧密联系在一起。而且，这种一般心境可能在梦中没有任何变化，也可能发生

改变，也就是说，如果其表现为不愉快的话，可能会转变成愉快的。

(14)

因此，在我看来，睡眠中接收到的躯体刺激（即睡眠中的感觉）除非强度非同一般，否则其对梦的形成产生的作用，与最近留下的不重要的印象没有大的区别。这也就是说，如果它们与梦的精神源中的观念内容契合，就会被拿来造梦，否则就被弃置不用。它们被当作立等可取的廉价材料，随用随取，不用就扔到一边，跟那些能够决定自己的使用方式的珍贵材料大为不同。打个比方，这就像一位赞助商请一位艺术家把一些珍稀石头（如条纹玛瑙之类）创造成艺术作品一样，材料本身的大小、颜色、纹理本身都决定了艺术品的主题和样子。如果材料只是大理石或砂岩等普通材料，那么艺术家只需按自己的想象就可以任意加工。因此，依循这种思路，就可以解释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那些由普通强度的躯体刺激构成的梦内容为何不每晚或在每一个梦中都出现。

最好还是举个例子来解释吧，而这也会把我们再次拉回梦的解析。

一天，我试图寻求梦中经常出现的诸如身体受阻、动弹不得或无能为力之类现象意义何在，梦里这种现象的出现还总是紧随着焦虑之感。当晚我就做了这样一个梦：

我衣着不整地正在上楼，上楼时一步三个台阶，对自己步态如此轻盈颇感高兴。突然我看到一个女仆从上面走下来，也就是说一直向我走来。我有点尴尬，想赶紧离开，就在这时候发现自己无法动弹，我就好像被粘在了楼梯上一样一步也离不开原地。

分析

梦中的情景有现实背景。我在维也纳的一座房子有两套公寓，这两套公寓只有一座主楼梯相连。我的诊疗间和书房位于一楼，起居室

则在楼上。每天夜深工作结束时，我就上楼到卧室休息。做梦的头天晚上，我确实是衣衫不整地走了这么段路，也就是说，我当时已经从衣服上取下了硬领、领带和硬袖。梦中的我似乎着装更不整齐，但和以往一样，这一点记不太清楚了。走楼梯时，我一般是一步迈两三级，这在梦中可以确认为是一种愿望的满足：我这样轻松地上楼，再次证明我心脏功能良好。还有，这种上楼方式跟下一节梦中无法动弹的感觉形成了鲜明对照。它告诉我（这无须证明），在梦里可以轻松完美地完成各种运动。（想想飞翔梦就知道了！）

不过，我在梦中走的楼梯并不是我家的。起先我没有认出来这个楼梯，是后来我碰到的那个人的身份让我搞清楚了那个地方。这个人是一位老妇的女仆，当时我为那位老妇每天注射两次针剂。梦中的楼梯很像她家里我每天两次走过的那座。

那么这座楼梯和这位女性是怎么进入我梦中的呢？因衣衫不整而尴尬无疑具有性的意味，但是，梦见的这位女仆不仅长得比我老，而且毫无吸引力啊。我想这个问题的唯一答案应该是这样的：我每天早晨去她家的时候，上楼过程中总想清清喉咙，于是就把痰吐到了楼梯上。因为两个楼层都没有痰盂，所以我认为如果楼梯不能保持整洁，那么错不在我，而应该归罪于不设痰盂。女管家是个稳重的老太太（也非常爱干净，我得承认），对我这种做法很有看法。她会偷偷查看我是否弄脏了楼梯，一旦发现我这么做了，她就会粗声抱怨（我曾经听到过），而且之后几天她就会对我视而不见、连问候都省了。梦前那天，这位女管家的形象又由一位女仆得以强化。那天我像往常一样匆匆看完病人，一个女仆在大厅里拦住了我：“你今天进屋之前，医生，应该擦擦鞋底的。你的脚又把红地毯弄得脏兮兮的。”只有这可以说明楼梯和女仆为什么会出现在梦里。

跑跳着上楼和在楼梯上吐痰之间有内在联系。人们认为咽炎和心脏病是对吸烟这种恶习的惩罚，因为这一习惯，我的整洁名声在我自

己家也不比在老妇人家强，而梦就把两者合二为一了。

在弄清这种衣着不整典型梦的梦源之前，我得暂停对这个梦的继续深入解析。对刚刚分析的这个梦，我只能得出一个暂时性结论：只要情境需要，梦中就会出现动作被抑制之感。这种不能动情况并不能归因于我的睡姿或者睡眠时运动机能发生了变化，因为刚刚我还看到自己飞跑着上楼梯呢（似乎就是为了确认不是这个原因一样）。⁽¹⁵⁾

(1) 参看第72页、94页和99页。

(2) 这句话在迈内特出版的著作中没有找到。

(3) 1914年增注：“莫尔利·沃尔德（1910—1912）出版了一部2卷本著作，其中详细而准确地记录了一系列实验梦。凡是希望让自己相信实验条件对梦内容没有什么启示，以及认为这类实验对梦问题的理解也没有多大帮助的人，都应该听从我的推荐，好好读一读这本书。”

(4) 1919年增注：“参看兰道尔（1918）有关睡眠中行为的论述。任何人都会观察到沉睡中的人也会做一些显然有意义的动作，一个人睡着了也并不是白痴。相反，他完全有能力完成条理清晰的特定动作。”

(5) 这些梦在第419页会有进一步的讨论。

(6) 参看第120页引用的格里辛格（1861，第106页）相关论述以及我论及精神性神经症的防御机制的第二篇文章（弗洛伊德，1896b）。其实，这一引述似乎指的是弗洛伊德探讨该主题的第一篇论文临近结尾的段落。

(7) 在1898年7月7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92）中，弗洛伊德这样描述礼拜天骑士的原则：“骑士，你骑马去哪儿？”“别问我！问马儿好了！”

(8) 该段为1914年所加，该梦在弗洛伊德1913年（第1个注释）中已有简要记录，且在《精神分析导论》（1916—1917）第5讲中也有相关阐述。

(9) 这句话以及下一句结尾是1909年所加。

(10) 我知道这个梦有两个来源，与其描述并不一致。

(11) 第517页。

(12) 括号中句子的一部分在第1版和第2版中并没有（1900年版和1909年版）。
“意识自我对这一愿望的全神贯注，与梦的审查机制构成了梦中的意识自

我”为1911年所加；而“之后将讨论的梦的‘校订作用’”在1914年版以脚注形式出现，在1930年版中则出现在正文中。

- (13) 第7章第3部分会对这一主题详加讨论。
- (14) 最后一句话为1914年所加。1914年增注：“兰克在好几篇文章（1910，1912a以及1912b）中都证明，因机体受刺激（如尿急或射精）而产生的梦，最能证明睡眠愿望和机体需要之间的争斗，也最能说明后者对梦内容的影响。”
- (15) 梦中这种身体受阻之感之后还有详细阐述。弗洛伊德1897年5月31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64）中也报告了这个梦。

四、典型梦

如果人们不准备说出梦背后潜藏的无意识想法，一般来说，我们就无法解读其梦。所以，我们对梦的解析在实际应用中大大受限。⁽¹⁾我们知道，大体而言，每个人都可根据个体特点自由构建自己的梦境，这种独特的梦境对他人来说是难以明了的。不过，现在已经发现，与还有许多梦与此相反，那就是几乎人人都会做的相似的梦，我们相信这些梦一定有着相同的含义。而且，这些梦大都有着共同来源，也都表现出了与其来源相匹配的特征，这都让我们对其有着特殊兴趣。

因此我们非常期望能将我们的解梦方法应用于这类典型梦，虽然极不情愿，我们必须承认让我们这种艺术没有达到预期的正是这种梦。如果我们尝试解析这类典型梦，梦者通常无法提供梦境背后的联想，或者提供的联想少而模糊，无法帮助我们解决问题。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以及怎样弥补这一技术缺陷，是我们下章（第6章第5节）的议题。届时读者就会明白，为何此处我只能处理寥寥几例典型梦，而把其他梦例留待下章。⁽²⁾

（一）尴尬的裸体梦

梦到自己在陌生人面前赤身裸体或衣着不整，而且梦者有时竟完全没有羞愧之感。但我们在此只关注那些有羞愧或尴尬之感的裸体梦，深陷此类梦境的梦者一心逃开或把自己藏起来，却发现自己对当下的窘境完全无能为力。只有这种裸体梦才算是典型梦，否则，梦主题核心可能掺杂了其他内容，或者包含了因人而异的细节。裸体梦的

典型之处就在于那种羞愧的痛苦情感，在于想隐藏自己却通常无能为力的窘境。我相信绝大多数读者都有过这样的梦。

所谓裸体，到底裸到了哪种程度，通常相当模糊。梦者可能会说“我穿着内衣”，但这种明确的情形非常少见。裸的具体情形通常很含混，描述可能是选择性的：“我穿着内衣或是衬裙。”一般情况下，衣衫不整本身并没有严重到令人羞愧的程度。对一位身着皇家军装的人来说，往往以装束有违风纪代指裸体：“在大街上行走时没有佩刀，这时看到几个军官向我走过来”，或者“我没系领带”，或“我穿着明令禁止的民用裤子”，等等。

感到羞愧时面对的人几乎总是陌生人，通常都面目模糊。在典型梦中，梦者自己感到尴尬，但这种穿着不会引起他人注意或者谴责，相反，旁观者大多漠不关心，或者就像我在一个非常清晰的梦中观察到的那样，他们表情严肃、面容冷峻。这很值得考虑。

梦者本人感到的尴尬与旁观者的冷漠形成对比，这种情况在梦中相当普遍。毕竟，旁观者表现出吃惊、嘲弄或者愤怒之情与梦者的感受才更为一致嘛。但我想，那些吃惊、嘲弄之类的不快是让愿望满足的愉快抵消了，而另外的力量却保留了梦者的尴尬之情，这样一来，梦的这两个部分就这么不协调地搭配在一起。这里有个有趣的例证，证明梦为了愿望的满足而表现出了部分变形，而我们现在还未能充分理解这一点。这是安徒生《皇帝的新装》的基础，我们都熟悉这个神话，最近这个神话又被路德维希·富尔达（德国剧作家，1862—1939）纳入了童话剧《护身符》。安徒生童话告诉我们，两个骗子为皇帝织了件昂贵的新装，他们说这件衣服只有那些有道德和忠诚的人才能看得见。皇帝就穿着这件看不见的衣服盛装出行，慑于这种布料的人格试金石威力，所有旁观者都假装没看到皇帝是裸体的。

我们梦中的情境正是如此。我们无法轻易假设，因为梦境在记忆中模糊不清，从而为使其情境有意义而导致了其形式的重塑。但是，

这种情境一直在从原意中剥离出来，并不断被赋予了新用途。我们之后会了解，第二系统的意识活动经常会如此误解梦的内容，而这种误解是决定梦境最终形式的因素之一⁽³⁾。而且，我们将会看到类似的误解（也发生在同一精神人格之中）在强迫症和恐惧症中也起着重要作用。

就梦而言，我们能够指出产生误读的材料是什么。骗子就是梦，皇帝就是梦者本身，梦的道德目的是让我们模糊地意识到，梦的隐藏内容与成为压抑牺牲品的被禁止的愿望有关。在我对神经症病人此类梦的分析中，其内容无疑都以童年早期记忆为基础。只有在童年时代，我们的衣着不整才会被家人和陌生人（保姆、女佣、来访者等）都看到，也只有在那时我们才不会因为赤身裸体感到羞愧⁽⁴⁾。我们也观察到，有些儿童即便在稍大年纪时，不穿衣服带来的几乎也是一种陶醉感而不是羞愧。他们会哈哈大笑、到处蹦蹦跳跳，还会在自己的身上拍拍打打，而这时候他们的妈妈或者其他在场的什么人就会训斥他们：“啊，怎么敢这样！以后不能这样！”儿童经常表现出裸露欲。在世界各地，你几乎在任何乡村都会碰到一些两三岁的乡村小孩向你撩起小衬衫，或许这也是向你表示友好的方式。我有个患者清楚记得自己八岁时的一件事，那天晚上他特别想跳着舞进入隔壁小妹妹睡觉的地方，而当时他只穿着睡衣，只是被保姆阻止了。在神经症病人的早期经历中，在异性面前暴露身体有重要意义；在偏执型妄想症患者中，脱衣穿衣时老感觉被人偷窥的幻觉也能回溯到这种早期经历；在一直停留在性别倒错阶段的群体中，有一类人将这种幼稚冲动发展到了象征程度，这就是“暴露癖”⁽⁵⁾。

回顾童年期这一没有羞耻感的阶段，那段时期对我们来说恍如天堂一般。天堂本身就是个人童年期的一组幻想而已。这也是人类之所以在天堂赤裸相对而丝毫不会感到羞愧的原因。一旦羞愧与焦虑被唤醒，人类就被逐出了天堂，性生活和文明进程随之开始。在每个夜晚的梦中，我们又得以重返天堂。我曾揣测，童年早期（从出生前到三

岁末)的印象本身那种不顾内容而力求重现的冲动,其实就是一种愿望的满足。所以,裸体梦就是一种暴露梦。⁽⁶⁾

暴露梦的核心在于梦者本身的形象(不是儿童时的形象而是当前形象)以及其不当穿着(这一点往往并不清晰,这要么是由于后来又经历过很多半裸的情况,要么是由于审查机制的作用)。除此以外,那些让梦者感到尴尬羞愧的其他在场人也是很重要的因素。迄今我没有碰到过任何例子,可以证明出现在梦中的人是童年暴露时那些真正的旁观者。所以,梦绝不是简单的记忆重现。奇怪的是,我们儿时性兴趣的对象无论是在正常人的梦中还是癔症和强迫症患者中都不会出现。只有在妄想梦中,这些人才得以重现,虽然看不见他们,但病人仍然盲目地相信他们存在。梦者只想把自己的身体暴露给那些熟悉的人看,但这些熟人在梦中却被“许多陌生人”取代了,他们根本不注意眼前的景象,这正跟梦者的愿望相反。而且,这“许多陌生人”在梦中的频频出现,往往意味着一种反愿望的“秘密”。⁽⁷⁾我们会注意到,哪怕在妄想症患者中,一切都恢复原状,仍然可以看到这种逆转为相反的情况。病人不再感到孤单,确信自己被人围观,只是围观者是“许多陌生人”,奇怪的是其身份不明、面目模糊。

而且,压抑也在裸露梦中发挥了某种作用,梦到的那种不舒服的感觉,当然就是第二心理系统对这种裸露的反应,它尽力抑制了这种情景的出现,但这种情景还是想方设法冲破了阻碍。如果没有这种不舒服感,那这种情境应该永远都不会冒出头来。

之后我们还将再次讨论这种被抑制感。那其实是梦对某种意志跟相反意志矛盾冲突的反映。潜藏的无意识渴望暴露,而审查机制却要极力阻止。

无疑,典型梦、童话乃至其他文学创作素材之间的联系既是必然的也是为数众多的。有时目光敏锐的作家能够通过理性分析,认识到梦转变成作品的过程,继而反向溯流而上,从作品追溯到梦。我的一

位朋友让我注意到戈特弗里德·凯勒在《年轻的海因里希》中的一段文字（第3部第2章）：“亲爱的李，我但愿你永远不要亲身经历奥德修斯那种特殊而有趣的困境，当时他就那么一丝不挂、满身泥污地出现在娜乌西卡及其女伴们面前！⁽⁸⁾你想知道那是什么滋味吗？让我们好好想一想。如果你正流浪于异国他乡、远离故土、远离亲友，如果你已经饱经沧桑、历尽艰辛、无依无靠、孤身一人，你准会梦到某天正在返回家园，看到家就在不远处熠熠闪光，那最甜蜜的、最亲爱的、最难以割舍的人们在五彩斑斓的光芒之下向你走来。这时你突然意识到自己衣衫褴褛、衣不蔽体、泥垢满身，你会立时被一种无以言表的羞耻与恐惧所攫取，你仓皇地想把自己遮住、想把自己藏起来。随之你会大汗淋漓地从梦中惊醒。只要一息尚存，每一位忧郁的游子都会做这样的梦。荷马描绘的奥德修斯的这种困境，正源于最深邃的永恒的人性。”

诗人赖以唤醒读者的人类这种最深邃的永恒的人性，就是扎根于童年时代后来却忘记了的心灵冲动。源于童年的那些被压抑和被禁止的愿望，在梦中冲破阻碍进入游子的梦中，成为游子无法抗拒的愿望。正因如此，娜乌西卡传说中的场景才频频化身为焦虑梦。

我那个疾步上楼却发现自己像被粘在楼梯上一样的梦（第275页），就是一个暴露梦，带有暴露梦的共同特征。因此也可以回溯我的童年经历，这些经历有助于我们判断，那个女仆的行为（责怪我弄脏了地毯）对我的伤害有多大，以至于她能在我的梦中占有如此地位。我能提供一些必要的细节。在精神分析中，人们知道，连续发生的两个梦之间通常会有主题上的联系。两个表面上没有任何联系但却相继出现的想法，其实就是一个整体。这就像一个a和一个b，我们就会把它们连起来发成一个音节“ab”，梦之间的关系也是如此。解析了其他一系列梦之后，我明白楼梯梦其实是其中之一。这个梦被其他那些梦围绕，它们之间必定有着同一主题。现在我知道其他那些梦都源于我记忆中的一个保姆，她从我吃奶时一直把我带到两岁，我对她

还有模糊的记忆。我母亲不久前还提起她，说她虽然又老又丑，但很精明，干活利索。我从自己的梦中可以推测，她对我并不和蔼可亲，每当我不够干净，达不到她的要求，她就会对我厉声呵斥。这样一来，那位女仆似乎是承担了这种类似的教育工作，于是就在我的梦中成为那位保姆的化身。有理由认为，尽管老保姆对孩子很严厉，但孩子仍然很爱她。⁽⁹⁾

（二）至亲死亡梦

另一类诸如父母、兄弟、姊妹或子女之类死亡的梦，也算是典型梦。得把这种梦区分为两类：一类是梦到亲人死亡却无动于衷，感情冷漠得让醒来后的梦者本身也颇为吃惊；另一类是梦者为亲人的死亡悲痛不已，甚至在睡梦中就会失声痛哭。

我们对第一种类型的死亡梦不作考虑，这一类称不上“典型”。如果分析这类梦，我们会发现其内含它意，根本不是表面的意思，也就是说隐藏着另一些不同的愿望。比如那位女士梦到自己姐姐的独子躺在棺材里的例子（参看188页）就是如此，那个梦并不意味着她希望小外甥死掉，正如我们所知，那只是隐藏了一个愿望，即她希望看到那个自己深爱的人，她很久没有见到这个人了，最后一次看到他的场合就是另一个外甥死的时候，当时两人也是时隔很久不曾相见了。这个愿望作为梦的真实意蕴，跟悲伤毫无关系，梦者自然在梦中也不会感受到伤痛。我们会注意到，梦中感受到的情感附着于其真实意蕴，而非表面内容，也就是说，虽然观念内容已然变形，但梦中情感还是隶属于原有的内容。⁽¹⁰⁾

第二类梦与此迥然不同，在这些梦中，梦者梦到了至亲的死亡，并为之悲痛不已。这类梦的意思，正如其显在内容所指出的那样，是指梦者希望这个人死去。我可以想见读者们看到此处的感受，也可以

想见那些本身有过类似梦的读者将会对此掀起怎样的反对浪潮，所以，我的证据必须确凿广泛。

我们曾经阐述过一个梦，知道梦中满足的愿望不见得是当下的愿望，可能是过去被弃置、被遮蔽或者压抑的愿望。甚至我们之所以能够推定其存在，也只是因为它们在梦中的重新现身。它们并没有像字面上所说的那样真的死去，而是如《奥德赛》中的那些鬼影，只要尝到鲜血就会恢复生机。孩子死了躺在“盒子里”的那个梦（第190页），牵涉着一个十五年前的愿望，梦者坦承那时就有这种愿望。而且，还有一点对梦理论也很重要，这个愿望还潜藏着源自梦者童年早期的一段记忆。她还是小孩子的时候（确切日期已经没办法确认了），她听到自己的妈妈说，怀她时有过重度抑郁，很想她当时胎死腹中。梦者自己长大成人、有孕在身时，做这样的梦也只是效法母亲。

如果有人满怀悲痛地梦见自己的父亲、母亲、兄弟姐妹死去，我不会以此证明他当下希望这位至亲死掉。我的梦理论也没有如此极端，但我们可以推测，梦者曾经在童年时代一度希望他们死去。但我担心，即便如此限制这一结论，仍不足以取悦反对者们，正如他们坚决否认自己现在有这种愿望，他们也会极力否认曾经有过这种想法。因此，我必须在现有证据基础上，重新构建那已经湮没的部分儿童心理。⁽¹¹⁾

我们首先考虑孩子们和兄弟姐妹之间的关系。不晓得为何我们总是要预设这一定是一种相亲相爱的关系，从成年兄弟姐妹间那种互相仇恨的个案，我们可以推测这种离心离德应该源自童年时代，或者说这种情感一直存在着。而且，就连许多现在相亲相爱、互相扶助的成年人，他们童年时也曾长期不和。年长的欺负年幼的，骂他，抢他的玩具；年幼的对年长的满怀怨愤，对年长的既嫉妒又畏惧，或者说，源于热爱自由、渴望公平的冲动最早就是针对这种迫害者

的。父母们抱怨孩子们总是打打闹闹，但不知道这是为什么。不难看出，即使是最好的孩子，我们也不该期望其性格像成人。孩子是完全可以自我为中心的，他们全副身心集中于自己的需要，只想不管不顾地满足这些需要（尤其是针对竞争对手，其他孩子），他们首先对抗的就是自己的兄弟姐妹。但我们不能就此说孩子们“坏”，而只能说他们“淘气”。无论是在我们的眼中，还是在法律条文中，他们都不应为自己的恶劣行为负责，而这是有道理的。我们也可以期望，在童年这个阶段，这些小利己主义者们的无私动机和道德会被唤醒，然后，迈内特（1892，第169页）所谓的“第二自我”就会压抑和禁止第一自我。确实，在孩子们中间，道德感的发展也不会整齐划一，童年这一非道德阶段的持续时间因人而异。如果这种道德感没有发展起来，我们会说到“堕落”这个词，其实这是一种发展阻滞。这种后来被压抑的第一自我，并没有消失，在癔症发作中最起码会部分浮现。癔症与淘气孩子之间的相似性让人震惊。另一方面，强迫症则对应于超级道德这种过分强大的力量强烈镇压企图再次活跃起来的第一自我。

因此，很多热爱自己的兄弟姐妹的人会因为亲人的死亡而悲痛，这是对潜藏于无意识中的邪恶愿望的对抗，这种愿望源自童年时代，只是在梦中才变成了现实。

但如果我们观察两三岁或三四岁的孩子如何对待自己的弟弟妹妹，你会看到特别有意思的现象。比如，有个孩子一直是独子，现在被告知，仙鹤带来了一个新的婴儿。他会上下打量一番这位新来者，然后毅然决定：“让仙鹤再把他带走！”⁽¹²⁾我可以郑重其事地断定，孩子们能够估量新生儿这个小陌生人会给自己带来何等不利。我认识一位女性，她现在跟小她四岁的妹妹很好，但她告诉我听到妹妹降生的消息，她第一个反应是：“我绝不把我的小红帽给她！”即便有些孩子迟些才能意识到这种情况，但敌意也随之产生。我知道一件事，有个不到三岁的小姑娘要掐死一个摇篮中的婴儿，因为她觉得这个婴儿一直活着对她没好处。可见，这个年龄的孩子的嫉妒已经强烈到溢

于言表的程度。而且，如果年幼的弟弟妹妹果真很快夭折，年长的孩子就会发现全家人的关爱又集中在了自己身上。但如果之后仙鹤又带来一个小婴儿，那么这个小宠儿自然会滋生一个愿望，那就是希望这个新来者遭到与第一个夭折的婴儿一样的命运，这样他又可以与之前一样快乐了。⁽¹³⁾当然，正常情况下，孩子们对待弟妹的态度随年龄而异。如果长幼间隔足够大，大姐姐会对无助的新生儿产生一种母性的本能。

对兄弟姊妹的敌意，在童年时代非常普遍，远较成年人看到的得多。⁽¹⁴⁾

我自己的孩子一个接一个出生，其间间隔太短，我没能就这个方面对他们进行观察。我现在正在观察我的小外甥，算是弥补了这方面的缺憾。我这位小外甥在家里霸道了十五个月后，其统治地位被一个女对手颠覆了。据说，这位小男士对他的小妹妹倒的确称得上有骑士风范，经常吻她的小手、亲热地摸摸她。但我敢确信，不到两岁他就会用语言评判她是个多余的人了。一说到她，他就会一个劲儿大叫着插话：“她太小！太小！”近几个月，这小婴儿长大了一些，大得不能再这么说了，这小男孩又找到了另一个借口支持自己的看法，她不值得得到那么多关注。他现在一有机会就会提醒大人们，她连牙都没长。⁽¹⁵⁾我们都记得我一个姐姐的大女儿，当时她六岁，花了整整半小时，非得让姑姑、婶婶、阿姨、舅妈们一个一个都同意她的话：“露西还不懂这些，是吧？”她就这样没完没了地问来问去。这位小对手露西，是她的小妹妹，才两岁半。

就我的女病人而言，在她们之中我没有发现一例梦到兄弟姐妹死亡时是没有敌意的。倒是有个例外，但也很容易就能解释为对这一规则的佐证。在一次咨询中，我向一位女病人解释这一原则，我认为她的症状与此有关。可让我奇怪的是，她回答说 she 从来没做过这种梦。她倒是在四岁时做过一个与此显然毫无关系的梦。当时她是家里最小

的孩子，这个梦从那之后反复出现：一大群孩子在草地上玩耍，都是她的哥哥、姐姐、堂兄、堂姐什么的，突然都长出了翅膀，飞起来，消失了。她不知道这个梦是什么意思，但我们不难看出，这个梦的原始样子就是她的哥哥姐姐都死掉的梦，审查机制的影响微乎其微。我想斗胆分析如下：这群孩子（这个例子中的两个兄弟的孩子都在一个大家庭中抚养长大）中的一个某一天死了，想必这个不满四岁的小女孩去问一个聪明的大人，孩子死了是怎么回事。大人就跟她说：“死掉的孩子长出翅膀变成小天使了。”这就能解释为什么梦中的哥哥姐姐、堂兄堂姐们都长出了像天使一样的翅膀，然后飞走了（这是重点），只有我们这位小凶手留了下来。说来也怪，一大群人就幸存了这么一个！起先在草地上玩耍、继而飞走的孩子们，几乎可以肯定这跟蝴蝶有关。好像这孩子受到古代传说的影响，认为人的灵魂长着蝴蝶一样的翅膀。

说到这里，或许有人会打断我：“即便孩子们对兄弟姐妹们怀有敌意这话实有其事，但又怎么可能坏到这种程度，甚至希望比自己强的对手死掉？似乎所有的恶行都只能以死亡来惩罚。”讲这话的人可能忘了，儿童对死亡这个词的理解跟我们的理解大相径庭。孩子们对腐烂、在冰冷的坟墓中颤抖的恐怖一无所知，也不明白什么叫做永恒的虚无，而成年人一想到这些就觉得非常痛苦，好像看到了神话中显示的恐怖的彼岸世界。孩子对死亡完全没有恐惧之感，死亡在他们那里如同儿戏，他们会用这个词威胁同伴：“再这么干，你就得死，就像弗兰兹一样！”可怜的母亲听到后会吓得发抖，没准还会想起世上很多人都活不过童年。一个八岁的孩子参观自然历史博物馆后，很可能对妈妈说：“妈妈，我太爱你了。如果你死了，我就把你做成标本放在房间里，这样我就能一直看到你了。”孩子们对死亡的理解与我们就是如此不同！⁽¹⁶⁾

而且，对于从未领略过死亡景象的儿童来说，“死亡”的意思大致等同于“走掉”，也就是不再打扰活着的人。孩子们不明白这种

“不在”是什么造成的，不明白旅行、疏远、死亡有何区别。⁽¹⁷⁾如果在懵懂的童年，一个保姆被解雇了，而母亲不久之后去世了，经过分析就会发现，这两件事会叠合在一起留在孩子的记忆之中。大人不在时，孩子们并不会那么强烈地想念他们。母亲们常常感到很伤心，她们离家出去度假几周后回来，听说孩子们竟然一次都没有问起过自己的妈妈。如果某天他们的妈妈，果真去了那“从未有旅人归来的未知世界”，孩子们刚开始似乎真的忘记了她，只是到了后来才开始想念去世的妈妈。

因此，如果孩子有理由希望什么人不在场，他就可能无所顾忌地希望对方死掉。死亡梦的心理反应证明，尽管内容不同，孩子们的愿望与成人的愿望涉及问题在某些方面相似或者完全等同。⁽¹⁸⁾

如果孩子希望兄弟姐妹死掉，这可以用儿童自我中心主义解释为是因为他把兄弟姐妹当成对手，那么我们怎么解释针对父母的死亡愿望呢？父母无微不至地爱他，满足他的种种要求，出于自私的考虑，他应该更加渴望他们的庇护啊。

要解决这个难题，需要观察那些希望父母死亡的梦。我们发现，死亡的父母多与梦者性别相同。男人一般梦见自己的父亲死去，女人则梦到母亲死去。我不敢说，这是唯一的情况，但这种倾向非常明显，因此我们需要找到一种具有普遍意义的因素解释这个问题。⁽¹⁹⁾坦白说吧，好像是我们很早就产生了性偏爱。男孩将父亲视为情敌，女孩将母亲视为情敌。排除了对方，显然对自己有利。

在斥责这个观点荒诞之前，最好先考虑一下父母与孩子之间的真正关系。我们必须区别孝顺这一文化标准对这种关系的要求与我们每天在实际生活中看到的事实，二者并不一致。很多情况下，父母与子女之间都隐藏着敌意，这种敌意就为一些无法通过审查机制的愿望提供了大量机会。

我们先看一下父亲与儿子之间的关系。我认为，我们赋予十诫的神圣性蒙住了我们的眼睛，让我们看不到事实真相。似乎我们很难有勇气承认，我们看到大多数人都违背了第五诫⁽²⁰⁾。人类社会从最底层到最高层，孝顺都得为其他方面的兴趣让路。从人类社会早期流传下来的神话和传说，模糊记录了父亲的专权暴政以及无情统治。克洛诺斯吞掉了他的孩子们，就像公猪吞掉幼崽。而宙斯则阉割了他的父亲⁽²¹⁾，并取而代之。在古代家庭中，父亲的统治越暴虐，作为命定继承者的儿子就越会成为敌人，越会急不可耐地盼望踏过父亲的尸体取代父亲的位置。即使在我们这些中产阶级家庭，一般情况下父亲也倾向于剥夺儿子的自由或不为其提供自由的必备条件，这也滋长了敌对意识。医生经常会看到，父亲的死带给儿子的悲伤往往无法压制终获自由的满足。在今天的社会中，父亲还死命抓着对家庭的控制力不放，诸如易卜生之类的作家则把父子间永恒不变的矛盾载入了戏剧，引发了轰动效应。

母女之间矛盾的爆发点则是这样一个契机：一方面是女儿在长大，开始渴望性的自由，却发现自己处于母亲无所不在的监视之下；另一方面则是母亲从女儿的含苞待放看到自己青春已逝，不得不放弃性的渴望。

这都是有目共睹的事实。但这无法帮助我们理解为何那些一直对父母孝顺有加的人也会梦到父母的死亡。此外，从以上讨论我们可以了解，希望父母死亡的愿望可回溯到童年早期。

精神性神经症分析更进一步证实了这一假设。我们从分析中看到，儿童的性欲望（如果在萌芽期我们也可以这么称呼的话）很早就会萌动。女孩最初的爱指向其父亲⁽²²⁾，男孩的第一次性欲望则指向母亲。这样一来，父亲就成了阻碍儿子情感的敌人，母亲则成了女儿的情敌。在分析兄弟姐妹之间的关系时，我们看到死亡愿望的产生是何等轻而易举。父母一般也会表现出性别偏爱：父亲自然地会倾向于溺

爱小女儿，而母亲更偏向儿子。虽然在其判断力没有被性的魔力干扰之时，他们仍然会对子女的教育严格要求。孩子们对父母的偏爱心知肚明，所以也对那个不偏爱自己的父亲或母亲还以颜色。被成人所爱不仅意味着可以满足特殊需要，而且意味着在其他各个方面都能满足其所欲。因此，孩子就会遵循性本能行事，与此同时，如果其选择的那位异性父母给予回应，这种倾向就会进一步增强。

这种显示儿时偏爱的迹象，大部分都被人忽略了，有一些甚至到了童年时代完全过去才能为人发觉。我认识一个人，其八岁的小女儿老是趁着母亲不在饭桌前宣示自己的继任者地位：“我现在是妈妈了啊。你还要点绿色菜吗，卡尔？好，那你就自己拿吧。”等等。另一个聪明伶俐的四岁小姑娘，这种儿童心理特征更为明显，她干脆直截了当地宣布：“妈妈现在可以走了。然后爸爸就得娶我，我要作爸爸的妻子。”这种愿望跟孩子对母亲的依恋并不矛盾。一个小男孩在父亲离家时得以睡在母亲身边，父亲回来他又不得不回到保姆或其他什么他很不喜欢的人身边，这很容易让他萌生一个愿望，但愿父亲永远离开，那样他就可以一直睡在他最亲最爱的妈妈身边了。显然，父亲的死最能达成这一愿望，因为孩子从经验中已经知道一件事，那就是说死了的人（比如说爷爷）就是永远离开了，再也不会回来。

虽然在儿童身上进行的这些观察，完全契合了我之前提出的梦的解析方式，但未必能让治疗成年神经症病人的医生信服。在后一种情况中，在精神分析中引入这种梦，我们不能不将其视为愿望梦。

有一天，一位女病人心情抑郁、伤感。“我永远不想再看到我的那些亲戚了，”她说，“他们一定认为我很可怕。”紧接着她告诉我她一直记得一个梦，尽管，当然了，她并不明白那个梦的意思。当时她才四岁，她梦到一只猞猁或者狐狸⁽²³⁾在房顶上走动，然后是什么东西掉下来，也许是她自己掉下来，接着她的母亲被人抬出了房子死掉了。——梦者哭得非常伤心。我跟她说，这个梦意味着她小时候

曾希望自己的妈妈死掉，所以她的亲戚才会认为她很可怕。没等我说完，她又补充了一些更有利于这种解析的材料。“猙獰眼”是她很小的时候一个街头顽童骂她的话。她三岁时，一片瓦从房顶上落下来，打破了她妈妈的头，当时流了好多血。

我曾经得以对一位精神不稳定的女孩做过一次详尽观察。发病开始时，她极度狂乱，对母亲表现出奇特的厌恶，只要母亲一靠近她的床边，她就又打又骂，同时对一位年长她很多的姐姐却温柔可亲。下一个阶段她又表现得清醒又冷漠，睡眠也不安稳。正是在这个阶段我开始为她治疗，并着手分析她的梦。就我接触到的而言，她的大多数梦都跟她母亲的死有关，尽管多少有所伪装。一个梦是她去参加一位老太太的葬礼，另一个梦是她和姐姐都身穿丧服坐在桌前，这些梦的含义都毋庸置疑。病情有所好转后，她又出现了癔症恐惧症，最让她深受折磨的是总担心母亲一定出了什么事。不管在哪儿，她都不得不急忙赶回家里，确认母亲还活着。结合我们对其他知识的了解，这个案例非常有启发意义，它表明，心理机制对同一兴奋观念的反应有着不同表现方式，就像同一个想法可以被翻译成多种语言一样。在错乱状态下，我相信，是第一种通常被压抑的心理力量战胜了第二种力量，她对母亲无意识的敌意占了上风，找到了有力的表现方式。而当病人冷静些后，第一种力量的反叛被镇压，审查机制又建立起来，对母亲的敌意就被赶到了梦里，这就是希望母亲死亡的愿望梦。正常状态矫正过正地恢复之后，对母亲的过分关心，其实是癔症性反作用，是一种防御现象。据此，我们不难理解罹患癔症的姑娘们为何总是那样恋恋不舍地粘着自己的母亲。

还有一次我得以深入了解一个小伙子的无意识领域，他因罹患强迫症几乎无法生活。他不能上街，怕自己见人就杀；他整天都在搜集不在场证据，以防有人控告他杀了什么人。不用说，这个人的道德跟学识一样高。分析（顺便说一下，此分析治好了他的病）显示，这一症状实际上源于他对太过严厉的父亲谋杀冲动。他感到惊奇的是，

他在七岁时就已有意识地表现出这一冲动，但是，事实上这一冲动的萌生比这个时间还要早。他父亲经历病痛之后去世时，他三十一岁，强迫性的自我谴责开始出现，他把这种憎恶转移到了陌生人身上。他觉得一个想把自己父亲从山顶上推下来的人，根本不可能去尊重那些与自己没有什么关系的人，把自己关在房间里足不出户是再明智不过了。⁽²⁴⁾

根据我多年的经验（目前已非常广泛），对于那些后来发展成为精神性神经症病人的儿童，父母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从爱上父母之一方而憎恨另一方，儿童就开始积累精神冲动，这些冲动成为长大后罹患神经症的重要因素。我不相信精神性神经症患者在这方面与正常人差别显著，即他们能创造出全新的独特东西。更有可能的是，他们比其他大多数孩子对父母的爱和恨更强烈、更明显，对正常儿童的观察也证明了这一点。

这一发现也被一个流传至今的传说所证实，只有相信我的有关儿童心理的假说普遍有效，这一传说广泛而深刻的感人力量才能被理解。我说的是俄狄浦斯王传说以及索福克勒斯的同名悲剧。

俄狄浦斯王是底比斯王拉伊俄斯和王后伊俄卡斯忒之子，婴儿时就被抛弃。因为早在他还未出生时，神谕就警告拉伊俄斯说这个孩子将来会杀死父亲。被抛弃的这个孩子后来获救了，长大后成为另一个国家的王子，他开始怀疑自己的身世，于是也去求取神谕，神谕警告他千万不要回家，因为他注定要杀父娶母。于是他就离开家乡，在一条他自认为是远离家乡的路上，他碰到了拉伊俄斯国王，在争执中杀死了拉伊俄斯。然后他去了底比斯国，解答了斯芬克司之谜，被感激的底比斯人拥立为国王，与原来的王后伊俄卡斯忒结了婚。他在位很久，把底比斯治理得宁静和平，深受爱戴。而王后伊俄卡斯忒（他不知其为己母）为他生了两儿两女。最后，底比斯瘟疫流行，人们又去

求取神谕。索福克勒斯的悲剧正是从此处开场的。信使带回神谕说，只有将谋杀拉伊俄斯的凶手驱逐出境，瘟疫才能平息。

但是，他，他在哪儿？我们现在到哪儿
去追寻这桩古老罪恶的蛛丝马迹？⁽²⁵⁾

这出悲剧的作用在于揭露真相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情节扣人心弦、高潮迭起，这一过程堪比一次精彩的精神分析。俄狄浦斯既是杀死拉伊俄斯的凶手，又是被害人与伊俄卡斯忒的儿子。得知他无意中犯下的罪恶，俄狄浦斯极为震惊，自毁双目，将自己流放在外。神谕应验。

《俄狄浦斯王》是一部命运悲剧，剧作中神的最高意志与人类企图挣脱邪恶命运的徒劳无功的冲突，构成了强烈的悲剧效果。据说，深受感动的观众从中得到的教训就是，人类必须服从神的意志，认识到自己的无能。现代剧作家也以同样的矛盾创作新作，试图达到类似的悲剧效果，但观众却对这种无论无辜者如何努力也不能阻止诅咒或神谕实现的情节无动于衷，其后的命运悲剧都没能达到期望的效果。

但《俄狄浦斯王》却仍能像打动古希腊人那样感动当代观众，唯一可能的解释是，其感人之处并不在于命运和个人意志之间的冲突，而在于构成该冲突的材料特殊性。我们内心一定有一个声音，时刻准备承认强加于俄狄浦斯命运上的力量，却把格里尔帕策的《女祖先》之类的现代命运悲剧视为全是胡编乱造。俄狄浦斯王的故事中的确有这样一种因素，他的命运之所以能感动我们，是因为那也可能是我们的命运，是因为神谕也对我们施予了跟他一样的诅咒。也许，我们命中注定会把自己最初的性欲指向母亲，而把最初的仇恨与谋杀念头指向父亲。我们的梦让我们确信，事实确实如此。俄狄浦斯王杀了自己的父亲拉伊俄斯，娶了自己的母亲伊俄卡斯忒，不过就是对儿时愿望的实现。只是我们比他幸运，我们得以成功地克制了对母亲的性

冲动，淡忘了对父亲的嫉恨，没有罹患精神神经症。我们儿时的原始欲望在俄狄浦斯故事中得到了满足，又竭尽全力地撤退，将这些欲望深深地压抑在心底。而诗人则一步步揭示俄狄浦斯的罪恶，迫使我们意识到自己的内心世界，意识到那已然压抑的冲动已然存在于我们的内心深处。合唱团用这样的对照收尾：

……看啊，这就是俄狄浦斯，
他曾解开黑暗之谜，至高无上，智慧超群。
像一颗熠熠闪亮的星辰，高悬于天，羡慕旁人。
而今他深陷苦海，怒浪滔天中难保自身……⁽²⁶⁾

——这对我们自身及骄傲敲响了警钟，警醒从童年起就自以为是聪明有力的我们。如同俄狄浦斯王，我们对这些愿望一无所知，道德匮乏，这一切皆为天性所致，一旦它们暴露，对童年的景象我们只能闭上眼睛不去回顾。⁽²⁷⁾

索福克勒斯悲剧清晰无误地指出，俄狄浦斯传说取材于一些非常古老的梦，源自那些记不起来的过去，由于最初的性冲动，孩子与父母的关系非常混乱。当对真相懵懂无知的俄狄浦斯对神谕感到不安时，伊俄卡斯忒安慰他说很多人都会做这样一个梦，她认为这个梦毫无意义：

在此以前很多人，
梦到跟生了他的人成亲。
尽管也曾有过烦恼，
却绝不会如此愁烦郁闷。⁽²⁸⁾

今天，恰像从前一样，许多人梦到跟自己的母亲发生性关系，一提起这事就又气又急、又觉不可思议。这正是这一悲剧的关键，也能补充说明梦到父亲死亡的意义。俄狄浦斯的故事可说是文学想象对这两种典型梦的反映。正如成年人做这样的梦会心生排斥，这一传说故事当然也会包含恐惧与自责。经过对材料的误解校订，梦发生了进一步改变，变成了某种神学目的。（参看第277页“裸露梦”）因此，在这个故事以及其他故事中，任何企图将神的全能与人类的责任协调一致的努力，都必定以失败告终。

另一部伟大的悲剧创作是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跟《俄狄浦斯王》植根于同样的土壤。⁽²⁹⁾只是两个截然分开的文明时代的精神生活完全不同，二者对情感生活的压抑方式不同，从而导致二者对同一种材料采取了不同的处理方法。在《俄狄浦斯王》中，潜藏于儿童心底的欲望幻想大胆地表现出来，而且如同在梦中一样得到实现。在《哈姆雷特》中这种欲望处于压抑状态，如同观察神经症的情形那样，我们只能从其压抑的后果推知其存在。奇怪的是，这一显然更为现代的悲剧对人的震撼居然跟我们始终揣摩不透的主人公的性格并行不悖。该剧以哈姆雷特的行为延宕为基础，这种延宕让他一直未能履行肩负的复仇使命，但文本却没有为这种延宕提供理由或动机，这引发了各种揣测、解读，却始终没有结果。根据歌德的看法——这一看法现在仍很流行——哈姆雷特代表了这样一种人，其直接行动的能力被高度发达的智慧所麻痹（他因“苍白的思考而形容憔悴”）。而另一种观点则认为，剧作家在努力刻画一个病态的、优柔寡断的人物，类似于某种神经衰弱症。然而，从剧本的情节来看，哈姆雷特绝不是一个行动力匮乏的人。我们在两个场景中看到了他的果敢立决：第一个场景是他一怒之下一剑刺死了躲在帷幔后的偷听者，另一次是以文艺复兴时期王子的冷酷无情、计划周详地让两个朝臣代替自己去死。那么，究竟是什么在阻止他完成父王鬼魂交托的任务？答案再次归因于这一任务的特殊性。哈姆雷特可以做任何事，唯独不能向杀了自己

的父亲并取代其父亲娶了他母亲的人复仇，这个人代他实现了自己压抑的童年愿望。因此，内心的自责取代了憎恨，他无法复仇，拷问自己的良心，他并不比这个自己要惩罚的罪人好到哪里。这里我把哈姆雷特的无意识心理转换成了逻辑性的语言，如果有人倾向于认为哈姆雷特是癔症患者，我只能说这跟我的结论一致。哈姆雷特跟奥菲莉娅谈话时表现出的那种对性的厌恶，也契合了这一看法。随着年龄增长，一直占据作家心头的性厌恶越来越严重，最后在《雅典的泰门》里得到了集中表现。我们从哈姆雷特身上看到的这种厌恶自然只能源于作家自身。在格奥尔格·勃兰兑斯⁽³⁰⁾（1896）研究莎士比亚的著作中，勃兰兑斯谈到莎士比亚父亲刚刚去世（1601）就创作了《哈姆雷特》，也就是说是在丧父之痛直接影响下的作品，那么我们有理由推测，这时候是童年时对父亲的情感又复活了。我们也知道，莎士比亚早夭的儿子叫哈姆奈特（Hamnet），与哈姆雷特（Hamlet）几近相同。《哈姆雷特》涉及的是父子关系，几乎同时期创作的《麦克白》关注的则是无子嗣的主题。但正如所有的神经症症状一样，梦也可以做多重解读，而且，想要达到彻底理解也确实需要如此反复解读。同样，所有伟大的天才创作，都不止来自一个动机，不止源自一种冲动，所以都需要进行多重解读。我所表达的，只针对创造性作家最深层的心理冲动。⁽³¹⁾

对于痛失至亲的典型梦，我得再补充两句，借以说明一般情况下其对梦理论的意义。在这些典型梦中，我们发现一种极不寻常的情况，即被压抑的愿望完全无视审查机制，原封不动地进入了梦中，构成了梦的意义。这种情况之所以成为可能，一定是某种特殊因素发挥了作用，我相信这类梦的出现是由两种因素激发的。第一，它必须是离我们最遥远的愿望——“我们做梦也想不到”会有这种愿望。也正是这个原因，梦的审查机制才会毫无戒备，正如《梭伦法典》没有杀亲罪条款一样。第二，在这种情况下，这些未被知觉到的、被压抑的愿望通常与近期残余意念汇合，以担忧相关亲人安慰的形式出现。这

种担忧只能利用与之相符的愿望才能进入梦中，而这种愿望又将自己伪装起来，躲藏在那种白天一直活跃的担忧之中。我们总是把事情想得太简单，认为日有所思才会夜有所梦。如果这样想，那就是完全把至亲死亡梦弃之不顾，丝毫没有将之与我们的解梦理论联系起来，这就是把一个本可以解释的事物搞成了难解之谜。

考查这种梦与焦虑梦之间的联系，也是很有启发意义的。我们讨论的这些梦中，被抑制的愿望找到了突破审查机制的方法，即变形，而这种变形又因为审查机制的作用，随之产生了梦中的痛楚感受。如果审查机制已经全部或部分被制服，焦虑梦就会出现；另一方面，因躯体原因而引发的真实焦虑则强化了审查作用。显然，审查机制的尽职尽责，导致了梦的变形：这么做只是为了避免焦虑或者其他痛苦情绪的产生。

前面我曾提到儿童心理的自我中心主义，我现在可以再补充一句，这些梦与之有着共同特征（这二者之间可能具有相关性）。梦是绝对自我中心的：每个梦里都有我们最亲爱的自我，甚至是伪装了的自我。梦中满足的愿望毫无例外地都是自我的愿望，如果有的梦似乎由利他主义引发，那只能说我们被外表欺骗了。对几个表面与这一论断相左的梦例，我们试分析如下。

梦例1

一个不到四岁的孩子报告说做了一个梦，在梦里他看到一个大盘子，装满了烤肉和蔬菜。这一大盘食物一下子就被吃掉了——吃得干干净净、一点不剩。他却没看见是谁吃的。⁽³²⁾

在这个小男孩的梦中，吃掉这盘超级烤肉的人能是谁呢？他做梦当天的经历想必能够在这个问题上有所启发。梦前几天，他遵照医嘱只能喝牛奶，这种疗法持续了几天。做梦当晚，他因为淘气受罚，罚他不吃晚饭就去睡觉。因为之前接受过这种饥饿疗法，所以他非常勇

敢地面对这一惩罚。他知道自己什么也得不到，但他就是不说一个“饿”字。教育在他身上开始起作用了：梦也表现了这一点，开头部分的变形就是明证。无疑他自己就是那个想吃那一大盘食物（也是一大盘肉）的人。但他知道不让自己吃，所以不敢像其他饥肠辘辘的孩子那样坐下来大吃大喝（参见第164页我的小女儿安娜吃草莓的梦）。于是吃掉肉的人就成了匿名者。

梦例2

一天夜里我梦到在书店橱窗里看到一套丛书，我经常买这种关于大艺术家、世界历史、著名城市之类的丛书。这套新丛书叫《著名演说家》或《演说》，第1卷写的是莱歇尔博士。

分析这个梦，我感觉根据莱歇尔博士的声望（德国在野党讲话滔滔不绝的演说家），他不应当在我的梦中如此重要。事实上，几天前我刚收治了几位需要精神分析治疗的病人，我每天要跟他们交谈十到十一小时。也就是说，那个滔滔不绝的说话人不是别人，正是我自己。

梦例3

另一次我梦到一个大学同事跟我说：“我的儿子，近视眼。”之后是一段对话，有简短的评论、反驳之类的。这之后，还出现了梦的第三部分，出现了我和我的儿子。就梦潜藏的内容而言，M教授和他的儿子不过是幌子，影射了我和我的大儿子。考虑到它的另一个特点，后文还将提及该梦。

梦例4

接下来这个梦是个好例子，热切的关怀之下隐藏着真正卑劣的自私自利。

我的朋友奥托看起来一脸病容。他的脸色发暗，眼珠外凸。

奥托是我们家的家庭医生，我欠他太多，难以回报。多年来他一直关照着我的孩子们，孩子们有什么病，他总是成功治愈。而且一有机会他就送他们礼物。就在做梦那天，他到我们家来，我妻子说他看起来又累又紧张。当天夜里我就做了这个梦，梦中他的样子很像是得了巴塞多氏症⁽³³⁾。不考虑我的解梦理论，任何人都会把这个梦解读为我很担心朋友的健康，梦里也体现了这种担忧。这不仅和“梦是愿望的满足”理论相悖，而且同“梦由自我主义的冲动引发”的观点也不符合。对这个梦如此解释的人，很难解释为何我担心奥托会得巴塞多氏症，毕竟奥托只是看起来很累，没有任何根据做出这一诊断。与之相反，我的分析是从六年前发生的事情提取材料的。当时，我们几个人（包括R教授），夜间驱车穿过N林地，该林地距我们度假的驻地尚有几个小时车程。马车夫迷迷糊糊地，把我们连人带车一下子从一个堤坝上翻了下去，万幸的是我们都没受伤。当夜我们不得不住在就近的一个旅馆，旅馆里的人听到我们遭遇的事故，都表示了极大的同情。一位看起来无疑患有巴塞多氏症（脸色蜡黄、眼珠外凸，只是甲状腺不肿）的绅士，表现得尤其任劳任怨，一直问我们他能帮我们做什么。R教授直截了当地说：“借我件睡衣就行，无需其他。”结果这位好绅士回了一句：“抱歉，我做不到。”说完就走了。

继续分析，我忽然想到巴塞多不仅是发现这种病的医生的名字，有一个著名教育家也叫这个名字。（白天清醒状态时，我对这一点不是那么肯定⁽³⁴⁾。）但是，我的朋友奥托是我托付的人，如果我发生了什么不幸，我希望他能关照我子女的身心健康，尤其在他们青春期时（这也就是睡衣出现的原因）。在梦中把那位高贵的帮忙者的病症安到奥托身上，我显然在说：“假如我发生了什么不幸，他会像那位L男爵一样，口惠实不至，对孩子们什么忙也不帮。”这足以证明梦的自我中心本质。⁽³⁵⁾

但是这个梦在哪里体现了愿望的实现？不是向朋友奥托报复（他似乎总是在我的梦里遭受虐待）（参看第140页伊尔玛打针梦），而是表现为以下考虑。我在梦中把奥托贬低为L男爵，与此同时我把自己代入为另外一个人即R教授。正如R教授对L男爵有所请托一样，我也对奥托有所求。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所在。通常我是不敢与R教授相提并论的，但在学术研究方面我跟他同样都是独立自主地另辟蹊径，而且R教授到了晚年才获得其学术头衔。所以说，在这里我再次表达了自己想要当教授的愿望！确实，“晚年”这个字眼本身也是愿望的满足，因为这个词暗示着我能活得很久，足以亲自看顾我的孩子们度过青春期。⁽³⁶⁾

（三）其他典型梦

诸如那种飞在空中感到惬意或担心掉下来之类的典型梦，我自己都没有做过。这方面的材料都来自精神分析治疗案例。⁽³⁷⁾这些材料让我不得不认为这些梦也是对童年时代经历的再现，也可以说，它们跟一些身体快速移动的游戏有关，孩子们都很喜欢这些游戏。有哪个叔叔没有过伸展双臂架着孩子冲过房间假装他们在飞？或者不曾把孩子放在膝盖上然后突然伸直腿让他从膝上滚落？或者没做过把孩子举过头顶、然后突然抽回手假装把他掉下来的游戏？孩子们对这种游戏非常喜欢，他们会乐此不疲地要求，玩了一遍又一遍，尤其是那种有点害怕和眩晕的游戏更让他们百玩不厌。此后他们会在梦中重复这些体验，只是在梦中没有了托举的双手，只能自己漂浮或跌落了。众所周知，孩子们都喜欢玩秋千或跷跷板之类的游戏，看到马戏团中的杂技表演就会让这些记忆复活。⁽³⁸⁾一些男孩犯癔症时有时就是这种技巧的重复，而且模仿得惟妙惟肖。这类运动游戏虽然本身很无辜，但常常引起性快感⁽³⁹⁾。孩子们的“嬉戏玩耍”（我用这个词指孩子们各种诸如此类的活动），在梦中就会变成飞翔、跌落、晕眩等，只是与这些

活动相伴的愉悦在梦中变成了焦虑。但每一位母亲都知道，孩子们这种嬉戏玩耍，经常是以吵架和眼泪而告终。

所以，对那种认为引起飞翔与跌落梦的诱因是睡眠中的触觉或肺部活动的观点，我有充分的理由反对。我认为这些生理感觉只是重现了梦追溯到的一部分记忆，也就是说它们是梦的内容而不是其来源。

但我不能掩饰这一事实，即我自己对这类典型梦尚不能给予充分解析。⁽⁴⁰⁾正是在这一点上，材料的不足让我陷入困境。不过，我必须坚持以下观点：只要有任何精神原因需要，这类典型梦中的触觉或运动感觉就会被唤起；反之，只要不需要，它们就被忽略。我还认为，以我对精神神经症的分析研究来看，典型梦与儿时经历有着确凿联系。但我不能，这些感觉回忆是否在后来人生经历中又增加了什么意义，也就是说，尽管典型梦的表现形象相似，但其意义可能会因人而异。我将非常乐意通过进一步研究填补这部分空白。有人可能会感到奇怪，有这么多飞翔、跌落、拔牙之类的梦，我为何还会抱怨这方面资料不足？我得说自从我把研究重点转移到梦的解析，我自己就没做过这一类的梦。而且，虽然我可以得到神经症患者的梦，但不是所有的梦都是可以解释的，至少在许多情况下不能揭示其隐含的全部意义。某种特殊的精神力量造成了神经症，在治疗时这种力量再次发挥作用，阻止我们发掘梦的最深层隐秘。

（四）考试梦

凡是参加并通过高考的人，无不抱怨被焦虑梦所扰，梦到自己考试不过，或者需要重考之类。获得大学学位的人，则会梦到自己没有通过大学毕业考试。哪怕还在沉睡状态，他们也会一个劲反驳说自己已经行医或在大学授课或当行政领导多年，梦中却仍是焦虑。这就是我们小时候因淘气顽劣受罚时那种不可磨灭的记忆，在学生时代两次

关键节点（最重要的考试）上的复活。神经症患者的“考试焦虑”，也得归因于这种童年期恐惧的强化。学生时代结束后，父母或老师的惩罚已不复存在，但现实生活中无情的因果关系链会取而代之，对我们实施继续教育。每当我们做了什么错事或有什么失当，我们就会想到惩罚，也就是说我们感到应负责任时，我们就会做这种梦。是啊，哪怕已经准备充分，谁不曾在高考和学位考试时战战兢兢呢？

对考试梦的进一步解析⁽⁴¹⁾，我得感谢一位经验丰富的同事（即斯铁克尔），他曾经在一个学术会议上宣称，就他所知，高考梦只会发生在那些高考成功的人身上，而那些没通过考试的人则从来不会做这样的梦。这也就是说，焦虑的考试梦（经多次证实，那些次日需负责某事而又怕完不成的人通常会做这种梦）是在从过去搜寻某种非常焦虑但后来证实没有必要的情形。这种梦是绝佳案例，证明梦中内容被清醒系统所误解。诸如“我已经是医生了！”之类的梦中反抗，其实是梦所提供的安慰之词，所以应当解读为：“不要担心明天的事，你想想会考之前你那么紧张后来不是啥事也没有吗？你现在已经是一名医生了，等等。”梦中的焦虑其实产生于当天的经历残余。

尽管我对自己或别人解析得并不太多，但完全可以证实这种解析的有效性。比如，我没有通过法医资质考试，也就从来没做过有关这件事的梦。另一方面，我曾多次参加过植物学、动物学和化学考试，也曾为准备这些考试相当焦虑，但不知是上天眷顾还是考官仁慈，每次都顺利过关。我梦到学校考试时，总是在考历史，事实上这门课我考得很好，虽然，我得承认这是因为可亲的老师（他在别的梦中化身为一个独眼的好人，见第50页）注意到我在交卷时用指甲划过三道题中的第二道，暗示他别在这个题目上太较真。我的一位病人高考时放弃了一次后来又参加了一次才通过，之后参加军队招录却没有通过，结果没有得到委任。他说他经常梦到高考却从来没有梦到过军队招录考试。⁽⁴²⁾

解析考试梦面临的困难，我在阐释典型梦的特点时已提到过。⁽⁴³⁾也就是梦者提供的联想材料不足以解析这样的梦。只有通过搜集到足够的案例，我们才能更好地理解这类梦。不久以前，我得出结论：“你已经是一个医生了”之类的话不仅是一种安慰，也意味着一种自责。意思是：“你现在太老了，余日无多，却还在做这些愚蠢的、幼稚的事！”这样一来，这种自我责备与自我安慰的复杂情感构成了考试梦的深层含义。如果是这样，毫不奇怪，考试梦中对“愚蠢”“幼稚”行为的自责指的是应受谴责的性行为。

威廉·斯铁克尔⁽⁴⁴⁾是第一个解读考试梦的人，他说这种梦往往与性经历和性成熟有关。我的治疗经验大都证实了这一观点。⁽⁴⁵⁾

-
- (1) 1925年增注：“我们认为，如果不知道梦者的联想，就无从进行这种梦的解析。只有在一种情况下，我们的解析可以完全不依赖于联想：即梦中用到了象征。在此情况下，我们会采用那种严格说来是次要或辅助的解梦方法（参看以下第394页）。”只有在1911年版中，对这一点有这样的注释：“那些梦者使用我们都熟悉的象征来表达其隐含梦念的梦例除外。”
 - (2) 本段落当前的形式从1914年开始奠定，也正是在这一年的版本中（第4版）第6章增加了有关象征的一节，因此本节内容发生了较大变动，大部分内容被移位到新的一节。（参看编者导言）
 - (3) 这种“校订作用”是第6章第9节阐述的主题，它应用于这一童话的讨论也出现在1897年7月7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66）中。
 - (4) 小孩在那个《安徒生童话》中也发挥了作用，因为就是一个小孩子突然大叫：“他什么都没穿！”
 - (5) 弗洛伊德在这里暗指性别倒错是幼儿性行为的残余，这预示了其在《性学三论》（1950d）中对性本能的分析。
 - (6) 1911年增注：“费伦齐（1910）曾记录了一些女性做的有趣的裸体梦。轻而易举就可以将这些梦回溯至儿时暴露的愿望，只是在某些方面有别于本书所讨论的典型裸体梦。”该段倒数第二句似乎预示了二十年后在《超越快乐原则》（弗洛伊德，1920g）提出的某些观点。
 - (7) 这一点在弗洛伊德有关“屏蔽记忆”的论文（1899a）中也提到过。1909年增注：“显而易见，如果全家都在梦中出现，其意义是一样的。”

- (8) 奥德修斯是荷马史诗《奥德赛》的主人公，流浪十年才回到故乡。引文指《奥德赛》第6篇中，奥德修斯在谢利亚岛附近沉船，船员失踪，衣服也不见了，他倒在泥地上。就在这时他遇到了来河边洗衣服的阿尔喀诺俄斯王的女儿娜乌西卡和她的随从们。——译者
- (9) 《日常生活的心理分析》（弗洛伊德，1901b）第4章也提到了这位保姆，在1897年10月15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70和71）中有更详细的描绘。
- (10) 见第7章第8节对梦中情感的论述。
- (11) 1909年增注：“参看我的《对一个五岁男孩恐惧症的分析》（1909b）以及关于《儿童性理论》的论文（1908c）。 ”
- (12) 1909年增注：“三岁半的小汉斯（汉斯是位恐惧症病人，他是这段脚注涉及的对象）有了个妹妹，妹妹降生不久他就大叫（那个时候他正因感冒而喉咙沙哑）：‘我不要这个小妹妹！’（弗洛伊德，1909b，第1部分）十八个月月后，在神经症治疗过程中，他坦承自己希望妈妈把这个婴儿掉进澡盆中淹死。与此同时，汉斯却是个心地善良、很有爱心的孩子，他很快就开始喜欢上这个小妹妹，尤其喜欢充当她的保护者。”
- (13) 1914年增注：“类似这种发生于家庭中的童年时代的死亡经历会很快遗忘，但精神分析研究告诉我们这些经历对神经症的产生有着重要影响。”
- (14) 1914年增注：“自从这本书完成之后，对儿童对弟妹以及父亲或母亲的敌意，精神分析文献中又多了很多记录与研究。瑞士学者和诗人施皮特勒曾根据儿童时期的经历做出这样一段真诚而天真的描述（1914，第40页）：‘而且又来了第二个阿道夫，这个小家伙据说是我的弟弟。尽管我看不出他究竟有什么用处，更不知道大人们为什么对他跟对我一样忙得不可开交。有我一个也就够了，干吗我得有一个弟弟？他可不仅仅是没什么用处，他还到处碍手碍脚。我老粘着奶奶，他也跟着粘；我坐在童车里出门，他就坐在我对面，一下子占了一半地方，那我们就只好拿脚互踢了。’ ”
- (15) 1909年增注：“小汉斯在三岁半时也用同样的话评判他的小妹妹，他认为他不会说话是因为没长牙。（弗洛伊德，1909b，第1节） ”
- (16) 1909年增注：“我很吃惊地听到过一个八岁的聪明孩子在他父亲死后这样说：‘我知道爸爸死了，但我不理解的是他为什么不回家吃饭。’ ” 1919年增：“关于这个问题的更多材料可参见《心象》1912—1921期间前7卷、冯·赫格·赫尔穆特夫人编写的题为《儿童心灵本性》的文章。”

(17) 1919年增注：“一位了解精神分析的父亲，通过观察发现他那四岁的聪明女儿竟然有些明白死亡和离开的区别。小女孩用餐时一直很让人头疼，她发现一个老女仆正不耐烦地盯着她。‘我希望约瑟芬死掉。’她这样对父亲说。‘但是为什么要让她死掉呢？’她父亲温和地安慰她，‘让她走开不就行了？’‘不，’孩子回答道，‘那样她还会回来的。’无限自恋（那西塞斯）的孩子认为任何干涉都是‘冒犯’，他们依据感情判定（像《德拉古法典》那样），所有这些罪行都要受到一个不变的惩罚，那就是死亡。”

(18) 弗洛伊德在《图腾与禁忌》（1912—1913）的第2篇文章、有关“三个匣子”的论文（1913f）以及“关于战争与死亡的想法”（1915b）第二部分中，都详细讨论了成人对待死亡的态度。

弗洛伊德对莎士比亚很感兴趣。他1913年的论文《三个匣子的主题思想》（*The Theme of the Three Caskets*）和1901年的《日常生活的心理分析》（*The Psychopathology of Everyday Life*）等作品中都有多处涉及莎士比亚的剧本。——译者

(19) 1925年增注：“这种情况常会变得意味模糊，好像自己受到某种惩罚（这是种道德反应），而惩罚就是失去挚爱的父亲或母亲。”

(20) 十诫即摩西十诫，其第五诫内容是要孝敬父母。——译者

(21) 1909年增注：“至少在部分神话中他是这样做的。在其他神话中，只是说克洛诺斯阉割了他的父亲乌拉诺斯。”这一段在弗洛伊德《日常生活的心理分析》（1901b）中有所涉及。关于这一主题的神话意义，参见兰克（1909）的相关著作。1914年增：“兰克（1912c）第9章第2节。”文中这句话，当然，显示出弗洛伊德后来在《图腾与禁忌》（1912—1913）中发展的思想。

(22) 弗洛伊德在这一点上的看法后来有所修正，参见弗洛伊德，1925j和1931b。

(23) 在德语中，这两个词非常相似：一个是“Luchs”，一个是“Fuchs”。

(24) 第488页再次提及这位病人。

(25) 刘易斯·坎贝尔译本（1883），第108行。

(26) 刘易斯·坎贝尔英文译本，第1524行起。

(27) 1914年增注：“精神分析研究提出的观点中，没有哪种比这种认为人类从童年时代就存在无意识乱伦冲动的主张招致的反对更猛烈和严厉了。最近甚至无视常理，认为乱伦只是一种‘象征’。”费伦齐（1912）根据叔本华信中的一段话，对俄狄浦斯神话做了巧妙的再阐释。1919年增：“《梦的解

析》上段文字中首次提出‘俄狄浦斯情结’，后来的研究使这一主题在理解人类历史、宗教以及道德演变中产生了意想不到的重大意义（见《图腾与禁忌》[1912—1913，第4篇文章]）。”实际上，关于俄狄浦斯情结和俄狄浦斯王论述的要点早在弗洛伊德于1897年10月15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中就已提出（见弗洛伊德，1950a，书信71）。而1897年5月31日的信中则对俄狄浦斯情结有所暗示。弗洛伊德似乎是在其公开出版的《爱的心理学》（1910h）才第一次使用“俄狄浦斯情结”这一术语。

(28) 刘易斯·坎贝尔英文译本，第982页起。

(29) 该段在1900年第1版中是以脚注形式出现的，在1914年以后的版本中则被包蕴在了正文中。

(30) 勃兰兑斯（Georg Brandes，即Georg Morris Cohen Brandes，1842—1927），著名的丹麦文学批评家。代表作《十九世纪文学主流》（1872—1875）使其名声大震，还有一系列关于文化巨匠的名人传记：《莎士比亚》《歌德》《伏尔泰》《恺撒》《米开朗琪罗》等。——译者

(31) 1919年增注：“以上对哈姆雷特的精神分析评论之后由欧内斯特·琼斯发扬光大，驳斥了针对这个问题的其他观点。”（见琼斯作品，1910a [还有1949年完本]）1930年增：“顺便说一句，同时我不再相信莎士比亚作品的作者是这位来自斯特拉特福德的人（见弗洛伊德，1930e）。”1919年增：“对《麦克白》的进一步分析参见我的文章（弗洛伊德，1916d）以及耶克尔的文章（1917）。”以下该注的第1部分以其他形式出现在1911年版本中，但1914年版本之后则被删除：“以上针对哈姆雷特问题的看法，之后被欧内斯特·琼斯博士在多伦多的深入广泛研究（1910a）获得的新论据所证实、支持。他还指出兰克（1909）讨论了哈姆雷特素材与英雄诞生神话之间的关系。”——弗洛伊德去世后出版的草稿《舞台上的心理变态人格》（1942b）对哈姆雷特有进一步分析，这一著作大概撰写于1905年或1906年。

(32) 这是弗里斯的儿子罗伯特做的梦，弗洛伊德在1899年8月8日和20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114和书信116）中提到过。——梦中出现的东西很大、很多、数量极具夸张，这是儿童的另一特征。孩子们总是急切地想要长大、变大、得到跟成人一样的东西，不明白“足够”之类字眼的意义，对自己爱吃的、爱玩的、喜欢的一切都无限贪求。经由文明教育，他们才学会适度、满足和谦让。众所周知，神经症患者也有夸张和极端倾向。（儿童酷爱重复，这一点在弗洛伊德论幽默的著作[弗洛伊德，1905c]第7章第6部分以及《超越快乐原则》[1920g]第5章开头部分都有相关论述。）

- (33) 甲亢的一种，严重时双眼外凸。——译者
- (34) 其实这是对的。这个人是18世纪卢梭的追随者。
- (35) 1911年增注：“欧内斯特·琼斯博士给美国人做了一场讲演，谈到梦的自我中心时，一位博学的女士抗议说，作者只能如此判断奥地利人的梦，但这跟美国人的梦毫不相干。至于她本人，她可以确定自己所有的梦都是利他主义的。”1925年增：“我尊重该女士的爱国主义，但我还得说梦都是自我中心的，这一点不容曲解。因为所有前意识层面的想法都可能出现在梦中（无论是表面内容还是隐藏内容），所以的确可能出现利他因素。同样，无意识层面对其他人的喜欢或爱也可能出现在梦中。所以这种观点的真相在于这一事实，在梦的无意识刺激中，我们经常发现的是那种清醒状态下被克服的自私自利。”
- (36) 该梦在580页还有进一步论述。
- (37) 该段第一句话在1900年初版中曾经刊载，后来几版就遗漏了，一直到1925年才又恢复。该段其余部分以及下面一段为1909年所加，并在1914年移至第4章第5节讨论。1930年版，两处都有这段文字。
- (38) 1925年增注：“分析研究告诉我们，这种快感除了机体因素，还有一种因素更强化了这种从杂技表演中得到的快乐，而且会诱发癔症的发作，这就是那种看到人或动物性交（通常是无意识的）留下的记忆。”
- (39) 一个罹患神经紧张的年轻同事，在痊愈后就他自己的经历给我提供了以下信息：“我从自己的经历中知道，荡秋千的时候，尤其是向下荡得最快的时候，我的会阴部往往会产生一种奇特的感觉，虽然不能说我真的很享受那种感觉但我得说那真的是一种很愉悦的感觉。”我常听病人说起，他们记忆中最早的性器官勃起发生在儿时爬树的时候。精神分析研究完全证实了这一事实，第一次性感觉往往来自小时候的打架或摔跤。（这一话题在弗洛伊德《性学三论》[1905d]第2版最后一部分得到了系统阐释。）
- (40) 在1900年原版中，下一段（实验梦的第1段）在本段之前，当前段落是本章的结语。此后这一段直到1925年之前都是完全没有的。
- (41) 该段和下段皆为1909年所加。在1909年和1911年两版中，“进一步解析”为“真正解析”所取代。
- (42) 1909年版本中该处出现下面这段文字：“我提到过的那位同事（斯铁克尔博士）关注到我们使用的‘高考’（Matriculation）这个词中的词根‘Matura’也有‘成熟’（maturity）之意；他声称这种高考梦通常出现

的时机是第二天将要面对一次性经历，也就是说，可能因潜力没有释放而面临可怕的失败之时。”1911年版本加上了下面的句子：“一位德国同事正如我所想的那样，他的反对理由是德语中这一考试名字没有这么两重含义。”1914年之后以上这整个段落都删去了。1925年这一段落由该章一段结束语取代。斯铁克尔自己（1909，第464页和第471页）讨论了这一问题。

(43) 下面这一段为1914年所加。

(44) 这一段为1925年所加。

(45) 在1909年和1911年版本中，这一章还讨论了其他类型的典型梦。但自1914年后，这些讨论移至第6章第5节。

第六章

梦的运作机制⁽¹⁾

⁽²⁾ 迄今为止，人们为解决梦的问题所做的努力，都直接探讨醒后还记得的内容，这些内容就是梦的表面内容。这些尝试都致力通过梦的表面内容即梦境来解读梦，对于那些不想探求梦的真意的人来说，他们借以判断梦的本质特征的基础也是其表面内容。唯独我们，是在另辟蹊径考查其他问题。我们面临的另一种精神材料，并不属于梦的表面内容，我们的结论，也就是梦的隐藏内容或者我们所谓的“梦念”，只有通过我们对梦的解析方法才能得到。这样一来，我们就面对一个前所未有的问题，一个全新的任务，即研究梦境与潜藏的梦念之间的关系，回溯后者变为前者的历程。

梦念和梦境⁽³⁾就如同同一主题的两种不同语言的版本，或者更确切点说，梦境就如同是梦念的另一种表达方式，我们要做的就是通过比较原文和译文找出其语法与句法规则。一旦我们学会了这种方法，梦念就会立时可解。另一方面，梦境就像一种象形文字的手稿，每个词都需要一一译为梦念的语言。如果我们根据其象形特点而不是其象征关系来拼读其意义，那我们就显然误入了歧途。假设我们面前是一幅画谜，上面有一座房子，房顶上有条船，房子上还有一个字母、一个被砍掉头的人在跑，诸如此类。根据其表面内容，我可能会指责这画不对，认为这幅画无论是从总体还是各个部分来看都毫无意义。船不可能会在房顶上，无头的人也不可能会跑，人也不可能比房子还大。而且，如果整幅画画的是风景，那么字母就不应该出现，因为自然界里不会出现这种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抛开这些批评，而是以适当的字母或单词取代画的各个成分，我们就会找出这个谜语的正确答

案。以适当方式组合在一起的字句就有了意义，可能会构成富有美感的、意味深长的诗句。梦就像这样的画谜，解梦前辈们却错误地将其视为一种合成图画，梦对他们也就变得没有意义、一文不值了。

- (1) 梦的运作机制 (the dream-work)，根据上下文关系，有时也译为造梦机制、梦的运作或梦。——译者
- (2) 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 第11篇文章对梦的运作机制也稍有涉及。
- (3) “梦的表面内容”，也称“梦的显现内容”“显梦”“梦的显意”“梦境”等，都是同一个意思，本译文根据不同语境选择不同译法。与这个词相对立的是“梦的隐藏内容”“梦的隐意”“梦的思想”“梦念”“（潜在）念头”“（潜在）想法”等，原英译本有不同译法，故本译文也根据语境采取不同译法。——译者

一、梦的凝缩

比较梦境与梦念，人们首先感受到的是梦将大量内容进行了凝缩。梦本身很简短、信息贫乏、语言简单，而梦念则包容广泛、内容丰富。如果把一个梦写出来，半页纸足矣，但要分析其潜藏的梦念，则需要花费六倍、八倍甚至十二倍的篇幅。这种比例关系因梦而异，但就我遇到的梦例而言，大都是这个样子。我们往往会低估凝缩的程度，因为总是把解析得出的隐念误认为是全部隐念，但事实上，继续分析下去还会发现更多隐念。我曾经说过，其实根本无法肯定已经穷尽了一个梦的全部意义。⁽¹⁾即便结果似乎令人满意、无懈可击，但梦隐含其他意义的可能性仍然存在。所以，严格地说，梦的凝缩程度是难以估量的。

对这一问题有个看似合理的答案：在梦的形成过程中，由于精神材料经过极具凝缩，所以造成梦境与梦念之间的比例悬殊。我们经常感觉自己整夜都在做梦，梦到很多事，醒来却忘掉了大部分内容。这样看来，我们醒来时仍然记得的只是梦的残余。似乎我们只要能想起全部片段，我们也就得到了梦的隐念。这种说法无疑有几分道理，如果我们醒后立即回忆就能有更多精确的回忆，时间越晚我们的记忆越不完整。另一方面，我们必须意识到，我们觉得自己梦到了很多只是记不起来，这其实是一种错觉，其根源我们将在后文讨论。而且，梦有凝缩作用这一假说并不受梦遗忘这种现象的影响，因为梦残留的片段已经证实了这一假说。即使较大部分梦境想不起来，这也只能影响我们进入另一组梦念之中。我们没有理由认为，遗失的那部分梦一定跟我们从记得的梦中解析出来的思想有关。⁽²⁾

由于梦境各个部分在分析过程中都引发了许多联想，可能某些读者会产生疑问，即我们把分析中引发的所有联想都视为梦念的组成部分，也就是说认为这些思想在睡眠中仍然处于活跃状态并参与了造梦过程，这是否合理？如果说这些思想没有参与造梦，只是在解析过程中才产生的，这是否更有可能？针对这样的疑问，我只能给予一个保守的回答。无可否认，一些思绪是在分析过程中第一次出现的，但在分析中人们会肯定这些新的链接在梦念中肯定早以其他方式联系在了一起。⁽³⁾这种新的联系就如环路或短路，只能建立在其他更深层联系的基础上。我们必须承认，分析中揭示出的大量思想在造梦时非常活跃，因为分析完一串看似与造梦无关的思想，我们忽然就会发现，只有借助这一特定联系，我们才可能获得在梦中出现且对梦的解读不可或缺的某种想法。此处我们需要回顾一下那个关于植物学专著的梦，虽然我尚没有对其整体解析，但很显然，这个梦有着惊人的凝缩现象。

那么，我们将怎样描绘做梦前睡眠时的心理状态？所有的梦念是一个个并列出现还是先后相继出现？还是从不同内核出发的很多思绪同时出现继而联合为一？在我看来，没必要为造梦时的心理状态设置某个初步结论。我们不要忘记，现在我们关注的是无意识思维过程，跟我们有意识的观察思考显著不同。

无论如何，一个毋庸置疑的事实是，梦的形成建基于凝缩过程。那么，凝缩是如何发生的呢？

如果我们意识到解析中揭示的梦念，经由某种主观过滤，只有极少部分变成了梦境，我们就会得出结论：凝缩是通过省略实现的。也就是说，梦并没有忠实翻译或者原版投射，而只是对其极不完整的碎片化的复现。虽然我们很快就会发现，这一观点也很不充分，但我们不妨以此作为临时出发点，借以进一步讨论。如果只能是一少部分梦念进入梦境，那么，决定这种选择的条件是什么？

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我们必须将注意力转移到那些能够满足这些选择条件的特点之上。最符合这一研究目的的材料，莫过于那些在形成时经过大量凝缩作用的梦。为此，我选择之前谈到的那个植物学专著之梦。

（一）关于植物学专著的梦

我写了一本植物学（不确定是什么植物）专著。书就放在我面前，我正翻阅一页折叠起来的彩色插图。书里有一个干了的植物标本。

该梦最突出的部分就是植物学专著。源自做梦当天的印象，事实是我在书店橱窗里看到了一本有关仙客来属的书，但梦里并没有丝毫涉及是哪种植物，只说是专著，植物学方面的专著。该“植物学专著”立时让我想起自己撰写的可卡因方面的文章。从“可卡因”一方面联系起《论文集》以及大学实验室的几件事，另一方面又与我的朋友、眼科专家柯尼斯坦相连，他当年对可卡因引入麻醉也有一份贡献。柯尼斯坦这个人物又让我联想起头天晚上被打断的谈话，我们谈了同事之间支付医疗费用的种种考虑。这场谈话正是诱发梦的直接刺激，关于仙客来属的植物学专著也是一个活跃的印象，但它却与此无关。我认识到，“植物学专著”在做梦前一天的两个经历中起到一种“中间共同体”的作用：梦从琐屑无关的印象中挑选出“植物学专著”，并用它将从大量联想中找出的具有重大心理意义的经历链接在一起。

不过，不仅是“植物学专著”这个整体概念可以引起多种联系，这一整体的各个部分如“植物学”“专著”也能通过多重联想牵扯出一团团梦的隐意。“植物学”与加德纳教授有关，他妻子的如花美颜联系起我的病人弗罗娜和L夫人，这位夫人曾跟我说过那个忘记花的故

事。加德纳教授反过来又联系起实验室以及我跟柯尼斯坦的谈话，我们在谈话中谈到了我的两位病人（弗罗娜和L夫人）。围绕这位夫人又引发了一条思绪，引向我的妻子最爱的花，又引向白天我曾注释过的那本专著的书名。此外，“植物学”又让我想到中学时的一件事和大学时的一次考试。我跟柯尼斯坦谈话中还出现一个新的话题（也就是我的爱好），我开玩笑说我最喜爱的花是朝鲜蓟，朝鲜蓟这一中间环节又勾连起忘记送花的一连串思想。朝鲜蓟背后又隐藏两条线，一条指向我对意大利的回忆，另一条指向童年时的一幕，那一幕开启了我对书的热爱。看来，“植物学”在梦中成为一个固定交汇点。大量思绪在此汇聚在一起，而这些思绪，我可以保证，都能在我跟柯尼斯坦博士谈话中找到痕迹。这样，我们发现我们好像置身于一个思想工厂，正如歌德《浮士德》第1部分第4幕“织工的杰作”中所说：

一踏足牵动千丝万缕

小小梭子来又去

万千丝线目不暇接

一瞬间结好千头万绪

这样一来，梦中的“专著”触及了两个话题：一是我学习上的偏科，二是我昂贵的爱好。

通过这样的初步解析，我们得出下面的结论，即“植物学”与“专著”这两个因素之所以进入梦境，是因为它们跟梦念大部分内容具有广泛的连接，也就是说，因为它们成为大量梦念的“交汇点”，还因为它们在解梦时可以有多种解释。这一基本事实还可以做其他解释，梦境的每个构成元素都是多因素决定的，也就是说，每个元素都在梦的隐念中多次出现。

如果仔细研究与梦念相关的梦的表面构成部分，我们还会有更多发现。我之前揭示的“彩色插图”还指向一个新主题，即同事对我的作品的评价；也指向梦中再现的另一个问题即我的爱好；此外，还导向一段童年记忆，我当时把一本有彩色插图的书撕成了碎片。“干了的植物标本”则触及我在中学时代处理植物标本册的经历，还特别强调了这段记忆。

梦境与梦念之间的本质联系现在已清晰可见。不仅梦境中的各个组成因素会对应多个梦念，而且每一个单一梦念在梦境中会再现为多种因素。从梦境的一个因素出发进行联想，可以对应多个梦念，同时，一个梦念可以对应梦的多个因素。也就是说，梦并不是由某一个梦念构成，也不是由一组梦念（以简略形式）分别找到各自的表现形式（就像分区选举国会议员一样）；而是一大团梦念经过操控、挑选，只有那些力量最强、支持最多的想法才最终得以进入梦境（就如联名投票那样）。用这种方式解析任何梦，我都会发现并确认这一原则，也就是梦境的各个部分都由整个梦念构成，而梦境的每一元素都和多个梦念有关，且需要得到多重支持才能显现在梦里。

现在需要用另一个例子来说明梦境与梦念之间的关系，该案例的最明显特征就是各种错综复杂的关系被极其巧妙地连在了一起。这个梦来自我的一个病人，这位病人罹患的是幽闭恐惧症。一会儿你就会明白我为什么为这个梦取了这么个名字——

（二）“一个撩人美梦”

他正跟一群人乘车去X大街，那里有家名不见经传的小旅馆（事实并非如此）。那里面正在上演一出戏。一会儿他是观众，一会儿又成了演员。戏演完后，他们得把衣服换掉，以便回城。一部分人被带到一楼的房间，另一些人则被带到了二楼房间。之后就爆发了一

场争吵。楼上的人很生气，因为一楼的人没收拾利索，他们没法下楼。他的哥哥在楼上，他在楼下，他对哥哥很生气，因为他们让他倍感压力。（下面这一部分很模糊）而且，他们刚一来就安排好了谁在楼上谁在楼下。然后他就独自沿X街上坡向着城市的方向走去。他向上走得非常艰难，后来几乎挪不动脚步。一位上了年纪的绅士向他走来，开始谴责意大利国王。到了坡顶之后，他的脚步就轻快起来。

爬坡时的艰难如此真实，以至于醒后他一度怀疑那种感觉是梦还是真。

从表面来看，我们不会认为这个梦有什么大不了的。我们可以一反常规，从梦者描绘的最独特的部分着手解析。

他梦到的那种艰难，也可能是在梦中确实经历的那种艰难（费劲上坡时经常会气喘），是病人几年前的一种真实症状，根据该症状及其他症状，他当时被诊断为肺结核（也可能是疑似瘰疬）。梦中那种活动受阻的特殊感觉，我们在裸露梦中已经相当熟悉（见第277页），在这个梦中，我们又发现这一情景可以作为储备材料，以达成任何其他的表现目的。爬坡开始时困难到坡顶之后又轻快的片段，我一听到就联想起阿尔方斯·都德《萨福》那段著名的精彩开场。说是一位青年抱着心爱的女人上楼，开始时她像一根羽毛一样轻巧，但越往上爬，她变得越重。这一幕预示了他们的爱情前景，都德本意是要警示年轻人不要沾惹上什么出身低微、身份不明的女孩子，跟她们有什么感情牵扯。⁽⁴⁾我知道我这位病人曾跟一位女演员有过一段风流韵事，最近刚刚摆脱，但我不知道将他的梦做这样的解读是否正确。而且，《萨福》中的场景与梦中情形恰恰相反。梦中的攀爬刚开始困难后来变得轻而易举，而小说却象征着刚开始轻松结局却成为沉重负担的事。但让我吃惊的是，病人跟我说，我的解释与他头一天晚上在剧场看到的情况完全吻合。他看的剧目是《维也纳巡礼》，描写一位本来

受人尊重的少女后来沦落风尘，成为高官情妇，爬上了“上层”，但后来又跌落至“底层”。这个片段还让他想起了几年前看过的另一部叫做《步步登高》的剧作，其海报上的宣传画就是一段节节向上的阶梯。

继续解析。他的近期绯闻女友，即那位女演员就住在X大街。街上根本没有什么旅馆之类的房子，但他因该女演员之故那个夏天呆在维也纳时，就“下榻”（在德语中“下榻”为“abgestiegen”，字面意思为“走下”“降级”之意）在邻近的一家小旅馆。走的时候他跟车夫说：“还好，没碰到什么臭虫之类。”车夫回道：“怎么能住这种地方！这根本不是什么旅馆，就是个饭馆罢了。”

“小饭馆”这个词让他立时想起乌兰《流浪曲》第8段“沉思”中的一句：

最近寄宿一饭馆，
主人待我真和善。

乌兰诗中所说的店主其实是一棵苹果树，由这棵树又勾起了另一条思绪：

浮士德（跟小魔女跳着舞）：
我曾经做过一个诱人的美梦，
在梦中双手把一棵苹果树抱定。
两颗诱人的苹果在树上光芒闪烁，
因着它们的诱惑，我不禁一个劲向上爬着。

美丽的魔女：

苹果一直是你的欲望，
从前只在乐园中生长。
现在我的心情多么欢畅，
因我的园中也有苹果闪光。

引自歌德《浮士德》第1部。⁽⁵⁾

苹果树与苹果的寓意可以说毋庸置疑。此外，还象征着女演员那对让梦者神魂颠倒的乳房。

根据上述分析我们不难推测，这个梦还有梦者小时候的印象。果真如此，它一定指向梦者（做这个梦时他已经三十岁了）的奶妈。对一个年幼的孩子来说，奶妈的双乳当然就是孩子的饭馆。而奶妈和都德笔下的萨福，似乎都暗指病人最近刚刚抛弃的那位情人。

病人的哥哥也出现在梦中，哥哥在楼上，病人在楼下。这又跟实际情形相反，据我所知，病人的哥哥失去了社会地位，病人自己取而代之。重复陈述梦时，他避免说哥哥在楼上而他自己“在楼下”这种说法。这就更明显了，在维也纳如果我们说某人“在楼下”意思是他名利全失，也就是说他已沦落到“社会底层”。既然梦中在这一点上与事实颠倒，那必然是有原因的。这种颠倒在梦境与其隐念的关系中应该还有其他作用，有个线索有助于理解这种颠倒。显然在梦的结尾再次出现了与现实的颠倒，梦中攀爬的艰难情景与《萨福》中的描述恰好相反。现在这种颠倒意味着什么已经显而易见了。《萨福》中的男人抱着的是跟他有性关系的女人，而在梦的隐念中位置是颠倒的，是一个女人抱着一个男人。由于这种情形只能发生在童年时代，这再次指向抱着胖嘟嘟孩子的奶水充足的奶妈。所以，梦境结尾同时象征着萨福和奶妈。

正像小说的作者选择“萨福”这个名字本身就有影射女同性恋之意，梦境中有人“在上”“在下”的说法也暗指梦者满脑子的性幻想，这种对性的压抑不可能跟其神经症毫无关系。（对该梦的解析本身并不能说明梦中的内容是幻想而不是对真实事件的记忆；分析只能提供给我们思想的内容，至于其真实性如何则取决于我们自己的判断。无论是真实事件还是想象的事情，乍一看来在梦里同样有效。不仅在梦中如此，就是在比梦更为重要的精神现象中也是如此。）⁽⁶⁾

我们知道，“一大群人”意味着一个秘密。他的哥哥只是他此后一群情敌的象征（由回顾性幻想引入的童年情景）。⁽⁷⁾大骂意大利王的那一段，借由一件本身不值一提的近期琐事，再次暗指地位低下的人妄图跻身高层。都德警告年轻人不要随意留情，怀中幼儿似乎也受到了这种警告。⁽⁸⁾

为充分说明梦的凝缩作用，我会提供对另一个梦的部分分析，这得归功于正做精神分析治疗的一位老夫人。从病人严重焦虑状态可知，她的梦包含了大量性念，刚认识到这一点时她吓坏了。由于我不能对该梦打破砂锅问到底，因此，其中包含的材料看起来是没有任何联系的几组松散集合。

（三）“金龟子梦”

她想起来她有两只金龟子（may-beetle⁽⁹⁾）放在盒子里，她必须把它们放走，否则它们就闷死了。她打开了盒子，两只金龟子看起来已经奄奄一息。其中一只从打开的窗户飞了出去，另一只却在她当时应某人要求关上窗户时被挤死了（说到这里脸上显出厌恶的表情）。

分析

她丈夫临时离家，十四岁的女儿晚上就跟她同睡。做梦的头天晚上，女孩指给她看一只蛾子在水中打转，她没把蛾子捞出来，第二天颇觉内疚。那些天她一直在看一本书，书中讲述了一群男孩子如何将一只猫扔进沸腾的水里，他们又是如何狂笑取乐。这些成为做梦的两个诱因。这两件事本身没有什么特别意义，但却勾起了虐待动物的话题。从这一主题出发，她想起几年前她们在一个特别的地方度夏时，她的女儿对动物非常残忍。她女儿当时捉了很多蝴蝶，向这位妈妈要砒霜（arsenic）毒死它们。有一次，她用一支大头针穿透一只蛾子的身体，这只扎着针的蛾子在屋子里飞啊、飞啊，飞了很久。还有一次，她把养的好多就要变蛹的毛毛虫一一饿死。比这更早些时候，这孩子还经常干一些扯掉甲虫（beetle）和蝴蝶翅膀的事情。但是，她现在会对所有这些残酷的行为感到震惊，她长大了，已经变得心地善良。

病人反复考虑女儿前后行为的矛盾。还让她联想起外表与性格之间的矛盾，正如乔治·艾略特在《亚当·比德》中所描写的那样：一个女孩子外表漂亮但愚蠢空虚；另一个女孩子外貌丑陋却品格高尚。仪表堂堂的绅士勾引了那个蠢女孩儿，而一个工人无论从感觉还是行动上都倾向于品格高尚的女孩子。她说，要认出外表与内在不统一是多么困难啊！是啊，看着她，这位病人，谁又能想到她正备受性欲煎熬呢？

在小女孩开始收集蝴蝶的同一年，她们所在的地区遭受严重虫灾，那种虫子就是金龟子（may-beetle）。孩子们都很憎恨这种甲虫，会把它毫不留情地碾碎。那时我的这位病人甚至看到，一个男人扯掉甲虫的翅膀，然后吃掉了虫子的身体。她自己出生于五月（May），又在五月份（May）结的婚。婚后三天，她曾写信给父母，告诉他们她自己多么幸福。但事实根本不是那样。

做梦当晚，她翻出了一些以前的信件，给孩子们念了几封，既有严肃的也有打趣的。最有趣的一封是她少女时期一位倾慕她的钢琴教师写的，还有一封来自一位出身高贵的追求者⁽¹⁰⁾。

因为一个女儿看了一本莫泊桑的“坏”书，她倍感自责。⁽¹¹⁾女儿跟她要砒霜（arsenic）的一幕让她联想起都德《富豪》一书中让德·莫拉公爵返老还童的药丸（arsenic pills）。

“把它们放走”让她想起《魔笛》⁽¹²⁾中的一段：

别怕，我绝不强迫你爱，
但现在就把你放走，未免也太快。⁽¹³⁾

“金龟子”（May-beetles）还让她想起了凯特（Kätchen）的话：

你发疯般地爱着我。⁽¹⁴⁾

在这一联想过程中，她还想到《汤豪泽》⁽¹⁵⁾中的一段引文：

因为你迷醉于这邪恶的欢乐。⁽¹⁶⁾

她一直在担忧离家外出的丈夫。她老是担心他在旅途中遭遇什么不幸，这种恐惧使得她白天也幻觉连连。不久前，在对她进行精神分析的过程中，发现她在潜意识中抱怨丈夫的“日渐衰老”。联想起几天前她在做家务时突然对丈夫下命令说：“你去上吊吧！”她对自己怎么会说出这种话简直吓坏了，但从这一事件，很容易推测她梦境中隐藏的愿望。她当时说出这句话之前，刚刚在什么书上读到，男人上吊会引起强烈勃起。这种可怕的掩饰正是对勃起愿望的压抑。“你去上吊”就等于是说：“你要不惜任何代价达到勃起！”《富豪》中詹

金斯博士的药丸在此颇为契合。病人也很清楚，效用最强的春药是斑蝥（通常称为“西班牙蝇”），就是由碾碎的甲虫（crushed beetles）配置的。这才是梦境最核心的趋向。

打开和关闭窗户是她与丈夫之间争吵的由头之一。她自己睡觉时需要透气，经常开窗睡觉；而她的丈夫却不喜欢开窗。她梦中抱怨的主要症状就是精疲力竭。

我报告的这三个梦，我多次提到出现的梦境中的一种元素，从中可以清楚看到梦境的多重联系。但对这三个梦，我们无一分析彻底，因此，有必要对一个梦做一次彻底分析，以便明了梦的内容是如何被多重决定的。为此，我们会再次以伊尔玛打针梦为例。从这一例子，将会很容易观察出，在梦的形成过程中，多种方式的凝缩是如何工作的。

伊尔玛打针梦的主要人物是病人伊尔玛，她的样子和现实中一样，因此她起先是代表了她自己。但我在窗边为她做检查时，她的样子却源自另一个人，如梦念所示，是来自我希望能取代她的另一位女士。伊尔玛看上去患了白喉，勾起了曾经对大女儿的担忧，所以她还是那个孩子的化身。而且，有一位中毒而死的病人与我的女儿同名，这就又隐含了该病人的形象。进一步深入研究，在这个梦中，呈现同一种视觉形象的伊尔玛，还包含了其他意义。同样的面孔下，她还代表了我们在儿童医院神经科诊治过的一个孩子，在诊疗过程中，我的两个朋友呈现出截然不同的性格特点。而我的孩子显然成了这一转换的跳板。这个“伊尔玛”对张嘴检查的抗拒暗指我曾检查过的另一位女性，而这位女性又暗指我的妻子。同时，我在她喉部发现的病理性变化也隐指这一类所有的人。

梦中“伊尔玛”照亮的所有这些形象，没有一个是以自己的形象出现的。她们都躲在“伊尔玛”这一形象之后，也就是说她成为一种集体复合形象，不得不承认她身上还有一些互相矛盾的特点。伊尔玛

成了所有这些被凝缩在一起的形像的代表，通过她，我一点一滴地想起了她们的一切。

凝缩现象还有一种情况是形成“集体复合形像”，即把两个或更多实际形像结合为一个梦意象。我梦中的M博士就是以这种方法构成的。人物的名字叫M博士，言谈举止都跟M博士一样，但其身体特征以及病症却属于另一个人，也就是我的哥哥。而面色苍白这一特征，则由两个人共同构成，因为这两个人在实际生活中都是这样的。

关于我那个长着黄胡子叔叔的梦，那里面的R博士同样是个复合形像。只是其中的意象是以另一种方法构成的。在这一梦例中，不是把一个人的特征与其他人的特征结合起来，而是在成梦过程中采用了高尔顿画家族群像的方法：也就是把两个形像投射到一块底板上，这样一来，两者共同的特征得到突出，而那些互不相同的则互相抵消，在画面上就变得模糊不清了。在关于我叔叔的梦中，脸上漂亮的黄胡子十分显著，而属于两个人的脸则变得模糊不清了。顺便说一句，胡子会逐渐变灰的想法还暗指了我的父亲跟我自己。

建构集体复合形像是梦的凝缩在梦中运作的主要方式之一，下文我还将从另一方面讨论这一问题。

“痢疾（dysentery）”这个词在伊尔玛打针梦中的出现，也有多重构成背景：首先是其与“白喉（diphtheria）”的发音相似，第二得归因于它相连于那位我送到东方去的得了我没能确认出是瘰症的病人。

在这个梦里，凝缩作用的另一个有趣例子是“丙基（propyls）”，但其实在梦的隐意中不是“丙基”而是“戊基（amyls）”。可以推测，梦在这一点上发生了一种移位，事实确实如此。但这种移位是为了凝缩，以下进一步分析证实了这一点。倘若对“丙基（propyls）”这个词多加思索，我们就会发现它和“圣殿入口（Propylaea）”⁽¹⁷⁾发音很相似。而圣殿入口不仅在雅典有，在慕尼

黑也有。做该梦一年之前，我曾到慕尼黑看望一个病重的朋友。梦中紧接着“丙基”出现的“三甲胺（trimethylamin）”显然也暗指这位朋友。

解读这个梦时的一个惊人之处（就像分析别的方面一样）在于：各种非常重要的想法被联系在一起，似乎地位完全平等一样。对这一点我们暂且不表。我禁不住想要描绘的是，隐念中的“戊基”如何变成了梦境中的“丙基”。

一方面，围绕着我的朋友奥托有一组隐念，他不理解我，跟我作对，还送给我一瓶散发戊基气味的酒。另一方面，我们发现（跟前一组恰成对比），围绕着柏林朋友威廉·弗里斯的是另一组隐念，他理解我，站在我一边，他还给我提供过大量有关性过程的化学物质的珍贵信息。

最近的刺激源（梦的实际诱因）决定了奥托那组隐念中吸引我注意力的究竟是什么。首先是“戊基”，它注定会进入梦境。而威廉那一组是通过奥托组激发产生的，主要在于对比，与奥托组契合的元素得以强化突出。的确，在梦中我不断从那个让我感到不快的人转到另一个人身上，与奥托相比，这另一个人显然更让我满意。我一点点地唤起了一位朋友对抗对手。这样一来，奥托组的“戊基”就从另一组的化学领域中产生了记忆，用这种方法产生了“三甲胺”。经由多方面支持，“三甲胺”进入了梦境。“戊基”自身也可以原样入梦，但它最终却是在威廉组的影响下进入了梦境。为了寻找可以为“戊基”提供多重决定的元素，搜寻全部威廉组隐念，发现“丙基”与“戊基”非常相近，而威廉组中慕尼黑又以其“圣殿入口”与“丙基”半道相遇，这两组隐念就以“丙基-圣殿入口（propyls-propylaea）”结合在一起。就这样，似乎是一种折中妥协，这种两组隐念的连接进入了梦境。这就出现了一个两者的共同体，它可以有多重解读。此处

显然说明，多重解读的因素更易入梦。为了建立此类中间连接，梦的注意力毫不犹豫地离开了真正的对象，偏移到相近的联想。

通过研究伊尔玛打针梦，我们对梦的凝缩有了更为深入的了解。我们已经观察到一些特征，诸如梦总是偏爱那些梦念中反复出现的元素，怎样形成新的联合体（集体形象和复合结构），以及如何形成中介共同体。至于凝缩作用的目的以及其原因，须等我们彻底研究梦形成的全部心理过程之后，才能对之进行阐述。⁽¹⁸⁾我们现在只能满足于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梦的隐念与梦的表面内容之间，显然有凝缩作用。

梦对字词及其意义进行的凝缩最为清晰可见。一般来说，梦把字词视为实物，为此，它们会跟凝缩实物一样被压缩在一起。⁽¹⁹⁾这种类型的梦会造出很多稀奇古怪的新词。⁽²⁰⁾

梦例1

一次，一位同事给我寄来一篇自己写的论文。在我看来，文章对最近的一个生理学发现评价过高，而且，最重要的是他对这一问题的论述太感情化。第二天夜里我梦到一个句子，明显是指这篇文章而言的：“这篇文章的写作用了一种非常‘norekdal’的风格。”开始分析这个词时，我感到很困难。我猜它可能是对德语中“巨大的（kolossal）”或“拔尖的（pyramidal）”两个词的戏仿，但为什么模仿这两个词却不容易猜测。最后，我发现这个词是由“娜拉（Nora）”和“埃克达尔（Ekdal）”这两个人名构成的，而这两个人物是易卜生的著名戏剧《玩偶之家》和《疯狂的公爵》中的主人公。不久前，我看过报纸上一篇评论易卜生的文章，作者正是我在梦中批评的文章的作者。

梦例2

我的一位女病人跟我讲了一个短小的梦，结尾是一个莫名其妙的组合词。她梦见她跟丈夫一起参加一个农民宴会，她说：“宴会最后一道菜一般是‘Maistollmütz’。”梦中她模模糊糊感觉那应该是一种由玉米做成的布丁，也就是玉米粥之类。分析时可以把这个组合词拆分为“Mais（玉米）”“tol（疯狂）”“mannstoll”（即“女花痴”，直译为“为男人发狂”）以及“Olmütz”（摩拉维亚的一个镇子的名字）。这些零散的词都是她跟亲戚们吃饭时聊天的残留记忆。

“Mais”这个词后（还涉及那个五十周年庆典⁽²¹⁾）还隐含着下面一系列词语：一种来自德莱斯頓迈森（Meissen）的鸟状瓷器，一位亲戚家的刚刚去往奥尔缪兹的英语女教师（Miss），还有一个常用来打趣的意为“讨厌的（mies）”犹太俚语词汇。这个复杂的组合词中的每一个音节都可以引出一连串的联想。

梦例3

某天深夜，一个年轻人家里的门铃响了，有位熟人给他留下一张邀请函。当晚，这位年轻人做了这样的一个梦：一个男人那天晚上修他家里的电话，一直忙到很晚。他走了以后，电话铃响个没完，不是连续不断地响，而是时断时续的。用人把这个男人找回来，这人说：“太可笑了，甚至是‘tutelrein’的人也没法处理这样的事。”

可以看出，门铃响这一诱因仅仅构成了梦的一个元素。只有梦者把这一插曲置放于与此类似的更早一些的经历之中，这个插曲才有意义。那更早些的经历尽管本身也同样无关紧要，但他的想象却赋予其一种替代性意义。儿时跟父亲住在一起时，他曾经在半睡半醒中把一杯水洒在地板上，水浸湿了电话线，结果搞得电话一个劲地响，吵醒了父亲。由于连续不断的响声联系于浸湿，那么“断断续续的响”对应于滴水，那么“tutelrein”这个词可以从三个方向解读，指向梦念中的三种事物。“Tutel”是法律术语，意为“监护”；“Tutel”

（也可能是“Tuttel”）在俗语中也指女性的乳房。该词其余部分“rein（干净）”与“Zimmertelegraph（家用电话）”结合起来，构成“zimmerrein（家庭培训）”，与弄湿地板事件联系紧密，而且，发音还跟做梦这位年轻人一家人的名字有关。⁽²²⁾

梦例4

我做过一个冗长且混乱的梦，这个梦的核心似乎是航海。下一个停靠地好像是叫“Hearsing”，再下一个是“Fliess”。后面一个词是住在柏林的一位朋友，他那里经常是我的旅行目的地。

“Hearsing”是个复合词，其中一部分取自维也纳郊区铁路沿线的一些地名，这些地名多以“ing”结尾，如Hietzing、Liesing、Mödling（原来的名字是“meae deliciae”，意为“我的幸福”）；另一部分则来自英语单词“hearsay”，这暗示了一种诽谤，并与梦前一天的刺激有关。即一本名为《散页画报》的期刊上刊印的一首侮辱侏儒的诗歌，名字叫《他说，说他》（Sagter Hatergesagt）。如果把“ing”这个音节加到“Fliess”这个名字中，我们就会得到“Vlissingen”这个词，其实是我哥哥每次从英国到我家时海上航行的一个停泊地。而“Vlissingen”在英语中是“脸红”之意，这让我想起一名被诊断为“红色恐惧症”的病人，也让我联想起白赫铁列夫最近发表的一篇有关神经症的文章，那篇文章让我颇觉困扰。

梦例5

有一次我做了另一个梦，这个梦由两个独立的部分组成。第一个片段是一个词“Autodidasker”，这点我记得非常清楚。第二个片段则准确再现了几天前我脑海中出现的一个短暂而无害的幻想，大意是下次见到N教授时我得告诉他：“我最近请教过您的那个病例，确实就是神经症，跟您猜测的一样。”因此，“Autodidasker”这一新造词必须满足两个条件：第一，它必须包含或代表某种复合意蕴；第二，

该意蕴必须和现实生活中我的想法有切实联系，也就是我得赞扬N教授的诊断。

“Autodidasker”这个词显然可以分解成“作者（Autor）”“自我教育（Autodidakt）”和“拉斯克（Lasker）”三个部分，“拉斯克”这个词又让我联想起拉萨尔⁽²³⁾这个名字。这些词中的第一个词指向梦的诱因（这次是一个有意义的事件），我给过妻子几本著作，是由一位奥地利知名作家写的，这位作家是我哥哥的朋友，后来我知道他跟我还是同乡，他的名字叫J. J. 大卫。一天晚上，妻子跟我谈起大卫写的一个让她印象最深的故事，说的是一个才华横溢的人如何最终走向堕落的悲剧。后来我们俩就开始谈到了自己的孩子，讨论孩子们是否有什么天赋的迹象。因为受到悲剧故事的影响，她对孩子们非常担忧。我就安慰她说，那都是些特别的危险，是可以通过良好教育避免的。那天晚上我思绪联翩，想得很远，不但想着妻子对孩子的忧虑，还把很多别的东西编织入梦。这位作家跟我哥哥曾经谈到过婚姻问题，这又让我另辟蹊径，把这种念头也带进了梦境。我想起了布雷斯劳，那里有一个跟我们家关系很好的女士，她在那里结婚并安了家。我对危险的忧虑变成了对女性的悲哀（这正是我梦念的核心），这一点我从布雷斯劳也找到了例证。跟布雷斯劳相关的拉萨尔和拉斯克，他们让我同时想到男人的两条堕落之路。⁽²⁴⁾这些思想可以归结为“追逐女性”，这又让我从另外一个角度想起我那至今尚未结婚的哥哥，他的名字叫亚历山大。我发现其昵称亚历克斯（Alex）听起来跟拉斯克（Lasker）的变位词发音几乎完全一样，一定是这个原因才让我的思路得以借道布雷斯劳这个地方。

我在这里玩弄名字和音节的把戏还有更深考虑，即我希望哥哥可以获得幸福的家庭生活，这个愿望的逻辑得说一下。左拉有本描写艺术家生活的小说叫《作品》，主题跟我的梦念很相近。大家都知道，作家在作品中有段情节源于他自己以及其家庭生活。他在书中托名为桑多兹（Sandoz），这个名字大概是这样变化出来的：如果把“Zola

（左拉）”这个名字从后往前倒着写（孩子们最喜欢做这样的事），我们就会得到“Aloz”。无疑，这还算不上太隐蔽，为此作家又改动了“A1”，这是“Alexander（亚历山大）”的第一个音节，把这个音节替换为其第三个音节“sand”，结果就得到了“Sandoz”这个名字。我的“Autodidasker”也几乎是用同样方式形成的。

现在我必须解释一下，我要告诉N教授我们都检查过的那位病人是神经症的幻想，究竟是如何入梦的。修业前不久，我接手了一位新病人，在对他诊断时遇到了麻烦，他的病看上去像是一种严重的器质性疾病（可能是脊髓的某种病变），但却无法确定。本来可以直接将其诊断为神经症（这样一来就可以解决一切纷争了），但病人极力否认有过任何性创伤，我就不能将其当成神经症。举棋不定之下，我只好像很多人一样，求教于大家都很尊敬的一位医生，对于这位医生我完全拜服。他听了我的疑惑，认为很有道理，跟我说：“再观察一段时间，肯定是某种神经症。”我知道他并不赞成我关于神经症病因的观点，我没有反驳他，但也没隐藏自己的怀疑。几天后，我通知病人，自己对他的病已无能为力，建议他另请高明。这时，让我吃惊的是，这位病人请我原谅，说自己撒了谎。他说对自己感到很羞愧，然后就跟原原本本地道出了他得病的性根源。这正是我原来寄望的原因，没有这一点，我就无法确诊他的病为神经症。松了一口气的同时也有些惭愧，我不得不承认，我咨询的那位医生的确比我技高一筹，没有被既往病史引入歧途。我决定下次碰面时就告诉他，他才是对的，我错了。

我在梦中就是这样做的。但这种承认自己的错误又是怎样的一种愿望满足呢？事实上，“我错了”正是我的愿望。我希望自己担心错了，更准确点说我希望妻子的担心（我在梦中采纳了这种担心）是错的。梦中的诊断错误与梦念中真正关心的问题相距不远，在女人（其实是性生活）引起的器质性或功能性疾病中，我们也会面临这种非此

即彼的选择。病人是会死于梅毒性脊髓痨还是神经症呢？（拉萨尔的死因大概得归为后者。）

在这个结构紧密的梦里（一经仔细解析就变得非常清晰明了），N教授的出现不仅可以解释这种类比、我希望自己错了、联系起布雷斯劳、联系起那位婚后定居于该地的女性朋友，而且把会诊后发生的小插曲串联了起来。当时，N教授提出自己看法之后，公事就聊完了。他接着聊起了更为私人化的一些问题：“你现在有几个孩子？”“六个。”他显得很羡慕，也不无关心。“男孩还是女孩？”“三男三女，他们是我的骄傲和财富。”“那你得好好看着！女孩没事，但男孩子可就不好养了。”对此我反驳说迄今为止孩子们表现还都不错。显然，他的第二个诊断（对我儿子们的未来的诊断），就像他对我病人是神经症的诊断一样，都让我不太高兴。这两个印象非常接近，且几乎同时发生，于是就紧密联系在了一起。我把神经症的事件编织入梦，它替代的是教养孩子的对话，因为这部分对话涉及的是我妻子表示的担心而与梦念关系更近。在梦中，我担心N教授养儿麻烦的话会不幸言中，但我又希望自己担心错了。这样一来，同一梦境就同时代表了两种相互矛盾的选择。

梦例6

“这天早上⁽²⁵⁾，于半梦半醒之间，我做了个词语凝缩的梦。在诸多记忆不清的零散片段中，我只记得眼前出现了一个词，似乎半是手写半是印刷。这个词是“erzefilisch”，出现在一句话中，这句话孤零零的，没有任何上下文。我记得这句话是：“对性的情感来说，那具有一种‘erzefilisch’作用。”我很快意识到这个词事实上应该是“erzieherisch（教育上的）”。我犹豫了一会儿，怀疑“erzefilisch”中的第二个“e”是否不应该是“i”⁽²⁶⁾。照此联想，我脑海中立刻出现了“梅毒（syphilis）”这个词。就在半梦半醒状态，我开始分析这个词究竟是如何入梦的，毕竟无论是我个人还

是工作都跟这个词没有什么关系。我突然想到“erzehlerisch”（这又是一个无意义的词），通过这个词就可以解释“erzefilisch”第二个音节中的“e”了，我想起头天晚上我们的女家庭教师（德语中是“Erzieherin”）问了我一些关于卖淫的问题，我给了她一本黑塞有关卖淫方面的书以影响其感情生活，她在这个方面不太正常。后来我又告诉（erzählt）了她很多相关的事情。我突然意识到梅毒（syphilis）这个词不应该从字面上理解，而应理解为“毒害”（当然，这种毒害与性生活有关）。因此，梦中的句子也相应解读为：

“我的话（Erzählung）是想对女家庭教师（Erzieherin）的情感有所教益（erzieherisch），但我又担心会有毒害作用。”

“Erzefilisch”这个词就是由“谈话”与“教益”两个词的前半部分即“Erzäh-”和“erzieh-”合成的。

梦中这个杜撰的词很像我们熟知的妄想症，跟癔症和强迫症也很相似。孩子们玩的文字游戏⁽²⁷⁾，有时实际上把词视为客观存在的事物，还创造出新的语言和人为的句法形式，这跟梦和精神性神经症中此类现象有着同一根源。

对梦中生造词的分析⁽²⁸⁾，尤其揭示了梦的凝缩方式。读者不应以我举例甚少而认为此类现象稀少、偶然。相反，这种现象非常普遍。但由于这类梦的解析依赖于精神分析治疗，所以只有为数不多的梦例被研究并记录下来，且只有神经官能症领域的专家才能理解。冯·卡尔平斯基（1914）博士报告了一个这样的梦，其中就包含了一个古怪的词汇“Svingnum elvi”。值得一提的是，这些梦例中的词本身并非毫无意义，只是失去了它们正常情况下的意义，并与其他相关的词汇（也是以这种方式构成的）结合起来，结果就变得没有意义了。例如，陶斯克（1913）记录了一个十岁男孩的梦，那个梦例出现了“类别（category）”一词，但在梦中这个词意为“女性生殖器（female genitals）”，而“分类（categorate）”却有了“小便（to micturate）”之意。

如果梦中所说的话跟思想中的明确一致，一般情况下，这些话源于梦材料中的话语。这些话可能原样照搬，也可能会有稍加改变。梦中的话通常是从不同语境中选择出来的，其上下文关系可能保持原样，可能表达多个意思，也可能与原来的话意完全不同。梦中的话大多只是原话产生语境的暗示。⁽²⁹⁾

- (1) 这一话题在弗洛伊德1925i第1节有更为详尽的阐述。
- (2) 1914年增注：许多学者都提到过梦的凝缩作用。杜·普雷尔（1885，第85页）在一篇论文中肯定梦中思绪肯定经历了凝缩过程。
- (3) 这一问题下文还将提到，并在第7章第1节的最后一部分有十分详尽的阐述，尤其是554页。
- (4) 1911年增注：“下文有关攀爬梦的象征意义的论述（第325页）有助于我们理解小说家的想象。”
- (5) 第21场，《五朔节之夜》。美国作家B. 泰勒译本，有轻微改动。

Walpurgisnacht，五朔节之夜，也叫沃普尔吉斯之夜、瓦尔普吉斯之夜、巫婆节，是广泛流行于中欧和北欧的一个传统的春季庆祝活动，举办于每年的4月30日或5月1日。庆祝活动通常是篝火晚会以及舞蹈演出。相传，在这个时间，巫婆都来到布罗肯峰顶狂欢。——译者

- (6) 弗洛伊德此处所指，可能是他最近的发现：即神经症患者在精神分析中揭示出来的幼儿期性创伤，事实上往往是想象出来的。见弗洛伊德，1906a。
- (7) 弗洛伊德之前撰写的《屏蔽记忆》（1899a）论文后半部分论述过这种幻想。
- (8) 与梦者奶妈相关的想象表明奶妈就是他的母亲。此外，请允许我再次提及这位年轻人感到遗憾的那件事（即242页所说他没充分利用和奶妈在一起的机会），这种遗憾无疑也正是该梦的来源。
- (9) 德语“金龟子（Maikäfer）”在英语中最为对等的词是“小金虫（cockchafer）”，但由于该梦的目的，我们更倾向于将其硬译为may-beetle。
- (10) 这是该梦的真实诱因。

- (11) 这里应加上这样一句话：“那种书对女孩子来说就是毒药。”病人年轻时就曾因迷恋禁书无法自拔。
- (12) 《魔笛》（*Magic Flute*, 1791），奥地利作曲家W. A. 莫扎特创作的二幕歌剧，是一部深具哲理意味的叙事歌剧。剧情：埃及王子塔米诺被巨蛇追赶而为夜女王的宫女所救，夜女王拿出女儿帕米娜的肖像给王子看，王子一见倾心，心中燃起了爱情的火焰，夜女王告诉王子，她女儿被坏人萨拉斯特罗抢走了，希望王子去救她，并允诺只要王子救回帕米娜，就将女儿嫁给他。王子同意了，夜女王赠给王子一支能摆脱困境的魔笛，随后王子就起程了。事实上，萨拉斯特罗是智慧的主宰、“光明之国”的领袖，夜女王的丈夫日帝死前把法力无边的太阳宝镜交给了他，又把女儿帕米娜交给他来教导，因此夜女王十分不满，企图摧毁光明神殿，夺回女儿。王子塔米诺经受了种种考验，识破了夜女王的阴谋，终于和帕米娜结为夫妻。——译者
- (13) 第1幕中萨拉斯特罗对帕米娜所说。——E. J. 登特译本
- (14) 这句话按字面意思可以译为：“你像一只甲虫（beetle）一样爱着我。”选自克莱斯特《海尔布隆的凯特》第4章第2节。进而思绪又引向这位诗人的另一著作《潘塞西莉亚》，引向对待恋人的残酷。
- (15) 汤豪泽（1200？—1270？），德国抒情诗人。游历甚广，曾在许多宫廷供职。瓦格纳曾写过一部歌剧《汤豪泽》，描写汤豪泽如何被骗到维纳斯的宫廷，在那里过着荒淫的生活，后来又如何前往罗马朝圣，请求教皇的宽恕。该传说在19世纪颇为流行。——译者
- (16) 这可能是歌剧最后一幕开头处教皇对汤豪泽的谴责。原话是：“由于你分享了这邪恶的欢乐。”
- (17) 即一种雅典式四柱门廊，供举行仪式所用。
- (18) 见第317页和第7章第5部分尤其是第527页。
- (19) 在后来关于潜意识的文章中（1915e），弗洛伊德对实物与字词的关系有诸多论述。
- (20) 弗洛伊德在《日常生活的心理分析》第5章第10节中报告了一个出现大量概念的梦。我们会发现，下面的例子大部分内容都是不可翻译的。参看编者的话。
- (21) 指1898年举办的庆祝弗朗西斯·约瑟夫皇帝五十岁大典。
- (22) 在清醒状态下，类似的分析与合成音节（事实上就是一种音节的化学变化）存在于很多笑话中：“得到银牌的最便宜途径是什么？你可以直接去银

白杨大道（‘Pappeln’有‘白杨’与‘胡说’两个意思）要求大家安静。胡说就会停止，白银就会释放。”本书的第一位读者和评论者（其后继者也会循他为榜样）抗议说：“该梦者似乎组织得也太过精巧有趣了。”仅就梦者而言，这话完全正确。但一旦扩展到梦的解析者，那可能只会相反。现实中，我可丝毫不敢声称自己有什么智慧。如果我的梦显得有趣，那跟我无关，而是相关于构成梦的特定心理条件。其事实跟笑话、漫画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梦变得精巧有趣，是因为表达梦念的最直接简便的通道受到阻碍，它们才被迫变成了这样。读者可以确信，病人的梦至少跟我的梦一样充满笑话与双关语，或者比我的梦更甚。（1909年增：）不管怎样，这种反对意见促使我对笑话与梦的运作机制进行对比，对比的结果可在我的《笑话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1905c）一书中找到（尤其是在第6章中。本章末尾，弗洛伊德认为梦中笑话都很恶劣，也解释了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这一点也在《精神分析导言》[1916—1917]第15讲中涉及。以上“第一位读者”指的是弗里斯，相关信件是1899年9月11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118]）。

- (23) 费迪南德·拉萨尔是德国社会民主运动的创始人，1825年生于布雷斯劳，死于1864年。爱德华·拉斯克（1829—1884）生于雅罗茨兴，距布雷斯劳不远，是德国民族自由党创始人。以上两人都有犹太血统。

费迪南德·拉萨尔（Ferdinand Lassalle, 1825—1895），德国社会主义政治家和理论家，生于布雷斯劳，犹太人。乔治·梅瑞狄斯（George Meredith, 1828—1909），英国诗人、小说家。——译者

- (24) 拉斯克死于脊髓痨，是从一个女人那儿感染上梅毒的结果；而拉萨尔则死于争夺女人的决斗，这一点众所周知。乔治·梅瑞狄斯《悲剧的喜剧演员》就是以他的故事为素材的。

- (25) 引自马尔奇诺夫斯基（1911）。本段为1914年所加。

- (26) 这一凝缩的巧妙之处就在于这个胡诌乱造的单词的第二个音节（重音音节）的发音。如果是“ze”，就像“erzählen（叙述）”与新造词“erzehlerisch”的第二个音节一样，它的发音大致是英语中的“tsay”；如果是“zi”，那就像“erzieherisch（教育上的）”或者“syphilis（梅毒）”一样，大致跟英语中的“tsee”一样。

- (27) 见弗洛伊德《笑话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第4章（1905c）。

- (28) 本段为1916年所加。

(29) 1909年增注：“不久前，我在一个年轻人那里遇到一个例外。这个人患有强迫症，但智慧超群。他梦里的话既不是他听到的也不是他自己说过的，而源于一种毫不掩饰的强迫症思想，这种思想在他清醒时只能以变形形式进入其意识层面。”这位年轻人是弗洛伊德强迫性神经症病例中的一个病人（即“鼠人”）。关于这方面的论述可见（弗洛伊德，1909d）第2节（A）中开头之处。关于梦中话语的问题下文有详细论述。

二、梦的移位

在收集凝缩梦例时，我们已经注意到，梦境与梦念之间还有另一层重要关系。我们看到，那些作为梦境主要成分、非常突出的因素，在梦念中却远非如此主要、如此突出。反过来也一样，那些在梦念中清晰无误地属于本质的东西，也根本不会在梦境中显现。也就是说，梦与梦念有着不同的核心。比如，在植物学专著的那个梦（第208页）中，梦境显然以“植物学”为核心，而梦念所关注的却是同事之间由工作产生的复杂关系和冲突，以及我为一己癖好牺牲过多的自责。

“植物学”这一因素根本不是梦念核心，和梦念关系不大，除非那种相反对应也能算是一种松散联系（我从来没喜欢过植物学这门学科）。病人的那个萨福梦（见322页）中，上坡下坡、楼上楼下这些内容是梦境的核心，而梦念涉及的却是勾搭地位低微之人的危险性。所以，只有一个梦念中的因素进入了梦境，并被不适当地扩充、演绎。同样，金龟子梦（第327页）中的主题是性与残忍的关系，而残忍内容也确实进入了梦境，但却演绎出另一种联系，而与性毫无关系，即脱离了原来的上下文变成了另一种不同的内容。在关于我叔叔的梦（第174页）中，漂亮的黄胡子形成了梦境的核心，与我那野心的愿望这一梦念核心似乎也毫无瓜葛。这些梦自然让我们感觉，这里面发生了某种移位现象。当然也有反例，在那个伊尔玛打针梦（第148页）中，我们看到，构成梦境的各因素大致保持了在隐念中相同的地位。梦境和梦念之间在意义与方向上可以如此多变，乍一看来这确实令人惊讶。在日常生活中，如果我们发现某个念头脱颖而出、在意识中生动浮现，我们就会认为，既然这一念头能够脱颖而出，这就证明它具有特殊的心理价值（一定程度的兴趣）。但现在我们发现，在梦的形成过程中，这种价值并不持久，或者根本没被当回事。我们可以毫不怀疑

地判别梦念中哪些因素最有价值，但在梦的形成中，这些汇集兴趣焦点的要素却被忽视，被另外那些在隐念中并不重要的内容所取代。乍一看来，这好像意味着心理能量的强度⁽¹⁾并不是某一念头入梦的必要条件，关键在于它是否有更多数量的决定因素。我们可以假定，梦中出现的内容，并不是梦念中的重要内容，而是梦念中出现最多的内容。但这一假说无助于我们对造梦过程的理解，因为从本质来看，出现次数的多寡与固有的心理价值必定是同时起作用的。也就是说，隐念中越是那些心理价值重要的念头，出现频率自然也越大，因为不同的想法似乎就是它们辐射的。不过，梦境也可能拒绝那些既本身能量强大又被多方强化的念头，而选择那些能量一般但联系广泛的想法。

上一节我们在探讨入梦的多重决定条件时有种感觉，如能好好利用，当能解决以上难题。看过这些内容的读者，可能已经得出结论：以数量多作为入梦的选择条件，这算不上是什么重要发现，因为这是不言自明的。我们的分析总是从梦的构成因素出发，记录下它们引发的所有联想，在由此得到的梦材料中经常邂逅相同内容，这自然不足为怪。我不接受这一反对意见，但我自己的看法说起来却与此相似。在由分析揭示出来的思想中，有许多想法与梦境核心相距较远，就像为了某种目的专门人为制造出来的一样。其目的也很容易猜测，它们就是为了在梦境与梦念之间创造某种联系（通常是牵强附会的联系）。如果在分析时删除这些因素，我们就会发现，梦境中出现的内容不但没有数量的支持，而且压根找不到令人满意的决定因素。所以我们不得不做出如下结论：出现次数多并不是造梦必须遵循的决定原则，它可能只是某种精神力量的副产品，对这一精神力量我们目前尚一无所知。但无论如何，出现次数多仍然是入梦的重要条件，因为我们发现，在那些材料各自独立的梦例中，经过一番努力我们还会发现这种量多取胜的原则。

所以，造梦过程中很有可能有种精神力量在发挥作用。这种精神力量一方面可以消除那些具有高心理强度的因素，另一方面可以通过

多重决定原则（入梦原则），从心理价值不高的材料中创造新价值，从而使这些拥有新价值的材料进入梦境。果真如此，造梦过程中必定存在一种精神强度的转移与移位，由此造成了梦境与梦念二者之间的文本差异。我们当前假设的这一过程，其实就是梦运作的关键所在，可称之为“梦的移位”。梦的移位和梦的凝缩可以说是造梦的两大支配力量。

我认为，不难找出在梦的移位中发挥作用的精神力量。移位的结果是使梦境与梦念核心不再相像，梦境只是无意识愿望的变形。而我们对梦的变形已然了然于胸，追根究底，梦的变形不过就是精神领域中一个系统对另一个系统审查的结果。移位也是变形的主要方法之一。一句法律上的老话说得好：“行动者得益。”因此，我们可以说，梦的移位是同一审查机制影响的结果，也就是对审查的防御。⁽²⁾

造梦过程中的移位、凝缩和数量取胜等因素的相互作用以及主次问题，留待下文探讨。我们此刻需要指出的是，哪些梦念可以进入梦境，还必须满足一个附加条件⁽³⁾：它们必须逃脱由防御施加的审查机制。此后在梦的解析中，我们将把梦的移位视为无可否认的事实。

(1) 心理强度或价值，或兴趣的程度，自然与感觉强度或意象显现强度有所区别。

(2) 1909年增注：“可以说我的梦学理论核心就在于应对审查机制的变形作用，因此，此处有必要插入一个故事的最后一部分，该故事源于‘林扣斯’（维也纳，1900年第2版以及1899年第1版）《一个现实主义者的幻想》。在这个故事中我发现我的理论的这一主要特征得到再次阐述（参见1909年第1章附言，第120页；或弗洛伊德，1923f和1932c.）。故事的名字是‘像醒一样梦’：

“关于一个具有从来不会梦到无稽之谈的非凡能力的人……‘你这种如同在清醒状态下做梦的超凡禀赋，是对你的美德、你的仁慈、你的正义感以及你对真理的热爱的回报；那也是你本身具有的道德的安详，让我得以了解你的一切。’‘但是，当我仔细考虑这件事，’另一个人回答，‘我几乎相信每个人都是同我一样造就的，没有人梦到无稽之谈。’人们事后能清晰回忆

并描述的梦（即任何非发烧状态下做的梦），一定都有意义，不可能有其他情形。因为事物总是互相矛盾的，不可能自组成一个整体。由于时间和空间原因导致的混乱不会影响梦的真实内容，因为无论时间还是空间对梦的真正本质都没有意义。我们在现实生活中也经常做同样的事。只要想想童话故事和许多大胆的想象，其中都包含了丰富的意蕴，只有没有脑子的人才会说：‘都是胡说，因为都是不可能的事。’ ‘要是人人都像你一样，总能知道怎么才能正确解读梦就好了！’ 他的朋友说。‘那可不是容易的事，但只要对梦者本身多关注一些，应该就会取得成功。你会问那为什么在大多数情况下都不成功？对你而言，其他人似乎总是潜藏在你的梦里的某物，是某种特殊的、高级一点的庸俗事物，是你身体中某种不可追寻的秘密。这就是你为什么频频做梦、梦见无意义甚至无稽之谈的原因。但是，在最深层意义上，事实根本就不是这样。的确，也不可能是这样。因为无论是醒还是梦，终归还是同一个人。’ ”

- (3) 第一个条件是这些元素必须多次出现，具有多重决定性。

三、梦的表现方式

在梦念转变成梦境的过程中，我们发现梦的凝缩与移位这两个因素在起作用。继续探讨，我们会发现除上述两者之外还有两个条件，它们对于哪些材料能够进入梦境具有决定性作用。

但我想即便有跑题之嫌，我们也有必要先来概览一下解梦过程。要把这一过程说清楚、让批评者心悦诚服，我知道最便易的方式就是选择一个特定梦例将其条分缕析（就像第2章对伊尔玛打针梦的解析一般），然后再将揭示出的梦念聚合，以重构梦形成的过程，即通过梦的合成最终完成梦的解析。实际上，我已经这样处理过几个梦例。但在这里我不能这样做，因为那些与之相关的精神材料的性质（这些原因任何有理性的人都会认可）。这些顾虑在解析梦时干扰不大，即便没有解析彻底，即便只能挖掘其一点，也不失其价值。但是梦的合成则不是这样，如果不完全就不能取信于人。我只能对读者不熟悉的人所做的梦进行完整合成。而这只有我的神经症患者才能满足，因此只能对这一问题暂时搁置，留待将来（在另一本书里）能够对神经症患者的心理了解到足以解决这一问题时再进一步讨论。⁽¹⁾

在将梦念合成为梦的尝试中，我发现解析得到的材料价值不一。其中有些是由核心梦念构成、完全可以取代梦，如果没有梦的审查机制，它们本身足以取代梦。其他材料则通常不被看重，认为它们并不能全部参与梦的形成。相反，它们可能是梦后事件的联想，出现的时机是在做梦当时和梦的解析之间。这部分材料包括所有连接显梦与潜引的梦念之间的联想，还有解梦过程中那些中介的联想，有赖于它们，我们才发现了材料之间的联系⁽²⁾。

在此我们只关注核心梦念，它们通常显现为一种思想与记忆的复合体，结构复杂，其思想特点我们在清醒时也很熟悉。它们往往从某个中心出发，四通八达，彼此之间也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每一条思绪总是伴随着与其相反的思绪，并通过对比联想联系起来。

这个复杂结构中的各个部分之间自然有明显的逻辑联系，其联系可能是前景和背景、离题和注解、条件和假设、支持和反对等。当这一整团梦念受到梦的压迫，就会像浮冰那样四散破碎、相互推撞，那么问题就来了：这一结构的逻辑框架也就是那些逻辑纽带会怎样呢？

“如果”“因为”“正如”“虽然”“要么……要么……”以及其他所有我们赖以理解句子或话语的连词，是如何在梦中呈现的呢？

我们首先会回答，梦没有处理这些逻辑关系的方法。梦大多会忽略这些连词，梦表达和操控的只是梦念中的核心内容。造梦时毁坏的那些连接纽带，则需要梦的解析来恢复。

梦之所以无法表达这些内容，在于构造梦的精神材料之本质。的确，与诗歌等使用语言的艺术相比，诸如绘画、雕塑等造型艺术也有类似的局限。这两种艺术由于其使用材料的原因，在表达事物方面也有这种缺陷。绘画在成为一门独具表达法则的艺术之前，也曾努力克服这种不足。古代绘画中，人物嘴上会被挂上写有文字的标签，以此表达画家难以用图画表现的内容。

谈到梦无法表现逻辑关系，对此可能会有人表示反对。某些梦会有非常复杂的智力活动，对某种观点会支持或反对、玩笑或比较，跟现实生活中一样。但是，这种表面现象又一次骗了人。若深入解析，我们就会看到它们都是梦念材料的构成部分，并不是梦自身智力活动的表现。我们在梦中看似在思考，但再现的只是材料，而不是材料之间的关系。而对这种关系的推测才是思考。我可以就此举几个例子（见第457页）。在这一联系中，那些在梦中以特定方式描述出的话

语，是对梦念材料中几乎原封未动的话语的再现。这类话语通常只是梦念中某些事件的暗指，而梦的意义可能与之完全不同。

尽管如此，我无法否认这一事实，即批判性的思想活动并不只是梦念材料的重复，而是的确参与了梦的形成。这部分讨论完后，我将详细阐述其作用。我们会发现，这种思维活动非梦念产生，而是梦境形成之后自身产生的（见本章最后一部分）。

暂时可以说，梦并不直接表现梦念之间的逻辑关系。如果梦中出现了某种矛盾，那么要么是梦本身的矛盾，要么就是梦念中某个想法是矛盾的。梦只能以一种很含蓄的方式间接表现梦念之间的矛盾。正如绘画终于找到了一种有别于挂纸条的办法，来表示爱、威胁、警告等本来需要文字表现的内容；通过适当调整表现方式，梦也能找到表达梦念之间逻辑关系的方法。经验告诉我们，不同的梦在这方面表现迥异。有些梦完全忽视材料之间的逻辑关系，另一些则试图尽力完整再现。如此一来，梦与其操控的材料之间的距离就会时大时小。与此相似，梦在处理梦念之间的时间次序方面也有很大差别，如果在无意识中确实存在时间次序的话（例如在伊尔玛打针梦中的时间）。

究竟梦是如何呈现梦念中这些难以表达的关系呢？我将一一讲述。

首先，如果梦念各个组成部分之间确有联系，梦就会将它们统一结合为一个情景或事件，让它们以时间上的同步出现表达逻辑关系。这就如一位画家，可以在一幅雅典学派或帕纳塞斯⁽³⁾学派的画中，画上所有此类哲学家或诗人一样。的确，这些哲学家和诗人从来不曾在一个大厅或山顶聚集，但是从某种概念上来说，他们无疑属于同一群体。

梦把这种再现方法运用得淋漓尽致。只要梦把两个元素放在一起，就表示与之对应的梦念之间一定联系紧密。这就和写字一样，“ab”意味着这是一个音节里的两个字母，如果a和b之间有间隔，那

表示a是前一个词的最后一个字母，b是下一个词的第一个字母⁽⁴⁾。所以，梦并不是把互不相关的材料随意结合，凡是搭配在一起的材料在梦念中都是紧密相关的。

梦有两种方式用来表达因果关系，这两种方式本质相同。假如梦念是这样的：“因为如此这般，所以就必然发生那般。”对此，较通常的表现方式是，先出现前奏梦表示从句，然后出现主梦表示主句。如果我这种解析正确，那么两者时间顺序也可以互换，只是主句一般对应的是较为详尽的梦。

我有一位女病人做过一个梦，是表现因果关系的绝佳个案，我将在下文详细描述这个梦。⁽⁵⁾该梦有一个简短的序曲和一个冗长的主梦，主梦有一个高度集中的主题，可以称之为：“花的语言”。

序梦如下：她走进厨房，两个女仆在屋子里，她挑剔她们“那点食物”都没为她做好。同时她又看到厨房里的盘盘碗碗都倒放着控水，它们已经堆了一大堆。两个女仆去取水，她们只能涉水过河，那河水已经流进了屋子或者流进了院子。紧接着就是主梦：她从山上跨过一些形状奇特的栅栏走下来，她很高兴自己的衣服没有被勾住……等等。

序梦与梦者父母的家有关。梦中的话无疑她经常从母亲口中听到。那一堆堆的盘盘碗碗源于父母家那栋房子里的一家小杂货店。梦的另一部分跟她父亲有关，他以前经常骚扰女仆，后来在一次洪灾中（房子离河岸很近）生了场大病去世。序梦隐藏的想法应该是这样的：“看看吧，我就出生在这么一间房子里，周围就是这么一种脏乱、灰暗的环境……”主梦延续了这种想法，但为了满足愿望，而改为“我出身高贵”。也就是说，主梦的真实意思是：“因为我出身卑微，所以我的人生只能如此这般。”

就我所知，梦分成不对等的两段，并不一定意味着两段之间对应的梦念一定有因果联系。两段梦通常是同一材料从不同角度的再现

（整晚连串春梦以遗精或性高潮结束正是这种情况，表明身体需要越来越强，最终找到了明确表达的出口）⁽⁶⁾。两段梦还有可能对相同材料的不同侧重，其内容有部分重叠，所以第一段梦的中心可能是第二段的启示，反之亦然。但在相当数量的梦中，如果一个梦分为一短一长前后相连的两段，的确意味着二者之间存在某种因果关系。

对于不牵扯太多，只是一个意象（人或物）转变成另一种意象的梦，其因果关系则有另外的表现方式。只有当这种意象的转变确实在眼前发生，而不仅仅只是注意到某物出现在了其他物体原来的位置，我们才能认真对待这种因果关系的存在。

上文说过，这两种表现因果关系的方法本质上是一样的，在两种情况下，因果关系都是以时间次序表现的：其一是通过梦的出现次序，其二是通过意象的直接转变。必须承认，在绝大多数梦例中根本没有什么因果关系，做梦时各种纷扰、混乱湮没了这些因果关系的表达。

“或者……或者……”这类选择关系在梦中找不到任何表达方式。梦通常会把两个选项插入上下文中，似乎两者都同等有效。伊尔玛打针梦就是一个典型案例。隐含的想法显然是：“我不必为伊尔玛的病负责。其病痛不止或者是她不配合我的治疗，或者是她性生活不和谐（这我没法干预），或者是她的病痛不是神经性的而是器质性的。”该梦满足了所有这些可能性（这些可能性还都是互相排斥的），根据梦的愿望甚至很乐意再增加一种。对这个梦解析之后，我才把“或者……或者……”插入到这些想法中。

但是，在讲述梦时，人们爱用“或者……或者……”，比如“或者在花园或者在起居室”，隐含的想法不是“或者”这种选择关系，而是“和”的意思，就是简单的加上之意。通常我们用“或者……或者……”描述比较模糊的梦境，虽然模糊但尚可辨认。这种情况一般可以解释为：两个选项同等重要，被“和”相连。

例如，我的一位朋友在意大利逗留，很长一段时间我们失去了联系，不知道他的地址。梦中我收到了一封电报，上面有他的地址。我看到电报上以蓝色字体印着下面那个地址，第一个词很模糊，看不清是“Via（经过）”还是“Villa（别墅）”，或者是“Casa（房子）”；第二个词很清晰，是“Secerno”。这第二个词听起来像个意大利名字，这让我想起跟那个朋友对词源学的讨论，我对他那么久把地址对我保密也很生气。而第一个词的三种可能，解析之后发现它们同等重要，每一个都成了思绪的起点，引出了不同联想。⁽⁷⁾

我父亲葬礼的头天晚上，我梦见一张告示、招贴或广告（很像候车室那种禁止吸烟的告示），上面写着：“请你闭上双眼”或者“请你闭上一只眼睛”。

我通常写这样：“请你闭上一双（只）眼睛。”

通过解析，我们发现，这两个版本方向不同、各有其意。我选了一种最简单的葬礼仪式，因为我知道父亲对葬礼的看法。但家里其他人并不赞成这种清教徒式的葬礼，认为太过寒酸，会让人鄙视。因此就出现了“请你闭上一只眼睛”的版本，意思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或“忽略”。这里很容易看出通过“或者……或者……”表达出的“含糊”意蕴。梦无法为本身就模棱两可的梦念统一措辞，因此这两条主要思路哪怕在显梦中也已分道扬镳。⁽⁸⁾

还有少数梦，通过把梦分成对等的两个部分，解决了这一呈现选择关系的难题。

梦处理对立和矛盾关系的方式非常突兀，干脆对之视而不见。梦的领域里似乎从来不存在“不”⁽⁹⁾，梦特别喜欢把矛盾双方结合为一，把二者表现为完全相同的事物。梦可以对任何元素任意而为，所以乍一看来，很难确定梦表现出来的意思到底是正面还是反面、是褒还是贬⁽¹⁰⁾。

以上谈到的梦中，我们已解析了其中一个梦的第一个从句——“因为我出身如此这般”，梦者还梦见自己手拿一枝盛开的鲜花、跨越栅栏向下面走。跟这一意象相关，她想到天使手持百合向圣母马利亚（她自己的名字就是玛利亚）报告耶稣诞生的图画，还联想起身穿白裙的姑娘们穿过装饰着常青树枝条的街道、去参加基督圣体节游行的情景。梦里的树枝无疑暗示着性的贞洁，但树枝上开满的却是红色的花朵，就像山茶花。走到头时（梦还在继续），花儿都已经凋谢。这里无疑又有对月经的暗示。因此，天真无邪的少女手持看似百合的这一形象暗指了茶花女，我们都知道，茶花女经常佩戴一朵白色的山茶花，经期才会换成红色的山茶花。而且，盛开的花枝在歌德的诗里被赞颂为“少女之花”，同时兼有贞洁和放荡两种对立的含义。这个梦既表现了梦者为其一生纯洁无瑕感到愉悦，但有几处（比如花儿凋谢处）却暗示了相反的意思，也就是说她为曾经（小时候）的某种不贞而深感不安。解析这个梦时，我们可以清晰辨别这两股思绪，自我安慰似乎更为表象，而自我谴责则深潜其中，两股思绪本质截然相反，由表面相似实则互相对立的同一内容呈现于梦境之中。⁽¹¹⁾

梦的运作机制最擅长的逻辑关系只有一种，即相似、吻合或接近（也就是“仿佛”“好像”等）。跟其他逻辑关系不同，这种关系在梦中有多种多样的表现方式。⁽¹²⁾梦的原料中，这种类似的材料是造梦的首要基础。当某些事物被审查机制阻挡在梦境之外、不得其门而入时，梦的主要运作就是创造新的类似材料来顶替它们，并以凝缩让其改头换面得以突破审查。

相似与吻合具有共同属性，它们会被糅为一体，要么在材料中成为一体，要么被创造为新的形式。第一种可以称之为“认同⁽¹³⁾”，第二种则叫“合成”。认同作用通常适用于人，合成则通常用于物的结合，但合成也可以适用于人。梦常把地点视为人来处理。

认同就是梦中只出现两个以上有共同特征的人中的一个，另一个或其他多个人则被屏蔽。但梦中出现的这一个人物涵盖了很多人的关系和环境。在合成中，梦中的形象包含了多人各自的特征，这些特征并不是这些人共有的，因此，梦就创造出一个新的形象，即一个合成人。合成方式事实上是多种多样的。可能梦中形象的名字是一个人的（跟醒时情况相似，我们直接认为这个人是谁），但长相却是另一个人的。或者说，梦中形象本身就是合成的，其外貌形象部分属于这个人，部分属于那个人。或者跟另一个人并不是外貌契合，而是在言行举止方面或者在其所处位置上有所取材。在最后一种情况中，人物塑造是按认同还是合成的区别就变得不再明显。⁽¹⁴⁾但是，这种人物合成也可能出现失败。如果失败了，梦中的情景就会归于其中一个人，而另一个人（通常是更重要的那位）就成了没有什么行动的旁观者。梦者可能对这种情况做如此描述：“我母亲也在那儿。”（斯铁克尔）梦中这种成分可以比作象形文字中的“决定性”偏旁部首，本身不发音，只是用来解释说明其他符号。

用以证明或确切地说用以结合两个人物的共同特征，梦可能予以表现，也可能直接删除。一般情况下，人物的认同或合成，其实是为了避免再现其共同点。我不会梦到“A敌视我，B也敌视我”，而会把A和B合成为一人，或者梦到A有一些B平时的言行举止。这样创造出来的梦中人物就具有了新的性质，在新的环境、新的联系中出现，这种既代表A又代表B的性质，分析时就足以找到充分证据证实二者对我的敌视。这种方法往往会造成梦境的大量凝缩。如果我能在一个人身上找到同等情形，那我自然就不需要将与另一个人相关的复杂情形一一展现。同样，我们很容易会看到，这种认同作用能有效避开由抵抗而产生并对梦限制苛刻的审查机制。审查机制所反对的东西，可能正是梦念中某个人的某些想法。所以需要寻找第二个人替代他，这个人也跟那些被禁材料有关，但只是部分相关。这两个人敏感之处的契合点，使我得以创造一个新人，兼有两个人身上的不同特点。这个利用认同

或合成作用形成的人物，可以避开审查入梦。这样一来，通过梦的凝缩，我满足了梦的审查机制的要求。

当两个人的共同点出现在梦境之中，通常暗示这两个人还有一个隐藏起来的共同因素，审查机制让其无法现身。梦的移置在这里的作用，就是让隐藏特征得以显现。梦中人物显现出来的无关紧要的共同点，其实是让我们去追寻梦念中隐藏的那个非常重要的共同点。

综上，人物的认同或合成作用服务于多种目的：第一，表现二人的共同点；第二，说明一个移置的共同点；第三，表达梦者希望他们具有的共同点。当梦者希望两者有共同点，就说明想把这二者互相换位，这种关系也会通过认同来实现。在伊尔玛打针梦中，我希望把她换成另一位病人：我希望，也就是说另一位女性像伊尔玛一样成为我的病人。梦满足这一愿望的方式是梦中出现了一个叫伊尔玛的人，但她接受我检查时的样子，就像我见过的那位女性的样子。在关于我叔叔的梦里，这种人物的变换成了梦的中心：我对同事的态度和判断跟那位部长一样，以此我把自己认同为部长。

根据我的经验，我发现梦毫无例外地关注的都是梦者自己。梦是完全自我中心主义的。⁽¹⁵⁾如果梦中没有出现自己而只是一些不相干的人，那我可以有把握地说，我的自我一定是借认同作用隐藏在了其他人背后，我可以把自我嵌入梦境之中。如果我的自我出现在梦中，那也就是说，有人通过认同作用隐藏在了我的自我之后。在这种情况下，梦不啻在警示我，解梦时我身上的有些特点，一定是跟这个人有关的共同点。还有一些梦，我的自我与其他人同时出现，但一旦解开了认同，就可以发这两个人其实都是我自己。审查机制会过滤掉我的某些特征，通过认同我就可以把我的这些特征赋予其他人。这样一来，自我可以在梦中多次出现，有时是直接显现，有时是借他人之身间接显示。通过多次这样的认同，超乎想象的大量梦材料就被凝缩在一起。⁽¹⁶⁾梦者的自我可以多次或以多种形式显现，这没什么奇怪，清

醒时自我意识也可能会在不同时间、不同地点或不同关系中出现，比如这样一句话：“当时我想我真是个健康的孩子。”⁽¹⁷⁾

各个地点之间的认同，比人的认同更容易解读，因为在梦中起支配作用的自我没有牵涉其中，不会扰乱梦的解析。有一次我梦到了罗马（见第233页），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街角，却看到很多德国广告。后者就是一种愿望的满足，让我立刻想起了布拉格。愿望本身可能得追溯到我年轻时，当时我很有一些德国民族主义者精神，但这都是过去的事了。⁽¹⁸⁾当时我正想去布拉格见朋友弗里斯，所以，罗马和布拉格的等同就可以解释为：比起布拉格，我更希望在罗马见到这位朋友，我很想把布拉格置换为罗马作为我们会面的地点。

合成作用会使梦通常就具有的虚幻色彩更为强化，因为它会把现实生活中根本感受不到的东西引入梦中。⁽¹⁹⁾梦中创造合成意象的心理过程，与日常生活中我们对半人半神怪兽或龙之类的想象或描述非常相似。唯一区别在于，决定醒时这些梦幻形象的是与新形象有关的印象，而决定梦中合成意象的则是与真实形状完全无关的因素，即事物之间的内在共同点。梦中的合成结构有很多种形成方式。最平实的方式是将其中一事物的属性附着于另一事物之上。较费脑筋的方法则是把两个事物的特征合并到一个新形象中，同时巧妙利用两者之间实际存在的相似之处。新形象可能是荒诞无稽的，也可能是天才的创造，那就要看其材料如何、构造是否足够巧妙了。如果有待凝缩为一体的各事物没有多少相似之处，梦就会创造出这样一种核心清晰、周遭不太清晰的合成物。这样的凝缩过程可以说并不成功，两个形象互相重叠，就像两个视觉形象在互相竞争一样。在绘画上，如果画家想要把诸多视觉形象融合为一，大概也会出现这样的情况。

梦中当然有很多此类合成形象。前面分析过几个这样的梦例，我现在再增加几个。下文第382页报告的梦（上文第356页也提到过），“以花的语言”描述了病人的生命历程，梦中的自我手拿花枝，正如

我们的分析，那同时代表着天真无邪与性的罪恶。从鲜花在枝条上的排列顺序，梦者感觉像是百合花；单看每一朵却像山茶花；整体来看则像一种异域植物。这一合成意象诸种特征的共同点来自梦中隐念。盛开的花枝暗示了各种能博她欢心的礼物。童年时代有人送过她百合花，后来是山茶花，而“异域风情”则暗指一位游历四方的自然科学家，他曾经以一幅画着鲜花的图画讨好她。另一位女病人梦见过一个合成物，像是一间海滩更衣室，又像是一个乡村露天小屋，还像城市房屋的小阁楼。前两种空间有个共同点，那就是呆在里边的人都赤身露体，这二者与第三种空间的结合指向她小时候得出的一个结论，那就是阁楼也是一个脱衣服的地方。还有一个男人⁽²⁰⁾，他梦见了两个接待他的地方（一个是我的诊疗室，另一个是他跟妻子的首次相见处）合成了一个地方。一个女孩在得到哥哥许诺请她吃一顿鱼子酱大餐之后，梦见哥哥的腿上长满了黑色的鱼子酱颗粒。这种道德意义上的“传染病”与和对幼年时代发疹子的回忆（她记得当时腿上布满了红点而不是黑点），再加上鱼子酱，结合为一个新概念，即“她从她哥哥那里得到的”。在费伦齐（1910）记录的一个梦里⁽²¹⁾，梦见由一位医生、一匹马而且都穿着睡衣结合成的合成意象，解析时，女病人认出那件睡衣跟她小时候看到的父亲有关，于是，我们发现了这三个元素的共同之处，即这三种情形都跟其性好奇有关。她小时候，保姆常带她去军队的种马场，在那里多次满足了好奇心，她当时年龄尚小，性好奇尚未受到指责和压制。

上文我说过，梦无法表达矛盾的、相反的或者否定的内容。现在我将初步否定这一主张。我们看到，列于“相反”条目之下的一类梦例，是只靠认同作用表现的，即在这类梦例中，梦念的交换或替代可以通过对比形成联系。我已列举过诸多此类例子。另一类梦念中的相反想法可以归为“相对”或“相反”之条目，它们以一种令人瞩目的、几乎称得上是笑话的方式进入梦境。我们发现，既有梦境内容的“相反”，也有组成梦境的材料的“相反”（已构建的梦境因某种原

因以其他方式与这些材料接近）。这一过程描述起来不容易，举几个例子说明就简单多了。在那个有趣的“上与下”梦中（见第322页），梦境中的“向上爬”与梦念中的原型相反——在都德《萨福》的序幕中，向上爬是先易后难，而在梦中则是先难后易。还有，梦中“在楼上”和“在楼下”这种对兄弟关系的表述方式也与实际情形相反。这就说明梦念的两段材料之间是相对或相反的关系。我们发现，梦者童年时代被乳汁淋漓的奶妈抱着上楼的幻想与小说中主人公抱情妇上楼的情境也是相反的。同理，我梦见（第470页）歌德攻击M先生也表现了类似原理，想要成功解读该梦，必须首先将其还原。在梦中，歌德攻击了一个叫M先生的年轻人，而实际情况是一个大人物（我的朋友弗里斯）被一名不见经传的青年作家攻击。在梦中，我从歌德的卒年开始计算，计算精神麻痹症病人时却又从他的生年开始。梦之所以处处相反，是因为我反对把歌德视为疯子。这个梦的言下之意是说：“恰恰相反，如果你不懂这本书，是你（批评家）自己智力浅薄，而不是作家的问题。”而且，我认为所有这类说反话的梦，都包含轻蔑之意，暗示了对事物的“颠倒”⁽²²⁾，如“萨福”梦对兄弟关系的颠倒。而且⁽²³⁾，值得注意的是，在因同性恋冲动受到压抑而产生的梦中，频繁使用了这种颠倒手法。

顺便说一句⁽²⁴⁾，颠倒或者把事物变成对立物是梦最青睐的表现方式之一，也是使用最广泛的方法之一。首先，它可以满足跟某种特殊梦念相关的愿望。“但愿与此相反！”自我面对不愉快回忆时，这种想法常是最好的反应。第二，这种方式对付审查机制非常有效，因为颠倒或相反表达可以把材料大幅度变形，这样一来，想要理解梦的真意还真没那么容易。所以，如果一个梦无论如何也解析不出来，我们就要试着把梦中某些内容颠倒过来处理，之后就会发现，一切都将豁然开朗。

除了题材颠倒、相反之外，时间的颠倒也是个绝不能忽视的问题。梦的变形常用的一个手法就是在梦开头处呈现事件的结局（或一

系列推测的结论），在梦结尾时才附上导致结局的原因或前提。一旦忘记这一变形手法，任何人解梦都会茫然无措⁽²⁵⁾。

在相当多的梦例中⁽²⁶⁾，我们确实只有把很多梦境内容多方颠倒之后，才能发现其意义。例如，一个罹患强迫症的年轻人，梦中隐藏了一个希望父亲死的愿望，这个愿望产生于他很小的时候，他当时很怕他的父亲。梦的内容是这样的：他的父亲责备他回家太晚了。在运用精神分析治疗的过程中，梦产生的语境以及梦者自己的联想告诉我们，梦的潜台词一定是这样的：他对父亲很不满，因为父亲总是回家太早（即太快）。如果父亲压根不回家，那当然更好，这与希望父亲死掉其实是一码事（见290页）。为什么会有这种愿望呢？是因为他还是一个小男孩的时候，就在父亲一次离家时他曾性侵某人，犯错后受到的惩罚就是这样的警告：“你就等着你爸爸回来吧！”

如果我们希望进一步追踪梦境和隐念之间的关系，最好的做法莫过于从梦本身出发，考虑梦的表现方式的形态特征与其隐藏的梦念之间的关系。在这些形态特征中，让我们印象最深的是，梦中的意象感觉起来清晰度不同，梦中各个片段之间或者说一个梦与另一个梦之间的清晰程度可能迥然不同。

梦意象的清晰度范围极广，可以从比现实更真的极端逼真到模糊得让人生气（我们说这种模糊本身就是梦的特点，跟现实中看不清某物的情形根本不同）。而且，我们在描述梦中某种模糊不清的事物时，通常会说它“转瞬即逝”，而对那些更为清晰的意象则感知时间较长。问题在于，在梦念材料中，究竟是什么决定了梦中各个片段之间清晰度的差异？

在讨论这个问题之前，我们必须厘清几个问题。既然睡眠时体验到的真实感觉也构成造梦原料，那么有人会认为，这些感觉或者源自这些感觉的梦元素，在梦境中会特别清晰，或者反过来说，梦中特别栩栩如生的元素可以说都来自睡眠中体验到的真实刺激。但是，我的

个人经历从未对此予以证实。睡眠中体验到的真实印象（神经刺激）构成的梦元素，并不比来自记忆的梦元素更清晰。在决定梦意象强度的问题上，现实因素并不起什么作用。

另外，还会有人认为，某些特定梦意象的感觉强度（即生动性），取决于对应梦念的精神强度。在梦念中，精神能量的强弱对应于其精神价值的大小，能量强大的就是最重要的，它们构成了梦念的核心。但我们知道，由于审查作用，这些思想通常无法入梦。梦中代表它们的直接变体可能获得很高的精神强度，但不一定因此成为梦的核心内容。这样，通过比较梦境和造梦原料，我们发现在梦中清晰的元素并不一定意味着对应材料一定具有很高的能量强度。事实上，梦念材料的精神价值与相应的梦之间，用尼采的话来说，是一种完全的“精神价值的重新评估”。梦念中占支配地位的直接变体，通常只是梦中那些稍纵即逝、模模糊糊且被清晰意象遮盖的元素。

梦元素是否清晰是由其他东西决定的，即由两个互相独立的元素所决定。首先，不难看出，表达愿望实现的内容具有一定清晰度。其次，梦的解析告诉我们，梦中最栩栩如生的因素是绝大多数思绪的起点，同时也是决定性最强者。不改变这种经验主义的主张，我们还可以换一种说法：凝缩越厉害的梦意象，其清晰度就越高。我们期望最终能以一个公式，说明这一决定规律以及与愿望满足相关的其他规律。

我们刚才所讨论的问题，即某个梦元素强度与清晰度的强弱，并不能与梦中各片段或整个梦的清晰度混为一谈。前者，清晰的反义词是模糊；后者，清晰则是与混乱相比较而言的。当然，无可否认的是，这两种尺度的增减是平行的。一个清晰的梦片段，通常包含强度大（清晰）的元素；相反，模糊的梦则由强度小的元素构成。但是，梦从清晰到模糊或乱作一团的问题，比梦元素的清晰度的变化问题复杂得多。由于某些原因，这一问题留待下文继续探讨。

在少数情况下，我们不无吃惊地发现，梦的清晰或模糊与梦本身的构造无关，而只和梦念中的造梦材料有关。比如，我记得自己曾经做过一个梦，醒来的一瞬间觉得这个梦结构巧妙、清晰、无懈可击，以至于我还睡眠迷离就急于想把这个梦归为一个新的类型，这种梦不受凝缩和移置机制的影响，可以称之为“睡眠中的幻想”。然而，进一步审视后发现，这种梦与其他梦一样，仍然存在结构上的断裂和瑕疵，所以我放弃了这是一种新种类的想法。⁽²⁷⁾这个梦其实反映了我跟朋友弗里斯长期探索的一个艰深问题，即雌雄同体问题。出于对愿望的满足，这个梦让我们感到对这个理论的看法（顺便说一下，这个理论并没有在梦中出现）是无懈可击的。因此，我在半睡半醒状态中认为梦是完美无缺的这一判断其实是梦境的一部分，实际上也是梦的核心。在这一梦例中，梦的运作机制其实已进入我刚刚醒来时的思想，让我以为自己在观察梦、判断梦，而这些对梦的判断之类其实只是梦念的一部分（没有在梦中对应表现）。⁽²⁸⁾我曾经分析过一位女病人的梦，情形与此非常相似。一开始她不愿意跟我讲，说是“因为它太模糊、太混乱”。最后在反复申明自己讲的不一定正确之后，她告诉我说，她梦见了好几个人，她自己、她的丈夫和她的父亲，而且好像她不确定是丈夫还是父亲，或父亲究竟是谁，诸如此类。结合在分析治疗过程中她的联想，这个梦不过是个很普遍的故事：一个做女仆的女孩子不得不承认自己怀孕了，但却不知道“孩子的父亲究竟是谁”。⁽²⁹⁾这里再次说明梦的模糊性正是造梦材料的一部分，换句话说，造梦素材的模糊性表现为梦形式的模糊性。梦的形式或梦见的形式常被用来表达其隐藏的问题本身。⁽³⁰⁾

对梦的注解，或者表面上无关痛痒的评论，常用以掩饰梦中微妙表现的东西，尽管实际上根本掩盖不了。比如，梦者可能会说“这部分全忘了”，而经过分析，我们会发现这部分宣称忘记的内容指向一段儿时回忆，即某人给他擦屁股时的唠叨。这儿还有一个值得详细记录的梦。一个青年男子做了个栩栩如生的梦，该梦让他想起了至今尚

在意识中留存的少年幻想。他梦见他在一天晚上住在避暑胜地的一家宾馆。他弄错了房间号码，走错了房间，看到一位上了年纪的女士和她的两个女儿正在里面脱衣上床。之后他说：“梦在这里出现了一些裂缝，应该是少了点东西。最后房间里出现了一个男人，他使劲推我出去，我不得不跟他厮打起来。”他费了很大工夫，却想不起那段少年幻想，虽然这个梦对那段回忆有着明显指向。最后才弄明白，他孜孜以求的内容已包含在他所说的梦的遗漏中了。“裂缝”指的是这几个女人上床脱衣时露出的生殖器，而“少了点东西”描述的正是女性生殖器的主要特征。他小时候对女性生殖器极其好奇，一直倾向于坚信幼儿期性理论，认为女性有着跟男人一样的生殖器。

还有一个梦也有着相似的回忆⁽³¹⁾。他梦见：“我和K小姐正在去往人民公园饭店……然后是模糊一片，断片……然后我发现自己在一家妓院客厅里，看见那里有两三个女人，其中一个只穿着内衣内裤。”

分析

K小姐是梦者以前老板的女儿，他自己承认，只把她当作自己的妹妹。他没什么机会跟她说话，只聊过一次，当时“两个人似乎都有了性别意识，好像我说了一句：‘我是男的，你是女的。’”至于梦中的饭店，他只去过一次，是跟姐夫的妹妹一起去的，他对那个女孩根本不感兴趣。还有一次他曾跟三个女人路过这家饭店门口，这三个女人是他自己的妹妹、表妹以及刚刚提到过的他姐夫的妹妹。这三个女人都可以归为“妹妹”，他对她们都毫无兴趣。另外，他很少去妓院，这辈子大概只去过两到三次。

对这个梦的解析，要从“模糊一片”和“断片”出发。经过解析，我们明白，原来他小时候偶尔（很少）因好奇心作怪，曾经偷看

过比他小几岁的妹妹的生殖器。之后几天，他清醒意识到该梦暗示出的这一儿时行径。

同一晚上所做的梦，从内容上来讲属于一个整体，它们是一个梦的若干片段，这些片段的数量和分组方式都各有其意义，可以视为潜藏梦念的不同信息片段。⁽³²⁾在解析这种包括几个主要段落的梦或者同一晚所做的梦时，有一种可能性是不能忽视的，那就是连续发生的这几个不同的梦，可能意味着同一件事，是以不同材料对同一种冲动的表达。若事实果真如此，那么这些同源梦时间最靠前的是变形得最厉害的、是最为小心翼翼的，而接下来的梦就变得更为明确、清晰。

《圣经》记载的约瑟为法老解析的关于母牛和玉米穗的梦也属此类。相比《圣经》，约瑟夫斯⁽³³⁾所著的《犹太古代史》第2卷第5章对该梦记载得更为详细。法老在讲完第一个梦后说：“这一幕把我从梦中惊醒，费尽心思猜不出这个梦究竟意味着什么，之后我又睡着了，继而又做了第二个梦，比第一个更奇特，更让我惊恐不安……”约瑟听了法老的讲述后，跟他说：“啊，法老，这两个梦，虽然形式不同，但实际上指的是一回事。”⁽³⁴⁾

荣格在《谣言心理学》（荣格，1910b）中讲了个故事，说是一个女学生说了一个变形的春梦，结果朋友们一下子就明白了，然后她们又把这个故事添油加醋了一番。荣格对此评论说：“一长串的梦要表达的最终思想，其实就是这第一个梦意象所表达的内容。由于审查机制的存在，必须让这一最初意象与其代表的情感尽可能保持距离，这就需要利用一连串的象征、移置以及使其变得无伤大雅的伪装，等等。”（同上，第87页）舍纳（1861，第166页）对梦的这种表现特征很熟悉，相较于他的机体刺激理论，他认为这是一种特殊法则：“最后，在所有由特定神经刺激引发并形成的象征梦中，想象遵循这样一个普遍法则：梦在描绘引起刺激的客观事物时，一开始只使用最不相干和最不明确的隐喻，但到了最后，当图示化描绘已经耗尽，刺激本

身就会以对应的器官或功能的形式赤裸裸地呈现出来。这样，梦在指出引发其产生的机体原因后，也就结束了……”

奥托·兰克为舍纳理论提供了一个很是巧妙的支持。他报告了一个女孩的梦，该梦由同一晚上的两个梦构成，二者之间隔了一段时间，最后以性高潮结束。无须梦者提供太多信息，我们也能对第二个梦做出详尽解析。从这两个梦之间的联系上，我们可以看出第一个梦其实表达的意思跟第二个梦是一样的，只是形式更小心翼翼一些。兰克以这个梦例为基础，充分讨论了高潮梦或遗精梦对梦学理论的普遍意义。

然而就我的经验而言，人们通常无法利用造梦材料的明确或者不明确来解析梦中的清晰或混乱。下面我将揭示一个迄今尚未触及的造梦因素，这一因素对梦的清晰与否具有决定性作用。

有时梦中情景和背景持续一段时间之后会中断，这种情形可以用下面的话来描述：“然后好像又在另外的地方，发生了如此这般的事。”过了一段时间，梦的主线又得以接续，而插入的内容其实是梦隐念中的次要情节，可以说是隐念中的从句。梦念中的条件从句在梦中是以同时性表达的，即“如果”变成了“当……时”。

那么，梦中普遍出现的那种无法动弹之感（通常伴随着焦虑）是什么意思呢？想向前走却迈不开步，想做什么事却障碍重重；火车马上就要启动，自己却赶不上趟；受辱后举手报复却发现无能为力，等等。我们在裸露梦中讨论过这种感觉，但尚未认真解读。一个最直截了当的答案是，因为我们在睡眠中不能动弹，所以梦中就出现了动作受限的感觉。但这个答案并不充分。人们不禁会问，为什么在梦中并不是一直这样难以动弹？所以我们可以假定，这种无能为力之感可能对梦来说具有某种特殊意义，在梦念需要时就会入梦。

这种“无能为力”不一定总是感觉动不了，有时可能是梦境的一部分。下面这个梦例很能说明梦的这一特征的意义。下面是该梦的梗

概，在该梦中我被人指责不诚实。那个地方是一家私人疗养院和几幢房子的混合体。一个男仆出现，叫我进去检查。梦中我知道有什么东西丢失了，我被检查是因为被怀疑与失物有关。（分析表明，这里的检查有双重含义，其中包括身体检查。）我知道自己是无辜的，而且还是这个机构的顾问，所以就淡定地跟着仆人去了。在门口，我们遇到了另一个仆人，他指着我说：“为什么把他带过来？他可是一位受人尊敬的人。”之后我独自进了一个大厅，厅里摆放着很多机器，让我想起但丁《神曲》所描述的地狱里的可怖刑具。我看到我的一位同事四肢摊开地呆在一台机器上，他肯定看到了我，但却对我视而不见。这时有人告诉我可以走了，但我找不到我的帽子，也根本走不了。

这个梦满足的愿望显然就是认可我的诚实、我可以走。因此，梦念中肯定有各种与此矛盾的材料。“我可以走”是一种赦免的表示，但如果结果是什么事情让我无法走，那么我们有理由认为这是受压制的相反材料在起作用。因此，我找不到帽子这一事实顺理成章意味着“你根本不是个诚实的人”。该梦中的“无能为力”是对立的表达方式，也就是“不”。所以，之前我认为梦不能表达“不”，这一看法需要修正。⁽³⁵⁾

在其他“不能行动”的梦中，这种“不能”不仅出现在梦境情节中，而且还是一种感觉，而这种感觉是对同一矛盾更为强烈的表达，它表达了一种对立的意念。所以，运动受禁的感觉代表了意志冲突。下面我们会明白，睡着时的运动麻痹，是做梦时心理状态的基本条件之一。意志向四肢等运动器官发送运动命令，而我们明确知道冲动在睡眠时受到抑制，说明想动而不能动这一过程正是表达了两种意志的对抗。根据我对焦虑的解释，不难理解为何某种冲动受抑制的感觉与焦虑如此接近，为何这二者在梦中经常相伴而生。焦虑是一种力比多冲动，它源于无意识，被前意识压制。因此，梦中不能行动并伴随焦虑之感，这个梦一定与力比多相关，也就是说，必定跟性冲动有关。

梦中经常会出现这样的判断：“还好，这只是个梦。”这一判断的意义及心理价值，留待以后讨论。⁽³⁶⁾这里仅先指出，这句话旨在贬低梦的重要性。与之相关的一个很有趣的问题是，梦中某些内容又被描述为“梦见的”，可谓之“梦中梦”。斯铁克尔（1909，第459页）以相似的角度，令人信服地分析了一些梦例，初步解释了这个问题：“梦中梦”的意图在于贬低这些“梦见的”事物之重要性，剥夺其真实性。梦者从“梦中梦”醒来后继续做的梦，表示的是他的愿望，他想以此取代不可改变的事实。因此，我们有理由认为，梦中“所梦见的”即“梦中梦”才是真实的，是真实的记忆。相反，“梦中梦”之后的梦只代表了梦者的愿望，希望“梦中梦”只是梦，根本没有发生过。换句话说，当某个特定事件被嵌入到梦中成为“梦中梦”，意味着这一事件绝对是事实，是确凿无疑的事实。梦利用“梦到”它的形式，也就进一步证明了“梦是愿望的满足”。⁽³⁷⁾

-
- (1) 1909年增注：“此后，我已在‘一例癔症分析片段’（弗洛伊德，1905e，第2、3节，也可参看弗洛伊德，1918b，第4节，狼人梦的合成。）1914年增：“见奥托·兰克在‘一个自我解释的梦’[1910]，这称得上是问世的解释得最为完整的梦了。”
- (2) 最后三句话（从“其他的材料”开始）从1919年开始就是目前的样子，在此之前的导言中，该段如下：“其他材料可以归属于‘脉’这一条目之下，它们整体上形成了从隐念中的真实愿望到梦的愿望之途。第一套‘脉’组成梦念的对应衍生物，可以说是从本质的环节到细枝末节的图示化演示。第二套‘脉’构成想法将这些细枝末节（由于梦的移位而变得重要）彼此相连，进而将它们扩展为梦境。最后第三套‘脉’组成的联想和思绪，让我们能够达成对梦的解析，又从解析中得以从梦境窥知第二套脉。无需假定，这第三套从整体上而言也与梦的形成有关。”关于本段，弗洛伊德在《薛定谔方程》（1925）中已经放弃了“脉”这一术语。但是，这个词实际上之后在第480页得到了重生。以下480页有对这句话的限制。
- (3) 帕纳塞斯山（Parnassus，Mount Parnassus），在古希腊神话中，Mount Parnassus是九位掌管艺术与科学的缪斯女神住所。——译者

- (4) 这是弗洛伊德很爱使用的一个明喻，上文第283页以及关于杜拉的分析（1905c）中都曾用过。该明喻可能源于歌德的一首抒情诗中的一个意象。
- (5) 见第382页，第356和361页也有相关讨论。
- (6) 这句话为1914年所加。下文370页会再次提及这一观点，第434页对此还会详细讨论。同一晚上产生的梦的统一主题下文第368页会继续讨论。
- (7) 弗洛伊德1897年4月28日致弗里斯（他就是文中谈到的那位朋友）的信对这个梦有详细描述（见弗洛伊德，1950a，书信60）。
- (8) 弗洛伊德在1896年11月2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见弗洛伊德，1950a，书信50）中报告了这个梦，信中说该梦是在葬礼后的那天夜里做的。
- (9) 类似的断言还出现在第362、372页。梦将合上死者眼睛称之为顺从。
- (10) 1911年增注：“看了K. 阿贝尔《原始词的对立意义》（1884）（参见我的评论，1910e）之后，我吃惊地看到最古老的语言与梦在这一点上非常相似（其他语言学家的研究也证实了这一事实）。比如，它们都是用一个词描述一系列在性质或行为上分属两个极端的对立状况，比如‘强与弱’‘老与少’‘远与近’‘紧与松’等；然后对这个共同的词稍加改变就变成了明确表示某一极端状况的词。虽然阿贝尔是以古埃及语描述这一现象的，但他同时说明闪族语系和印欧语系也有类似用法。”
- (11) 该梦在下文第382页有完整叙述。
- (12) 1914年增注：“参见上文第130页援引的亚里士多德论及解梦者条件的看法。”
- (13) 认同，视上下文有时也译为等同、同一、同化等。——译者
- (14) 合成形象的话题也可见第331页。下面三句话为1911年所加。本段最后一句为1914年所加。本问所说“认同”显然与上文185页所涉意义不同。
- (15) 1925年增注。
- (16) 如果我不知道应该在哪个梦中人身上寻找自我，我会遵循这一原则：梦中那个拥有我曾有过的情感的人，就是潜藏了我的自我的那个人。
- (17) 这句话为1925年所加。这一点后来（弗洛伊德，1923c，第10部分）得到了进一步阐述。
- (18) 参看第246页的“革命”梦。
- (19) 弗洛伊德论梦的短文（1901a）第4部分末尾提供了一些有趣个案。

- (20) 这句是1909年所加。
- (21) 本段余下字句为1911年所加。
- (22) 德语“Kehrseite”兼有“相反”与“颠倒”两层含义。
- (23) 这一句为1911年所加。
- (24) 本段以及下一段皆为1909年所加。
- (25) 1909年增注：“癔症发作时有时会利用这种时间颠倒手法，使其真意不被发现。例如，一个女孩子在一次癔症发作时，表演了一场爱情罗曼史（她曾在市郊铁路邂逅某人，于是就在无意识中想象出了这么一出爱情剧）。她想象这个男人被她美丽的双脚吸引，于是一个劲儿地跟正在读书的她搭讪，之后她和他一起离开，然后就是一场动人心魄的情爱。她发作时，会以剧烈的身体抽搐表现那一幕情爱场面，同时还以嘴唇表示亲吻、手臂交叠表示拥抱。继而，她会冲进隔壁房间，坐在椅子上，把长裙掀起来露出自己的双脚，假装读书的样子，同时跟我对话（即回答我的问题）。”1914年增：“此处可以和阿特米多鲁的话作比较：‘在解析梦的意象时，有时你得从头到尾仔细看一遍，然后再得从尾到头看一遍……’”（克劳斯译本[1881]第11章）
- (26) 本段为1911年所加。
- (27) 1930年增注：“这种看法是否正确我现在也不确定。”（弗洛伊德在《梦和心灵感应》的论文[1922a]中，有些论述倾向于赞成存在这么一种分类。）
- (28) 这个问题下文第475页会得到更充分的探讨。
- (29) 除了癔症，该病人还兼有闭经和重度抑郁（这是病人的主要症状）。下文第476页探讨了这梦。
- (30) 最后一句为1909年所加。下面一段为1911年所加。
- (31) 本段和以下两段为1914年所加。
- (32) 这句话为1909年所加。本段剩余部分和下文三段，皆为1911年所加。弗洛伊德在其《精神分析新论》（1933a）中再次探讨这一问题。
- (33) 约瑟夫斯（Flavius Josephus, 37? —100），犹太历史学家。用希腊文完成了《犹太古代史》《犹太战争史》等著作，为研究犹太人古代历史提供了珍贵史料。——译者
- (34) 惠斯顿译本，1874，第1版，第127—128页。

(35) 经过彻底分析，我发现这里借用了一个发生在我童年的事件，联想过程如下：“摩尔人已经完成了使命，可以走了。”（席勒：《菲亚斯科》第3幕第4场）“使命”其实是“工作（work）”的错用。然后出现了一个滑稽的字谜：“摩尔人完成使命的时候多大了？”“一岁，因为他会走路（walk）了。”（据说我出生时顶着一头乌黑浓密的头发，于是我那年轻的妈妈宣称我就是一个小摩尔人。）——我找不到自己的帽子这种事确实现实生活中发生过，这种情况有多层意蕴。我家的女仆是收藏东西的天才，是她把我的帽子藏起来了。该梦的结尾还潜藏着一种忧郁思考，一种对死亡的拒绝：“我远没有完成自己的使命，所以我还不能死。”这里既涉及了生也涉及了死，正如不久前我那个关于歌德和瘫痪病人的梦一样（见第362、467、481页）。（1930年增：）根据此后的发现，这一论断后来不再成立。）

(36) 这一段（除倒数第二句和倒数第一句某些内容）为1911年所加。

(37) 最后的从句为1919年所加。

四、梦的表现力

迄今为止，我们一直在研究梦如何表现梦念之间的逻辑关系。在此期间，我们多次触及其他问题，即梦念材料为了进入梦境到底进行了哪些改变。我们知道，这些材料之间的大部分逻辑关系被剥离，然后经过凝缩进入梦境，同时随着材料的各部分在梦中的移位，其精神价值也会发生转换。迄今我们所说的移置，就是一种概念替换另一种关系紧密的概念，如果其目的在于凝缩，进入梦境的就不是这两种概念，而是二者的共同点。目前我们还没有讨论过其他类型的移置。然而，分析表明还有另外一种移置作用，它表现为思想在转换为言语表达时发生的改变。在这两种情况下，移置作用都存在于一连串联想中，只是二者发生在不同精神领域。第一种移置是以一种元素代替另一种元素，而第二种移置则是一种元素以一种言语形式代替了另一种。

造梦过程中发生的第二种移置作用，不仅具有重大理论意义，而且正好可以解释伪装而成的梦表象的荒诞无稽。这一移置作用，通常能够将抽象而单调的思想转变为具体形象的事物。这一转变的优势显而易见，目的也会轻而易举实现。从梦的角度而言，形象的事物就是能够被表现的事物：即能够被引入梦中的某种情境。而抽象的事物则很难入梦，就像插画期刊无法刊载政论文章一样。抽象变形象，不仅出于表达的考虑，还有利于凝缩、有助于逃过审查机制。抽象的梦念很难直接入梦，但一旦变成形象的语言，这种新的表现形式与其他造梦材料之间的对比和认同（这种对比和认同，是造梦所必需的；如果它们不是现成的，梦就会把它们创造出来），就会比之前更容易建立。这是因为，任何一种语言，经过历史演变，具体词汇都比抽象词汇更富于联想。我们可以设想，造梦过程在很大程度上是为每个想法

找到最适当的言语，以便尽可能把分散的梦念转变为最统一连贯的表达。可以认为，当某种思想的词语已经确定，那么它将会支配、选择其他思想的表达方式，而且这种影响可能从一开始就已经奠定了，就像诗人写诗一样。如果要写一首韵诗，那么诗中的第二行就面临两个限制条件：内容上必须表达适当的意思；形式上又必须跟第一行押韵。无疑，最好的诗都看不出刻意押韵的痕迹，其中的词句早在开始就由所要表达的意思及其相互影响而选定，之后只需稍加调整，诗的韵律就会自然呈现。

在少数梦例中，表达方式的这种转变，其直接目的在于凝缩，因为被重新结构的词汇都具有更多的意思。这样一来，所有的语言智慧都可以服务于造梦过程。我们不必为言词在梦中的作用感到吃惊，因为词语本身就可以表达一大堆概念，天然具有多义性。而神经症（如强迫观念、恐惧症等）跟梦毫无二致，都会肆无忌惮地用言词进行各种凝缩和伪装。⁽¹⁾不难看出，梦的变形也受益于词语的移置。如果一个模棱两可的词代替了两个词义明确的词，就会产生混乱；如果日常生活中严谨的语言都变成形象化的表达，我们就会发生理解困难。更何况梦从来不告诉我们它的意思是按字面理解还是有比喻意义，也不告诉我们梦境到底是直接代表某个概念还是绕了什么弯子。⁽²⁾我们在解析任何梦元素时，我们通常疑惑不定的是：

- （1）是从正面还是从负面（对立关系）理解；
- （2）是否该从历史角度解析（作为真实的记忆）；
- （3）是应从象征意义上解释，还是仅从字面意义上理解。

尽管有如此多的不确定，我们还是得说，梦给解析者带来的困难（梦本就不是用来让人理解的，这一点我们必须牢记），并不比古代象形文字为其解读者带来的困难更多。

我已举出若干例证，说明梦模棱两可的语言表达（如伊尔玛打针梦里“她张大了嘴”，以及刚刚援引的梦里那句“我根本走动不了”）。现在我再讲一个梦，在这个梦中，由抽象思想到图像的转变发挥了重要作用。这种解梦方式与象征解梦法有着明显区别。就象征解梦法而言，哪些是关键符号归诸于解梦者的随机选择；而我们的语言解梦法中的关键线索通常是大家都知道的，且以约定俗成的语言习惯用法为基础。如果解梦者想法正确，那就可以以这种方法完全或者部分解读出梦的意义，甚至不必借助梦者提供信息。

我认识的一位女士做了如下这个梦：她在剧院，那里正在上演一出瓦格纳的歌剧，演出一直持续到早晨八点差一刻。前排座位那里摆着桌子，人们正在那里吃喝。她那刚刚度完蜜月的表弟，跟他年轻的妻子也坐在一张桌子旁，他们旁边坐着一位贵族。看来，是表弟的妻子把他从蜜月中带了回来，就那么大摇大摆地，就像戴回来一顶帽子似的。前排中央有一座高塔，塔顶有个平台，平台周围围着铁栏杆。高高站立在塔顶上的指挥，长着一副酷似汉斯·里希特的相貌。他不停地围着铁栏杆跑动，大汗淋漓地站在那里指挥着聚在塔底的乐队。她自己跟一个女性朋友（这人我也认识）坐在包间里。她妹妹从前排递给她一大块木炭，说没想到它会这么久，现在肯定是冻坏了。（就好像演出时间长，包厢就得加热似的。）

这个梦貌似集中复现了某个场景，但从其他方面来看却是荒诞无稽的。想想看，剧院前排中央竟矗立着一座塔，指挥竟然还在塔顶指挥乐队！更甚的是梦者妹妹竟然递给她一块木炭！我特意没有要求梦者做什么解释。但以我对梦者人际关系的了解，即便不依赖梦者我也能解析某些片段。我知道，她曾深深同情一位音乐家，这位音乐家因发疯而过早结束了音乐生涯。所以我决定把梦中的塔作为隐喻理解。那我们就可以明白，那个她希望看成是汉斯·里希特的人远远凌驾于乐队其他人之上。该塔可以理解为一个由多种元素并置的合成图像，塔底部分代表这位音乐家的非凡才华，塔顶的栏杆代表他的最终命运

——沿着栏杆拼命奔跑的音乐家可不就像被禁闭的囚徒或者笼中困兽（这也暗指这位不幸的人的名字⁽³⁾）嘛！这两个想法汇合为一个词汇即“愚人塔”（愚人塔是疯人院的旧称）。

依据以上梦所采取的表现方式，我们可以尝试以此解析梦中第二个明显荒谬之处，即妹妹递过来的炭。“木炭”一定意指“秘密的爱”：

没有任何火焰、木炭，

可以像那秘密的爱

那无人知晓的爱

燃烧得如此炽烈。⁽⁴⁾

梦者自己和她的朋友都尚未结婚（德语意为“sitzen geblieben”，字面意思就是“坐冷板凳”），而她妹妹还一直在期盼着婚姻，妹妹递给她一块木炭说：“因为她不知道它会这么久。”该梦并没有特别指出到底是“什么”会这么久。如果这是个真实故事，指的自然是“演出”；但因为这是个梦，所以我们得把这一短语剥离出来视为一个独立实体，断定它还有其他意思，加上“她结婚之前”，补全为“不知道她结婚还有这么久”。梦中提到的坐在前排的表弟及其妻子，以及这位妻子“明目张胆”的偷情，进一步印证了我们对“秘密之爱”的解析。秘密的爱与公开的爱以及梦者内心的火和那位年轻妻子的冷漠，这两重对立统治了整个梦境。而且，在两种情况下都有人“高高在上”，这个词既指那位坐在年轻妻子身旁的贵族，同时也指那位曾被寄予厚望的音乐家。⁽⁵⁾

以上论述最终让我们得以发现第三个因素（另外两个因素是凝缩和移置），它在梦念转变为梦境的过程中也起到了不可低估的作用：即梦使用的特殊心理材料的表现力（很大程度上是指视觉形象方面

的表现力)。对依附于核心梦念的次要思想来说,那些适于视觉表现的思想最受青睐;对于那些不太适合的思想,梦会将其转变为一种新的甚至是不常见的语言形式,以此避开费力思考引起的心理压力,从而实现对它们的表达。将思想内容用另一模具重铸成形,还有助于凝缩活动,甚至可以和其他还未现身的思想建立连接。而这些还未现身的思想可能为迎合第一种思想而预先改变自己原来的表现方式。

赫伯特·西尔贝雷(1909)⁽⁶⁾曾提出过一个好办法,可以直接观察造梦时思想变成图像的过程,从而有助于将这一因素从梦的运作机制中剥离出来、单独研究。他发现,如果在疲乏或半睡半醒状态想一些颇费脑筋的问题,脑海中通常无法出现思想,取而代之的是一幅图,他就会明白这幅图就是思想的呈现。西尔贝雷把这一思想替代物称为“自动象征⁽⁷⁾”。这里我将援引几个来自西尔贝雷著作(同上,第272—273页)的例子。之后,根据这一现象的某些特征,我们还将回过头来继续讨论(见第271页)。

“例1:我想着一篇论文里还有一段需要修改。”

“象征符号:我看到自己在刨一块木板。”

“例5:我努力地想搞明白正打算开始的某些形而上学的研究问题。我记得,其目标就是从意识的高级形式和存在层面探寻出路,探求存在的基础。”

“象征符号:我正在把一柄长刀从上往下插入一块蛋糕,好像要切一块下来。”

“解析:我插刀的动作意即‘探寻出路’……下面是对为什么用这一象征的解释。我在饭桌上的任务经常是切蛋糕、分蛋糕,我切蛋糕时用的是一把长长的软刀,需要特别小心。需要很费劲才能切开,而切开之后要干净利落地一一取出更为困难。必须小心翼翼地把刀片插到切好的蛋糕下面(相当于慢慢地‘探寻出路’以到达‘基

础’）。但这幅图景中还有更多的象征意义，其中的蛋糕是千‘层’糕，刀子需要切过许多层（意识与思想之‘层’）。”

“例9：我的思路断了。我努力地想重新找回来，但不得不承认自己根本想不起来该从哪儿开始了。”

“象征符号：印版的一部分，最后几行已散失了。”

鉴于笑话、箴言、歌曲和谚语等在知识分子阶层精神生活中的作用，它们会以极高频率作为伪装来表现梦念，这是完全可以预料的。比如，梦见很多车子，每辆车子上都装满了不同蔬菜，这是什么意思？这代表了梦者想要对照，车上的“青菜萝卜”之类即“乱七八糟”，表示“混乱无序”之意。奇怪的是，这种梦我只听到过一次。⁽⁸⁾普遍有效的梦象征，大都以大众普遍熟悉的比喻和语言为基础，只会出现于少数梦中。而且，出现在梦中的这种象征，绝大部分共属于精神神经症、神话传说以及大众习俗。（梦的象征主义下文会有详细论述。）

的确，如果继续深入考察这一问题，我们就必须承认，梦的这种替代并非创新之举。为了达到目的，即躲过审查机制最终得到表现，梦只是遵循了早已在无意识中存在的途径而已；而且，在受到压制的思想材料中，梦更青睐于那些可以变成笑话或暗喻的材料，神经症患者的幻想中就充满了这类材料。在这一点上，我们突然理解了舍纳对梦的解析。舍纳对梦的解析基本是正确的，我已对此做过辩护。想象中充斥着自己的身体，这一点绝不仅是梦独有的，也不只是梦的特征。精神分析显示，这种现象经常出现在神经症患者的潜意识思想之中，其根源是性好奇。对于正在成长的少男少女来说，这种性好奇既针对异性生殖器，也针对同性生殖器。正如舍纳（1861）和福克尔特（1875）一直坚信的那样，他们认为，无论是在梦中还是在神经症患者的无意识幻想中，房子都不是用来象征身体的唯一符号。当然，我知道很多患者还在用建筑物象征身体和生殖器（性兴趣领域自然远远

不会仅限于外部生殖器），对这些患者来说，杆、柱之类代表大腿（《雅歌》中就是如此），门代表身体上的开口处（孔洞），水管代表泌尿器官，如此等等。但是和植物或厨房之类相关的概念，常用来代表性。⁽⁹⁾前一种情况下，象征表现为一种语言学用法，本身就是自远古以来逐渐积累起来的富于想象力的明喻，如《雅歌》中上帝的葡萄园、种子以及少女的花园等。性生活中最丑陋也最私密的细节，可能会想成或梦为貌似纯洁的厨房活动，以此作为性的暗示。如果我们忘记性象征可以藏身于最平凡、最普通的事物中，那我们就无从理解癔症症状。患有神经症的孩子看不得鲜血或生肉，或一看到鸡蛋、空心面之类就作呕，还有对蛇的极度恐惧（普通人也怕蛇，但神经症患者会将其无限扩大），这都有性意味。神经症使用的这类伪装，在人类文明的早期就已经形成了，一直延续至今。在一层薄薄的纱幕之后，这类伪装隐约可见于如今尚存的习语、迷信和习俗中。

我在前面说过要记录一位女患者的“花”之梦（见第352页），现在我将在此插入。对于这个梦，需要进行性解读的部分，我会重点标出。待我解析完毕，这个美丽的梦对于梦者来说就再也没有吸引力了。

（1）序梦：她走进厨房，两个女仆在屋子里，她挑剔她们“那点食物”都没为她做好。同时她又看到厨房里的盘盘碗碗都倒放着控水，它们已经堆了一大堆。后来又梦见：两个女仆去取水，她们只能涉水过河，那河水已经流进了屋子或者流进了院子。⁽¹⁰⁾

（2）主梦（描述她的生平经历）：她从山上（象征她高贵的出身：这与序梦形成一个对立的愿望）跨过一些形状奇特的栅栏或篱笆走下来，那是由很多小方木组成的大方木（这是把两个地点混合在一起的合成图像：一个是她家里的“阁楼”，她在那里以前常与弟弟戏耍，这也是她后来的幻想对象；第二个是一位坏叔叔的农场，这人以前经常戏弄她）。

这堆栅栏并不是专门用于攀爬的，她费了好大劲才找到下脚地方，很高兴自己的衣服没有被勾住，让她还能体面地往前走（这是一个跟她关于叔叔农场的真实回忆相对立的愿望，她以前在叔叔农场时总是脱光衣服睡觉的）。她手里拿着一根粗大的树枝（就像天使报喜图中天使手持一束百合花一样），其实，那树枝像是一棵树，上面开满了红花，枝繁叶茂地四下伸展（对这个合成意象的解释参看本章第3节相关内容：纯洁、月经、茶花女）。这些花有些像盛开的百合，又像山茶花，当然山茶花不会长在树上。她往下走的时候，一开始只拿了一枝，后来突然变成了两枝，再后来又变成了一枝（指她幻想的人数量之多）。她往下走时，树枝下部的花已经近乎凋谢。下坡之后，她发现一个男仆正在给一棵样子相似的树“梳头”，她感觉是这样，也就是说他正在用一块木片把类似苔藓的一丛丛厚实毛发从树上弄下来。其他工人从一座花园里砍下相似的树枝，把它们扔到路上，四散在那里，所以很多人都在拿。她问她是也能拿走一根（即她是否可以拉下来一根，意思是她是否可以自慰〔从字面意义上来说，“拉下”或“拉出”是一种德语粗话，相当于英语中的“手淫”〕。弗洛伊德在他有关“屏蔽记忆”的论文〔1899a〕中已经关注到这一象征符号）。一个年轻男人（这个人她认识，是个外地人）站在花园里，她上前问他，如何能把这种树枝移栽到她自己的花园里（长久以来，树枝一直是男性生殖器的象征，此处也正巧暗示出她的姓氏）。他抱住了她，而她一个劲儿地挣扎，质问他在想什么，难道他认为人们都可以这么抱她吗！他说这种事没什么妨害，是允许的（指和下面的话都跟婚姻注意事项有关）。随后他说他愿意跟她去另一座花园，告诉她怎么种植，还说了一些她不太理解的话：“不管怎么样，我需要三码（后来她说是：三平方码）或三呎土地。”似乎是他在向她索要自己自愿教她的报酬，好像他想在她的花园里补偿他自己，也像是他想在法律上钻空子什么的，既从中得到好处，又不伤害她。她不知道他是否确实给自己看了什么。

根据我提出来的象征元素，这个梦可以称之为“自传”梦。这类梦经常出现于精神分析期间，其他情况下可能很少出现。⁽¹¹⁾

我当然可以随意找出很多此类材料，但一一解说就太过深入神经症领域了。所有这一切都指向同一个结论，即我们没有必要假设造梦过程中有什么特殊的象征性的心理活动，梦只不过是利用无意识思维中已经存在的象征而已，因为这类象征的表现力非常适合梦的构造，也因为它们一般都能逃过审查。

-
- (1) 1909年增注：“参见作者《笑话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1905c）（尤其是第6章的后半部分）以及在解决神经症症状时对‘词桥（verbal bridges）’的运用。比如弗洛伊德1905e第2部分结尾处对杜拉第一个梦的概述——这里使用的词汇是‘转换词（switch-words）’以及弗洛伊德1909d第1节（G）中对‘鼠人’鼠性强迫症的处理。”
 - (2) 该段其余部分为1909年增注，1914年又被列为正文。
 - (3) 1925年增注：“雨果·沃尔夫（意即狼——译者）。”
 - (4) 德国民谣。
 - (5) 下文第466页对该梦中的荒诞因素还有所论述。
 - (6) 本段以及下文对西尔贝雷著作的引用均为1914年所加。
 - (7) Symbol，或以Symbol为词根的词，意为象征、符号，译文会根据语境相应译为象征、符号或者象征符号等。——译者
 - (8) 1925年增注：“事实上我从未再见识过这种意象，所以我对这一解析是否正确没有什么信心。”
 - (9) 1914年增注：“奥地利眼科医师富克斯三卷增补本（1909—1912）在这个方面提供了大量例证。”
 - (10) 这个序梦是以因果从句来解析的，见第352页。
 - (11) 后面我还将提到一个相似的“自传”梦，作为梦的象征的第三个梦例。另一个详细的梦例由兰克（1910）记录，斯铁克尔（1909，第486页）也有一例，但必须“反着读”。（弗洛伊德在《精神分析运动史》[1914d]结尾处提到“自传”梦。）（本书最初三个版本即1900年、1909年和1911年版本中，本段前面还有一段，只是从1914年之后各版都删除了。被删除的这段是

这样的：“我必须指出，梦和神经症中，还有性伪装的另一种形式，即与变化的房子有关的内容。‘变化的房子’可以轻而易举地以一个兼有‘移动的房子’和‘脱衣服’两个意思的词汇代替，因此这一概念与‘衣服’的主题相关。如果梦里还有一个电梯之类，我们自然会想起英文‘拉起’一词，即‘拉起某人的衣服’。”）

五、梦的象征——其他典型梦⁽¹⁾

以上关于自传梦的分析，说明我从那时开始已经认识到了梦中的象征意义。但我也是随着经验的逐步积累，才充分理解了其涉及领域之广，意识到了其重要意义。此外，之所以如此我还受到了威廉·斯铁克尔著作（1911）的影响，若在此对他的贡献说几句，想必也是适当的。（1925）

说到这位学者，他对精神分析学的贡献大概跟他对它的伤害不相上下。他破译了一大批未知的象征符号，一开始他的翻译并不被认可，但后来大部分都得到了验证和认可。如果我说这些符号受到的质疑并非全无道理，也并不意味着对斯铁克尔贡献的贬低。因为他的解析方法赖以建基的那些梦例通常并不令人信服，而且他使用的方法，从科学角度来说又是不可靠的。斯铁克尔对符号的解读靠的是直觉，这得归功于他能直接理解象征符号的天赋。但这种天赋并非人人皆有，所以无法评价其有效与否，因此其研究成果自然缺乏可信度。这种情形就像是希望只靠在病人床头闻闻味道就能诊断传染病一样（虽然有些医生确实比一般人嗅觉灵敏，能够借助嗅觉帮助诊断，也真的用鼻子诊断出了伤寒）。（1925）

随着精神分析法的不断实践、不断发展，我们发现患者能直接理解此类梦象征符号，范围令人吃惊。他们通常都是早发性痴呆患者，所以我们曾一度倾向于怀疑，是否拥有这种象征符号理解力的人都患有这种病。但实际情形并非如此。这只是个人天赋或者特质，并不具备显著的病理意义。（1925）

当我们逐渐熟悉这种在梦中大量使用的表现性的象征符号，自然就会产生疑问，是否很多符号像速记符号那样具有固定的含义。我们

甚至试图根据解码原则编撰一部新解梦书。如果真是这样，我们应当注意：这种象征主义并非为梦所独有，而是存在于一切无意识想象中，尤其是在人类民间故事、神话、传说、俗语、谚语以及流行格言中，比梦对象征的使用更为广泛、彻底（1909）。

因此，如果我们想要更充分地评估象征的意义，我们就得远远超出梦的解析领域，讨论跟象征相关的无数问题、涉及无限广泛的未知领域。⁽²⁾但我们在这里必须打住了，只能说象征是间接表现方式之一，而且一切迹象警告我们，在没有勾勒清楚其显著特征之前，不要将其他间接表现方法混为一谈。在很多个案中，象征和其所代表的本体之间的共同点很明显；在有些个案中这种共同点却是潜藏的，象征符号的选择似乎很令人费解。而正是在这第二种个案中，才能悟出象征符号及其本体之间关系的最终意义，说明这是一种遗传特性。我们现在看到的以象征关系联系的事物，也许在史前时代本为一体，那时候本体是概念，而象征符号则是对这个概念的语言表达。⁽³⁾象征关系似乎是一种遗迹和标志，说明其原有的同一关系。我们可以发现，这种联系在很多个案中并不仅限于语言领域，这一点已由舒伯特指出（1814）。⁽⁴⁾很多符号像语言本身一样古老，还有一些（如“飞船”之类）则是不断新造出来的（1914）。

梦用这种象征伪装隐藏的思想，自然而然地，很多符号被习惯性地或经常性地用来表示同一个事物。然而，梦中精神材料的变形相当独特，这一点必须牢记。我们通常应按照符号的本来意义解读，不能强加象征意义；而在另一些情形下，梦者会按照自己的规则，从自己个人记忆库里择取任意材料作为性符号，但这种情况并不普遍。⁽⁵⁾如果梦者能够在很多符号中随意选择，他就会选择那个和他别的材料也相关的符号，也就是说，梦在选择典型符号时掺杂个人因素（1909）。⁽⁶⁾

自舍纳以来的最新研究，都无可辩驳地证明了象征在梦中的存在，甚至赫福洛克·霍理士（1911，第109页）也承认，梦中无疑充满了象征。但我们不得不坦承，象征的存在既便利了梦的解析，同时也为解析带来了更大困难。依赖梦者自由联想的解析方式，常让我们无法弄清梦中的象征符号究竟是什么。考虑到科学性，我们又不能转回到古代解梦者那种武断、机械的解析方法（斯铁克尔的狂放解析法似乎又让这种方法得到了复活）。因此，在处理梦中那种必须视为象征的元素时，我们必须采用一种联合方法，一方面要依靠梦者的自由联想，另一方面要以解梦者对符号的理解作为补充。在解读象征符号时，我们必须小心谨慎，甚至对那些象征意义清晰明白的梦也要详加研究，以杜绝任何对我们武断解梦的指责。梦的解析总会有不确定性，部分是由于我们的知识尚不完备（这会随着我们的研究而不断提高），部分也由于象征符号本身的特性。梦中的象征往往有多重含义，就像中国文字一样，只有联系上下文语境才能解读出正确的意义。象征符号的多义性导致梦的“过度解析”，梦境的一个片段常表达性质各异思想和愿望。（1914）

就这些条件和限制，下面我将继续阐述。皇帝和皇后（或国王和王后）通常真正代表的是梦者的父母，而王子或公主则代表梦者自己。（1909）但由于伟人被赋予了与国王同等的崇高权威，所以，在有些梦里，类似歌德的人也会成为父亲的象征（希特施曼，1913）。

（1919）所有长形物体，比如棍子、树干和雨伞（其张开堪比勃起）之类，（1909）以及长而尖的武器如刀、剑、矛等，大都象征男性生殖器。（1911）象征男性生殖器的另一种常见却不好理解的符号是指甲锉——这可能是由于它可上下摩擦。（1909）而盒子、箱子、壁橱和炉子则代表子宫，（1909）女性器官的象征符号还有诸如孔洞、船、锅碗瓢盆各种器皿之类。（1919）梦中的房间通常代表女性，如果梦中还有进进出出房间的描述，这种解析就更加确定无疑了。

（1909）⁽⁷⁾就此而言，不难理解为何人们会对房间是开着还是锁着感

兴趣了（参看“一个癔症分析片段”所载多拉的第一个梦⁽⁸⁾）。可以打开房门的钥匙就不需要解释了，乌兰已经在其民谣《艾伯斯坦伯爵》中，就以锁和钥匙作为象征，编织了一段动人的奸情。（1911）梦见穿过一套房间意味着逛妓院或幽会。（1909）但是，萨克斯（1914）列举过一些干净例子，说明这种梦也可以表示婚姻。

（1914）对儿童性意识的研究揭示了一个有趣的发现，如果梦者把原本的一个房间梦成了两间，或者梦到一个熟悉的房间被分成了两间，或者相反，这都跟其性意识有关。童年时期，女孩子的生殖器和肛门被视为一个区域，即“底部”（与婴幼儿“泄殖腔理论”一致）（见弗洛伊德《性学三论》第2篇中有关“出生理论”部分[1905d]），后来才发现身体这个部位是由两个独立的腔道和孔洞构成的。

（1919）台阶、梯子、楼梯以及上下阶梯，都是性行为的象征。⁽⁹⁾梦者攀爬的光滑墙壁、下落时（通常伴随着极度的恐惧）攀爬的房屋正面，代表直立的人体，这种梦可能是儿时在父母或保姆身上攀爬的再现。“光滑的墙”也可以代表男人，人们在恐惧中通常会紧抓住房屋正面的“凸起物”。（1911）诸如餐桌、会议桌等各种各样的桌子代表女性（这肯定出于对立联系，因为这些象征符号平平板板，完全没有女性的轮廓）。（1909）就其语言学联系而言，“树木”代表女性的“材质”。在葡萄牙语中，“马德拉”岛的名字就是“树木”。

（1911）

由于婚姻的主要内容就是“床和桌子”，桌子在梦中经常代替了床，而梦念中的性欲往往随之转换为食欲。（1909）至于服饰，女帽可以肯定地解析为性器官，而且是男性器官。外套也是如此，只是不太清楚发音在象征中起了多大作用。在男人的梦中，领带通常是阴茎的象征。无疑，这种象征作用不仅因为长长的领带属于独立的服饰，为男人所独有，而且因为人们可以根据品味随意挑选，而性能力本质上却不能自由改变。⁽¹⁰⁾梦中使用这种象征的男人，现实生活中通常对领带非常考究，是领带收藏控。（1911）梦中出现的各种复杂机械装

置，很可能是指生殖器官（尤其是男性生殖器）（1919），表明梦的象征跟“笑话”中的象征一样频繁（1909）⁽¹¹⁾。无疑，诸如犁、锤子、步枪、左轮手枪、匕首、军刀之类的工具和武器，都是男性生殖器的象征（1919）。同样，梦中的景观，尤其是有桥梁或丛林覆盖的山丘之类的景观，显然可以视为生殖器官的刻画（1911）。马尔奇诺夫斯基（1912a）出版了一系列梦例，并配有梦者的图画作为说明。这些画出梦中风景和地点的图，清晰显示梦的表面内容与深层意义之间的差别。这些图乍看起来类似平面图、地图之类，但深入研究就会发现，它们其实象征的是人体、生殖器官等，只有按照这种思路，梦的意义才可以理解（这一点可参阅普菲斯特[1911—1912和1913]有关密码和画谜的文章）（1914）。对于难以理解的新词，我们也可以考察它的组成元素是否具有性的意味（1911）。梦中的孩子通常代表生殖器，事实上无论男女都习惯将自己的生殖器昵称为“小东西”（1909）。斯铁克尔（1909，第473页）正确地将“小弟弟”确认为阴茎。梦中和小孩玩耍或打闹，通常代表手淫（1911）。对于阉割，梦经常以秃头、剪发、掉牙、砍头等象征。如果通常象征阴茎的某个符号在梦中出现两次或多次，可视为对阉割的规避⁽¹²⁾。梦中出现蜥蜴（这种动物的尾巴割掉之后还会再生）具有同样的意义（参见第44页的“蜥蜴梦”）。在神话和民间故事中象征生殖器的动物，在梦中也有同样的作用，比如鱼、蜗牛、猫、鼠（因为有毛）等，而蛇是男性生殖器最重要的象征符号。小虫子或小动物代表小孩，比如不想要的兄弟姐妹。受到虫子困扰往往意味着怀孕（1919）。值得提及的是，近年来还出现了一个男性生殖器象征，即飞船，这可能是由于其外部形状以及飞翔特征（1911）。

斯铁克尔还列举了其他很多象征符号，并都有案例说明，但都尚未得到充分证实（1911）。斯铁克尔的著作，尤其是在《梦的语言》（1911）中，收录了大量符号解析。很多解读都显示出某种洞察力，进一步研究之后也证明了其正确性，如他对死亡符号的解析。但由于

他缺乏批判精神，又有以偏概全之嫌，这都让人怀疑其理论的可靠性与适用性。所以，对他的结论，要慎之又慎。因此，我也只能满足于关注他的少数几个发现（1914）。

根据斯铁克尔的看法，梦中的“左”和“右”具有某种道德意义。“右边的路往往意味着正义，左边的路则意味着罪恶。因此，‘左’可能代表同性恋、乱伦或性倒错，而‘右’则代表婚姻、与妓女性交等，这些一般随做梦主体个人道德标准而定。”（斯铁克尔，1909，第466页）亲属在梦中通常代表生殖器（同上，第473页），对此，我只能证实，就儿子、女儿、妹妹（显然还有弟弟，见上文第391页）来说，只要他们能被归为“小东西”的范畴。另外，我还碰到过一些确凿无疑的梦例，在那些梦里，“姐妹”象征乳房，而“兄弟”代表大乳房。斯铁克尔把赶不上车解释为赶不上时代的遗憾（同上，第479页）。他说，旅行时携带的行李是身负的罪恶，重得能把人压垮（1911）。但更确切地说，行李常明白无误的是梦者本人生殖器的象征（1914）。斯铁克尔还为梦中经常出现的数字赋予了固定含义（同上，第497页），但这些解释似乎既没有得到足够验证，也不具备普遍有效性，虽然在个别梦例中显得有些道理（1911）。⁽¹³⁾无论如何，数字三在很多方面被证实是男性生殖器的象征⁽¹⁴⁾（1914）。

斯铁克尔提出的普遍规律之一，是生殖器象征的双重意义（1914）。他说：“哪里会有一个象征符号（只要允许想象）不能既代表男性器官又代表女性器官呢？”（1911，第73页）无论如何，括号里的从句大大降低了这一论断的确定性，因为事实上并非每个符号都可以随意想象。但是，值得关注的是，根据我的经验，在那些更复杂的事实面前，斯铁克尔的这个归纳确实无法成立。有些象征符号象征雌雄生殖器官的频率几乎等同，但还有一些符号却更倾向于某一性别甚至只专属某一性别，就我们所知有些符号只用于男性，而有些只具有女性意味。实际情况是，长而尖锐的物体和武器无法被想象为女性生殖器，诸如柜子、箱子、盒子之类中空物也不可能想象成男性生

殖器。其实，梦和无意识幻想那种在双性意义上使用性象征符号的倾向，揭示的是一种原始特征，因为在童年期，儿童并不知道两性间生殖器的区别，常以为他们的生殖器都是一样的（1911）。但是，如果我们忘记某些梦普遍具有性倒错现象，梦里出现的男性其实代表的是女性或者相反，那我们就会误入歧途，误以为性符号具有双性意义。例如，这种性倒错的梦，可能表达了一个女人想变成男人的愿望（1925）。

性器官在梦里也可以由身体其他部位代表，如手、脚可以代表男性器官，而嘴巴、耳朵甚至眼睛可以代表女性生殖器的孔洞。人体分泌的液体，如黏液、眼泪、尿液、精液等，在梦里可以互相替代。斯铁克尔（1911，第49页）最后的这一个主张，虽然总体上正确，却还是受到赖特勒（1913b）的合理批评，赖特勒认为这一论断还需要某些限制条件，即通常是无关紧要的分泌液代替了重要的液体，如精液总被其他分泌液代替（1919）。

这些线索虽相当不完备，但应该有助于激起人们对这一问题更为深入普遍的研究⁽¹⁵⁾（1909）。在《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10讲）中，我自己试图对梦的象征作用提供更为详细的探讨（1919）。

现在我将附加几个使用这些象征的梦例，以此说明若不考虑梦的象征我们将无法解析梦，在许多梦例中我们都不得不接受象征的存在（1911）。与此同时，我们也必须强调，千万不要夸大象征的作用，我们不能只把梦的解析看成是对象征的解释，而放弃了自由联想方法。这两种方法必须互为补充，但无论从理论还是实践意义上来说，梦者的自由联想过程都是第一位的，它最终决定了梦的意义，对象征的解释只是一种辅助手段（1909）。

（一）帽子象征男人（或男性生殖器）（1911）⁽¹⁶⁾

（下面的梦摘自一位罹患广场恐惧症的年轻女性，她因对诱奸的恐惧而罹患此症。）

“这是夏天，我走在街上。我戴着一顶形状奇特的草帽，帽子中部向上凸起，两边下垂。”（此处，梦者的描述变得犹豫不决）

“似乎一边比另一边更低一些。我心情愉快、充满自信，经过一队年轻军官时，我心想：‘你们谁都伤害不了我！’”

她的自由联想中没有任何内容与梦中的帽子有关，于是我说：“无疑，这顶中间凸起、两边下垂的帽子就是男性生殖器。可能你会觉得帽子是男人这种说法似乎很奇特，但你记得吗，有句话叫‘寻找一个丈夫’，字面意思就是‘来到帽子底下’。”我有意不跟她细解帽子两边不对称下垂这一点，虽然这类细节肯定是决定解析的关键。我继续说，因为她有一位生殖器如此完美的丈夫，所以对她来说自然无需害怕那些军官——也就是说，她无需希望从他们那里得到什么。一般情况下，由于她有受诱奸幻想，所以在无人保护和陪同时，她不能出去散步。这是她焦虑的原因，对这一点我曾基于其他材料为她解析过多次。

梦者对这一解析的反应非常引人注目。她立刻收回了对帽子的描述，修正说自己从未说过两边下垂的话。但我对自己听到的内容非常肯定，绝不会被她引入歧途，于是我对此据理力争。她沉默了一会儿，之后鼓足勇气问我，她丈夫的睾丸一边高一边低意味着什么，是不是所有的男人都是这样。就这样，帽子的奇特细节得到了解释，她也认可了这一解析。

这位患者告诉我这个梦之前，我早已熟知帽子这一象征符号。此外，其他不太明显的梦例还让我猜想，帽子也可以代表女性生殖器。

（二）“小东西”代表生殖器—— “被车轧”象征性交（1911）

（这位广场恐惧症患者的另一个梦。）

她母亲打发她的小女儿离开，她只能独自出门。之后她跟她的母亲一起上了一列火车，看到她的小东西径直走向铁轨，被火车碾压。她听到了她骨头碎裂的声音（这让她很不舒服，但并没有真实恐惧感）。然后她透过车厢窗户四下张望，看能否在后面看到那些部分。她谴责母亲不该让小东西自己离开。

分析

想要彻底解析这个梦并非易事。该梦是一组循环梦的一部分，只有与其他梦相互联系才能达到充分理解。象征的解释需要很多相关材料，要在孤立的情况下获得这些材料是很难的。起先，病人声称这段火车之旅可以做历史性解读，暗指她离开神经疾病疗养院的一段行程。不用说，她当时是爱上了自己的主治医师。她母亲接她离开时，医生去火车站送她，递给她一束花作为分别礼物。如果她母亲看到这个场面那可够尴尬的。于是，她的母亲在这一点上是她恋爱事件的棒打鸳鸯者，事实上这位严厉的女士在病人少女时代确实充当过这种角色。她的第二个联想跟这句话有关：“她四下张望，看能否在后面看到那些部分。”从梦的表层来看，这些内容自然会让人想到是她小女儿被碾压得血肉模糊的尸体，但她的联想却指向了另外的意思。她想起自己有一次曾经看到过父亲在浴室里光着身体的背影，然后她谈到男女两性的差异，强调男人的生殖器从后面可以看到，而女人的则不能。在做这样联系的时候，她把“小东西”解读为生殖器，而“她的小东西”（她的四岁女儿）则是她的生殖器。她谴责母亲让她活得就像没有生殖器似的，指出梦开始时就表达了这一谴责：“她母亲打发她的小女儿离开，她只能独自出门。”在她的想象中，“独自走在街

上”意味着没有男人，没有任何性关系（在拉丁文中，“性”的字面意思就是“在一起走”），而她不喜欢这样。她所有的言辞都表明，她小时候饱受母亲嫉妒，因为她父亲很偏爱她。⁽¹⁸⁾

梦者当晚做的另一个梦，揭示了这个梦的更深层意义。在第二个梦中，梦者将自己同化为弟弟。现实生活中她确实是个假小子，经常听到别人说她应该是个男孩子才对。以弟弟自居尤其清晰说明“小东西”就是性器官之意。她母亲威胁说要把他（或她）阉割掉，这只能是对她玩弄自己阴茎的惩罚。所以，跟弟弟的这种认同也证明她自己小时候有过手淫。在对这个梦做出解析之前，她一直认为记忆里干这种事的人是她的弟弟。这第二个梦还提供了一个信息，即她一定是在很小的时候就知道了男性生殖器，只是后来忘记了。而且，这个梦还暗指一种婴儿期性理论，说女孩就是阉割了的男孩（参见弗洛伊德，1908c）。当我告诉她这种儿童式信念时，她立刻用一个故事加以确认，故事中的小男孩问小女孩：“是割掉了吗？”小女孩回答说：“不是，一直都是这样的。”

因此，第一个梦中打发走小东西（生殖器）也跟阉割威胁相关。她对母亲的埋怨归根结底是恨母亲没有把自己生成男孩子。

“被碾压”象征着性交，这一点就这个梦而言尚不明显，但已从其他很多渠道得到了证实。

（三）建筑物、梯状物、竖井代表生殖器（1911）

⁽¹⁹⁾（一个被父亲情结压抑的青年的梦。）

他和父亲一起出去散步，那个地方肯定是普拉特公园，（见第229页）因为他看到了公园里的大圆塔，塔前有一座小屋，小屋上连着一个系留气球，看起来有点软塌塌的。他的父亲问他这是做什么的，他对父亲的询问很吃惊，但还是给他解释了一下。之后他们走

进了一个院子，院子里铺了一张巨大的锡箔片。父亲想拽掉一大块，先四处张望了一番，生怕有人看见。他告诉父亲，想拿的话，只需跟门卫说一下就行。院子里有道楼梯，向下直通到一口竖井里。井壁周围被一些松软的材料包着，很像皮质的躺椅。竖井的末端连着一个长长的平台，然后又是另一个竖井……

分析

该梦者属于治疗前景并不乐观的群体：某个节点之前他们对分析毫无抵抗，但之后的分析就几乎无法进行了。几乎不用任何帮助，他就可以独立解析这个梦：“大圆塔是我的生殖器，前面连着的系留气球是我的阴茎。那种软塌塌的样子让我不能不抱怨。”继续深入细节，我们会把圆塔译为屁股（孩子们习惯上把这一部位看成生殖器），塔前面的小屋是阴囊。他的父亲在梦中问那是做什么的，也就是问生殖器是干吗用的、有什么功能。这一情境似乎更应该倒转过来，梦者才是发问者。由于他在实际生活中从来没有这样问过他的父亲，我们只能把这一梦念看作是一个愿望，或者把它视为一个条件从句，如：“如果我以前向父亲咨询性启蒙知识的话……”这个想法还没完，我们会在梦的另一部分找到它的继续。

铺满锡箔片的院子，起先不能当作象征符号来解析。这个场景来源于梦者父亲的营业场所。出于谨慎，我用“锡箔”代替了他父亲真正经营的货物，但除此之外，对梦的其他部分我没做任何改动。梦者已经开始参与父亲的生意，对父亲公司赖以生存的那种多少有些可疑的营生极力反对。因此，前面的想法接下去应该是：“（如果我问他）他可能会骗我，就像骗那些顾客一样。”至于梦中反映他父亲做生意不诚实的“拽掉”，梦者自己还做了第二种解释，即这个词代表手淫。对这种解析我们早已熟谙，而这种非常私密的行为在梦中反转为可以公开做的事，梦中的反转跟我们的解析正好契合。正如我们所料，这种行为又被移置到梦者父亲身上，这就像梦境第一幕把发问者

移置成父亲一样。考虑到四壁的软垫，梦者反应迅速地将竖井解释成阴道。以我的了解，我想补充一点，这种爬下、爬上（在其他梦例里是爬上）的行为，可视为阴道里发生的性交（见上文引语⁽²⁰⁾）。

关于第一个竖井连着一个长长的平台然后又是另一个竖井，梦者用自己的经历给出了解释。他一度是有性交能力的，后来却由于内心受到压抑而导致不举，现在他希望通过治疗再振雄风。但梦在结尾处越来越模糊不清，对此有经验的人都能看出，在梦的第二幕，另一个主题的影响已经开始呈现。对此有很多线索可循，如梦者父亲的生意、其欺诈行为以及梦者将第一个竖井解释成阴道，所有这一切都与梦者的母亲相关。⁽²¹⁾

（四）人物象征男性生殖器，风景象征女性生殖器 （1911）

（一位丈夫是警察的下层妇女的梦，由B. 达特纳报告。）

“……之后有人闯进屋子，她吓坏了，便喊叫警察。但他带着两个流浪汉淡定地进了一个教堂（或‘小教堂’ [=阴道]），有几级台阶（‘性交符号’）向上通往教堂。教堂后面有一座山丘（‘女性的阴阜’），山上是茂密的树林（‘阴毛’）。警察头戴钢盔、颈戴钢领、身披斗篷（‘根据专家的看法，披斗篷戴帽兜的恶魔具有阴茎的特征’），长着棕色的胡须。一直静静跟随着警察的两个流浪汉，腰上系着袋状围裙（‘阴囊的两部分’）。教堂前面有条小路伸向那座山丘，路两边长着杂草和灌木丛，越往山顶草木越茂盛，最后变成了一片森林。”

（五）儿童的阉割梦（1919）

1. 一个三岁五个月的小男孩，显然很不愿意父亲从前线回来。一天早上很激动、兴奋地醒来，一个劲儿重复：“爸爸为什么把头放在盘子里？昨天晚上爸爸把头放在盘子里。”

2. 一个现在罹患强迫性神经症的学生，记得自己在六岁时反复做着以下这个梦：他去理发店去理发，一个高大的、相貌严厉的女人走过来，割下了他的头。他认出来这个女人是他的妈妈。

（六）小便的象征意义（1914）

本书复制的一组画是费伦齐在匈牙利一家名为《引火纸》的漫画杂志上看到的，当时他立刻意识到它们正是我们的梦论的最好阐释。奥托·兰克在一篇文章（1912a）中也转载过这组画。

这组画名为“一个法国保姆的梦”，但只有最后一幅画才出现了保姆，画的是保姆被孩子的尖叫声惊醒，这让我们明白，前面的七幅图都是保姆的梦，分别代表梦发生的各个片段。第一幅描绘的是本应吵醒梦者的刺激，小男孩开始意识到便意，需要梦者的帮助。但保姆梦到自己并没有在卧室，而是在领着小男孩散步。第二幅画画的是她把小男孩领到了一个街角，让他在那里小便——这样一来她就可以继续安睡了。但刺激没有消失，而且还一直在强化。小男孩发现没人理会，哭闹得更凶了。孩子要求保姆帮助的要求越来越强烈，而依然沉浸在梦里的保姆觉得一切都已安排妥当，自己不用醒。梦把越来越强烈的刺激转换成更多象征符号。小男孩的尿变成了越来越大的溪流，到了第四幅画里，这溪流已大得可以浮起一艘小船，继而是平底船、帆船，最后是游轮。天才的艺术家巧妙描绘了嗜睡与无休止的唤醒刺激之间的争斗。

（七）楼梯梦（1911）

（下文这个梦由奥托·兰克报告并解析。）（显然没有发表在其他地方。）

“我得感谢这位向我提供了一个遗精梦的同事，他之前还提供了一个掉牙梦。他是这样描述的：

“‘我跑下楼梯（公寓公共的）去追一个小女孩，因为她对我做了什么事，我想惩罚她。在楼梯底部，有人（似乎是一位成年女性）帮我拦住了她。我抓住小女孩，但我不知道是否打了她，因为我突然发现自己正在楼梯中央跟这个孩子性交（像在空气中似的）。那并不是真实性交，我只是用阴茎摩擦她的外阴，我可以清楚地看到她的生殖器，以及她那上仰着偏向一边的头。在性行为过程中，我看见我左侧上面悬挂着两幅小画（也像在空中似的），是风景画，画的是树木环绕着一座房屋。画的底部不是画家的签名，而是我的教名，好像是专门给我的生日礼物。之后我看到两幅画前有个标签，说是还有更便宜的画。（随后我模模糊糊地看到我似乎躺在地上的一张床上）而遗精后湿乎乎的感觉让我醒了过来。’

分析

“做梦那天晚上梦者去过书店，等候服务的时候看到了那里的几幅画，画的主题与梦里情境相似。其中一幅画他很喜欢，于是走到跟前去看画家是谁，但名字很陌生。

“后来他跟几个朋友在一起，听到一个波希米亚女仆的故事，她吹嘘说自己的私生子是‘在楼梯上怀上的’。他觉得这事很稀罕，于是详细追问这件罕事的细枝末节，得知女仆带情人去父母家时，因为找不到性交机会，男人按捺不住兴奋就跟她在楼梯上和她交媾。梦者听着故事，说了句暗指假酒的玩笑话，说那个孩子事实上是从‘老式楼梯上的葡萄酒’里生出来的。

“这都是与梦相关的前一天的事情，它们毫无阻碍地出现于梦境之中，梦者轻松自如地就将它们编织入梦。但同样出现于梦中的一段儿时记忆，却让梦者颇费斟酌。梦里的楼梯来自他度过大部分童年时光的那座房子，正是在那个楼梯上他第一次意识到性的存在。当时他经常在楼梯上玩耍，还常骑着楼梯上的扶手下滑，这让他体验到了性快感。梦里他也是以异乎寻常的速度快速冲下来，的确，按他自己的描述，速度快得双脚没有踏上楼梯直接‘飞’了下来。如果将这一儿时经历考虑进来，梦一开始似乎就呈现了性兴奋因素。但他还常和邻居家的孩子们在这同一座楼梯上玩带性意味的游戏，并且使用和梦中一样的方式满足自己的欲望。

“弗洛伊德对性象征的研究（1910d）告诉我们，梦中的楼梯以及爬楼梯几乎都毫无例外地代表性交，如果我们能记得这一点，这个梦的意思就昭然若揭了。正如其结果（射精）所显示的，梦的驱动力纯粹就是力比多。梦者在睡眠中性兴奋激起，这一点在梦里表现为冲下楼梯。那种基于儿时游戏的性兴奋中的施虐倾向，在梦中表现为对那个小女孩的追逐和制服。力比多兴奋的增强和压迫，导致性行为的产生，这在梦里表现为抓住小女孩并把她带到楼梯中间。一直到此处，梦中的性还都是象征性的，这对于没有什么解梦经验的人来说颇为难以理解。但是，考虑到力比多兴奋的强大力量，这类象征性满足并不足以保证梦者继续酣眠。性兴奋最后导致了性高潮，这一事实揭示了整个楼梯事件符号象征的就是性交。弗洛伊德认为，上楼能够作为性符号，原因之一是两种活动都具有节奏性特征。该梦为弗洛伊德这一观点提供了一个特别清晰的证明。因为梦者毫不掩饰地宣称，在整个梦中，最清晰无误的因素就是性行为及其上下动作的节奏性。

“关于那两幅画，我必须补充一句。除了其真实意思之外，这两幅画还可以从象征意义上解读为‘荡妇’⁽²²⁾。一大一小两幅画，正代表了梦中的那个大（或成年）女人和那个小女人。‘还有更便宜的画’指的是妓女，此外，梦者的教名出现在那幅小画上以及是专门给

他的礼物之类，暗示的都是父母情结（‘在楼梯上出生’=‘由性交而怀孕’）。

“在模模糊糊的最后一幕中，梦者看到自己躺在地上的床上、感到湿乎乎的，似乎要追溯到比儿时手淫更早的时期，其原型可能是尿床引发的类似快感。”

（八）楼梯梦的变体（1911）

我有一位病人，因严重神经症而开始戒绝性事，其（无意识）幻想总固着于他的母亲。这位病人反复梦到在母亲陪伴下爬楼梯。我曾跟他说过，与强迫性自我克制相比，适当的手淫可能对他身体的危害还小一些。这激起了他下面的这个梦：

他的钢琴老师责备他忽略了钢琴练习，批评他没有练习莫斯切尔斯的《练习曲》和克莱门蒂的《高蹈派练习曲》。

通过评论，他指出《练习曲》也是“台阶”；琴键本身就是一种阶梯，因为琴键上有很多音阶（梯状物）。

可以说，几乎没有哪组概念不能用来表示性行为 and 性愿望。

（九）真实感和重复表达（1919）

有个三十五岁的男人报告了一个梦，他清楚记得他在四岁时做了这个梦。执行他父亲遗嘱（他三岁时失去父亲）的那位律师带来了两颗大梨。其中一颗给他吃了，另一颗放在了起居室窗台上。醒来时他坚信梦里的一切都是真实的，一个劲儿缠着妈妈要那第二颗梨，固执地说那颗梨就放在窗台上。他的妈妈对此大笑一通。

分析

那位律师是位生性快活的老年绅士，梦者好像记得，他确实曾带过梨。窗台也的确是他梦见的那样。除了母亲不久前跟他说过一个梦之外，再也没有其他跟他这个梦有关的事情了。母亲梦见头上卧着两只鸟，她想知道它们什么时候飞走。但它们没有飞走，其中一只还飞到她嘴边、吮吸她的嘴。

梦者想不起跟梦相关的什么事，这让我们觉得可以尝试对这个梦按象征意义来解析。两颗梨代表母亲那一对喂养过他的乳房，窗台是母亲突出的胸部轮廓。醒后那种对梦境信以为真的感觉事出有因，因为母亲确曾让他吮吸，事实上，母亲给他哺乳的时间远较一般人长，他四岁时还可以吃母亲的奶。⁽²³⁾这个梦应翻译为：“妈妈，把我过去吃奶的乳房再给我（拿出来）吧。”吃掉其中一颗梨代表着“过去”，渴望另一个表示“再”。渴望某种行为在时间上再现在梦中通常表现为某种事物的复数形式。

象征在四岁孩子的梦中已然开始使用，这一点当然令人印象很深刻。但这是普遍现象，并非个案。可以肯定地说，我们从很小的时候就能调遣象征符号了。

下文一位二十七岁的女士的未经改动的记忆表明，从很小的时候起，象征就开始在梦里梦外起作用了。在她三四岁时，保姆带着她、带着比她小十一个月的弟弟以及另一个年龄介于姐弟俩之间的表妹一起上厕所小便，然后再出去。年龄最大的她坐便桶，另外两个孩子坐便盆。她问表妹：“你也有个小窝窝吗？瓦尔特有根小香肠，我有个小窝窝。”表妹回答说：“嗯，我也有个小窝窝。”保姆听到这几个孩子的对话忍俊不禁，把这些话汇报给孩子们的妈妈，妈妈给了他们一顿严厉训斥。

此处我想插叙一个梦（阿尔弗雷德·罗比塞克在1912年的一篇文章中记载了这个梦），这个梦使用的象征很巧妙，只需梦者稍加协助即可明了其意。

（十）“正常人梦中的象征问题”（1914）

精神分析的反对者常有的一个反对意见，赫福洛克·霭理士（1911，第168页）最近又提了一遍，说是虽然象征可能会经常在神经性症患者的梦中现身，但正常人梦里却不可能找到。现在精神分析研究却发现这种看法没有根据，正常人与神经症患者之间在梦的象征问题上只有量的区别而已。而且，分析表明，对健康人和病人来说，被压抑的情结活动方式相似，其运作机制及其象征意义也完全相同。与神经性症患者的梦相比，健康人梦中的象征符号更简单、更清晰明了、象征意义更符合常规，而病人则由于其审查机制更严格，梦的变形也就更厉害，象征意义可能就变得模糊不明、难以解析了。下文刊载的梦对此会具体说明这一事实。该梦是一个女孩所做，这个女孩不是神经性症患者，但天性有些拘谨、保守。交谈中我知道，她已订婚，但婚姻之途还有些麻烦，很有可能会导致婚期推迟。她主动跟我讲了下面这个梦。

“我在桌子正中间安排了些生日鲜花。”⁽²⁴⁾针对我的询问，她说，梦中她似乎是在自己家里（不是她现在住的地方），还有种“幸福感”。

这个梦使用了很是“流行”的象征符号，无需任何帮助我就能轻而易举把它翻译出来。它表达的是她想结婚的愿望：中间放着鲜花的桌子象征她本人及其生殖器。表示她未来的愿望已经实现了，因为她满脑子都被生孩子的想法占据，所以在梦里她已经结婚很久了。

我向她指出“在桌子正中间”这种说法并不常见（她予以承认），但我当然不能就此继续深入发问。我小心翼翼地避免向她暗示这句话的象征意义，只问她与梦各个部分相关她想到了什么。在分析过程中，她不再拘谨，对解析表现出强烈的兴趣，而且因为谈话的郑重其事而变得坦白。

当我问及那是些什么花时，她的回答先是：“珍贵的花，得花代价。”然后又补充说它们是“山谷百合、紫罗兰和香石竹或肉色石竹”。我认为梦中的“百合”是一般意义上的百合，是纯洁的象征，她验证了我这个假设，因为她从“百合”联想到的是“纯洁”。“山谷”是梦中常用的一个女性象征。因此这两种象征通过这种花的英文名字（“山谷百合”）结合在一起，用以强调其童贞的珍贵，并以“珍贵的花，得花代价”这样的话表达她希望丈夫懂得珍惜其价值。我们会发现，“珍贵的花”这一短语在三种花的象征中具有不同的意义。

“紫罗兰”表面上看和性毫无关系，但是，我似乎可以找到这个词的潜藏含义，无意识中感觉它跟法语词汇“强奸”有关，这可能相当大胆。使我惊奇的是，梦者联想到的英语词汇是“暴力”。“暴力（violate）”与“紫罗兰（violet）”两个词发音极为相似（区别仅为最后一个音节重音），梦利用这种极为巧妙的相似，从而以“花语”表达她对摧花（这是另一个与花这一象征符号相关的词）暴力的看法，可能也表达了她性格中的受虐倾向。这是由“词桥（verbal bridges）”导向潜意识的绝好例证。“得花代价”这句话表明想要成为妻子和母亲，她就得付出一生。

紧接着“香石竹”，她说了另一个名字“肉色石竹”，我认为这个词与“肉体（carnal）”有关。但梦者联想到的却是“颜色（colour）”。她补充说，“肉色石竹”是她未婚夫最经常送的花，已经送了她很多很多了。谈话末了她突然坦白自己并没有说实话：她想到的并不是“颜色”而是“肉体化（incarnation）”——与我意料相同，与肉体有关。还要说一句，“颜色”一词就其本身而言，也并不是漫无边际的联想，而是由“肉色石竹”（肉的颜色）这个词所决定的，也就是说，“肉体化”和“颜色”都同样具有肉体情结。此处不够直截了当的表达，表明这里是最大抵抗之处，正是因为这里的象征含义很明显（跟阳具相关），也是力比多与其抑制力斗争最激烈

之处。梦者说未婚夫常送她这种花，不仅表明“肉色石竹”的双重含义，而且还表明它们在梦里具有阴茎之意。梦中的送花，源于她生活中最激动人心的因素，常象征性礼物的交换：她把自己的童贞作为礼物，期待得到充满激情与性的回馈。在这一点上，“珍贵的花，得花代价”肯定确凿无疑地带有金钱意味。所以，该梦中的花，象征着处女贞操、男性力量，也暗指辣手摧花之意。值得指出的是，鲜花作为性象征，这是很常见的用法。因为鲜花是植物的生殖器官，自然可以代表人类生殖器。情人之间通常将鲜花作为礼物，这可能普遍具有这种无意识意义。

梦中她在准备生日，无疑意味着一个孩子的降生。她在梦中把自己认同为未婚夫，代表他为她“安排（arrange）”一次生产，也就是说，跟她性交。隐藏的梦念可能是这样的：“如果我是他，我可等不了了，根本不用问未婚妻同意不同意，我就得把她办了（哪怕得用暴力呢）。”“暴力”一词暗示了这一点，力比多的施虐性也由此得以呈现。

该梦更深层面，“我安排”这种说法无疑也具有一种自体性欲（auto-erotic）意义，也就是说，跟幼儿期性欲有关。

此外，此梦还揭示出梦者对自己身体缺陷的醒悟（这只有在梦中才可能意识到）：她看到自己像一个桌子一样四平八稳、没有曲线，因此重点强调放在“中间”，她在其他句子中还用到了这个词“花儿中间”，也就是说，强调她的童贞。桌子水平摆放这一点肯定也有某种象征意义。

我们应该可以观察到梦的浓缩：里面没有任何多余的成分，每个词都是象征。

后来，梦者对该梦又作了如下补录：“我用绿色的皱纹纸装饰鲜花”，她补充说就是那种用来包裹普通花瓶的“漂亮花纸”，“以便隐藏起那些不整齐的、有碍观瞻之处，花枝之间有个缝隙，包装纸

看起来就像天鹅绒或苔藓似的”。说到“装饰”，她联想到的是“礼仪”，跟我想的一样。她说绿色很显眼，让她联想到“希望”，这个词又跟怀孕有关。此处，梦的主导部分不是对男人的认同，而是羞耻和自我展示。她为他打扮自己，承认为之羞耻的身体缺陷，试图自我矫正。她联想到的“天鹅绒”和“苔藓”清晰无误地指向阴毛。

这样一来，这个梦表现了梦者在现实生活中几乎意识不到的想法，即与性爱、性器官相关的想法。她被“安排迎接生日”，意思是她正在性交。她既有害怕被辣手摧花的恐惧，可能也渴望被蹂躏的快感，这在梦中都得到了表达。她意识到自己身体的缺陷，所以过分强调童贞的价值，以此弥补缺憾。她为自己对性爱的渴望感到害羞，借口是为了生孩子。甚至于那跟情人心思完全异己的物质上的考虑，梦里也得到了表达。这个简单梦附着的情感（幸福感），表明她那强烈的情结在梦中得到了满足。

费伦齐（1917）（本段为1919年所加）曾恰如其分地指出，正是在那些对精神分析毫不知情的人的梦中，最容易找到象征符号的意义以及梦的重要性。

此处我将插叙一位当代历史人物做的梦。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梦中出现的一个物体（该物体在任何梦中都可能代表男性生殖器）具有一个更深入的特征，能够清晰无误地表明它是阴茎的象征符号。马鞭无限延长这个意象，除象征勃起外，很少再有别的意蕴了。此外，那些与性风马牛不相及的严肃正经的想法，如何通过幼儿期性素材得以表达，这个梦也是个绝佳案例。

（十一）俾斯麦的一个梦（1919）

（来自汉斯·萨克斯[1913]的文章。）

在其《思想和记忆》⁽²⁵⁾中，俾斯麦援引了他自己于1881年12月18日写给威廉一世的一封信，其中写道：“陛下赐函，令吾得以鼓勇将1863年春所做之梦禀告陛下。当日正处战争最艰，出路何在无人可以预知。吾梦见（次日晨即告予妻室随从等人）骑马独行于阿尔卑斯山间一羊肠小道，右为悬崖，左是峭壁。道渐窄，马儿踟蹰不前，路面更逼仄至既难以回转亦无法下马。急以左手挥鞭击石，呼告上帝乞以明示。马鞭随之无限延展，峭壁如剧之幕景轰然散落，坦途乍现，眼前山丘、森林一览无遗，观其景颇似波希米亚；普鲁士军队旌旗招展、队列俨然。甚至便在梦中，吾已心念告之陛下。此梦十分圆满，致吾醒后不胜欢欣、倍受鼓舞……”

该梦分为两个部分。在第一部分，梦者发现自己身处绝境，而在第二部分得以绝处逢生。马及御马者所处的困境，显然是这位政治家现实危机处境的梦境写照。做梦当晚，他可能正为此苦恼不堪、思虑异常。俾斯麦自己也使用了这同一个明喻（即看不到“出路”）来描述他当时的无望。因此，梦境的意蕴对他自己来说昭然若揭。同时，这也为我们提供了一个西尔贝雷所谓“功能现象（functional phenomenon）”的好例证。梦者脑海中的风起云涌——他想到的解决方法都一一碰到无法克服的阻碍，他又不能对这些问题撒手不管——被骑马者既不能进又不能退的困境演绎得淋漓尽致。他那绝不容考虑投降或撤退的傲气，在梦中表现为“既不能回转亦不能下马”。就他为他人福祉殚精竭虑的个人品性，俾斯麦自然而然会将自己比作一匹马；事实上，他在很多场合都有类似表达，如他有这样一句名言：“好马死于挽具”。从这个意义上来看，“马儿踟蹰不前”这句话就意味着这位操劳过度的政治家感觉自己需要从眼前各种繁杂事物中解脱出来，或者说他正是通过睡眠和做梦来摆脱现实的束缚。梦的第二部分突出了实现的愿望，已由“阿尔卑斯山间的羊肠小道”这个短语暗示。无疑，当时俾斯麦已经知晓他将去阿尔卑斯山的加斯泰因河谷⁽²⁶⁾度假，于是梦便把他带到了那里，让他一举摆脱国事劳顿。

在梦的第二部分，梦者的愿望从两个方面得到满足：毫无伪装的明面表达以及象征性的实现。就象征而言，阻路峭壁的消失与坦途的出现，是其孜孜以求的“出路”最便利的形式。而梦境中普鲁士军队的前进则是其愿望毫无掩饰的表达。弗洛伊德的愿望满足理论足以解析这一预言性的梦境，无需再创见任何故弄玄虚的假设。当时，俾斯麦已期待以打败奥地利作为解决国内矛盾的出路了。所以，按照弗洛伊德的理论，当他梦见普鲁士军队旌旗招展地在波希米亚这块敌国土地上行进时，这就是梦对愿望的实现。此梦例唯一的特性在于，我们在此说到的这位梦者，并不满足于梦中愿望的实现，更知道如何在现实中实现这一愿望。熟悉精神分析解梦方法的人都会被一个意象触动——那“无限延展”的马鞭。马鞭、手杖、长矛以及类似物体是阴茎的象征，我们已然熟知；若马鞭进而具有阴茎那最显著的特征即延展性，其象征意义就更无疑义了。这一现象的夸张表现即“无限延展”似乎暗含了源于幼儿期的“能量贯注过强（hypercathexis）”之意⁽²⁷⁾。梦者手持马鞭清晰暗指着手淫，当然这跟现在的处境无关，指向的是很久之前的童年欲望。斯铁克尔博士（1909，第466页）认为，“左”在梦中代表错误、禁止以及罪恶，这种解析用在此处非常贴切，能够贴切形容受禁的儿时手淫。在婴幼儿性欲这一最深层内容与政治家的当前计划这一最表层内容之间，可能还会发现介于二者之间的中介环节。击石向上帝吁求帮助并神秘获救这一幕，与《圣经》中摩西为干渴的以色列儿童击石取水的叙述惊人相似。就此我们可以毫不犹豫地认为，俾斯麦一定对这段文字的细枝末节都非常熟悉，因为他出身于热爱《圣经》的新教徒家庭。我们不能不怀疑，身处纷争时代的俾斯麦很可能将自己比作摩西，这位一心解救人民的英雄，得到的回报却是反叛、仇恨和以怨报德。所以，在此我们应该将梦者当时的愿望考虑进来。但另一方面，相关《圣经》叙述还包含了某些适用于指代手淫幻想的细节。摩西面对上帝命令却手执棍棒，上帝就此冒犯惩罚摩西，告知他死前不得进入应许之地。禁止握持的棍棒（梦中

毫无疑义指代阴茎）、挥棒产生液体、死亡威胁，这段话聚合了幼儿期手淫的所有主要环节。有趣的是，我们还可以发现把两幅异质图景（其一起源于一位天才政治家的，其二则起源于一个孩子儿时的原始冲动）融合在一起的修改过程，所有隐晦不明的东西都在这一过程中被抹掉。执握棍棒的受禁意味、反叛性质不再凸显，仅象征性表达为“左手”执握。另外，显梦中对上帝的求告，似乎是对任何禁忌或秘密进行大张旗鼓的否认。至于上帝对摩西的两大预言：他能看到应许之地，但不能进入。第一个预言在梦中清楚表达为实现（“山丘、森林一览无遗”），而第二个令人痛苦的预言，梦根本没有提及。为了成功地使两个图景融合为一，或许是出于校订作用的需要，水被抹掉，代之以峭壁岩石散落。

我们可以想到，在包含禁忌主题的幼儿期自慰幻想结束时，儿童总希望他生活中的权威人物对此一无所知。这一愿望在梦中以相反方式表达，这个愿望被表现为要把发生之事立刻禀告皇帝。这一倒转巧妙地、不露形迹地表现为梦念表层的胜利幻想，成为显梦的组成部分。这类胜利和征服梦，往往是征服性爱对象愿望的遮掩。在这个梦中，诸如梦者前进路上出现障碍、马鞭击出坦途等因素，可能就具有这层意思。但这些因素尚不足以得出结论，证明这种倾向明确的想法和愿望贯穿了整个梦境。这是一个成功变形的绝佳梦例，其中任何令人不快的东西都要经受审查，使之无法通过梦表层那种保护性遮盖显露出来。由此避免了焦虑的释放。这是一个愿望在不抵触审查作用的前提下得以成功实现的理想梦例，我们完全可以相信，梦者“醒后不胜欢欣、倍受鼓舞”。

下面是最后一个梦例。

（十二）一个化学家的梦（1909）

这是一个年轻男子的梦，为了和女性建立正常性关系，当时他正努力戒除手淫习惯。

梦前序言：做梦前一天，他一直在指导一个学生做格林尼亚化学反应，在这个实验中，镁会在碘的催化作用下溶解于纯乙醚中。两天前，在这一实验中发生了爆炸，烧伤了一个工人的手。

梦：（1）他本来是要合成苯基溴化镁的。眼前明明是实验设备，他自己却变成了溴化镁。于是发现自己正处于一种异常不稳定状态。他一个劲地跟自己说：“一切正常，开始反应了，我的脚已经开始溶解，我的双膝正在变软。”然后，他伸出双手摸到了脚，又从容器中拿出双脚（怎么做到的，他也说不清楚）。他又对自己说：“这不对头啊。是这样的啊。”梦到此处，他有些醒了，把梦从头到尾回顾了一遍，以便回头告诉我。他对梦的结局（德语中的“结局”跟“溶解”是一个词）很害怕。他在这种半睡半醒过程中非常激动，不断重复着：“苯、苯。”

（2）他和所有家人住在一个叫“某ing”的地方，正准备于十一点半到斯卓腾托尔⁽²⁸⁾去见某位女士。但他十一点半才醒，于是对自己说：“太晚了，怎么也不可能十二点前赶到那里了。”下一刻他看到全家人围坐在饭桌前，真真切切地看到了自己的母亲，还看到女仆正端着汤碗。于是他想：“啊，我们已经开饭了，那我肯定没办法出去了。”

分析

他确凿无疑地知道，哪怕是第一个梦，也跟他要去会见的那位女士有关（梦是约会前夜所做的）。他认为自己指导的那个学生是个极其不讨人喜欢的人。他对他说：“那是不对的。”因为镁没有产生化学反应的迹象。而学生回答时似乎满不在乎：“没反应啊，没事吧。”梦中的学生应该是代表梦者自己，他对分析的漠视，正如学生

对化学反应的漠视一样。梦中执行操作的“他”代表的是我，他对我的分析如此蛮不在乎，我自然认为他很不讨喜！

另一方面，他（病人）是我用以分析（化学反应）的材料，只不过问题涉及的是治疗。梦中说到他的腿，让他想起头天晚上发生的一件事。那天晚上他去上舞蹈课时碰到了一位淑女，他特别想追求。跳舞时他把她搂得太紧，搂得她甚至尖叫起来。当他放松了对她双腿的压力时，却感觉出她对他大腿以及大腿以下到双膝的强大压力，梦中就涉及双膝。所以，就此而言，曲颈瓶中的镁指的就是这个女人——终于开始发生反应了。对我而言，他是女性；对那位女士而言，他却是男性。对那位女士做的事相当于我在治疗中对他所做的。他对自己的感觉和双膝的触觉，指的是手淫，也契合头天的疲乏状态。他与那位女士的约会实际上正是十一点半，以睡过头错过约会、跟性对象呆在家里（即保持手淫）作为愿望，正是他对治疗的抵抗。

至于他反复念叨的“笨”，他告诉我，他一向对这类以“-yl”结尾的激进化合物很感兴趣，因为它们很容易使用：如苯甲基、苯乙基等。这些说明不了什么。但当我建议应该把“笨鸡（Schlemihl）”⁽²⁹⁾也加进来时，他开怀大笑，跟我说他在夏天看了一本马塞尔·普雷沃写的小说，书中有章叫“被拒绝的爱情”，对无能的“笨鸡”做了一大通说教。读到这些话时，他跟自己说：“说的跟我挺像。”假如他果真错过了约会，那可以说是自己“笨鸡”特征的又一表现。

好像K. 施罗特根据H. 斯沃博达的方法所做的实验，已经对梦中的性象征做了直接证明。施罗特对进入深度催眠的人进行暗示，导致他们做梦，梦的大部分内容就由这些暗示所决定。如果他暗示被催眠者梦见正常或非正常性交，梦就会遵嘱，只是会以我们熟悉的性象征符号代替真实性材料。例如，如果暗示一位女性，让她在梦中与一朋友发生同性恋情，那么梦里的朋友可能会提着一只破旧手提包，上标“女士专用”。而且，做这个梦的女士，据说是对梦中象征或梦的解

析等知识一无所知。但是，由于施罗特博士在实验后不久便不幸自杀，所以我们很难评价这些让我们兴趣盎然的实验的价值。关于这些实验的记录，也仅能在《精神分析公报》的一个原始报告（施罗特，1912）中找到（1914）。

罗芬斯坦于1923年发表了类似的报告。伯恩海姆和哈特曼（1924）做的一些实验尤其有趣，因为它们没有使用催眠技术。这两位实验者向健忘症患者讲了些粗俗的性故事，然后观察这些患者发病时对这些故事的歪曲。结果发现，我们在解梦时所熟知的各类象征符号（如作为性交象征的爬楼梯、刺杀和射击，以及作为阴茎象征的刀和香烟等）都出现在他们对故事的复述中。这些作者还赋予楼梯象征以特殊意义，因为正如他们指出的那样：“任何出于有意识的变形都不可能实现这种类型的象征。”（1925）

只有当我们给予梦的象征作用以重要意义，我们才可能继续前文中断的典型梦研究（1914）。我想我们可以把这样的梦大致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只具有同样的意蕴；第二类虽然内容相同或相似，其意蕴却大为不同。关于第一类典型梦，我们已经详尽分析了其中的考试梦（1909）。

赶不上火车的梦，因为和考试梦有相似的情绪特点，所以可以归为一类；而且，经过解析，也确实验证了二者的同类性。这类梦是对睡眠中感受到的另一种焦虑——对死的恐惧——的安慰。旅行中的“离开”，是一种最普遍也得到最充分证实的死亡象征。这种梦总是说着安慰话：“别担心，你不会死（离开）的。”就跟考试梦的调子一样：“别害怕，这次也没问题。”对这两种梦的理解困难在于，它们在表达安慰之意时恰恰带有焦虑之感（1911）⁽³⁰⁾。

⁽³¹⁾我经常分析病人所做的“牙刺激”梦，但其意义我却长期未能把握，因为患者无一例外地都对解析这些梦有着强烈的抗拒。大量的证据最终让我毫不怀疑地确信，对男人而言，这些梦的驱动力就是青

春期的手淫欲望，别无其他。接下来我将分析两例这样的梦，其中一例还是“飞翔梦”。这两个梦源于同一个人，这位青年男子有着强烈同性恋倾向，他一直在现实生活中深深压抑着这种情感倾向。

他正在观看歌剧《菲德里奥》，坐在剧院前排的他，身边是L，这个人跟他情趣相投，他想和L做朋友。突然，他飞起来，飞过了前排，把手伸进嘴里，拔出了两颗牙齿。

对于梦中的飞翔，他自己说好像是被“抛掷”到空中的。既然上演的是《菲德里奥》，那么这句话似乎很恰当：

赢得可爱的女人……

但是，哪怕是得到最可爱的女人，也不会是梦者的愿望。另外两句可能更贴切：

他实现了伟大的抛掷，变成朋友的朋友……(32)

事实上，该梦包含的正是这“伟大的抛掷”，但这并不只是一个愿望的满足，而潜藏着痛苦的回忆。他曾经努力交朋友，但往往运气不佳，大多以被“抛弃”收场。这里还蕴含着一种恐惧，担心这种不幸可能还会发生在他和这个年轻人之间，也就是坐在他身旁和他一起欣赏《菲德里奥》的人。接着，这位吹毛求疵的梦者不无羞耻地承认：有一次，在被一个朋友拒绝之后，出于强烈的性欲望，他连续手淫了两次。

这里是第二个梦：他不是由我，而是由自己认识的两位大学教授做着治疗。其中一位正对他的阴茎做着什么。他很怕做手术。另一位正用铁棒往他嘴里捅，他因此掉了一颗或两颗牙齿。他被四块绸布捆了起来。

这个梦无疑有着性意味。绸布将他与其相识的一位同性恋者认同为一人。梦者从未进行过性交，在现实生活中也从未有过跟男人的性交，他是按照青春期时熟知的手淫模式来想象真实性交的。

我认为，含有性刺激的典型梦的多种变体（如被别人拔出一颗牙的梦等），都可以做如此解读。⁽³³⁾但“牙刺激”如何会有这种意蕴呢，这一点可能让我们困惑。但我应该提请读者注意，性表现的身体部位往往在梦中会发生移置，即把身体下部移置为身体上部⁽³⁴⁾。正因如此，癔症才可能出现这种现象：即本来跟生殖器相关的感觉与意图，最后却婉转表现于那些不相干的身体部位。这种移置的一个例子就是，生殖器被无意识思维替换成了脸，以人脸象征为生殖器。这也被语言运用中的一些事实所印证，德语“臀部”字面意思是“后脸颊”，与脸颊属于同源词；还有“阴唇”与嘴唇的并置等。人们还经常将鼻子与阴茎作比，其所在部位皆有毛发，让这两个器官更具相似性。牙齿倒是一个无法与生殖器作比的身体结构，但这种相似与不相似特点，更使牙齿特别适合在强大性压抑下完成象征表达。

为何可以把牙刺激梦解读为手淫梦（我毫不怀疑其正确性），我不能假装说自己完全说清楚了。⁽³⁵⁾我已尽我所能深入分析，但必定还有未解之处。这里我要指出语言运用中另一种比较。在我们这里，手淫行为被粗鄙地说成“拔出来”或“拔下来”。⁽³⁶⁾我不知道这种话或这种想象源出何处，但“牙齿”倒真跟“拔出来”非常契合。

根据流行观念，梦见牙齿被拔意味着亲人的死亡，但精神分析至多只能在玩笑层面谈到这种说法。但此处我想援引奥托·兰克向我报告的一个牙刺激梦。⁽³⁷⁾以下为奥托·兰克的报告：

“我的一位同事近来对解梦非常感兴趣，他给我写了封信，对牙刺激梦做了番探讨：

“不久以前，我做了个梦。梦见自己去牙科诊所，牙医正在钻我的一颗后槽牙。钻的时间太长，这颗牙废了。他就用镊子夹住它，轻而易举地把它拔了出来，轻松得让我有些瞠目。他对我说不必为此忧心，因为这颗牙并不是他治疗的那颗。他把拔掉的牙放在桌上，这颗牙（我现在似乎感觉那是颗上门牙）在桌上裂成了好几

层。我从诊疗椅上站起来，好奇地走近去看，提出一个感兴趣的医学问题。牙医一边把这颗白得惊人的牙的各部分摊开，用仪器把它们碾碎（碾成粉末），一边说这个问题跟青春期有关，只有在青春期之前牙齿才容易拔出，但就女性来说，决定性因素是是否生育。

“接下来我意识到（还在半睡眠状态，我相信）做梦的时候我有过遗精，但我不确定这跟哪段梦境有关。我认为很可能在牙齿被拔掉时就已经遗精了。

“随后我继续做梦，梦到什么我已经记不清了，但结尾是这样的：我把帽子和外衣丢到哪了（可能是在牙医更衣室），巴望什么人会给我送回来。我急匆匆地只穿了外衣去赶一趟正要开动的火车。我成功地在最后一分钟跳上最后一节车厢，那里已经有人站着了。虽然我无法挤到车厢里边，只能强忍不适，但后来我终于成功逃离了拥挤的人群。火车进入一条很大的隧道，迎面开来的两列火车从我们的列车边呼啸而过，好像我们的列车是隧道似的。我看向车厢里面，好像我正呆在外面似的。

“下面是做梦前一天发生的事和想法，为解析这个梦提供了一些材料：

“（1）我最近确实在治牙，做梦那时，我的一颗后槽牙一直很疼，这也是在梦中牙医钻的那颗牙，现实中治牙时，牙医对这颗牙的处理时间也确实太久，让我很不愉快。做梦那一天早上，我因为牙疼又去过牙医诊所，牙医说应该拔掉病牙同侧的另一颗牙，说牙疼可能是这颗牙引起的，这颗牙是我那时刚刚长出来的‘智齿’。就此我质问他医德何在。

“（2）同一天下午，我因牙疼而情绪暴躁，后来不得不就此跟一位女士道歉。她跟我说，她的一颗牙牙冠几乎全坏了，但她害怕拔出牙根。她认为，拔除‘犬齿’特别疼也特别危险，尽管一个朋友跟她说拔上牙很容易（她的坏牙正是上牙）。朋友还告诉她，有一次在麻

醉状态下被拔错了一颗好牙，这让她更恐惧手术。然后她问我‘犬齿’到底是磨牙还是尖牙，让我跟她详细说说。我一边跟她说有些说法是迷信，一边强调某些流行看法还是有道理的。这时她告诉我一个自己信以为真的广泛流传的古老观念，即牙疼的孕妇会生男孩。

“（3）这个说法让我很感兴趣，我想起弗洛伊德在其《梦的解析》中，认为牙刺激梦象征着手淫，因为流行观念（也就是上文女士引证的观念）认为牙齿和男性生殖器（或男孩）之间可以互相取代。于是，那天晚上我阅读了《梦的解析》相关章节，其中，以下论断对我的梦产生了明显影响，正如前述的两件事一样。弗洛伊德认为牙刺激梦‘对男人而言，它们的驱动力源于青春期的手淫欲望，此外别无其他’。之后又说‘我认为，包含牙刺激因素的典型梦的诸多变体（如被别人拔出一颗牙等），都可以做如此解读。但牙刺激如何会有这种意蕴呢，这一点可能让我们困惑。但我应该提请读者注意，性表现的身体部位往往在梦中会发生移置，即把身体下部移置为身体上部’。（对本梦而言，就是由下颚移置为上颚。）‘正因如此，癔症才可能出现这种现象：即本来跟生殖器相关的感觉与意图，最后却婉转表现于那些不相干的身体部位。’‘这里我要指出语言运用中另一种比较。在我们这里，手淫行为被粗鄙地说成“拔出来”或“拔下来”。我不知道这种话或这种想象源出何处，但“牙齿”倒真跟“拔出来”非常契合。’在青春期早期，我就熟知这种话说的是手淫，对解析梦稍有经验者都能毫不费力地发现隐藏在梦中的儿时性材料。就梦中拔牙之轻而易举以及拔完发现变成了上门牙这种情况，让我想起小时候的一件事，在此补录。我记得，小时候我亲手轻松拔掉过一颗松动的牙，一点也不疼。我现在清楚记得全部细枝末节，而且就在这个时期我开始有了手淫意识（这是一种屏障记忆）。

“弗洛伊德援引了C.G. 荣格的论断，认为‘女人的牙刺激梦，也是生育梦’。以及关于孕妇牙疼之意蕴的流行观念，共同说明青春期男女的梦具有不同决定因素。就此我想起我自己在治牙之后不久做的

一个梦，我梦见刚刚镶上的金牙冠掉了，我很恼火，因为这东西花了我一大笔钱，搞得手头很紧。这个梦我现在已经可以解读（鉴于我已经有了—定的经验），它意味着手淫比有对象的爱更具有物质方面的优势：从省钱的角度看，后者无论如何没有前者更省钱（参照金牙冠）⁽³⁸⁾。我相信，那位女士关于孕妇牙疼意蕴的说法勾起了我这一系列想法。

“以上就是我那位同事所做的解析，很有启迪意义，而且我想这些解读确实是无可反驳的。我没什么要补充的，只是想指出梦的第二部分还可能具有的意蕴。这部分似乎代表梦者由手淫到性交的过渡（显然这一过渡很艰难）——（参看火车从不同方向在隧道里穿进穿出），同时代表了性交的危险（参看有关怀孕和外套的论述）。梦者使用了词桥：‘拔牙（Zahnziehen）’引申出的是‘火车’或‘拔’（Zug，与前者源于同一词根）；‘拔牙’还可以说成是‘Zahn-reissen’，而‘reissen’发音类似‘Reisen’（即‘旅行’）。这样，火车、拔、拔牙、旅行，这几个词就联系在了一起。

“另一方面，这个梦例在理论方面让我产生了双重兴趣。首先，它为弗洛伊德关于梦中射精会伴随拔牙的发现提供了佐证。不管射精以何种方式出现，我们都只能把它看作不借助任何机械刺激的手淫满足。而且，在这一梦例中，射精伴随的满足并不像通常情况那样有特定的对象，可以说，它不针对具体对象，哪怕是想象的对象。可以说，这种射精没有性对象，完全是自体性欲。最多表现出微乎其微的同性恋倾向（参考牙医）。

“其次，对我来说，似乎更值得做如下强调。或许，有人会认为根本不需要以弗洛伊德观点解读该梦，因为做梦前一天发生的事情足以理解这个梦。梦者看牙的经历、与那位女士的谈话以及他对弗洛伊德《梦的解析》的阅读，足以解释他做这个梦的原因，尤其是其睡眠正受困于牙痛之苦。如果需要，这些材料甚至还能分析这个梦如何服

务于牙痛——通过拔掉病牙以及以力比多冲淡梦者恐惧的痛感。然而，即便我们最大限度地承认这一切，也不足以让我们郑重其事地认为，仅仅是阅读弗洛伊德的书就让梦者将拔牙与手淫行为联系起来，或者说把这种联系变成梦中的事实，除非像梦者自己（在‘拔出来’一句中）承认的那样，这种联系早就存在。二者之间的联系之所以被激活，不仅得益于他跟那位女士的谈话，而且还因为他之后报告的一个情况。在阅读《梦的解析》时，他由于理解方面的原因，一直不太相信牙刺激梦的典型意义，很想知道这种含义是否适用于所有牙刺激梦。至少对他自己来说，该梦证实实际情况确实如此，还让他明白他为何会对这个问题有疑虑。因此，就此而言，这个梦也是愿望的满足，即满足了他想知道弗洛伊德这一观点的适用范围及其有效性的愿望。”

第二类典型梦包括在空中飞翔或漂浮的梦、掉落梦、游泳梦等。这些梦有什么样的意蕴？对此无法一概而论。我们将会知道，在不同情况下它们会有不同意蕴。只是包蕴在其中的原始感性材料有着同一来源（1909）。

精神分析治疗提供的信息让我不得不认为，这些梦也是童年记忆的再现，它们都与移动性游戏相关，这类游戏对孩子们来说有着特别的吸引力。哪位叔叔辈的人不曾伸开双臂带孩子穿过房间以示飞翔，不曾让孩子坐在膝上然后突然伸直双腿，或是把孩子高高举起然后假装失手掉落呢？孩子们玩起这种游戏总是兴高采烈、乐此不疲，尤其是当有所惊吓或晕眩，就更是玩得不亦乐乎。日后就会在梦中重复这种体验，只是在梦中再没有他人的双手，只能没有支撑地漂浮或掉落。在这种游戏中（还有荡秋千和跷跷板等）得到的快乐妇孺皆知，马戏团的杂技表演，会再次激活关于这些游戏的记忆。男孩子发作癔症时，有时候就是对这类游戏的巧妙复现。这些移动性游戏本身没有什么性意味，但却往往引起性感觉。可以用“童年嬉戏”这个词指代所有类似活动，梦中的飞翔、跌落、晕眩之类通常正是此类活动的重

复，而现实游戏中常伴的愉悦感转化成了梦中的焦虑。但是，做妈妈的都知道，孩子们之间的童年嬉戏事实上经常是以吵架和哭泣而告终的（1900）。

因此，对于那种认为飞翔梦、跌落梦是由睡眠时触觉或肺部呼吸之类引起的理论，我有充分的理由反对。我认为，这些感觉本身就是某种记忆的一部分在梦中的再现，也就是说，它们属于梦的内容，而不是梦的来源⁽³⁹⁾（1900）。

这种来源一致、种类相似的知觉活动构成的材料，可以用来表现各种可能的梦念。在空中飞翔或漂浮的梦（通常有愉悦感）可能会有多种多样的解读。对有些人而言，解读的个性化色彩很明显；对另一些人来说则只需要典型性解读就足够了。一位女患者非常频繁做一个梦，梦见自己双脚离地、漂浮在街上。她个子很矮，很怕跟别人接触会弄脏自己。双脚离地、高人一头的漂浮梦满足了她的两个愿望。我发现，有些女性的飞翔梦表达的是“像鸟一样”的愿望；而另一些梦者则是因为白天从来没人唤她们“天使”，于是夜间梦中就变成了天使。飞翔与鸟这一概念之间的紧密联系，可以解释男人的飞翔梦为何通常具有性意味。所以，听到有些梦者得意洋洋地谈论自己在梦中的飞翔能力时，我们也就没什么可惊奇的了（1909）。

维也纳（后居纽约）的保罗·费德恩博士提出了一个很有吸引力的理论⁽⁴⁰⁾，认为相当多的飞翔梦是勃起梦，因为人们往往对勃起这种现象浮想联翩，这一现象不能不让人印象深刻，其中万有引力定律显然暂时失效了（古人制作的带翅阴茎与此相关）（1911）。

一个引人注目的事实是，莫尔利·沃尔德这位头脑清醒、不愿对梦做任何解读的研究者，也支持对飞翔或漂浮梦做性解释（沃尔德，1910—1912，第2卷，第791页）。他说性的因素是“漂浮梦最有力的驱动力”，他注意到这种梦伴以体内强烈的震动感，指出它们通常与勃起或遗精有关（1914）。

另一方面，跌落梦通常更具焦虑特征。女性焦虑梦大多都是以跌落象征对性欲的屈服，所以都不难解释。至今，我们尚未彻底探明跌落梦的儿时根源。几乎每个孩子都跌落过一次两次，过后又被抱起、爱抚；或夜间从婴儿床掉下又被母亲或保姆抱进被窝（1909）。

经常梦到游泳、在劈波斩浪中感到极度愉悦的人，通常都曾尿过床，在梦中不断重温过去由尿床带来的愉悦。我们将从下文更多梦例中了解，游泳梦最易于表现什么（1909）。

至于梦见火该如何解析，这从育儿所禁止孩子“玩火”这条禁令可知其意，不玩火，孩子晚上就不会尿床。因为很多情况下，这些梦也隐藏着儿时尿床的记忆。在我《一个癔症分析片段》（1905e，第2节，多拉的第一个梦）中，通过联系梦者的经历，我对这类火梦做了彻底分析和整合，并说明了这类幼儿期材料会在成年期代表什么冲动（1911）。

如果我们认为典型梦指的是不同梦者梦中经常出现的相同显梦，那么我们可以找到大批其他典型梦。例如，穿过狭窄的街道或走过一系列房间的梦，遭遇盗贼的梦（顺便提一下，神经敏感的人睡前总对此非常小心），被野兽（或被牛、马等）追逐的梦，或者被刀、匕首、长矛威胁的梦（后面这两种梦更多为罹患焦虑症的病人所特有），还有更多其他类型的梦。这类材料很值得进行专门研究。这里我只想指出两点观察⁽⁴¹⁾，尽管这两点都并不仅仅为典型梦所独有（1909）。

人们越是关注梦的解析，就越会认识到成人梦大多跟性有关、表达的是勃起愿望。只有那些真正对梦加以解析的人，也就是那些经由显梦找到隐梦的人，才会对此作出论断；而那些满足于只单独记录显梦的人（就像纳克关于性梦的著作那样）则不会这样。与此同时，我们可以说这一事实不足为奇，恰与我对梦的解析原则一致。没有任何其他本能如性本能及其构成元素，从儿童时期就受到如此强大的压制

（参见我的《性学三论》，1905d）；也没有其他本能如性本能那样遗留下如此众多、如此强大的无意识愿望，随时在睡眠时制造梦。在解析梦时，我们不应忘记性情结的重要性，当然我们也应避免对其重要性过分夸大（1909）。

我们可以断言，很多梦只要详加解析，就会发现其双重性意味，它们无疑都可以做“多重解释”，梦者的同性恋倾向从中得到确认，这种冲动与其正常性活动相对。然而，如果像斯铁克尔（1911，第71页）和阿德勒（1910，等等）那样，把所有的梦都作双性解释，我认为那既无法验证也不可取，我不准备支持这种观点。尤其是不能否认这样一个显著事实，即很多梦满足的并非只是勃起需要，比如饥饿梦、干渴梦、安慰梦，等等。所以，诸如“在每个梦后面都可以发现死亡幽灵”（斯铁克尔，1911，第34页）以及“每个梦都显示出由女性到男性发展的线路”（阿德勒，1910）之类的论断，对我来说都超出了梦的解析的合法性。（1911）

认为所有的梦都需要性解读，这是批评家们一直加以抨击的一个观点。我在《梦的解析》中从未做过如此论断，本书任何版本都不可能出现这样的论断，且这一观点显然与本书表达的其他观点明显相悖（1919）。

我在其他地方（第220页）已表明，显得最天真无邪的梦也可能包含粗俗的色情愿望，我可以通过许多新的梦例证实这一点。的确，很多表面上看似平淡无奇、无关紧要的梦，通过分析都可以探究出愿望冲动，且无疑是性冲动，通常还是预料不到的性冲动。比如以下这个梦，不经解读，谁能知道里面包含的是性愿望呢？梦者是这样描述的：在两座雄伟的宫殿后面不远，有一间屋门紧闭的小屋。我的妻子领我沿着一条街道进入这间小屋，推开门，我快地进入一个斜坡之上的院子。稍有解梦经验者都会立即想到，在狭窄空间穿越和开门都是最常见的性象征，而且，此梦明显表达的是从背后性交（从女

性两片丰满的臀部之间）。自然，斜坡上的小路指的是阴道。梦者归结为妻子的帮助迫使我们想到，现实生活中可能正是对妻子的顾虑压抑了梦者做这种事的企图。原来做梦当天，有个女孩子住在梦者家里。这个女孩子让梦者很是动心，而且让他感觉她不会对这种事激烈反对。两座宫殿间的小屋使人想起布拉格的哈拉沁城堡，这又进一步指向这位女孩，因为她就来自那里（1909）。

当我对一位患者坚持说，与母亲性交的俄狄浦斯梦出现的频率很高时，他经常这样回答：“我可从来不记得我做过这种梦。”但很快，患者就想起自己经常做一些漫不经心、无关紧要的梦，而且他不止一次地重复。随后经过解析，我们发现这些梦有着一样的内容，同样是俄狄浦斯梦。我可以肯定地说，与母亲性交的梦更多是以伪装形式而非直接形式表现的（1909）。⁽⁴²⁾

在某些关于风景或关于处所的梦中，重点在于梦本身那种曾经到过某处的确信感，这种“似曾相识”之感在梦中具有特殊意义⁽⁴³⁾，这些地方无一例外地都象征着梦者母亲的生殖器官，的确，也再无其他地方能让梦者如此确信曾经到此一游了（1909）。

只有一次我被一位强迫症患者的梦搅糊涂了，他跟我说他梦见去了一个之前到过两次的房子。而他很久以前告诉过我发生在他六岁时的一件事，有那么一次他跟母亲睡在一起时，趁母亲睡着误把手指插进了母亲的下体（1914）。

大量通常伴有焦虑、以穿过狭窄空间或泡在水中为主要内容的梦⁽⁴⁴⁾，这些内容都源于子宫内生活的幻想，即在子宫内的存在以及生育活动。以下我要插入一位青年男子的梦，想象自己在子宫内竟然看到了父母亲的交合。

他呆在一个深坑里，只有一个开口，就像身处塞默灵隧道中一样。⁽⁴⁵⁾透过窗户，他先看到一片空旷的地面，然后想象出契合那片空地的图画，画面立时呈现并填满了整个空隙。画面上是一片正被

什么工具深耕的土地，那似乎扑面而来的清新空气、辛勤劳作以及黝黑的泥土让他顿感心旷神怡。接着，他又看到眼前展开了一本关于教育的书……他惊奇地发现，书中竟然大量论及（儿童）性感觉，这让他联想到了我。

这里还有一个女病人的梦，这个梦在治疗中具有某种特殊效用。在某某湖畔的一个避暑胜地，她跳进了深深的湖水中，那里一轮惨白的月亮正倒映在湖面之上。

诸如这样的梦皆为生育梦。只要将其显梦中的事实逆转就可以解读出其意蕴，就这个梦来说，将“跳进水中”逆转，就会得到“从水中出来”，意为出生⁽⁴⁶⁾。法语“月亮”在俚语中意为“臀部”，想起这个我们就不难知道孩子是从哪里出生的了。这样一来，惨白的月亮就是白色的臀部，孩子们很快就能猜出自己是从哪儿来的。那么，病人希望出生在度假胜地其意何在？面对我的询问，她毫不犹豫地回答：“我经过治疗不就是重生吗？”这样一来，这个梦就是邀请我到度假胜地继续为她治疗，也就是说，到那里看她。这里也许还有稍许线索，暗示梦者想做母亲的愿望。⁽⁴⁷⁾

下面这则出生梦及其解读来自欧内斯特·琼斯的文章⁽⁴⁸⁾（1910b）。“她站在海滩上看一个小男孩涉水入海，似乎是她自己的孩子。小男孩在海里越走越深，直到海水没过身体，只能看见孩子的头在水面上下浮沉。之后场景变成了一家旅馆拥挤的大厅，她丈夫离开了她，她跟一个陌生人“攀谈起来”。分析发现，梦的第二部分表示她想离开丈夫跟第三者在一起……梦的第一部分则显然是一个典型的生育梦。和神话一样，在梦中，从羊水娩出婴儿通常变形为孩子进到水里。其中，阿多尼斯⁽⁴⁹⁾、奥西里斯⁽⁵⁰⁾、摩西⁽⁵¹⁾、巴克斯⁽⁵²⁾均为著名例证。头在水中上下浮动的景象，立刻让病人想起她那唯一一次怀孕时腹中的胎动。男孩进入水中引发遐想，她似乎看到自己从水中取出孩子、带进育婴室、为他洗澡穿衣、把他安顿在家里。

“所以，梦的第二部分表达了私奔的想法，这个想法属于第一部分潜藏的隐念。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的隐念即生育幻想互相呼应。除了第一部分与第二部分相互顺序上的颠倒，每一部分也发生了其他倒置。在第一部分，孩子进入水中，然后是头在水中浮沉；潜隐的梦念则是先出现胎动，然后才是孩子离水而出，这里出现了双重颠倒。在第二部分，她的丈夫离开了她，梦念则是她要离开丈夫。

亚伯拉罕（1909，第22页）报告了另一则生育梦，为一个正面临首次分娩的年轻女人所做。她梦见从她屋子里地板某处，有一条地道直接通往水中（象征生殖道、羊水）。她掀开地板上的一道暗门，立刻出现一只浑身棕毛、很像海豹的小动物。原来是梦者的弟弟，梦者一直像母亲一样对待自己的弟弟（1911）。

通过对一些梦的系统研究，兰克（1912a）认为生育梦与小便梦采用了同样的象征手段，在小便梦中，只是性刺激表现为小便刺激；这些梦之所以具有多层次意义，是因为这些象征符号自儿时起一直在不断改变（1914）。

我们在此折回上一章中断的主题（第140页）⁽⁵³⁾，即干扰睡眠的躯体刺激（organic stimuli）在造梦过程中究竟起了什么作用。源于躯体刺激的梦，不仅明显表现出梦对愿望满足的寻常倾向以及对愿望的搪塞，而且往往显露出极为明显的象征意义。因为梦试图以象征性伪装来应对这些刺激，但往往会徒劳无功，所以一般来说梦者都会被刺激扰醒。遗精梦或性高潮梦是这样，由小便、大便需要引起的梦也是如此。“遗精梦的特殊性质，不仅让我们直接洞察某些典型的性符号（虽然也有激烈争议），而且使我们相信，梦中某些貌似纯洁的场景只是粗俗性场面的象征序曲。但赤裸裸的性场面通常只出现在相对少见的遗精梦中，发展到极致足以导致焦虑梦，同样会导致梦者惊醒。”（兰克，同上，第55页）

尿刺激引发的小便梦的象征意义尤其明显，且早已被确认。希波克拉底早已说过，梦见喷泉或泉水表明膀胱失调（赫福洛克·霭理士，1911，第164页）。舍纳（1861，第189页）研究过小便刺激的多种象征，断言“任何足够强烈的尿刺激都必然会导致性感带刺激，导致性刺激的象征表达……小便梦通常还是性梦的象征。”（同上，第192页）

奥托·兰克在其讨论唤醒梦的象征符号的多层意义的那篇文章中，认为绝大多数小便梦很可能实际是由性刺激引起的，性刺激试图通过退行到儿时尿道快感而获得满足（同上，第78页），在此我赞成这种观点。在有些梦例中，尿刺激使人惊醒、排空膀胱，但之后梦却仍然继续下去，此时性需要就会表达为赤裸裸的性想象，这些梦例富有启迪性。⁽⁵⁴⁾

肠刺激梦以类似方式展现了相关象征，同时印证了为社会人类学充分证明的黄金和粪便之间的关系（见弗洛伊德，1908b；兰克，1912a；达特纳，1913；赖克，1915）。“比如，一位正在治疗肠疾的女患者做了个梦，梦见某人正在附近一个貌似乡间厕所的小木屋里掩埋财宝。第二部分则是她正为刚拉完大便的小女儿擦屁股。”（兰克，1912a，第55页）

救援梦与生育梦相关。如果女人梦到救援，尤其是从水中救人，与生育具有同样意义。但如果这样的梦为男人所做，那就意义不同了⁽⁵⁵⁾（1911）。

有人因想到诸如强盗、窃贼、鬼魂而害怕得难以入睡，有人会夜半惊醒，这都源于同样的儿时记忆。都源于夜晚的造访者，要么是喊醒孩子及时排尿以免尿床，或是掀开被子看看孩子的胳膊是否放好。在对某些焦虑梦的解读中，让我得以准确确认这些造访者的身份。在这些梦中，强盗统统代表梦者的父亲，而鬼魂则象征身穿白色睡袍的女人（1909）。

- (1) 除两段之外，本章第5节在第1版中就没有其他内容了。正如编者导言中所说，大部分材料都是在1909年和1911年版加上的，但在这两个版本中，这些内容以“典型梦”为题一并收进了第5章（第4节）中。本节现在的样子在1914年版本中首次出现，部分是先前第5章的内容，还有一部分是新增材料。后来的版本中又增加了一些新的材料。鉴于这种复杂情形，本节每段后面都在括号里加注了日期。这样我们就能明白哪些材料是1909年和1911年版第5章原有的，哪些是后来从1914年版加上的。
- (2) 1911年增注：“参看布洛伊勒及其苏黎世弟子梅德（1908）、亚伯拉罕（1909）等人关于象征主义的著作，以及他们所参考的非医学专家作者们的（如克林保尔等）论述。”1914年增：“这个问题上最重要的论述可以参阅兰克和萨克斯（1913，第1章）著作。”1925年增：“另见琼斯（1916）著作。”
- (3) 1925年增注：“汉斯·斯佩贝尔提出的理论（1912）似乎有力证实了这一观点。斯佩贝尔认为，那些本来表示性材料的原始词汇，后来用于表示和性事物比较的其他事物和活动，从而失去了其性意味。”
- (4) 最后这个从句为1919年所加。1914年增注：“举例来说，费伦齐（见兰克，1912a）谈到，匈牙利人在排尿梦中会梦到船在水上航行，虽然‘船’这个词在匈牙利语中根本没有‘撒尿’之意（英语民间俗语中的‘撒尿’则与‘船’相关）。在法国人和其他罗曼语系（属于拉丁语系）民族的梦中，房间常用于象征女人，虽然他们的语言中没有跟德语词‘闺房’类似的词。”
- (5) 仅在1909年和1911年两个版本里，此处出现了下面的句子：“而且，普遍具有性意味的象征符号并不总是明确的。”
- (6) 最后一句为1914年所加。
- (7) 1919年增注：“我有一位病人住在寄宿公寓里，他曾梦见一位女佣，便问她是多少号。她回答说：‘14号。’这让他非常吃惊。实际上他跟这个女孩早有性关系，曾多次去过她的卧室。这样一来，女孩自然很担心会引起女主人的怀疑。而且，就在做梦前一天，女孩提议他们应该找一个空房间幽会。这个空房间正是14号。梦里却是这个女孩自己成了14号。这个梦清楚无疑地显示出女性与房间的同—性关系。”（琼斯，1914a）参看阿特米多鲁《梦的象征》第2卷第10章：“所以，如果一个人在家里，那么卧室就代表他的妻子。”（F. S. 克劳斯译本，1881，第110页）
- (8) 第2节开始处的脚注。

- (9) 1911年增注：“这里我将在此重复已在其他地方谈到的问题（弗洛伊德，1910d）：‘不久以前我听到某位心理学家跟我们观点不同，他跟我们一个朋友说，最终我们会知道自己其实过分夸大了性在梦里的重要性。他自己最经常做的梦就是爬楼梯梦，他很确定那跟性毫无关系。对这一反对意见，我们立刻心头一动，开始关注梦里的台阶、楼梯和梯子，很快明白楼梯（或相似物）毋庸置疑是性交的象征。不难发现二者匹配的基点：都通过有节奏的运动、呼吸越来越急促，最后达到顶点；之后快速几步，又落到底部。因此，性交这一节奏模式就在爬楼梯中得以再现。更不必说语言方面的证据了。我们发现，“爬上”这个词通常直接表示性行为。我们说一个人是“骑手”，或“追逐”“追求”什么人，都有性意味。在法语中，楼梯上的台阶也叫作“老步行者”，类似于我们德语中的“一个老耙子”。’”（另见第299页）
- (10) 1914年增注：“对比《精神分析公报》第2卷第675页（罗夏，1912）中一个十九岁狂躁症患者的画，画的是一个男人打着一条蛇做成的领带，蛇头指向一个女孩。另见《民俗解析》第6卷第334页《害羞男人》的故事：说的是一位女人走进浴室，碰到一位还没来得及穿上衬衣的男士。男人非常尴尬，连忙用衬衣的前襟盖住自己的喉部，叫道：‘抱歉，我还没戴好领带。’”
- (11) 参见弗洛伊德关于《笑话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1905c）相关章节，在那里他用“笑话的运作”（与“梦的运作机制”相对照）这个词来指代笑话产生过程中的心理活动。
- (12) 弗洛伊德关于《诡异》（1919h）一文第2部分对此有详述。另见弗洛伊德关于“美杜莎之头”的遗著（1940c）（写于1922年）。
- (13) 就此，只有在1911年版本中出现了下面的句子：“在威廉·斯铁克尔最近出版的《梦的语言》（这本书出现得太晚以至于我没有注意到它）中，我们可以找到一系列最常见的性符号，似乎是证明所有的性符号都适用于双性恋。”
- (14) 弗洛伊德（1923d）第3部分讨论了数字九。
- (15) 1911年增注：“无关舍纳在梦的象征这一问题上的观点与斯铁克尔如何不同，我都必须指出，斯铁克尔应该是梦的符号的真正发现者，而且，精神分析研究成果最终得以使他那本早就出版的（1861）、长期被视为胡思乱想的著作为世人所承认。”
- (16) 这个梦和接下来的两个梦首次在一篇文章中出版时名为“梦的解析的几个附加梦例”（1911a），引入该文章的是以下几个段落，这些文字从未以德语再版过：

“梦的一些象征符号。在很多针对精神分析过程的反对意见中，让我感觉最奇特、最无知的（这个词也可以加上）似乎就是对梦和无意识中象征意义的存在的质疑。因为只要给病人做过精神分析，任何人都无法回避象征意义的存在，而且通过阐释象征符号的意义解梦很早以前就开始实践了。另外，就其极具多样性这一特征来说，我得说这些象征符号的出现有赖于特别严格的证据来证实。

“接下来是我从最近的实践中择取的一些梦例：都是一些通过特定象征符号揭示梦中意义的案例。只有通过这种方法，梦才有了意义，否则根本无法找到这种意义。这一意义就蕴含在梦者的意识之流中，对其所做的解释也由梦者自身确认。

“说到方法，我可以说梦者的联想易于出错的地方，就跟梦中象征因素有关。在我择取的这寥寥几个梦例中，我尽力在病人（或者说梦者）的工作和我自己的干预之间作了严格区分。”

文章最后以几个短小的例子做结，我们可以在本章第6节找到重刊的这些例子。在原来的版本中，这些例子是由以下文字引出的：

“梦中表现的一些罕见形式。我曾提及‘显象性考量’是影响造梦过程的因素之一。将思想转变为视觉形象的过程中，梦者显示了一种特殊的能力，这是分析者靠猜测无法企及的。所以，如果梦者（这些视觉再现的创造者）的直觉能够解释其意义，那么我们应该对此感到确确实实的满足。”

- (17) 1911年增注：“参见克其格瑞博（1912）提供的例子。在斯铁克尔（1909，第475页）记录的一个梦中，帽子中部斜插着一根羽毛，象征一个（性无能）的男人。”弗洛伊德在之后的文章中还提出了对帽子另一种解释（1916c）。
- (18) 只有在1911年版中，此处还有一句：“斯铁克尔（1909，第473页）基于一个很常见的习惯用法，指出‘小东西’是男性或女性生殖器的象征。”
- (19) 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12讲再版了以下的梦及其解析。
- (20) 弗洛伊德1910d。
- (21) 以下段落在本书第1版（弗洛伊德，1911a）中是对该梦的补充：“该梦整体上属于常见的‘自传’梦，梦者在这种梦中通过连续叙述审视自己的性生活。使用建筑、处所和风景作为身体尤其是生殖器（不断重复）象征的频率，值得全面研究和多案例具体阐释。”

- (22) 字面意义是“女人像”，有德国成语“女人”之意。
- (23) 醒后对梦或梦的某一部分有特别强烈的真实感，弗洛伊德在对詹森的《格拉迪沃》（1907a）的研究著作第2章结尾处以及对“狼人”梦的评论（弗洛伊德，1918b第4节）中，坚持认为这种真实感实际上是与梦的隐念相关的。
- (24) 此处，材料都以不同字体印出。
- (25) 1898，第2卷，第194页；A. J. 巴特勒英译本《俾斯麦：其人其政》，1898，第2卷，第209页。
- (26) 加斯泰因河谷，是奥地利中部一河谷，为旅游胜地。该处有巴德加斯泰因等矿泉疗养地，其温泉中含有对人体有益成分。——译者
- (27) 萨克斯似乎只把这个词用为“额外的贯注（additional cathexis）”。
- (28) “某ing”可能是维也纳郊区，斯卓腾托尔靠近维也纳市中心。
- (29) Schlemihl与以“-yl”结尾的词押韵，这是一个源于希伯来语的词汇，在德语中常用以指不幸的、无能的人。
- (30) 仅在1911年版本中，此处出现了如下句子：“斯铁克尔在最近出版的著作（1911）中详细论述了死亡象征。”
- (31) 本段及以下六段皆写于1909年。
- (32) “他实现了伟大的抛掷/变成朋友的朋友/于是赢得一位可爱的女人……”这几句诗是席勒《欢乐颂》第2节的开头诗行，贝多芬把它们编入了自己的交响乐。这些诗句的第3句（也就是弗洛伊德最先引用的那一句）事实上也是贝多芬歌剧《菲德里奥》终场合唱最后一节的第1句（歌词显然抄袭了席勒）。
- (33) 1914年增注：“梦见牙齿被别人拔出来通常也可解读为阉割（根据斯铁克尔的说法，让理发师剪发也有同样的意蕴）。必须对牙刺激梦与诸如科里亚特记录（1913）的牙科梦区别对待。”
- (34) 这种例子可在“多拉”（弗洛伊德，1905e）文献中找到。弗洛伊德在1899年1月16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102）中做了这一比较。
- (35) 1909年增注：“C. G. 荣格认为，女人的牙刺激梦，也是生育梦。”1919年增：“欧内斯特·琼斯（1914b）已明确证实此点。这一解析意义与上文的解读的共同之处在于，（阉割与分娩）这两种情形都是将身体某一部分从整体上分离出来。”
- (36) 1911年增注：“参看上文第382页的‘传记’梦。”

- (37) 本段以及接下来对兰克的引文首次出现于1911年版本。引文来自兰克著作（1911c）。参看前文第390页同一位梦者的楼梯梦。
- (38) “冠（crown）”在德语中是Krone，即金冠币，是当时奥地利的货币单位。
- (39) 1930年增注：“这些关于梦中运动的话由于上下文需要而在此重复。”另见上文第308页（还可以找到相关补注）。
- (40) 是在维也纳精神分析学会的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参见他就这问题随后发表的论文（费德恩，1914，第126页）。
- (41) 这个“两”字在1909年和1911年两个版本中还留有痕迹，有关典型梦的所有论述在这两个版本都被归入第5章中。由（1）引出的第一点观察开始于当前段落并一直延续到第5部分。标为（2）的第二点随之接续。正是在第386页以“当我们逐渐熟悉”为始句，而以“关于他‘Schlemihlness’的另一个例子”的段落在以上两个版本中为第5章结尾。当然，在后来的版本中，这些段落由于添加新材料而大大扩充。在1909年的版本中，两点观察合在一起也仅有5页内容，而在1930年则增加到42页。
- (42) 1911年增注：“关于这类伪装的俄狄浦斯梦，我曾发表过一个典型梦例（弗洛伊德，1910c；此处重印于脚注末尾处）。奥托·兰克也发表过一个梦例（1911a）并做了详细分析。”1914年增：“对于其他一些伪装的俄狄浦斯梦，眼的象征非常显著，见兰克（1913）。埃德（1913）、费伦齐（1913）和赖特勒（1913a）等关于眼睛梦、眼睛的象征也发表过一些文章。俄狄浦斯传说中的眼盲，以及其他神话传说中的眼盲，代表的是阉割。”1911年增：“顺便指出，存在于未经伪装的俄狄浦斯梦中的象征，古人早已知晓。兰克（1910，第534页）写道：‘据说，尤里乌斯·恺撒曾做过一个跟母亲性交的梦，解梦者将此解读为他将占有大地（大地母亲）的美好预兆。同样著名的还有塔尔奎斯人得到的神谕，预言说征服罗马的人会是第一个亲吻母亲者。布鲁图斯也将母亲解释为大地母亲（“他吻着大地，说它是万物之母。”Livy，第1卷，第56页）。’”1914年增：“就此可参照希罗多德（第6卷，第107页）（1922年译本第259页）报告了希庇亚斯的一个梦：‘至于波斯人，他们被庇西特拉图之子希庇亚斯领到马拉松。头天晚上希庇亚斯做了个梦，好像是跟自己的母亲同寝。他把这个梦解读为他应返回雅典、重获力量，于是他果然老死故里。’”1911年增：“这些神话和解析显示出一种真正的心理学洞见。我发现，自知受到母亲偏爱的人在个人生活中都显得特别自信，拥有坚定的乐观主义性格。这些特征似乎常带有英雄主义色彩，常为拥有者带来切实的成功。”

（本注释开头提到的弗洛伊德的那篇论文〔1910〕，于1925年重印于此。）

“伪装的俄狄浦斯梦之典型特征：一个男人梦见，他跟另一个男人想娶的一个女人秘密私通。他担心这种关系会被那个男人发现让他们婚约落空，于是跟那个男人表现得特别亲热。他跟他拥抱，还跟他亲吻。梦境与梦者的实际生活只有一点相关之处，他跟一位有夫之妇私通，那位丈夫（跟他是朋友）一句含糊其词的话就让他怀疑，担心他已经知道了些什么。实际上，在现实生活中还有另外一些事情，梦虽对此完全只字未提，但这却是解读梦的关键。该丈夫患有严重疾病，妻子已经做好了丈夫突然死去的准备，梦者满心希望在丈夫死后迎娶这位年轻的寡妇。这种种客观条件使梦者置身于俄狄浦斯情境中。他的愿望是杀死这个女人的丈夫以将她占为己有，梦以一种伪善的变形方式表达了这一愿望。梦把这个有夫之妇表现为未婚，有个人想娶她为妻，而这正是梦者自己的隐秘想法。他把对这个女人丈夫的敌意隐藏起来，代之以表面的亲热，这种情感源于他幼年与父亲关系的记忆。”（伪善梦在第190和第501页都有相关论述。）

公元前7世纪左右控制古罗马地区的一个古代王朝，是伊特拉斯坎人的一支。——译者

希庇亚斯（Hippias，约公元前560—公元前490），古希腊暴君庇西特拉图长子。公元前527年继父位为雅典僭主。最初与其弟希帕科斯（Hipparchos）共同执政，政策较温和。保护诗人和手工业者，召回亡命在外的雅典贵族。前514年其弟被刺后，加强对反对派的镇压，统治日趋暴虐。后因财政困难，贵族派乘机活动，前510年勾结斯巴达占领雅典。希庇亚斯避居雅典卫城，不久被逐出雅典，先居西吉昂（Sigeum），后寄居波斯宫廷。前490年希波战争中引波斯军在马拉松平原登陆，攻打自己的祖国，波斯人大败。战后死于爱琴海上的勒姆诺斯岛（Lemnos）。——译者

- (43) 最后一句为1914年插入，弗洛伊德《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1901b）第12章以及另一篇短文（弗洛伊德，1914a）中都讨论过“似曾相识”现象。
- (44) 本段及以下三段皆自1909年开始收录。
- (45) 塞默灵隧道是通往西南方向的铁路干线上的一个隧道，距维也纳70英里。
- (46) 1914年增注：“关于从水中出生的神话意义，见兰克（1909）。”
- (47) 1909年增注：“我注意到有关子宫内生活这一无意识想法及其重要性，时日尚不长久。对它们的解读包含了一种很恐怖的想法，即很多人是被活埋的。这种幻想中有种深层次无意识信念，即人死后还会复活，而现实生活仅

是未来神秘生活到来前的一个投影罢了。而且，生育行为是产生焦虑的第一次经历，因此是焦虑感之源，也是焦虑感的原型。”很久之后，弗洛伊德在《压抑、症状与焦虑》（1926d）第8章开头段落对此有所讨论。

(48) 本段及下一段皆为1914年所加。

(49) 阿多尼斯（Adonis），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译者

(50) 奥西里斯（Osiris），埃及宗教中的王室丧葬神，死者的主宰。——译者

(51) 摩西（Moses），《旧约》人物，以色列人最杰出的领袖。他带领以色列人逃出埃及的奴隶生活。以色列人通过摩西得到上帝的律法。他是《旧约》故事中从《出埃及记》一直到《申命记》中的重要人物。——译者

(52) 巴克斯（Bacchus），希腊神话中的植物神和酒神。传说是宙斯和塞墨勒之子。祭祀他的游行仪式带有狂欢性质，因此也是快乐之神。另称狄俄倪索斯。——译者

(53) 本段和以下三段皆自1919年收录。

(54) 1919年增注：“出现在儿时膀胱梦中的相同符号，成年后就显然是性象征了：水=尿=精液=羊水；船=‘排水’（小便）=精囊；弄湿=夜尿=性交=怀孕；游泳=胀满的膀胱=子宫；雨=小便=生育能力的象征；旅行（出发，走出）=起床=性交（蜜月）；小便=射精。”（兰克，1912a，第95页）

(55) 1911年增注：“普菲斯特（1909）报告了一例这样的梦。”关于救援的象征意义，参见弗洛伊德，1910d以及弗洛伊德，1910h。1914年增：“另见兰克（1911b）和赖克（1911）。”1919年增：“见兰克（1914）。”弗洛伊德在《梦与传心术》（1922a）一文的第2例中讨论了一个水中救援梦。

六、几则梦例——梦中的计算和言语⁽¹⁾

接下来我们会讨论主宰造梦过程的第四个因素，但在此之前我想引述几则我收集的梦例。一方面可以具体阐述已知三个因素之间的相互关系，另一方面可以为某些迄今尚未得到证实的论断提供确证，或者说明某些必然的结论。之前对于梦的运作机制，我感觉很难以实例支持我的理论。因为任何用来支持特定论断的实例，都只有在对梦作整体解析的背景中才具有说服力。若脱离相关背景，这些实例就会失去其价值。但另一方面，即便只是浮光掠影的解析，也会信息庞杂，找不到原本要阐述的主线了。下文把一些跟本章前几节内容相关的材料放在一起论述，若显得松散，那也是由于技术性困难造成的（1900）。

首先我将列举几则具有特定表达方式的梦例。

下面是一位女士的梦：一个女佣站在梯子上，似乎是在擦窗户。身边还有一只大猩猩和一只猩猩猫（梦者后来将这个词修正为安哥拉猫）。她把这些动物扔向梦者；黑猩猩依偎在她身上，这让她感觉很恶心。——该梦以极简单的方式达到了目的：即把言语按字面意义变成形象，准确表达词意。“猴子”和其他动物的名字多为谩骂之词，且梦中的情境表示的正是“倾泻谩骂”。下面我们还将发现，还有其他很多梦例都使用了这种简单设计（1900）。

另一个梦也很简单。一个女人有一个颅骨显著畸形的孩子。梦者听说孩子之所以长成这样是因为在子宫中位置不当造成。医生说，通过挤压，也许孩子的颅骨形状能有所改善，但那样有可能伤及大脑。她想，孩子还小，应该不会伤害太大。这个梦里包含了一种对

“儿童印象”的造型表达，梦者在接受分析治疗时听到过这个词（1900）。

下文梦例中，梦的运作机制采取的方式稍有变化。该梦指的是去往格拉茨附近的希尔姆泰克⁽²⁾郊游。屋外大雨倾盆。破旧的旅馆，四壁滴水、被褥潮湿。（梦的后面部分不像我写的这样直截了当。）梦的意思是“过剩”。梦念中出现的这一抽象概念先是被迫出现某种歪曲，后表现为“泛滥”“溢满”或“液体”之类的形式，随后又表现为几个相似的画面：屋外的雨水、屋内四壁滴水、弄湿被褥的水——一切都在流动或“泛滥”。（1900）

我们会毫不惊讶地发现，对梦的表现而言，词的写法远没有其读音重要，这一规律对于韵文来说尤为重要。兰克（1910，第482页）详细记录并彻底分析了一个女孩的梦。女孩梦见自己正穿过田野、收割沉甸甸的大麦和小麦的麦穗。小时候的一个朋友向她走来，她尽力躲开了他。分析显示，这个梦跟一个吻有关——一个“体面的吻”⁽³⁾。梦中那必须割取而非拔除的“麦穗”，像玉米穗一样，与“体面、荣誉”凝缩在一起，代表了其他所有（隐藏）想法（1911）。

此外，在其他梦例中，语言的进化让梦使用起来更加得心应手。因为梦调遣的大量词汇最初都具有形象性和具体意义，只是现在才变得没有色彩、意义抽象罢了。梦只需要赋予这些词原有的意义或某一阶段的意义。比如，一位男士梦见弟弟在一个盒子中。解析时，我们把“盒子”置换为“碗柜”（“碗柜”在抽象意义上有“障碍”“约束”之意）。梦的隐意就是，弟弟应该自我约束，而不是由梦者来管束⁽⁴⁾（1909）。

还有人梦见自己爬到了山巅，看到了非同寻常的阔大景象。这是他把自己认同为自己的弟弟，他这个弟弟正是远东事务《调查》⁽⁵⁾期刊的编辑（1911）。

在《绿衣亨利》⁽⁶⁾中，描述了这样一个梦：一匹马兴高采烈地在一片美丽的燕麦田里撒欢，颗颗燕麦粒就像“一粒粒甜美的杏仁、葡萄干和闪闪发亮的金币……由一块红绸包裹、猪鬃捆束”。作者（或梦者）对这一梦境立刻给出了直接解析：马儿被麦穗扎得浑身发痒、满心惬意，禁不住叫道：“燕麦在扎我！”⁽⁷⁾（1914）

根据亨岑（1890）的观点，古老的北欧传奇中包含大量使用双关语的梦，这些传奇记载的梦，不使用双关语或字词游戏的情况几乎没有（1914）。

把这些表现方式收集起来、依据内在原则加以分类，光是这就可以写成一本书。（1909）有些表现方式几乎可以说就是机智的笑话，让人感觉任何人不借助梦者的帮助都不可能理解它们的意思（1911）。

1. 一个男人梦到，有人向他询问某个人的姓名，他却想不起来。他自己解释说，这个梦意味着“他做梦也想不到这种事”（1911）。

2. （本例及以下两例首次发表于一篇名为《解梦附录》[弗洛伊德，1911a]的短文中。）一位女患者告诉我一个梦，梦见所有的人都异乎寻常的高大。“那意味着，”她说，“这个梦肯定跟我小时候什么事有关，因为那时所有成年人对我来说都很巨大。”她本人并没有在梦境中出现。梦境指代童年这种情况也可以表现为其他形式，比如将时间转换为空间，人物和画面都似乎遥不可及，似乎在遥远的路的尽头，就像把望远镜倒过来看到的景象一样（1911）。

3. 一位性格机智的男士，工作时却习惯使用抽象的、意义不确定的措辞。有一次梦见自己到达车站时一列火车正进站。然后，站台向火车移动，而火车却岿然不动——这显然是实际事件的荒谬颠倒。这个细节只是暗示我们，应该在梦境中寻找另一种颠倒。对该梦的分析让梦者回忆起一些画册，里面刊载有男人倒立、用手行走的图画（1911）。

4. 上文这个梦者还跟我说过一则短梦，几乎就是一个猜字游戏。他梦见他的叔叔在汽车里给了他一个吻。他即刻对该梦做了一个我无论如何也想不到的解析，说这意味着一种自体性欲（auto-erotism）⁽⁸⁾（1911）。

5. 一个男人梦见他把一个女人从床后拉出来，意思是对她有所偏爱⁽⁹⁾（1914）。

6. 一个男人梦见他是一位跟皇帝对坐办公的官员，这意味着他把自己置于与父亲对立的位置（1914）。

7. 一个男人梦见他正在为某人治疗断肢。分析显示，骨折（Knochenbruch）代表婚姻破裂（Ehebruch）^{(10) (11)}（1914）。

8. 梦中的一天往往代表梦者儿时某个年龄阶段，所以，梦中的“早晨五点过一刻”意味着五岁三个月，这一点很重要，因为正是在梦者这么大时，他的弟弟出生了（1914）。

9. 下述是在梦中表达年龄的另一种方式。一个女人梦见她和两个年龄相差十五个月的小女孩一起散步。她想不起梦中这两个女孩到底是谁家的。她自己解析说，这两个女孩代表的都是她自己，该梦让她想起，她在儿时曾遭受过两次创伤。一次发生于她三岁半，另一次则发生于四岁九个月时，二者正好相差十五个月（1914）。

10. 正在接受精神分析治疗的人会梦到治疗过程，以及在接受治疗时的各种想法和期待，这并不奇怪。最经常用来表现这种治疗过程的意象是旅行，且往往是以汽车这种现代复杂工具为手段的旅行。针对汽车行进的速度，病人讽刺性的评论得以充分彰显。如果“无意识”是主体清醒状态的一部分，要在梦中表现的话，可能会被恰当地替换为某些地下区域，比如地洞之类。而在其他不涉及分析治疗的梦中，这些意象通常代表女性身体或子宫。梦中的“向下”通常与生殖器相关；相反，“向上”一般与脸、嘴巴或者胸脯相关。野兽一般用

来指代梦者深以为恐的激情冲动，这种冲动可能是他本人的，也可能是其他人的。于是，只需稍作移置，就可以用野兽来代表拥有这些激情的人。这和把凶恶的父亲比作邪恶的猛兽、疯狗、野马等图腾的形式已相距不远。⁽¹²⁾也许可以说，野兽用以代表力比多，是一种被自我所恐惧，并被压抑的力量。梦者会将神经症即自己的“病态人格”从自身分离出来，将其在梦中表现为一个独立的人。（1919）

11. 这里是汉斯·萨克斯（1911）对一个梦例的记录：“我们从弗洛伊德《梦的解析》中了解到，梦会用各种方式将词或短语变成感觉形象。比如，如果要表达的是一个模棱两可的歧义词，那么梦就会将这种模棱两可一分为二，意思之一表现于梦念，意思之二则进入显梦。下面这一则短梦就是如此，它巧妙地以梦前一天的印象用来表达相关意蕴。我在做梦当天得了感冒，所以晚上下定决心，如果可能就整夜呆在床上。在梦中，我似乎只是继续做着白天的事，一直在把剪报分类粘贴入粘贴簿，尽我所能让每页剪报各得其所。我梦见我正在把剪报贴进簿子，但却贴不上去（er geht nicht auf die Seite），这使我非常痛苦。醒来之后，我意识到梦中的痛苦仍萦绕在体内，于是被迫放弃了上床前的决定。为了让我继续安睡，该梦通过“er geht nicht auf die Seite”（“他不想去洗手间”）这个模棱两可的短语给了我呆在床上这一愿望以幻觉满足。”（1914）

就此，我们足可以说，梦的运作机制会利用一切可能的手段把思想变成视觉形象，不管是否符合现实生活中的评判标准，所以这很容易引起质疑和讥讽，尤其是那些只是听过解梦却从无实践经验的人。斯铁克尔的著作《梦的语言》（1911）收录此类梦例尤其丰富。但我并未加以援引，原因在于这本书缺乏批判性，且方法太过主观武断，甚至会让最公正无私的评论者也产生质疑（1919）。

12. （1914）以下梦例皆引自V. 陶斯克（1914）一篇关于梦中衣着与颜色的文章。

(1) A梦见之前的一位女家庭教师穿着一条紧紧裹住屁股的黑色礼服 (Lüster)，这被解释为这位家庭教师很淫荡。⁽¹³⁾

(2) C梦见一个女孩在某路上，她沐浴在白光之中，身穿白色外套。梦者曾在这条路上与一位怀特 (White，即白色) 小姐发生初次暧昧关系。

(3) D夫人梦见八十岁的维也纳老演员布拉塞尔 (Blasel) 全副盔甲 (in voller Rüstung) 地躺在沙发上。他跳到桌椅上，拔出短剑，边对镜自顾、边在空中挥舞匕首，宛如在跟想象中的敌人作战。解析：梦者长期遭受膀胱 (Blase) 症折磨，经常躺在沙发上接受治疗，每当她看到镜子里的自己，就会私下里想道，尽管年老有病，但她仍然看起来精力充沛 (rüstig)。

13. (1919) 梦中的一个“伟大成就”：一个男人梦见他成了一个孕妇，正躺在床上。他觉得很不舒服，叫道：“我宁愿是……”（分析过程中，他想起一个保姆，之后加上“破碎的石头”补全了这个句子）。床后面挂着一张地图，下沿由一条木片展开。他抓住木片两端想把它扯下来，结果木片没有从中间折断，而是纵向裂成了两半。这一动作缓解了痛苦，帮他娩出孩子。

不用任何帮助，他就做出了解析。他把拔下木片 (Leiste，腹股沟) 解读为一个伟大的成就 (Leistung，性能)。他试图通过摆脱女性现有身份来逃避治疗中的困境……关于木片不是中间折断而是纵向裂开的荒谬细节可以如此解释：梦者想起，这种对折和毁坏结合在一起，隐喻阉割。梦往往用两个阴茎符号象征阉割，作为对一个反愿望的大胆表现。顺便说一下，“腹股沟 (Leiste)” 是生殖器附近的身体部位。梦者将对梦的解析概括为，这种阉割威胁导致他采取了一种女性的态度。⁽¹⁴⁾

14. (1919) 在一次用法语进行分析治疗时，我遭遇了一个梦，病人竟然梦见我成了一头大象。就此，我当然会问梦者我为何会以这

种形象出现。他答道：“你在骗我。”（即“Vous me trompez”，trompez=trunk，其中“trompez”是“被骗”，而“trunk”是“象鼻”。）

通过牵强附会地使用各种联想，梦的运作机制得以成功地表达出各种难以驾驭的材料，如专有名词等。我曾梦见老布吕克分配给我一项解剖任务，……我钓到了一片皱巴巴的貌似银纸（silver-paper）的东西。（下文我还将再次谈到这个梦〔见第482页〕。）对此我（不无困难）联想起来的是“高锡（stanniol）”（银纸=锡箔〔tin-foil〕；高锡〔stanniol〕是锡的衍生物〔stannium〕）。随后我意识到，我想到了Stannius这个名字，这个人写过一篇关于鱼类神经系统的论文，我年轻时非常佩服。实际上，我的老师（布吕克）交给我的第一项科学任务，就是研究一种叫做Ammocoetes的鱼类的神经系统（弗洛伊德，1877a）。显然，几乎不可能以图画形式使用这种鱼的名字（1900）。

此处我不能不引入一个内容非常奇特的梦，尤其值得重视的是它是一个孩子的梦，易于进行分析解释。一位女士这样说：“我记得儿时经常做一个梦，梦见上帝头上斜戴一顶纸帽。小时候吃饭时大人老让我戴着这样一种帽子，让我看不到其他孩子的盘子，看看他们分到了多少食物。由于我听说上帝是无所不知的，梦的意思就是我什么都知道——即便我脑袋上戴着这样一顶帽子。”⁽¹⁵⁾（1909）

考查梦中出现的数字和计算⁽¹⁶⁾，对于了解梦的运作机制性质及其处理材料即梦念的方式，极具启发性。而且，由于梦中的数字还被迷信地认为对未来有着特殊意义⁽¹⁷⁾，因此，下面我将从记录中选取若干此类梦例。

（一）

下文梦例为一位女士在治疗结束前夕所做：她准备去为什么东西付账。她的女儿从（母亲）钱包里拿出3弗罗林（florins）65科鲁兹（kreuzers）。梦者对女儿说：“你在做什么？那只值21科鲁兹。”⁽¹⁸⁾由于我很熟悉梦者的情况，所以无须她的帮助，我就可以解读这个梦。这位女士来自国外，她的女儿正在维也纳上学。女儿留在维也纳，她就可以一直接受治疗。女儿本学年的学习还有三周就要结束，这就意味着她的治疗也将同时告终。做梦前一天，女校长问她是否考虑让女儿再读一年，这一建议自然使她想到那样的话她的治疗亦可继续。这就是该梦所指。一年是365天，本学年和治疗期所剩3周即21天（虽然治疗的钟点要少于此）。梦念中指代时间的数字在梦境中指代的却是钱数——而且还含有一个深层含义，即“时间就是金钱”。365科鲁兹只相当于3弗罗林65科鲁兹，梦中钱数之少显然是愿望满足的结果。也就是说梦者希望上学和治疗的费用都能减少。

（二）

另一个梦中出现的数字情况更复杂些。一位虽年轻却已结婚多年的女士，听说一位几乎和她同龄的熟人爱丽斯·L刚刚订婚，于是她做了如下这个梦。她跟丈夫在剧院里看戏。前排座位一半全空着。她的丈夫告诉她，爱丽斯·L及其未婚夫原本也要来的，但因为只能买到不好的座号——3张票才1弗罗林50科鲁兹（见上一脚注），他们当然没要。她想，如果他们买了票对她确实也没什么妨害。

这里的1弗罗林50科鲁兹是哪来的呢？原来是源于前一天发生的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丈夫给了她小姑子150弗罗林，小姑子立刻跑去买了件珠宝。注意，150弗罗林正好是梦中1弗罗林50科鲁兹的100倍。那么3张戏票中的数字3又源自何处？唯一的联系就是那位刚订婚的朋友正好比她小3个月。找到剧院前排座位半边全空的含义，该梦也就解读出来了。显然指向一件小事，她丈夫还为此调侃了她一番。她想去看

下周的一场戏，提前数天就开始买票，为此还多付了些订票费。到了剧院才发现，半边座位都是空的。她本来不必那么着急的

我现在指出梦中隐藏的梦念：“那么早结婚太荒谬了。我本来没必要那么着急的。从爱丽斯·L的情况来看，最终总会找到丈夫。的确，只要耐心等待（与小姑子的匆忙对照），我应该找到一个好一百倍（珠宝）的丈夫。凭我的钱（嫁妆），本来可以买到三个这样的优质男人。”

可以看出，这个梦中出现的数字，其意义与语境变化比上一个梦的情况要复杂得多。此处的修改、变形程度更为深入，这是因为该梦隐念要得以表现，必须克服一种特别高强度的内心阻抗。我们不应忽略梦中这个荒谬事实，即两个人占三个座位。需要指出，梦境中这个荒谬细节意在表达最为强调的梦念，即“那么早结婚太荒谬了”。通过指出这一点，先行预告之后将对梦的荒诞性进行讨论。梦要表达的荒诞性，巧妙地由数字3实现了，该数字本身起源于两个人之间一个微不足道的差别——年龄相差3个月。梦中将150弗罗林变成1弗罗林50科鲁兹，事实上源于梦者被抑制思想中对丈夫（或珠宝）的轻蔑。⁽¹⁹⁾

（三）

下面这个梦例显示了梦对多种计算方式的使用，这也使梦保守非议。一个男人梦见他在B家（他之前认识这家人）椅子上就座，跟他们说：“你们没让我娶玛丽简直是天大的错误。”然后他问那个女孩：“你多大了？”“我出生于1882年。”她答道。“哦，那么你就是二十八岁了。”

由于该梦为1898年所做，所以梦里显然算得不对。梦者计算能力之差，如果不能从其他方面解释，那就只能说是智力欠佳堪比一般麻痹症患者。我的这位患者属于那种一看到女人就没办法放下的人。几

个月以来，来我诊室就诊总排在他后面的是位年轻女士，他由此开始追求这位女士。他频繁打听这位女孩的情况，非常急切地想给她留下好印象。他估计年龄约二十八岁的正是这位女孩，这也是梦中计算结果的由来。至于1882年，那正是梦者结婚之时。我可以再补充一点，他总禁不住要跟我诊室里的另外两位女性搭讪，这两位女士（怎么说她们也都不年轻了）经常为他开门，但不怎么回应他的话，所以他猜她们认为他太老、太刻板了。

（四）

（该梦例为1911年所加。）

下面是另一个涉及数字的梦，其特点在于数字被决定的清晰性，或毋宁说多重决定的清晰性。我把此梦及其解读皆归于B. 达特纳博士。“我所在公寓的主人是一位警察，他梦见他在街上执勤（这是一个愿望满足）。一位巡官走向他，领章上的号码是22-62或22-26，反正上面有好几个2。”

梦者在报告此梦时将数字2262前后断开，仅就这一事实便表明，这个数字的不同成分具有不同意义。他想起做梦前一天，大家在警察局内议论从警年限问题。谈起一位巡官在62岁时开始退休领取养老金。梦者从警才22年，也就是说得再工作2年2个月，他才能拿到90%的退休金。该梦首先是对梦者要成为一名巡官的长久抱负的满足，领章上带有2262的那位巡官就是梦者自己。他在街上执勤（这是他青睐的另一愿望），就像那位62岁退休的巡官一样，他已经服满剩下的2年零2个月的役期，能够拿到全额退休金了。”⁽²⁰⁾

统观以上这些以及下文将列举的梦例，我们可以肯定地说，梦的运作机制其实根本没做任何运算，不管是正确还是错误，梦所做的只不过是把梦念中的数字放入计算的形式而已，这些数字可以用来暗指

那些无法以任何方式在梦中表现出来的事件。从这个方面来看，梦的运作机制只是把数字作为服务于其表达目的的一种媒介，就像它对其他媒介一样，包括可作为口头陈述的专有名词和言语（见下一段）。

梦的运作机制事实上并不能创造言语。梦中无论出现多少言语、多少会话，也不管其本身是否有道理，经过分析，都无一例外证明，造梦机制只是从梦念提取若干说过或听过的言语片段。梦对这些言语片段的处理方式极为主观随意，它把它们从背景中抽取出来，然后打碎重组，所以出现在梦中的一段言语，分析之后发现，它们是由三四个分离的片段组成的。梦在再现这种新的言语形式时，往往会牺牲掉这些言辞在梦念中原有的意思，而附加上新的含义。⁽²¹⁾

如果仔细考查梦中出现的言语，我们就会发现，它一方面包含相对清晰和紧凑的部分，另一方面也有一些后来加上去的连接成分，就像我们阅读时会补上偶然遗漏的字母和音节一样。所以，梦中的言语结构似角砾岩，其中不同种类的大块石头被黏合物凝于一体。（见第481页）

严格来讲，这种描述只适用于梦中那些确实被知觉到的言语，以及被梦者自己描述为言语的言语。还有一些言语，梦者感觉不到自己听过或说过（即梦中未伴有听觉和动感），只是以思想形式出现在现实思维活动中，这种言语经常会不加改动地出现在我们的梦中。这种整体出现的言语的另一个丰富的来源，似乎源于各种阅读材料，尽管很难对此追溯。但任何在梦中明显呈现为言语之物，经过追根溯源，表明梦者确实说过或听过。

在我为其他目的而引用的梦例中，已经分析出梦中言语的这一来源。所以，在前文报告过的那个“纯洁”市场梦中，这句“那再也买不到了”的话将我同化为肉贩，而来自另一段言语的这句“我不认识那是什么，我不要”实际上才是导致该梦这么“纯洁”的原因。我们记得，就在梦前一天，梦者受到厨师的一番暗示，她当时回答的就

是：“我不认识那是什么，请你自重！”这句话中，那听起来纯洁的前半部分被用在了梦中，但也暗示了这句话的后半部分。这句话后半部分绝妙地嵌入该梦潜引的幻想，同时又背叛了这一幻想。

这里是另一个梦例，可以说是很多梦例的代表，它们都会导致同样的结论。

梦者在一个大院子里，那里一些尸体正在被焚烧。“我得离开，”他说，“我受不了这个。”（这话并不明确。）随后他碰到屠夫家的两个男孩，便问：“喂，味道好吗？”“不，”其中一个孩子答道，“一点都不好。”——这话说的好像是人肉。

该梦之纯洁情形如下。梦者与妻子晚饭后去拜访一家邻居，邻居确实是好人，但也真不对胃口。好客的老夫人正在吃晚饭，一个劲强迫他（这里用了一个流行于男人间的带有性意味的玩笑话指代强迫这个词〔即“强奸”〕）尝一些。他拒绝了，说他一点也吃不下了。她继续说了些“来吧！你尝点看看”之类的话，他不得不尝了一口，奉承了一句：“很不错。”回家路上，他立刻跟妻子抱怨了一番邻居的执拗还有那饭菜的味道。梦中那个未能呈现为严格意义上的言语的想法，即“我受不了这个”，其实暗指邀请他的老夫人身体姿势，那意思也就是再也不想看到她那样。

还有一个梦更具启发性，此处提及是因为此梦中的核心是言语，对其全面解释还需留待下文梦中情绪讨论。我做过一个非常清晰的梦。晚上我去了布吕克实验室，听到轻轻的敲门声，我打开了房门。看到（已故）弗莱施尔教授⁽²²⁾带着一群陌生人进来，简单交谈几句后，他坐在了自己的桌子旁。接下来是第二个梦。我的朋友F1.（弗里斯）七月间悄无声息地来到维也纳，我看到他在街上正跟我（已故）的朋友P说话，跟他们一起来到某处，他们相对而坐，好像是在一个小桌旁。我坐在桌子角前。F1. 说到自己的姐姐，说她三刻钟前刚刚去世。还说了诸如“那就是个槛”之类的话，由于P. 没能

理解他的话，F1. 便转身问我跟P. 说了多少他的事。于是，我克服了某种奇怪的情感，我试着跟F1. 解释P. （之所以什么都理解不了，当然是因为他）已故去。但我真正说的是（我自己也注意到这个错误）“他尚未出生”，随后狠狠瞪了P. 一眼。没想到在我瞪视之下，他的脸变得苍白、身影变得模糊、眼珠病态地发蓝，最后竟慢慢消失了。我大为兴奋，意识到恩斯特·弗莱施尔也不过是一个幽灵、一个亡魂（字面意义上是“返回者”）。这让我觉得，他们这类人似乎只能因别人的喜欢而存在，又因他人希望消失而消失。

梦的这一绝妙样本包含了梦的许多特征：如我在梦中的判断能力、当我说出“他尚未出生（Non vixit）”而不是“他已故去（Non vivit）”时我能注意到错误，我对死人和在梦中被认为已经死了的人毫不关心，还有最后我那个荒谬的推论及其给予我的巨大满足感，等等。该梦呈现了这么多谜一样的特点，的确，需要耗费巨大精力给予全面解答。但事实上我又不能那样做，也就是说，不能像在梦中一样，为了我的野心而牺牲我极为尊重的人。而我知道任何隐瞒都会破坏梦的意蕴。所以，此处以及下文，我都只能满足于从中选择若干成分加以解析。

梦的核心特征是我一眼令P. 消失的一幕，他的双眼变成陌生而诡异的蓝色，随之他便消失了。这一幕毫无疑问是我现实经历的再现。我记得在生理研究所当演示实验员的时候，每天一大早就得开始工作。布吕克听说我有时去学生实验室会迟到，有一天早上他于开门时准点来到那里等我。他的话言简意赅，这倒没有什么。让我难以抗拒的是他看着我的那双可怕的蓝眼睛，看得我恨不得立刻化为乌有，就像梦中的P. 一样，让我安慰的是梦中那个角色不是我。任何记得这位大师甚至垂暮之年还依然美丽的双眼并见过他发怒的人，都不难想象这位年轻罪人翻涌的情感。

至于梦中付诸判断的那句“他尚未出生（Non vixit）”，有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想不出来其源自哪里。最后我想到，这两个在梦中获得极高清晰度的词，并不是听过或说过的，而是看过的。于是立刻明白了其出处。在维也纳霍夫堡皇宫里的皇帝（Kaiser）约瑟夫的纪念碑基座上，镌刻着这样一段感人碑文：

为了国家的福祉，

他奉献了短暂的生命和一切。⁽²³⁾

我从这段碑文中择取的字词刚好足以表达梦念中的敌意思绪，也足以暗示“这家伙对此事没说什么——他甚至还没存在呢”。这让我想起，此梦是在弗莱施尔纪念碑揭幕仪式后不久做的（仪式于1898年10月16日举行）。当时我又看到了布吕克纪念碑，肯定（无意识）也不无遗憾地想起了我那位睿智的朋友P.的早亡，他将短暂的一生奉献给了科学，也剥夺了自己在同一领域获得崇高名望、被人纪念的机会。结果，我就在梦中如此纪念他，而且，巧合的是，我记得他的教名也是约瑟夫。⁽²⁴⁾

由梦的解析原则，甚至现在，仍不能说明源于皇帝约瑟夫纪念碑碑文记忆中的“Non vixit”如何就变成了梦念需要的“Non vixit”。梦念中必然还有其他成分，得以促成了这一转变。随后我忽然想到，梦中我对朋友P.产生了两种情感，即敌意和温情，前者浮于表面，后者深藏其中，这两种情感共同表现于这同一个短语“Non vixit”。因他献身科学，我为他建立丰碑；又因他怀有恶意愿望（此细节下文有进一步解释）（表现在梦境结尾处）而让他消失。我注意到最后一句有种相当特殊的节奏，我心目中一定具有某种模式。像这样对同一个人具有互相对立的两种反应，两种反应各自完全合理又相互不容，此类反题何处还能找到？只存在于文学上的一段文字中，一段让读者印象深刻的文字，即莎士比亚《尤里乌斯·恺撒》中布鲁图

斯的一段自我辩白：“因为恺撒爱我，所以我为他哭泣；因为他的幸运，我为之欢呼；因为他的勇敢，我为之赞美；而因为他的野心勃勃，我杀死了他。”这些句子的形式结构、恰成对立的意义，不正好跟我揭示出的梦念完全相同吗？所以，梦里的我扮演了布鲁图斯的角色，如果我能找到其他证据来证实这一令人吃惊的联系就好了！我想到了一个可能的证据。“我的朋友F1. 七月间来到维也纳。”梦中这句话没有任何现实根据。就我所知，我的朋友F1. 从来没有在七月来过维也纳。但是七月这个月份得名于尤里乌斯·恺撒，没准这就是我在梦中成为布鲁图斯的中介观念。⁽²⁵⁾

说来奇怪，我确实演过一次布鲁图斯。我曾经在孩子们面前演过一幕布鲁图斯和恺撒之间的戏，这一幕来自席勒的一出戏⁽²⁶⁾。当时我十四岁，和比我年长一岁的侄子同台共演。他是从英国回来看我们的，即他也是一个亡魂，因为他带来的是我早年的玩伴。在我三岁之前，我俩一直形影不离。我们彼此相爱又互相争斗，我之前谈到过，这种儿时关系对我后来与同龄人之间的一切交往都有着决定性影响。那以后，侄子约翰有很多化身，不时重现了他人格的不同侧面，这些都固着在我的无意识记忆中。他肯定欺负过我，而我则必定奋勇反抗过这位“暴君”，因为后来家人多次谈到我的轶事，当时我父亲也就是约翰的祖父责备我：“你干吗打约翰？”时年才两岁的我这样回答：“他打我，我打他。”想必正是儿时这一幕让我把“去世”变成了“还没出生”，因为处于童年末尾的小孩用来表示“打”的词是“wichen”，该词发音类似英语中的“vixen”。造梦机制会毫无赧色地利用这种联系。我对朋友P. 的敌意毫无现实根据，他比我大很多，所以本来可以成为儿时玩伴的成年版的，所以这种敌意应该归源于儿时和约翰的那种复杂关系。⁽²⁷⁾

我说过，之后我们还会回头再看这个梦。

- (1) 和第5节情形一样，本节前半部分大多为以后版本所加。所以我们把各个段落首次出现的日期用括号标出。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导论》（1916—1917）第12讲收录了另一些梦例。
- (2) 格拉茨城郊外的一条支流。
- (3) 德语“体面的吻”与“麦穗”发音相似。一则德国谚语说：“没人拒绝一个体面的吻。”在现实生活中，梦者的初吻是在穿越一块玉米地时献出的——献给了周围的玉米穗。
- (4) 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7版和第8版（评论稍有不同）也分别援引了本则及下则梦例。
- (5) 《调查》（*survey*），该词有“俯瞰”之意。——译者
- (6) 戈特弗里德·凯勒的小说，第6章第4节。
- (7) 这句话也指“锦衣玉食惯坏我”这一习惯用语。
- (8) “Auto”在德语中是“汽车”的习惯说法。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15讲中对该梦也有报告，只是措辞稍有不同。
- (9) 这里的要点是一个纯粹的文字游戏。德语中“拉出来（*hervorziehen*）”与“给予偏爱（*vorziehen*）”这两个短语非常相似。弗洛伊德在《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7讲中也引用了这个梦。本组梦例中的第5、6、8、9则皆首次发表于弗洛伊德（1913h）中。
- (10) 婚姻破裂在德语中表示为“*Ehebruch*”，该词确切的意思是“通奸”。
- (11) 该梦亦辑录于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11讲，其中在一个脚注中还报告了一个“症状动作”，证实了这一独特解析。
- (12) 见弗洛伊德《图腾与禁忌》（1912—1913）第4章第3节。
- (13) *Lüster*，“淫荡”。
- (14) 该梦最早以单独形式发表（1914e）。在此处收录时，弗洛伊德省略了跟随在“通过摆脱女性现有体态”后面的那段。被省略的段落（从来未曾重印）涉及西尔贝雷所说的“功能现象”，下文有相关讨论。该段是这样叙述的：“我们对病人自己的解析没有异议。但是我不能仅仅将之描述为‘功能的’，因为病人的梦念与他在治疗中的态度有关。像其他东西一样，这种思想也是用来造梦的材料。很难说分析一个人的思想时为什么不应关注他在治疗中的行为。对西尔贝雷来说，‘材料’和‘功能’现象之间的区别意义尽在于此——即西尔贝雷对酣睡之中的自己那个著名的自我观察——要么是对

病人脑中存在的思想片段的关注，要么是对他的实际心理状态的关注，实际状态本身并不包含思想内容。”弗洛伊德在此以括号插入如下的话：“木片不是中间断裂而是纵向裂开这一荒谬细节”不可能是“功能的”。

- (15) 该梦亦讨论于弗洛伊德在《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7讲。
- (16) 本节以下内容，除例4外，均出现于第1版（1900）。
- (17) 弗洛伊德在《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1901b）第七章以及《诡异》一文第2节均对这一点有所讨论。
- (18) 本书第1版出版时，以弗罗林和科鲁兹为通用货币的奥地利币制尚未改革。当时1弗罗林（=100科鲁兹）约等于1先令10便士或40美分。也就是说，该梦提到的钱数，即3弗罗林65科鲁兹，约合6先令或1.25美元；21科鲁兹约合4便士或7.5美分。下文另一个梦中提到的1弗罗林50科鲁兹约合2先令6便士或62.5美分；150弗罗林约合12镑10先令或62.5美元。
- (19) 该梦在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中，尤其是在第7讲末尾和第14讲两处有多个方面更细致的分析。该梦和之前另一个梦也收录于弗洛伊德《论梦》（1901a）第7部分（标准版，第5卷，第669页）。
- (20) 1914年增注：“对其他数字梦的分析，可参见荣格（1911）、马尔奇诺夫斯基（1912b）和其他人的著作。这些常意味着梦者以惊人的准确性对数字非常复杂的操作。另见琼斯（1912a）。”
- (21) 1909年增注：“就此而言，神经症患者的行为跟梦很相似。我认识一位患者，其症状之一是不自觉、不自愿的听见（即幻听）歌曲或歌曲片段，但她不知道这些歌曲是什么意思、有什么用。她当然不是偏执狂。分析表明，她在某种程度上任意误用了这些歌曲的歌词。比如对于韦伯《歌剧魅影》中的阿加特咏叹调，她无意识地把歌词‘轻轻地、轻轻地，这虔诚的旋律（Leise, leise, Fromme Weise）’中的最后一词（Weise）改成了‘Waise（孤儿）’，这样一来这些歌词就成为‘轻轻地、轻轻地，这虔诚的孤儿’，而孤儿指的就是她自己。又如‘啊，被祝福的、幸福的你……’是一首圣诞颂歌的开头，在唱到‘圣诞节期’时，她把这首歌改成了一首婚礼歌曲。即便是跟幻觉无关的概念，也可以发生同样的变形。我的一位患者脑海中总是萦绕着儿时学会的一句诗：‘在那巴森托私语之夜……（Nächtlich am Busento lispeln...）’因为他的想象力老在这半句上打转：‘在那巴森托胸脯之夜……（Nächtlich am Busen...）’

“我们熟知，打油诗作者使用的就是这同一种技巧。发表在著名漫画期刊《散页画报》上的一组‘德国经典插图画’，讲的是席勒的《凯旋日》，引

用了以下文字：‘阿特柔斯的儿子亲密地，在他那美丽的俘虏身边落座……’此处引文中止，原文接下来应该是：‘他高兴地用胜利的双臂，抱着她那可爱的身体。’”

(22) 参见第511页脚注中的人物解释。

(23) 1925年增注：“‘碑文其实是这样的：为了公众的福祉，他奉献了短暂的生命和一切。’我之所以将‘公众（publicae）’误写为‘国家（patriae）’的原因，韦特尔斯（1924，第86页；英文译本，1924，第100页）的猜测基本正确。”

(24) 在此补充，这又是一个多重决定的例子，这也能够解释我为何如此之久才想到了实验室事件。而且每天工作到深夜的我，第二天早上还不得不从约瑟夫街大老远跑到瓦宁格街去，这又出现了“约瑟夫”这个词（又一个双重决定）。

(25) “恺撒（Caesar）”与“皇帝（Kaiser）”之间还有更深一层的联系。

(26) 这其实是席勒《强盗》早期版本第4幕第5场中，卡尔·摩尔以对话形式吟咏的一首抒情诗。

(27) 弗洛伊德在1897年10月3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70）中也讨论了和侄子约翰的关系。对这一早年轶事多少加以伪装的记载（其中还出现了约翰和他的妹妹波琳），可在弗洛伊德关于“屏蔽记忆”的文章（1899a）中找到。

七、荒诞⁽¹⁾

⁽²⁾ 梦——梦中的智力活动在梦的解析过程中，我们多次遭遇各种荒谬细节，所以我们不能再拖延对其产生原因及其意义（如果有的话）的研究了。我们应该记得，对那些否认梦的价值的人而言，梦的荒谬是他们的主要依据，认为这证明梦就是精神活动的散碎片段，根本没有什么意义。

我先提出几则梦例，其荒谬性只是表面现象，一旦仔细研究梦意，这些荒谬色彩就会烟消云散。下面是两三个（乍一看来似乎偶然）涉及梦者亡父的梦。

（一）

下面这个梦为一位六年前失去父亲的病人所做。他的父亲遭遇了一场严重车祸。当时他正搭乘夜车旅行，火车不幸脱轨。车厢内的座椅被挤在一起，他的脑袋被挤扁了。梦者看见他躺在床上，左眉上方有条纵深的伤口。他很奇怪父亲怎么会遭遇车祸（他在讲述时补充说：他已经死了呀）。他的双眼是那么清澈明亮！

根据梦的流行理论，我们应对该梦做如下解释：首先，我们假设，梦者在想象这一事故时，必定忘记了其父已然故去数年这一事实；但是，随着梦的进行，真实记忆开始浮现，这导致仍然处于睡眠状态的对梦的内容感到吃惊。然而分析告诉我们，这种解释显然对梦的真意显然毫无助益。梦者曾让一个雕塑家为其父做一座半身像，梦前两天他刚看过雕像，他视为灾难的正是这件事。雕塑家从未见过梦者的父亲，只能根据照片塑像。就在做梦前一天，梦者出于孝道派

了一位老仆去雕塑室，看他对那个大理石头部是否跟自己的看法一样，即两边太阳穴之间太窄了。他又想起造梦的另一些材料。他记得，父亲每当碰到生意麻烦或家庭困难时，习惯于用双手挤压前额两边，好像感觉头太宽得压缩些似的。他四岁时曾亲眼目睹一把手枪意外上膛、不慎走火，弄瞎了父亲的双眼（“他的双眼是那么清澈明亮！”）。梦中前额出现伤口之处，正是父亲生前每当沉思或伤心时形成一道深深的皱纹的地方。梦中以伤口代替了皱纹，这一事实源于梦的第二个刺激源。梦者曾为小女儿拍过一张照片，由于不慎把底片掉在地上，拿起来时发现底片裂了，就好像小女孩前额到眉毛处出现一道伤口一样。他禁不住感到恐惧，因为母亲去世前几天他也会弄坏过母亲的一张底片。

因此，此梦的荒谬只是不小心表述错误，没能对雕像、照片与真人加以区别而已。我们也有（看着照片）可能会说：“父亲这里有些问题，你不觉得吗？”梦中荒谬的出现其实能够轻易避免，如果仅以此梦判断，我们可能倾向于认为，这种荒谬性是梦允许的，甚至可以说是设计好的。

（二）

下面是我自己的一个几乎与上则完全相似的梦。（我父亲于1896年去世。）他死后在马扎尔人⁽³⁾中发挥了重要的政治作用，使他们在政治上团结一致。此处我看到一张小小的模模糊糊的图画：一群人似乎正在德国国会大厦里，有人在一两把椅子上站着，其他人围着他。我记得他躺在灵床上与加里波第⁽⁴⁾是那么相像，我很高兴当时的预言果然成真了。

还有什么比这个更荒诞的呢？此梦做于匈牙利人因国会作梗而陷入混乱和危机之时，是柯罗曼·塞尔拯救了他们。⁽⁵⁾这一幕在梦中竟

呈现为这么小的一幅画，这一小细节对梦的解析来说很有关系。梦念变成视觉图像时，在梦境中通常表现为跟真人一样大小。但是，梦中所见的那幅画，其实再现的是一幅木刻画，夹在一本奥地利历史插图册里，描绘的是玛利亚·特蕾西亚⁽⁶⁾在著名的“誓死效忠国王”事件⁽⁷⁾中出席普雷斯堡会议的场景。像画中的特蕾西亚一样，梦中我的父亲也被一群人簇拥着。但他站在一两把椅子上（“椅子 [chair]”在德语中是“Stuhl”）。他把他们团结在一起，也就是成为主审法官（即“Stuhlrichter”，字面意义为“椅子法官”）。（这里德国俗语“我们不需要法官”显然是这幕场景的又一个连接点。）当我们这些人围绕在父亲灵床前，确实说过他看起来很像加里波第的话。他死后体温回升，脸颊越来越红……每忆及此，我就禁不住想到：

在他的身后

朦胧现出，我们这些被束缚的庸碌大众。⁽⁸⁾

联想到这里，也为分析中涌现出来的另一层意义埋下了伏笔。我父亲死后体温的回升与梦中“他死后”的措辞一致。去世前夕他最大的痛苦源于肠梗阻。这让人产生各种不雅的联想。我的一位同龄人读中学时父亲去世，当时我也感同身受，很是对他表达了一番友爱之情。一次他鄙夷地跟我讲一个亲戚的痛苦，她父亲死在街头，抬回家后，在收殓尸体时发现，他临死时（或死后）拉了一裤子。他女儿对此非常难受，简直没办法把这一丑陋的细节从对父亲的记忆中驱除。我们在此找到了梦中表现的愿望：“人死后应该以伟大而圣洁的形象矗立于孩子们面前。”谁不希望如此？梦中荒诞何在？梦表面的荒诞，实际上仅在于它使用了一种比喻，这种比喻完全合乎一般规律。我们在比喻中通常会忽略喻体和本体之间的荒诞性，而梦只是忠实呈现了这种方式。这个例子再次让我们感到，梦表层的荒诞是有目的的，是精心构筑的。（这个梦之后还有进一步讨论）

梦中经常出现死人⁽⁹⁾，就像活人一样行动、与我们交往，凡此种种，在大惊小怪之余，也激起了一些令人瞩目的解释。这些解释让我们对梦的意义由不解到信念坚定。对这种梦，答案非常明显。我们发现自己会这样想：“如果父亲还活着，他对此会说什么？”要表达这种“如果”，梦只能把想到的这个人放到特定的情境中去，除此别无其他。比如，一位年轻人从祖父那里继承了大笔遗产，某次对自己胡花乱造颇为自责时，就梦见自己的祖父又活过来叫他交代。我们还可以有更深一层的想法，我们知道那人已经死了，我们期望从梦中得到的要么是一种安慰的想法，即死人不可能再活过来看到这些事；要么是一种满足感，他再也不能干预了。

亲人死亡梦还有一种荒诞表现，表达的不是调侃和嘲弄，而是极端的自责⁽¹⁰⁾。梦中会出现梦者认为绝对不可想象的、被压抑的思想。我们要记住，梦不能区分什么是希望的、什么是真实的，否则我们就不可能对这种梦阐释透彻。比如，一个男人在父亲病重期间一直在旁照料，父亲死后也深感悲伤，不久就做了这么一个梦：他的父亲又活过来，像平时一样跟他说话，但是（最令人吃惊的是这一点）他确实已经死了，只是他不知道自己死了。我们只有在“他确实已经死了”之后加上“是梦者希望的结果”，并把“他不知道”解释成梦者具有的愿望，这个梦才是可以理解的。梦者照料父亲期间一直希望父亲死掉，也就是说，他确实曾抱有一种仁慈的想法，认为死亡也许能够终结父亲的苦痛。但就在他哀悼父亲期间，这一饱含同情的愿望却成了他无意识中自责的原因，好像就是因为这样他当真缩减了父亲的生命一般。这种自责可能源于早年对父亲的敌视终于在梦中得到了宣泄，但造成梦中荒诞感的必要条件，却是梦的刺激源与白日思想之间的巨大差异。⁽¹¹⁾

梦中出现自己挚爱的亡人，确实为梦的解析带来了更多困难，而且大多不能得到满意的解释，原因在于梦者对死者那种特别强烈的情感矛盾。在这种梦中，经常出现死者开始时像活着一样，后来突然变

成死人，接下来又变成了活人。这种现象很令人困惑。我后来终于明白，梦中这种生与死的交替，其实是在表现梦者的无所谓态度（他是死是活对我来说都一样）。当然，这并不是真的无所谓，而只是一种愿望；目的是帮助梦者否定自己对死者那种强烈且矛盾的情感态度，这就造成了对其正反并存矛盾情感的梦中表现。在另一些梦者与死者发生联系的梦中，以下规律有助于我们对这些梦的理解。如果梦中没有提及死者已死这一事实，那么梦者是将自己等同于死者，即他梦见的是自己的死亡。如果在梦中，梦者突然对自己惊讶地说“怎么回事，他很早以前就死了呀”，那就是在否认这种等同，也就是拒绝梦的说法，认为自己没有死。⁽¹²⁾但我必须承认，梦的解析还远未揭开这种梦的全部秘密。

（三）

在下文这个梦例中，我发现，其刻意制造的荒诞感，在造梦材料中完全找不到理由。这个片段来自我度假前遇到图恩伯爵时做的那个梦（见第245页）。我坐在一辆马车里，令车夫载我去火车站。路上他抱怨了一番，好像我让他累坏了，我就说：“我当然不能跟你一直沿火车道走。”似乎我已跟他一起驱车走过了一段通常需要坐火车的距离。经过解析，这个混乱无意义的故事是这样的：梦前一天，我确实雇了一辆车载我去多恩巴赫⁽¹³⁾的一条偏僻街道。但车夫不知道这条街在哪里，便跟某些聪明人的习惯一样，驾着车一个劲兜来兜去，直到我最后发觉情形不对，告诉他怎么走，给他指路的时候顺便还讽刺了他几句。后来在分析过程中，思绪由车夫转向了贵族。当时，贵族给我们中产阶级平民的印象就是，他们喜欢把自己当作车夫。图恩伯爵其实就是奥地利这两大马车的驾驭者。梦中的第二句指的是我哥哥，也就是说我也把他跟车夫同化为一了。那年我取消了跟他去意大利的旅行（“我当然不能跟你一直沿火车道走”）。取消这

次旅行是为了惩罚他，因为他总是抱怨跟我一起旅行总让他疲惫不堪（这一点原封不动地入了梦），我总是从一个地方急急忙忙地奔向另一个地方，一天时间里就要走马观花很多景点。做梦当晚，我哥哥陪我去火车站，但车还未到站他就从郊区站跳下车，要乘支线列车去伯克斯多夫⁽¹⁴⁾。我跟他说，他不如跟我再呆一会，到站之后乘干线车去伯克斯多夫，而不必乘支线车。这也就是梦中关于我坐马车“走过了一段通常需要坐火车的距离”的来源了。这是对现实事件的颠倒，即我争论说“你也一样”。实际上我跟我哥哥是这样说的：“你可以跟我一起乘坐干线，而不用自己一个人乘坐支线。”梦中所有的混乱来自我用“出租车”取代了“支线火车”（这一点大大有助于将我哥哥与马车夫这两个形象联系在一起）。用这种方法，我成功地制造了某种无意义的看似难以理解的片段，似乎也跟我在梦中开始说的话（“我不能跟你一直沿火车道走”）直接矛盾。由于我没有任何理由非要混淆支线列车和马车，所以梦中这一谜团肯定是刻意为之的。

那么，目的是什么？我们现在就要探明梦中荒诞性的意义何在，其背后究竟存在何种动机，这一动机允许甚至制造了这种荒诞性。该梦之神秘应该这样解释：梦需要这种荒诞，需要某种与“fahren”⁽¹⁵⁾相关的荒谬的、不可理解的东西，因为梦念中包含一个需要表达的想法。有天晚上，我梦见自己呆在一位机智而好客的女士家（她在这同一个梦的另一部分中以女管家面目出现）里，我听到了两个谜语，一直解不出来。由于在场其他人都知道谜底，所以我徒劳无功的瞎猜肯定显得很愚蠢可笑。这两个字谜根据“后代”（“Nachkommen”）和“祖先”（“Vorfahren”）这两个词在语意上的双关而形成，我相信谜面和谜底是这样的：

御者遵循

主人的吩咐：

躺在坟墓中的它

为所有人拥有。

（答案是“祖先”即“Vorfahren”。因为“Vorfahren”有“驾驶”“祖先”之意，字面意义更接近于“在前面走”和“前辈”。）

尤其让人迷惑的是，第二个字谜的前半部分与第一个字谜的前半部分完全相同：

御者遵循

主人的吩咐：

躺在摇篮中的它

不为所有人拥有。

（答案是“后代”即“Nachkommen”。因为“Nachkommen”意为“跟随”“后裔”，字面意义更接近于“在……之后来”“后继者”。）

看到图恩伯爵那种庄严的架势，我立刻陷入了费加罗式的情绪之中，他对这些所谓的伟人的评价就是，费了番工夫爬出了娘胎（成为后裔），这两个字谜成为梦的中介思想。因为贵族易于被混淆为驾驭者，且我们这里一度将驾车人称为“车夫”或“兄弟”，所以，经由一番凝缩，我的哥哥就介入梦境。但这一切隐含的梦念是：“为祖先而自豪是荒谬的，倒不如自己就是祖先。”认为某物是“荒谬”的，这一判断就导致了梦中的荒诞性。同时，这一澄清了梦中其余部分的模糊难解，即为什么我认为之前已跟马车夫同行过⁽¹⁶⁾。

如果梦念中包含某物“荒谬”的判断，即梦者某一潜意识思想以批判或嘲弄为动机，那么所做的梦就是荒谬的。因此，正如梦境中对

梦念关系的颠倒以及对运动抑制的借用一般，荒诞性也是梦用来表达矛盾的方式之一。但梦中的荒谬不能仅仅简单翻译为“不”，它意在重现梦念中的心情、语气或气氛，正是这种东西将嘲弄与矛盾结为一体。此为梦之创造荒谬的唯一目的。通过这种方式，梦念的一个部分再次被赋予显梦的形式。⁽¹⁷⁾

事实上，这种意义的荒谬梦，我们碰到过一个令人信服的个例，即那个瓦格纳歌剧一直持续到早晨八点差一刻、乐队指挥站在塔上指挥之类的梦，我当时不用任何分析就破译了该梦。该梦显然是说：“这是一个混乱不堪的世界，一个疯狂的社会。该得到的人得不到，不在乎的人却得到了。”以此梦者将自己的命运与表妹的命运相较。我们之前谈到的那些荒谬的梦例与父亲的死亡相连，也绝非偶然。在这些梦例中，创造荒谬的条件有着共同特征。梦者童年早期就开始对父亲行使威权滋生反感，父亲越是严格要求，孩子们越是关注父亲的弱点。但是，父亲形象在我们心头激起的孝顺之心，尤其是在其死后，这种孝顺之心加强了审查作用，把对父亲的这种批判思想压抑在无意识层面。

（四）

下面是又一则关于一位已故父亲的荒谬梦。我从家乡镇议会收到一封信，催我缴纳1851年我突发疾病时医院里的护理费用。这事颇为荒谬：第一，1851年我尚未出生；第二，这事最可疑的当事人是我父亲，但我父亲已经去世。我去了父亲所在的隔壁房间，他就躺在自己的床上，我跟他说了这件事。让我吃惊的是，他想起1851年他曾经因醉酒而被收押或拘禁，当时他在T公司工作。“那你当时经常喝醉喽？”我问，“是在那之后不久就结婚的？”当然，我之所以这样计算，是因为我出生于1856年，跟信中提及的时间似乎就是前后脚的事。

从之前的讨论我们可以推论，该梦呈现出的诸多荒诞，表明梦念中有着特别痛苦而强烈的冲突。更奇怪的是，我们发现，梦中的争论过分直白，父亲俨然成了公开嘲弄的对象。这种公然表现似乎与梦念要经过审查这一理论假设相左。但一旦意识到父亲在此梦中只是一个傀儡、我反驳的其实是在梦中并未公开显现的其他人时，问题就清晰了。梦通常是把对父亲的反抗隐藏在对他人的反抗之下，但该梦正好相反。父亲在该梦中成了掩护他人的稻草人，梦这样毫不掩饰地攻击通常被认为神圣不可侵犯的人，让我确信父亲并不是该梦真正意指的对象。观察梦的起因，更能确信这一点。当我听说我的一位年长同事（他的评价被认为不容置疑）对我的一位病人开始第五年精神分析治疗这件事表达了惊讶和质疑之情，我就做了这个梦。⁽¹⁸⁾梦的前几句话在伪装之下暗指这样一个事实，即这位同事接替了我父亲不再担负的职责（“付账”“医院护理”），当我们关系不睦时，就像父亲跟儿子之间发生误解那样，鉴于他的父亲地位以及之前给予的帮助，我也陷入了同样的情感冲突。梦念强烈抗议对我进度太慢的指责，这种指责先是针对我对这位病人的治疗，之后又延及他事。我想，难道他知道有谁比我治疗得进度更快吗？难道他不明白，先不说我的治疗方式，这种病本身就是不可治愈、持续终生的吗？对比一生，尤其是考虑到病人在治疗期间生活得大为轻松愉悦，这四五年时间算什么呢？

该梦出现的荒谬感，很大程度上起源于梦念中的不同部分不经任何转换就被拼凑在一起。比如，“我去了他所在的隔壁房间”之类就与之前的句子脱节，是我当初未征求父亲意见而直接通知他我要结婚的再现。所以，这句话让我想起的是老父亲在当时情境下的宽宏大量，与另外那个人的行为恰成对照。必须指出，该梦之所以可以嘲弄我的父亲，是因为在我梦念中父亲堪为表率。这也是由于审查的原因，审查机制的本质就在于，只能对被禁之物旁敲侧击，而不能直言袒露事情。导致他想起“有次因喝醉被拘禁”的叙述，其实也跟我父

亲不再有任何关联。此处，父亲代表的人物就是伟大的迈内特⁽¹⁹⁾，别无他人。我曾满怀敬意对他亦步亦趋，而他早期曾对我有过短暂赞赏，后来就转为毫不掩饰的敌意。该梦让我想起，他曾亲自跟我说过，他年轻时曾一度沉溺于氯仿，并因此住进疗养院。我还想起他临终前的一件事，我跟他就男性瘕症问题曾有过长期论战，他一直不承认存在这种男性瘕症⁽²⁰⁾。就在那次临终探视期间，我问及他的身体情况，他详细讲了一番病情，最后说：“你知道，我一直是男性瘕症的一个最典型案例。”他就这样承认了自己一直固执反对的观点，这让我惊喜交加。但此处我之所以用我父亲作为迈内特之屏蔽，并不是因为他们之间有何相似，而是因为梦念中一句简短但绝对充分的条件句：“如果我是个第二代，是某位教授或枢密顾问的儿子，那么我肯定发展得更快。”所以在梦中我把父亲变成了枢密顾问或教授。梦中最明显、最令人迷惑不解的荒诞细节，是1851年这个年份。对我来说这个年份似乎跟1856年也没什么差别，好像五年的差别也算不了什么。而这最后一句正是梦念所表达的意思。四五年这段时间正是我得以享受来自迈内特短暂支持的时光，也是我让未婚妻等待结婚的时光，说来也巧，这也是我让患者完全康复的最长时限（这一点被梦念迫不及待所利用）。“五年算什么？”梦念问道，“对我来说，这点时间什么都不算，可以忽略不计。我面前尚有足够时日，正像我最终实现了那件你不相信的事一样，我也将成就这件事。”此外，除去表示世纪的数字，剩下的数字51本身也有另外的意义，这也是其为何在梦中多次出现的原因。51岁是一个似乎对男性来说特别危险的年龄，我知道有好几位男同事死于这个年龄，其中一位几天前才刚刚晋升为教授（他对这个头衔可是期盼已久的）。⁽²¹⁾

（五）

下面是另一个关于数字的荒谬梦。我的一位熟人M先生受到一篇文章过分的攻击，我们都认为攻击者是歌德。M先生自然被击垮了。他在饭桌上跟一些人痛苦抱怨，但这段个人际遇并未影响他对歌德的尊敬。我想弄清这件事发生的年代，因为我觉得时间上好像不对。歌德于1832年去世，那么他对M先生的攻击肯定要在此之前，而M先生那时还相当年轻，似乎他那时才十八岁。但我不确定我们当下处于哪一年，这样一来所有的计算也就变得模糊不清了。顺便指出，该攻击见于歌德《论自然》的著名篇章。

我们立时便能发觉该梦中的荒谬所在。M先生是我在吃饭时认识的，不久前请我为他那显示出全身麻痹症候的弟弟做检查。检查证实了他的怀疑，但这次检查发生了件尴尬事，病人无缘无故地聊了很多他哥哥年轻时的荒唐事。我问病人哪年出生的，让他做了些简单的算术题，以检查他的记忆受损程度。顺便提一下，病人顺利通过了这些测试。我感觉梦中的自己就像一个麻痹症病人（我不确定我们当下处于哪一年）。梦的另一部分材料源于近期另一件事。一位与我私交甚好的期刊编辑，最近刊印了一篇对我的朋友弗里斯颇不友好的“毁灭性”的文章，由一位缺乏判断力的年轻评论家撰写。我觉得自己有义务干预一下，要求编辑消除影响。他对刊印这篇文章表达了遗憾，但不准备做出任何更正。就此我中断了与这本期刊的交往，在断交信中希望我们的私人关系不会因为这一事件而受到影响。梦的第三个来源是我的一位女病人对她弟弟精神疾病的描述，发作时一个劲狂叫：

“自然！自然！”医生们认为，这是因为他看了歌德关于《自然》的那篇文章，这表明他在自然哲学方面用功过度了。但我自己更倾向于认为这个病人的尖叫更具有性意味，因为没受过多少教育的人也知道“自然”这个词的性色彩。这位不幸的年轻人此后不久割掉了自己的生殖器，这一事实证明我的看法至少不算离谱。病情爆发那年，他才十八岁。

我朋友那本受到严厉抨击（有位评论家甚至说出了这样的话：“不知到底是作者疯了还是读者疯了”）的著作，处理的是生命的时间关系问题，表明歌德生命的长度是某一个数字的倍数，这在生物学上很有意义。因此，显然我在梦中把自己放在了朋友的位置（我想弄清事情发生的年代）。但我又表现得像个精神麻痹症病人，梦中还有一大团荒谬的细节，这些都显示梦念的嘲讽意义：“当然了，我的朋友弗里斯他是个疯子、是个傻瓜，而你们这些评论家是天才，懂得多。但事实不是也可能正好与此相反吗？”这种颠倒在梦中比比皆是。比如，歌德攻击年轻人，这很荒唐；而一个年轻人抨击不朽的歌德则是正常的。而且，我从歌德的卒年开始计算，计算精神麻痹症病人时却又从他的生年开始（见上文第362页）。

但我曾许诺要加以说明，没有任何梦可以不受利己主义动机的驱使（见第303页）。所以，在该梦中我把朋友做的事当做自己的、把自己置于朋友的位置，对这一点我必须加以解释。我在现实生活中的批判力对此尚不足以说明。那位十八岁病人的故事以及医生们对他呼喊“自然”的不同解释，暗指我对精神性神经症的病因与大多数医生观点对立。我可能是说：“这类施加在你朋友身上的批评也可能落在你身上，的确，某种程度上已经这样发生了。”因此，梦中的“他”可以代之以“我们”：“是啊，你们都完全正确，我们才是傻瓜。”该梦还无比清晰地暗指了歌德那篇短小精干的文章，让我想起在做职业选择时我的犹豫不决，正是在一次公开讲座中听到了这篇文章才让我决定了自然科学的研究方向。⁽²²⁾

（六）

本卷我曾提到过一个梦，在其中我的自我并未显现但仍然具有自我主义倾向。上文第304页我曾报告过一个短梦，梦中M教授说：“我的儿子，近视眼……”我将此梦解为序梦，意在引出另一个有我参与

的主梦。下面就是当时略过的那个主梦，包含组合荒诞、难以理解的言词，解读起来颇费思量。

罗马城由于发生了某些事件，必须把孩子们转移到安全区。这一切完成之后，梦境随之转向一个大门，是一个古代式样的双扇门（我在梦中意识到，它是锡耶纳的罗马之门）。我坐在一口喷泉旁边，心情沮丧、泫然欲泣。一个女人——侍女或者修女——带来两个男孩，把他们交给他们的父亲，那父亲并不是我。年龄大一点的那个男孩显然是我的大儿子，但看不到另一个男孩的脸。带孩子出来的女人让孩子与她吻别。她有一个非常显眼的红鼻子。男孩拒绝吻她，只挥手作别，对她说“AUF GESERES”，之后又跟我们两人（或其中之一）说“AUF UNGESERES”。我感觉他说的这后一句话有偏爱之意。⁽²³⁾

此梦源于我在剧院看戏之后千丝万缕、乱麻一团的感想，戏名为《新犹太人区》。对孩子们未来的担忧（他们没有自己的国家）、对孩子们教育的担忧（他们能自由地跨越国界）等，诸如此类的犹太人问题在梦念中轻而易举就可以看出。

“在巴比伦河边，我们坐下来哭泣。”梦中一旦出现罗马，对我来说很有必要找到一个熟悉的地方来取代它。就像罗马一样，锡耶纳也以美丽的喷泉闻名。在锡耶纳的罗马之门附近，我们见过一座巨大而辉煌的建筑，那是一座疯人院。做这个梦之前，我听说有个与我持有共同宗教信仰的人，被迫从一个国立疯人院辞职，放弃辛苦得来的职位。

“Auf Geseres”（其在梦中的情形让人想起“再见”[“Auf Wiedersehen”]与“Auf Ungeseres”[“Auf Geseres”的无意义反义形式]这两个短语引人关注。从语言学可知，“Geseres”是一个真正的希伯来词汇，由动词“goiser”派生而来，最好译为“受苦”或“厄运”之意。该词在俚语中的意思接近于“哭泣和哀号”。

“Ungeseres”是我自己新造的，我一眼就注意到了它，但起初确实是一头雾水。梦最后一句话说明，“Ungeseres”比“Geseres”有偏爱之意，这句话打开了联想之门，其意也就顺势而解。两个词之间的关系跟鱼子酱情形相似。无盐（ungesalzen）鱼子酱比腌渍（gesalzen）鱼子酱更受尊崇。“将军的鱼子酱”是贵族嗜好，这里暗含了我对一名家庭成员的玩笑称谓，因为她比我年轻，所以我希望她将来能够照顾孩子们。这牵涉到我家另一名成员（我们精明强干的保姆），梦中的侍女或修女显然指的就是她。然而，在“腌渍——无盐”和“Geseres——Ungeseres”之间似乎还缺少了一个中介环节。这个中介就是“发酵——不发酵”（gesäuert——ungesäuert），德语中“发酵——不发酵”与梦中出现的两个词“Geseres——Ungeseres”发音相似。以色列人逃离埃及时来不及让面团发酵，为了纪念这一事件，后来他们便在复活节这天食用不发酵的饼，这种习俗一直延续到现在。此处我要写下来在解析过程中突然想到的事情。去年复活节期间，我跟我的柏林朋友一起沿着布雷斯劳大街散步，当时我们俩对这个城市都很陌生。路遇一个小女孩问路，询问到某条街怎么走，我只能说自己不知道。随后我跟朋友谈起这件事：“但愿这个小女孩长大后选择指路人时能多点辨别力。”话音刚落，一个门牌吸引了我的眼光，只见上面写着：“赫罗德斯诊所。就诊时间为……”

“但愿啊，”我说，“这位同行不是一名儿科医生。”这期间我的朋友一直在谈论两侧对称的生物学意义，此时刚好说到这句“如果我们能像独眼巨人那样额头中间长一只眼睛……”就是这句话引出了序梦中教授说的话：“我的儿子，近视眼……”就此我们找到了“Geseres”的主要来源。多年以前，当M先生这位现在已然成为独立思想家的儿子还坐在课桌前的时候，他得了一次眼病，医生的话让人很是揪心。医生当时说，只要病情不扩散，那就没什么大不了的，但是一旦感染到另一只眼睛，情况就严重了。生病的那只眼睛康复得很好，没有一点后遗症，但之后不久另一只眼睛却出现了感染。孩子的

妈妈吓坏了，立刻把医生请到他们位于偏僻乡村的家里。但是，医生这回又转向另一边。“你们干吗这么‘兴师动众’（‘Geseres’）？”他对孩子妈妈咆哮，“如果一边会痊愈，另一边当然也没事。”嗯，他说对了。

现在我们得看看所有这一切跟我、跟我家究竟有何关联。M教授之子借以在知识之途起步的那张课桌，后来被他妈妈转送给我的大儿子，也就是那个在梦中挥手说再见的男孩子。在这一转换产生的愿望中，有一个很容易猜出。课桌的结构意在防止孩子近视和单侧斜视，这就是梦中出现“近视眼”（这也牵涉到“独眼巨人”的想法）以及“两侧对称”的原因。我对单侧的担忧有多重意蕴：它不仅指生理上的斜视，也指心智发展方面的偏狭。梦中那些矛盾之处，不也是以疯狂方式对这种担忧的对抗吗？孩子转向一边说了再见，之后又转向另一边说了相反的话，好像是在恢复平衡一般。就好像他一直在以行为表达对两侧对称的重视似的！

所以，貌似最荒谬的梦通常是意蕴最深刻的梦。在每一个历史时代，那些有话要说、说了又会犯险的人，往往热衷于戴上一顶傻子的帽子。他们说的那些犯禁的话，其指代对象若能当成胡言乱语、一笑置之，自然就能轻易放过这些冒犯了。戏剧中那位不得不装疯的王子，现实中的行为处事宛如梦中。所以我们可以将哈姆雷特王子的自白用之于梦，在其机智和晦涩难解的表层之下掩盖着真相：“北风、西北风时我发疯，换了南风，我就能分清猎鹰和屠刀！”⁽²⁴⁾

至此，我们对梦的荒诞性的解释是，梦念绝对不荒谬，最起码正常人的梦绝不荒诞。只有当面对不得不表达批评、嘲弄和讽刺之类难题时，梦的运行机制才会产生整体或部分荒诞。⁽²⁵⁾

下一步的任务是，揭示梦的运行机制不过是将上文所提及的三个因素（即凝缩、移置和表现力）和下文将要提及的第四个因素加以结合而已，其作用无非是按照四个条件将梦念翻译成梦境。至于说理性

官能是全部参与梦的运行还是部分参与，这个问题本身就是错的，完全脱离了事实。但是，由于很多梦确实有做出判断、提出批评、表达赞赏、表示惊讶甚至还有解释和争辩等内容。若有人以这些现象为依据提出反对意见，我将用以下所选案例迎接挑战。

我的回答简而言之如下：梦中貌似具有判断功能的活动，并不能视为智力活动，它们是早就存在的梦念材料，作为一个整体进入显梦。我甚至可以进一步说，即使是醒后回忆梦境时做出的判断以及复述梦时唤起的情感等，很大程度上也是隐梦的一部分，解析时必须将其考虑在内。

梦例1

对此类梦，我已援引过一个绝佳例证。⁽²⁶⁾一位女病人不想跟我讲她的梦，说是因为“它不够清晰”。她梦见一个人，但搞不清楚那人到底是她的丈夫还是父亲。接下来又做了另一个梦，梦中出现了一个垃圾箱（Misttrügerl），引起了下列回忆：她第一次收拾好屋子时，当着一位来访的年轻亲戚开了句玩笑，说她下一份工作就是弄到一个新垃圾箱。第二天早晨她就收到了一个新垃圾箱，但里面装满了山谷百合。梦的这一段表达了一个常见的德国谚语“没长在自家肥料上”。⁽²⁷⁾

解析完毕，我们发现梦念原来与她年轻时听到的一个故事有关，说的是一个姑娘生了个孩子，但却不清楚孩子的父亲是谁。此处，显然是梦的表达已然侵入清醒时的思维领域，隐念中的一部分表现为醒后对整个梦的判断。

梦例2

此处是一个类似梦例。我的一位病人做了个自觉颇为有趣的梦，因为醒后他立刻跟自己说：“我一定得跟医生说说。”分析表明，这

个梦清楚指向一桩开始于治疗初期的通奸事件，他本来是决定不告诉我的。(28)

梦例3

下面是第三则梦例，是我自己的亲身经历。我和P一起去医院，途中经过一个有房子和花园的街区。那一刻我忽然有种感觉，梦中我经常看到这个地方。我对这条道并不太熟悉，他指给我一条道，沿着它一拐弯就能到达一家饭馆（在室内，不是花园）。在那里我询问多尼夫人在哪里，有人跟我说她跟三个孩子住在后面一个小屋里。于是我向小屋走去，但还没走到时就看见一个模模糊糊的人影跟我的两个女儿在一起，我和她们站了一小会儿就领走了她们。我责备了妻子几句，因为她竟然把孩子们留在那儿。

醒来之后我有一种欣慰之感，我自己的原因是通过解读我就能知道“我以前梦见过”究竟何意了。但是，分析事实上并没有告诉我任何与此相关的信息。欣慰感其实属于梦的隐念，而不是对梦的判断。我欣慰的是婚姻给我带来了子女。P的事业有段时间与我并驾齐驱，之后无论在社会地位还是经济条件方面都超过了我，但他婚后却一直没有孩子。引发此梦的这两个事件，虽不足以对梦进行彻底解析，但也指明了梦的意义。做梦前一天，我在报纸上看到一则讣告，一个叫多娜·阿·*尼（梦中我把这个名字变成了多尼）的夫人死于难产。我妻子告诉我，为这位死者接生的产婆，正是她生两个最小孩子时请的那个。多娜的名字之所以引起我注意，是因为不久之前我刚刚在一本英文小说里看到过这样的名字。跟此梦相关的另一个原因是日期，做梦那天正是我大儿子生日前夜，这孩子似乎有些诗人气质。

梦例4

从那个我父亲去世之后在马扎尔人中发挥很大政治作用的荒谬梦中醒来后，我也有同样的欣慰之感，自认为这种情感来自梦中最后一

句话：我记得他躺在灵床上很像加里波第，我很高兴当时的预言成真了……（后面的部分我已忘记）。通过分析，我得以填补梦中的断裂与空隙。这其实谈到的是我的二儿子，我给这个孩子起的教名来自一位著名的历史人物（克伦威尔），在我还是一个孩子时，这个人物就深深吸引了我，尤其是自从我访问过英格兰之后，这种吸引就更加强烈了。孩子尚未出生，我就已经决定，只要是男孩，就为新生婴儿以此命名。可想而知，结果果真如愿时我的那种强烈的满足感（显而易见，身为人父者那种被压抑的自大狂倾向是如何传递给自己子女的，这似乎可能是现实生活中被压抑的情感得以宣泄的方式之一）。小男孩之所以能够入梦，是因为他拥有和濒死之人同样的不幸条件——二者都会易于得到原谅——他的屎尿弄脏了床单。此处还可以对比联系主审法官⁽²⁹⁾及梦中表达的愿望：在子女面前保持伟大和圣洁的面目。

梦例5

现在我要考虑这个问题，即梦中表达的判断没有持续或换位到醒后。为寻找此类例证，我可能会使用为其他目的而记录的梦例。在歌德攻击M先生的梦中，出现了大量判断活动。如“我试图弄清事情发生的年代，因为我觉得时间上似乎不太可能”。无论怎么看，这都是对歌德攻击我这位年轻朋友这一荒谬做法的批评。“很可能他那时是十八岁。”这句话听起来就像是计算的结果，尽管确实有些智力低下。最后，“我不太确定我们处于哪一年”这话好像是梦中的疑惑不定。

所有这些，乍一看来都像是梦中做出的判断。但分析表明，这些言词也可以有另一种解释。这是梦的解析不可缺少的，同时也是梦的荒诞性赖以解决的途径。“我试图弄清事情发生的年代”，这句话把我变成了朋友M，事实上是他在研究生命时间的问题。这就剥夺了这句话作为判断的意义。插入语“我觉得时间上似乎不太可能”应属于下面“很可能他那时是十八岁”一句。对那位向我倾诉弟弟病史的女

士，我几乎用了一模一样的句子：“病人‘自然！自然！’的叫喊，如果说跟歌德有什么关系那几乎是不可能的，在我看来，更可能的是，这些话具有大家熟知的性意味。”此处的确是理性判断，但并不是在梦中，而是在现实中，这个判断只是梦念中的一个片段。梦就像使用梦念其他片段一样使用了这个片段。梦中判断无意义联系到18这个数字，而这个数字倒是模糊指明了理性判断的真正来源。最后那句“我不太确定我们处于哪一年”，目的不过是进一步将我与那位麻痹症病人等同，在我对他进行检查时，这一想法确实曾出现过。

对梦中判断活动的解读，提醒我们必须记住本书开篇就提出的解梦原则，即我们应该忽略梦中各事件之间的表层联系，它们是非本质的假象；而应该追溯梦中成分各自的起源。梦是一大团砾岩一般的聚合物，为了解析，我们必须将其再次打碎成块。另一方面，我们又必须指出，梦中有种精神力量在起作用，正是这种精神力量造成了梦的表层联系，也就是对造梦机制产生的材料进行了“校订”。下面我们很快将讨论这种精神力量及其表现，在造梦过程中和其他三个因素共同起作用的第四个因素正是这种力量。

梦例6

此处是我记录的梦中出现判断过程的另一个梦例。在关于镇议会来信的荒谬梦中，我问：“那之后你很快就结婚了吗？”当然，我之所以这样计算，是因为我出生于1856年，跟信中提及的时间似乎就是前后脚的事。这一切都颇合逻辑。我父亲在发病之后不久，于1851年结了婚。而我，这位家庭长子，自然出生于1856年。这都没问题。我们知道，梦中之所以出现错误的结论，是源于对愿望的满足，主导想法是：“四五年不算什么，可以忽略不计。”但上述结论，无论其内容和形式如何符合逻辑，都可以用另一种方式解读，这种方式同样由梦念决定。我同事认为治疗时间太长的那位患者，决定治疗结束后立刻结婚。我在梦中与父亲交谈的方式，像是问讯或面试，让我想起

一位总是习惯性记下选课学生的个人信息：“出生日期？”——“1856。”——“父名？”对这一项，学生必须答出带拉丁词尾的父亲教名。我们这些做学生的都认为，没准这位老夫子能从父亲教名中推导出什么从学生名字中推不出的结论来。所以，如果梦中出现推论，只是重复了梦念中早就存在的推论片段。这里又出现了一个新的问题，如果显梦中出现了一个结论，那么它无疑来自梦念；但它可能是记忆材料散碎片段，也可能是将一连串梦念连接在一起的逻辑关系。但不管怎样，只要梦中出现某种结论，那就表示梦念中存在这样一个结论。⁽³⁰⁾

此处我们可以继续解读该梦。教授的盘问让我回忆起上大学时填的大学注册表（当时是以拉丁文填写的），以及我的大学生涯。五年是医科学生的学习年限，这对我来说又太短了，我又默默攻读了几年，我认识的人都认为我是个混混，怀疑我是否能顺利毕业。拖了几年后，我突然决定参加毕业考试，并顺利通过。这是对梦念的再次强化，我得以面对我的批评者郑重宣告：“我按自己的节奏，即使你们不相信，我也会通过。我最终会为自己的医科训练做个结论，事情总是这样，我一贯如此。”

此梦开头段落确实有几句不能不承认它们具有争辩性，而且甚至并不荒谬，在现实生活中清晰思维中也有可能发生：我在梦中对家乡镇议会发来的信颇觉蹊跷。第一，1851年我尚未出生；第二，这事最可疑的当事人是我父亲，但我父亲已经去世。这些陈述不仅本身正确，而且如果在现实生活中果真收到这么一封信，肯定也会有同样的争辩。前面的分析显示，梦表达的是内心深处的痛苦和嘲弄。如果我们假设审查机制有发挥作用的强大理由，我们就会理解，梦完全有理由根据梦念中早就存在的模式创造出一个针对荒谬建议的无懈可击的反击。但是，分析表明，梦不能随意构造这种对立，只能从运用梦念中的材料以达到目的。这就好像是一个代数方程式，除数字外还有加、减、根、幂等符号，一个不懂其意的人却要抄录这个方程式，于

是乎就把数字、符号乱七八糟混在了一起。显梦中的两条争辩之辞还可追溯到一件事：初次听到我分析精神性神经症的基本假设时，总是报以怀疑和嘲笑，一想起这些我就心生沮丧。举例来说，我认为那些后来患病的人，可能是两岁时甚至是一岁时的某些经历在其情感生活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痕迹（尽管它们经由记忆多种方式的变形和夸张），这些可能构成了其癔症症状的最初和最深刻的基础。当我把这一假定在适当时候解释给病人听时，他们往往对这一新理论报以嘲讽态度，戏谑地说他们随时准备去寻找他们尚未出生时的记忆。当我揭示早期针对父亲的性冲动对女性癔症有意料不到的影响时，自然也完全可能遭到同样的冷遇。但是，我有充分的根据相信，这两个理论假设都是真理。我想到很多例子都可以作为证据支持。比如，虽然父亲在孩子很小时就去世了，早就从孩子生活中消失了，但后来的事件却表明，孩子却在无意识中保留了关于父亲的种种记忆。我知道我这两个论断的推论尚存争议，因此梦准确利用了那些我害怕遭到争议的结论，从而推出无可争议的结论，达到了对愿望的满足。

梦例7

在一个梦的开头部分（目前为止我还很少论及），对其主题明显表现出惊讶之情。老布吕克肯定给我分配了什么任务，真够奇怪的，竟然跟解剖我的下半身有关，我看到眼前是我的骨盆和大腿，好像是在解剖室里，但我没感觉自己身上少了什么，而且也没有感到丝毫恐惧。路易斯·N站在我旁边跟我一起工作。骨盆已被剥除了内脏，先是看到上部，之后又看到下部，两部分表面混在了一起。能够看到厚厚的肉色结节（梦中让我想到痔疮），结节上面覆盖着某种皱皱的像是锡箔⁽³¹⁾式的东西，也必须小心剥除。之后我感觉又拥有了双腿，在城里走着。但当我叫了一辆车（由于劳累），令我吃惊的事发生了，马车竟然直接冲向一扇房门，门应声打开，让马车进入一道长廊，在尽头转了个弯，最后又得见天日。⁽³²⁾最后我在旅

行，和一个阿尔卑斯山向导穿越一片不断变幻的风景，向导替我拿着东西，考虑到我疲乏的双腿，他还背了我一段。遍地泥泞，我们得靠着边走，地上坐着些人，像是红种印第安人或吉卜赛人，其中有个女孩。此前我一直感到很惊奇，解剖之后我能走得这么好，还能在这种湿滑的地上走这么远。最后我们走进一个小木屋，后面有扇打开的窗户。向导把我放下，并将原来立着的两块木板搭在窗台上，好跨过窗户两边的深沟。此时我开始担心我的双腿，但是我没有跨越木板，而是看到两个成年男人躺在木屋墙边的木凳上，他们身边似乎还睡着两个孩子。好像准备让我们跨过的不是木板，而是两个孩子。我在恐惧中惊醒。

任何对梦的凝缩程度稍有了解的人，都不难想象，如果对这个梦彻底解读，将会用上多少页纸！但是，幸好此处我只需择其一点，阐述插入成分“够奇怪”的使用，为梦中表达惊奇提供一个例证。以下是梦产生的情形。梦中协助我工作的路易斯·N女士，曾经拜访过我。跟我说：“借我点什么东西看看。”我把赖德·哈格德的小说《她》拿给她。“这本书看上去奇怪，但饱含隐义，”我开始对她解释，“比如永恒的女性、不朽的情感……”她打断了我：“我知道这本书。你没有什么自己的东西吗？”“没有，我的不朽之作还没写出来呢。”“那么我们什么时候才能看到你那些所谓的终极解释，也就是你说的那种我们也能看得懂的天书？”她问，带着些讽刺意味。我明白那话不是从她嘴里说的，而是另外什么人借她的嘴在发声，我沉默了。我想到哪怕只是出版我的梦学著作就须付出多大代价，因为在书中我得将自己大量隐私公之于众。

通晓的最高真理，

却不能对学生说出来。(33)

因此，梦中安排我解剖自己身体的任务，实际上就是对我自己的梦进行自我分析。⁽³⁴⁾老布吕克在此出现可说是恰逢其时，我刚开始科学研究时就曾把自己的某个科学发现撂在一边，后来是他有力的督促，这一创见才得以发表。跟路易斯·N的谈话引发的思想太过深入，无法进入意识。一提到赖德的《她》，这些思绪随即被激起。“够奇怪”这一判断不仅是说这本书，而且也指向另一本名为《世界之心》的书，作者是同一位。梦中很多内容都来自这两本富有想象力的小说。那泥泞的地面、靠木板才能跨越的深沟取自《她》；红种印第安人、女孩和小木屋则取自《世界之心》。两本小说中的向导都是个女人，讲的都是危险的旅程。《她》叙述了一条人迹罕至的小道，上面危险丛生，最后却通向一片新天地。梦中那种双腿疲乏之感，其实是白天的真实感受。可能还伴有倦意和疑惑：“我这两条腿还能驮我多远？”《她》中的冒险旅程的结局是，向导不仅没能为自己和他人找到永生，反而葬身于神秘的地下火海。梦念中的恐惧无疑与此有关。毫无疑问，小木屋其实喻指棺材，也就是说坟墓。但梦把这个最不为人盼望的梦念表达为愿望的满足，这简直是造梦机制的杰作。我曾进过一次坟墓，那是奥尔维耶托附近一座古代伊特拉斯坎人的空墓，里面有一个狭长的小室，贴墙放着两条石凳，上面躺着两具成年男人的骨骼。梦中那座小木屋内部跟我见过的这个墓穴几乎一模一样，只是梦中的凳子是木头的而不是石头的。梦似乎是说：“如果你一定得在坟墓里休息，那就呆在这座伊特拉斯坎墓中吧。”而且，通过这一置换，梦把最悲观的预期变成了让人颇为期待的未来。⁽³⁵⁾遗憾的是，梦虽然能把某种观念转化成对立的想法，但却无法把原来伴生的情感也转化为对立的情感。我们下文将揭示这一点。于是，即便梦成功地表达了孩子们能成就父亲未竟的事业这一观念（这暗指小说对个人身份可以世代相传两千多年的离奇叙述），我还是在“恐惧”中醒来（该梦下文还有进一步讨论）。

梦例8

在我另一个梦中，也有对所遇之事感到惊奇的表达，更令人惊奇的是，梦中的我还试图对此进行一种显然牵强附会的解释。就算只有这一点，即便梦不具有另两个吸引我们注意的特征，我也无法不对它进行整体分析。在7月18日至19日夜间，我沿南铁铁路线旅行，睡梦中听到：“霍尔松（Hollthurn）⁽³⁶⁾站到了，停车十分钟。”这让我立刻想起海参（holothurians）以及一个自然历史博物馆，就是人们虽败犹荣、勇敢反抗暴君统治（对，就是奥地利反改革运动）的地方，好像是在施蒂里亚或者蒂罗尔。随后我模模糊糊地看到一个小博物馆，里面保存着这些人的尸骨和遗物。我想出去，但又有些犹豫。站台上有一些女人在卖水果，她们蹲在地上，举起篮子叫卖着。我之所以犹豫着不出去，是因为我不确定是否还有时间，但我们还不走。我突然又置身于另一个车厢，里面的内饰和座位都很狭窄，人们不得不后背紧贴在车厢上，⁽³⁷⁾对此我感到很惊奇，但又想，我可能是在睡眠状态下换的车厢。这时我看到了几个人，其中有对英国兄妹；隐约可见墙上的一个书架上还放着一排书。我看到了《国富论》和《物质和运动》（克拉克·麦克斯维尔著），书厚厚的，包着棕色的封皮。那对英国兄妹在谈论席勒的某一本书，男的问妹妹是否已经忘了。那些书有时似乎是我的，有时又似乎是他们的。我很想介入他们的谈话，表示下支持或者做下补充……我满身大汗地醒来，因为车厢窗户都关着。火车就停在施蒂里亚的马尔堡（Marburg）站。

在记录这个梦的时候，我又想起了一个差点遗忘的新片段。我指着一本书跟兄妹俩说（用英语）：“它来自……”立刻又自我纠正：“它是由……”“是的，”男的对妹妹说，“他说得很对。”（下文第546页对这一片段有进一步关注。）

此梦由一个站名开始，报站声差点把我吵醒。我把马尔堡这个名字换成了“霍尔松”。事实上，第一遍或第二遍报站声我听出是马尔堡，席勒出现在梦中证明了这一点，因为席勒就出生于马尔堡，尽管不是施蒂里亚的马尔堡⁽³⁸⁾。我当时虽然买的是头等车厢，但旅程却很不舒服。车上人很多、很挤，跟我同车厢的是位先生和女士，两个人看上去非常地颐指气使、很是没有礼貌，或者说对我的闯入不想有任何掩饰，觉得犯不着跟我讲礼貌。我彬彬有礼的问候得到的是漠视。他们本来是并排坐着（两人都背对车头），看到我进来，那个女人就在我的眼皮底下抢先用雨伞占据了她的对面靠窗的座位。门一关上，这两口子就是否开窗开始点对点交流，可能是他们迅速看出我急需呼吸点新鲜空气吧。那是个炎热的夜晚，再加上四面封闭，包厢里几乎令人窒息。长期旅行经验告诉我，这种粗野、傲慢的行径通常为免费或半价乘坐火车者的特征。当检票员走过来，我向他出示我以如此高价买来的车票时，女人的嘴里立刻冒出了带着嘲讽甚至威胁的一句：“我丈夫有免费通行证。”这女人外形雄伟、一副不耐烦的样子，已是青春不再、容颜已衰。男人则一言不发、正襟危坐。我试图睡去，在梦中对这两个讨厌的同伴采取了可怕的报复。谁也不会怀疑，梦的前半段中那些支离破碎的片段之后隐藏着何等辱骂和羞辱。这一需要得到满足后，梦又产生了第二个愿望——换包厢。梦中景象经常会不受阻碍地随意变换，所以丝毫不用惊奇我从记忆中挑出更讨人喜欢的人取代了现实中的旅伴。但此处出现了某事反对这种改变，我必须得对此有所交代。我是怎么突然换到其他包厢的呢？我想不起来到底是怎么回事。那么只能有一个解释：我肯定是在睡眠状态下换的车厢，这种事情虽比较少见，但作为神经病理学家，我可以找到例证。我们知道有些人会在恍惚状态下乘火车旅行，不会表现出任何不正常迹象，直到某一刻突然完全清醒，对记忆中的空白茫然不解。所以，梦中我是在宣告自己当时就属于这种“自动行走”状态。

通过分析，可能还会找出另一种答案。梦中竟然还试图对调换车厢做出解读，这让我很是吃惊，但这并不是我原创，而是抄自我的一位神经症病人。我曾提到过一个具有很高文化修养、现实生活中心地非常善良的人，父母去世不久就开始自责，认为自己有谋杀倾向，于是整天担惊受怕、用了各种招数预防，生怕自己干蠢事。这是一例完全自觉的严重强迫症。首先，走过大街对他来说都成了重负，必须为碰到的每个人负责的想法挥之不去，他必须弄清楚他们去了哪儿。如果某人突然逃离了他的视线，他就会惶惶不安，深恐这个人是被自己干掉了。在这个强迫观念背后隐藏着很多东西，其中包含一种“该隐”幻想——因为“人人皆兄弟”。由于这项任务不可能完成，于是他便放弃了散步，把自己整日困在四面墙里。但报纸上外界谋杀事件的报道却源源不断地带到他的房间，他又受到良心的谴责，怀疑自己可能是被通缉的凶手。确信自己连续多日未曾走出房门，这让他暂时心安。但某一天这种心安再次终结，因为他突然想到，他可能在一种无意识状态下离开过家，然后不知不觉中杀了人。从此，他锁上了大门，把钥匙交给老管家并严格吩咐，即使他要钥匙，也决不给他。

这就是我企图把调换车厢解释为无意识行为的根源，这其实是把梦念中的现成材料搬入梦境，意在将自己与那位患者的形象等同。自由联想激发出对他的回忆，几周前我最近一次夜间旅行就是跟这个人一起的。他已病愈，于是就跟我一起去外省看望请我诊病的亲戚。我们共用一节包厢，把窗户整夜开着，只要醒着就谈天说地、非常开心。我知道他的病根是对父亲的敌意，这种始于儿时的敌意包含某种性意味。有鉴于此，我把自己认同为该病人，就意味着寻求承认某种类似情感。事实上，梦的第二幕结束于某种夸张的幻想，大意是那两位上了年纪的旅伴之所以对我那般冷漠，是因为我的闯入阻止了他们要在夜间亲热一番的计划。这一幻想其实可以回溯到儿时发生的一幕，小孩子可能受性好奇驱使闯入了父母的卧室，结果被父亲赶了出去。

我想无需再多举例了。它们不过是印证之前已经得出的结论：梦中的判断只是对梦念中某种现成品的复现而已。一般情况下，复现的内容不贴切、插入语境也不合适。但偶尔也会像刚刚那个梦例那样，被运用得很巧妙，几乎让人感觉是梦中存在着独立的智力活动。此处我们可以把注意力转向某种心理活动，这种心理活动虽然并不总是伴随梦的建构而出现，但它只要出现就会努力把来源不同的诸成分融为一个连贯而有意义的整体。但在研究这一主题之前，我们必须关注梦中情绪的表达，并将这些情绪与分析出的梦念情绪加以比较。

-
- (1) 荒谬 (Absurd)，根据上下文，分别译为：荒谬、荒诞、荒诞性、荒诞无稽等。——译者
 - (2) 除了特别标注出日期的文字，此处一直到本书结束都曾出现于第1版 (1900)。
 - (3) 马扎尔人 (the Magyars)，构成匈牙利主要人种的民族。最初过游牧生活，于5世纪从乌拉尔迁至高加索。后被迫向西迁徙，于9世纪在匈牙利定居。——译者
 - (4) 加里波第 (G. Garibaldi, 1807—1882)，意大利民族解放运动领袖，著名军事家，民主主义者。——译者
 - (5) 匈牙利发生于1898—1899年的这次严重政治危机，已通过建立一个在塞尔领导下的联合政府而得以化解。
 - (6) 玛利亚·特蕾西亚 (Maria Theresa, 1717—1780)，奥地利女大公、匈牙利女王、波希米亚女王、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弗兰西斯一世的皇后。生于维也纳，皇帝查理六世之女。在其统治期间，维也纳发展成音乐和艺术中心。——译者
 - (7) 特蕾西亚于1740年加入奥地利继位战争后，要求匈牙利贵族支持自己，匈牙利贵族给出的回应就是这一句：“我们誓死效忠国王！”我不记得在哪儿看到过对一个梦的描述，里面的人物都异常矮小，后来想起来其来源是梦者当天看到的法国著名版画家J. 卡洛的蚀刻画。画中确实描绘了许多细小的人物形象，其中一组描绘的是30年战争的恐怖场景。
 - (8) 这些诗行选自席勒《贝尔之歌》的后记，是由歌德于席勒死后不久写下的。他谈到席勒一直坚持不懈地追求着那永恒的真、善、美，而“在他身后，朦

胧映照下，是我们这些被束缚的庸碌大众”。

- (9) 本段1909年以脚注形式增补，1930年收入正文。
- (10) 本段1911年以脚注形式增补，1930年收入正文。该段第一句话表明，弗洛伊德把梦中的荒谬归因于梦念中的“调侃和嘲弄”。实际上他尚未如此断言，直到在下一段对其荒谬梦理论加以总结时，这一结论才得到明确表达。本段在以脚注形式出现时，很可能是用于解释下一段的，在收入正文时被误放在此处。
- (11) 1911年增注：“参看有关心理活动两原则的那篇论文（1911b）。”文章结尾处也讨论了这同一个梦。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引论》（1916—1917）第12讲分析的例3与该梦很相似。下一段在1919年以脚注形式增补，在1930年被收入正文。
- (12) 弗洛伊德第一次提出这一点（1913h）。
- (13) 位于维也纳郊区。
- (14) 在维也纳郊外七八英里处。
- (15) 德语中“fahren”一词在该梦以及解释中多次出现，意为“驾驭”（在马车中）和“旅行”（在火车里），翻译须根据上下文不同而不同。
- (16) 转换流程如下：“已驾过”（“vorhergefahren”）——“驾到”（“vorgefahren”）——“祖先”（“Vorfahren”）。
- (17) 这样一来，对于貌似荒谬的梦念，梦的运作机制通过创造某种与此相关的荒谬事件加以戏仿。为讽刺巴伐利亚国王的蹩脚诗作，海涅作了一首更为拙劣的诗：
- 路德维希阁下是位魔术诗人
他一开口，阿波罗就会跪下哀求：
求你了，别唱了吧！
要不然我就成鹦鹉学舌啦！
——科尼西·路德维希颂（一）
- (18) 这就是弗洛伊德在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中屡次谈到的病人E。书信126（1899年12月21日）提及此梦，书信133（1900年4月16日）宣称治疗已经完满告终。
- (19) 西奥多·迈内特（1833—1892），曾为维也纳大学精神病学教授。

- (20) 这一论战详细记录于弗洛伊德的《自传研究》（1925d）。
- (21) 这无疑可以援引弗里斯的周期性理论。51=28+23，是男性与女性各自周期之和。参看第1和第4部分克里斯对弗洛伊德与弗里斯通信（弗洛伊德，1950a）的介绍。另见上文第124页。第541页也多次涉及51这个数字。下文第480页还有对这个梦的继续分析。
- (22) 该梦例在478页有进一步阐释；弗洛伊德在《论梦》（1910a，标准版第5版第662页）的第6部分也有详细分析，并增添了一些额外细节。——歌德《论自然》英译本将在韦特尔斯1931年第31卷收录。
- (23) GESERES和UNGESERES这两个词都不是德语词，见下文讨论。
- (24) 《哈姆雷特》第二幕。这个梦再次印证了一个普遍有效的真理，即出现在同一晚上的梦，即便貌似分离，也萌发于相同的梦念之根（见上文第368页）。顺便提一下，梦中将孩子们从罗马城转移到安全地带的情景，脱胎于发生在我童年时期的一个类似事件，当时我特别嫉妒一些亲戚多年之前把孩子生在了其他国家。
- (25) 关于梦的荒诞性，弗洛伊德在其关于“笑话”的著作（1905c）第6章中亦有论述。在“鼠人”篇（1909d）第1部分结尾处一个脚注中，弗洛伊德指出，强迫性神经症亦使用了同样机制。
- (26) 上文第366页，上文第367页同一段落还引用了另一梦例。
- (27) 意为“那跟我没关系”或“不是我的事”。“Mistträgerl”中的“Mist”确切地说是肥料，在俚语中有“垃圾”之意，维也纳俗语“垃圾箱（Mistträgerl）”就是在这种意义上使用的。
- (28) 见上文第441页。对这个主题的详细讨论可参见《艺术与人文科学引文索引》（1896—1898）近期题为“梦中的记忆错构”相关文章。
- (29) 主审法官，字面意义为椅子或椅子裁判。
- (30) 从某些方面看，这些发现是对我上文关于梦中逻辑关系表现相关说法的修正。早期段落描述的是造梦机制的一般活动，对其功能并没有更完美更精确的细节描述。
- (31) 锡箔（Stanniol），暗指Stannius写的一本关于鱼类神经系统的书。
- (32) 这是我所住公寓的底层，是房客存放摇篮的地方。梦中出现这个地方由多种因素决定。
- (33) 见上文第347页脚注。

- (34) 在这本书出版之前，弗洛伊德的自我分析是他与弗里斯通信的主题之一（弗洛伊德，1950a）。参看克里斯对其通信的介绍。
- (35) 这一细节在弗洛伊德《一个幻觉的未来》（1927c）第3章中被用作一个例证。
- (36) 现实中没有这样一个地名。
- (37) 这种描述我自己也不理解其意，但我笔录梦境时谨遵想到什么就写什么的基本原则。如何措辞本身也属于梦的表现。
- (38) 1909年脚注：席勒其实根本不是出生于任何叫马尔堡的地方，他的故乡是马尔巴赫，这一点德国小学生都知道，我自己自然也知道。这属于另一种错误，这种置换是一种有目的的编造，我在《日常生活的心理分析》第10章（1901b）中有具体分析。

八、梦中的情绪⁽¹⁾

斯铁克尔（1879，第51页）的一个敏锐观察让我们注意到一个事实，即我们从梦中醒来后通常会忘记梦的内容，但梦中出现的情绪则不可能如此轻易忘怀。“如果我梦见强盗感到恐惧，的确，强盗是想象出来的，但恐惧却是真的。”梦中感到兴高采烈，情形同样如此。我们感觉，梦中体验到的情绪在强度上丝毫不逊色于白日体验到的情绪。与观念性的内容相比，梦对情绪贯注的能量更多，使其成为真实心理体验。但醒时，我们就不能体会到这种单独的情绪，因为如果情绪没有联系于相应的观念内容，我们就无法做出任何精神评估。而且如果情绪和观念在性质和强度方面不相匹配，现实生活中我们也会感到茫然。

梦中的观念内容跟清醒状态下情形不一样，往往并不伴生相应的情绪。斯图吕贝尔（1877，第27页）认为，观念在梦中被剥夺了精神价值。但也不乏相反例证，有时某个看似不应该激起多大反应的话题，结果却引起了强烈的情绪反应。有时我可能梦见自己身处恐怖、危险和令人厌恶的情境之中，却感受不到害怕或厌恶；有时则相反，我会被毫无危害的某物惊吓或为小儿科的玩意儿兴高采烈。

梦生活的这个谜比其他任何问题解决起来都会更快更彻底，只要我们从梦的显意挖掘出隐意，就不需要再多费周折，因为难题已不复存在了。分析显示，观念材料经历了移置和替换，而情绪则保持不变。所以，在梦的变形过程中发生改变的观念材料不再与丝毫未变的情绪一致，这不足为奇。若分析将正确的内容复原，我们也无须大惊小怪。⁽²⁾

在审查机制的影响下，心理情结中，只有情绪最不容易受到阻挡，可以帮助我们补全记忆。与梦相比，这种分离在精神性神经症中甚至表现得更为明显。神经症发作时的情感无论是怒是喜至少性质上是恰当的，其强度可能会因神经关注的对象变化而增强。如果一位癔症病人惊奇于自己对鸡毛蒜皮的小事感到害怕，或一个强迫症病人对自己无中生有的痛苦自责感到惊讶，他们都错了，因为他们把观念内容（鸡毛蒜皮的小事、琐事）当成了焦点。而且，由于他们把这些观念内容当成了逻辑判断等思维活动的起点，其论争也自然无法成功。精神分析能够将他们领到一条明路，分析确认某种情绪的存在有足够理由，只是在寻找归属的观念时，受到抑制的观念材料被置换变形了。这一切的必要前提是，观念内容和情绪并非如我们惯常认为的那样是一个无法分离的有机统一体，相反，它们是两个独立实体，既然只是焊接在一起，那当然也可以通过分析彼此分离。梦的解析表明，实际情况就是如此。

在下面我举出的第一个梦例中，观念内容本应引起的情绪却没有出现，分析给出了解释。

梦例1

她看到沙漠里有三只狮子，其中一只在大笑，但她并没有感到恐惧。之后，她肯定是逃离了它们，因为她在一棵树上努力向上爬。但她发现她那位当法语教师的表姐已经在树上了，等等。

经由分析，我们得到了以下材料。引发该梦的琐事是她英语作文中的一句话：“鬃毛是狮子的装饰。”她父亲就有一部大胡子，像鬃毛一般围绕全脸。她的英语女教师是莱昂斯（Lyons）小姐。一个朋友送给她一些关于狮子的歌谣。这就是三只狮子的来源，她干吗要害怕呢？她还读过一个故事，故事中有个黑人激起了同伴反叛，结果被猎狗追踪，只好爬到一棵树上自救。在兴致高昂中她又记起一些片段，

比如《散页画报》的捕狮建议：“拿起一片沙漠，把它放到筛子上筛，狮子就会被筛出来。”还有一则极为有趣但不太恰当的轶事，说是有人问一个小官他为什么不费点工夫去讨好一下部门的头儿，他回答说他是去了，只是他的上司已经在那儿了。如果我们知道，梦者做梦那天刚去拜访过丈夫的上司，梦的意义一下子全都解开了。虽然丈夫的上司是个很大的“大人物”（德语中“大人物”即“大动物”），在她家乡首府是“社交名流”，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但他对她非常有礼，彬彬有礼地吻了她的手，她对他没有丝毫惧意。所以，这只狮子就像《仲夏夜之梦》中的狮子一样，面具下是木匠斯纳格。梦中出现的、梦者丝毫不觉恐惧的狮子尽皆如此。

梦例2

第二个梦例，我将援引那位梦见姐姐的小儿子尸体躺在棺材里的年轻女孩的梦（第188页和第284页）。只是需要补充一点：她在梦里丝毫不觉伤痛难过。我们从分析中知道，她为什么会如此无动于衷。此梦不过是她想再次见到那个爱人的伪装，梦中的情绪跟她的愿望而非伪装一致。所以她当然没有悲伤的理由。

在有些梦中，情绪附着的原观念内容被置换后，替换物与情绪之间还保留着些微联系。在另一些梦中，二者组合的解体更为彻底，情绪完全和原本附着的观念内容分离，并与其他内容结合、在新的结构中完美契合。这种情况与梦中的判断活动非常相似。如果梦念中做出一个重要的结论，那么梦境中也会有这样的结论，只是梦中的结论可能换成了完全不同的材料。这种移置往往遵循的是对立原则。

下文的梦我已做过较为彻底的分析，可说是这种对立原则的体现。

梦例3

一座海边城堡；随后不再直接靠海，而是靠近一条通向大海的狭窄运河。城堡总督是一位P先生。我和他一起站在一个带有三个窗户的接待室里，窗前耸立着一些墙墩，上有垛口，像是防卫墙。我隶属要塞驻军，似乎是一位海军志愿者。由于处于战争状态，我们担心敌舰来袭。P先生想离开，指导我一旦担心的事态发生应如何应对。他那伤病的妻子带着孩子也住在这座危险的城堡里。一旦轰炸开始，大厅就会疏散一空。他呼吸沉重，转身要走，我拦住他，问他必要时该如何和他联系。他又说了几句话，旋即倒地而死。我的这些不必要的问题，无疑增加了他的负担。对他死后发生的事我没有进一步印象，我不知道是否要让他的未亡人继续呆在城堡，是否应将他的死报告上级，是否应当接管城堡。我站在窗边，观察着外面行驶的船只。它们都是商船，在深蓝的水面上疾驶而过，有的竖着根根烟囱，有的带着鼓鼓的甲板（就像序梦中的车站，此处未报告序梦）。之后我的哥哥站在我旁边，我们俩一起看着窗外的运河。看到一艘船，我们大声惊呼：“军舰来了！”但结果那不过是刚才看到的那些船在返航而已。又过来一只小船，样子很滑稽，好像被拦腰砍断了似的。甲板上可以看到一些奇特的杯形或箱形物体。我们异口同声叫道：“是早餐船！”

疾驶而过的船只、深蓝的水面、从烟囱飘出的褐色烟雾，这一切营造出一种紧张而不祥的气氛。

梦中的地点由亚得里亚海沿岸的几个地名（米拉马雷、杜伊诺、威尼斯、阿奎莱亚）组合而成。几周前我跟我哥哥去了一趟阿奎莱亚，做这个梦时那愉快的短途旅行尚历历在目呢。⁽³⁾此外，对美国与西班牙之间的海战，以及我对几个美国亲戚的担忧，在梦中也有暗指。梦中有两处需要关注情绪反应。第一处是缺乏该有的情绪，即我对城堡总督的死无动于衷。另一处，当我以为看到的是军舰时吓坏了，而且在睡梦中确实一直有恐惧感。此梦结构精巧，情绪分布巧妙，避免了任何明显矛盾之处。我没有理由应对城堡总督之死表示恐

惧；而当看到军舰时作为城堡指挥的我当然应该感到害怕。然而，分析却表明，P先生不过是我自己的替身而已（梦中我是他的接替者），我才是那个突然死去的总督。梦念涉及的是我死之后家人的未来，我担心一旦自己忽然早死，家里人怎么办。这是梦念中唯一令人痛苦的想法，那种看到军舰产生的恐惧肯定来源于此，这种情感被从原有观念内容剥离后又嵌入到军舰这一情境中。另一方面，分析表明，军舰后面潜藏的梦念却充满了欢乐的回忆。那是一年前在威尼斯，我们住在斯基亚沃尼河岸边，某天风和日丽，我们站在房间里凭窗远望，只见蓝色的湖面上船只来来去去、热闹更胜往日。英国舰队即将到来，为此还会举办一个盛大的接待仪式。突然，我的妻子像孩子一般雀跃着欢呼：“英国军舰来了！”梦中我却被这同样的话吓坏了（这里我们再次看到，梦中出现的言语总能在现实生活中找到来源；至于我妻子欢呼声中的“英国”自然也是梦的运作使然，下文我会简短解释）。这样，在将梦念转变为梦境的过程中，欢乐变成了恐惧，我只想说这一转换本身也是对部分隐梦的表达。这一梦例证明，梦的运作机制可以将情绪从其原有的附着物上随意剥离，然后再将其安插到显梦中它认为合适的任何地方。

我想借此机会对“早餐船”进行一番仔细解读。它在梦中的出现很是突兀，给之前一直合理连贯的梦境画上了句号。之后当我更为仔细地回忆梦中形象时，我吃惊地发现，船是黑色的，而且从中间最宽处被拦腰截断了，特别像一样来自伊特拉斯坎市博物馆的一样东西，那东西当时曾让我们很感兴趣。那是一种长方形的黑色陶质托盘，带两个把，上有一些像是咖啡杯或茶杯一样的器皿，放在一起像是我们现在用的早餐餐具。经过询问得知，原来这是一个伊特拉斯坎女性梳妆匣（toilette），上带装胭脂香粉用的小盒，我们还打趣说给家里的女士们带回一个倒不失为一个好主意。所以，梦中早餐船意味着一个黑色“梳妆匣（toilette）”，即吊唁的丧服，直接表示死亡。船的另一端让我想起葬礼船（Nachen）（一位学语言学的朋友告诉我，德语中“Nachen [葬礼船]”一词是由希腊语词根“νεχυσ” [尸体] 派生出的），在古代，人们用这种船运载尸体进行海葬。这解释了梦中的船为何返航：

老人安坐船头，静静驶回海港。(4)

这一返航发生在一次船只失事（即德语“Schiffbruch”，字面意义为“船只破裂” [shipbreak]）之后，所以早餐船在中部拦腰截断。但是“早餐船”这个名字是怎么来的呢？这里就要用到“英国舰队”中的“英国”（English，英国的）这个词了。英语中“早餐”（breakfast）意为“打破斋戒”（breaking fast），“打破”（breaking）与船只失事（“船只破裂”）相关，而斋戒则联系于黑色礼服或丧服（toilette）。

但只有“早餐船”这个名字才是梦新造出来的。名字指代的实物则早已存在，还激起最近某次旅程的最开心的记忆。因为不信任阿奎莱亚提供的食物，我们便从戈里齐亚自带食物，还在阿奎莱亚买了瓶上好的伊斯特拉坎名酒。当小邮轮慢慢划过运河、穿过宽阔的咸水

湖、驶向格拉多时，我们这几个唯一的乘客，开始兴高采烈地享受我们的早餐，那种美味平生少有。这才是梦中的“早餐船”，就是在这无比欢快的、不亦乐乎的记忆后面，梦中潜隐着对不可预知、变幻莫测的未来的最悲观的忧虑（该梦下文还会提及）。

造梦过程中情绪与产生它的观念材料分离，这可说是二者最显著的特点。但这一转变在由梦念向显梦转化途中既不是唯一的也不是关键的。如果我们将梦念中的情绪与梦中的情绪加以比较，我们可以清楚看到，只要梦中出现了某种情绪，那么梦念中也必定存在；反之则不然。相较于作为其来源的心理材料，梦通常表现得情感贫乏、面目单调。在重建、还原梦念时，总会发现其中有着最强烈的精神冲动，它们翻涌着、挣扎着，通常需要冲破各种压制才得以进入梦境。这时再回看显梦，立刻会感觉梦境是那么平淡无味、没有任何情感的大起大落。造梦机制不仅会将内容降低、压缩得平淡无奇，通常也会削减思想的情感色彩。可以说梦的运作造成了情绪抑制。以植物学专著梦为例，与之相应的梦念，包含对行动自由和主宰自我命运的强烈吁求，自然是情感沸腾的，但引发的梦却让这一饱含强烈情感的要求变得冷漠平淡：“我写了一本植物学专著，书在我眼前放着，里面有彩色插图，每一页夹着干标本。”这让人联想起一个画面：本来是尸横遍野的战场迎来了和平，激烈的厮杀、战斗完全消失了。

情形也可能相反，即梦中表现了生动、鲜明的情绪。但无可争辩的事实是，大多数梦都显得无动于衷、平淡无奇，若不被触动，就不可能进入梦念。

对造梦过程中的情绪抑制问题，此处还无法给出彻底的理论阐释，因为这需要先对情感理论和压抑机制进行审慎而艰苦的研究。在此我只能指出两点，出于其他原因，我不得不将情绪的释放描绘为一种指向身体内部的输出过程，类似运动系统和神经系统的运行。⁽⁵⁾在睡眠状态下，指向外部世界的运动冲动似乎暂停；与此相似，睡眠时

无意识思维唤起的情绪，也更加难以输出。这样，在梦念中产生的情绪冲动可能原本就很微弱，入梦之后自然会更加微弱。就此而言，“情绪抑制”并不是梦的运作结果，而是睡眠造成的。这种说法可能正确，也可能不完全正确。我们必须牢记，任何相对复杂的梦，都是各种精神力量相互矛盾妥协的产物。因为，一方面，构成愿望的思想必须对抗审查机制；另一方面，我们也常发现，即使在无意识思想内部，各种思想也都是矛盾共生的。由于这些思想都会有情绪伴生，如果将情绪抑制视为对立双方互相对抗以及审查机制对冲动压制的结果，这大概不算错。因此，情绪抑制必须被视为梦的审查机制的第二后果，就像变形是其第一后果一样。

下面我将举出的这个梦例，其内容平淡可以理解为相反对立的梦念使然。这是个短梦，很可能让各位读者恶心不已。

梦例4

一座小山，上面有一个像是露天厕所的东西：一条很长的凳子，一头有个大洞。凳子后沿厚厚地覆盖着一摊摊大小不一、新旧不同的粪便。后面则是灌木丛。我对着凳子小便，长长的尿流把一切冲刷得干干净净，粪堆被轻而易举地冲走、掉进洞里。似乎末端那里还残留了一些。

为何我在梦里没有任何恶心之感？

这是因为，正如分析所示，引发梦境的是一些最愉悦的、最惬意的想法。分析时我最先想到的是赫拉克勒斯清理干净的奥吉亚斯牛圈。梦里的赫拉克勒斯是我。那座山和灌木丛来自孩子们曾经住过的奥塞湖畔。当时我发现了神经症源于婴幼儿时期的遭遇，所以得以保护孩子们免于罹患这种病症。梦中的凳子（当然不包括那个洞）精确重现了一位充满感激的女病人送给我的一件家具，让我想到病人们对我多么尊敬。甚至那一大堆粪便也可以有另外一种让人心情愉快的解

释。无论现实生活中我会对这种景象如何厌恶，梦中它却源于一段对美丽的意大利的回忆。我们都知道，意大利小镇上的厕所就是这种样子。把一切冲刷得干干净净的尿流，却无疑正是一种伟大的象征。格列佛正是以这种方式扑灭了利立浦特的大火，尽管这让他失去了那个小人国王后的宠信。这也是拉伯雷笔下的超人高康大用以报复拜火教教徒的方式，他就那样跨坐在巴黎圣母院之上，冲着下面的城市撒了一泡尿。就在梦前那天夜里，上床前我翻了翻加尼尔为拉伯雷画的插图。而且奇怪得很，有证据证明我在梦里成了那位超人。巴黎圣母院的平台是我在巴黎最爱光顾的圣地，闲暇的午后我经常爬上教堂塔楼，在妖魔鬼怪之间四处逡巡。至于说大便在尿流冲击之下消失得如此之快，不禁让人想起“它们被吹得七零八落”是也。也许将来撰写有关癔症疗法专著时，把它作为某一章的标题。⁽⁶⁾

现在我们来谈谈梦的真正刺激源。那是一个炎热的夏日午后，晚上我做了一场有关癔症与性倒错关系的演讲，我得说一切都让我深感不快，似乎对我来说全都毫无价值。我很累，在艰苦的工作中也感受不到丝毫安慰。我渴望逃离这种在人类污垢中寻找蛛丝马迹、抽丝剥茧的工作，想去跟我的孩子们在一起，之后再去游览一番美丽的意大利。在这种心境中，我从讲演厅来到一个露天咖啡厅，因为没什么胃口，就要了点快餐。但一个听众跟我一起走了出来，在我喝咖啡、吃卷饼时请求落座。之后就开始一个劲奉承：说从我的讲演中收获如何之多，现在如何以新的眼光看待一切，我在神经症理论中又是如何清理了谬误、偏见的奥吉亚斯牛圈，等等。他说，总而言之，我是个非常伟大的人。这通赞歌跟我糟糕的心境很是不搭调，我强忍反感，早早逃回家里，睡前翻了几页拉伯雷的书，看了康拉德·费迪南德·迈耶尔⁽⁷⁾的一篇短篇小说《一个少年的苦难》。

这就是梦得以产生的材料。迈耶尔的短篇小说还勾起一段儿时的回忆（参看关于图恩伯爵的梦的最后一个片段）。白天那种苦恼和厌恶情绪延续到了梦中，几乎为显梦提供了全部素材。但夜里又产生了

一种强烈甚至夸张的自我肯定，这种相反情绪取代了白日的情绪。梦必须找到一种形式，用同一种材料同时代表自卑和自大两种相反情绪。二者的妥协催生了显梦的模棱两可，两种对立情绪的相互抵消也导致了梦中无动于衷的情感基调。

根据愿望满足理论，如果梦中那种狂妄自大的相反思绪（这种思绪的确是处于压抑状态，但却产生一种欢快的调子）没有与厌恶之感一起出现，那么这个梦就不可能产生。因为令人痛苦的东西不大可能在梦中得到表达；如果不伪装成对愿望的满足，梦念中任何令人痛苦的想法就不可能入梦。

对于梦念中的情绪，除了允许它们出现在梦中或将之化为乌有之外，造梦机制还有另一种处理方式，即把它们变为相反情绪。根据我们熟知的解梦规则，梦中的诸种成分既可以代表自身，也可以代表其对立面。我们事先无法判断它究竟是代表这个还是代表那个，只有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我怀疑，这一主张明显已进入大众意识：“解梦书”在解梦时往往使用对立原则。其实，在我们的思想中，两个相反事物的概念之间存在紧密的联系纽带，从一个事物很容易联想到其相反概念，所以对立双方自然可以相互转化。和其他移置作用一样，这种转化也可以服务于审查机制；但它经常也是愿望满足的结果，因为对愿望的满足无非是用一相反事物取代一个令人不快的事物。事物概念可以变成相反概念入梦，同理，附着于梦念的情绪也可以如此这般，而且似乎很可能这种反转是审查机制所带来的。社会生活中，主要出于掩饰目的，我们也会对情绪进行压抑和反转，这与梦的审查机制相似。如果我对一个人怀有敌意，但又不得不对他表示敬意，那么和他说话时隐藏起对他的真实情绪比说出什么话更重要。如果跟他说的话没有任何不恭之处，但说话时的表情或体态却流露出憎恨和轻蔑之色，那么效果跟我当面直接表示轻蔑毫无二致。因此，审查机制首先抑制的是情绪。而且，如果我善于掩饰，我就会表现出与真实相反的情绪：生气时微笑，想害人时却看起来情意绵绵。

由于梦的审查而导致的这种情绪反转，我们遇到过一个极佳梦例。在“黄胡子叔叔”的梦中，我对朋友R非常热爱，但是（也因为）梦念中却认为他是个傻瓜。正是从这个情绪反转例子中，我们得出了梦的审查机制存在的第一个线索。我们没必要假设，在这样的梦例中，是梦的运作机制凭空创造了这种相反情绪；一般来说，梦只是发现梦念中现成的相反情绪，只是以产生于防御动机的精神力量使之更加强化，直到这种情绪在梦的形成中占了主导地位。在刚才说的关于我叔叔的梦里，那种相反的深厚情意可能源自儿时材料（正如梦的后半部分所示），因为童年时期最早体验到的独特的叔侄关系（参看上文第456页的分析），已经影响到我的人际关系，成了所有友情与憎恨之源。

在费伦齐（1916）记录的一个梦中，也可以找到这类情感反转的典型例证⁽⁸⁾：“一位老先生一天晚上被妻子叫醒，因为他一直在睡梦中毫无顾忌地放声大笑，把他的妻子吓坏了。随后他说他做了这样一个梦：我正躺在床上，一个我认识的先生进了房间。我想开灯，却怎么也无法做到：我试了一遍又一遍，但都徒劳。于是我妻子从被窝里爬出来帮我，她也打不开。但妻子因为在那位绅士面前‘衣衫不整’而感觉尴尬，最后放弃开灯，回到了床上。这一切显得那么滑稽，让我忍不住狂笑起来。我妻子说：‘你笑什么？你笑什么？’但我还是笑个不停，直到醒来。第二天这位老先生情绪沮丧、头痛不已：他想，笑得太狠了，累着了。

“经过分析，发现这个梦似乎没什么可笑的。那位进入房间的他‘认识的先生’，在隐梦中是死神这一‘伟大的未知’的形象，这一形象是梦前一天他脑海中唤起的。这位老先生患有动脉硬化，所以前一天完全有理由想到死亡。梦中毫无顾忌的大笑代替的是面对死亡的悲伤哭泣，他再也打不开的正是生命之灯。这种阴郁想法可能还跟阳痿有关，不久前他想跟妻子交合，但即便他妻子‘衣衫不整’地帮他，他还是失败了。他意识到自己的生命已然日薄西山。造梦机制成

功地把阳痿、死亡等阴郁想法转为一幕喜剧场景，把哭泣变成大笑。”

还有一类梦满可以被描述为“虚伪”梦，可说是愿望满足理论的一个严峻考验。⁽⁹⁾当博士M. 希法亭夫人把下列关于彼得·罗泽格的梦提交维也纳精神分析学会讨论时，就吸引了我的注意力。

罗泽格在一个名为《异域》的故事中这样写道：“我一般睡得很沉。但有很长时间整夜不得安睡，因为多年来，在作为一名码字工的平凡生涯中，裁缝生活的阴影一直像鬼魂一般跟我如影随形，不得丝毫自由。

“倒不是白天我会经常或强烈回忆往事，一个脱去庸俗外衣、一心追求征服地球和天国的人自有别的事情考虑。即便年轻力壮、风流倜傥之时，也没有对夜间的梦有过什么想法。只是后来，我形成了凡事必经思考的习惯，或者说体内的庸俗习气开始抬头时，我才开始问自己，为什么会是这样，为什么我一做梦总是一名裁缝帮工，大把时间陪师傅、没有任何酬劳地为他工作。每当我就那样坐在他身边缝补熨烫，我知道得很清楚，我的位置不在那里，作为一个城里人，我有其他事情做。但我总是在度假，总有假期，就因为这样我仍然坐在他身边帮他工作。这经常让我恼怒，我对大把失去的时间感到悲哀，我本来可以用这些时间做些更好更有用的事情。时不时地，如果出了什么差错，我还必须忍受师傅的斥责，尽管从来没有报酬可言。当我弯着腰坐在黑沉沉的工作间里，我经常想跟他说一下、一走了之。甚至有一次我已经那样做了，但师傅却毫不在意，于是我立马又坐回他身边缝补。

“这样乏味的梦会持续几个小时，能够醒来是多么高兴啊。我决定如果这个缠人的梦再次降临，我要鼓足力量大声叫出来：‘这只是骗人的把戏，我正在床上躺着，我要睡觉……’但次日夜晚，我又坐在了裁缝间。

“就这样，这个梦以不可思议的规律持续了多年。现在它又来了。这一次我跟师傅在阿尔贝霍夫（我当学徒时的第一个雇主）家工作，师傅对我的活特别不满意。‘我倒要看看，你心不在焉地想什么。’他阴沉地看着我。我觉得现在最应该做的是，站起来告诉他要不是为了让他高兴我才不干呢，然后拂袖而去。但我没这么做。当师傅领来一个学徒、命令我给他腾个地方坐，我没有说一个不字，而是挪到一个角落，继续缝补。同一天，又来了一个帮工，这是个伪君子。他是个波希米亚人，十九年前在这里干过活，有次从小酒馆回来时还曾经掉进河里。他想找个座，却没地方了。我疑问地看着师傅，他跟我说：‘你没有当裁缝的天赋，你走吧！你被解雇了！’这时，就在无比恐惧中，我醒了。”

“一缕晨光透过窗帘照进我熟悉的房间。周围尽是艺术品，漂亮的书架上矗立着永恒的荷马、伟大的但丁、无与伦比的莎士比亚、光彩四射的歌德——都是流芳百世的杰作。隔壁房间里传来孩子们跟妈妈叫闹的脆生生的童音，他们刚刚醒来。我仿佛体验到了田园诗般甜蜜、宁静、诗意、富于灵性的生活，从中我经常深深感受到一种冥想的人类幸福。只有一点，不是我事先提出辞职，而是被师傅解雇才得以离开，这点让我有点困扰。”

“想想我是多么惊讶啊！从那天夜里被师傅解雇以后，我享受到了安宁；我再也没有梦到那段很久以前度过的裁缝生活，那生活虽然有质朴的快乐，但却给后来的生活投下了长久的阴影。”

在这位年轻时当过裁缝帮工的作家的梦中，很难辨认出主线是对愿望的满足。梦者的乐趣全在于白天的生活，而夜晚的梦仍然为某种不幸生活的阴影所笼罩，尽管这种生活他其实早已逃离。我自己也做过一些类似的梦，这让我对其主题有所理解。还是一名年轻医生的时候，我曾在一家化学研究所工作过很长时间，却始终未能对这门学科需要的技艺驾轻就熟。为此，醒时我从来不愿想到学习生涯中这段乏

善可陈、委实感到丢脸的岁月。但却经常做梦，梦见自己在实验室工作、进行分析以及遭遇各种烂事。这些梦跟考试梦一样，都让人心情不爽，且总是朦朦胧胧的、不太清晰。在对其中之一进行解析时，我的注意力最终被“分析”这个词所吸引，这个词是理解这些梦的关键。由于那时我已是一名“分析师”，现在在做的就是被给予很高评价的分析，虽然分析的对象也正是“精神分析”。对我来说事实很清楚，如果我对自己在白天现实生活中从事的这类分析工作很是自豪，颇有自吹自擂自己如何成功的倾向，那么夜间的梦就让我想起那些没有任何理由觉得自豪的失败分析。它们是对暴发户的惩罚梦，与那位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罗泽格做的裁缝帮工梦异曲同工。但是，在暴发户的自豪和自我批评之间，梦为何选择后者来表现某种理性的警示而不是满足一个不法的愿望？这怎么可能？我说过，回答这个问题有些困难。我们可以下结论说，该梦先建基于一种夸张的雄心勃勃的幻想，但一些羞辱性的想法对这些幻想大泼冷水，结果入梦的不是幻想，而是这些自我羞辱。我们可能还记得，人有一种受虐狂倾向，这大概就是这种反转发生的原因。把这类梦归为“惩罚梦”，与“愿望满足梦”划清界限，我没有什么意见。但我也不认为这意味着可以对我提出的梦论指手划脚，这不过是一种语言上的权宜之计，以应对某些人认为对立面的互相转化太过奇怪的诘难。⁽¹⁰⁾但如果对这些梦深入研究，就会有更多发现。在我的实验室梦的一个模糊背景中，我正处于那个职业生涯中最昏暗、最失败的时候。我还没有正式职位，不知道如何谋生，同时却又突然发现我可以在好几位女性中挑选结婚对象！于是我又变年轻了，而且更重要的是她——这位与我多年来共度患难的女性——也变年轻了。这样，梦的无意识诱因就揭示出来了，那就是一位老态渐显的男人内心一直蠢蠢欲动的愿望。虽然在其他精神层面激烈对抗的虚荣心与对虚荣的自责，的确也会决定梦的内容，但是只有植根于更深处的愿望，即渴望年轻，才使这一冲突有可能变成梦。甚至在清醒状态下，我们有时也会跟自己说：现在一切越来越

好，以前的日子确实艰难困苦。但是，那时也很好——毕竟我还年轻啊。⁽¹¹⁾

我自己经常遭遇的另一组梦⁽¹²⁾也可以说是伪善梦，内容是与多年断交的朋友重归于好。对这些梦例的分析揭示，我其实更应该放弃对这些故友的最后丝好感，干脆把他们视为陌路甚至敌人。但梦中却宁愿描述相反的内容。

对一位富有想象力的作家记录的梦进行判断，我们有理由假设他会删去一些他认为不重要或没有吸引力的细节。这就会对梦的解析造成新的困难，而如果完整记录的话，这些梦本来是可以迅速破解的。

奥托·兰克指出，格林童话中的《小裁缝》（即“一下子干掉七个”）故事，讲述了一个完全相似的暴发户梦。小裁缝后来成了英雄，还娶了公主，成了国王的女婿。某天夜里睡在妻子身边时，梦到了自己之前学的手艺。公主起了疑心，次日夜里派卫兵偷听小裁缝的梦话，把他逮捕。但是小裁缝事先得到了警告，于是修改了自己的梦。

通过删除、减弱、颠倒等一系列复杂程序，梦念中的情绪最终成为梦中的样子。通过对梦彻底分析再加以重新组合，我们就可以满意追踪出这一系列程序的历程。下面我将再举几个有关情绪的梦例，读者将会从中发现我所说的某些可能性已经成为事实。

梦例5

回头再看上文提到的那个梦，梦中老布吕克吩咐我做一件奇怪工作，即解剖我自己的骨盆，我发现梦中竟然没有出现与梦境契合的毛骨悚然（Grauen）之感。现在看来，这个梦是多重意义上的愿望满足。解剖意味着我在出版这本梦学著作时进行的自我分析——这一过程在现实中对我来说相当痛苦，以至于我把书稿付印推迟了一年多。这里就产生了一个愿望，即我想克服这种厌恶之感，也就在梦中没有

毛骨悚然之感。“Grauen”这个词还有“灰白”之意，那我应该也为梦中没有头发变得灰白（Grauen）而感到高兴。我已经越来越老了，头发灰白更提醒我不能再拖延了。我们看到，梦的结尾处还表达了这种想法：我得把这个任务留给孩子们，让他们替我实现这一艰苦旅程的目标。

我们接下来要关注两个志得意满的梦，其中的满足感一直延续到醒来之后。其中一个梦中之所以出现满足之感，表面上是因为我预感到自己现在应该会发现“我以前梦到过”究竟何意，而真正指向则是我第一个孩子的出生。另一个梦例中的表面原因是我确信某一预言现在已成真，而真正的原因则跟第一个梦类似：指的是我对第二个儿子降生的欣喜。这是梦念中的现实情感延续到了梦中，但我们必须要说，事情并非如此简单。再稍稍深入分析，我们就会发现，这种逃离了审查作用的满足感还得到了另一种观念内容的强化。这一内容有种种原因惧怕审查，如果不用一个审查机制允许的类似满足感把真实面目掩饰起来，借此悄悄溜进梦中，它附着的情感无疑会以相反面目出现。

遗憾的是，我无法以真实梦例展示这一点，但我可以用生活中的例子说清我的意思。假设我恨一个认识的人，那么如果他遭遇到什么不幸，我会感到高兴的。但我的道德感又不能让这种冲动流露出来。我不敢表达出希望他不幸的愿望，而且假如他果真遭遇到什么不该遭遇的不幸，我就会强抑内心的幸灾乐祸，迫使自己感到遗憾、表现出遗憾的样子。人人都会遇到这种情况。但如果是这种情况，即我憎恨的人因自己行为出错而招致应得的报应，那我就可以无所顾忌地表现自己的欣喜之情了，他这是自作自受啊。在这种情况下，我跟其他中立的人意见是一致的，但是，我的满意之感似乎较其他人更甚，因为被我的憎恨所强化，产生憎恨的真实根源仍然受到抑制，而憎恨之情却得以在另一种条件下不受阻碍地得以发泄。这种情况在社会生活中普遍存在，当某些讨厌的人或不受欢迎的少数派成员犯错时就会出现

这种情况。他们受到的惩罚通常不单因为他们所犯过错，还要加上那种针对他们的一直未得到发泄的恶意。那些惩罚他们的人无疑是不公正的，但长期以来受到压抑的情绪的释放带来的快感，让他们意识不到自己的不公。在这种情况下，情绪在“质”上正当，但在“量”上则显失公允。自我批评在一个方面的松懈，也只会导致对另一方面的失察。宛如大门一经打开，就会有比原来拟定的人数更多的人蜂拥而入。

神经症病人的一个显著特征就是，某个导火索在其身上引发的情感本质上适当，但却大大过量。在心理学意义上也可以对此作出同样的解释。情绪之所以过量，是因为导致这种情绪的诱因过去一直处于无意识压抑状态，一旦原来的诱因与能够释放情绪的另一种诱因成功连接起来，这些情绪就得以合法地、不受阻碍地宣泄出来。我们必须注意，在考查被压抑者与压抑机制时，不能把二者之间视为单一的互相对抗、抑制关系。两者互相合作、互相加强从而导致某种病症的情况，同样值得关注。

这些心理运作方面的线索，可以帮助我们理解梦中情绪的表达。梦中加以表现的、在梦念中有明确指向的快感，往往不能从其唯一指向得到充分解释。通常需要从梦念中寻找其另外的诱因，即那种处于审查机制的压力之下的诱因。这种压力，导致该诱因在正常情况下产生的不是快感，而是另一种对立情绪。但是，由于快感的第一个诱因的出现，第二个诱因就可以把其附着的快感从压抑中解脱出来，加入第一个诱因产生的快感之中，二者的强化就导致快感的增强。因此，梦中的情绪有多种源头、若干诱因，即梦念材料是多重决定的。在梦的运作中，能够产生同一情绪的情绪源会互相联合，共同催生、强化情绪。⁽¹³⁾

我们分析过那个以“他已去世 (Non vixit)”为核心的梦，对这个绝佳梦例的分析，让我们对这些复杂关系有所洞见。在那个梦中，

不同性质的情绪集中表现于两处。其一，梦中我用两个词就干掉了这对手和朋友，此时敌对和痛苦两种情绪交织在了一起——梦说的是我被“莫名的情绪所攫取”。其二，梦的结尾处我兴致很高，相信仅以愿望就可以让亡魂消失，这在清醒时肯定会被斥之以荒谬无稽。

现在尚未说到该梦的诱因，它极为重要，能够让我们对梦达到深入理解。我听柏林朋友（梦里以F1.称呼，即弗里斯）说，他马上要接受一个手术，我可以从他在维也纳的亲戚那里了解他的情况。我收到关于他术后的头几条信息并不确定，这让我很担心。我非常想亲自去看看他，但那时我正遭受病痛折磨，简直是动弹不得。梦念告诉我，我很担心朋友的生命。我知道，他那唯一的姐姐（我不认识），就是在一次突发疾病后，年纪轻轻就离世的（梦中F1.谈到他姐姐，说她是在三刻钟之内去世的）。我肯定想象他的体质也不比他姐姐好到哪里，如果接到坏消息，我一定得去看他，一旦去得太晚，我可能永远都不能原谅自己。⁽¹⁴⁾因来太晚而遭受谴责成为梦的核心，只是却表现为另一种情境：即学生时代非常尊崇的老师布吕克蓝眼睛的可怕神色。至于为何关于弗里斯的情境会有这样的变动，我们很快就会弄清。梦中关于布吕克的情境本身并不是对我经历的精确复制，梦中另一个人物拥有这双蓝眼睛，而被干掉的角色则成了我自己——这显然是愿望满足的反转。我对朋友身体的担心、我对不能看望他的自责，面对“他‘悄无声息地’来到维也纳（看我）”的羞愧，以及自己拿生命做借口的思量，所有这一切汇聚在一起，形成了睡梦中清晰感受的情感风暴，在梦念的这个区域激荡不已。

但梦的诱因中还有另外一些东西，效果与之前的诱因正好相反。在手术后接到几个不好消息的同时，我还被告诫不要和任何人谈论此事。我感到很受伤，因为这暗示着对我的谨慎不够信任。我很清楚，这些叮嘱绝非来自我的朋友，而是来自传递消息者的笨拙或谨小慎微，但这种遮遮掩掩的指责却让我很不快，因为它并非完全无稽。我们都知道，只有实质性的谴责才有杀伤力，只有这样的谴责才使我不

安。其实，我想到的事情跟这位朋友无关，而是跟我很早以前的生活有关。有一次我在两个朋友中间引起了很大麻烦（这两个朋友都选择相信我），因为我在谈话中，多此一举地把一个朋友说的话转述给了谈话涉及的另外那个朋友。当时，我也遭到了谴责，现在还对那些话记忆犹新。谈到的这两个朋友，其中之一是弗莱施尔教授，另一个的教名可以说成是约瑟夫，也就是那个我梦中的朋友兼对手P.。(15)

梦中说F1. “悄无声息”是对我嘴巴不严的责备，F1. 问我“究竟跟P. 说了多少他的事”指向的也是我的这一缺点。但有关早年自己不谨慎及其后果的记忆在此参与进来，把现下迟到情境的责备移置为早年在布吕克实验室工作时遭到的责备。而且，通过把梦中第二个人物变成约瑟夫，这一幕对我的指责就不仅是针对我的迟到，更是对我不能保密的责备。这样一来，梦中的凝缩与移置以及发生原因就都清晰可辨了。

让我不要把弗里斯的病说出去的告诫，让我有些不高兴，这点不快因受到内心深处其他原因的强化而逐渐膨胀，变成了针对现实生活中钟爱之人的敌意。这种强化的根源来自童年时代。我已表明，与同龄人之间的友情和敌意如何源于儿时跟那位年长我一岁的侄子之间的关系，他是如何地高我一头，我是如何地很早就学会反抗他，我们是怎样地形影不离，根据长辈们的证词，我们有时是怎样打架、怎样互相告状的。从某种意义上说，我所有的朋友都是这一人物的化身，“……很久以前就出现在我困扰的目光之前”（歌德《浮士德》），他们都是亡魂。在我们都长成为毛头小子时，我侄子又在我生活中出现过，当时我俩一起演戏，一个扮演恺撒、一个充当布鲁图斯。我的情感生活中一直存在一个朋友兼宿敌的形象。我总会碰到新的朋友和敌人，儿时这个理想情境常被精确复制，朋友和敌人经常会集于一身——虽然不能像儿时那样很快建立友情、变成敌人或一会一个样子。

我不想在此讨论，为何梦中情绪的近期诱因会回溯到儿时并被儿时情境所取代（见下文第571页）。这属于无意识思维中的心理学问题，也适合在阐释神经症的心理病因时加以分析。就梦的解析而言，我们可以设想，儿时回忆可以在下列内容中唤起或以幻想形式重构。两个孩子为了争夺某物而争吵（这件东西到底是什么且不管它，尽管在记忆或伪记忆中图像清晰），两个孩子都声称自己比另一人先到那儿，所以应该有优先占有权。他们开始打了起来，结果强权战胜了公理。由梦提供的证据来看，我已意识到错在自己（“我自己注意到错误”）。但这次我是强者，占了地盘。手下败将便跑去向他祖父（我父亲）告我的状，我父亲跟我说，我当时自卫的话是：“他打我，我打他。”在我解析梦时，这一记忆或者更确切点说幻觉跃入脑海，构成了梦念中的一个中介环节（没有进一步证据，我暂时无法说清到底究竟如何），将梦念中的各种情绪汇聚在一起，就像一口井汇聚水流那样。以此为出发点，潜在的梦念是这样的：“你应该为我让道。你为什么推开我？我不需要你，我很快就会有新的玩伴”，等等。于是乎，这些想法如涓涓细流进入梦中。我曾经也如此这般责备过朋友约瑟夫（P.）：“给我让开！”他接替我作布吕克实验室的演示员，但在那里晋升之路漫长而乏味。布吕克的两位助手都不想从自己的位置上退下，年轻人更没有耐心。我的朋友知道自己的生命时日无多，又与上司关系不够密切，有时就开始公开表达不满。由于这位上司（弗莱施尔）病得很重，P.想让他让位的愿望就不仅指职位，可能还包含另一种较为丑恶的意味。一点也不奇怪，几年之前我自己也一心渴望填补空缺。凡有提级和晋升可能，那些原本压抑的愿望就不免冒出头来。莎士比亚笔下的哈尔王子，即便在父亲病床前，也抵挡不住想戴一戴皇冠的诱惑。正如我们所料，因为这一冷酷愿望，梦惩罚的是我的朋友，而不是我。⁽¹⁶⁾

“因为他野心勃勃，所以我杀了他。”他等不了别人退位，那就只能自己退位了。这是我在参加另一人在大学的纪念碑揭幕仪式时油

然而生的想法。所以梦中感受到的快感可以解读为：“报应！活该！”

在我朋友P.的葬礼上，一个年轻人说了一句似乎不合时宜的话，大意是认为主讲人发表的悼词似乎是在说，这个人死了，地球就完蛋了。他倒是真实表达了一位满心悲痛却被过誉之词倒了胃口的人的真实感受。他的话却勾起了以下梦念：“的确，没人是不可替代的。我已经送走了多少人啊！而我还活着。我比他们活得都长，我还占着这块地盘。”当我担忧自己去看朋友却可能他已去世时，想到了这一点，这种想法，这只能解读为我很高兴，因为我又活过了一个人，因为死的是他而不是我，因为跟幻想中的童年情景一样这块领地属于我。这种因占据领地而产生的源于儿时的志得意满成了梦中主导情绪。我兴奋于自己比他人活得长，这种情绪的表达带有一种幼稚的自我主义，就像一对夫妇的段子里所描述的那样，其中一位对另一位说：“如果我俩有一个人死了，我就搬去巴黎。”意思显然是，要死掉的那个肯定不会是我。

不可否认，报告和解析自己的梦需要一种高度自制力。在周遭来来往往的仁人君子之间，自己得变成一个唯一的恶棍。所以，在我看来似乎很自然，亡魂只有在有人希望他们存在时他们才存在，当然也会因某人的愿望而消失。我们知道我的朋友约瑟夫因为什么而遭到惩罚。亡魂是我那位儿时伙伴的一系列化身，所以，总能连续不断地找到这一人物的替身也便是我的满意感之源。我感觉自己现在又得为即将失去的这位朋友找一位替身了：没有人是不可替代的。

但是梦的审查机制在做什么？它怎么能对这种肆无忌惮的利己主义视若无睹、不发出强烈反抗？它为何不把思想中附着的这种志得意满变为极端的不悦？我认为，这是因为关于此人另一些思想也有满意的效果，却是审查机制不会防御的，所以，来自这些思想的情绪就成了源于被抑制的童年情绪的屏蔽。在出席纪念碑揭幕时，我在另一个

层面上这样想：“我已经失去了多少珍贵的朋友啊，有些是死了，有些却是断交了！幸运的是，我找到了一位替代者，这个替代者比其他任何人都重要，而且是在这么一个不易建立新的友情的年纪，我再也不会失去他了！”为这些已逝友人找到替代者的欣慰不受干扰地入了梦，然而，源于儿时的幸灾乐祸也随之悄悄地潜入梦中。无疑这种儿时情感只是对现下正当情感的强化，但源于儿时的恨意也成功地得以表现。

除此之外，此梦还含有一种明显线索，指向另一条会产生满意之感的思绪。不久以前，经过长久期待，我的朋友F1. 得到了一个女儿。我知道他为那位早夭的姐姐深感悲伤，于是我便写信跟他说，我相信他能把对姐姐的爱转移到这个孩子身上，这个小婴儿最终会让他忘掉那失去亲人的不可挽回的损失。

这样一来，这组想法再次与梦的隐念中的中介想法联系在一起，从这个思想交汇点勾起的联想却走向相反：“没有人是不可取代的！”“这只是亡魂：我们失去的都回来了！”梦念中矛盾双方的联系被当前一个偶然的事实拉近了：这位朋友襁褓中的女儿竟跟一位我小时候经常在一起玩的小女孩名字相同，这个小女孩跟我一样年龄，是我早年那位朋友兼对手的妹妹。当我听到婴儿被唤作“波琳”时，我内心感到无比欣慰。跟这一巧合对应，我在梦中将两个约瑟夫（弗莱施尔与弗里斯）做了置换，还难以抑制地用上了二者名字头两个字母的重合F1.。从这里我联想到我自己孩子们的名字。我坚持不按当下时尚给孩子们起名，而以纪念至亲作为起名原则。名字让这些孩子成了归来的亡魂，而且我想，我们生儿育女不正是通往永恒的唯一途径吗？

我仅从另一个角度对梦中情绪稍作补充。主宰酣眠心灵的可能是我们所谓的“心境”或某些情绪倾向，这可能对梦有决定性影响。这种心境可能源于梦者前一天的经历或想法，也可能源于某种躯体刺

激，但都会伴生相应的思绪。不管是梦念中的观念内容决定心境，还是出于对躯体刺激的反应催生的情感激起了这些观念内容，这种区别对于梦的构造而言都无关紧要。在任何情况下，梦的构造只表现对愿望的满足，而且只能从愿望中获得心理驱动力。当下的心境和睡眠中出现的刺激，会受到同样对待，它们或者被忽略，或者从愿望满足的角度得到新的理解。睡眠中的抑郁心境，通过产生梦需要满足的强烈愿望，就会变成梦的驱动力。至于心境会附着于何等材料，取决于能否被用来表达愿望的满足。抑郁心境在梦念中表现得越是强烈、越发挥主导作用，被强力压制的愿望冲动越是要利用机会表达自己。由于必要的不适之感已然存在（否则就得制造这种不适），这样一来，愿望冲动的表达任务中最艰难的部分就得以完成。这里，我们再次遇到焦虑梦的问题，我们会发现，焦虑梦已处于梦的边缘，即将跨界进入其他领域。

-
- (1) affect, 情绪、情感，按上下文语境分别译为情绪或情感。——译者
 - (2) 1919年增注：“如果没有大错，那么我从一岁八个月的小孙子那里记录下的第一个梦揭示了这样一个事实，即梦成功地将梦念材料转变为梦境中的愿望满足，但原属梦念材料的情绪却在睡眠状态下丝毫未改。他父亲离家前夜，这孩子大哭起来，大声哭叫着：‘爸爸！爸爸！——宝宝！’这意味着爸爸和宝宝仍在一起，而眼泪却表明孩子知道离别的时刻就要到了。当时孩子已经能够很好地表达分离这个概念。‘走掉’（这个词被一个长音、重音‘哦……’代替）是他说的第一个词，距此梦发生几个月之前，他已经会用‘走掉’这个词跟所有玩具做游戏了。这个游戏可以追溯为一条成功的自律，即他在非常小的时候就可以让妈妈‘走掉’，把自己留在家里。”参看《超越快乐原则》（弗洛伊德，1920g）。
 - (3) 这次旅行在罗伊德1898年4月14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88）中有详细描述。阿奎莱亚是一个几平方英里的内陆岛，经由一条小小的运河与一个咸水湖相连，咸水湖中的一个小岛上坐落着格拉多。位于亚得里亚海最北部的这些地方，在1918年以前都属于奥地利。
 - (4) 节选自席勒“生与死的讽喻”（Part of an allegory of life and death）第503页。

- (5) 就心理结构来说，情绪的释放或溢出可描述为“输出”（虽然直接指向身体内部）过程。本段隐含的情绪释放理论，弗洛伊德在《科学心理学设计》（弗洛伊德，1950a）第1部分的第12节“伤痛体验”中有详细阐述。弗洛伊德对“神经传导”的用法参看第563页脚注。
- (6) 1925年增注（为本版独有）：“上文第251页注释2对这句引语做了纠正。”
- (7) 康拉德·费迪南德·迈耶尔（Conrad Ferdinand Meyer，1825—1898），瑞士德语作家。著名诗人、小说家。有长篇叙事诗《胡滕的末日》，抒情诗《雪峰之光》《罗马的喷泉》《双帆》等。中短篇小说也很成功，著名的有《护身符》《圣徒》《普劳图斯在女修道院》《一个少年的苦难》《女法官》等。——译者
- (8) 本段和下一段为1919年所加。
- (9) 本段及下文对罗泽格著作的引用及其讨论皆为1911年所加。罗泽格（1843—1918），著名的奥地利作家，出身卑微，曾经是农民。
- (10) 后两句话为1919年所加。
- (11) 1930年增注：“由于精神分析将人格分为自我和超我（弗洛伊德，1921c和1923b），我们一眼便可看出，惩罚梦满足的是超我愿望。罗泽格的梦在（弗洛伊德，1923c）第9节也有论述。”
- (12) 本段为1919年所增，似乎被错插在此处。可能本应插在下两段之后。跟以上对罗泽格梦的讨论一样，都是1911年增加的，且二者之间有明显联系。其后面的内容则自1900年开始存在。弗洛伊德关于女同性恋的文章（1920a）第3部分结尾处有对虚伪梦的进一步评述。
- (13) 1909年增注：“对带有偏见的笑话之所以会让人感受到异乎寻常的快感，我曾经做出过类似解释（弗洛伊德，1905c，第4章末）。”
- (14) 正是这个幻想，构成了无意识梦念的一部分，所以才一个劲要用“他已故去（Non vivit）”代替“他尚未出生（Non vixit）”，意思是：“你来得太晚了，他已经去世了。”我在上文第453页做过分析，认为“他已故去（Non vivit）”也是梦的显意所需要的。
- (15) 选自贝恩菲尔德文章（1944）中的一些事实会更有助于对下文的理解。从1876年至1882年，弗洛伊德在维也纳生理研究所（布吕克实验室）工作，恩斯特·布吕克（1819—1892）是那个地方的头儿，他当时的两个助手是西格蒙德·埃克斯纳（1846—1925）和恩斯特·弗莱施尔·冯·马克索夫（1846—1891），两人都比弗洛伊德年长十岁。弗莱施尔在最后几年里备受身体病

痛折磨。正是在这家生理研究所里，弗洛伊德遇到了约瑟夫·布罗伊尔（1842—1925）这位伟大的合作者，他们二人合作完成了《癔症研究》（1895d），他是第二个约瑟夫。第一个约瑟夫，即弗洛伊德早年已故的“朋友兼对手P.”，全名是约瑟夫·帕内斯（1857—1890），他后来接替了弗洛伊德在研究所的位置。另见欧内斯特·琼斯撰写的《弗洛伊德传记》第1卷。

- (16) 应该注意，约瑟夫这个名字在梦中具有很大作用（参看上文第174页有关我叔叔的梦）。我发现自我很容易隐藏在名为约瑟夫的人物之后，因为约瑟夫在《圣经》中是一位著名解梦人的名字。

九、校订作用⁽¹⁾

现在我们终于要转向梦的形成中这第四个因素了。如果我们继续以开始时的方式研究梦境，即将梦境中凸显的事件与其梦念来源加以比较，我们将会碰到另外一些东西，其解释需要立足于全新假设。我脑海中想到的是那些梦者做梦时有惊异、烦恼或排斥之感的梦例，而且，梦者的这些情感往往由梦境本身某一片段引发。我在上文举出的几个梦例中表明，梦中的这些批判性感受大多不是针对梦境，而是针对梦念中某些被占据的相关内容。在这些材料中，有些还不能以此解释，我们在梦念中还无法找到其对应物。比如，我们发现梦中经常出现这样的话：“这只是个梦而已。”其意义何在？此处可以说是梦中真实的批判性所在，似乎现实生活中我们也会如此说话。这种话实际上常常意味着梦者马上就会醒来，更经常出现在某些痛苦感觉之后，一旦明白这是在做梦，痛苦感随之消失。当梦中出现“这只是梦”的想法，跟奥芬巴赫⁽²⁾轻歌剧中美丽的海伦说的话⁽³⁾目的一样：旨在降低刚刚经历的事件之重要性，从而能忍受随之而来的后果。作用在于平息某一完全有理由兴奋的心理机制的运作，阻断梦的继续（或阻止歌剧剧情的发展）。继续在梦中酣眠终归更容易忍受，毕竟“它只是个梦”。在我看来，只有当总是虎视眈眈的审查机制发现自己没有意识到某个梦的产生，梦中才会出现“它只是个梦”这一带有轻蔑之意的批判性判断。因为梦已经产生，已来不及抑制，于是审查机制使用这些话来应对由此产生的对痛苦的担忧。这是精神审查机制的马后炮表现之一。

但这个例子让我们确信，梦中的内容并非全部来自梦念，跟我们清醒时的思想难以区分的某种心理活动也对梦境有所贡献。现在的问

题在于，这种情况是仅仅发生于个别梦例中，还是这种心理机制只作为一种审查机制在梦的建构中起着习惯性作用？

我们会毫不犹豫地倾向于第二种选择。虽然我们才仅仅认识到审查机制在梦境中的限制和删除作用，但它无疑对梦中的插入和补充也功不可没。我们一眼即可认出哪些属于插入。它们通常是梦者犹犹豫豫提到的，常以“好像”这个词引出；它们本身并不鲜明，往往出现在梦中作为两部分之间的连接，或是填补梦的两个片段之间空隙的桥梁。跟梦念材料的派生物一样，它们也很难在记忆里存留。如果梦会遗忘，它们就是最早消失的成分。人们经常会说，做了很多梦，却都忘了，只记得一些碎片。对于这种普遍抱怨，我有一种强烈的感受，感觉这种现象很可能是因为这些连接成分的消失。在对梦例进行彻底的分析时，这些插入成分有时会由于梦念中根本没有与之相关的材料而凸显出来。但仔细观察就会知道，这种情况并不常见。这些中介成分通常可以回溯到梦念材料，只是与它们相关的梦念材料或是由于其自身的原因，或是由于其被多重因素决定，没能进入梦境。似乎只有在极端梦例中，我们当前关注的这种心理功能才会在造梦过程进行新创造。它会尽可能利用在梦念中找到的一切合适材料。

这一功能与造梦机制其他部分之间的明显区别，是它的目的，它被揭示出来⁽⁴⁾也是得益于其目的。这种功能的行为方式正如人们对哲学家的恶意形容：“拿一些碎片和补丁充斥梦结构上的漏洞。”⁽⁵⁾它运作的结果是，梦不再显得荒谬、不连贯，接近于一种可以理解的经验模式。但它的努力也并不总能戴上成功的桂冠。表面上来看，梦可能完全符合逻辑、有理有据，开始得合理，经过一连串合理的变化，最后得出一个自然而然的结论（虽然这并不常见）。这种类型的梦必定受到这种心理功能最大限度的修正，就像现实生活中的思维那样。它们似乎具有某种意义，但这种意义与其真实意义相距甚远。若对之分析，我们会确信，校订机制在这些梦中，对材料的处理相当随心所欲，以至于材料之间的关系已几乎破坏殆尽。可以说，这些梦在接

受解析之前，已经被解析了一次（参看下文第577页记录的梦例）。在另一些梦中，这种带有偏见的修订只获得了部分成功，连贯性似乎保持了一段时间，但不久梦就变得混乱、无意义了，尽管随后可能会再次表现出某种理性。还有一些梦，校订作用完全失败了，我们便只能无助地面对一大堆无意义的散碎材料。

我并不想完全否认梦的构造中的这第四种力量，我们很快就会发现我们早已是老相识了，实际上它是四个因素中我们唯一熟悉的一个。我也不想否认这第四种因素也有能力为梦创造新贡献。当然，跟另外几种力量一样，它也偏爱从梦念中选择现成材料施加影响。现在有种梦例，很大程度上已不需要再耗时费力为梦建造门面，因为这一结构在梦念中早已存在、唾手可得。我习惯上将梦念中的这种成分描述为“幻想”。⁽⁶⁾如果我说，清醒生活中的“白日梦”与此类似，也许能避免误解。⁽⁷⁾至于这些结构在我们精神生活中的作用如何，精神病学家们尚未对此获得充分认识并加以阐明，虽然M. 贝内迪克特开启了一个在我看来很有希望的研究方向。⁽⁸⁾白日梦的重要性也未逃过想象丰富的作家们那睿智的洞察力，比如，阿尔方斯·都德在小说《富豪》中，对故事中一个小人物的白日梦有过一段著名描述。对精神性神经症的研究，有了一个惊人发现，那就是幻想或白日梦是癔症的直接前兆。癔症症状并不附着于真实记忆，而是附着于记忆中滋生的幻想。⁽⁹⁾白日幻想在意识中的频繁出现，让我们得以了解其结构。但除了这些自觉的、可以意识到的幻想，还有大量无意识幻想，由于其内容及其被压抑的起源，它们滞留在无意识领域。对这些白日幻想的深入研究表明，赋予此类结构与夜间思维产物以同一个名字——梦，是多么的英明正确。它们与夜间的梦具有大量共同特点，事实上，对它们的研究可以作为理解梦的最便捷、最理想的途径。

跟梦一样，它们也是愿望的满足；跟梦一样，它们在很大程度上也建基于儿时经历；跟梦一样，它们也是得益于审查机制的松懈。考查它们的结构，我们会发现，促成其产生的愿望，是如何与其赖以形

成的材料相互混合、重新组织，重塑为一个全新整体的。它们与其起源的童年记忆之间的关系，宛如罗马的巴洛克宫殿与古代废墟的关系，正是那些废墟的石阶与廊柱提供了现代结构的材料。

我们把校订作用视为形成梦内容的第四个因素，在白日梦的创造中也有其不受其他条件影响的自由活动。我们可以简单断言，这第四个因素一直致力把得到的材料塑造成白日梦之类的东西。但如果这种白日梦在梦念内部已经形成，那么这第四种因素在造梦时就会采用拿来主义使其直接入梦。还有一些梦，内容只是对滞留于无意识领域的白日幻想的再现⁽¹⁰⁾：比如，小男孩做的那个跟特洛伊战争英雄们共驾一辆战车的梦（第164页）正是如此。在我那个关于“Autodidasker”的梦（第337页）中，事件的第二部分就忠实再现了一个本身没有任何不洁成分的白日幻想，即跟N教授的谈话。从梦的产生必须满足的复杂条件来看，现成的幻想通常只是梦的一部分，或者说只有部分幻想得以入梦。之后，幻想就跟其他隐念材料待遇一视同仁了，虽然它在梦中常作为一个整体出现。在我的梦中，常有一些突出的片段，形成与众不同的印象。这些内容让我感觉更流畅、更紧凑，也比梦中其他成分更容易流逝。我知道它们是编织入梦的无意识幻想，但我从来未能成功地把这些幻想记录下来。除此之外，这些幻想就像梦念中其他成分一样被彼此压缩、凝聚、叠加，等等。但是，幻想可能原封不动地入梦（至少表面上如此），也可能只有某一成分入梦甚至只是隐约暗指。而在这两个极端之间，还会存在一个过渡地带。梦念之中的幻想到底如何变化，显然也取决于它在多大程度上满足审查作用的需要及凝缩作用的需要。

在挑选解析实例时，我尽量避免那些无意识幻想在其中起重要作用的梦，因为若要介绍这一特殊精神因素，就需要对无意识思维心理学进行一番长篇大论的讨论。然而，又不能对相关幻想完全无视，因为它们经常会完全入梦，而且更常见的是，我们能从梦中非常清楚地窥见其身影。因此，我将援引几个分别由两个幻想构成的梦例。这些

梦例中的幻想貌似不同且互相对立，但在某些方面又相互吻合，其中之一是外在样貌，另一个则是对它的内在解释。⁽¹¹⁾

此梦是我唯一未曾详细记录的一个，内容大致如下。梦者是一位未婚青年男子，他梦见自己正坐在一家经常吃饭的饭馆里，饭馆的样子栩栩如生，跟真实的情况一样。然后出现了几个人，他们要把他带走，其中一个人还想逮捕他。他对饭桌旁的同伴说道：“我随后付账，我会回来的。”但是他们大声地嘲笑他：“我们都知道，他们都会这么说！”一个顾客在他身后大叫：“又走了一个！”随后他被带到一间逼仄的小屋，里面有个带着小孩的女人。跟他同来的一个人说：“这是缪勒先生。”一个警官或诸如此类的什么官，一边翻阅一堆卡片或纸张一边重复念叨：“缪勒，缪勒，缪勒。”最后他问了梦者一个问题，梦者以“我愿意”作为回答。随后他扭头看那个女人，发现她长着一把大胡子。

不难看出，这个梦包括两个层面。其表面上是一个貌似由梦新造的逮捕幻想，背后却可以看到一个仅被稍加改变的结婚幻想。这两个幻想有着非常明显的共同特征，类似高尔顿的合成照片。这位年轻人（当时还是名单身汉）说还会回来跟同伴们一起吃饭的许诺，以及同伴们的怀疑（经验教会他们更多），以及“又走了一个（去结婚）”的叫喊，所有这一切都契合另外一种解释。这也包括他用“我愿意”作为对警官问题的回答。翻阅一堆文件、不断重复某个名字，也对应于婚礼中的一个细节特征，即宣读贺电，这些贺电致贺的当然是同一个人。新娘在梦中出现这一事实，实际上表明结婚幻想战胜了逮捕幻想。经过询问（此梦没有分析），我发现结尾处为何新娘长了胡子。做梦前一天，梦者和一个跟他同样羞于结婚的朋友在街上散步，他叫朋友注意一个路过的黑发美女。“不错，”这位朋友说道，“但愿这样的女人几年后不会像她父亲那样长出胡子来。”当然了，此梦也不吝于变形表现。比如，“我随后付账”这句话也可能指的是他担心岳父会在嫁妆问题上赖账。事实上，种种疑虑不安都在阻止梦者满心喜

悦地陶醉于结婚幻想。其中，对婚姻会剥夺自由的担心，在梦中形象体现为一个逮捕情境。

如果我们再次回到这个命题，即梦偏爱现成结构甚于对梦念材料重新拼凑，我们就可以解决与梦相关的最有趣的一个难解之谜了。上文（第59页）提到过一则著名轶事，即莫里在睡梦中被一块木板打中脖子，于是从一个像是发生于法国大革命期间的冗长故事中惊醒。就报告来看，这个梦结构紧凑、流畅，好像是专为惊醒他的刺激而设。鉴于刺激的出人意料，唯一可能的解释就是，梦是在木板打中他脖子和他被惊醒这一瞬间形成的。我们无论如何也不敢相信，清醒生活中会有如此迅速的思维，我们只能假设，造梦机制能够令人难以置信地加速思维过程。

这一迅速被接受、流行起来的结论，受到近来很多学者的强烈反对，比如勒·洛兰（1894、1895）、埃格（1895）等。一方面他们对莫里对梦的记录是否准确抱以怀疑，另一方面他们试图证明若排除梦中的夸张成分，那么我们日常生活中的思维活动在速度上也并不逊色于此梦。这些讨论引发的原则性问题，我认为尚不能立时解决。但我必须坦承，埃格等人提出的论证，尤其是关于莫里断头台之梦的论证，并不令人信服。对于该梦，我可以作如下假设。莫里的梦表现的是一个在其记忆中存储多年的一个幻想，这一幻想在他被木板惊醒的那一刻被突然唤起——或者说被“暗示”，难道这不是非常可能的吗？若果然如此，那么如此冗长的故事枝节毕现地由梦者在极短时间内构成，这整个难题我们就不必面对了。如果莫里是在清醒时被木板打中脖子，他会如此这般思想：“像在断头台上被斩首一样。”但由于是在睡眠状态被木板打中，造梦机制就会以这一刺激迅速产生一个愿望的满足，就好像是在这样想（纯粹是打比方）：“这可是个好机会，可以实现某时某地看书时的某个幻想了。”我想，很难说被强烈印象鼓动的年轻人不会精确编织出这样的故事。当我们看到，恐怖时期无论贵族男女还是民族英雄，都可以慷慨激昂地视死如归，在生命

的最后时刻仍头脑机智、仪态高贵，有谁不被这种叙述所吸引，尤其是研究文明史的法国人或法国学生？想象自己在一位高贵的小姐手上依依不舍地临别一吻，然后义无反顾地走向绞架，这对一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来说是多么诱人的想象！或者雄心才是这一幻想的主导动机，那么想象自己就是手握生死大权者又将多大的诱惑！他们只用思想和雄辩的口才就能统治当时人心狂乱的城市，以自己的信念让成千上万的人送上绞架，准备为整个欧洲的改革铺平道路，而他们自己的脑袋也危在旦夕、注定某一天也会落于断头台下！想象自己就是吉伦特人之一，或就是英雄的丹顿，又该是何等振奋！莫里对梦的回忆中有个特征，即他在“一大群暴徒围攻之下被带到刑场”，这一细节其实暗示莫里这一幻想就属于野心梦。

这一长久准备的幻想并不需要在睡梦中完全展开，只要轻轻一触也就足矣。我的意思是说，如果有人弹几个调，说是取自莫扎特的《费加罗》（就像《唐璜》中发生的那样），那么所有相关记忆就会一起涌入我脑海，而不会第一时间一个一个依次进入意识。关键词就如同进口，一旦找到一整团回忆就会被同时激活。无意识思维正是如此。一个幻想刺激激活了记忆的入口，于是关于断头台的整个幻想一下子显现出来。但幻想并非在睡梦中逐次推演的，而是就在醒来时勾起回忆的那电光石火的刹那间呈现的。醒来后他记起了被激活的幻想的全部细节，而在梦中它们却是一个整体存在。就这种情况而言，我们无法确信自己实际回忆起来的的就是梦到的。这种解释（即现成的幻想作为整体被唤醒刺激激活）也适用于解释另外一些专注于唤醒刺激的梦，比如，拿破仑听到炸雷前的战场梦（前文第59和270页）。

贾斯汀·图波沃士卡在学位论文中收集了一些梦⁽¹²⁾，主要论述梦中的时间问题。在这些梦中，我认为信息量最大的是马卡里奥（1857，第46页）报告的剧作家卡其米尔·邦茹所做的梦。某一晚，邦茹想去观看他的一部剧作的首演，但由于太累，幕布刚一揭开坐在幕后的他就打起盹来。在睡梦中，他脑海中将这部五幕剧都过了一

遍，还注意到了观众对各幕的情绪反应，演出结束后一片掌声雷动、赞誉声中他听到有人大叫着自己的名字，他内心非常兴奋。突然，他醒了。他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和耳朵，因为演出才刚开始，第一幕的头几句台词还没说完呢。他顶多睡着了两分钟。我们有理由说，梦者脑海中对五幕剧的演绎以及对观众情绪的观察，都不需要在睡梦中进行重新创造，那只是对现成幻想某个片段的再现（就我的叙述而言）。跟其他学者一样，图波沃士卡强调，思想过程加速的梦具有一个共同特征，即貌似特别紧凑连贯，这跟别的类型的梦很不相同；而且对这种梦的回忆非常抽象、概括，而非枝节毕现。这的确正是这类现成幻想被造梦机制触发后整体入梦所具有的一个特征，虽然上述学者还未能作出这一结论。当然，我不敢断言，所有被触发的梦都适用于这种解释，或者说，梦中思想过程的加速进行以此就会迎刃而解。

至此，我们必须关注校订作用和造梦机制其他三个因素之间的关系了。能否假设，梦的建构因素（尽量凝缩、必须规避审查、精神手段的表现力）先将材料整合为梦的暂时性初稿，随后对之重新安排以使其符合校订作用的需要？不，这不大可能。我们倒不如假设，这个因素从最开始时就在起作用，梦一开始就必须满足其要求。像凝缩需要的条件、由阻抗引起的审查作用以及表现力一样，同时作用于梦念材料的选择和诱发。但无论如何，在形成梦的四个条件中，我们最后论述的这个因素对梦的影响最没有说服力。

接下来的考查表明，这个被称为梦的校订作用的精神功能很可能与清醒时的思维活动完全一致。我们清醒时的思维（前意识⁽¹³⁾）处理感知材料的方式，与该功能对梦的内容的处理方式一样。我们清醒时的思维，本质在于为感知到的材料创造秩序、建立关系，满足我们对可理解性的需求。事实上，我们在这个方面有点过了头，魔术师就是利用这种理性习惯骗我们的。为了努力把感觉印象变成一个可理解的模式，我们常犯最离奇的错误，甚至歪曲眼前材料的真实性。

这样的证据太过普遍，无须多费笔墨。看书看报时我们会自动忽略没有意义的印刷错误，还误以为自己读的是对的。一位法国畅销杂志的编辑曾跟人打赌说，他可以让印刷工把“在前”或“在后”这样的词插在一篇文章的每个句子里，不会有读者发觉，结果他赢了。很多年前，我在报纸上看到一个跟错误的联想有关的笑话。说是在法国议会某次开会时，一个无政府主义者在会场里引爆了一颗炸弹，杜普伊为了缓解恐慌，沉着宣布“会议继续进行”。旁听席上的人被问及对此事的感想，有两个从乡下来的人也被问到了。其中一个人说，某人讲完后他的确听到爆炸声，他以为这是议会惯例呢，每当有人讲完就来一炮。另一个人大概已经听了好几个人的讲话，也得出了同样的结论，补充说可能只有那些讲得特别好的人才能得到鸣炮致敬的殊荣吧。

因此，要求梦的内容必须合乎理性、可以理解，这种心理机制是我们的正常想法，这导致了梦对校订作用的服从、从而彻底歪曲了原意。所以，我们对梦的解析原则是，无论梦境本身是清晰还是混乱，我们都要完全抛弃其可疑的表面上的连贯，努力沿着每条思路追根溯源，找到梦境根源的梦念。

顺便提一下，我们讨论过梦的清晰度问题，我们现在明白了清晰与否究竟所赖何物。凡是校订作用能够施以影响的部分，那梦就是清晰明了的；影响不及的则是模糊混乱的。由于梦中混乱之处就是不清晰明了的部分，我们就可以认为，校订作用对梦中各成分的清晰与否也负有责任。

如果需要打个比方来描述经由正常思维过滤后的梦的最终定稿，我觉得没有比《散页画报》赖以长期取悦读者的神秘铭文更好的了。旨在牵着读者鼻子、让其不得不信某个句子——为了形成二者之间的强烈对照，这一句子尽量是方言、内容极其下流——是一句拉丁铭文。为此，单词中的字母被一一打乱、重新排序，形成新的形式。这

儿那儿不时冒出几个真正的拉丁字母或拉丁词汇的缩写，铭文中还有些地方模糊不清，让我们误以为某些孤立的、毫无意义的字母真有什么深意似的。如果不想被捉弄，我们必须将所谓的铭文之说抛之脑后，对字母表面的组织、排列一律视而不见，紧盯字母、把它们按照我们自己的母语排列即可⁽¹⁴⁾。

大部分梦学研究学者都观察到造梦机制中的校订作用，⁽¹⁵⁾并对其重要性赞美有加。赫福洛克·霭理士（1911，第10—11页）对其功能做了这样有趣描述：“我们甚至可以把睡眠中的意识想象成自说自话：‘我们的主人清醒意识来了，它太过重视理性、逻辑之类的东西。赶快行动起来！把东西归堆、汇总，摆放整齐——别管按什么顺序——否则他就要来占据我们的地盘了。’”

对于校订作用与清醒思维运作方式的相似性，德拉克洛瓦（1904，第926页）做了特别清晰的阐述：“这种解释功能并非为梦独有，我们在清醒状态下对感觉材料做着相同的逻辑协调工作。”詹姆斯·萨利（1893，第355—356页）持同样观点。持相同观点的还有图波沃士卡（1900，第93页）：“大脑试图对各种不连贯的幻觉进行逻辑协调，宛如其在白天处理感觉信息一般。大脑尽量发挥想象力，将所有分离的意象连接起来，将各种意象之间的空缺——填补空隙。”

根据某些学者的观点，这种整理与解释过程从梦中开始，一直持续到醒来以后。所以波朗（1894）说：“我经常想，梦在某种程度上在记忆中是被误构或重构了。……想象具有系统化倾向，睡眠过程中进行的系统化很可能在醒来前已经彻底完成。也就是说，由于醒来以后头脑中想象的变迁，思维的真实速度貌似加速了一样。”伯纳德-勒罗伊和图波沃士卡（1901，第592页）认为：“相反，梦中的解释和协调工作不仅要借助于梦中出现的材料，同样要借助于清醒状态下获得的材料。”

因此，梦形成过程中的这种校订作用，其重要性不可避免地被夸大了，甚至于有人把梦的形成整个归功于校订作用。比如戈布洛（1896，第288页）和富科特（1906）甚至觉得，这种创造行为是在清醒时实行的，这两位学者深信，清醒思维具有把睡眠中出现的各种思想编织入梦的能力。伯纳德-勒罗伊和图波沃士卡（1901）对这一观点评述说：“有种观点认为，梦可能产生于清醒时的那一刻，（这些学者）赋予清醒思维一种功能，即能够把睡眠中出现的意象建构为梦。”

这种对校订作用的讨论，使我开始关注到梦运作机制的另一个因素，这一因素最近因赫伯特·西尔贝雷的研究而逐渐明晰。如前所述，西尔贝雷强使自己在精疲力竭、睡意蒙眬状态下进行的智力活动，正是将思维变为意象的过程。就在这一过程中，他脑海中的思想消失了，被视觉形象取而代之，抽象思维通常总会被这种具体意象所取代（参看上述段落中的例证）。现在看来，实验过程中引发的意象，似乎堪比梦的构成因素，其表现的东西不是正在进行的思想，而是疲劳，是工作中的困难和不快。也就是说，它表现的是主体的状态及费力思考时的功能模式，而不是主体费力思考的对象。西尔贝雷把这种现象（他身上经常发生）描述为“功能现象”，与他所谓的“物质现象”形成对照。

比如：“一天下午躺在沙发上的我极度困倦，强使自己思考一些哲学问题。试图对康德与叔本华的时间观点加以比较。在昏昏欲睡中，我无法同时思考两者的论证，但这又是进行比较的前提。一番徒劳无功的尝试之后，我再次努力把康德的推论塞进大脑，以便可以与叔本华的观点一一对照，于是我把注意力转向叔本华。但当我要再找康德时，却发现他消失了，他对这个问题的论辩都已忘记了。我无法找回藏在大脑某处的康德理论，这份徒劳突然间以一种具体形象浮现在我的眼前，像做梦一样：我正在向一个脾气暴躁的秘书询问什么，

他正伏案工作，不愿被我急切的询问打扰。他半直起腰来，不满地瞪了我一眼。”（西尔贝雷，1909，第513页）

以下还有一些例子，也跟睡和醒之间摇摆不定的状态有关。

“例2：背景：早晨，正在醒来。此时还有相当深的睡意（恍惚状态），在这种状态下回忆刚才的梦，想继续把它做完，我感到自己越来越清醒，却很想继续保持呆在恍惚状态。

“梦境：我正要蹚过一条小河，一只脚踏进去立刻又缩回来，想继续留在这一边。”（西尔贝雷，1911，第625页）

“例6：背景如例4（想在床上多躺会儿又不想睡过头）。我想再睡一会儿。

“梦境：我正跟什么人说再见，说好很快跟他（她）再见面。”（同上，第627页）

西尔贝雷观察到“功能”现象，即“表现某种状态而非某个具体对象”，主要在睡眠和清醒两种条件下。显然，梦的解析仅与后者有关。西尔贝雷提供的例证令人信服地证明，在大多数梦例中，显梦的最后片段表现的就是马上就要醒来的趋势或过程。诸如跨越门槛（“门槛象征”）、离开一个房间进入另一个房间、告别、回家、与同伴分手再见、潜入水中等，都可以在梦境中表现就要苏醒那一刻的状态。但我必须指出，无论是我自己的梦还是分析过的别人的梦，我碰到的门槛象征比西尔贝雷所说的少得多。

说门槛象征有助于对诸如睡眠深浅的变化、梦的中断等情形的理解，这没什么不可思议的，也并非不可能。只是在这方面尚未发现值得信服的证据。更为常见的似乎是多重决定的情况，即源自梦念某些梦成分，除了表达内容，也会用来表达某些心理活动状态。

西尔贝雷所说的这种有趣的功能现象，导致了很多弊端，虽然这与西尔贝雷无关。因为，这被视为对一种古老理论的支持，即以抽

象、象征方法解梦。某些人对“功能类型”的偏爱越来越趋于极端，以至于凡梦念中出现的智力思考或情感活动，他们都说成是功能现象。但是，事实上和其他材料一样，这种材料也极可能是前一天残存的记忆出现在梦中。

我们可以说，西尔贝雷所谓的功能现象是清醒思维对造梦的第二个贡献，虽然与冠以“校订作用”的第一个贡献相比，功能现象不那么重要，出现得也不太规律。这说明，白天的注意力会在睡眠中部分持续，对梦进行检查、批评，还能干扰、阻断梦的进程。似乎有必要在心理机制中区分出一种使审查员⁽¹⁶⁾保持清醒状态的力量，使审查员对梦的形式具有强大的约束力。西尔贝雷对此所做的贡献是，他观察到，在某些梦例中出现了自我观察，这种自我观察对梦的内容有所影响。这种自我观察倾向在哲学家身上更为突出，它与内心知觉、被观察妄想、良心以及梦的审查员之间的关系，更适合他处讨论。⁽¹⁷⁾

现在我把以上关于梦的运作的长篇论述做一总结。我们面对这样一个问题：在造梦过程中，我们的精神是毫无保留地动用了全部官能还是仅用了某一部分？我们的研究证明，这完全是个伪命题，因为这一问题跟事实完全不符合。但如果必须就问题本身的意义做出回答，那我们只能说两种观点都对，虽然它们看似互相对立。造梦过程中有两种精神活动：产生梦念、将梦念转变成梦境。梦念完全是理性的，由各种心理能量建构而成。它是我们没有意识到的思想，我们的有意识思想也源于它，只是经过了某种变化。梦念可能还有很多有趣的待解之谜，但总的来说和梦没有什么特别关系，所以梦学问题无需对此继续关注⁽¹⁸⁾。另一方面，造梦过程中这第二种精神活动即把梦念转变为梦境的活动，是为梦特有的一种特征。梦的运作机制与我们清醒思维之间的差别，远比我们想象得大，哪怕最大程度上贬低造梦过程中的精神活动的人，也无法想象这种差别之巨大。与醒时思维相比，造梦机制思维不仅更粗心、更非理性、更健忘、更不完整，而且性质迥异，因而没有任何可比性。它不做任何思考、计算或判断，它只做一

点，即赋予事物以新样子。对于造梦需要满足的条件，我们已经做过详细阐述。其产物，即梦，首先需要避开审查机制，就要利用精神强度的多种移置，重新评估各种精神价值。所有（或绝大部分）梦念必须变成视听形式的材料，这就需要造梦机制进行新的置换时考虑其表现力。夜晚可以取用的梦念材料也许能量不够，为了得到更大强度的能量，就需要对梦念材料进行高度凝缩。无须关注梦念之间的逻辑关系，这些关系最终会以伪装方式表现为梦的某些形式特征。与观念内容相比，梦念中的情绪变化较小。情绪往往受到压抑，当情绪脱离了原本附着的观念内容、与其他性质相似的情绪结合在一起，才会得到释放。我认为，造梦机制中不同程度的校订作用，部分由清醒思维完成，这一点与其他学者相同，只是他们试图用这一理论解释整个造梦过程。⁽¹⁹⁾

(1) “Sekundäre Bearbeitung” 该词之前曾英译为“二次加工”，这多少有些误译。

(2) 雅各·奥芬巴赫（Jacques Offenbach, 1819—1880），法国作曲家、大提琴家。生于德国科隆，为科隆犹太教堂乐师之子。他为巴黎各剧院创作轻歌剧约一百部，情节滑稽、音乐通俗，对“上流社会”的虚伪巧妙地进行揭露和嘲笑。主要作品有：轻歌剧《地狱中的奥菲欧》又称《天堂和地狱》（1858年上演）、《美丽的海伦》（1864）、《蓝胡子》（1866）、《巴黎生涯》（1866）、《格罗什坦公爵夫人》（1867）、《培里科尔》（1868）、《特列比宗德公主》（1869）、《群盗》（1869）、《法瓦尔夫人》（1878）、《鼓手长的女儿》（1879），以及《霍夫曼的故事》（1880）等。——译者

(3) 取自第二幕中帕里斯和海伦的爱情二重唱，结尾处他们看到斯巴达王大为惊讶。

斯巴达王，即海伦的丈夫。——译者

(4) 弗洛伊德在他处这样写道，严格地说，“校订作用”并不属于梦的运作机制。参看他为马尔库塞《简明词典》撰写的“精神分析”条目（弗洛伊德，1923d，《梦的解析》结尾段落）。弗洛伊德（1913a）结尾处也提到了这一点。

- (5) 暗指海涅《回乡》中的几句诗行，弗洛伊德在《精神分析新论》（1933d）最后一章开头全文引用了这一节。
- (6) Phantasie，这个词在德语中早期只有“想象”之意。此处可用“想象的构成（Phantasiebildung）”。
- (7) 白日梦、连续的故事，这些词最初是英文。正文中用的“Tagtraum（白日梦）”对于德语读者来说不太熟悉，需要解释一下。
- (8) 弗洛伊德本人后来也奉献了两篇有关白日梦的文章：1908a和1908e。1921年J. 瓦伦敦克出版了《白日梦心理学》，弗洛伊德为之作序（弗洛伊德，1921b）。
- (9) 弗洛伊德在1897年5月2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中附有一份备忘录（弗洛伊德，1950a，手稿12），里面尖锐地提到这个问题：“幻想是一堵心理之墙，目的在于阻断通往原始记忆的路。”
- (10) 参看弗洛伊德在《性学三论》（1905d）第3部分结尾处对“乱伦阻碍”的注释。本书第4版（1920）加上了这条脚注。
- (11) 1909年增注：“在《一个癔症分析片段》（1905e）第二部分中，我对这种梦的一个典型样本做过分析，这个梦由若干幻想叠加而成。顺便提一下，只要是分析自己的梦，我总是会低估幻想在梦形成过程中的重要作用。我的梦通常是关于思想的讨论和冲突，相关白日梦的较为少见。我们在他人的梦中，常可轻松阐明白日梦与夜间梦之间的完全相似。而癔症患者的病症发作，往往会以白日梦形式出现。所以，人们很容易相信，这两种精神结构的直接前兆都是一种白日梦。”
- (12) 本段除最后一句为原版所有，其余皆为1914年所加。
- (13) 弗洛伊德在上文第372页首次使用这个词，下文第566页作了分析。这个词最早出现于1896年12月6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52）中。
- (14) 第280页列举的一个童话故事，以及第296页提到的《俄狄浦斯王》是校订作用的典型例证。第279页谈到校订作用对强迫症、恐惧症以及偏执狂（弗洛伊德《精神能分析引论》，1916—1917）的影响。《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1910b）第6章报告了一个校订作用导致电报失误的例子。在《图腾与禁忌》（1912—1913）第3章，较为详细地讨论了梦的校订作用与思想系统形成之间的相似性。
- (15) 除最后一段为原版所有，本章其余部分皆为1914年所加。

- (16) 虽然弗洛伊德几乎总是使用“审查机制（Zensur）”一词，但在此处以及下文不远处他使用了该词的人格形式“审查员（Zensor）”。这种罕见用法另见于《论自恋》（弗洛伊德，1914c）一文第3部分和《精神分析新论》（弗洛伊德，1933a）第29讲。
- (17) 1914年增注：“《论自恋》（弗洛伊德，1914c，第3部分）。”下一段内容出现于第1版。
- (18) 1925年增注：“有段时间我发现，想让读者习惯于显梦与隐梦之间的区别异常困难。对梦在记忆中存在的方式，引发了一波又一波的反对意见、无止无休的论争，却忽略了对梦的解析。但是，目前分析师们至少达成一致，不再把显梦当成梦的意义，而致力通过解析揭示其意蕴。现在很多人开始为其同样固执坚持的另一种混乱观点感到羞愧。他们致力在梦念中寻找梦的本质，这样做，其实就混淆了梦念与梦的运作，忽视了二者之间的区别。归根到底，梦只是思维的一种特殊方式，在睡眠状态下得以出现。是梦的运作产生了梦的形式，做梦现象的本质所在就在于对其特殊性的解释。我这样说，目的在于能够评判臭名昭著的梦的‘预言’理论的价值。梦试图解决我们在精神生活中碰到的问题，这些问题不比现实生活中面对的问题更奇特。此外，它只是表明这种活动也能发生在潜意识状态（这一点我们已经知道）。”
- (19) 第4、5、6、7版（从1914年至1922年）中，此处安插有兰克的两篇自成体系的论文，题为《梦与创作》和《梦与神话》。这两篇论文自1924年从《弗洛伊德全集》中删除，弗洛伊德认为，它们“当然不应该包含在我的著作选集中”。而在之后的第8版（1930）中，这两篇论文亦未插入。见编者导言。

第七章

梦的主要心理学特征

⁽¹⁾在别人向我报告的梦中，有一个梦特别值得注意。该梦是一位女病人在一次梦学讲演中听到转述给我的，我至今不知道其实际来源。但梦内容显然让这位女士印象深刻，以致她“重做”了这个梦，也就是说，她在自己的梦中重复了某些内容，以这种方式表达了她对该梦某一方面上的赞同。

这一梦例的背景是：一位父亲在孩子病床前守候了几天几夜，孩子死后，他走进隔壁房间躺下，但把门开着，以便从自己房间能看到儿子被烛光环绕的尸体。一位受雇看护尸体的老人，坐在尸体旁边喃喃祈祷。几个小时后，这位父亲做了个梦，梦见他的孩子站在他的床边，拉着他的胳膊，低声责备他：“父亲，难道你没看见我在燃烧吗？”他醒了过来，注意到隔壁房间有道亮光，赶紧冲进去，发现老人睡着了，他挚爱的孩子身上的裹尸布和一条胳膊被歪倒的蜡烛烧着了。

这是个感人的梦，对其解释很简单。病人告诉我，讲这个梦的人已做了正确解释。透过门的亮光照在梦者眼睛上，给了他跟醒时同样的感觉，让他想到蜡烛倒了，尸体周围一定烧着了什么。更可能的是，他在睡着时也有某种顾虑，担心那位老人是否能胜任交给他的任务。

我对这一解析没有异议，只想补充一点，那就是梦的内容一定是多因素决定的，孩子的话一定源于他在实际生活中说过的只言片语，并与这位父亲牢记在心的重要事件有关。比如，“我在燃烧”可能是

孩子上次病中发烧时所说，而“父亲，难道你没看见？”则可能与我们尚不知道的某一高度情绪化事件相关。

但是，认识到梦是一个具有某种意义的过程，能够插入梦者的心理体验，我们仍不明白为何梦恰好能在急需醒来的时机发生？我们将会看到，该梦也包含着对一个愿望的满足。死者在梦中的行为就像活着一样：他自己警告父亲，走到父亲床边，拉住父亲的胳膊。跟梦中说话具有现实来源一样，孩子也可能真的做过这种事。正因为要满足愿望，父亲才多睡了一会儿，他宁愿沉睡在梦中，也不愿醒来思考，因为只有在梦中，孩子才能活着。如果父亲在感觉到火光的第一时间立时苏醒，做出判断，走进隔壁房间，那么他就似乎把孩子的生命缩短了一会儿。

这个短梦吸引我们注意的特征也很明显。迄今为止，我们主要关注了梦的隐意、发现隐意的方法以及造梦机制用来隐藏意义的方法。也就是说，我们一直专注于梦的解析问题。现在我们遇到了这样一个梦，它很好解释、意义也很明确，但是，我们发现，梦中思维与清醒意识明显不同，这种关键特征亟待解释。只有考察完所有与解梦相关的问题，我们才开始意识到我们对梦的心理学了解是如此不完善。

但在开始这一新的探索之前，最好先暂停前行，回顾一下我们的旅程迄今是否忽视了什么。我们必须清楚，旅程中简单、顺利的部分已经走完。如果我没说错，那么我们之前的路都是指向光明的——指向明白的解释、全面的理解。但是一旦开始对梦的心理过程进行深入研究，四面八方都会陷入黑暗。无法把梦解释为一个心理过程，因为解释某物就意味着要把某物追根溯源到某种已知事物，以已知解释未知。而现有的心理学知识尚不能为我们提供赖以解梦的基础。相反，我们必须提出大量全新假设，猜想精神机制的机构以及其内部诸成分如何作用。我们还要小心进行逻辑推理，不要让假设离题太远，否则便会因确定性而失去价值。如果前提不完善，那么即便我们的逻辑全

部可行、推论毫无错误，其结论也可能是错的。如果我们只是对梦或其他精神活动孤立研究，那么即使研究再严谨细致，我们也无法对精神装置的构造及运作方式得出任何定论，或至少不能得到完全证实。所以，我们必须把对所有这些功能进行比较研究，把在此基础上获得的所有知识联系起来，才能得到研究结论。因此，我们通过分析梦的形成过程得到的心理学假设，我们不得不暂时悬置起来，直到它们可以和其他领域的研究成果联系起来。从不同领域研究同一问题，也许能够洞见问题核心。

-
- (1) 对于本章稍后即将面对的困难，弗洛伊德与弗里斯的早期通信（弗洛伊德，1950a）有一定启发性。参看编者导言。

一、梦的遗忘

因此，我建议先转向一个我们迄今尚未关注但却能够动摇我们解梦工作的基础的问题。人们不止一次质疑我们，认为我们对要解析的梦其实一无所知，更确切地说，我们无法确保我们对梦的理解是其所是。

首先，我们对梦的记忆及在此基础上做出的解析，因我们记忆的不可信而变得残缺不全。我们的记忆有个特别之处，似乎很难记住梦，即便记住一星半点，忘记的往往还是最重要的内容。当我们专注思考自己的梦时，常很遗憾地发现，虽然我们梦到了很多，但能记住的只是一鳞半爪，而且还很不确定。

其次，种种理由让我们怀疑，我们对梦的记忆不仅是支离破碎的，而且是歪曲的、不准确的。一方面，我们不确定我们真实的梦是否真像记忆中的那样混乱而不连贯；另一方面，我们也怀疑梦是否果真如我们描述的那样流畅、连贯，在重现梦时是否添加了本来没有的内容或者以随意选择的新材料弥补了忘却的内容，以及我们是否经过润色、修饰以至于无法辨认其原有面目。实际上，学者施皮塔（1882，第338页）⁽¹⁾确曾假设，梦显示出的任何秩序或连贯性，都只是我们在回忆时加进去的（参看第77页）。所以，我们似乎面临这样一种危险，那就是我们要确定其价值的事物可能完全从指缝间溜走了。

之前对梦进行解析时，我们一直无视这种警告。相反，在解梦时，我们认为梦中那些最琐碎、最不显眼、最不确定的事物，与记得最清楚的、最确定的部分同等重要。例如，伊尔玛打针梦有句话：“我立即叫来M博士。”（第140页）我们前面设想，虽然它是个小细

节，但如果没有特殊缘由，它也不可能无故入梦。于是我们想到了那个不幸的病人的故事，当时站在其床边的我，立刻叫来了我的这位权威同事。在混淆1851和1856这两个时间的荒诞梦（第467页）中，多次涉及51这个数字。我们没有将这一细节视为理所当然或者是无关紧要的，于是我们从中找到了梦念中指向51这个数字的第二条思路，探查出我的恐惧即担心51岁是我的大限，与梦中夸耀长寿的主线恰成鲜明对照。在那个“他还未出生（Non vixit）”梦（第452页）中，起先我忽视了一个中间嵌入的内容：“因为P. 不知道他在说什么，F1. 转过来问我”……在解析受阻时，我回想起这些话，它们将我引向童年期幻想，这一幻想在梦念中是一个交汇点。它之所以成为交汇点，是因为这几句诗：

你不理解我，
我也不理解你。
直到我们陷入泥沼，
我们立刻明白了彼此。⁽²⁾

每一个分析中都可找到实例，说明正是梦中这些最琐屑成分为梦的解析所不可或缺。若不对此早加注意，解析工作就会中断。解梦时，我们对显现于眼前的不同言语形式赋予同等重要的意义。即使有些梦毫无意义或者残全不全、不足以解释（似乎无法对其进行正确描述），我们也会对这种残缺的表达加以考虑。简而言之，我们已将先前学者们视为随意捏造、临时拼凑的梦中杰作，皆奉为圭臬。这种矛盾、对立尚需解释。

这种解释对我们有利，虽然未必把他人视为有错。新近获得的对梦的来源的理解，有利于彻底消解这一矛盾。的确，我们在回忆时歪曲了梦，此处我们还发现正常思维对梦在进行所谓的校订（常被误

解)。但是这一变形本身只是校订的一部分，是梦念必须经受的审查作用导致的结果。在这一点上，别的学者曾怀疑或注意到梦表面上的变形，但我们对此兴趣寥寥，因为我们知道在潜在的梦念转变为梦的过程中，有更为深刻、广泛的变形（哪怕不太明显）。早期学者们的唯一错误在于，梦的记忆和记录过程中出现的改变是任意为之的、无法解决的，所以在解梦中让我们误入歧途。⁽³⁾他们低估了精神事件的确定性。其实它们都不是任意产生的。大量例证说明，若某一成分跟一条思路无关、不受其决定，那么很容易便可发现决定它的另一条思路。比如，我可以随意想出某个数字，但这个数字绝不是随意的。跃入我脑海的数字，必然是由我头脑中原有的思想产生的，虽然那些东西可能与我当下的意向相隔甚远。⁽⁴⁾在现实生活思维编辑下，梦经受的种种变化也绝非随意。这些变化都与为其取代的材料由联想连接在一起，向我们指出了通向该材料的思路，这些材料转而也可能成为其他事物的替代。

在对患者的梦进行分析的过程中，有时我会以以下方法验证这一主张，从来没有失败过。如果梦者的第一遍描述让我难以理解，我会要求他复述一遍。复述时他很少使用原话，而他用不同字眼描述的那部分内容，正是梦的伪装的薄弱所在。它们之于我，就如齐格弗里德上衣上的刺绣之于哈根一般⁽⁵⁾，这就是解梦的起点。我要求梦者重复叙述，他就会心生警惕，意识到我要费心解梦了，所以防御机制启动，使得他匆忙扯了些相对无关紧要的话，盖住会将真意暴露的命门。这样，我便注意到了他重述时不再使用的那些话。梦者努力阻止梦被解读出来，但这种大费周章反而让我得以评估他是如何小心翼翼加以伪装的。

以前，学者们过分强调要以怀疑的态度对待梦者对梦的叙述，这没什么道理，因为这种怀疑缺乏理性基础。记忆不能确保完全准确，但比起客观理性的评判，我们宁愿信任它提供的数据。怀疑对梦或其细枝末节的叙述是否准确，还是梦的审查机制派生的结果，也可以说

是“阻抗”，即阻止梦念这种潜在思想进入意识⁽⁶⁾。虽然梦已经进行了移位、替换，但阻抗作用并没有完全消失，而是以怀疑的形式表现出来。我们特别容易对这种怀疑产生误解，因为它总是小心翼翼地避免攻击梦境中那些清晰、显著的因素，老是针对一些微弱的、面目模糊的细节。但我们知道，在梦念与梦境之间，所有精神价值都已完全颠倒。变形只能源于精神价值的贬低，精神价值的转移通常表现为变形，有时候也只能表现为变形。如果梦境某一不清楚成分上外加了“怀疑”字样，我们便可断言此处必然隐藏了被禁止的思想。这就像古代某个共和国或文艺复兴时期大革命之后的景况：曾经占据统治地位的贵族、豪门都被镇压、被流放，所有的高位挤满了新兴阶层。被征服者中只有那些最穷的人或其关系遥远的依附者，才可以继续留在城里；但这类人并不能享有完全的公民权利，会遭受不信任的眼光。关于梦的怀疑与此类似。这就是我坚持在分析梦时必须放弃任何确定性标准的原因，我们要扔掉偏见，哪怕可能性微乎其微的时候，也要当它确实在梦中发生过。在分析梦时，除非坚持这种态度，否则分析便无法进行。如果怀疑某一成分的价值，对患者产生的心理影响就是让他再也想不出潜藏在这一细节中的不自主观念。这一结果并非不言自明的。如果某人说：“我不确定梦里是否出现了什么什么，但我正好想到了跟他有关的什么什么。”这话并非完全没有意义。但事实上没人这么说话，这正是怀疑在阻碍分析，可说是阻抗的变体或方式。精神分析正是怀疑主义的，其原则之一就是：只要是对分析的干扰，就是阻抗⁽⁷⁾。

如果不把审查机制的存在考虑进来，梦的遗忘也是不可解释的。很多时候，梦者感到自己整夜都在做梦，醒来却只记得只言片语，这种情况可能事实上包含了其他意义，比如它可能表明：造梦机制整夜都在工作，却只造出了一个短梦（第317页和552页）。的确，醒来越久，忘掉的梦越多；无论我们怎样费尽心力地思考，梦还是会忘。但我总感觉，我们往往高估了遗忘的程度，也高估了遗忘对解梦的影

响。一般来说，被遗忘的部分往往经由分析而重新忆起，至少在很多情况下，我们可以从梦的残片重构出整个梦念，哪怕不能重构梦本身——但这一点无关紧要。这需要在分析过程中保持一定的注意力和自制力，仅此而已；但这说明导致梦遗忘的元凶中不乏恶意（如阻抗）成分⁽⁸⁾。

通过研究和分析遗忘的初始阶段，我们得到了充分证据，证明梦的遗忘是有倾向性的、是服务于阻抗的⁽⁹⁾。在解析过程中，梦者会突然想起之前一直认为忘掉的东西，这种情况并不鲜见。以这种方式从湮没中打捞出的片段，往往是梦中最重要的一部分；也通常是最易破译的部分，为此遭到的阻抗自然也最为强大。散见于本书各处的梦例中有个梦例，其中有一部分就像以这种方式后来添上去的一样⁽¹⁰⁾。说的就是那个报复两个讨厌旅伴的旅行梦，因为内容淫秽，故我几乎未加解析。那个漏掉的部分是：“我指着席勒的一本书说（用英语）：‘它来自……’但注意到自己说错了，立刻做了纠正：‘它是由……’ ‘是的，’ 男的对妹妹说，‘他那样说是对的。’ ”⁽¹¹⁾

这种为某些学者叹为观止的梦中自我纠正，我们不必太过注意。我倒想说一下我的一段回忆，是旅行梦用词错误的原型。我十九岁时第一次去了英国，在爱尔兰海海滩上玩了一整天。能有机会捡拾落潮时遗留的贝壳什么的，自然是狂喜万分。正全神贯注地盯着一只海星（别忘了旅行梦开头出现的词就是 *Hollthurn* 和海参 [*holothurians*]）时，一个可爱的小女孩走过来，问我：“这是海星吗？是活的吗？”我回答：“是的，他是活的。”随即我就意识到自己说错了，急忙尴尬地予以改正。梦中以德国人常犯的一个错误代替了我的错误，“书是席勒写的”在德语是“*Das Buch ist von Schiller*”，这个句子中的介词不能译为“from”而只能译为“by”。前文我们已经说过梦的目的以及梦为达到目的无所不用其极，我们对造梦机制由凝缩完成的这一替代便无须惊讶了。因为英文“from”和德语“虔诚（*fromm*）”发音相同，这便成就了这一凝缩。

但我那个无辜的海滩记忆又是怎么进入这个梦的呢？在这个貌似最无辜的梦中，我用错了一个表达“性别”或“性”的词，即用“他”代替了“它”。提一下，这是解析此梦的关键之一。而且，凡是听过克拉克·麦克斯维尔的“物质和运动（Matter and Motion）”这一题目词源的人，都会毫无困难地填补我留下的那部分空白。就像莫里哀说的那句“那事顺利吗”其实就是医生老说的一句话“排泄正常吗”⁽¹²⁾，意指肠道的运动。

此外，我还可以用真实事例来证明：梦的遗忘很大程度上是抵抗的产物。我的一位患者跟我说他做了个梦，但却忘得一干二净——就跟从没做过这个梦一样。于是我们便开始分析工作，分析过程中我遇到阻抗，就跟患者做了些解释，鼓励他、敦促他不要对某些不愉快的想法那么敌视。我还没说完他就大叫起来：“我想起来梦到什么了！”干扰我们分析工作的阻抗，正是让他完全把梦忘掉的原因，克服了这种阻抗，他就又想起来了。

用同样方式，可以让病人在治疗的某个时刻，突然想起一个三四天甚至更久前做过但一直想不起来的梦。⁽¹³⁾

精神分析从实践角度⁽¹⁴⁾为我们提供另一方面的证据，证明梦的遗忘赖以产生的原因，与其说是因为清醒状态和睡眠状态之间的不同，远不如说是因为阻抗。被梦惊醒后，立时就会调动全部身心试图破译梦的意义，这种情况无论是对我、对其他分析师还是正接受治疗的患者来说都并不鲜见。在这种情况下，在没有彻底理解梦的含义之前我就没办法休息。然而，次日早晨醒来以后，有可能我已经完全忘记了梦的内容和自己的解析，虽然我记得自己做了梦、有过解析⁽¹⁵⁾。与运用理智成功把梦留在记忆中相比，更经常的情况是，梦把解析活动中获得的发现一股脑又抛到了九霄云外。然而，并不像权威们所解释的那样，梦的遗忘是因为解析活动和清醒思维之间存在某种精神鸿沟。

莫顿·普林斯（1910，第141页）反对我对梦的遗忘的解释，他认为遗忘只是分离性精神状态中的失忆现象的一个特例。我对这种特殊的失忆现象的解释，并不适用于其他类型，所以我的解释自然是毫无价值的，甚至对其直接目的（梦的遗忘）也一无所用。他还提醒读者，他在对这些精神分离状态进行描述时，从未试图对这些现象寻求某种动力学方面的解释。如果他那样做的话，他无疑会跟我一样发现正是压抑（或者更准确地说，因其导致的阻抗）造成了这种精神分裂，造成了这种状态下的失忆。

在准备本文书稿的过程中，我观察到梦并不比其他精神活动更容易被遗忘，两者留在记忆里的能力旗鼓相当。我记录了大量自己的梦，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这些梦未能在当时得到全面解析或压根未作任何解析。一两年后，为了得到更多证明我的主张的材料，我试图对其加以解读，结果屡试不爽、个个成功，甚至可以说，间隔越久解读越顺畅。原因可能是，我已克服了很多当时干扰解读的内心阻抗。我会把这些解读出来的梦念与之前解读出的对比，除新的解读更丰富、收益更大之外，我还发现原来的梦念总是包含在新的梦念之中。对此我感到很吃惊，但很快就明白了，因为我想到长期以来我一直在解析的梦（用的同样方法、也都一如既往的成功）都是患者老早做的，但他们却感觉像昨晚刚做的一样。接下来讨论焦虑梦时，我会列举两个这样的旧梦。最初做这种实验时，是觉得可能会发现梦的种种表现相似于神经症症状。在对一位精神性神经症患者（就是癔症患者）用精神分析方法进行治疗时，不但要分析迫使他来治疗的当下症状，还要分析那些早已湮没的早期发病时的症状。果不其然，我发现早期问题比当下问题更容易解决。早在1895年我在《癔症研究》⁽¹⁶⁾中，就对一位年过四十的女人十五岁时第一次癔症发作作过分析⁽¹⁷⁾。

此处我将就解梦问题谈几点不太连贯的想法，对那些以后想通过自己的梦检验我观点的读者来说，这些想法可能不无助益。

千万不要期望解梦会像接取吗哪这种天赐食粮一般轻而易举。哪怕没有任何精神干扰，要感受到内心或其他通常不会注意的感觉现象，也需要实践经验。要抓住“不自觉观念”也就注定会更加困难。想做到这一点，就必须熟悉本书提出的各种可能，必须满足本书提出的多项原则，在分析时努力克服内心的评判态度、保持不偏不倚，摒除各种先入为主的成见以及情感或智力上的各种偏见。必须牢记克劳德·伯纳德⁽¹⁸⁾在生理学实验室对实验者们的忠告：“travailler comme une bête。”意思是要努力工作，不管结果如何，都要像动物一样不知疲倦、坚持不懈。如果能按此实行，那么任务自然就不再艰巨。

梦的解析通常并非一次可得。沿着一条思路完成自由联想后，经常已经让我们感到精疲力竭，那天就再也甭想再接再厉有所得了。聪明的做法是暂时停下工作，留待下一天再重新开始。这样，也许另一个片段会引起我们的注意，触及梦的另一层面。这一方法可称为“分段”解析法。

对一个初学者来说，当他已经完成了一次梦的全面解析——解析得有条有理、紧凑连贯、对每个细节都有关注——此时跟他说任务尚未完成，这是极为困难的。说工作尚未结束，是因为同一个梦还会有另外的解释，即“多重解释”，而这一点他并没有注意。的确，很难想象无意识思想之丰富，它们全都在我们的头脑中风起云涌着，努力想冲破束缚进入意识。要理解梦的运作机制之奇妙更属不易，它可以用同一种形式表达多种含义，就像童话中那个小裁缝一拍打死七只苍蝇那样。读者也许责备我老是在解析中耍一些小聪明，但有过实际经验的人会明白这是为什么。

另一方面⁽¹⁹⁾，我不能对西尔贝雷（1914，第2卷，第5部分）首先提出的一种观点予以证实，即所有的梦（或大多数梦、某些类型的梦）都要有两种不同的解读，而且宣称这两种解读之间存在某种固定

关系。西尔贝雷将其中之一称为精神分析解读，赋予梦以某种意义，通常与童年期性欲有关；另一种更重要的解读他称之为“潜因释梦”⁽²⁰⁾，据说揭示的是更严肃、内涵更深刻的思想，造梦机制正是由此取材的。然而，西尔贝雷并未列举大量解读过的梦作为例证，来证明他的这种观点。我必须说，这种指称事实并不存在。不管他说了什么，大多数梦都不需要如此“多重解读”，而且，尤其不允许某种玄学解读。和近些年来提出的许多理论一样，西尔贝雷的理论受到某种目的的影响，试图掩盖造梦的基本条件，让我们不再关注梦的本能根源。我能够以某些梦例证实西尔贝雷的主张。在这样的梦例中，分析表明，造梦机制面临的任務就是将源于清醒思维的一系列高度抽象的思想变成梦，而这样的思想无法在梦中直接表现出来，为了解决这一问题，造梦机制便抓住另一类与其具有某种松散联系（通常是一种隐喻式的）的理性材料，如此便几乎毫无难度地将抽象概念表达出来。以这种方式产生的梦，梦者可以轻而易举地解读出抽象思想；但对于插入材料的正确解读，就必须寻求那种我们现已熟知的技术方法了⁽²¹⁾。

至于是否每个梦都可以解析，答案是否定的。我们不能忘记，解梦时我们会遭遇对抗性的力量，也是造成梦的变形力量。于是这就成了谁拳头硬的问题，即我们能否用智慧、自制力、心理学知识以及解梦经验掌控内心的阻抗？解梦工作一般总能取得一些进展，足以让我们相信，梦是具有某种意义的结构，通常也足以一瞥其意义。一般情况下，对紧接着发生的第二个梦的解析，会印证我们对第一个梦的设想并有所深入。连续数周或数月的一系列梦，通常拥有共同基础，所以解析时必须将它们视为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就两个接踵而至的梦来说，第一个梦的核心往往是第二个梦的外围部分，反之亦然。因此，对它们的解析也是相互补充的。前文已经举出若干例子说明，同一晚上所做的梦可以作为一个整体来解析，这种情况相当普遍。

即使是得到最彻底解读的梦，通常也会留有某些隐晦莫名处。因为我们在解读中常会发现一大团解不开的梦念，也无助于我们对梦中

其他部分的理解。这就是梦的中心，由此延伸至未知领域。我们在分析中发现梦念常常是无休无止的，向各个方向四面发散、通往我们思维领域的内部网络。正是在这张大网的线路密集之处产生了梦的愿望，宛如从菌丝里长出蘑菇。

现在我们必须回到梦的遗忘问题，因为我们迄今尚未作出某种重要结论。我们看到，醒时生活确实有一种倾向，就是把任何夜间形成的梦都忘掉——或者醒后立即整体遗忘，或者在白天一点一滴逐渐遗忘。我们知道，造成这种遗忘现象的心理机制是对梦的阻抗，这种阻抗在夜间做梦时就已开始作用了。问题在于，如果事实果真如此，那么梦在这种阻抗作用下又是如何产生的呢？让我们考查一个极端情况，即在醒时生活中把一个梦完全忘掉了，就像其从未发生过一样。如果这种阻抗在夜间与在白天同样强大有力，那么，由各种精神力量的相互作用可以推定，在这种情况下梦就不会产生。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即抵抗在夜间一定丧失了部分力量，虽然我们知道它不会失去全部力量，毕竟它在梦的形成过程中作为一种变形机制在起作用，这一点我们已经得到证明。所以，我们不得不设想，梦之所以能够形成，是因为夜间抵抗作用削弱了。这样也就很容易理解，当它白天恢复全部力量后立时便会摆脱夜间它虚弱时得以形成的梦。描述心理学告诉我们，梦形成的基本条件是脑处于睡眠状态。现在我们可以就此解释如下：梦之所以能在睡眠状态下产生，乃是因为睡眠减弱了审查作用。

我们无疑可以把这一点当做从梦的遗忘的诸多事实中能够推出的唯一结论，以此为基础进一步研究醒、睡之间能量的对比。但是，我们暂时到此打住。等到我们对梦的心理学有了更为深入的了解，我们便会发现，还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来理解梦形成的原因。也许，阻止梦念进入意识的阻抗，即便没有任何减弱也是可以规避的。也可能这两个有利于梦的形成的条件，即阻抗的减弱和规避，在睡眠状态下会同时出现。我们就此打住，这个问题留待后文讨论。

我们现在需要处理针对解梦方法的另一类反对意见。我们在解梦过程中，需要放弃正常状态下控制回忆的目的性，集中关注梦中某个单一元素，记下脑海中掠过的任何与之相关的自动浮现的想法。然后再选取梦的另一部分，重复这一过程。我们任思绪信马由缰、自由飘荡，任其从一件事跳到另一件事。与此同时，坚信在不做任何主动干预的情况下，我们最终会找出梦所发源的梦念。

我们的批评家们很可能会提出如下反对意见：梦中每个单一因素都会把我们引到某处，这不足为奇，毕竟每一个概念都会引起某种联想、与某物相关。但这种漫无目的的自由联想居然能找到梦念，这倒令人惊异。这很可能是自欺欺人。我们沿着某一因素引发的联想一路追踪，直到这一联想因种种原因断开。如果开始启用第二个因素继续照此办理，就会发现原本毫无限制的联想逐渐收窄。这是由于先前的联想还留在记忆中，因此在分析梦中第二个因素时，我们总会联想到与第一个因素的共同之处。这样我们便会误以为发现了一种梦念，即这两个梦因素之间的交汇点。因为我们让自己随我所愿、自由联想，完全忽略了正常思维中各种观念之间也会存在过渡，所以我们便不难创造出一组“中间思想”，将其描述为梦念，我们称之为梦的精神根源（没有任何保障，因为我们对梦念究竟是什么再没有其他参照）。但这整个过程都是纯粹任意的，看似奇妙精巧，其实只是撞大运。用这种方式，只要愿意做点无用功，谁都可以对梦进行解析，想怎么解读就怎么解读。

若果真碰到这种反对意见，我们大可辩护如下：难道我们没有发现，从某一因素出发的联想与梦的其他成分之间具有惊人联系？如果不是沿着早就存在的精神联系，我们又怎么可能对梦做出如此详尽的说明？我们还可以指出，解梦程序与癔症的治疗程序完全相同，而癔症症状的表现与消除证实了治疗方法的正确性。或者说，本书中的论断是由旁证证实的。但我们没有理由回避这样一个问题：我们怎么可能沿着这么一条漫无目的的、随意的联想思绪，找到早已存在的目标

呢？我们可能无法解决这一问题，我们只能彻底斩断这一命题存在的根基。

如果因为我们在解梦时放弃自省、任由非自主观念自由浮现，就认为这是毫无目的的任意瞎想，我得说这种说法并不正确。我们可以证明，我们放弃的都是已知的有目的的想法，一旦这些目的性观念消失，那未知的（或不那么确切地说，无意识）思想就会出现，影响和决定非自主观念的流程。不管我们对精神活动施加任何影响，都不可能进行无目的的思考。就我了解，哪怕是在精神混乱状态，也没有什么思想是没有目的性的。⁽²²⁾在这个方面，精神病学家们轻率放弃了对精神结构互相联系的信心。但我知道，与梦的解析和形成一样，癔症和偏执狂中也不存在漫无目的的联想。可能任何内源性精神障碍中都不存在这种情况。根据勒雷（1834，第131页）的天才设想，即使是谵妄这种精神错乱状态也都具有某种意义，只是由于其内容的断续、空白，我们才不理解其意。我曾有幸亲自观察过这种状态，也产生了同样看法。谵妄是审查机制不再费心自我隐藏的结果，这一机制不再把自己不赞成的内容校订为可接受的模样，而是干脆删去，于是剩余的部分就显得破碎了。这种审查机制就像俄国海关的新闻审查一样，其工作就是把国外期刊大量删节之后才送到本国读者们手中。

在器质性脑损伤患者身上，也许会出现某种偶然的自由联想；但对于精神性神经症患者身上出现这种联想，总可以用审查机制对联想的影响来解释，在审查机制作用下，看似随意出现在意识中想法总是具有某种无意识目的性的⁽²³⁾。如果这种联想（或意象）是以所谓“表面”的方式（比如谐音、双关和时间巧合，或者我们在编笑话、玩文字游戏时使用的手段）连接起来的，在意义上没有联系，这种情况一致被视为联想不受目的性想法影响的确凿证据。思绪从梦的某一因素到中介思想以及从这些中介思想再到梦念，这种联想活动也具有类似特征。在大量分析梦例中，我们都不无惊异地看到过很多类似情况。在这些梦例中，没有任何连接显得太过松散、没有任何笑话显得太过

糟糕，进而不能作为架设思想的桥梁。对这种惊人的宽容状态，很快就会找到正确的解释。只要两种精神元素被某种令人不满的、表层的东西连接在一起，两者之间必然有一个受到审查机制阻抗的合理的、深刻的连接。⁽²⁴⁾

表层联系之所以成为主导，其真正原因并不在于对目的性想法的放弃，而在于审查机制的压力。当审查机制让正常的连接之路无法通行时，表层联系就会代替深层联系。这就像一个山区交通故障一样，比如洪水泛滥什么的，所以大路不通，但路还不能不走，于是人们只好选择那些陡峭不便的、猎人们常走的小路。

这里可以区分出两种情况，虽然二者本质上是一样的。其一，审查机制只针对两种思想之间的连接，每种思想单独出现时则不会受到压制。如果是这样，这两种想法可以相继进入意识，二者之间的连接却被隐藏起来，代之以某种我们平时不会想到的表层连接。这种连接通常是部分的、枝节的，而不是建立在被抑制的本质上的。其二，两种思想本身因内容要受到审查。在这种情况下，两种思想都不能以本来面目出现，而必须改变样子，二者改变了的面目之间则选择某种表层联系，而且这种表层联系必须能够反映被代替的真实思想之间的本质联系。但是，这两种情况都源于审查机制的重压，所以都会导致某种移置，正常的本质的联系被一个明显荒谬的表层连接所取代。

由于我们了解这样一种移置，所以在解梦时可以毫不犹豫地依赖这种表层连接，正如依赖其他连接一样。⁽²⁵⁾

在对神经症的精神分析治疗中，充分运用了这两大原则：当有意识的目的性想法被放弃后，控制思想流动的任务就转给了潜在的无意识；表层联系只是移置的产物，是被抑制的深层联系的替身。的确，这些原则是精神分析的基石。当我要求患者摒弃杂念，一一说出自动浮现于脑海的想法，我坚信他绝不会放弃在治疗中隐藏的目的性想法，我觉得有理由相信，他说的事情，无论貌似多么幼稚、随意，都

必然与其疾病有关。还有一种目的性想法病人也绝不会怀疑，那就是我的指导作用。对这两个原则重要意义的充分评估以及更多细节阐释，就属于精神分析这种治疗方式领域里的问题了，就此打住。此处，我们已经来到了某个分水岭，按照计划我们得中断梦的解析。⁽²⁶⁾

从各种反对意见中我们倒是可以得出一个准确的结论，即我们不应认为，在解析过程中出现的每一条思路都跟夜晚的造梦机制有关。事实上，我们在清醒状态下进行的解析是从梦的内容返回到梦念，而造梦机制所做的则正相反。但是，这两条路不大可能是相通的。相反，白天我们依循着新的联想寻找隐意，这种联想跟中间思想有关，还时不时会在这里、那里触及梦念。我们知道，新材料在白天就是以这种方式介入解析的，而且，由于这种抵抗作用在白天比夜间力度更强，所以就让我们的解析变得更难、道路更曲折。理论上讲，我们白天解读出的这些变体只要能帮助我们找到所寻求的梦念，那么其数量和性质在心理学上没什么重要性。

-
- (1) 1914年补录为正文，1930年改为脚注的一句话是：“富科特（1906，第141页）和塔内里（1898）亦是如此。”
 - (2) 1914年加入正文，1930年转成脚注：“富科特（1906年，141页）和塔内里（1898年）同样如此。”紧挨着的一段开头第二句改为“说明梦中这些最琐碎成分正是解梦时不可或缺的。”
 - (3) 另一方面，也有关于梦境重要性的误解，弗洛伊德在关于治疗分析时梦的解析技术使用的论文（1911e）末尾讨论了这一问题。
 - (4) 1909年增注：“参看拙作《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1901b，第12章A，例2到例7）。其中例2与弗洛伊德于1899年8月27日致弗里斯的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116）有关，当时他正校阅本书样稿，信中他预言书中将会出现2467处印刷错误。”
 - (5) 齐格弗里德（Siegfried）是古日耳曼文学中的英雄。他曾杀死火龙，以龙血沐浴全身，使得全身刀枪不入。但因为他沐浴龙血时，恰巧有片树叶掉在他背上，所以后背处就成了他的致命弱点。他全身刀枪不入，只有一个死穴，这个死穴只有他的妻子克里姆希尔特知道。哈根是一个奸臣，求宠不得

而怀恨在心，骗得克里姆希尔特在齐格弗里德衣服上绣了一个十字，哈根以此得以将齐格弗里德杀死。——译者

- (6) 癔症也包含同样的怀疑机制，见“多拉”（1905e）文开头处。
- (7) 1925年增注：“这种充分条件的命题‘只要是对分析的干扰，就是阻抗’极易产生误解。当然，这只能说是一种操作原则，是对分析者的告诫。我们得承认，在分析过程中，各种事件都可能发生，不能要求病人的意图为此负责。不被儿子谋杀，一个父亲也可能去世；一场战争的爆发，可能会成为一次分析的终结原因。这一表面夸张的命题之后，潜藏着某些新的真实的发现。即便构成干扰的是真实事件，跟病人完全无关，通常也跟它能带来多大的干扰有关；病人立刻甘之如饴地接受或者对其夸张使用，都无可置疑地说明了阻抗的存在。”
- (8) 1919年增注：“下面的梦可能引自拙作《精神分析引论》（弗洛伊德，1916—1917，第7讲），其中有怀疑、有不确定意义，内容仅缩为一个元素；但不管怎样，这个梦最终得以成功分析：听到有些人谈到拙作《笑话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并评价甚高，一个女人很是怀疑，随后她做了一个稍长的梦，她似乎梦见了一个关于‘海峡’的什么东西，也许是别的什么提到海峡的书，或是其他跟海峡相关的什么……她不知道……全都那么模糊不清。

“人们无疑会认为关键处就是‘海峡’这个元素，因为梦境模糊得无法解析。的确，这里有些困难，但困难不在于模糊不清：困难与模糊不清都另有来源。梦者想不起任何跟‘海峡’相关之物，我当然也不会透露一星半点。很快（事实上是第二天）她就告诉我，她想到了可能与其有关的事。那也是个笑话，是她听说的。在从多佛到加来的一条轮船上，一位知名作家跟一个英国人交谈了几句。后者引用了这句话：‘从崇高到荒谬仅有一步之遥。’‘是的，’作家回道，‘le Pas de Calais（加来海峡）’，意思是他认为法国意味着崇高，而英国则是荒谬。但作家反诘的这句话‘Pas de Calais（加来海峡）’就是一条海峡——英吉利海峡。那么，这与梦有关系吗？当然，肯定有关，而且这就是解开这个梦的关键。能怀疑这个笑话在做梦之前早已隐藏于‘海峡’这一词语背后的无意识之中吗？能想到这会是病人随后的发明吗？病人这一联想，暴露了其貌似崇拜的外表下潜藏的怀疑。正因为不想暴露这一点，所以她才会把这一联想拖延到第二天，也才有了梦境中的模糊不清。就梦境与其无意识背景的关系而言，梦境是这一背景的一个碎片，是其暗指，但孤立起来则是不可理解的。”

加来海峡（Pas de Calais），是法语对“多佛尔海峡”的称呼。加来海峡位于英吉利海峡的东部，介于英国和法国之间，是连接北海与大西洋的通

道。——译者

- (9) 关于遗忘的普遍目的，参见关于遗忘的精神机制的短文（弗洛伊德，1898）。1909年增注：“此文后来（有少许改动）收入我的《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弗洛伊德，1901b）。 ”
- (10) 另一例见上文第178页。另见对多拉第二个梦的分析（弗洛伊德，1905e，第3部分）。
- (11) 1914年增注：“讲外语时出现的这种纠正，在梦中并不少见，但通常做纠正的是他人而不是自己。莫里（1878，第143页）在学英语时曾做过一个梦，梦见自己跟某人说前一天曾拜访过他，他说的话是：‘我昨天给你打电话了（I called for you yesterday）。’对方纠正他说：‘你应该说“我昨天拜访了你（I called on you yesterday）”。’ ”
- (12) 下一个短语原文中为英语。
- (13) 1914年增注：“欧内斯特·琼斯曾描述过一种经常出现的类似现象（1912b）：在分析期间，患者可能会想起同一晚上所做的此前从未感知其存在的第二个梦。”
- (14) 本段及下一段皆为1911年所加。
- (15) 参看《对一个五岁男孩恐惧症的分析》（弗洛伊德，1922c）的附言。
- (16) 布罗伊尔与弗洛伊德，1895，病例5（凯瑟琳·M夫人）。
- (17) 下面的句子为1919年所增，并于1930年转为脚注：“出现于儿时早期、多年以后还在记忆里留存的感觉还栩栩如生的梦，对于理解梦者主体心理发展及其神经症症状都极为重要。这种梦可以避免医生误入歧途、导致理论上的困惑。”弗洛伊德无疑对“狼人梦”（1918b）记忆深刻。
- (18) 克劳德·伯纳德（1813—1878），法国生理学家。
- (19) 本段为1919年所加。
- (20) 潜因释梦（anagogic），也叫玄学诠释，即本书第2章所说的“象征解梦”，也就是把梦境视为某种本体的喻体。——译者
- (21) 弗洛伊德在其《梦理论的元心理学补充》（1917d）一文的一个长脚注和《梦与传心术》（1922a）一文结尾处也详细讨论了这一点。（另见弗洛伊德，1925i，A部）
- (22) 后来我才注意到爱德华·冯·哈特曼对这个重要的心理学问题也秉持同样看法：“在讨论无意识在艺术创作中的作用时，爱德华·冯·哈特曼

（1890，第1卷，第2部分，第5章）明确断言，为无意识的目的性想法管辖的联想也有一定规律，虽然他还不清楚这规律究竟为何。他试图证明‘每一种感性表现，如果不纯粹是撞大运，那么只要目的明确，就需要借助于无意识’。（同上，第1卷，第245页；英译本，1884，第1卷，第283页）而意识的作用就在于刺激无意识，使之从无数可能的想法中挑选出关系最紧密者。正是由于无意识，我们得以按兴趣目的做出相关选择，得以在抽象思维中、感官想象、艺术融合以及在笑话创作中抓住最好的联想。（同上，第1卷，第247页；英译本，第1卷，第285页）为此，我们无法在令人兴奋的想法与兴奋的想法之间建立某种限制（在纯粹心理学意义上）。只有当人类生活无论是在意识领域还是无意识领域都是自由的、可控的，这样的一种限制才是合理的。但是，这种状态几乎不可能出现，因为即便我们任意放开思绪、随意胡思乱想，却总有某种兴趣、情感、心境等在某一时刻占主导地位，这往往会影响到思想之间的联系（同上，第1卷，第246页；英译本，第1卷，第284页）。在半意识状态的梦中，总是只出现那些与主要（无意识）兴趣相一致的想法。情感和心境对自由联想进程的影响，使我们可以完全从哈特曼心理学角度证明精神分析的方法论过程。”（波霍里莱斯，第1913）杜·普雷尔（1885，第107页）指出，有时候费尽心思想不起某个名字，但不知道什么时候这个名字就会毫无征兆地突然跃入脑海。从这一事实他得出了一个结论，尽管如此无意识仍是一种有目的的思考，这种情况只是无意识突然进入意识领域而已。

- (23) 1909年增注：“C. G. 荣格对早发性痴呆症的分析，有力印证了这一论断。（荣格，1907）”
- (24) 弗洛伊德在本书各处均提到“审查机制的阻抗”，关于“阻抗”与“审查机制”这两个概念之间的关系，弗洛伊德之后在《精神分析新论》（1933a）第29讲中作了澄清。
- (25) 当然，我们还要同样关注那些表层联系公开显示于梦境中的梦例，比如上文第51—52页莫里援引的两个梦例：朝圣（*pélerinage*）——化学家派乐廷（*Pelletier*）——铁铲（*pelle*）；公里数（*kilometres*）——公斤制（*kilogramme*）砵码——吉洛洛（*Gilolo*）岛——半边莲（*Lobelia*）——将军洛佩兹（*Lopez*）——六合彩（*lotto*）。对神经症患者的治疗让我得以了解记忆的本质，这也是表现最青睐的一种方式。为了满足主体（正像处于如饥似渴的青春期的大多数人那样）对性之谜的求知欲，它们就像主体参阅的百科全书或词典的词典一样。（可参见对多拉第二个梦的分析〔弗洛伊德，1905e，第3部分〕）

- (26) 1909年增注：“这两条原则在刚提出时似乎是最没有说服力的，但后来却由荣格及其学生在字词联想研究中应用并证实（荣格，1906。对于‘碰运气’选择数字而产生有效联想这一同源问题，弗洛伊德在《日常生活的心理分析》[1901b]第12章于1920年增补的一个长注中提出了一个非常有趣的观点）。”

二、梦的回溯

现在我们已经击退了各种反对意见，或者说至少说明了我们赖以防御的武器所在，那么我们就不能再继续拖延计划已久的心理学研究了。在此，先总结一下以往的研究成果：梦是一种精神活动，有着与其他精神活动毫不逊色的重要性；其驱动力皆为对欲望的满足；之所以认不出其中的欲望，以及其呈现出的特殊性、荒谬感等，都是因为梦形成过程中经受精神审查的影响；除了必须规避审查机制外，还有一些因素也对梦的形成有所贡献，比如对精神材料的凝缩，对其能否表现为感官形象的考虑，以及对梦拥有一个合理而可理解的外部结构的需要（虽然这一点并非必不可少）。这每一个命题都开启了一个新的心理学研究领域；作为梦的产生驱动力的愿望与梦的四个形成条件之间的关系，还有这四个条件之间的相互关系，都有待研究；此外，梦在精神生活中地位如何，这也需要说明。

正是我们在本章开头所讲的梦，提醒我们还有很多问题亟待解决。该梦（燃烧的孩子）的解析没有任何难度，虽然我们因为个人原因尚未予以充分阐释。我当时提出了一个问题，即梦者为什么要做这样一个梦，而不是直接醒来？我们发现，驱使他做这个梦的一个原因是对愿望的满足，即希望孩子还活着。进一步的讨论会告诉我们，还有另一个愿望也在发挥作用。这样一来，睡眠中为了实现某个愿望的思考过程也变成了一个梦。

如果排除愿望的满足，那么我们会看到，赖以区分梦念与梦这两种精神形式的，就只剩一个特征了。梦念可能是这样的：“我看到放尸体的房间里冒出了火光，也许蜡烛倒了，我的孩子可能烧着了。”梦原封不动地重复了以上想法，只是将其表现为实际存在的情境，恰

如清醒时通过感官可以感知到的那样。这正是做梦这一过程最普遍、最显著的心理学特征，即念头（通常是某种欲求之物）会在梦中具象化，会表现为某种情境，或者感觉就像某种亲身经历。

那么，我们如何解释为造梦机制所独具的这一特征呢？或者换种更实在的说法，我们如何理解这一特征在精神活动之网络中的地位？

如果进一步仔细观察，便会发现梦有两个相互独立的特征：第一，思想变现为一种省去了“可能”这一猜测性字眼的即时情境；第二，思想转变为视觉形象和言语形式。

就这个具体的梦来说，将思想所表达的猜测转换成现在时态，由此带来的思想的变化并不特别显著。这是因为，愿望的满足在此梦中可以说只是辅助性的。我们可以关注另一个梦例，其中包含的愿望是清醒思考的延续，比如伊尔玛打针梦。梦念在一个祈使句里表现为：

“但愿是奥托该为伊尔玛的病负责！”梦压制了祈愿语态，直接代之以一个简单的现在时态的情境：“是的，奥托该为伊尔玛的病负责。”这是梦念中发生的第一个转变，即便完全没有变形的梦也会发生这种转变。这一点无需着笔太多，仅以有意识幻想（即白日梦）为例来说明，二者处理观念内容的方式是一样的。都德笔下的快乐先生⁽¹⁾，失业后在巴黎的街道上游荡（而女儿们却以为他正坐在办公室上班），他一边游荡，一边做着工业发展让他如何获益、如何找到一份工作的美梦——他的这个梦正是以现在时态展开的。跟白日梦一样，梦也有同样权利使用现在时态，而且使用的方式也相同。现在时态正是愿望表现为满足的时态。

但是第二个特征，二者则是不同的，这一特征为梦所独有，即观念内容从梦念转变为感觉形象时，梦者对其真实性深信不疑，而且感觉像正在经历的一般。我必须补充一点，并不是所有的梦都会呈现从观念到感觉形象的转变。有些梦只有思想而没有感觉形象，但我们不能就此否认梦的本质特征。比如我那个“Autodidasker”（第337页）

的梦，就属于这一类，它包含的感性成分，并不比我在白天思考其内容时更多。在那些比较长的梦中，可能会出现某些没有变成感性形式的成分，这些内容只是想到或知道，就跟我们现实生活中思考或了解事物的方式一样。此处还应该记住，由观念到感性形象的转变不仅只出现在梦中，在幻觉和想象中也会发生，不管是健康人还是精神性神经症患者身上都可能出现。简言之，我们现在考查的这种思想与形象之间的转变，并非为梦所独具。但是，只要梦中出现这种情况，就是梦最显著的特征；所以，抛开这种特征去勾勒梦的世界显然是不可能的。但要达到对这一特征的透彻了解，我们必须展开非常详尽的讨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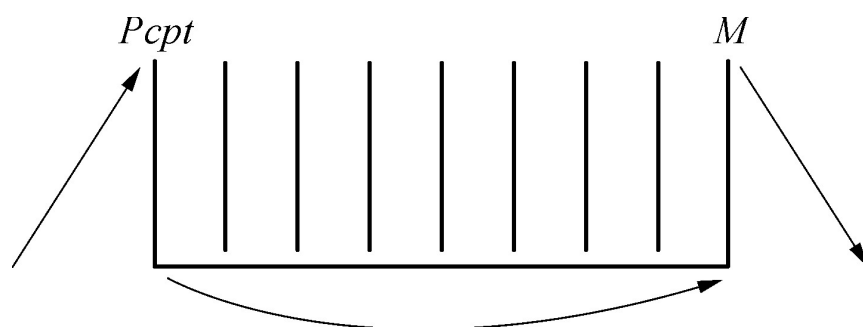
作为我们探索的起点，我想在大量梦学文献中选择其一加以阐释。伟大的费希纳（1889，卷2，第520—521页）曾在一篇关于梦的性质的短文中提出一个假设：梦境活动的舞台和清醒时思维工作的场地并不相同。这是帮助我们理解梦的特殊性质的唯一假说。⁽²⁾

这些文字提出了一个“精神位置”概念。我们现在关注的精神装置通常被视为是一种解剖学结构，我们将忽略这一事实，并谨慎避免诱惑，不从解剖学角度确定各种精神的位置。我将立足于心理学领域，仅接受一种设想，即执行各种精神活动的器官就像一架复杂的显微镜或照相机之类的装置。所以，精神位置就相当于这类仪器中的那个成像点。我们知道，显微镜和望远镜中显示的图像，某种程度上出现于某些现实中并不存在的假想之处。我想无须为此类或彼类不完美的比喻道歉，因为这些比喻不过是帮助我们理解精神活动的复杂性而已。运用的方法就是将各种功能一一分解，再把各个功能与器官的不同构成一一搭配。据我所知，迄今尚无人试验着运用这种分解方法去研究精神装置的内部结构，我认为这样做没什么坏处。在我看来，只要我们保持冷静的判断，搭好理论框架，大可以放开手脚、自由推论。对任何未知领域问题的研究，第一步就是提出某些新概念，作为

辅助性工具。所以，我想先提出几个假设，为此后的研究预先设置一些最粗略但又最具体的前提。

因此，我们将把精神装置看作一台复杂的机器，将其各个部件称之为“组织”⁽³⁾，或者更清楚地说是“系统”。然后我们可以设想，这些系统之间具有规则的空间关系，就像望远镜不同镜片之间也有固定的相对位置一样。严格说来，没必要假设这些精神系统之间当真存在着某种空间顺序。我们只要能建立起精神活动中刺激在这些精神系统中传导的先后顺序，那就足够了。其他精神活动也许会遵循另一种不同的顺序，我们只能说会有无尽的可能性。为叙述方便，我们把精神装置的各个部分称之为“ ψ 系统（ ψ -syste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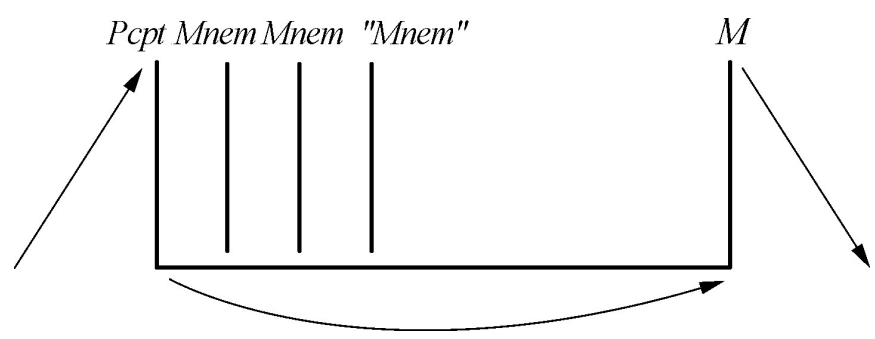
首先引起我们注意的是，由 ψ 系统组成的这套器官具有感觉或方向。我们所有的精神活动都始于刺激（源于内部或外部），止于神经传导（innervations）⁽⁴⁾。因此，我们认为精神装置拥有一个感觉终端和一个运动终端。感觉终端有一个接受知觉的系统，运动终端则拥有一个可以产生各种运动形式的系统。精神活动的过程一般是从感觉终端推进到运动终端。所以，这一精神装置大致如下图所示：



但这只是满足了我们长久以来的设想，即精神装置一定是某种反射性装置。反射也确实是精神活动通常的形式。

下面，我们有理由指出感觉末端出现的第一个区别。作用于感官的知觉会在器官上留下一抹痕迹，我们可以称其为“记忆痕迹”，其相应的功能可称之为“记忆”。如果我们坚信精神活动只能发生于精

神系统之内，那么系统各成分就必须发生永久性变化，以保存这些记忆痕迹。但正如我们在别处⁽⁵⁾已经指出的那样，一个系统如果忠实保存了某些痕迹，那就很难再不断接受新的记忆痕迹了。故而，根据实验原则，我们把这两种功能分配给不同的系统。可以设想，处于精神装置最前沿的系统用于接收知觉刺激，但不能保留痕迹，也就没有记忆；而其后的系统则将这些第一系统的短暂兴奋转变为永久性的痕迹。相应精神装置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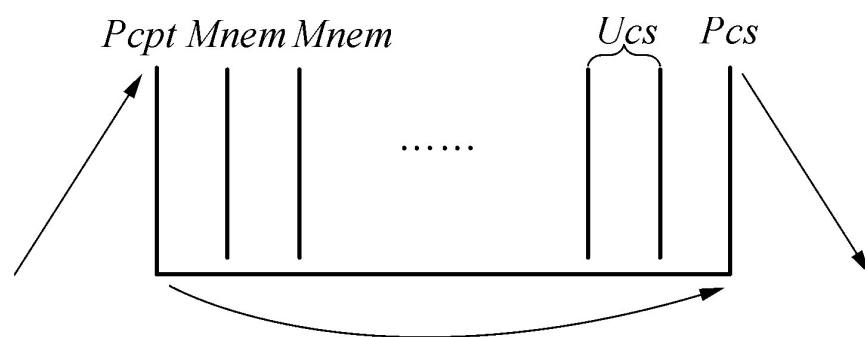
众所周知，我们永久保存的不仅是作用于知觉系统的刺激内容。我们的知觉在记忆中是彼此相连的，尤其是同时发生的知觉更是盘根错节。我们把这种情形称之为“联系”。显然，如果知觉系统没有任何记忆，它就不可能保存任何连接痕迹；假设残留在知觉系统中的之前的连接，会影响到新的知觉刺激，那么知觉系统便无法执行其功能。因此，我们必须认定记忆系统才是联想的基础所在。由于阻抗力量减弱、道路畅通，某个刺激就会轻易地从一个给定记忆因子传输到另一个。

经过进一步研究，我们认为这种记忆因子不是只有一个，而是有多个。在这种记忆系统中，一个由知觉因子传输的同类刺激会留下各种各样的永久记录。第一个由这种因子构成的记忆系统记录的可能是时间意义上的同时性联系，而同类知觉材料在之后各记忆系统中就可能被以其他关系安排处理，比如，有个记忆系统记录下的就是相似性关系，其他系统也会有不同处理。所以，试图用语言来说明这些系统

的心理学意义纯粹是浪费时间。因为记忆系统的本质特征取决于它与原始记忆材料不同成分之间关系密切程度，也就是说（如果我们稍微激进一些的话）取决于它对起源于那些因子的兴奋传导的阻抗程度。

在这一点上我要插入一个普适性的观点，也许其中包含某种重大意义。知觉系统没有保存各种变化的能力，因此没有记忆。但正是知觉系统为我们的意识提供了所有的真实感。另一方面，我们的记忆（不排除那些最深刻的记忆）本身却是无意识的。虽然它们可以变成意识内容，但确定无疑的是，它们的正常活动全部是在无意识中进行的。我们所谓的“性格”正是基于这些各种印象留下的记忆痕迹，而且，那些对我们影响最大的印象（即儿时印象）则几乎不会浮上意识层面。但如果记忆再次进入意识，和现实知觉相比，它们就没有多少感性特征了，即使有也很微乎其微。如果我们能够证实，在 ψ 系统中，记忆和意识的本质特征是互相排斥的，或许我们就能很好地理解控制神经元兴奋的条件了⁽⁶⁾。

就精神装置的感觉末端的构造，我们迄今提出的假定尚没有涉及梦，也没有涉及我们从梦中能够推测的心理学知识。但梦所提供的证据，可以帮助我们对这一装置的另一部分加深理解。我们看到，要想解释梦的形成，只能大胆设想存在着两种力量，其中一种会对另一种的活动履行批判功能，还可以将之排除于意识之外。我们的结论是，这种批判性力量比被批判力量与意识的关系更为密切，它就像是处于被批判者与意识之间的一道屏风。此外，我们发现理由认为，这种批判性机制与指导我们清醒生活并决定自觉的、意识层面的行动的机制是同一个。因此，根据我们的假设，如果把这种力量或机制称为“系统”，那么“批判系统”的位置就得挪到精神装置的运动末端了。现在我们将把这两个系统引入示意图，各自名字即能说明其与意识之间的关系。



我们把位于运动端的系统称为“前意识（the preconscious）”，这也是进入意识的最后一关。在这一系统中的兴奋过程，只要不被进一步阻碍就能进入意识了。但要不被阻碍就需要满足以下条件：如达到一定强度、要以某种方式分配调度所谓的“注意力”，等等。前意识系统同时也掌握着自主运动的关键。前意识背后则是无意识系统，无意识若不经前意识则无法进入意识，而要取得过路权，就必须接受改造⁽⁷⁾。

那么，我们应该把造梦的动力归于哪个系统呢？一言以蔽之，就归于无意识系统。当然，以后讨论中我们会发现，这种说法还不完全准确，因为造梦过程中还会涉及梦念，而梦念则属于前意识系统。但是一旦我们考查梦的愿望，便会发现产生梦的驱动力来自无意识。正是因为这一缘故，我们才把无意识系统当作梦形成的起点。和其他所有思维结构一样，蕴含于无意识中的梦刺激会努力冲进前意识，进而抵达意识领域。

经验告诉我们，由于阻抗引起的审查机制的阻挠，对于梦念来说，从前意识通往意识的道路在白天对梦念关闭，夜间才让梦念通行。这就引出了一个问题，即梦念怎么进入的？梦念接受了怎样的改造？如果说梦念之所以能够进入意识，是因为在无意识与前意识之间的阻抗作用有所减弱，那么我们的梦应该都是干巴巴的概念，而不该是我们现在所探讨的那样活灵活现的幻觉。所以，只能用无意识与前意识之间审查机制的减弱，解释如上文第337页“Autodidasker”那样的梦，而不能解释作为本章研究起点的诸如燃烧的孩子之类的梦。

为什么会产生这种幻觉式的梦呢？我们只能说，那是因为兴奋是向着反向运动的。它没有向运动末端传导，而是逆流到了感觉末端，最终抵达知觉系统。如果我们把源于无意识的精神活动在白天的运行描述为前进的，那么梦则具有“回溯”特征⁽⁸⁾。

因此，这种回溯作用无疑是梦的心理学特征之一；但我们必须记住，这种回溯作用并不仅仅发生于梦中。有意回忆以及其他正常思维活动时，精神装置中也会发生反向运动，即从复杂的观念活动返回到记忆痕迹的原材料上。但在清醒时，这种回溯仅能到达记忆图像这一步为止，无法成功制造幻觉，即重新感知到这些知觉形象。梦为何可以反其道而行之？我们在考查梦的凝缩时曾不得不假定，梦在形成过程中，附着于各种思想上的能量可以发生完全移置，即从一种观念移位于另一种。可能就是正常精神过程的这种改变，从相反方向对知觉系统贯注能量：从思想开始，回溯至栩栩如生的感性形象。

我们切莫自欺欺人地夸大以上研究的重要性。我们所做的，只不过是某种令人费解的现象命名而已。概念在梦中回归到其最初发源的感性意象，我们称之为“回溯”。但甚至这个步骤也需要解释。如果该定义不能告诉我们某些新东西，那它又有什么意义？我相信“回溯”这一名称对我们不无助益，因为它跟我们在上述示意图中表明的事实有关，即精神装置具有某种方向性。此处，我们对示意图的绘制终于有了回报。因为只要看一下图，无须深入思考，我们就能发现梦形成的另一特点。如果我们将造梦过程视为一种发生于精神装置中（尽管是我们假设的）的一种回归现象，我们立时就能解释一个常见的事实，即为什么梦念中的一切逻辑关系会在梦中彻底消失，或很难得到表现？根据图示，这些逻辑关系并没有保存在第一个记忆系统中，而是在后面的记忆系统中。而且，在回溯中，除了表现为知觉意象，它们也必定会失去其他表现方式。在回归中，梦念结构一一分解为原材料。

那么，到底是什么使得白天不能发生的回溯现在得以出现？对此，我们必须满足于某些推测。无疑，问题就在于对不同系统的能量贯注的不同，会使兴奋更容易或更不容易通过。但在任何此类装置中，不可能只有一种方式对兴奋通道起作用。我们首先想到的，自然是睡眠状态以及这种状态在感觉末端带来的能量贯注的变化。在白天，兴奋持续从知觉系统流向运动末端，但这种兴奋流到了夜间就会停止，所以不再能阻止兴奋流的逆向流动。这里，我们似乎“与外部世界隔绝开来”，某些权威将这特点解释成梦的心理学特征。（见第79页）

但是，在解释梦的回溯现象时，我们还必须牢记，病理性的清醒状态也可能出现回溯现象，以上对回溯的解释不适用于解释这种情况。因为这种状态下发生的回溯，根本无视感觉流，对其前行道路丝毫不加阻挠。对癔症和偏执狂症状中的幻觉，以及头脑正常者的幻视，我认为它们其实也是回溯现象，也就是说概念变成了意象。而且，只有那些与被抑制的记忆或处于无意识中的记忆紧密相关的思想，才会经历这种转变。

以我的一位最年轻的癔症患者为例，他是位十二岁的男孩，被“红眼绿脸”吓得难以入睡。这一现象源于他四年前经常见到的一个小男孩，这件事一度他是记得的，后来就成了一种被抑制的回忆。这个小男孩给他看了一张吓人的图片，上有诸如手淫等儿童不良习惯导致的结果，而手淫正是这个男孩深感自责的恶习。他妈妈当时曾说，这个有恶习的男孩脸发绿、眼睛发红。这就是他恐惧的幻想之根，顺便指出，这一幻想还勾起他妈妈的另一个预言，即这样的孩子将来会变成白痴、笨蛋，很早就会死掉。这个孩子已经实现了部分预言，在学业上一无长进，而从其自由联想来看，他很害怕其他预言也会成真。顺便交代一下，经过短时间的治疗，这个孩子终于能睡着了，神经质症状消失了，学年结束时还得了一张奖状。

这里，再以另一个癔症病人为例。这位四十岁的女性向我报告了她发病前的一次幻视。一天早晨，她一睁眼就看到她哥哥出现在房间里，虽然她知道他实际上是在疯人院里。她的小儿子正在她身边沉睡。为了避免孩子因看到舅舅吓得抽风，她用被单盖住了孩子的脸。而这时她哥哥的幻影消失了。这一幻象是梦者儿时一个记忆的变体，虽然这个记忆是保存在意识层面的，但却与她头脑中的很多无意识材料有着紧密联系。保姆告诉她，她那位年纪轻轻就去世的妈妈（当时这位患者才一岁半）患有癫痫或癔症性抽搐，曾被她哥哥（患者的舅舅）蒙着床单装鬼吓得发了病。所以，这一幻想与记忆有很多共同元素：哥哥的出现、床单、惊吓及其后果。只是这些元素被安排在不同背景中，被移置到了别人身上。该幻视的明显动机或其对应的思想是，她害怕小儿子（长得和他舅舅很像）会步其舅舅的后尘（发疯）。

我列举的这两个例子都并非与睡眠毫无关系，因此也许不太适于证明我的论点。所以，我希望读者参阅我对一位罹患幻觉性偏执狂病症的女性的分析（弗洛伊德，1896b），以及我对精神性神经症的心理学研究手稿（尚未以任何名称发表）。它们提供的证据表明，对于思想的回溯性转变，我们决不能忽略记忆尤其是童年期记忆的影响，这些记忆处于被抑制或无意识状态。与这种记忆相关、并被审查机制所禁而得不到表现的思想，会被记忆引向回溯这种表达形式，而这正是记忆的藏身之所。我还可以援引《癔症研究》（布罗伊尔和弗洛伊德，1895，如布罗伊尔的第一个病例）的一个发现，幼儿期情境（不管是记忆还是幻想）进入意识层面时貌似幻觉，只有在报告过程中才失去了幻觉特征。而且，一个更常见的事实是，就算是那些不具备正常视觉特征的人，其儿时早期记忆也会终生保持栩栩如生的形象。

如果我们记得儿时经验或建立其上的幻想在梦念中扮演的角色何等重要、那些经验碎片在梦境中如何频繁再现以及梦的愿望如何常源于其中，我们就得承认，思想之所以在梦中转换为视觉形象，很可能

是这些藏身于视觉形式中的记忆对排除于意识之外的思想施加影响、寻求表现的结果。就此而言，梦可以说是儿时情境的复现，只是被移置于新的背景中，改变了模样。由于儿时情境不能靠自己的力量复现，所以也就只能满足于在梦中的复活了。

儿时景象（或其幻觉产物）在某种意义上起着塑造梦境的模板作用，这样一来，就让舍纳及其追随者们关于内部刺激的理论显得可有可无了。舍纳（1861）认为，梦之所以会显得特别逼真或者说包含特别丰富的视觉元素，是因为存在着一个“视觉刺激”，也就是视觉器官处于内部兴奋状态。我们无须反驳这种说法，但必须指出，这种兴奋状态只属于视觉器官的心理知觉系统，还可以进一步指出，这种兴奋状态是由某种记忆引发的，是原有的某种视觉兴奋状态的复现。我自己的经验中没有很好的例子，能够说明儿时记忆的这种影响。相较于别人的梦，我的梦感性成分一般很少。但是，在我最近几年最清晰动人的梦中，也可以轻易地把幻觉一样清晰的梦境追溯到近期发生的感性印象。在上文第493页记录的那个梦中，那深蓝色的水面、轮船烟囱里冒出的浓烟以及暗红褐色的建筑，这些都让我印象深刻。如果真有所谓视觉刺激导致的梦，那么此梦就是。那么是什么使我的视觉器官进入这样一种兴奋状态？这是一个最近印象与早期许多印象合力的结果。我梦见的颜色，首先来自一堆玩具积木，做梦前一天，孩子们用这些积木搭建了一座漂亮的房子对我炫耀，让我赞叹不已。大块积木就是这种暗红色，而小块的则是同样的蓝色和褐色。此外，这些颜色还和我上次去意大利时的游历有关：伊松佐和一个个环礁湖水面泛着美丽的蓝光，而东北部的高原地区喀斯特地貌区则满目皆是褐色的石灰岩。梦中美丽的颜色只不过是重现了这些记忆。

对于梦偏好以感性形象重构其观念内容这一特性，我们且总结如下：我们没有以梦的运作来解释这一特性，也没有将其追溯到任何已知的心理学定律，我们把它挑出来作为某种未知机制的证据，并用“回溯”一词概括其特征。我们认为，当某种思想被阻抗不能沿正常

途径进入意识，而同时，具有强大感性力量的记忆又对这一思想施加影响，两者之间你推我拉，结果就形成了回溯，且不论其发生于何处。⁽⁹⁾就梦而言，回溯作用由于白天来自感觉器官的感觉流在夜间的暂停而得到了进一步强化；其他形式中没有这种辅助因素，所以其他动机的强度必定更大。我们不要忘了，无论是病理情形下的回溯还是梦中的回溯，能量的转换都跟正常精神生活中的回溯不同，因为在前两种情况下，回溯过程在知觉系统中产生了能量充足的逼真幻觉。我们在分析梦的运作机制时所说的“表现力问题”，即造梦机制的具象化机制，其对视觉材料的选择，依据可能是梦念触发的视觉记忆的引力不同。

还要指出的是⁽¹⁰⁾，回溯在神经症症状形成中的作用，并不亚于在梦学中的地位。所以，我们可以将回溯分为三类：（1）图示上的回溯，即上述 ψ 系统示意图中的那种；（2）时间上的回溯，即回到之前的记忆；（3）形式上的回溯，即原始表达或表现方式取代正常方式。但是，这三种回溯从根本上讲是一回事，且总是同时出现。因为时间上越往前就意味着形式上越原始，图示上的定位越靠近感觉末端。⁽¹¹⁾

在结束讨论回溯问题之前⁽¹²⁾，我们不能不确定一个已多次碰到的观点，这一观点在进一步研究精神性神经症时会给我们留下更深刻的印象。那就是：做梦大体上是回溯到梦者儿时状态的一种精神行为，是其童年的复现，是支配儿时的本能冲动以及当时可用的表达方式的复现。在这一个体的童年之后，我们得以勾勒出人类的童年，即人类种族的发展史，个体的发展其实不过是人类发展史的微缩版，因个人具体情况不同而稍有不同。我们猜想尼采的话究竟在多大程度上一针见血，他说梦中“残存着某些我们现在很难再直接接触及的原始人性”。我们可以想象，梦的分析会让我们了解人类的远古遗风，理解人类的精神本质。梦与神经症为我们保留的精神遗迹，似乎远比我们想象得更多。所以，在所有试图重构人类起源最古老、最神秘阶段的学科中，精神分析可能会占据更高地位。

这部分初步梦学研究也许并不特别让人满意，但聊以自慰的是，我们已经摸索出了一条朝向未知领域的路。如果我们不犯全盘性错误，其他研究也会跟我们殊途同归，那么我们到时将会更加随心所欲。

-
- (1) 《富豪》，弗洛伊德手稿中写到这个名字时发生了一点笔误，他在《日常生活的心理分析》（1901b）第7章第1节结尾处对这一笔误有所讨论。
 - (2) 在1898年2月9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83）中，弗洛伊德认为，在他看过的所有梦学文献中，费希纳的这些文字是唯一有意义者。
 - (3) “Instanzen”，字面意思是“案例（instances）”，某种意义上相当于该词在短语“一审法院（a Court of First Instance）”中的意思。
 - (4) “神经传导”是一个极度模棱两可的术语，指代某些有机体或身体部位的神经在解剖学意义上的分布。弗洛伊德多用这一术语（当然并非全部）意指能量到神经系统的传输，或者（正如在目前的例子中）具体到某个神经传出系统。
 - (5) 布罗伊尔在其与弗洛伊德合著的《癔症研究》（1895）第1节的一个脚注中这样描述自己对这本书的贡献：“望远镜的反射镜片不可能同时是相片底片。”
 - (6) 1925年增注：“那时我开始认为，实际上出现的是意识而不是记忆痕迹。见我对‘神秘的书写纸的注解（1925a）’。”另见《超越快乐原则》（1920g）第4章也表达了同样观点。当前关于记忆的一系列讨论，在弗洛伊德后来的著作中有更容易理解的表达。但其与弗里斯的通信（弗洛伊德，1950a）中对这个问题的早期思考，也有较大启发意义。比如，《科学心理学设计》（写于1895年秋）的第1部分第3节以及书信52（写于1896年12月6日）都有这方面的内容。顺便提一下，这封信出现了以上图示的最早版本，其上标注的也正是当前区分各系统的名字缩写。以上英语符号分别对应于各自的全称。如“Cs.”即意识系统，“Pcs.”即前意识，“Ucs.”即无意识，“Pcpt.”即知觉，“Mnem.”即记忆系统。
 - (7) 1919年增注：“在以上示意图中，各系统皆以线性顺序排列，如果我们将这个图继续向前划分，我们就不得不认为‘前意识’之前紧挨着的那个系统是意识系统，换句话说，即使知觉系统=意识系统。”见下文第634页。对此更

详尽的讨论见弗洛伊德，1917d。弗洛伊德后来的精神示意图，更强调的是结构而不是功能，首见于《自我与本我》（1923b）第2章，后来（稍有改动）再现于《精神分析新论》（1933a）第31讲。

- (8) 1914年增注：“第一个指出梦具有回溯性质的可上溯到古代的阿尔伯特·马格努斯（13世纪经院哲学家），他说，‘想象’从储存的感性意象中建构出了梦，这一过程的运作方向与清醒时的想象相反（转引自迪普根，1912，第14页）。霍布斯在《利维坦》（1651，第1部第2章）中这样写道：‘总之，梦与清醒时的想象是逆向的，我们醒时其运动从一端开始，做梦时却从另一端开始。’（转引自赫福洛克·霭理士，1911，第109页）布罗伊尔在二人合著的《癔症研究》（1895）第3章第1部分中也谈到（联系幻觉）一种‘回溯’的兴奋，这种兴奋源自记忆器官，以概念形式通过知觉器官。”
- (9) 1914年增注：“压抑理论都主张，某种思想之所以被抑制，是两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这种思想一方面被意识的审查机制向后推，另一方面又被无意识向后拉，这就跟被运上大金字塔顶端的方式一样。”1919年增：“参看《压抑》一文（弗洛伊德，1915d）开端。”
- (10) 本段为1914年所加。
- (11) 参阅弗洛伊德，1917d。
- (12) 本段为1919年所加。

三、愿望的满足

本章开头那个孩子燃烧的梦，让我们再次注意到愿望满足论所面临的困难。如果说梦就是愿望的满足，除此之外别无其他，这无疑让人心生疑虑，这不仅是因为焦虑梦提供的反例。分析首先向我们揭示，梦的背后潜藏着某种意义或精神价值，但如果说这些意义都如此整齐划一、本质相同，这也肯定出乎想象。亚里士多德为梦下了个简单而确切的定义：梦就是在睡眠中延续的思维活动。那么，既然白天的思维活动具有多种多样的形式，如判断、推理、否定、期待、意象等等，为何在夜间独独只能产生愿望？而且，不是还有许多梦是把其他精神性质（比如担心）转变成梦的形式了吗？本章开头的那个梦（特别清晰明了）不正属于此类吗？火光照在睡着的父亲眼睛上，他便得出一个可怕的结论：蜡烛倒了，可能会烧着孩子。他把结论变成了梦，具象化为现在时态之下逼真的一幕。愿望满足在这个梦里发挥了什么作用？梦中起主导思想的是那种从醒时延续的担心吗？所有这些考虑都很有道理，迫使我们不得不进一步研究愿望满足在梦中的作用，研究梦中仍在进行的理性思考的重要意义。

我们已根据愿望满足的性质将梦划分为两类：其中一类直接显现为愿望的满足，还有一类则在表面上跟愿望满足无关，往往极尽所能地有所伪装、变形。在后一类梦中，我们发现了审查作用的影响。我们也发现，没有变形的愿望梦主要发生在儿童身上，虽然成人似乎（我要强调这一点）也会做简短、直白的愿望梦。

我们接下来要问的是，梦中成真的愿望到底源自何处？提出这个问题时，我们脑海中想到的是哪些对立的可能或选择？我认为，这种对立就是白天的意识活动与只能在夜间感知到的无意识活动之间的对

立。这样的愿望可能有三种来源：（1）该愿望可能在白天就被唤起但因为外部原因没有得到满足，这种情况下留到晚上的愿望是我们已经认识到却没有处理的；（2）该愿望可能在白天产生却遭到排斥，这种情况下保留下的愿望不是没被处理，而是被抑制了；（3）该愿望与白天生活无关，而是我们内部抑制的材料在夜间才被激活。如果参照精神装置示意图，我们可以将第一类愿望定位于前意识领域；第二类愿望由前意识系统驱逐到无意识系统，只能是无意识系统中勉强存身；第三种愿望冲动则压根无法突破无意识领域。这样一来就出现了下面这个问题：这些来源不同的愿望对梦来说是否同等重要？对梦的产生是否具有同样强大的激发力？

要回答这个问题，需回顾已知的梦，我们立时感到还需要补充第四个梦源，即夜间产生的愿望冲动（比如口渴或性饥渴引发的冲动）。所以我认为，愿望究竟源自何处也许并不影响其激发梦的能力。我想到那个小女孩的梦，她那白天被打断的湖上泛舟得以继续。她的梦以及同一章记录的其他孩子的梦（第164页），都可以说是源于白天没有满足也没有被抑制的愿望。至于愿望在白天被压抑、晚上却得以入梦，这样的梦例更是俯拾即是。举个非常简单的例子。梦者是一位很喜欢挖苦人的女士，她的一位年轻女友订婚了。整整一天很多人问她是否认识那位年轻未婚夫，她的看法如何。她的回答是一片溢美之词，掩口不提自己的真实看法，虽然她很想说实话：那个人就是个普通人（Dutzendmensch）⁽¹⁾。当夜她做了一个梦，梦中又有人问她同样的问题，她一律这样回答：“如需再次订购，报出编号即可。”再者，大量分析也让我们明白，凡是经过变形的梦，其愿望大都源于无意识，是白天无法感知的。所以乍一看来，所有愿望都可以激发梦，具有同等价值、力量相当。

我找不出任何证据，证明事实与上述说法相反。但我坚信，梦对愿望的选择要严格得多。虽然儿童梦的确能够证明，白天没有处理的愿望可以激发梦的产生，但我们不要忘记，这种愿望只是儿童的愿

望，其冲动力量也正适合于儿童。对于成年人，这样一种白天未满足的愿望是否能强大到足以产生梦，我认为这很值得高度怀疑。相反，随着我们的思维活动对本能生活的控制，我们会越来越倾向于放弃拥有或形成那些明显儿童式的强烈愿望。在这一点上可能因人而异，有些人会更久保持儿童式精神活动，就像儿时那些鲜明视觉形象消失的速度也会因人而异一样。但我认为，白天未果的愿望一般不足以让成人做梦。我很愿意承认，从意识层面产生的愿望冲动有益于梦的激发，但其作用可能仅此而已。如果前意识愿望无法从别处获得强化，也无法形成梦。

事实上，这种强化源自无意识。我认为，只有意识愿望能够成功激活相似的无意识愿望并获得强化，这一愿望才能激发梦的产生。对神经症的精神分析获得的资料表明，无意识愿望总是处于活跃状态，随时准备寻求表现，一有机会就会与源自意识的冲动结合起来，将自身的强大能量转移到能量较弱的意识愿望之上⁽²⁾。这样一来，好像只有意识层面的愿望在梦中得到了满足，而只有梦的某些细微特征才暴露出强大的无意识盟友的存在。这些永远处于活跃状态的无意识愿望，可以说就像神话中的泰坦巨神一样永生不死。据说，泰坦巨神自远古时代就被胜利诸神压在大山下，那些山现在还因为它们躯体的扭动而不时震颤呢。正如我们关于神经症的心理学研究所揭示的那样，这些被压抑的愿望源于童年。所以，请允许我取消刚才的论断（愿望来自哪儿并不重要），换成另一个说法：梦中所表达的愿望必定是源于儿时。这种愿望就成人而言，属于无意识层面；对儿童来说则是清醒生活中未得到满足也未受到压抑的愿望，因为儿童的前意识和无意识之间尚未分化（或处于逐渐分化阶段），还没有形成审查机制。我知道这一论断无法得到普遍证实，但很多梦例都证实了其正确。因此，即使把它视为普遍命题加以接受，也未尝不可。

所以我认为，醒时残留的愿望冲动，在梦形成过程中只能处于次要地位。它们对梦境的影响，就像睡眠中活跃起来的那些感觉材料的

作用一样。对于愿望之外的其他白日残留刺激，我们持以同样看法。如果我们决定睡觉，那就意味着需要成功中断对醒时思维的能量贯注。那些能够轻易做到这一点的人，其睡眠质量一定很好。拿破仑一世貌似此类典型。但我们往往不能成功做到这一点，或者说做得不完全成功。尚未解决的问题、忪忪忧心、太过强烈的印象等，这一切裹挟着思维进入了睡眠，在那个我们称之为前意识的精神系统中继续活动。延续入梦的思想冲动可分为以下几类：（1）白天囿于某些阻碍尚未形成结论者；（2）囿于我们智力匮乏尚未得到处理者；（3）白天被排挤和压抑的思想；（4）白天为前意识活动在无意识领域所激起的强烈思想；（5）白天得到的无关紧要并因此未得到处理的印象。

我们不要低估介入睡眠中的那些白天残留印象的精神能量，特别是那些白天未解决的问题的重要性。可以肯定，这些兴奋定会在夜间继续躁动、寻求表达，我们也可以肯定，睡眠状态使这些兴奋不可能像通常那样进入意识。如果我们在夜间还能正常意识到自己在想什么，那么很简单，我们肯定没睡着。我不知道前意识在睡眠状态到底发生了什么变化⁽³⁾，但可以肯定的是，睡眠的心理学特征主要表现于该系统在能量贯注方面的变化，因为前意识系统还控制着人的自主动作，而在睡眠中这一能力是瘫痪的。另外，梦的心理学研究也没有提供任何证据，证明睡眠能对无意识系统中的内容造成什么巨大改变。所以在夜间，发生于前意识中的兴奋必须跟随源于无意识系统的愿望，除此之外别无其他；前意识兴奋必须从无意识那里获得强化，且必须与无意识兴奋相伴而行。但是，白天残留的前意识兴奋与梦有何关系？无疑，它们成群结队地大量进入梦中，并利用梦的内容，哪怕在夜间也得以探入意识。的确，它们有时也能主导梦境，使得白天的活动在梦中得到表达。而且可以肯定，白天的残余也可以如愿望那样表现为另外的性质，但它们必须满足一些条件才能进入梦中，研究这些条件很有启发性，对愿望满足论也有正面决定意义。

我们可以从所记录的梦中选择一例，比如朋友奥托表现出甲亢症状的那个梦（上文第305页）。白天奥托的样子很让我担心，跟任何与他有关的事情一样，这份担忧对我产生了切身影响，一直延续到了梦中。我大概很想知道他到底怎么了，所以忧虑在夜里的梦中冒出头来。但梦的内容貌似毫无意义，而且也看不出它到底满足了什么愿望。我开始研究，为什么白天的忧心却在梦中表达得如此不确切。通过分析，我终于发现，原来原因在于我把奥托等同于L男爵，把自己认同为R教授。至于为何以这一细节代替白天的思想，只能有一个解释：我在无意识中一直把自己等同于R教授。这一等同，满足了一个源于童年的永恒愿望——我是个有本事的人。白天压抑的对朋友的敌视，也抓住这一机会与愿望一同溜进梦中；也就是说，白天的担忧得以借替身入梦（参看第303页）。白天的思想本身并不是愿望，而是担心，因此必须以某种方式与童年期愿望（被压抑的无意识愿望）建立联系，才能以伪装后的形式“产生”于意识之中。忧心越强烈，联系也就越牵强。因此，愿望的内容与担忧的内容之间，不一定存在某种联系，事实上这个梦例中也没有这种联系。

(4) 当梦念材料（比如忧虑、痛苦的反思、沮丧的现实等）与渴望满足的愿望正好相反，那么梦将如何表现？从这一角度继续深入研究上述问题，或许很有用处。可能产生的诸种结果可分为以下两类：

（1）造梦机制可能成功地用相反内容取代原有的痛苦想法，同时压制住附着于其上的不快感。结果便产生了一个单纯的满意梦，明显是对某一愿望的满足，这种情况似乎无需多言；（2）痛苦的想法得以入梦，虽面貌略有变化但仍能辨认。这种情况显然不符合愿望满足论，可说是对满足论的质疑，尚需进一步研究。这种内容痛苦的梦可能体验时无动于衷，也可能会伴随全部痛苦情绪（即情绪与观念内容吻合），甚至这痛苦会发展成焦虑，以致把我们惊醒。

分析能够证明，这种痛苦梦也都是愿望的满足。但对被压抑的无意识愿望的满足，往往会使梦者自我体味到某种痛苦之感。当白天残

留的痛苦在睡眠中延续，被压抑的无意识愿望就会抓住机会，尽其所能伸出援手、助其入梦。但是，在第一类梦中，无意识愿望恰与意识愿望相互契合，而第二类梦中的无意识与意识（即被压抑内容与自我）之间则存在某种鸿沟，这时候的愿望满足，就像神话故事里天神满足一对夫妻的三个愿望的情形一样⁽⁵⁾（见下文第603页）。被压抑愿望的实现会带来强烈快感，中和了白天残留的痛苦情绪，这样一来梦就失去了感情色彩，不管是愿望的满足还是恐惧的实现，梦都表现得无动于衷。又或者，睡梦中的自我在造梦中起着更大的作用，被压抑愿望的满足引发自我的强烈憎恨，以至于以焦虑打断了梦。因此不难看出，按照我们的理论，不愉快的梦和焦虑梦也是愿望的满足，正如那些直截了当的满足梦一样。

痛苦梦也可以说是“惩罚梦”。必须承认，对这种梦的认识为我们的梦学理论补充了某种新意。惩罚梦中实现的愿望同样是无意识愿望，即梦者因某种违禁的受压抑愿望冲动应该受到惩罚的愿望。就此而言，这类梦也符合这一条件：造梦动力一定为某种无意识愿望所提供。但进一步的心理学分析却揭示，这类梦与其他愿望梦并不相同。因为在第二类梦中，造梦愿望是一种无意识愿望，处于被压抑状态。而在惩罚梦中，虽然造梦愿望同样属于无意识愿望，但我们只能猜测它应该没有受到压抑，而属于“自我”。所以，惩罚梦表明，自我在造梦中的作用也许比我们设想的更为重要。如果我们把“意识”与“无意识”这组对立词汇换成“自我”与“被压抑材料”，那么造梦机制在总体上会更加清晰明了。但如果要这样做，我们就必须进一步关注精神性神经症的内部活动，基于此本书就不细讲了。我只想说，惩罚梦之所以产生，一般与白天的痛苦残留无关；反而更容易在情形正好相反时（白天残留的思想具有令人满意的性质，但这种满意感却是受禁的）。这些思想在显梦中出现的唯一痕迹恰与它们本身相反，就像第一类梦似的。因此，惩罚梦的本质特征就在于，其中的造梦愿望不是源自被压抑（来自无意识系统）的无意识愿望，而是与之针锋

相对的一种自我的愿望，虽然同时它也属于无意识愿望（也就是说，是一种前意识愿望）⁽⁶⁾。

⁽⁷⁾这里我将援引我自己的一个梦，以证明上述说法，特别是想展示梦如何处理白天残留的不快预想。

“开头很模糊。我对妻子说有条特别的消息告诉她。她大为震惊，坚决不听。我向她保证，这条消息不是坏消息，相反，她听到一定会很高兴的。然后跟她说，我们儿子所在的兵团寄来了一笔钱（5 000克朗？）……勋章……分东西……同时，我和她一起走进一间像是储藏室之类的小屋去找什么东西。突然我看到了儿子。他没有穿军装，穿了一套紧身运动装（像只海豹？），戴着一顶小帽。他爬上橱柜旁立着的一只篮子，像是想把什么东西放到橱柜上。我叫他，却得不到回答。我看到他的脸或者前额像是扎着绷带。他正把什么东西往嘴里放，还把那东西塞进了嘴里。他的头发还带着片片灰斑。我想：‘他怎么累成这样？他已经装上假牙了？’没来得及再叫他，我就醒了。醒来后我并没有任何焦虑之感，但心跳得厉害。床头闹钟正指向两点半。”

我不能把这个梦全部揭示出来，只能指出几个重点细节。该梦是由白天的痛苦预想引发的：我们又有一个多星期没有收到前线儿子的消息了。很容易看出，梦中确信孩子受伤了甚至牺牲了。梦开头时显然在努力用相反想法替换痛苦想法，比如有好消息、寄钱、奖章、分东西之类（钱的数目来自我工作中的一件高兴事，在这里纯粹是为了颠倒主题）。但这些努力都徒劳无功。我妻子怀疑发生了可怕的事，开始就不想听我说。梦的伪装也很薄弱，它想掩盖的东西到处都有马脚露出。如果我儿子牺牲了，他的战友就会寄回他的遗物，而我就得把这些遗物给他的兄弟姐妹们分一下。还有“勋章”，通常是奖给那些阵亡军官的。这样一来，梦直接表达的，恰是其开始时企图否认的，虽然愿望满足的倾向仍然以变形的方式起着作用（梦中地点的转

移无疑可以照西尔贝雷〔1912〕所描述的“阈限象征”来理解）。的确，我们不知道究竟是什么为梦提供了这种驱动力，让它以这种方式来表现我的那种痛苦预想。在梦中，我的儿子不是“倒下”而是“爬上”。事实上，他真的是一位登山运动爱好者。他没有穿军装，而是穿着运动衣，这意味着我现在恐惧的事故发生地被置换成了早期某一事故地点，即跟运动有关。之前，他曾在滑雪时摔倒，跌断了大腿。此外，他穿着的样子使他看起来像一只海豹，立刻让我想起另一个更年轻的小伙子，即我那淘气的小外孙。而那灰色的头发让我想到了小外孙的父亲——我的女婿，他在战场上受了重伤。这意味着什么呢？……我说得已够多了。储藏间里的地点以及他想取东西的橱柜（在梦中表现为他想把东西放到橱柜上），这些线索明白无误地指向我自己在两岁时出的一次事故。当时我爬到储藏间的一个凳子上，想从橱柜上或桌子上拿下来某个好东西。结果凳子翻了，我的下巴颏正好磕在凳子角上留了疤。我后来回想，那次差点儿把满口牙都磕掉。每每想起这件事，我就会想到两个字：“活该！”这种想法似乎又有对勇敢士兵的敌对之意。通过深入分析，我最终找到了自己在儿子的不幸中产生的欣慰之感到底源自哪里：那是老人对年轻人的妒忌，而老人本以为自己根本不会有这种想法。无疑，如果当真发生了这样的不幸，一定会引发痛苦，而这种痛苦之情需要安慰，对这种被压抑愿望的满足就成了安抚痛苦之情的良药。⁽⁸⁾

关于无意识愿望在梦中的作用，我现在能准确论断了。我承认，大多数梦的诱因全部或主要是白天生活的残留。回到关于朋友奥托的梦，我相信，如果白天我对朋友健康的担忧没有延续到夜间，那么，即使我希望自己最终能成为一名临时教授也能让我安然入睡（第305页）。但如果只有对朋友的担心，那也不足以形成这个梦。梦需要的驱动力必须由愿望提供；所以，担忧要成为梦的驱动力，就必须抓住某种愿望。

可以打个比方。对于梦，白日幻想算是位企业家，这位企业家有理念，有实现这一理念的创造力，但没有资金，所以一切无从谈起。他需要一位资本家为其提供资金，而为梦提供精神资本的这位资本家一定也只能是一个无意识愿望，不论白日幻想是什么⁽⁹⁾。

有时，这位资本家自己同时也是企业家，梦中确实常见这种情况，即无意识愿望被白天的活动所激发，进而建构了一个梦。所以，上述比喻中经济情形的各种可能变化，都可以在造梦过程中找到一一对应。企业家本人可以拿出一小笔资本，几位企业家可能向同一位资本家申请资金，也有可能是几位资本家联合向同一位企业家提供必要的资金。同理，我们看到有些梦由多个愿望支持，其他类似变化也容易一一列举，但对我们已无太大意义。关于梦的愿望若干遗留问题，留待后文论述。

上述比喻中的第三者标准（比较的第三个因素），即企业家所能支配的资金的合适的量⁽¹⁰⁾，可以把梦的结构从细节上阐述得更具体。正如上文所述，大部分梦都可以看到一个中心点，逼真性很强。通常它是愿望满足的直接表现，如果我们撤销造梦时产生的各种移置，就会发现梦念元素的精神强度已为梦境元素的感觉强度所取代，即能量越多的元素感觉也就越逼真。与满足的愿望相连的各思想，与愿望满足无关，通常和愿望的指向相反，是愿望受挫时派生的各种痛苦思想。但由于它们和梦境中心点有种人为联系，所以得到了足够的强度，在梦中得以呈现。因此，满足愿望的力量在一定程度上扩散到周围，使得周围很多成分皆可入梦，包括那些本身表现力不强的部分。有些梦由多个愿望促成，不难划出每个愿望满足归属的片段，梦中的断裂或空白可以视为愿望与愿望之间的边界。⁽¹¹⁾

虽然上述讨论降低了白天残留对梦的重要性，但这些残留物仍值得更多关注。它们肯定是形成梦的主要成分，因为经验揭示了一个惊人事实，即梦中总有些内容与白天的印象（通常是最微不足道的一

类)相关。迄今,我们尚不能解释这些附加内容对梦的构成是否必要。要解答这一问题,考虑到无意识愿望发挥的作用,我们需要从神经症心理学研究中寻求信息。我们从对神经症所做的心理学研究中知道,无意识思想无法直接进入前意识,只能与前意识中本来就存在的某个思想建立联系,将自身的能量转移过去,以这一思想作为自身的“掩体”。这就是“能量转移(transference)”⁽¹²⁾,可以帮助我们解释神经症精神活动中很多惊人现象。这样一来,前意识思想就得到了本不属于自己的强大能量,要么丝毫不受能量转移的影响,要么按照强加其上的能量稍加改变。希望读者原谅我总爱以日常生活现象打比方,但我还想说,被压抑的思想其实就像在奥地利行医的美国牙医:要想开业行医,他必须找到一位有合法执照的医生帮忙,作为自己的伪装和法律庇护。但能做他联盟的恰是那些业务最不繁忙者,同理,为被压抑思想作掩饰的前意识或意识思想,也并非那些非常活跃且大受关注者。无意识更偏爱与前意识中那些不受注意的印象和思想建立连接,它们要么因无关紧要而不受注意,要么因遭受排斥而暂时不被留意。联想理论有条众所周知的法则,且已为经验完全证实,即如果某个思想已经在某一方面形成了紧密联系,那么它就会排斥其他任何新的联系。我曾试图以此为基础,构想一种癔症性麻痹理论。⁽¹³⁾

如果说我们在神经症中发现的这种现象同样适用于梦,即被压抑思想需要能量移置,那便可以立时解答梦的两大难题:即解梦中我们总会发现某种近期印象被编入其中,而且这一印象通常是最微不足道的那种。我可以再补充一点,这些微不足道的近期元素之所以频频能够进入梦境,充当最为古老的梦念元素的替身,是因为它们最不怕阻抗所施加的审查。但规避审查只能解释琐事为何入梦,至于为何近期元素如此频繁出现,那就只能是能量移置需要了。两种印象(微不足道、近期)都尚未和其他思想形成联系,都可以满足被压抑思想对材料的需要。微不足道者没和别的思想形成联系,是因为它们没有能力形成广泛连接;而近期元素则是因为还没来得及形成连接。

所以我们便可明白，白天残留的琐事之所以能在梦形成中占有一席之地，不仅因为它们可以从无意识中借用某种可为被压抑愿望使用的本能力量，还因为它们也可以为无意识提供某种不可缺少之物，即能量移置的附着点。如果我们希望就此更深入地探测精神活动，我们就必须进一步理解前意识兴奋与无意识兴奋之间的相互作用。但这就是精神性神经症研究需要解决的课题了，对此，梦确实无能为力。

对于白日残留，仅再补充一点。毫无疑问，真正干扰睡眠的是它们而不是梦，相反，梦其实是睡眠的保卫者。稍后我们会再次回到这一话题。

迄今我们一直在研究梦的愿望：我们在无意识领域追踪到了其根源，分析了它们与白日残余之间的关系，这些白天残留物可能是愿望，可能是其他某种精神冲动，也可能只是近期印象。沿着这一思路，我们还充分考查了醒时各种思维活动在造梦过程中的作用。我们的研究也可以解释一些天才性的极端梦例，比如白天苦思冥想难以解决的问题在梦中得以完美解决。⁽¹⁴⁾ 我们需要一个梦例，可以对之分析溯源，找到幼儿期或受抑制愿望的根源，正是借由这些愿望，才成功强化了前意识活动。但所有这一切仍然不能让我们解决这一问题：为何无意识只能提供满足愿望的能量？要回答这一问题，就必须对愿望的心理学性质深入研究。为此，我们需要参照精神装置示意图予以解答。

无疑，经过了漫长的发展过程，精神装置才达到了现在这种完美状态。我们可以试着还原其功能的早期阶段。一些已为其他学科证实的理论告诉我们，精神装置最初尽可能使自己远离各种刺激以保护自身⁽¹⁵⁾，自然而然地，其最初结构遵循的是反射律，只要受到刺激，就会迅速反应，以运动释放能量。但现实生活的迫切情况会对这种简单功能产生干预，推动精神装置不得不进一步发展、完善。人类首先面对的生活需要是身体需要，内部需要产生的兴奋寻求以运动形式释

放，这可以称为一种“内部交换”或“情感表达”。饥饿的婴儿会无助地哭闹，但处境不会有丝毫改变，因为内部需要激发的兴奋并没有消失，而是一种持续压力。只有通过这种或那种方式（对婴儿而言，必须通过外力帮助），获得某种“满足体验”，情形才会改变，内部刺激才能告终。这种满足体验的核心是一种特殊知觉记忆（在上述例子中是食物），这种知觉记忆形象随后便与需要引发的兴奋联系起来。联系建立后，一旦再次出现这种需要，精神冲动就会唤醒知觉记忆，以期重复之前得到满足时的情境。这种冲动就是我们所谓的愿望，知觉的复现就是对愿望的满足，而满足愿望的捷径就是由需要引起的兴奋直接到知觉的彻底唤醒。我们完全可以认为，精神装置曾一度具有某种原始状态，在这种状态中，愿望最终中止于幻觉。因此，这种最初的精神活动的目标，是产生一种“知觉同一性（perceptual identity）”⁽¹⁶⁾，即重现与满足需要相关的知觉。

现实生活的艰难必定会改变这种原始思维活动，使之发展成为一种更适用的活动形式。精神装置内由回溯捷径建立起来的知觉同一性，与在外部世界寻找建立认同关系的知觉形象，得到的结果是不同的。对于后者来说，只要得不到满足，这种需要就会一直存在。内部能量贯注只有保持持续不断，才能具有与外部能量贯注同等价值，如在神经症和饥饿幻觉中，其幻觉会竭尽全力附着于其渴望之物上。为了更有效地利用精神能量，就需要让这种精神回溯及时停止，使其不能超越记忆形象，以便在能量耗尽之前在外部世界得到满足。⁽¹⁷⁾这种对回溯的抑制和兴奋的改道，正是第二系统的任务，这一系统控制着自主运动，提前以运动方式满足记忆中的目的。这套复杂的思维活动，从知觉形象开始，以在外部世界找到符合这一形象的物体结束。这一切思考都只是迂回曲折地对愿望的满足，实践中的满足就是这样一个过程。⁽¹⁸⁾思维不过就是幻觉性愿望的替代，而显然是愿望的满足，因为只有愿望才能启动我们的精神装置。所以，梦（通过回溯这一捷径直接满足愿望）是我们的精神装置最原始的运行方式之一，为

这个因无效而被放弃的原始运行方式提供了一个可以研究的样本。在我们年龄还小、大脑还不够发达时，这一运行方式曾一度支配着我们的生活，但它现在似乎已被放逐到了漫漫长夜，就像被成人抛弃的弓、箭等原始武器成了儿童世界的玩具一样。梦是被取代的幼儿期精神生活的部分残留。精神装置的这些运行方式通常在白天处于压抑状态，在精神病患者身上却相当普遍，表明这种方式无法满足我们的实际需要。⁽¹⁹⁾

显然，无意识愿望冲动白天也想抛头露面，且移情现象和精神病态都告诉我们，这些冲动千方百计想从前意识系统冲入意识领域，夺得对行动的控制权。所以，处于无意识系统与前意识系统之间的审查机制（梦的研究让我们不得不设想存在这么一种机制），完全值得被尊崇为我们精神健康的守护者。那么，是否因为这一守护者夜间放松了警惕才使被压抑的无意识冲动进入意识，以致其回溯为幻象了呢？我认为事实不是这样。因为即便这位严谨的守护者去休息了（我们有证据证实它睡眠不沉），但它也同时关闭了行动之门。不管哪种冲动从被禁的无意识状态跳上舞台，我们都无须理会，因为它们都不能驱动运动器官，而只有运动器官才可能改变外部世界，所以这些冲动都是无害的。睡眠状态保证了必须守护的要塞的安全。但是，如果导致能量转移的不是晚上审查机制的放松，而是这一机制发生病态减弱或无意识兴奋力量发生病态强化之时，而前意识还一直有能量汇聚使得运动之门大开，那就危险了。守护者被制服，无意识兴奋冲垮了前意识，控制了我们的言语和行动；或者无意识兴奋导致幻觉的产生，并通过知觉对精神能量的吸引而控制了本不该其控制的精神活动。这种状态就是精神病。

我们在介绍前意识和无意识两个系统时，曾一度中断心理学理论框架的构建，现在是继续前行的时候了。只是在此之前，我们还需要对愿望是梦的唯一精神驱动力这一问题作些讨论。梦之所以一定是愿望的满足，是因为愿望是无意识系统的产物，而无意识活动除了满足

欲望再无其他目标，而且除了愿望冲动之外，它也不再需要其他任何力量。我们对上述看法已然全盘接受。如果我们坚持（哪怕再长久一点）以梦的解析作为这种影响深远的心理学理论的基础，我们就必须证明，该理论所使用的梦是一种精神结构，这种精神结构足以取代其他精神结构。如果无意识系统之类事物（或可以满足我们讨论的其他类似物）果真存在，那么梦不可能是其唯一表现。所有的梦都可能是愿望的满足，但除了梦以外，一定还有愿望满足的其他非常规方式。事实上关于神经症症状的所有理论都可以归结为一点：它们也都是无意识愿望的满足。⁽²⁰⁾ 我们的解释使梦成为对精神病学家最重要的心理现象之一，理解了梦，就能解释精神病学问题中的纯心理学问题。⁽²¹⁾

此类愿望满足的其他形式，如癔症等，还有一个本质特征，但我至今尚未在梦中发现这一特征。从本书经常提到的那些研究成果中，我发现，癔症症状的形成需要两种精神激流的交汇。癔症症状不仅只是实现无意识愿望的表现，前意识愿望的满足，也会表现为同样的症状。所以，癔症症状至少有两个决定性因素，分别起源于两个互相冲突的系统。就像梦一样，对最多会有多少决定因素则没有限制，此即症状的“多因素决定（overdetermination）”⁽²²⁾。就我所知，只要是来自前意识系统的决定因素，一定是与无意识愿望对抗的思想，比如自我惩罚之类。因此，我可以断言，只有两个起源于不同精神系统、互相对立的愿望都需要满足时，癔症症状才会形成（此处可参照我最近的一篇有关癔症幻想及其与双性关系的文章，其中有对癔症症状起源问题的论述⁽²³⁾）。此处列举过多梦例用处不大，因为只有把癔症症状这一难题条分缕析、彻底说清才有说服力。所以，接下来我对这一论断不再置评，仅举一例，不为论证，只为观点更为清晰。我的一位女病人罹患癔症性呕吐，后来发现，这种症状是对始自青春期的—种无意识幻想的满足，即她希望自己不断怀孕，生出无数孩子。这一愿望还伴生了后来加上的另一个愿望，即这些孩子意味着她得和尽量多的男人结合。这一放荡不洁的愿望，引发了一种强大的防御力

量。而且，由于呕吐会让病人失去姣好的身材和相貌，也就不再能吸引男人，那么这种症状自然也满足了自我惩罚的愿望。这样，呕吐可以同时满足两个相互矛盾对立的愿望，所以也就变成了现实。这与帕提亚皇后对罗马执政官克拉苏⁽²⁴⁾采取的愿望满足方法一样。她相信克拉苏之所以远征帕提亚，就是出于对黄金的贪欲，于是就在克拉苏死后，下令把融化的黄金倒进他喉咙里，说道：“现在你终于如愿以偿了！”但是，目前我们只知道梦表现的是对无意识愿望的满足，似乎处于支配地位的前意识在迫使其稍作变形之后也便允准了。而且，我们通常也不可能发现与梦中愿望对立的思想，跟愿望一样在梦中实现。我们只是在梦的解析中偶尔发现反向产物（reactive creations），比如在黄胡子叔叔的梦（参看第174页）中我对朋友R的深厚情感。但我们可以在别处找到前意识缺失的成分。当无意识愿望经由诸种变形之后在梦中得到表达，处于支配地位的前意识便隐退为一种渴望睡眠的愿望，它会调整自己掌控的精神装置内部能量，从而实现这一愿望，并使这一愿望一直贯穿于整个睡眠过程。⁽²⁵⁾

前意识中的睡眠愿望对梦的形成普遍具有促进作用。我们可以回顾前述的梦，梦者从隔壁的火光推测孩子的尸体可能烧着了。这位父亲之所以在梦中如此推论而不是被火惊醒，我们设想这是因为他可以借此延长孩子的生命，这是对愿望的满足。也许还有其他被屏蔽的愿望我们没有发现，因为我们无法为这位父亲解梦。但我们可以设想，产生该梦的另一种驱动力是这位父亲对睡眠的需要。与孩子的生命一样，他的睡眠也在梦中得以延续片刻。其动机恰似在说：“再做会梦吧，否则我就得醒了。”与此梦相似，在其他各梦中，睡眠愿望也都成为无意识愿望的增援。在第3章中，我列举了一些貌似敷衍了事的梦，但事实上所有的梦都有这种功能。想要继续睡的愿望，最容易在那些导致惊醒的梦中找到。这种梦把外部感官刺激变成与睡眠相适应的形式，如此一来将外部刺激织入梦境，从而剥夺了其提醒外部世界的可能性。在其他梦中，这种继续睡眠的愿望肯定也发挥着同等作

用，虽然它可能会从内部唤醒梦者。在某些情况下，当梦境走得太远，前意识会对意识说：“不要紧，继续睡！这不过是个梦而已！”这就是我们居于主导地位的精神活动对梦的总体态度，虽然这一态度无法明说出来。所以我们不得不承认，在整个睡眠过程中，我们肯定知道自己在做梦，就像知道自己在睡觉一样。有种反对意见认为，我们的意识不可能知道自己在睡觉，而且只有在审查机制脱离职守时，意识才能知道在做梦。这种反对意见不值得过多关注。

另一方面⁽²⁶⁾，有些人在夜间能够清楚意识到自己在睡觉、在做梦，似乎他们拥有一种有意识指导梦境的能力。比如说，如果这类梦者不满意梦境的转折，他们就会在不醒来的情况下掐断梦境，令其转向、重新开始，就像一个通俗剧作家迫于压力把故事结局改成大团圆一般。或者，如果梦的内容导致性兴奋，他会想道：“我不想让这个梦再继续了，免得遗精消耗体力，我得把它留到某个真实情境。”

据瓦斯基德（1911，第139页）引证，德理文侯爵（1867，第268页）⁽²⁷⁾宣称自己具有控制梦境的能力，可以随意让梦快进或转向。对他来说，睡眠愿望似乎被前意识中的另一个愿望所代替，即观察并享受梦的愿望。睡眠跟这一愿望相处融洽、互不相扰，就像那些敷衍梦一样，梦中会实现醒后想做的事。而且，我们知道，如果一个人对梦有兴趣，他醒后记得的内容会大大增加。

费伦齐（1911）⁽²⁸⁾在研究梦的情节发展时，这样说道：“对某一时刻占据心灵的思想，梦会从各个角度检查，当某个意象会阻碍愿望的实现，梦就会掐断情节，换一个方向继续想，直到最终成功地建构出一个愿望，同时满足精神领域的两股力量的要求。”

(1) Dutzendmensch，字面意思是“一打人”，习以为常的一类人，像这样的人可以成打计算。

(2) 它们跟其他无意识精神现象（只属于无意识系统）一样无法毁灭，这些道路一经铺设就是一劳永逸的，绝不会空置或停止使用，只要无意识刺激一声召

唤，它们随时准备放射兴奋。打个比方说，在某种意义上，它们就像奥德赛地下世界中的鬼魂（这些鬼魂只要尝到鲜血就会获得新生）似的，永远不会灭绝。在另一种意义上，那些依赖于前意识系统的精神活动则是易于损毁的。神经症的精神疗法就建基于这一区别。

- (3) 1919年增注：“在《梦理论的元心理学补充》（弗洛伊德，1917d）一文中，我深入考察了在睡眠中起支配作用的事物状态以及幻觉的决定条件。”
- (4) 本段及以下两段皆为1919年所加。
- (5) 这个故事有不同版本，大致内容是：有对贫困的夫妻，碰到天神，许诺满足他们三个愿望。邻居家传来烤香肠的香味，妻子想要，于是一道光闪过，她面前出现了一根香肠。丈夫大怒，诅咒香肠挂在妻子鼻子上，于是愿望又实现了。妻子鼻子上挂着一根香肠，无论如何也弄不掉，只好又用上了第三个愿望。结果，愿望实现后的两夫妻还跟以前一模一样。——译者
- (6) 1930年增注：“此处很契合‘超我’这一概念，这是精神分析后期的发现之一（参看第506页的注。在《超越快乐原则》[1920g]第2章和《精神分析新论》[1933a]第29讲末尾，都讨论了‘愿望论’不能涵盖的一组梦[比如那些创伤性神经症患者的梦]）。”
- (7) 本段以及下面两段皆为1919年增注，并于1930年版移入正文。
- (8) 弗洛伊德在《梦与传心术》一文（1922a）的开头处，简要分析了该梦可能具有的传心术力量。
- (9) 在对多拉第一个梦的分析（1905e，第2部分）结尾处，弗洛伊德全文引用了最后这两段文字，并且评论说，对多拉梦的分析完全证实了其正确性。
- (10) 比喻中的资金的量，梦中的精神能量的数值。
- (11) 关于“白天残留”在梦的建构中的作用，弗洛伊德在一篇短文（1913a）中作了简明扼要的论述。
- (12) 后来弗洛伊德用这个词表达另一种有些不同（尽管并非无关）的心理活动。这种心理活动是他在心理分析治疗过程中首次发现的，即把某种原来附着于而且在无意识中一直附着于童年客体的情感，“移情”到某种当前客体的过程（见弗洛伊德，1905e，第4部分；以及弗洛伊德，1915a）。在《癔症研究》（布罗伊尔和弗洛伊德，1895）第4章最后部分也这样使用过。
- (13) 见弗洛伊德1893c，第4部分。

- (14) 在《自我与本我》（弗洛伊德，1923b）第2部分末尾的一个脚注中，弗洛伊德提到这样一个例子。
- (15) 这就是《超越快乐原则》（1920g）开头章节论述的所谓“恒定性原则”。但这一原则在弗洛伊德早期心理学相关作品中已成为一条基本假定，比如其死后发表的写于1892年6月29日《致约瑟夫·布罗伊尔的信》（弗洛伊德，1941a）。在1895年秋所著的《科学心理学设计》（弗洛伊德，1950a）第1部分第1、2、11和16节中，弗洛伊德已经论述了本段的全部要旨。参阅本书编者导言。
- (16) 即某种事物在知觉上认同于“满足体验”。
- (17) 1919年增注：“换句话说，显然一定有某种方式可以‘验证真假’（即验证某物是真是假）。”
- (18) 勒·罗兰对梦对愿望的满足作过一番公正赞美，他说，梦“不会让人精疲力竭，也不会因无休无止的苦恼挣扎而耗尽或破坏了追求的快乐”。
- (19) 1914年增注：“我在讨论精神活动的两条原则（即快乐原则与现实原则）的一篇文章（弗洛伊德，1911b）中，较为深入地探讨了这一看法。”事实上上下文也有进一步论述。
- (20) 1914年增注：“或者更准确一点说，神经症症状的一部分对应于无意识愿望的满足，另一部分则是对愿望的反应。”
- (21) 1914年增注：“正如杰克森·休林斯所言：‘理解了梦，也就明白了精神错乱之谜。’（转引自欧内斯特·琼斯[1911]，琼斯亲耳听到休林斯说了这番话。）”
- (22) 参看弗洛伊德《癔症研究》（布罗伊尔与弗洛伊德，1895）第4章第1节第3例。
- (23) 本句为1909年所加。
- (24) 克拉苏（Crassus，约前115—前53），古罗马统帅和政治家。公元前71年残暴镇压斯巴达克奴隶起义。次年任执政官。公元前60年与恺撒、庞培秘密结成“前三头政治”。公元前55年再任执政官。后去东方任叙利亚总督，并出征安息（帕提亚）。在卡勒城附近全军覆灭，被杀。——译者
- (25) 我从李厄保提出的催眠理论（1889）中借用了这一概念，他是催眠术研究的现代复兴的肇始者。
- (26) 本段为1909年所加。

(27) 本段为1914年所加。

(28) 本段在1914年为增注，1930年被收入正文。

四、被梦惊醒——梦的功能——焦虑梦

现在我们知道，前意识整夜专注于睡眠，这样一来我们可以对做梦过程进行更深入的研究。但我们首先需要把已知内容做一总结。

做梦产生情境如下：或许是白天清醒生活的活动残余仍然持续、其中的能量无法剥离，或许是白日清醒生活的活动激发了某种无意识愿望，或许是这两种情况恰好撞到一起（我们已经讨论了所有这些可能性）。无意识愿望将自己与白日残留相连，把自身的能量转移其上，这一过程可能发生于白天，也可能会一直持续到睡眠状态才能完成。所以，当前产生的愿望要么早前已将能量转移到了最近的材料，成为附着于新材料之上的愿望；要么是一个被压抑的近期愿望因受到无意识强化而重获新生。这一愿望试图依循思维活动的正常途径露脸，即通过前意识系统（事实上，这一愿望部分归属于这一领域）抵达意识系统。半道却与毫不松懈的审查机制狭路相逢，受其影响、甘拜下风。所以这一愿望开始变形，而之前将能量转移到新材料的过程可说已为变形做好准备。至此，这一愿望一直处于强迫观念或妄想等的转变之中，也就是说，转变为一种因能量转移而被强化、因审查作用而发生变形的思想。但由于前意识的睡眠状态，愿望也只能止步于此了（可能是因为前意识系统为保护自己不受侵扰，所以降低了自己的兴奋性）。所以造梦进程只能转向回溯（睡眠的独特性为这条路打开了大门），愿望被记忆中存储的各种内容吸引而前行；有些记忆本身尚未转译成后继系统的术语，只是以视觉能量形式存在。在回溯路上，梦获得了表现力（稍后我会处理压缩问题）。至此，梦才走完曲折旅程的第二部分。第一部分是一条前进之路，路径是从无意识情境或幻想通往前意识；第二部分则是被审查机制从前线挡回折返，重归知觉。但是，一旦梦境内容变成知觉内容，就能够避开审查机制以及

前意识系统睡眠状态对道路的阻挡，于是成功吸引了意识的注意力，被意识所觉察。

我们把意识视为一种感官，可以理解精神性质，在清醒状态下能够接收来自两种方向的兴奋。其一，是来自整个精神装置边缘部分即知觉系统的兴奋；其二，是快乐与痛苦的兴奋，业已证明此即能量在精神装置内部转移时附着的唯一精神特性。 ψ 系统内包括前意识系统在内的所有其他活动，都缺乏精神特性，因而不能成为意识的对象，除非它们带来快感或痛感，才能为意识所觉察。因此，我们不得不得出结论如下：快感和痛感的释放会自动调节能量的流动。但为了调整得更为细致，能量的流动必须对痛感信号不那么敏感。为此，前意识系统必须拥有自身特殊性，能够吸引意识的注意；要想获得这些特殊性，很可能需要将前意识过程与语言符号记忆系统相联系，因为后者具有独特性。利用这一系统的特性，之前一直只是知觉器官的意识，也就能感知部分思维活动了。所以，我们可以说，意识有两个感知界面，一面朝向知觉，另一面则朝向前意识思维过程。

我必须假定，在睡眠状态下，与意识对知觉的感知相比，意识对前意识系统的兴奋的感知要迟钝得多。而且，之所以在夜间放弃思维活动，还有一个目的：前意识要睡眠，所以思考得停止。然而，一旦梦成为一种知觉，它就能够通过获得的特性刺激意识，开始起感觉刺激的作用，将前意识系统中的能量引向引起兴奋的原因。所以我们必须承认，每个梦都具有一种唤醒作用，能够把部分处于休眠状态的前意识力量激活。在这种力量影响之下，梦经受了一种之前所述的“校订作用”，注重情节的连贯性与可理解性。也就是说，这种力量像对待其他知觉内容一样处理梦；在其材料允许的前提下尽量符合预想的逻辑。如果说梦进程的这第三部分也有方向的话，那么可以说它也是向前的。

为避免误解，还须对梦进程中的时间关系稍加说明。戈布洛（1896，第289页）提出了一个很有吸引力的设想，试图说明梦占据的不过是由睡到醒之间的过渡而已，这一设想无疑受到了莫里断头台梦的启发。从睡眠中醒来这一过程总要花费一定时间，梦就是在这段时间内产生的。我们感觉是最后的梦意象太过强烈，以至于我们不得不醒来；但是，梦意象之所以如此强烈，其实只是因为我们马上就要醒来。“梦即是初始的苏醒。”

杜加斯（1879b）指出，戈布洛出于将自己的理论普遍化的考虑，不得不忽略了大量事实。有很多梦发生于我们尚未醒时，比如我们会梦见自己在做梦。从现有梦学知识来看，我们无法认可这种梦仅仅占据醒来这一时间段。相反，在前意识的控制之下，很可能在白天梦运作的第一阶段即已开始。其第二阶段，即审查机制下的改装、无意识情境的吸引以及愿望变成知觉图像，无疑整晚都在进行。所以我们虽然说不出到底梦到了什么，却总觉得漫漫长夜都在做梦，这种感觉可能是对的。

但我觉得似乎没必要认为，在被意识到之前，梦的进程当真遵循了我们所说的时间次序，即首先是梦的愿望被转移，然后是审查机制将其变形，继而是转向、回溯，等等。采用这一次序主要是出于描述方便，现实中应该是几条路同时探索，兴奋时时摇摆不定，直至最终于某一恰当时机沿某一方向逐渐积累、一大群兴奋汇聚在一起、形成了一个永久性组合。某些个人经历甚至让我相信，梦运作到结果产生，所需时间往往超过一天一夜。若事实果真如此，我们无须大惊小怪于梦结构的无比巧妙。在我看来，要求梦必须是可理解的，这一条件在梦引起意识注意之前就已开始发挥作用。但从此处开始，步骤逐渐加快，因为就在此时梦开始被当做一般知觉事件处理。这就像烟花，准备时间很长，燃放却只是一瞬间。

造梦进程进行到这里，要么已经从运作中获得了足够强度，足以吸引意识、唤醒前意识，不管睡了多久、睡得多沉；要么强度还不够，必须严阵以待，等到醒前那一刻，随着注意力逐渐活跃最终受到注意。大部分梦似乎精神强度都相对较低，大都需要等到临醒时分。这可以解释下面这一现象：如果我们突然从酣眠中醒来，通常对刚刚梦到的内容有所知觉。这种情况就像自然醒一样，我们首先看到的是造梦机制建构的知觉内容，其后才会看到外部世界向我们提供的知觉内容。

但那些在睡眠中途猛然将我们惊醒的梦，理论价值更高。如果我们记得，在所有其他情况下，前意识造梦的目的通常是让我们接着睡，那我们可能会问：为什么这些梦（即无意识愿望构成的梦）拥有干扰睡眠的力量？即能够干扰前意识愿望的满足？这显然是因为某种未知的能量关系。如果我们对此有所了解，可能就会发现，相较于白天黑夜对无意识的严格控制，允许梦产生并多少给予注意，是种能量的节约。经验表明，即便梦在晚上数次打断睡眠，做梦与睡觉也可以互相兼容，我们苏醒片刻之后还可以再次入眠。这就像睡梦中赶走一只苍蝇那样，算是觉醒的特殊情形。如果还能继续入睡，则干扰已被成功排除。满足睡眠愿望与保持对某物一定程度的关注，二者之间并不矛盾，比如保姆或奶妈们在看护孩子的同时照样睡得很好。

如果对无意识活动了解得足够深入，此处就会出现一个反对意见。我曾断言，无意识愿望永远处于活跃状态。同时，它们似乎又没有强大到足以在白天抛头露面。但是，如果在睡眠状态下，一个无意识愿望力量强大到足以造梦并能够唤醒前意识，那么，为什么当这个梦被意识到时这种力量就泄掉了呢？为什么梦不能像去而又回的苍蝇那样锲而不舍、反复纠缠？我们有什么理由断言梦消除了对睡眠的干扰？

无意识愿望一直处于活跃状态，这一点确凿无疑。只要有一定量的刺激兴奋对之加以利用，它们就会冲泄而出。无意识活动确实有一种明显特征，即不可毁灭性。其所蕴之物永远不会消失，永远不会过去，也不会被遗忘。在研究神经症尤其是癔症时，这一印象最为深刻。只要积聚足够的兴奋刺激，导致癔症发作的无意识思想就会再次冲泄而出。三十年前经历的屈辱，只要触及无意识情绪源，任何时候都会像刚刚发生的那样痛彻心扉。只要记忆被触动，这种屈辱就会复活，满载的能量就会突然狂泻而出。此处就是心理治疗的干预点，其任务就是使这一无意识过程得到最终解决，被忘掉。我们会对以往的记忆逐渐淡忘，引发的情绪也越来越微弱，我们总倾向于认为这是自然而然的，会将之解释为是时间的作用，任何记忆痕迹都会随时间而淡去。但实际上这并不是时间的功劳，而是某种辛勤的工作所造成的衍生效果。承担这一辛勤工作的就是前意识，心理治疗一心追求的，无非就是将无意识置于前意识的控制之下。

所以，任一具体无意识兴奋，只有两种可能的结果：第一，不受管束、独立存在，在某个点上冲破束缚，在运动中释放兴奋；第二，屈从于前意识的影响，其兴奋没有被释放而是被前意识所束缚。做梦过程中出现的正是这第二种情况。在梦逐渐变成知觉的过程中，被意识中的兴奋引向梦的前意识能量，会束缚住梦的无意识兴奋，使其无法干扰睡眠。如果梦者果真暂时醒来，那他实际上是已经赶走了那只干扰睡眠的苍蝇。于是我们开始明白，与其在整个睡眠过程中将无意识愿望完全遏制，还不如允许其按照自己的进程自由发展、回溯，构成一个梦，然后再让前意识稍加努力，对其束缚和处理，也许这种方式更加方便实惠。我们之前确实认为，即便梦可能在开始时漫无目的，也可能会在各种精神力量的相互作用中赋予自身某种功能。现在我们明白这种功能是什么了。梦的任务是，将本来不受约束的无意识兴奋带回前意识的控制之下；这样做，无意识兴奋得到了释放（类似安全阀作用），只需通过少量清醒活动，就可以保证前意识继续沉

睡。这样一来，就像其他同类精神现象一样，梦本身成为一种妥协，同时服务于两个系统，因为只要它们和谐共处它便能同时满足两者的愿望。如果我们回头考查罗伯特（1886）提出的梦“泄洪论”（excretion theory）（我已在上文第109页做过解释），只需一眼便会明白，我们必须接受他对梦功能的论述的主要观点，尽管我们在理论前提以及关于梦过程本身的理解上与其观点相左。⁽¹⁾

“只要两个愿望可以互相兼容”这一限制条件也意味着，可能某些情况下，梦的这一功能会黯然无效。梦的进程始于对无意识愿望的满足，但如果这个企图满足的愿望对前意识的刺激太过强烈以至于睡眠无法继续，那么梦就破坏了这种妥协关系，无法继续履行下一步任务。在这种情况下，梦会戛然而止，人会彻底醒来。此处，梦不得不成为睡眠的干扰者（disturber），而不再像通常那样是睡眠的守护神（guardian）。这并不是梦的过错，我们也不该因此对梦具有某种用处产生任何误判。对有机体而言，由于附加条件的变化，有些功能由正常情况下的有用变得无用乃至带来干扰，这种现象绝非仅此一例。而且，这种干扰至少还拥有了一个新的目的，即关注这些变化，启动有机体用调节机制解决这些变化。这里我指的自然是指焦虑梦。为了不让人误以为我一直在回避讨论这种与愿望满足理论相悖的证据，只要碰到这种情况，我决定无论如何要对焦虑梦做些解释。

任何导致焦虑的精神活动，无论如何也是对某一愿望的满足，这一点对我们来说已经不再有任何疑问。我们知道，这种情况可以如此解释：愿望属于某个系统即无意识系统，同时却又受到另一个系统即前意识系统的排斥与抑制。⁽²⁾即便精神健康，前意识对无意识的压制也并不彻底，这种压抑可以用来度量我们精神正常的程度。神经症症状表明，这两大系统正互相对抗，症状正是使冲突得以平息的某种妥协的结果。这些症状一方面使无意识兴奋得以释放，为其提供了一个突破口；另一方面又使前意识在某种程度上得以掌控无意识。这里，如能考查一下癔症恐惧症与广场恐惧症，将会不无裨益。假定有位神

经症患者无法独自穿过街道，这种情况堪称一种典型“症状”。如果我们根治症状的方法，是迫使他去做这件他相信自己做不到的事，那么后果可能就是焦虑发作。而在街上发作焦虑，通常正是广场恐惧症发作的突然诱因。因此，我们知道，症状的形成就是为了避免爆发焦虑；焦虑发作之前，恐惧症已然出现，它就像是抵御焦虑的前哨一样。

如果不考查情绪在这些过程中的作用，我们的讨论便无法继续向前推进。但目前我们只能对之作一粗略介绍。我们可以设想，对无意识的压抑是必不可少的，因为如果任由无意识中的观念内容自由发展，就会产生某种本属快感的情绪，而一旦遭到抑制就会变成痛苦。压抑的目的也即结果，就是阻止这种痛苦的释放。抑制作用会扩展到无意识中的观念内容，因为这些内容可能会引发痛苦。对于情绪产生的性质，我们讨论的基础是一个非常确定的假设，即情绪是一种运动或者分泌功能，其神经传导的关键就是无意识观念。由于前意识的支配作用，这些观念被压制，无法向外传递冲动，也就不能产生情绪。所以，如果前意识停止能量贯注，就会发生一个危险现象，无意识兴奋可能释放某种情绪，这种情绪（作为已经出现的抑制的结果）只能被体验为某种痛苦，比如焦虑。

如果梦在形成中自由发展，就会让这种危险变成现实。决定其实现的条件是，抑制作用必须已经产生，而被压抑的愿望冲动必须发展到足够强度。所以，这些决定性因素就脱离了梦形成的心理学框架。我们讨论的话题，只有一点与焦虑产生的主题相关，即无意识在睡眠状态下的自由活动会导致焦虑。如果这一点不是事实，我绝不会讨论焦虑梦，也就不必像现在这样，为与之有关的一切未知问题大费周章了。

我已反复强调，焦虑梦理论是神经症心理学的构成部分。⁽³⁾我们只需要找出其与梦理论的共同点便已足够。这样一来，我能做的就只

有一件事了。我曾断言，神经症焦虑起源于性，那么我能做的就是对几个焦虑梦进行分析，揭示其梦念中潜藏的性材料。⁽⁴⁾

我有充分的理由不对神经症患者的大量梦例进行讨论，而只引述一个年轻人的几则焦虑梦。

大概有几十年了，我自己再没做过真正的焦虑梦。但我记得我七八岁时候做的一个梦，三十多年后我才对它做了解析。梦很生动逼真，在梦中我看见我亲爱的妈妈被两个（或三个）长着鸟嘴的人抬进房间放在床上，她好像睡着了，神情特别平静。我又哭又叫着醒来，把父母也惊醒了。梦中那几个穿着奇特、高得出奇、长着鸟嘴的人，源于菲利普松版《圣经》⁽⁵⁾，我想他们一定是来自古埃及坟墓浮雕的埃及神，这些神都长着猎鹰头。此外，分析中我还想起了一位举止粗野的男孩，他是一个看门人的儿子，小时候我们经常一起在房前草地上玩耍，我觉得他好像是叫菲利普。似乎就是从这个男孩那里，我第一次听到性交这个词的粗俗说法，有教养的人往往用拉丁语“交媾”表示此意，梦中选用鹰头也充分说明了这一点。⁽⁶⁾这个词的性意味，我一定是从我那位深谙人事的年轻导师的脸上猜出来的。梦中我妈妈脸上的表情，再现了我祖父去世前几天陷于昏迷时的样子。因此，这个情节可以解读为梦的“校订作用”，意思是我妈妈就要死去，坟墓浮雕正与此相契合。我在焦虑中醒来，直到把父母惊醒，这种焦虑才得以平息。我记得当时一看到妈妈的脸我就突然平静了下来，好像我需要确认她还活着一样。但是梦的这层含义，只是早已存在的焦虑影响下的副产品。我并不是因为梦到我妈妈快要死掉才开始焦虑，但我这样解析该梦是依据前意识对它的修正，因为我当时已处于焦虑的影响之下。考虑到抑制作用，这种焦虑可以追溯到一种模糊但显然是性的渴望，梦境以视觉形式恰当表达了这种渴望。

一个二十七岁的男人告诉我，他在十一岁到十三岁之间重病一年，期间他反复梦到（伴有强烈的焦虑感）一个拿斧头的男人在追赶

他，他想跑，但却像瘫了似的动弹不得。这是一例很常见的焦虑梦，我们毫不怀疑其中含有性意味。分析时，梦者首先想到了叔叔跟他讲的一件事（时间在该梦之后），说是有天夜里他在大街上遭到一个形迹可疑的人袭击。梦者从这一联想中得出结论说，他可能在做梦的那段时间听到过类似的事。就斧头而言，他记起，大约就在那时候，有一次他用斧头劈柴时伤了自己的手。这让他立刻想起跟弟弟的关系，他过去经常欺负弟弟，还揍他，尤其是有一次他用长靴踢破了弟弟的头，鲜血直流，他妈妈说：“我真怕总有一天他会死在你手里。”脑海中似乎还满是这桩暴力事件，他忽然又想到九岁时发生的一件事。那天父母很晚才回家，他们上床时他装着已经睡着了；很快他听到气喘吁吁的声音，还有其他一些对他来说很奇怪的声音，他能猜到父母在床上的姿势。进一步的联想显示，他把父母的关系类比为自己和弟弟的关系。他把父母当时的行为归结为激烈厮打，而且他经常看到母亲床上出现血迹，这也成为支持他看法的证据。

可以说，成人之间的性交会让孩子感到惊骇，会引发焦虑，这种事情很常见。我曾对这种焦虑解释如下：我们这里说的性兴奋，孩子看到父母的行为会产生性兴奋，但自己对此还无法理解，而且无疑还会因为父母卷入其中而对之厌弃，所以性兴奋就转变成了焦虑。而在更小的时候，指向异性父母的性兴奋尚未受到抑制，尚可以自由表达。

对孩子们经常半夜惊醒且伴有幻觉（夜惊）的现象，我也会毫不犹豫地予以同样的解释。在这种情况下，也是儿童无法理解并加以贬抑的性兴奋问题。进一步的研究，可能证实这种夜惊会周期性发作，这是因为性的力比多的增强，不仅可以由偶然的刺激造成，还可能是自发的连续发展导致。

我还缺乏充足的观察材料，来确证这一观点。⁽⁷⁾

另一方面，无论是从生理角度还是心理角度，儿科医生似乎对此类现象更缺乏理解。我禁不住想援引一个有趣的例子来证明：如果盲目信任医学神话，就会导致观察者错过理解这些现象的机会。此例转引自德巴克关于《夜惊》的一篇论文（1881，第66页）：

一个身体虚弱的十三岁男孩，开始变得焦虑而多梦。他的睡眠很不安稳，几乎每周都会发作一次伴有幻觉的严重焦虑。他老是把这些梦记得清清楚楚。他说魔鬼冲他大叫：“我们抓住你了！我们抓住你了！”然后就会闻到沥青和硫磺的气味，皮肤也开始燃起火焰。他从梦中吓醒，刚醒时吓得甚至叫不出声来。终于能说话时，他清清楚楚地听到自己在说：“不，不，不是我，我什么都没干！”或者：“请别那样！我再也不干了！”有时又是：“阿尔伯特从没那样！”后来，他便拒绝脱衣服睡觉，“因为火只有在不穿衣服时才会烧着他。”在他老做这种魔鬼梦时，身体健康很受损，他被送到乡下疗养。在那里呆了十八个月后，他的身体得到了康复。他在十五岁时，曾坦承：“我不敢承认，但我一直感觉跟针扎似的，那地方老是兴奋过度，它让我神经紧张得要死，好多次我都想从宿舍窗口跳出去。”

我们确实不难得出以下结论：（1）该男孩小时候有过手淫，他可能不承认这种行为，因这种恶劣行为被威胁会遭到严厉惩罚（参看他的忏悔：“我再也不干了！”还有他对这种行为的否认：“阿尔伯特从没那样！”）；（2）青春期开始，生殖器刺痒感再次激发了手淫的诱惑；（3）他竭尽全力地压抑自己，被抑制的力比多转变为焦虑，这种焦虑接手了早先威胁他的惩罚。

现在我们来看看作者得出的结论（同上，第69页）：“这一梦例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1）青春期对身体虚弱的男孩的影响，是使其更脆弱会导致相当严重的脑贫血（该字体是我特意注明的）。

(2) 这种脑贫血引起性格变化、魔鬼幻觉以及非常严重的夜间（可能也会出现在白天）焦虑状态。

(3) 该男孩的魔鬼幻觉和自责都可以追溯到其儿时所受的宗教教育的影响。

(4) 在长时间的乡村生活中，随着身体锻炼和青春期结束后体力的恢复，一切症状得以消失。

(5) 该男孩大脑发育状况的易感倾向，或许可以归结为遗传以及他父亲感染过的梅毒的影响。”

这里是作者最终的结论：“我们把这一病例归结为虚弱的无热性谵妄，因为这种特殊状态属于脑缺血。”

(1) 1914年增注：“难道梦只有这唯一的功能吗？但我不知道还有其他功能。梅德（1912）确实曾试图说明梦还有其他‘衍生’功能。他从正确的观察入手，看到有些梦尝试解决某些冲突，而现实中确实这样做了，这种尝试就像清醒活动的预演一般。于是他开始将梦与孩子和动物所做的游戏并列比较（这种游戏可以被视为先天本能的练习，是未来真实活动的准备），通过比较，他提出一种假说，即梦具有某种‘游戏功能’。梅德之前不久，阿尔弗雷德·阿德勒（1911，第215页）也坚持认为梦具有一种‘预想’功能（thinking ahead）。（我在1905年发表的一篇文章中分析了一个梦[《一个癔症分析片段》第2部分，1905e]，可以视为表达了某个意图，该梦每天晚上都会出现，直到最终得到实现。参看上文第226页）。”

“但稍加考虑我们就会相信，这种‘衍生’功能对于梦的解析来说并无意义。预想、意欲、尝试解决问题，这些在稍后醒来时也许都可以得到实现。这些以及其他类似功能都是无意识和前意识活动的产物。它们可能是‘白日残留’在睡眠状态中的继续，可能和无意识愿望结合在一起形成梦。所以，梦的‘预想’功能更像是前意识中的理性思考功能，其产物可以通过对梦或其他现象的分析得以揭示。人们长期以来习惯于将梦与其表面内容等同，但现在我们同样需要防范的是，将梦和梦念混淆。参阅上文第533页以及弗洛伊德《梦与传心术》（1922a）一文关于梦例一论述的最后一段。”

(2) 1919年增注：“一个重要得多且影响更为深远却往往被外行忽略的次要因素属于以下情况。无疑某个愿望满足必须带来快乐，但是问题在于‘给谁’快

乐？当然是给愿望的所有人了。但是，正如我们所指，梦者与其愿望的关系相当独特。梦者对自己的愿望既排斥又审查，简言之，丝毫未予青眼相待。因此，愿望的满足不应该给梦者带来快乐，情形应该相反才对。经验表明，这种相反情形表现为焦虑梦，这一现象仍有待解释。因此，梦者与其梦愿望之间的关系只有一比，即由某种重要共同点联系在一起的两个人构成的统一体。对此无需大费笔墨，我们只要想想那个熟悉的童话（上文第581页引用过），你会在其中看到同样的情形。一位天神向一对贫穷夫妻许诺，可以满足他们三个愿望。这对夫妻很高兴，决心小心谨慎地选好这三个愿望。这时从邻居那里飘来一阵烤香肠的香气，妻子心中一动，想着要有两根香肠就好了。唰的一下，眼前出现了两根香肠。这就是第一个愿望的满足。丈夫大怒，盛怒之下希望香肠挂在妻子鼻子上。果真如他所愿，而且香肠在新位置上挂得很牢，怎么也弄不掉。这是第二个愿望的满足，但这是丈夫的愿望，这个愿望满足的结果让妻子极为痛苦。故事接下来的部分我们都知道了。由于丈夫和妻子事实上是一体的，所以第三个愿望只能是从女人鼻子上弄掉香肠。这个童话可以在多种意义上理解，但在这里它只用来说明：男人和女人本是一体，如果两人意见不合，那么其中一人的愿望的满足就可能给另一个人带来不快。”《精神分析引论》（弗洛伊德，1916—1917）第14讲。

- (3) 接下来这句话为1911年所加，在1925年及以后再次省略：“我更想说的是，梦中的焦虑是一个有关焦虑的问题而非梦的问题。”
- (4) 以下有些评述需要根据弗洛伊德后期对焦虑的看法加以修正。
- (5) 《以色列圣经》，希伯来语-德语对照《旧约》，莱比锡，1839—1854（1858年，第2版）。《申命记》第4章的一个脚注展现了一些刻有埃及神木版画中的插图，有几位神祇长着鸟嘴。
- (6) 德语中性交的通俗说法是“vögeln”，源于“Vogel”一词，该词一般指“鸟”。
- (7) 1919年增注：“自我写下这句话以来，精神分析研究已提供了大量此类材料。”

五、初级活动与高级活动——压抑

要想更深入地探究梦的心理学过程，我为自己设定了一个艰巨任务，论起这件工作，我的阐释能力还相当不足。这一套复杂程序本是同时进行的，但我只能逐一描述，而且在提出每一论点时，还要避免其赖以建立的基础看起来像臆测，这些确实超出了我的掌控。我之前对梦的心理学论述，并没有按照我的观点发展的历史轨迹依次追述，本节我要首先补充说明。虽然我开始关注梦的问题始于当时对神经症的心理学研究，但我无意以神经症研究作为本书的研究基础。不过我还是经常不得不这么做，而不是如我所愿那样从反方向推进，把梦作为介入方式，逐渐推进到对神经症的研究。我很清楚这样会让读者理解起来不胜其烦，但确实没有更好的办法。

鉴于对现状的不满，我很高兴可以暂时先关注下其他观点，这样或许能让我的努力更有价值。正如本书第1章所讲，我发现自己面对的问题中，权威们的观点互相尖锐对立。我在讨论这些问题时，发现大多数互相冲突的观点都有调和余地。只认为必须彻底否定其中的两个观点，其一是认为梦是一种无意义的活动，其二是认为梦是一种躯体活动。除了这两种观点，我发现这些相互冲突的观点在有些地方能够与我的理论互相印证，而且也能证实这些观点都有些道理。

认为梦是清醒生活的活动和兴趣的延续，这种观点已为对潜隐梦念的发现所证实。对我们来说最重要、最令人感兴趣的，似乎正是这些梦念。梦从来不关心琐事小节，但我们也发现需要接受相反看法，即梦会捡起白天那些无用的琐事，而且只有当白天主要兴趣在某种程度上从清醒状态抽离，梦才能够对之施加控制。我们发现，显梦更是如此，它们只能以变形形式表现梦念。我们知道，由于联想机制的作

用，造梦程序更容易控制那些清醒思维活动没有加以利用的、新鲜的或无意义的琐屑材料；由于审查机制，它会把那些原本附着于重要而遭受摒弃的材料的精神能量，转移到琐事之上。

梦有强大的记忆力，能够触及儿时材料，这一事实已成为我们的理论基石之一。在我们的梦论中，我们把起源于婴幼儿时期的愿望视为造梦不可或缺的驱动力。

我们自然不会丝毫怀疑睡眠时外部感觉刺激的作用，其重要性已为实验所证实。但我们也认为，这种材料与梦愿望的关系，跟白天活动残留的思想与梦愿望的关系相同。我们没有理由否认，梦对客观感觉刺激的解释与幻觉一样；我们还发现梦之所以如此解释的动机，其他作者尚未对此做出说明。之所以跟幻觉的解释相同，是因为这样被知觉到的物体就会对睡眠形成干扰，就能够服务于愿望的满足。至于睡眠过程中感官兴奋的主观状态，似乎已为特朗布尔·拉德（1892）所证实，尽管我们的确没有视其为梦的某个特定来源。但是，我们对这种状态的兴奋也能够做出解释，它们可以说是梦中潜藏的活跃记忆在回溯过程中的复活。

而通常作为解梦关键所在的内部感官知觉（*Internal organic sensations*），在我们的梦论中也有一席之地，只是不太重要。诸如坠落、漂浮、无法动弹等感觉，属于随时待命的材料，只要需要，造梦机制随时可以取用来表达梦念。

人们认为造梦进程是很快的，甚至可以说是一瞬间的事。考虑到意识能够知觉到已经形成的梦境，事实确实如此；但是梦境上演前的那部分，却可能是漫长而迂回的。对于梦能够把大量材料压缩为短短一瞬间这一谜题，我们已能够解释。我们认为这不过是梦利用了精神生活中早就编好的故事而已。

我们承认人在回忆梦境时，确实会发生扭曲和肢解，但我们并不认为这一事实是解梦的阻碍，因为这种扭曲、变形从造梦开始就已存

在，现在只不过是最后的阶段罢了。

至于大脑在夜间是否入睡或是否与白天一样可以操控全部功能，这一问题令人苦恼、貌似无法调和，我们发现两种观点都有道理，但又不全对。我们发现，梦念包含了某种高度复杂的智力活动，几乎动用了精神装置的全部资源。但又无法否认，这些梦中思想都源于白天，所以也必须假定，大脑也会出现一种类似睡眠的状态。因此，即使半睡理论也自有其价值，虽然我们知道这种睡眠状态的特征并不是精神纽带的解体，而是统治白天的精神系统转而集中于睡眠这一愿望。在我们的理论框架中，精神活动会从外界撤回这一因素也有其价值，它可以帮助实现梦的回溯，虽然它并非唯一起作用的因素。放弃对思想流向的控制，这一点确定无疑；但精神活动并非因此漫无目的，因为我们发现，丢掉了自觉的目的性想法，不自觉的目的性想法随后便取而代之。我们知道，梦中的联想不仅非常松散，而且涉及范围远比我们想象的更为广泛。但我们发现，这些松散联系只是对其他更重要更生动的连接的强制性替代。我们的确把某些梦描述为荒谬梦，但具体梦例告诉我们，即便是那些貌似荒诞无稽的梦，也有入情入理的意义。

关于各种分派给梦的功能，我们没有不同看法。有种观点认为梦是精神生活的安全阀，而且，用罗伯特（1886，第10页）的话说，所有有害之物在梦中都会变得无害。这一观点不仅完全吻合我们的理论（即梦是对双重愿望的满足），而且其措辞对我们来说更容易理解。还有人认为梦是精神功能的恣意狂欢，这个观点也对应于我们“前意识让梦自由表现”的观点。诸如“大脑在梦中回到胚胎状态”，或如赫福洛克·霭理士（1899，第721页）所说，梦是“一个充斥着丰富情感和各種思想碎片的古老世界”，这都让我们感到，似乎都暗含了对我们自己主张的期许，即白天被压抑的原始活动方式在夜间促成了梦的建构。我们把萨利（1893，第362页）的说法引为同道：“梦是保持我们人格连续性的一种方法，它会再现我们早期的人格。我们在睡眠

中会回到曾经看待事物、感受事物的方法，回到很久之前统治我们的冲动和活动模式。”⁽¹⁾跟德拉赫（1891）的看法一样，我们也认为那些“被压抑内容”构成了“梦的驱动力量”。

我们完全赞同舍纳（1861）对“梦想象”的重要性的描述，也赞同舍纳的解释，但我们不得不转换一下角度理解这个问题。问题在于，并不是梦创造了想象，而是想象的无意识活动在梦念的建构中起了巨大作用。我们感谢舍纳指出了梦念的来源，但他归为梦的运作的活动实际上几乎都是白天的无意识活动，既可以诱发梦，也可以激发神经症症状的产生。关于“梦的运作”我们不得不在很多方面区别于舍纳的看法，将其含义大大缩小。

最后，我们也绝没有放弃研究梦和精神错乱之间的关系，只是将这种研究建基于更为坚实的新的基础之上。

这样一来，由于我们提出了一种全新梦论，从而能够对早期学者们提出的各种对立观点兼收并蓄、将之结合为一种高度统一体。有些观点已为我们赋予新的用途，少数观点为我们完全否定。当然，我们的理论大厦尚未完工，除了在探索心理学未知领域上出现的许多令人困惑的问题，我们似乎还遭遇了新的矛盾。一方面，我们假定梦念完全来自正常精神活动；但另一方面，我们却发现梦念中存在着相当多的不正常思维活动，这些不正常思维不但延伸到了显梦之中，而且还再现于我们对梦的解析中。所有称之为“梦的运作”的活动，似乎都与我们的理性思维活动具有天渊之别，以至于早期学者们认为梦只是低级精神活动的严厉非难都显得很有道理。

也许，只有将我们的研究更加深入，才会对这一困难的解决有些启发与助益。下面我将对梦形成的关键之一进一步深入考察。

我们发现，梦是对许多源于日常生活的想法的替代，在形式上完全符合逻辑。所以我们不能怀疑，这些思想都源于正常的心理活动。我们高度珍视的那些让全部思维活动达到极为复杂程度的特点，在梦

念中也都可以找到其身影。但我们没必要认为，这种思维活动是在睡眠过程中实现的，否则将会严重干扰我们一直以来对睡眠状态的确定理解。相反，这些思想极可能起源于白天，只是开始时就没有被我们的意识觉察，最后在入睡前得以完成。如果要从这些事实中得出什么结论，那么至多是：最复杂的心理活动没有意识的帮助也能完成。这从癔症或强迫症患者的精神分析结果中都可以看出。这些梦念本身并非不能进入意识，它们在白天无法被我们意识到，是由于其他一些原因。梦念变成意识，与一种特殊的精神功能相关，即梦念需要一定量的注意才能被意识到，而且这种注意可能会从当前的思绪流转向另外的目标。⁽²⁾阻止这种思绪进入意识的，还有另一种方法。从我们的意识思考中我们知道，我们对注意力的运用遵循着一种特殊路径。如果在这一过程中遇到一种不能受批判的观念，我们就会自动中断，不再注意。以这种方式产生、继而中断的思绪，会在不被注意的情况下自动运行，除非在某处能量高到不得被注意。因此，如果某一思绪一开始就被判断为对眼前的智力活动错误或无用，因而遭受拒绝（可能是有意识地），那么就可能导致这一思绪在不被意识觉察到的情况下继续运行，直到睡前。

总结如下：我们把这种思绪描述为“前意识”；我们认为前意识是完全理性的，只是可能是被简单忽略了，也可能是被中断或被压抑了。我们简捷描述一下这一串观念流的发生过程。我们相信，某个目的性观念产生后，一定量兴奋（我们称之为“能量贯注”）就会沿着这一观念选择的联想路径持续转移。思绪中所谓“被忽略”者，就是那种没有得到这种能量贯注的；而“被压抑”或“被摒弃”者则是被撤回能量贯注的思绪。在这两种情况下，都只能任由自身携带的兴奋随意折腾了。在一定条件下，携带目的性能量贯注的思绪能够吸引意识关注到自身，并因意识的关注而“能量贯注过强（hypercathexis）”。现在，我们必须对意识的性质和功能做出解释。

以这种方式在前意识中运行的思绪，可能会自动停止，也可能是一直持续。我们认为第一个结果是，思绪附着的兴奋会沿着各种联想四处扩散，这些能量使得整个思想网络处于兴奋状态，持续一定时间后就会消失，因为这些兴奋的目的就是泄能。如果产生的是这种结果，那么这一思维过程对梦的形成没有任何意义。但在我们前意识之中还潜伏着其他目的性观念，这些观念源于无意识，也源于一直处于躁动的愿望。这些观念会控制某些自发状态的思想，在这些思想和无意识愿望之间建立联系，将属于无意识愿望的能量转移其上。这样一来，被忽略或压抑的思绪得以自我延续，虽然这种无意识能量支援仍不足以让其进入意识层面。这时我们可以说，前意识思绪被“拉进了无意识领域”。

梦的形成还有其他关键节点。前意识思绪可能与无意识愿望相关联，因此可能被主导的目的性能量所摒弃。或者，某种无意识愿望由于其他原因（比如躯体原因）活跃起来，主动把能量转移到前意识中缺乏能量贯注的精神片段。但这三种情况都会产生同样的结果：一股形成于前意识的思绪，得不到前意识的能量贯注，却从无意识愿望中获得了能量。

从此处开始，思绪就开始经受一系列变化，感觉不再是正常的精神活动，最后导向一种让我们很是迷惑不解的结果，即某种精神病理结构。下面我将对这些精神活动详细说明、归类。

1. 个体观念携带的能量会全部释放、从一个观念传递到另一个，从而形成某些能量强大的观念。这一过程会多次发生，所以一串思绪上的能量可能会最终集中于某一单个观念之上。我们把这种现象称之为“压缩”或“凝缩”作用，我们在研究梦的运作机制时对这一现象已非常熟悉。梦之所以令人困惑，其主要原因就在于这种凝缩作用，因为我们意识到的正常的精神生活中，没有与此类似的现象。虽然在正常精神生活中，我们也发现一些作为整条思绪节点或终点的观念，

具有高度精神能量；但它们却并不以某种感性形式的特征来彰显这种价值，其知觉表现也完全没有因其精神价值而更强烈一些。另一方面，在凝缩过程中，各个精神联系都转变为其观念内容的强化。这就像在书籍出版过程中，由于某些字句对于理解至关重要，便需要用斜体或粗体字印刷一样。或者我们在演说中说到此类字句时会说得慢一些、声音大一些，以示其重要。书籍出版这个比喻让我们立刻想起了造梦机制提供的一个具体例子，即伊尔玛打针梦中的“三甲胺（trimethylamin）”这个词。艺术史家们让我们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即早期历史雕像都遵循一种类似原则：它们往往用雕塑的大小来反映人物的地位。国王的雕像在大小尺寸上是其侍从或俘虏的两倍或三倍。罗马时代的雕塑则用更加微妙的方法表达同样的效果，皇帝像会矗立在中间，站得笔直，各个部位都精雕细刻，而敌人则蜷缩在他脚下。只是这一时期的皇帝像不再像侏儒之中的巨人。在我们现实生活中，下级向上级鞠躬致意，也可以说是这一古老表现原则的回响。

梦中凝缩作用会如何发展，一方面受到梦念中各种前意识观念之间关系的影响，另一方面也受到无意识中视觉记忆吸引力的制约。凝缩活动的结果就是，达到进入知觉系统所必需的强度。

2. 由于能量强度能够自由转移，“中介观念”（如同一种妥协措施）在凝缩作用下得以形成（参阅我举出的大量例证）。这在正常思维过程中闻所未闻，正常思维活动主要强调的是对正确观念成分的选择与保持。另一方面，当我们试图用语言表达前意识思想时，复合结构和妥协产物出现得会更为频繁，这种现象一般被认为是“口误”。

3. 强度可以相互转移的观念，彼此之间的联系极为松散。它们之间的连接为正常思维所不屑，通常只降格出现于笑话中。更有甚者，我们发现那些基于同音异义和双关语之上的联想，跟其他联想具有同等价值。

4. 相互矛盾的思想并不互相排斥，而是井水不犯河水、各自为政。它们通常结合在一起形成凝缩成分，好像没有任何冲突矛盾似的。或者说它们已经达成某种妥协，虽然这种妥协我们的思想绝对无法接受，但却在行为中屡见不鲜。

这些就是本来符合理性的梦念在梦的运作中经历的几种最明显的不正常变化。我们会看到，这些变化过程的主要特征就是，全部工作重心就是能量的流动与释放，而携带这些能量的精神元素的内容及价值则无关紧要。我们也可以认为，凝缩作用与妥协的形成只是为了促成回溯，换句话说，就是把思想转变为形象。但对于那些比如“Autodidasker”的梦的解析，说明其中不包括形象回溯过程，但这种梦和其他梦一样也包含移位和凝缩。

所以我们只能说，在梦的构成中，涉及两种完全不同的精神历程。其中一种精神历程产生了与正常思维一样有效的、完全理性的梦念，而另一种则以最让人困惑不解的非理性方式，对这些梦念进行处理。这第二种历程，我们在第6章曾将其作为梦的运作单独讨论。那么，这种精神活动起源何在？

如果我们没有在神经症尤其是癔症的心理学的研究中取得某些进展，我们就不可能回答这一问题。我们发现，正是这些同样的非理性精神活动以及其他一些尚未列举的活动，支配着癔症症状的产生。在癔症中，我们也遇到了一系列与意识思想同样有效的、完全理性的思想；但开始时我们可能并不知道这些思想以此种形式存在，只能随后重构出来。只有当它们引起了我们的注意，我们通过对比症状，才能发现这些正常的思想经历了怎样的异常加工：它们经由凝缩和妥协，通过表面联系、忽略矛盾，继而经历回溯过程，最终转变成为症状。鉴于梦的运作和神经症形成过程中精神活动具有完全相同的特征，我们感到，完全可以把癔症研究得出的结论应用于梦。

因此，我们可以从癔症研究中借用如下论点：一个正常思绪，只有当一个源于婴幼儿时期并处于抑制状态的无意识愿望被移置其上时，才能经历我们描述的那种非正常的精神加工过程。按照这一主张，把我们的梦论建构于一个假设的基础之上，即梦的驱动力来源于无意识。我必须承认，这条假设无法得到广泛证实，但也无法否认。而为了解释我们常常使用的“压抑”这个词，有必要将我们的理论继续推进。

我们虚构过一个原始精神装置，其功能是调节能量的平衡，避免积累兴奋，保护自身不受刺激的影响。我们认为这一装置建基于反射原理，以对运动能力的支配（首要反应是引起机体内部变化）来释放兴奋。我们还讨论了“满意体验”的精神效果，补充了另一条假设，即兴奋的累积（其累积的多种方式暂且不论）会体验为不快、痛苦，这种感觉会启动该装置，以重新回到快乐状态。精神装置内这股始于痛苦、止于快乐的兴奋流，就是我们所说的“愿望”。我们可以断言，只有愿望能够启动这一装置，装置内的兴奋过程则由快感和痛感自动调节。我们的愿望，最初是一种把能量贯注于记忆中的满足体验上的幻觉。但这种幻觉如果不能持续到愿望的能量耗尽，就无法真正满足需要，自然也就无法带来满足的快乐。

所以，第二种活动（或用我们的话说，是第二个系统的活动）成为必要，这种活动不允许携带能量的记忆进入知觉层面，由此约束住这种精神能量；而且，它把需要引起的兴奋迂回曲折地引向运动系统，通过自主性动作（voluntary movement）最终改变外部世界，从而达到真正的满足。这就是我们大致勾勒的精神装置框架，这两个系统就像萌芽一样，经过充分发展，后来成为我们所谓的无意识和前意识系统。

为了充分利用运动能力、有效改变外部世界，就必须在记忆系统中积聚大量经验，在不同目的性观念之间建立各种固定联系。现在我

们可以进一步假设，第二个系统即前意识活动不断探索，或是发出或是撤回能量贯注。它一方面需要随意掌控全部记忆材料，另一方面却又要避免因注意所有的思路而过多耗费能量，以至于漫无目的地空想，减弱了改变外部世界的能力。所以，为了有效达到目的，我认为这第二个系统成功地将大部分能量维持在一种休眠状态，仅以小部分能量进行移置作用。这些活动的机制，我还一无所知。想要认真对待这些观点，就得寻找某种物理环境类比、设计出一种让人一看就懂的模式，并找到某种方法描述伴随神经细胞兴奋的动作。这里我只坚持一点：第一系统即无意识系统的目的是兴奋能量的自由释放，而第二系统即前意识系统则通过它所控制的能量抑制这种释放，把这种被抑制的能量转入休眠状态，这无疑会提升其潜在力量。因此我认为，第二系统支配的兴奋释放机制，完全不同于第一系统支配的兴奋机制。当第二系统完成其探索性思考活动，就会解除抑制，解除对兴奋的束缚，让它们在运动中释放自身能量。

第二系统抑制无意识能量的释放，而回避痛苦原则⁽³⁾却对无意识能量有调节作用，考查这二者之间的关系，就会勾起一些有趣的想法。现在我们来考查初级满足体验的反面，即对外部恐惧的体验。我们设想，原始精神装置受到某种痛苦的知觉刺激，会表现为不协调的运动，直到这种知觉刺激被释放、痛苦感消失。如果痛苦知觉再次出现，人就会重复这种运动反应（比如说跳起来），直到知觉再度消失。在这种情况下，精神装置不会倾向于以幻觉或其他方式，一直持续感受这种痛苦之源。相反，如果在某种条件下，痛苦记忆被激活，原始装置会倾向于立刻将之消除，因为这种知觉兴奋只会激发（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开始激发”）痛苦。对痛苦记忆的回避，其实跟当初跳着逃离痛苦知觉的情形一样。而且，因为记忆不像知觉那样强度足以激活意识，从而不能从意识中获得能量支援，所以这种现象更易于发生。这种动不动就自动避开痛苦记忆的精神活动，其实是精神压抑（psychical repression）的原型，这也是关于精神压抑的最初范

例。我们都很熟悉这种逃避痛苦的策略（即鸵鸟策略），这种策略在成人正常精神生活中仍很常见。

所以，如果按照这种回避痛苦的原则，第一系统根本不可能把任何不快感带入思想。这一系统除了发愿，什么都做不了。若果真如此，第二系统的思想活动势必受阻，因为它需要自由利用所有的经验记忆。现在有两种可能：要么第二系统的活动完全摆脱这一回避痛苦原则，对痛苦记忆完全不管不顾，勇往直前；要么找到一种方法对痛苦记忆贯注某种能量，从而让痛苦无法释放。我们可以排除第一种可能，因为跟第一系统情形一样，回避痛苦原则显然也调节着第二系统的兴奋活动。于是只剩下第二种可能，即第二系统对记忆贯注抑制兴奋释放的能量，因而抑制其释放（类似运动的神经传导）不快。所以，我们从回避痛苦原则和（上一段提到的）能量消耗最少原则这两个方向上都得出同一条假设：第二系统贯注能量意味着对释放兴奋的抑制。让我们牢记这一点，因为这是全部压抑理论的关键：只有当第二系统能够抑制某个概念负载的痛苦，才会对其贯注能量。如果第二系统抑制不住它，它就无法进入第二系统，因为根据回避痛苦原则它会迅速被消除。但对痛苦的抑制未必完全彻底，因为只有当痛苦开始产生，第二系统才能知道这份记忆的性质，知道它不适合进入思维过程。

只在第一系统中进行的精神活动，我们称之为“初级过程（primary process）”，而在第二系统抑制下的精神活动则叫作“高级过程”。⁽⁴⁾

第二系统之所以必须纠正初级活动，还有另一个原因。初级过程努力想释放兴奋，以便借逐渐累积的兴奋满足“知觉认同（perceptual identity）”。而高级过程却摒弃了这一意图，代之以满足“思想认同（thought identity）”。思维过程，不过就是从一个欣慰的记忆开始，迂回曲折地又回到对这一记忆再现而已，以便

在现实世界中获得直接实现。思维必须只关注概念间的联系，而不被这些概念携带的能量引入歧途。但是显然，概念的凝缩以及中介、妥协形式的存在，都会妨碍认同目的的达成。而变形的这些概念可以彼此替代，于是就造成了联想路径的偏离。所以，高级思维必须慎重回避诸如凝缩、中介、妥协等过程。我们不难明白，回避痛苦原则是思想活动的重要原则，它为高级活动的“思想认同”带来了困难。所以，思维必须逐渐摆脱回避痛苦原则的绝对控制，最大限度地约束思想活动中的情绪发展，让其仅仅发挥信号作用即可。想要达到这种极为微妙的结果，必须借助于意识的更多能量支援。但我们都知道，即便是在正常精神生活中，这一目标也很难完全达到，我们的思维活动常会因回避痛苦原则的干扰而出现谬误。

然而，这并不意味着我们的精神装置出现了功能缺陷，使得高级思维活动的结果落入初级过程的掌控，虽然梦和癔症症状就是这样产生的。这种缺陷之所以产生，是因为两个因素的交汇。其中一个因素只属于精神装置，对这两个系统之间的关系具有决定性影响，而另一个因素则性质不稳定，把源于机体的本能力量引入精神生活。二者都起源于童年时代，是我们自婴儿期以来经历的各种身体和心理官能变化的积淀。

我把产生于精神装置的精神过程之一称为“初级”过程，不只是考虑到其相对重要和有效，也考虑到这两个过程的时间顺序。我们知道，其实并不存在这样一种具有初级过程的精神装置，这只是一种理论虚构。但这更是一种事实：初级过程从最开始就现身于精神装置，而高级过程则只是在生命成长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它抑制并遮蔽初级过程，但要达到完全控制就得到壮年阶段了。由于高级过程出现较晚，所以，我们那由各种无意识欲望冲动组成的存在本质，前意识永远无法理解，也无法完全抑制。它所能做的，只能是把无意识愿望引向一条捷径。无意识愿望对前意识施加压力，而前意识对此只能屈

从，或者将之努力转移、疏导到更高目标。高级过程出现较晚还产生了另一个结果：很大一部分记忆材料，是前意识能量无法触及的。

这些源于婴儿期的愿望冲动，既不能毁灭也无法抑制。其中有一部分愿望，与高级思维中的自主性观念相悖。对这些愿望的满足，不能带来快感，而只会令人痛苦。这种情绪转变，正是“压抑”这一术语的精髓所在。压抑的问题，其内容包括：压抑如何产生？为何发生？但在这里我们只能一笔带过⁽⁵⁾。我们只需明白，这种转变确实是在发展过程中逐渐产生的（只要想想厌恶感在童年时代是怎样从无到有产生出来的），且与高级系统的活动有关，这就足够了。既然无意识愿望赖以产生的记忆从来没有抵达前意识，那么附着于这些记忆的情绪释放也就不受抑制。正是由于这种情绪的产生，这些观念内容即便把愿望驱力转移到前意识之上，自身也无法抵达前意识。相反，在回避痛苦原则的控制之下，前意识只能避开这些移情观念。于是，这些观念就被舍弃了，即“被压抑”了。所以，婴幼儿时期的记忆库，从一开始就被前意识排除在外了，这一记忆库是压抑产生的必要条件。

最理想的情况是，如果前意识不再对这些观念停止关注，痛苦也就得以止息，这种结果说明，回避痛苦原则横加干预也自有其作用。但是，如果被压抑的无意识愿望受到机体强化，给移情观念继续供能，那就是另一个问题了。在这种情况下，受到强化的移情思想会变得更加兴奋，强力进入前意识，即便前意识系统已不再对其贯注能量。随后便会发生防御战，前意识会支援被压抑思想的对立面（比如会产生“反向贯注”），于是，移情观念（无意识愿望的载体）就会表现出某种症状，以这种妥协方式进入前意识。但是，从被无意识愿望强力贯注能量同时又被前意识放弃贯注能量的那一刻，被压抑思想就开始从属于初级精神活动，其目标就是一个，即通过动作将知觉认同变成现实（或者如果道路通畅，也可以诉诸幻觉）。经验表明，我们描述的这种非理性过程只有被压抑思想才会发生，对此我们现在已

经有了进一步了解。精神装置中发生的这种非理性过程，其实是一种初级过程。一旦观念被前意识贯注所放弃、任其自生自灭，同时从努力出头的无意识那里获取能量支援，这种非理性过程就会产生。另一些发现支持这样一种观点，即这些所谓的非理性活动事实上并非正常程序出了岔子，也就是说不是某种知识上的错误，而是摆脱抑制状态的某些精神装置的运行模式。我们发现，前意识兴奋转变为运动时也是这样，而前意识中的想法变成词语时也会发生同样的移置和混淆（通常被归结为粗心大意）。最后要说的是，我们发现了一些证据，说明一旦这些初级活动模式受到抑制，活动就必然增加：如果我们允许这些思维模式冲进意识领域，就会产生滑稽效果，也就是说，多余的能量会在放声大笑中释放。⁽⁶⁾

精神性神经症理论断言以下事实确凿无疑：源于婴幼儿时期的性欲冲动在儿时处于压抑状态（比如其情绪转变），但只有这种冲动会在发展后期复活（要么是主体的性体质的结果，这种性体质是从儿时双性体质发展起来的；要么是不良性生活的结果），各种精神性神经症症状的形成动力即源于此。⁽⁷⁾只有把这些考虑进来，才能弥补压抑理论中的明显欠缺。至于这些婴幼儿性欲理论是否可以同样适用于梦论，这个问题暂且搁置。目前只能保持梦论这种不完整状态，因为在得出梦愿望无一例外都源于无意识这一结论时，已经超出了可论证的范围。⁽⁸⁾

至于精神力量在梦和癔症症状的形成中究竟有何不同作用，这里我也不想继续探求，因为要对两者进行比较，我们现今对其中一种事物尚缺乏充分了解。

还有一点我觉得也很重要，坦白说，正是因为这一点我才对两个系统、其运作模式以及压抑现象作了那么多讨论。无论我对相关精神因素的认识是大致正确，还是有所歪曲、不完善（对这种难题，答案很可能是否定的），这些都不是现在的重点。我们对精神审查机制，

对梦境中的常规和异常校订的解读，无论发生多少变化，但毋庸置疑的是，这些互动在造梦过程中一直进行着，且从本质上讲这类活动与癔症症状形成中观察到的过程非常相似。然而，梦并不是一种病理现象，它不会打乱精神平衡，也不会造成功能缺陷。或许有人会说，从我和我的病人的梦中，无法得出对正常人的梦的结论，我认为这种说法完全不对。如果我们从现象解读其动机力量，我们会发现，神经症运用的精神机制，并非是由病理干扰所新造出来的，而是早就存在于精神装置之中的一种正常形式。这两个精神系统、两者之间的审查机制，一种系统内的活动被另一种抑制与遮蔽，二者与意识之间的关系（或其他对观察到的事实更为正确的解释），这一切都属于我们心理器官的正常运行，而梦则为我们理解心理结构提供了一个途径。即使我们指望在确凿的知识基础上向前推进些许，我们仍然可以说，梦已经证明，被抑制的材料在健全人格中也同样存在，且保持着某种单调的精神功能。梦本身就是这些受抑制材料的表现之一，理论上说所有的梦都是如此，而且从经验来看至少在绝大多数梦例中都有表现，某些梦例还清晰无误地展示了梦生活的显著特征。在清醒生活中，被压抑的精神材料由于其内部矛盾而互相抵消，于是无法被内部知觉，也无法获得表达，但到了夜间，这些被抑制材料通过构建妥协形式等手段得以进入意识。

“如果我不能撼动神灵，

那我就搅动地狱。” ⁽⁹⁾

梦的解析是理解精神领域无意识活动的正道坦途。

对梦的分析，让我们得以在了解这最神奇和最神秘器官之构成的道路上又前进了一步。虽然这无疑只是一小步，但却是一个很好的开端。这一开端，有助于我们从病理学角度继续深入推进对梦的分析。因为疾病（至少是那些确凿无疑的“功能性”疾病），并不意味着精

神装置的解体，也不是内部分裂的产物。我们可以从动力学角度解释这些疾病，即各股力量在相互作用中，强弱对比发生了变化，这些变化正常情况下效果是隐而不显的。由两个系统复合而成的精神装置，比单一力量能够更精确地履行正常功能。这一点我可能会在他处另作说明。⁽¹⁰⁾

- (1) 这句话为1914年所加。
- (2) “注意”这一概念在弗洛伊德后期作品中作用很小，但却在《科学心理学设计》（弗洛伊德，1950a）中作用很突出，比如在第3部分开头处。
- (3) 在后来的作品中，弗洛伊德把这种原则称为“快乐原则”。
- (4) 原发系统与继发系统之间的区别，以及各自不同的精神作用，都是弗洛伊德提出的最基本的概念。这两种活动与以下理论相关，即精神能量多以两种形式出现：要么是“随意”或“移动”的（比如在无意识系统中）；要么是“被束缚”或“休眠”的（比如在前意识系统中）。弗洛伊德在后期著作（比如在《论无意识》[1915e]一文第5节结尾处，以及在《超越快乐原则》[1920g]第4章）中都讨论了这一主题，他把后一种区别归功于布罗伊尔在《癔症研究》（1895）中提出的某些看法。要把这归功于布罗伊尔在书中的贡献，还有一定难度。第2部分开头处的一条脚注似乎跟这个论断最为接近，布罗伊尔将神经能量分为三种形式：“一种栖息在细胞化学物质中的潜能”“神经纤维处于兴奋状态时被释放的动能”以及“在神经兴奋处于休眠状态时出现的精神振奋或神经紧张”。此外，弗洛伊德在《科学心理学设计》（1950a）第3部分第1节详细探讨了“被束缚”的能量，而这离《癔症研究》的出版不过才几个月。很多年后，弗洛伊德接纳了这种观点，即仅有少量不快感在阻止大量能量出现的过程中发挥了作用。见弗洛伊德，1926d，第11章，第1节（b）。
- (5) 后来，弗洛伊德在《压抑》（1915d）一文中详细探讨了这一问题。关于他对该问题的后期看法，参见《精神分析引论》（1933a）第32讲。
- (6) 弗洛伊德在《笑话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1905c）对这一问题有更为详细的论述。而“知识错误”问题则在《科学心理学设计》（1950a）结尾处得到了充分讨论。
- (7) 关于这句话的主题，弗洛伊德在其《性学三论》（1905a）中作了详尽阐述。

- (8) 就像在其他地方一样，这里我在讨论主题时有意留了些缺口，因为堵上这些口子需要花费的精力太过巨大，而且还需要大量与梦无关的材料。比如，我故意不去讨论“抑制”与“压抑”两个词是否不同。但是，后者显然比前者更强调和无意识之间的关系，这一点应该很明显。我也没有讨论另一个明显的问题，即梦念在即便放弃进入意识、选择回溯的情况下，为何还会因审查作用而变形？此外还略过了其他很多类似的讨论。我最想做的是，让人们在深入解梦时必将遇到的问题有个印象，并在论述中对相关主题点到即止。但如果说到哪儿停下，这对我来说一直不容易决定。至于我为何没有详尽解释性心理在梦中的作用，且不解读带有性内容的梦，这是因为某些特殊原因，但可能并非读者所想的原因。以我的神经病理学背景而言，无论是从自己的眼光还是从理论观点来看，我都不认为性属于什么难言之隐，医生、科学研究者都不会有这种想法。那位翻译达尔迪斯的阿特米多鲁著作《解梦书》的译者，竟出于道德义愤直接删除了书中有关性梦的章节，这种剥夺读者某些知识的行为让我觉得相当荒唐可笑。我之所以不解释性梦，主要原因是我知道一旦触及这个话题就得进行到底，得深入探讨变态和双性问题中各种尚未有明确答案的难题，所以，我才把这个话题暂时搁置。（还需要补充一句，这位《解梦书》的译者——F.S. 克劳斯随后在其《民俗解析》[*Anthropophyteia*]中发表了这些删去的内容。弗洛伊德上文第391页曾经引述过相关内容，且曾对其高度评价[1910f和1913k]。）
- (9) 弗洛伊德在《弗洛伊德全集》第3卷（1925）第169页的一个注释中说：“维吉尔《埃涅阿斯记》（*Aeneid*）中的这两句诗行，旨在描述本能冲动要冲破压抑的努力。”他还把这两句诗当作整卷作品的主题句。弗洛伊德在1896年12月4日致弗里斯的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51）中说，打算把这两句诗当作计划要写的关于“症状形成”一章的主题。下一句为1909年所加，同年在克拉克大学所作的第三次讲演（弗洛伊德，1910a）中也包含了这句话。
- (10) 梦并不是我们研究精神病理学心理基础的唯一现象。在尚未完成的一系列短文（1898b和1899a）中，我尝试着通过解释大量日常生活现象，以论证这些结论。（1909年增注：）这些论文以及另外一些关于遗忘、口误等的文章一起，都被收录在《日常生活的心理分析》（弗洛伊德，1901b）中。

六、无意识与意识——孰为真？

通过深入研究我们发现，根据上述几节心理学讨论，我们应该得出的结论不是精神装置的运动端果真存在两个系统，而是存在两种兴奋活动或释放方式。但这对我们来说都一样，因为只要更接近未知现实，我们随时准备放弃以上这种理论框架。当时我们把两个“系统”按字面意义理解为精神装置内的两个地方，所以造成了一些误解，比如“压抑”和“进入”这两个词就带着这种误解的痕迹，我们现在要对这些看法进行修正。比如，我们可能会说某种无意识思想努力把自己输送到前意识中，以便进入意识层面。我们这样说，并不是说在一个新地方出现了一个新思想像一个副本一样与原本并存。同理，说到某个思想进入意识也绝不意味着有位置的改变。还有，我们也可能谈到前意识思想被压抑或被驱逐，被无意识“接管”。使用这些本来起源于某些有关争夺地盘的概念，很容易让人从字面上产生误解，还真的以为有地盘争夺之意呢。所以我们要用更切合实际的描述来代替上述比喻：精神能量可以固着于某种精神结构，也可以从这种精神结构中撤除，从而使这种结构获得某种特殊动因的支援或失去支援。这里我们再次用一种动态学说法替代地形学之说。也就是说，我们指的变动，不是指精神结构本身的变动，而是指其神经传导（innervation）⁽¹⁾。

但我认为继续使用这种形象化的比喻，仍不失方便、合用。只要我们在使用的这种方法的时候，记住这些观念、思想、精神结构等一般情况下都绝非坐落于神经系统的哪个具体位置，而是二者之间由抵抗、促进等相互作用构成的相应联系。任何可能被我们内部感知到的事物都是虚拟的，就像光线穿过望远镜形成的图像那样。但我们有理由认为，这两个系统（自身绝非某种精神实体，也绝不能为我们的精

神知觉所感知）就像望远镜的镜片那样，可以投射影像。借用这个比喻，可以把两个系统之间的审查作用比作光线进入新的介质时所发生的折射。

迄今我们一直在建构自己的心理学理论。现在是开始关注现代心理学流行理论的时候了，我们需要细致考查它们与我们的理论之间的关系。按照利普斯（1897）的激进观点，心理学中的无意识问题，不是心理学领域的一个学术问题，而正是这个心理学问题。只要心理学在处理该问题时，认为“精神”就是“意识”，将“无意识心理活动”都看成胡说八道，那么医生对异常心理状态的观察研究就没有任何心理学意义。对于医生和哲学家来说，只有二者都承认“无意识心理活动”是“对一个客观事实的确切而合理的表达”，二者才能达成一致。如果哲学家非要坚持任何精神活动都是意识活动，那医生就只能表示无奈；如果医生对哲学家还算尊重，他会认为两人研究的可能不是同一事物，或者说不属于同一学科。哪怕只是对神经性症患者精神生活有所了解，或者对梦稍作分析，都会让人坚信不疑：最复杂、最理性的思维过程，都可以在不激起主体意识的情况下发生，而这些思维过程无疑都属于精神活动。⁽²⁾当然，只有当无意识活动对意识产生某种可以沟通或观察到的效果，医生才能探知这些无意识活动的存在。但这种意识效果的精神特征也可能与无意识活动很是不同，从而使内部知觉无法辨认出它是无意识活动的替代品。医生必须能够自由运用推理方法，推测出无意识心理活动对意识的影响，这样才能发现意识领域产生的影响只是无意识活动的一种间接结果，后者不但没有变成意识，而且一直在以无法意识到的形式存在着、运行着。

想正确了解精神现象的来源，就不可过高估计意识的属性，这一点至关重要。用利普斯（1897，第146页）的话来说，我们必须认定无意识是精神生活的普遍基础。无意识是一个大圆，意识只是包蕴其内的一个小圆。每一种意识都有一个无意识初级阶段，而无意识却可以一直停留于无意识阶段，同时却具备全部精神功能。无意识才是真正

的心理现实，我们并不了解无意识的内在本质，就像我们对外部世界也所知甚少；意识对无意识信息的表达并不完备，正如感觉器官对外部世界的把握也难以完备。

随着无意识心理现实的发现，意识与梦之间早前的对立已然消失，早期心理学家们深切关注的许多梦问题也就失去了意义。这样一来，梦的某些令人惊奇的本领现在不再归功于梦，而是归功于无意识思维，这种思维过程在白天跟在夜间同样活跃。如果像舍纳（1861，第114页）说的那样，梦貌似利用身体表达某种象征意义，那么我们现在知道这种表达正是某些无意识幻觉（可能源于性冲动）的产物，这种幻觉不仅能在梦中得到表现，而且也可以表现为癔症恐惧症或其他症状。如果梦到从事白天的活动，完成了白天未完成的工作，甚至产生了珍贵的灵感，我们要做的就是撕去梦的伪装，这些伪装只不过是梦运作的产物而已。这不是梦的功劳，而是心灵深处某种隐秘力量在施以援手（比如塔尔蒂尼的奏鸣曲《梦中的魔鬼》）⁽³⁾。这一形成于晚上的智慧结晶，所依赖的精神力量与达成白日类似成就的力量完全相同。同样，对于理性以及艺术作品，我们可能也倾向于过高估计了意识的作用。诸如歌德和黑尔姆霍尔茨这类最高产者的事迹告诉我们，他们的作品中最本质、最新奇部分都来自灵感突发，而且几乎是一蹴而就的。不足为奇的是，在另一些情况下，当全部理性力量都需要一起发动时，意识也会参与其中。但是，如果我们因此而看不到其他活动，这就是意识活动滥用了自身的特权。

如果我们将梦的历史意义作为独立主题加以研究，那恐怕是件事倍功半的事。梦可能会迫使某位领袖大胆尝试某项事业，从而成功改变历史。但是，只有当梦被视为一种完全不同于其他精神力量的神秘力量，才会出现这样的现象。如果我们只把梦当作对某种冲动（这些在白天处于阻抗压力下的冲动，在夜间从深埋的兴奋那里得到了强化）的表达，这个问题将不复存在。⁽⁴⁾ 古人对梦的推崇，其基础是正

确的心理学洞见，是对人类心灵中无法控制、不可损毁的力量的敬畏，是对萌发梦中愿望以及在无意识中活动的“恶魔”力量的崇拜。

我在说“我们的”无意识时，并非随意而为。我所描述的意识与哲学家所谓的无意识不同，甚至与利普斯说的也不一样。在他们看来，这个词只是意识的对立物：他们激烈反对与强烈支持的主题，就是意识之外还存在无意识心理活动。利普斯更是进一步断言，精神领域的一切都以无意识的形式存在，其中一部分同时也以意识的形式存在。但我们对梦以及癔症症状的总结，并非为证明这一论题；日常生活本身就可以确凿无疑地证实这一点。通过分析精神病理结构及其首要成员（即梦），我们得到了一个新发现，无意识（即精神）是两个独立系统的功能，且正常精神活动也是如此。也就是说，无意识有两种类型，心理学家尚未将其区分开来。二者都是心理学意义上的无意识，但在我们看来，其中之一是无法进入意识领域的，我们称之为无意识；而另一类我们则称之为前意识，其蕴含的兴奋在满足某些条件、经受审查后（这跟无意识无关），能够抵达意识层。这些兴奋要进入意识，必须经过一系列或数层过滤设施（这些设施由审查作用导致的种种变化揭示出来），所以我们可以用某个空间比喻来表现它们。我们用前意识系统就像无意识系统与意识系统之间的屏障这样的说法，描述了两个系统彼此之间的关系，以及它们与意识的关系。前意识系统不仅隔开了无意识与意识，还控制了自主运动，而且支配了能量的流动与分布，能量的一部分就是我们熟知的“注意力”。⁽⁵⁾

最近，精神性神经症文献中经常出现“超意识（supraconscious）”和“潜意识（subconscious）”的区别，我们必须避免作这种划分，因为这种划分似乎正是在强调精神与意识之间的等同性。

如此一来，在我们的理论框架中，那曾经以自身的存在遮蔽了一切的、无所不能的意识还有何作用呢？也就只剩下为感知精神刺激之

质提供某种感官这一种作用了。⁽⁶⁾根据我们设计示意图的理念，我们只能把意识知觉视为某一具体系统的功能，所以我们将其缩写为Cs. 貌似很合适。就其运行机制而言，这一系统跟知觉系统（Pcpt.）相似，易于感知各种性质的兴奋刺激，但无法保留变化痕迹，也就是没有记忆。以自身知觉系统感知外部世界的精神装置，对于意识这一感官来说本身就是外部世界，意识的存在价值正落脚于此。此处我们又遇到各种机构的等级原则，这种原则似乎控制了整个结构。刺激材料从两个方向导向意识感官：其一来自知觉系统，这个方向的兴奋由刺激的性质决定，可能在变成意识知觉之前还要经过新的修正；其二来自精神装置自身内部，其内部兴奋经由一系列变化被感知为快感/痛苦这两种不同性质，之后进入意识。

有些哲学家逐渐意识到，没有意识的参与也可能存在各种高度复杂的、理性的思维结构。他们感到很难确定意识究竟有何用场，意识在他们看来似乎只是完整精神活动的某种多余映像，但我们却通过将意识系统类比为知觉系统，成功摆脱了这一困境。我们知道，感官知觉的结果就是把注意力这种能量贯注于刺激传导的方向上，所以这种知觉刺激可以调节精神装置中能量的释放。我们可以推定，意识系统这一感官具有同样功能。知觉到新刺激后，它会引导能量的流动，将其重新分配布局。通过知觉到的快感与痛苦的协助，影响内部能量的释放，否则这种能量就由无意识以量的移置来控制。貌似回避痛苦原则首先自动调节了能量的移置，但更可能是这些性质的意识进一步介入了更微妙的调节过程，甚至和回避痛苦原则对立。二者的合作完善了精神装置的效率，精神装置在完成原计划之外，还可以释放痛苦。神经症心理学告诉我们，这种来自感觉器官不同刺激的调节作用，在精神装置的功能方面作用巨大。回避痛苦原则的自动控制以及其随后对效率的限制，均被感觉的调节作用所打乱，而感觉调节本身也会自动回应。所以我们发现，压抑（本来想起的作用与最终的结果相反：导致了抑制和心理控制的破坏）对记忆的影响远比对知觉的影响更

容易，因为记忆不可能从精神感官刺激中接收到更多能量。一方面，被排斥的想法确实不可能被意识到，因为它自身受到压抑；但另一方面，这种类型的想法也可能是因为其他原因受到压抑，于是也被排除在意识之外。有很多线索都可以用于治疗，也就是解除那些牢固的压抑。

意识感官通过调节能够调用大量能量，若说这种能量贯注的价值，莫过于其创造了一系列性质不同的东西，从而建立了一种新的调节，而这正是人高于动物之处。思想活动本身并没有质的差别，只有相伴随的兴奋有快感与痛苦之别，而且鉴于这些兴奋强度太大会影响思维，它们只能保持在一定限度之内。为了赋予这些思想活动以质的规定性，人类会将其与语言记忆相联系，我们有很多这种语言记忆，其残留足以引起意识的注意，从而为思想注入新的动能。

只有对癔症的思维过程详加分析，我们才能把握意识问题的多种多样。这给人带来一种印象，即从前意识转变为意识时经受的审查作用，就像无意识和前意识之间存在的那种一样。⁽⁷⁾这种审查作用也只能在超越定量限制时才会启动，所以能量较低的思想就不会受到审查。至于某个想法是被排除于意识之外，还是在某些条件下进入意识，可以分别在精神性神经症现象中找到大量实例，我们会发现它们都跟审查机制和意识之间密切的相互作用有关。下面我就以两个例子来为以上心理学讨论作结。

去年我被邀请为一个女孩会诊。女孩长得很聪明，一副神色自若的样子，但衣着极其怪异。一般来说，女性一向都对着装很挑剔，会注意到各种细枝末节。而她却不是这样，她的一只袜子向下耷拉着，上衣上还有两只扣子没扣。她抱怨说自己腿疼得厉害，还没问她呢，她就自顾自地拉起裤腿露出了腿肚子。但用她自己的话说，她主要是觉得自己的身体好像被什么东西“刺了进去”，那东西在她身体里“一直前后移动”，搞得她一个劲“摇晃”：有时候她甚至觉得整个

身体都“僵硬”了。当时参与会诊的那位同行看着我，觉得不难明白这番抱怨的含义。但让我俩都感到很奇怪的是，病人的母亲却什么也看不出来，虽然她自己肯定经常经历孩子描述的情况。女孩也不知道自己的话的含义，否则她永远不会说出来的。这里，审查机制很可能受到了欺骗，使得一个本来应该被堵在前意识中的幻想伪装成了纯真的抱怨，从而进入了意识层面。

还有另一个案例。一个十四岁男孩因抽搐、癔症性呕吐、头痛等症状，进行精神分析治疗。治疗时我请他闭上双眼，跟他说这样他会看到某些影像或想起什么，他得把这些影像或想法告诉我。结果他看到了影像，记忆中浮现出来我这里之前的那一幕。当时他一直在跟叔叔玩跳棋，那棋盘就在眼前。他琢磨着每一步棋路，哪一步不能走。随后看到棋盘上放着一把匕首，是他父亲的，他在想象中把它放在了棋盘上。再后来棋盘上出现了一把镰刀，下一刻又变成一把长柄大镰刀。最后他眼前现出一幅图，上有一位老农用一把大镰刀在他家门前草坪上除草。短短几天后，我找到了这些影像的含义。不幸的家庭让这孩子很痛苦。他父亲性情严厉、脾气暴躁，和男孩母亲的婚姻很不幸福，教育子女就是吓唬、威胁。跟男孩温柔多情的母亲离婚后，他父亲又结婚了，某一天带回家里一个年轻女人，这女人成了男孩的继母。那以后不久，这个十四岁男孩就生病了。他那受到压抑的对父亲的愤怒，构成了这一系列影像，其意不难理解。神话传说提供了相应的素材。镰刀正是希腊神话中的宙斯用来阉割其父的武器，而长柄大镰刀以及老农民则代表了宙斯之父克洛诺斯，这位暴烈的老人将自己的子女一个个吞下，所以宙斯才对他施以这样不孝的报复。男孩父亲的再婚给了男孩报复的机会，他记得父亲曾因他玩弄自己的下体而威胁、恐吓他（参阅下棋、不能走的棋路、可以用来切割的匕首等描述）。在这个病例中，长期以来被压抑的记忆，在无意识中发生了变异，伪装为无意义的影像，迂回曲折地溜进了记忆。

所以，我认为梦的研究在理论上有助于我们对心理学的了解，且开启了对神经症难题的解决之门。即使在目前的知识条件下，我们也能对某些精神性神经症进行有效治疗。将来等我们完全掌握了精神装置的机构和功能之后，谁能预料这些成就将会具有何等重要的意义呢？但是，对于认识心灵和揭示隐藏人格来说，这项研究到底有何实际意义（似乎会有这种质疑）？难道梦中揭示的无意识冲动在精神生活中不具备真正的重要性？被压抑的愿望能创造梦，某一天会不会创造别的东西，这些愿望的道德意义难道可以视而不见？

我认为自己目前还不足以回答这些问题。我还没有研究梦之谜的这个方面。但不管怎样，那位罗马皇帝只因某位臣民做梦弑君就将其处死，这肯定不对。他应该做的是找出那个梦的含义，很可能其真实含义完全不同于表面内容。内容不是弑君的梦，没准恰恰意在弑君。我们最好记住柏拉图的话：恶人实际做的恶事，善人通常只会梦到。所以，我认为最好是恕梦无罪。我说不好，我们是否应把真实性归诸无意识。任何中介的、过渡的想法，自然更不是真的。如果我们将无意识愿望还原为最基本、最真实的形态，无疑会得出结论，那就是精神的真实是一种特殊形式的存在，不应与物质的真实混为一谈。⁽⁸⁾所以，我们貌似不必急于撇清对梦的不道德的责任。如果能够正确了解精神装置的运行模式，充分理解意识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我们就会发现，梦和幻想就不存在什么道德与不道德的问题。用汉斯·萨克斯（1912，第569页）的话来说：“梦表现了某种（真实）情境，如果我们在意识中可以找到其对应物，那么我们会发现在分析的放大镜下呈现的怪物其实只是一个微不可见的细菌，不必对此大惊小怪。”

要实际判断人的个性，单看其行为以及有意识表达的思想就已足够。行为是最首要的参考，因为很多冲入意识领域的冲动并不会变成行动，而是被精神生活中的其他力量所抵消、中和。事实上，这样的冲动通常在冲入意识时并不会受到阻挠，因为无意识显然早就知道它们不会顺利成行。无论如何，研究人类美德得以骄傲地生长其上的肥

沃土壤，都大有裨益。人性因各种动态的发展而日趋复杂，已不再适用于古代先贤提出的那种善恶两分法了。⁽⁹⁾

那么，梦对我们认识未来还有何意义？当然没什么意义。⁽¹⁰⁾莫如说它们对我们了解过去更有价值，因为不管从哪方面来说，梦总是源于过去。但无论如何，认为梦能够预言未来的古老信念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梦让我们实现了愿望，自然指向未来，虽然这一未来（梦者表现为当下）在梦中被不可摧毁的愿望塑造得跟过去一模一样。

-
- (1) 1925年增注：“前意识思想的本质特征在于其与语言表现的相关性，意识到这一点，我们就必须对以上观点作出进一步修正与阐释。参阅《无意识》（1915e）第7节。”（但正如这里指出的那样，这一点在本书第1版已有所暗示。）
 - (2) 1914年增注：“我可以很高兴地说，有位学者从梦的研究中就无意识与意识的关系得出了跟我同样的结论。杜·普雷尔（1885，第47页）这样写道：‘心灵的本质问题，首先要求我们先解释清楚意识与心灵是否等同。对这一基本问题，梦学研究给出的答案是否定的。我们的梦显示，心灵在概念上比意识要更为宽泛，这就像天体的引力比其光照范围更大一样。’又说（同上，第396页，引自莫兹利[1868，第15页]）：‘无论如何强调这一事实也不为过，即意识与心灵这个概念包含内容并不一致。’”
 - (3) 塔尔蒂尼（1692—1770），意大利小提琴家、音乐家，一生极富传奇色彩。据说他曾梦到将自己的灵魂出卖给魔鬼，之后抓起提琴以精湛技巧演奏了一首绝妙的奏鸣曲。醒来以后立刻按照回忆记下了这首曲子，这便是其著名的《魔鬼的颤音》。
 - (4) 1911年增注：“参看亚历山大大帝在围攻腓尼基人的提尔城时所做的那个伟大的梦。”
 - (5) 1914年增注：“参阅《关于精神分析中无意识概念的评述》（弗洛伊德，1912g），首先以英文形式在心理学研究学会期刊刊发，在那篇文章中我对‘无意识’这一极为模糊的词语从描述、动态以及系统意义上作了区别。”整个问题在弗洛伊德后期作品《自我与力比多》（1923b）第二章中得到了详细阐述。
 - (6) 弗洛伊德对“量（quantity）”和“质（quality）”这两个术语的用法，详见《科学心理学设计》（1950a）。

- (7) 前意识和无意识之间的审查作用，很少出现在弗洛伊德后期作品中，但在《论无意识》（1915e）一文第6节却有详细讨论。
- (8) 本书第1版没有这句话。在1909年版本中这句话是这样的：“如果我们将无意识愿望还原为其最基本、最真实的形态，我们就得记住，精神真实同样也具有多种存在形式。”这句话在1914年版本中首次出现，只是句中没用“物质的”这个词，而是用的“事实的”。“物质的”一词出现于1919年版本中。本段以下部分为1914年所加。在《科学心理学设计》（1950a）中，弗洛伊德曾经区分了“思想的真实”与“外部世界的真实”。
- (9) 这一问题在弗洛伊德其他著述（弗洛伊德，1925i，第2节）中有进一步讨论。
- (10) 在1911年版中，此处出现了这样一条脚注：“维也纳的恩斯特·奥本海姆教授告诉我，从民俗学证据来看，有一类连普通人都不相信其具有预言意义的梦，通常可以说是完全出于睡眠过程中出现的某种愿望、需要。他很快会以轻松的故事形式，对这类梦进行详细讨论。”

附录1：一个实现的预言梦

（这篇文章手稿上标注的日期是1899年11月10日，即《梦的解析》出版六天之后。而在1899年11月5日告知弗里斯这篇文章的同一封信〔弗洛伊德，1950a，书信123〕中，弗洛伊德说他刚发现预兆梦的根源和含义。这篇论文在他死后首次发表于《弗洛伊德全集》第17卷〔1941〕。这一英文译本〔詹姆斯·斯特雷奇译〕首次出现于《论文集》〔1950，第5卷〕中。弗洛伊德在《日常生活精神病理学》〔1901b，第12章，第4节〕中对这件事的报告极为简短。《梦的解析》在第130、533页触及预言梦这一主题。）

B夫人，这位生性挑剔的高贵女人告诉我，几年前她曾在毫无预兆的情况下做梦遇到了K博士，这位朋友是她之前家住克恩滕大街（维也纳主要的购物街）希斯商店前面时的家庭医生。次日上午，当她独自走在这条街上时，她果真在那个梦到的地方遇见了他。关于主题就是这么多了。我要补充的只是一点，即这一奇迹般的巧合是否重要并没有后续事件加以证明，所以未来发生的事不能证明这一巧合。

质疑有助于梦的分析，因为质疑是建立在事实之上的，而事实就是没有证据表明她在梦后次日早上散步前想起过该梦——比如她在梦实现之前写下了这个梦或跟什么人说过。相反，对于发生的事她只能接受如下解释（对我来说这一解释貌似更可信、更言之成理）：她在某天早上走在克恩滕大街上时，在希斯商店门口遇见了之前的家庭医生。看到他这一事实让她坚信，头天晚上她在梦中的确在同一个地方有过这样一个相遇。根据神经症症状的解析原则，她的信心肯定是真实的，但坚信的内容却需要重新解读。

接下来说说K博士和B夫人早年生活的渊源。B夫人年轻时心不甘情不愿地嫁给了一位有钱的年长男人。几年后这个人破了产，得了肺结核，后来去世了。很多年里，这位年轻女人依靠教音乐课养活自己和生病的丈夫。这段不幸生活中的其中一位朋友就是K博士，他尽职尽责地照料了她的丈夫，还帮她找到第一批学生。另一位朋友是位律师，也称为K博士，他帮这位破产商人安排妥当一堆麻烦事，与此同时还对这位年轻女人表达了爱慕之情，（首次也是最后一次）点燃了她爱情的火焰。这份爱带给她的幸福并不真实，因为她的教养和她对自己已婚乃至后来成为一名寡妇的各种顾虑，让她无法听从爱的召唤。正是想起了这事，她才告诉我那个梦，她还跟我说了一件发生于那段不幸岁月中的一个真实事件，她认为那是个惊人的巧合。当时她正在自己房间里，跪在地上将头埋在椅子上伤心哭泣，满心渴望着那位律师朋友的安慰，这时房门打开，走进门来的正是这位朋友，他来看望她了。考虑到她如何频繁地想念他，他又是如何频频看望她，这一巧合就不足为奇了。而且，每个爱情故事都存在这种貌似预先安排的巧合。不管怎样，这一巧合可能真的是她梦到的，也是她相信梦境成真的唯一参照。

愿望成真的这一事件与她做这个梦之间，相隔逾二十五年。这二十五年间，B夫人又死了第二个丈夫，这段婚姻留给她一个孩子、一笔财富。这位上了年纪的女士依然倾心于K博士，而后者现在是她的财务顾问、地产管理人，她经常可以看到他。我们不禁设想，做梦前的那段时间她可能正盼着他来看她，但结果他却没来——他已不再像之前那样殷切。那时她可能做过怀旧梦，梦中又回到了以前。可能梦到了那段恋情，梦中思绪将她又带回到那个巧合事件（她正在想他时他出现了）。她现在可能还频频会做这样的梦，有些女人由于少不更事、感情残忍会遭受惩罚，这些梦也算是迟来的惩罚吧。但这种充斥着那段恋情（该恋情自第二次结婚后她就不再愿意去回忆）的梦（被抑制思想的派生物），醒后就会被她抛之脑后。这些就是这个貌似具有预

言性的梦发生前的事。随后她就这样走出家门，在克恩滕大街上一个很寻常的地方遇见了之前的家庭医生K博士。他们两人已经很久没有见过面了，他的出现立刻勾起了那些悲喜交加的时刻。他也曾帮助过她，我们猜想他也可能出现在她的脑海里，甚至在梦中充当了那位她更爱的K博士的屏障。这次会面让她想起了做过的梦。她肯定想到的是：“对，昨晚我梦见跟K博士幽会了。”但是这一回忆经受了一种变形，那个被忘得一干二净的梦却并非如此。她用无关紧要的K博士（这个人让她想起了那个梦）代替了她所爱的另一位K博士。约会梦于是被转换成了她曾梦到过这一地点的信念，因为梦中的幽会也是两个人在同一时间来到同一地点。如果她有过梦想成真的印象，那也只是记忆中她曾痛苦渴望着他的到来导致的影响。

所以，发生那种导致产生预言梦的真实事件之后，梦的创造不过是一种审查形式而已，梦也因此得以进入意识。

1899年11月10日

附录2：弗洛伊德主要梦学著作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弗洛伊德大部分著作都涉及梦的问题。以下列表中的作品〔重要性大为不同〕，可能只具有某些实用性。注于各个条目之前的日期是该作品的写作时间，条目末尾处的日期则是其出版时间，根据该日期可在一般参考书目中查找到更具体的细节。弗洛伊德去世后才出版的著作已注出。）

- 1895 《科学心理学设计》（第1部分第19、20和21节）
（1950a.）。（弗洛伊德去世后出版）
- 1899 《梦的解析》（1900a.）
- 1899 《一个实现的预兆梦》（1941c）（1941c.）（弗洛伊德去世后出版）
- 1901 《论梦》（1901a.）
- 1901 《一个癔症分析片段》（原名：《梦和癔症》）
（1905e.）
- 1905 《笑话与无意识之间的关系》第6章（1905c.）
- 1907 《詹森〈格拉迪沃〉中的幻觉与梦》（1907a.）
- 1910 《一个典型的伪装的俄狄浦斯梦》（1910l.）
- 1911 《梦的解析增补本》（1911a.）
- 1911 《解梦在精神分析中的应用》（1911e.）
- 1913 《一个证据梦》（1913a.）

- 1913 《论童话素材在梦中的出现》（1913d.）
- 1913 《来自精神分析实践中的观察和案例》（1913h.）
- 1914 《“野心梦”的表现》（1914e.）
- 1916 《精神分析引论》（第二部分）（1916—1917.）
- 1917 《梦理论的元心理学补充》（1917d.）
- 1920 《再论梦》（1920b.）
- 1922 《梦与传心术》（1922a.）
- 1923 《论“梦的解析”理论与实践》（1923c.）
- 1923 《约瑟夫·波普尔-林扣斯与梦理论》（1923f.）
- 1925 《“梦的解析”补充注释》（1925i.）
- 1929 《致马克西姆：论笛卡儿的梦》（1929b.）
- 1932 《我与约瑟夫·波普尔-林扣斯的接触》（1932c.）
- 1932 《精神分析新论》第29讲和第30讲（1933a.）
- 1938 《精神分析概览》第5讲（1940a.）（弗洛伊德去世后出版）

注：一部《梦的解析》与《论梦》的合本（暂未授权），以《梦心理学：写给初学者》（由安德烈·特里东作序）为书名，在美国出版两次。（纽约：麦卡恩，1920和1921. Pp. xi+237.）